

(英)阿嘉莎·克莉丝蒂小说选

(台湾)三毛 主编

国际学舍谋杀案

死亡终局

拇指一竖



华文出版社

5

三毛如是说

(台湾) 三毛

我热爱阿嘉莎·克莉丝蒂 (Agatha Christie) 所有作品及她个人传奇性的一生。

直到现在，她所创作的一系列奇情故事，仍是除了圣经之外在世上印销最多的书籍。

当阿嘉莎的著作之一《东方快车谋杀案》被拍摄成电影在英国首映时，英女王伊莉莎白请问她：“您的作品我大半都看过，只是这一部的结局却是忘了，能否请您告诉我凶手究竟是谁呢？”

阿嘉莎回答说：“不巧，我也忘了呢！”

有关她作品的曲折情节、悬疑布局和出人意外的结尾，正如阿嘉莎自己所表明的态度一样，贵如女王，亦是不能事先透露一丝一毫的，不然便失去故事的症结所在及精华了。

阿嘉莎的作品，每一部都是今日世纪的迷宫，无论男女老幼，一旦进入她的世界，必然无法抗拒地被那份巨大而神秘的力量所牵引，在里面做上千场以上华丽辉煌的迷藏，乐而忘返。

我极乐意将这位伟大奇情作家的全套书籍介绍给作者。这位风靡了全世界数十年的杰出女性，在任何地方都已得到了一致的欣赏、崇拜与最高的尊敬，而在这里，她的作品迟迟没有出版，实是爱书人极大的损失与遗憾。以出版令人着迷的金庸武侠小说、倪匡科幻小说、诺贝尔文学奖全集及一系列经典名著驰名的远景出版公司有计划地出版阿嘉莎·克莉丝蒂小说全集，正好弥补了这项缺憾，也是出版界的一件盛事。

有关这一系列令人目眩神迷奇书的灿烂与美丽，在于读者亲身的投入和参与，太多文字的介绍，便失去它隐藏着的玄机了。

一九八二年三月十日

阿嘉莎·克莉丝蒂小说选(5)

国际学舍谋杀案

张国祯译

1

赫邱里·白罗皱起眉头。

“李蒙小姐，”他说。

“什么事，白罗先生？”

“这封信有三个错误。”

他的话声带着难以真信的意味。因为李蒙小姐，这个可怕、能干的女人从没犯过错误。她从不生病，从不疲倦，从不烦躁，从不草率。也就是说，就一切实际意义来说，她根本不是个女人。她是一部机器——十全十美的秘书。她无所不知，无所不能。她为赫邱里·白罗安排他的生活，因此，使得他的生活也像机器一样运作。打从好几年前开始，“条理规律”便一直是赫邱里·白罗标榜的口号。有个十全十美的男仆乔治，加上一个十全十美的秘书李蒙小姐，“条理规律”

成了他生活中至高的律条。他没有什么好抱怨的，一切尽如其意。

然而，今天上午李蒙小姐所打的一封十足简单的信竟然出了三个错误，更过分的是，她甚至没注意到那些错误。这简直就如同是所有的星球都在轨道上停止不动了！

赫邱里·白罗递出那封惹祸的信件。他并没有感到困恼，他只是感到不知所措。这是件不可能发生的事——然而却发生了！

李蒙小姐接过信。她看着。白罗这一辈子首次见到她脸红起来；一种深沉、丑恶难看的脸红，直红到她极为斑白的发根。

“哎呀，”她说。“我想不出怎么会——至少，我知道。是因为我姐姐。”

“你姐姐？”

又是一个震惊。白罗从没想到李蒙小姐会有个姐姐。或是，就这一方面来说，有个父亲、母亲，甚至祖父母。在各方面来说，李蒙小姐是如此完全“机器制造出来的”——可以说，是一个精密的器具——想到她有感情，或焦虑，或对家人的担忧，似乎都是相当可笑的。他很清楚，当李蒙小姐公余之暇，她的全部心思都献给了一套要取得专利，冠上她的名字的新文书档案系统。

“你姐姐？”因此，赫邱里·白罗难以置信地重复说。李蒙小姐猛点头。

“是的，”她说。“我想我从没对你提起过她。实际上她的全部生活都是在新加坡度过的。她丈夫是在那里从事橡胶生意。”

赫邱里·白罗了解地点点头。在他看来，李蒙小姐的姐姐是该在新加坡度过她的大半辈子。新加坡那种地方就是用来给这种人住的。像李蒙小姐一样的女人的姐姐嫁给事业在新加坡的男人，因此在本土上的李蒙小姐才能像机器一样能干，全心致力于她雇主的事务上（还有，当然啦，在休闲时，致力于文书档案系统的发明）。

“我明白了，”他说。“继续说。”

李蒙小姐继续说下去。

“她四年前守寡。没有儿女。我设法帮她以相当合理的价钱租到一层非

常好的小公寓——”

（当然李蒙小姐是办得到这几近于不可能的事。）

“她过得还可以——虽然手头不像以前一样阔绰，但是她的嗜好并不奢侈，如果她小心应用，她的钱足够她过得相当舒适了。”

李蒙小姐停顿一下，然后继续：

“可是，事实上，当然啦，她孤单。她从没在英格兰生活过，她没有老朋友之类的，而且当然啦，她有的是空闲的时间。无论如何，她大约六个月前告诉我她在考虑要接受这份工作。”

“工作？”

“看守，我想他们是这样叫的——或是女舍监，一家学舍的舍监。那家学舍是一个带有希腊人血统的女人开的，她想要找个人帮她管理。管理餐饮，照料一切。那是一幢老式隔间房子——在山胡桃路上，要是你知道是在什么地方——”白罗并不知道——“那一带以前曾经一度是个高级地区，房子都盖得很好。我姐姐可以得到很好的食宿供应，卧房、客厅和一间独用的浴厨合并小房间——”李蒙小姐停顿下来。白罗轻咳一声鼓励她说下去。到目前为止，这似乎不是什么悲惨遭遇的故事。

“我自己可不怎么确定，可是我看得出来我姐姐论点的强势。她从来就不曾是个闲得下来的人，她是个非常讲求实际的女人，而且在管理方面很有一手——当然她并不是考虑要投资之类的。那纯粹是个领薪水的工作——薪水并不高，不过她并不需要那份薪水，而且没有什么吃力的事得做。她一向就喜欢年轻人，而且跟他们处得来，她在东方住了那么久，她了解种族的差异和人的敏感性。因为住在那家学舍的那些学生中各国人都有；大部分是英国人，不过有些是黑人，我相信。”

“自然。”赫邱里·白罗说。

“时下我们医院里的护士大半是黑人，”李蒙小姐犹豫着说，“据我的了解，她们比英国的那些护士亲切、专心多了。这是题外话。我们商谈过之后，我姐姐终于接受了这份工作搬了进去。她和我都不怎么喜欢那家学舍的女主人——尼可蒂丝太太，一个脾气非常不稳定的女人，有时候可爱迷人，有时候，我得遗憾地说，恰恰相反——既小气又不切实际。不过，当然，如果她是个能干的女人，她就不用请助手了。我姐姐不是个会让别人的脾气影响到她的人。她对任何人都忍得下自己的脾气，但是她也绝不容别人胡闹。”白罗点点头。他从李蒙小姐的口述中隐隐约约感觉到她姐姐和她的相似之处——一个被婚姻以及新加坡的气候软化了的李蒙小姐，然而那同样坚实的感知核心却没有变。“所以你姐姐就接受了那份工作？”他问道。“是的，她大约半年前搬进了山胡桃路二十六号。大致上来说，她喜欢那里的工作而且觉得有趣。”赫邱里·白罗倾听着。到目前为止，李蒙小姐的姐姐的冒险事迹一直平淡得叫人失望。

“可是最近这些日子来她很担忧。非常担忧。”“为什么？”

“呃，你知道，白罗先生，她不喜欢那里发生的一些事情。”

“那里男女学生都有？”白罗微妙地问道。

“噢不，白罗先生，我不是指那方面的！那一类的难题总是叫人有了心理准备，料想得到的！不，你知道，一些东西不见了。”

“不见了？”

“是的。而且是这么古怪的东西……而且样样都有点不自然。”

“你说一些东西不见了，你的意思是被偷走了？”

“是的。”

“有没有找警方去？”

“没有，还没有。我姐姐希望没有这个必要。她喜欢这些年轻人——也就是说，其中一些——她宁可自己把事情弄明白。”

“嗯，”白罗若有所思地说。“这我相当明白。可是这并没有说明，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你的顾虑，我想是反应自你姐姐的顾虑。”

“我不喜欢这种情况，白罗先生。我一点也不喜欢。我禁不住感到有什么我不了解的事在进行当中。似乎没有任何一个正常的解释可以涵盖这些事件——而且我真的无法想象还能有什么其他的解释。”

白罗若有所思地点点头。

李蒙小姐的致命伤是她的想像力。她毫无想像力。就事实来说，她无懈可击。然而一牵涉到推测的问题，她就迷惘了。

“不是一般的小偷窃？也许是偷窃狂吧？”

“我不认为是，我研究过你说的偷窃狂这个课题，”诚实的李蒙小姐说，“我查过大英百科全书，也研究过一本医学著作。可是这个解释我不信服。”

赫邱里·白罗沉默了一分半钟。

他真想让自己卷入李蒙小姐的姐姐的麻烦和一家国际学舍的苦难忧伤中吗？不过让李蒙小姐在打他的信件时犯错实在是非常令人困恼不便。他告诉自己，如果他要卷入这件事，这就是理由所在。他自己并不承认他最近一直感到有点平淡乏味，再小的一件事都足以吸引他。

“大热天里荷兰芹菜沉进奶油里去了，”他喃喃自语道。“荷兰芹菜？奶油？”李蒙小姐显得吃惊。

“从你们的古典文学上引述的一句话，”他说。“无疑的，你一定熟悉福尔摩斯的冒险，更不用说他的功绩了。”“你是指贝克街的那些团体等等，”李蒙小姐说。“大男人了还这么傻！不过，男人就是这样，就像他们玩不腻的火车模型一样。我无法说我有时间去看那些小说。当我有时间看书时，这种时候并不多，我宁可看一些进修方面的书。”赫邱里·白罗优雅地一鞠躬。

“李蒙小姐，你邀请你姐姐来这里——喝个下午茶怎么样？我可能能给她一点点帮助。”

“你真好，白罗先生，真的非常好。我姐姐下午经常有空。”

“那么，明天怎么样，如果你能安排的话？”

时候一到，忠实的乔治便遵照吩咐，准备了丰盛的英式茶点，有奶油煎饼、匀称的三明治，以及其他合适的点心等。

李蒙小姐的姐姐休巴德太太长得跟她妹妹很像。她的皮肤黄多了，而且也较为丰满，发型较为轻浮，举止不那么敏捷，不过脸上那对眼睛所放射出来的光芒跟李蒙小姐透过夹鼻眼镜所放射出来的一样精明。

“你真是太好了，白罗先生，”她说。“真是客气。这么可口的茶点。我确信我吃得太多了——呃，也许再来个三明治就够了——茶？呃，半杯就好了。”

“首先，”白罗说，“我们享受一下茶点——然后才谈正事。”

他和气地对她微笑，捋捋胡须，休巴德太太说：“你知道，你就跟我从‘幸福’的描述所想像的一模一样。”

白罗在一阵吃惊之后了解到‘幸福’就是李蒙小姐的教名，他回答说依李蒙小姐的能力，这是他预料中的事。“当然，”休巴德太太心不在焉地又拿了一块三明治说，“幸福从来就不关心别人。我关心。所以我才这么担忧。“你能否解释给我听，到底是什么让你担忧？”“能。要是钱被偷了——这里那里的小钱——那倒是够自然的事了。而且如果是珠宝，那也相当单纯——不，我的意思不是单纯，恰恰相反——但是这说得过去——偷窃狂或是不老实的。但是我来把丢掉的东西念出来给你听，我把它们记在一张纸上。”

休巴德太太打开皮包，拿出一本小簿子。

晚礼鞋（新的一双中的一只）

手镯（人造宝石）

钻戒（在汤盘里找到）

粉盒

唇膏

听诊器

耳环

打火机

旧法兰绒裤子

电灯泡

一盒巧克力糖

丝巾（被割碎）

背囊（同上）

硼素粉

浴盐

烹饪书

赫邱里·白罗深深吸了一口气。

“惊人，”他说，“而且相当——相当令人着迷。”他听得神魂颠倒。他的眼睛从李蒙小姐一张期期不以为然的脸转看到休巴德太太和蔼、苦恼的脸上。“我恭喜你，”他热情地对后者说。

她吃了一惊。

“为什么，白罗先生？”

“我恭喜你遇到了这么一个独特、漂亮的难题。”

“呃，或许对你来说有道理，白罗先生，可是——”

“根本没有道理可言。这令我想起了圣诞节时我被一些年轻朋友说服参

加的一种游戏。据我的了解，这种游戏叫做‘三角小姐’。一群人围坐一圈，每个人轮流说：‘我上巴黎买了——’加上一样东西的名称。下一个人依样画葫芦，加上另一样东西的名称，这个游戏的宗旨是在依次记住如此列举下去的东西名称，其中有些我可以说是荒谬到了极点。一块肥皂、一只白象、一张铁脚桌，还有一只俄国鸭子，我记得其中有些是这些东西。当然啦，要记住这些东西难就难在这些东西毫不相关——可以说是，缺乏连贯性。就像你刚刚念给我听的那张表上的东西。比如说，等到说出十二种东西时，要把它们一一按照次序列举出来就变成几乎不可能的事了。失败的人就得戴上一个纸做的角，轮到下一个竞争者在大家都说出一样东西之后，说：‘我，一个一角小姐，到巴黎去——’一把大家说出的东西名称按照次序列举出来。三次失败，戴上三个角之后，就被迫退出，最后一个留下来的人胜利。”

“我确信你是那个胜利者，白罗先生，”李蒙小姐以一个忠实受雇者的信心说。

白罗微微一笑。

“事实上，正是如此，”他说。“即使再怎么杂乱无章的东西，还是能理出个条理来，用上一点才智、顺序，可以这么说。这也就是说：在心里默记‘我用一块肥皂来清洗一只大理石白象，它站在一张铁脚桌上’——如此继续下去。”休巴德太太敬佩地说，“或许我给你的那张表上的东西你也可以如法炮制。”

“当然可以。一个小小姐穿上右脚鞋子，手镯戴在左手上。然后她扑上粉，涂上唇膏，下楼去吃饭，戒指掉在汤盘里，如此继续下去——这样我就能把你的这张表记下来——不过我们要追查的不是这，而是为什么被偷走的是如此散漫的一些东西？幕后是否有任何系统在？某种偏执的想法？我们先要有一套分析程序。首先是要非常仔细地研究一下这张表上的东西。”

白罗在细心研究时，室内一片静寂。休巴德太太就像一个小男孩在看着魔术师，期待着他变出一只小白兔或至少是一串五彩缤纷的彩带一样全神贯注地看着他。不感兴趣的李蒙小姐兀自思索着她的那套文书档案处理系统。当白罗终于开口时，休巴德太太几乎跳了起来。“第一件引起我特别注意的是，”白罗说。“这些不见的东西，大部分是不值钱的东西（有些相当不值一顾），除了两项东西例外——听诊器和钻戒。暂时先把听诊器摆到一边，我先把重点摆在戒指上。你只说是值钱的戒指——有多值钱？”

“呃，我无法确切说出来，白罗先生。中间一颗大钻石，四周镶着一圈小钻石，是兰恩小姐母亲的订婚戒指，据我所知。丢掉时她非常不安，当天晚上在何皓丝小姐的汤盘里找到时我们大家都大大松了一口气。我们想那只不过是某人开的一个恶劣玩笑。”

“可能是。不过我个人倒认为它的失而复得意味深长。

要是掉了一支唇膏，一个粉盒或是一本书——那不足以令你报警。但是一只值钱的钻戒就不同了。报警的可能性很大。

因此戒指物归原主。”

“可是如果打算归还那又何必偷走呢？”李蒙小姐皱起眉头说。

“不错，为什么？”白罗说。“不过目前我们先把这个问题搁下。现在我来把这些偷窃行为归类一下，先从戒指开始。

这位戒指被偷的兰恩小姐是谁？”

“派翠西亚·兰恩？她是个很好的女孩。来修习史学或是考古学或是叫

什么来着的学位。”

“有钱？”

“哦，不。她自己没多少钱，不过她一向非常小心应用。那只戒指，如同我所说的，是她母亲的。她有一两样珠宝，不过没多少新衣服，而且她最近戒烟了。”

“她长得什么样子？用你自己的话向我描述一下。”

“哦，她的肤色可以说是黑白居中，外表看起来有点无精打采，安安静静得像个少女，不过没什么精神、活力。

是所谓的——呃，一本正经型的女孩。”

“戒指后来出现在何皓丝小姐的汤盘里。何皓丝小姐是谁？”

“瓦丽瑞·何皓丝？她是个聪明的女孩，皮肤微黑，讲话带着嘲讽的意味。她在一家美容院工作。‘莎瑞娜’——我想你大概听说过这家美容院。”

“这两个女孩友好吗？”

休巴德太太考虑了一下。

“我想是的——是的。她们之间没多少瓜葛。我该说，派翠西亚跟任何人都处得来，并非有不受欢迎之类的。瓦丽瑞·何皓丝有仇敌，是她的舌头造成的——不过她也有‘门徒’，如果你懂我的意思。”

“我想我懂，”白罗说。

这么说派翠西亚·兰恩人不错，但却乏味，而瓦丽瑞·何皓丝有个性。他回复到他对那张失窃物表的研判上。“有趣的是这上头所代表的不同类别的东西。有些是足以诱惑一个既爱慕虚荣，手头又紧的女孩子，唇膏、人造珠宝、粉盒——浴盐——一盒巧克力糖，或许吧。再来是听诊器，比较可能是个知道把它拿到什么地方去变卖或典当的男人偷的。这听诊器是谁的？”

“贝特先生的——他是个魁梧友善的年轻人。”“医学院的学生？”

“是的。”

“他很生气吗？”

“他气极了，白罗先生。他的脾气很暴躁——在气头上什么话都说得出来，不过很快就过去了，他不是那种容得下自己的东西被顺手牵羊的人。”

“有任何人容得下吗？”

“呃，哥波·蓝姆先生，一个印度来的学生。他凡事都一笑置之。他挥挥手说物质并不重要——”“他有没有任何东西被偷？”

“没有。”

“啊！法兰绒裤子是谁的？”

“马克那先生的。很旧的裤子，任何人见了都会说该丢掉了，可是马克那先生非常留恋他的旧衣服，他从没把任何东西丢弃过。”

“我们谈到了看起来似乎不值一偷的东西——旧法兰绒裤子、电灯泡、硼素粉、浴盐——一本烹饪书。这些东西可能重要，但是比较可能是不重要。硼素粉或许是被拿错了地方，而电灯泡可能是某人本来打算要把烧掉的换下来，结果忘了——烹饪书可能是被人借走了忘记归还。裤子可能是某个打杂的女佣拿走了。”

“我们请了两个非常可靠的清洁妇。我确信她们没有任何一个会不先问一下就拿走。”

“你说的可能对。再来是晚礼鞋，一双新鞋的一只，是吧？是谁的鞋子？”

“莎莉·芬奇的。她是个来这里交换学习的美国女孩，傅尔布莱特法案基金会提供她奖学金。”

“你确定那只鞋子不是单纯只是放错了地方？我想不出一只鞋子对任何人能有什么用处。”

“不是放错了地方，白罗先生。我们全都找遍了。你知道，芬奇小姐当时正要去参加一个她所谓的正式宴会——要穿着正式的礼服——而鞋子是很重要的——那是她唯一的一双晚礼鞋。”

“这造成她的不便——困恼——嗯……嗯，我怀疑。也许这其中有什么……”

他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继续。

“还有两样东西——一个被割碎的背囊和一条遭到相同命运的丝巾。这两样东西既非虚荣也无利益——而是蓄意的、怀恨的举动。背囊是谁的？”

几乎所有的学生都有背囊——他们全都经常搭便车，你知道。而且大部分的背囊都是一个样子——在同一个地方买的，因此难以区分。不过，看来似乎可以相当确信这一个是雷恩·贝特生或是柯林·马克那的。”

“而丝巾也同样被割碎。是谁的？”

“瓦丽瑞·何皓丝的。是人家送给她的圣诞礼物——翡翠色，质料真的很好。”

“何皓丝小姐……我明白。”

白罗闭上眼睛。他脑海里浮现的是个不折不扣的万花筒。围巾和背囊的碎片、烹饪书籍、唇膏浴盐；形形色色的学生的名字和简略的描述。没有任何结合或组织。不相关连的事件，一群旋转的人们。然而白罗相当清楚这其中一定有某个模式在。可能是几个模式。可能每一次转动一下万花筒就有一个不同的模式……这些模式中有一个是正确的……问题是要从什么地方开始……

他睁开眼睛。

“这是件需要思考的事。很需要思考。”

“噢，这我确信，白罗先生，”休巴德太太急切地同意说。“而且我确信我不想麻烦你——”

“你并不是在麻烦我。我有兴趣。不过在我一边想着时，我们可以一边从实际的一方面开始。一个开始……鞋子，晚礼鞋……嗯，我们可以从这里开始，李蒙小姐。”“什么事，白罗先生？”李蒙小姐放弃脑中所想的档案系统，身子坐得更为正直一点，自动地拿起拍纸簿和铅笔。“或许休巴德太太把那只剩下来的鞋子拿给你。然后你到贝克街车站的失物招领处去。鞋子丢掉——是在什么时候？”

休巴德太太考虑了一下。

“呃，我现在记不太正确，白罗先生。也许是两个月以前。我只能这样说。不过我可以从莎莉·芬奇那里问到那次宴会的日期。”

“是的。呃——”他再度转向李蒙小姐。“你可以稍微含糊其辞。你就说你在市内火车上掉了一只鞋子——这很有可能——或是在其他火车上掉了。或者是在公共汽车上。山胡桃路附近有几路公共汽车经过？”

“只有两路，白罗先生。”

“好。要是你在贝克街得不到结果，那么就到苏格兰警场去试试看，就说是 在一部计程车上掉的。”

“在伦敦大主教宫殿，”李蒙小姐效率十足地更正说。白罗挥下手。

“你总是知道这些事情。”

“可是为什么你认为——”休巴德太太说了一半停下来。白罗打断她的话。

“我们先看看会有什么结果再说。不管结果是否定的或是肯定的，你和我，休巴德太太，得再一起商议。到时候你要告诉我一切我有必要知道的。”

“我真的认为我已经把我所能告诉你的一切都告诉你了。”

“不，不。我不同意。我们面对的是一群性情、性别都不同的年轻人。甲爱乙，可是乙爱的是丙，而丁和戊或许因为甲而怒目相视，我需要知道的是这一切，人类感情的相互作用。争吵、嫉妒、友情、怨恨以及一切的冷酷无情等。”“我确信，”休巴德太太不自在地说，“我对这些都不知情。我根本没跟他们牵连。我只是管理那个地方，照顾膳食等等。”

“可是你对人有兴趣。你这样告诉过我。你喜欢年轻人。你接受这个职位，不是因为它有多少金钱上的利益，而是因为能让你接触到人类的问题。有些学生你喜欢，有些你不怎么喜欢，或是根本一点也不喜欢，或许吧。你会告诉我——是的，你会告诉我！因为你在担忧——不是为发生的这些事——这些你可以报警——”

“尼可蒂丝太太不喜欢找警察，这我可以向你保证。”白罗不顾她的插嘴，快速说下去。

“不，你是在为某个人担心——某个你认为可能必须为这些偷窃事件负责或至少有牵连的人。因此，是某个你喜欢的人。”

“真是的，白罗先生。”

“不错，真是的。而且我认为你担心是对的。因为那条丝巾被割成碎片，这可不好玩。还有那被割烂的背囊，那也不好玩。至于其他的那些，看起来似乎是幼稚的行为——但是——我可不确定。不，我可一点也不确定！”

休巴德太太有点匆促地踏上台阶，把钥匙插进山胡桃路二十六号门上的钥匙孔里。就在门刚打开时，一个有着一头火红头发的魁梧年轻人在她身后跟上台阶。

“嗨，妈，”他说。雷恩·贝特生通常都这样称呼她。他是个友善的家伙，讲话带着伦敦腔，而且毫无任何自卑情绪。“出去溜达？”

“我出去喝茶，贝特生先生。不要拖延我的时间，我迟到了。”

“今天我宰了一具可爱的尸体，”雷恩说。“真了不起！”“不要这么可怕，你这恶劣的孩子。一具可爱的尸体，真是的！想到就发毛。你让我觉得想吐。”

雷恩·贝特生大笑，“哈哈”大笑声在大厅里回应着。“对席丽儿不算什么，”他说。“我顺道到医院药局去。‘来告诉你一具死尸的事，’我说。她的脸像白床单一样，我以为她会昏过去。你认为怎么样，休巴德妈妈？”

“这我不奇怪，”休巴德太太说。“想到就怕！席丽儿或许以为你指的是真正的死尸。”

“你这话怎么说——真正的死尸？你以为我们的死尸是什么的？人工合成的？”

一个一头散乱长发的瘦削年轻人从右边一个房间里跨步出来，像只大黄蜂地说：

“噢，只有你。我还以为至少是一队大男人。声音是只有一个人的声音，但是音量如同是十个人的。”“希望没让你神经线都绷了起来，我想是不会吧。”“跟往常没什么两样，”尼吉尔·夏普曼说着又回房里去。

“我们这温室里的小花，”雷恩说。

“你们两个可别再吵嘴，”休巴德太太说。“好脾气，这才是我喜欢的，还有互让。”

魁梧的年轻人温情地对她露齿一笑。

“我不跟我们的尼吉尔计较，妈，”他说。

这时一个女孩正下楼来，说：

“噢，休巴德太太，尼可蒂丝太太在她房里，说你一回来就要见你。”

休巴德太太叹了一口气，开始上楼梯。传话的高个子、黑皮肤女孩贴墙站着让路给她过去。正脱着雨衣的雷恩·贝特生说：

“什么事，瓦丽瑞？是不是要休巴德妈妈定期打我们小报告的时候又到了？”

女孩耸耸瘦削、优雅的肩膀。她下楼越过大厅。“这地方一天比一天更像是疯人院了，”她回过头说。她说着穿过右边的一道门。她走起路来带着那些职业模特儿不必费劲就有的优雅自豪姿态。

山胡桃路二十六号事实上是两幢房子，二十四号和二十六号半连接在一起。一楼打通成一间，隔成交谊厅和一间大餐厅，屋后有两间盥洗室和一间小办公室。两道分隔的楼梯通往保持分离的楼上。女孩子的卧室在右翼，男孩子在左翼，也就是原来的二十四号。

休巴德太太边上楼边解开外套的衣领。她转向尼可蒂丝太太的房间走去时，叹了一口气。

“我想，她大概又不对劲了，”她嘀咕着。

她敲敲门，走了进去。

尼可蒂丝太太的客厅温度保持非常高。大电炉开到最大，窗户紧闭。尼可蒂丝太太正坐在围绕着很多有点脏的丝质和天鹅绒垫枕的沙发上抽烟。她是个皮肤微黑的大块头妇人。外表仍然好看，一张脾气暴躁的嘴巴和一对褐色的大眼睛。

“啊！你可来了，”尼可蒂丝太太把这句话讲得让人听起来像是在指责。

休巴德太太不愧是带有李蒙血统的人，丝毫不为所动。

“嗯，”她尖酸地说，“我来了。有人告诉我你特别想见我。”

“不错，我确实想见你。这真荒谬。不折不扣的荒谬！”

“什么荒谬？”

“这些帐单！你的帐目！”尼可蒂丝太太以一个成功魔术师的姿态从一块垫枕底下变出一叠纸来。“我们拿什么喂这些可怜的学生？山珍海味？这里是里兹大饭店吗？这些学生，他们以为他们是什么人？”

“年轻人胃口都好，”休巴德太太说。“他们在这里吃顿好早餐和一顿高尚的晚餐——东西普通不过都有营养。这一切都非常经济实惠。”

“经济？经济？你竟敢对我这样说？在我都快被吃垮的时候？”

“你赚取相当不错的利润，尼可蒂丝太太，从这个地方。对学生来说，收费偏高。”

“可是我这地方不是一直都住得满满的吗？那一次我这儿的空位不是要申请三次以上才能得到的？英国领事馆、伦敦大学住宿管理局——大使馆——法国国立高等学校等不是都把学生往我这里送吗？每一个空位不是都有三个人申请吗？”

“这绝大部分是因为这里的膳食可口而且量够。年轻人饮食必须得当。”

“呸！这些总结的数目真是可恶。是那意大利厨子和她先生搞的鬼。他们在菜钱上动你的手脚。”

“噢，不，他们不会，尼可蒂丝太太。我可以向你保证，没有任何外国人骗得过我。”

“那么是你自己——是你在剥削我。”

休巴德太太保持不受干扰。

“我不许你说这种话，”她以老派的管家可能用来对抗特别粗野的指控的口吻说。“这样说可不好，有一天会为你惹上麻烦。”

“啊！”尼可蒂丝太太把一叠帐单戏剧化地抛向空中，散落一地。休巴德太太紧抿双唇，俯身一一捡起来。“你激怒了我，”她的雇主大吼。

“也许吧，”休巴德太太说，“不过，你知道，这样激动对你不好。发脾气对血压很不好。”

“你承认这些总数目比上星期高吗？”

“当然。蓝普逊商店有一些很好的拍卖物品。我趁机会买下了。下星期的总数就会在平均数之下。”尼可蒂丝太太显得闷闷不乐。

“你任何事都解释得这么合理。”

“拿去吧，”休巴德太太把一叠帐单整整齐齐地放在桌上。“还有其他的事吗？”

“那个美国女孩，莎莉·芬奇，她谈到要离开——我不想让她走。她是个领取傅尔布莱特奖学金的学生。她会把领取同样奖学金的学生带来这里住宿。她必须留下来。”“她什么理由要离开？”

尼

可蒂丝太太庞大的双肩一驼。

“我怎么记得？不是个真实的理由。我看得出来。我一向都知道。”

休巴德太太若有所思地点点头。这一点她愿意相信尼可蒂丝太太的。

“莎莉什么都没对我说过，”她说。

“不过，你会跟她谈谈吧？”

“是的，当然。”

“如果是因为这些黑人学生，这些印度人，这些女黑鬼——那么可以统统让他们走，你明白吧？黑白人种划清界限，他们美国人非常注重这个——对我来说重要的是美国人——至于这些黑人——立刻走开！”

她作了个戏剧性的手势。

“由我在这里负责时可不成，”休巴德太太冷冷他说。“无论如何，你错了。在这些学生之间并没有那种感受，而且莎莉当然不是那种人。她和阿金邦伯先生就常在一起吃午饭，没有人能比他更黑了。”

“那么是因为共产党——你知道美国人对共产党徒是怎么样。尼吉尔·夏普曼——他就是个共产党徒。”“我倒怀疑。”

“没错，没错。你该听听他那天晚上所说的话。”“尼吉尔只要是能惹人烦恼的话，他什么都说得出来。他这样实在非常讨厌。”

“你对他们都这么了解。亲爱的休巴德太太，你真是了不起！我一再对自己说——要是没有休巴德太太那我该怎么办？我完全依赖你。你是个了不起的女人。”“先给点火药，然后再涂上果酱，”休巴德太太说。“什么？”

“没什么。不要担心。我会尽我所能。”

她打断她一连串的谢语，离开客厅。

她喃喃自语道：“浪费我的时间——她是个多么疯狂的女人！”匆匆忙忙沿着走道回到她自己的客厅里去。然而休巴德太太还不得安宁。她一踏进门，一个高挑的女孩就站起来说：

“我想跟你谈几分钟，可以吧。”

“当然，伊莉莎白。”

休巴德太太有点惊讶。伊莉莎白·琼斯是个来自西印度群岛，研习法律的女孩。她用功、有野心、非常孤独，不与人交际。她一向显得似乎特别平静、能干，休巴德太太一向把她看作是学舍里最令人满意的学生之一。她现在也是表现得十分平静，然而休巴德太太听出了她话声中微微颤抖的意味，尽管那张黑面孔相当平静。“有什么问题吗？”

“是的。请跟我到我房里去好吗？”

“稍等一下。”休巴德太太丢下她的外套和手套，然后随着女孩走出房间，登上楼梯。女孩的房间在顶楼。她打开房门，走向靠窗的一张桌子。

“这些是我的研究笔记，”她说。“代表着几个月的辛勤工作。你看看搞成什么样子了？”

休巴德太太咽不过气来。

墨水在桌上打翻了，流过笔记，把纸张全都浸透了。休巴德太太用指尖碰了碰，还是湿淋淋的。

她明知问得傻地说：

“不是你自己把墨水打翻的吧？”

“不是。是在我出外时打翻的。”

“你想会不会是比格士太太——”

比格士太太是负责顶楼的清洁妇。

“不是比格士太太。这墨水甚至也不是我的。我的墨水放在床边的架子上，碰都没碰过，是某人带墨水过来故意弄的。”

休巴德太太感到震惊。

“多么邪恶——残酷的事。”

“不错，是糟糕的事。”

女孩说来相当平静，然而休巴德太太并没有犯下低估她的感受的错误。

“哦，伊莉莎白，我不知道说什么好。我感到震惊，非常震惊，我会尽我最大的能力查出这件不怀好意的事是谁干的。你自己没有任何看法？”

女孩立即回答：

“这是绿墨水，你看到了。”

“嗯，我注意到了。”

“这种绿色墨水并不太普通。我知道这里有人用这种墨水。尼吉尔·夏普曼。”

“尼吉尔？你认为尼吉尔会做这种事？”

“我不这样认为——不。可是他写信和记笔记都是用绿墨水。”

“我得好好去问问。我很遗憾这屋子里竟然会发生这种事情，伊莉莎白，我只能告诉你，我会尽我所能查明这件事。”

“谢谢你，休巴德太太。还有——其他的一些事——不是吗？”

“是——呃——是的。”

休巴德太太走出房间，朝楼梯走过去。但是正要下楼之时突然停住脚步，转身沿着走道走向尽头的的一个房间。她敲敲门，门内传出莎莉·芬奇小姐叫她进去的声音。这是个令人愉快的房间，而莎莉·芬奇本人，一头欢畅的红发，是个令人愉快的女孩。

她正在拍纸簿上写着，抬起一张双颊圆鼓的脸。她递出一盒打开的糖果，含糊其辞地说：

“家里寄来的糖，吃一点吧。”

“谢谢你，莎莉。现在不吃。我有点感到困恼。”她停顿一下。“你有没有听说伊莉莎白·琼斯遭到了什么事？”“黑贝丝遭到了什么事？”

这是个亲昵的外号，伊莉莎白本人接受的外号。休巴德太太描述所发生的事。莎莉显得十分同情、愤慨。

“这真是卑鄙的事。我简直不相信有任何人会对我们的黑贝丝做出这种事来。大家都喜欢她。她安安静静的，不太跟人家牵扯、往来，不过我确信没有人不喜欢她。”“我也这样认为。”

“呃——这是跟其他事情一起的一件吧。所以——”“所以什么？”休巴德太太在女孩停住嘴时猛然问道。莎莉缓缓说道：

“所以我才要离开这里。尼可蒂丝太太有没有告诉过你？”

“嗯。她感到非常困恼。好像认为你没有把真正的理由告诉她。”

“哦，我是没有。没有道理让她瞎猜疑。你知道她是什么样子的。不过我告诉她的理由是够正确的了。我就是不喜欢这里发生的事。古怪，我的一只鞋子丢了，然后瓦丽瑞·何皓丝的丝巾被割成碎片——还有雷恩的背囊……被顺手牵羊的并不是什么大不了的的东西——毕竟，那随时都可能发生——是不好但是大致上来说正常——但是这另外的事可就不正常了。”她停顿一会儿，微笑着，然后突然笑咧开了嘴。“阿金邦伯吓着了，”她说。“他一向

非常高傲、文明——但是这下他那西非古老的法术信仰可是呼之欲出了。”

“哼！”休巴德太太气愤地说。“我没耐心听这些鬼话。只不过是某个普普通通的人类在作怪而已。”

莎莉的嘴唇扭曲成猫般的狞笑。

“重点就在于，”她说，“你所说的‘普普通通’，我有种感觉，觉得这屋子里有个人可不普通！”

休巴德太太下楼去。她转身走进一楼的学生交谊厅里。有四个人在那里。瓦丽瑞·何皓丝，俯伏在沙发上，一双优美的小脚跷在扶手上；尼吉尔·夏普曼坐在桌旁，一本厚书在面前摊开；派翠西亚·兰恩依在壁炉上；一个穿着雨衣刚进来的女孩，在休巴德太太走进去时正在脱掉毛线帽。她是个皮肤白皙、健壮结实的女孩，有一对分得很开的褐色眼睛和一张老是微张着看来显得好像永远都在吃惊的嘴巴。瓦丽瑞拿下嘴唇上的香烟，以懒洋洋的声音说：“嗨，妈，你有没有给我们那可敬的老家伙灌糖浆让她平息下来？”

派翠西亚·兰恩说：

“她有没有向你开战？”

“战况如何？”瓦丽瑞说着格格发笑。

“有件非常令人不愉快的事发生了，”休巴德太太说。“尼吉尔，我要你帮我。”

“我？”尼吉尔合上书，抬起头来看她。他那瘦削、恶意的脸上突然闪现出淘气但却出人意料的甜美笑容，“我做了什么？”

“我希望是没有，”休巴德太太说。“不过有人恶意把墨水打翻在伊莉莎白·琼斯顿的笔记本上，是绿墨水。你用的是绿墨水，尼吉尔。”

他凝视着她，笑容消失。

“不错，我用的是绿墨水。”

“恐怖的东西，”派翠西亚说。“我真希望你不要用那种墨水，尼吉尔。我一直告诉你，我认为那太标新立异了。”“我喜欢标新立异，”尼吉尔说。“淡紫色墨水甚至更好些，我想。我得试着去买一些来用。不过，你是当真的吗，妈？我是指，关于阴谋破坏的事？”

“嗯，我是当真的。是你干的好事吗，尼吉尔？”“不，当然不是。你知道，我喜欢捉弄人，但是我绝不会做这种卑鄙的事——当然更不会只对只管自家事足以做某些人模范的黑贝丝做出这种事来。我的那瓶墨水在那里？我昨晚灌了钢笔，我记得。我通常都把它摆在那边的架子上。”他身子弹了起来，跨越过去。“在这里。”他拿起墨水瓶，然后吹了一声口哨。“你说的对。这瓶墨水几乎空了。应该是满满的才对。”

穿着雨衣的女孩有点咽不过气。

“天啊，”她说。“天啊。我不喜欢——”

尼吉尔猛然一转身一脸指控地面向她。

“你有不在场证明吗，西莉亚？”他以胁迫的口吻说。女孩喘了一声。

“不是我干的。真的不是我干的。不管怎么说，我一整天都在医院里。我不可能——”

派翠西亚·兰恩气愤地说：

“我不明白为什么尼吉尔该受到怀疑。就只是因为他的墨水被拿去——”

瓦丽瑞阴险地说：

“对，亲爱的，替你的年轻小伙子辩护。”

“可是这很不公平——”

“可是我真的毫无瓜葛，”西莉亚急切地抗议。

“没有人认为是你干的，小乖乖，”瓦丽瑞不耐烦地说。“但是，你知道，”她与休巴德太太对瞄了一眼，“这可是超出了开玩笑的界限。必须想办法处理。”

“是得想办法处理，”休巴德太太绷着脸说。

“这就是了，白罗先生。”

李蒙小姐把一个褐色小纸包放在白罗面前。他打开来，以评鉴的眼光看着一只制作严谨的银色晚礼鞋。“是在贝克街找到的，正如你所说的。”

“这省了我们不少麻烦，”白罗说。“同时也证实了我的想法。”

“的确，”天性缺乏好奇心的李蒙小姐说。

然而，她倒还是易受亲情的感染。她说：

“要是不会太麻烦你的话，白罗先生，我收到了我姐姐一封信。事情有了一些新发展。”

“你容许我看一下吧？”

她把信递给他，看过之后，他要李蒙小姐打电话找她姐姐。不一会儿工夫，李蒙小姐说电话已经接上线了。白罗从她手中接过话筒。

“休巴德太太？”

“噢，是的，白罗先生。谢谢你这么快就打电话给我。我真的非常——”白罗打断她的话。

“你现在在什么地方？”

“为什么——当然是在山胡桃路廿六号。噢，我懂你的意思。我是在我自己的起居室里。”

“有分机？”

“我用的就是分机。主机在楼下大厅里。”

“有谁在屋子里可能偷听？”

“所有的学生这时候都已经出去了。厨子上市场去了。她丈夫吉罗尼莫听得懂英语很少。还有一个清洁妇，不过她耳聋，而且我相当确信不会费心想偷听。”

“很好。那么，我可以毫无顾虑地说了。你们那里偶尔晚上有演讲会，或是演电影吧？某种娱乐活动？”“我们的确偶尔举办演讲会。巴尔屈洛小姐，那个女探险家，不久之前就带着她的彩色幻灯片来演讲过。我们也请过远东的传教团体来过，尽管我恐怕得说那天晚上很多学生都出去了。”

“啊。那么今天晚上你将说服赫邱里·白罗先生，你妹妹的雇主，前来对你的学生演说我的一些有趣案件。”“这非常好，我相信，不过，你是不是认为——”“这不是认不认为的问题。我确信！”

那天晚上，走进交谊厅的学生都看到布告栏上有一则公告：

“赫邱里·白罗先生，出名的私家侦探，欣然同意今晚前来发表关于成功的侦探理论和实务的演说，内容包括一些出名的罪案。”

上完课归来的学生对此有不同的看法。

“这个私家侦探是谁？”“从没听说过他。”“噢，我听说过。曾经有一个人因谋杀清洁妇的罪名而被判死刑，这个侦探在最后关头查出了真正的凶手，救了那个人一命。”“在我听来好像没什么。”“我倒认为可能有趣。”

“柯林应该会喜欢。他对犯罪心理学迷死了。”“我不全然这样认为，不过，我不否认质问一个熟悉罪犯的人可能是件有趣的事。”晚餐时间是七点半，当休巴德太太从楼上客厅下楼来（她在客厅里请她高尚的客人喝了雪利酒），后面跟着一个有着一头令人猜疑的黑发，自满地捋着一把凶猛的胡须的矮小老人时，大部分的学生都已就座。

“这些是我们的一部分学生，白罗先生。这位是赫邱里·白罗先生，他饭后将跟我们谈话。”

彼此寒暄一阵之后，白罗在休巴德太太一旁坐下，忙着让自己的胡须不要沾到由一个活跃的矮小意大利男仆从一只大汤盘上端给他的一道通心粉蔬菜汤。

接着是一道热腾腾的细通心粉和肉丸，这时坐在白罗右手边的一个女孩羞答答地向他开口：

“休巴德太太的妹妹真的替你工作吗？”

白罗转头面向她：

“不错。李蒙小姐当我的秘书好几年了。她是最能干的女人，有时候我怕她。”

“噢，我明白。我觉得奇怪——”

“你觉得什么奇怪，小姐？”

他慈父般地对她微笑，同时心里暗自作了注记：“漂亮，忧心，头脑反应不太快，害怕……”他说：“我可以知道你的名字还有你在研习什么吗？”

“席丽儿·奥斯丁。我没在上学。我是圣凯萨琳医院的配药员。”

“啊，有趣的工作？”

“哦，我不知道——或许是吧。”她显得有点不确定。“其他的这些呢？或许你能告诉我一些关于他们的事吧？据我所知，这是外籍学生的家，可是这些学生好像大多是英国人。”

“一些外籍的出去了。仙德拉·拉尔先生和哥波·蓝姆先生——他们是印度人——雷恩吉尔小姐是荷兰人——阿美德·阿里先生是埃及人，对政治非常热中！”“在座的那些呢？告诉我关于他们的事。”“哦，坐在休巴德太太左手边的是尼吉尔·夏普曼，他是在伦敦大学修习中世纪和意大利历史。他的下一位，戴着眼镜的是派翠西亚·兰恩小姐。她在修习考古学学位。那大块头的红发男生是雷恩·贝特生，他是医学院学生，那个黑女孩是瓦丽瑞·何皓丝，她在一家美容院。她的下一位是柯林·马克那——他在修习精神病学硕士学位。”当她说到柯林时声音有点改变。白罗注视着她，看到她脸上血色泛起。

他在心里自言自语：

“原来——她是在恋爱，她无法轻易掩饰这个事实。”他注意到年轻的马克那似乎从没望向她这边来，太忙于跟坐在他一旁的一个满脸欢笑的红发女孩交谈了。“那是莎莉·芬奇。她是美国人——领取傅尔布莱特奖学金过来这里的。再过去是吉妮维芙·马瑞柯德。她修习英文，坐在她下一位的雷妮·贺尔也是。那娇小的金发白肤女孩是珍·汤琳生——她也在圣凯萨琳医院。她是理疗医生。那个黑人是阿金邦伯——他来自西非，人好得不得了。再下去是伊莉莎白·琼斯顿，她来自牙买加，研习法律。在我左手边的是两个土耳其学生，大约一个星期前才来的。他们几乎完全不懂英文。”

“谢谢你。你们全都处得来？或是会争吵？”他轻淡的语调把这句话的严重意味冲失掉。

席丽儿说：

“噢，我们都太忙了，没有时间吵架，尽管……”“尽管什么，奥斯丁小姐？”

“呃——尼吉尔——坐在休巴德太太旁边的。他喜欢招惹人家，让人家

生气。而雷恩·贝特生真会生气。他有时候气得发狂。但是其实他人非常好，很讨人喜欢。”“那么柯林·马克那——他也会气恼？”

“噢，不。柯林只会扬扬眉头，显出一副惊奇的样子。”“我明白。那么年轻的小姐们，你们也有你们之间的争吵吧？”

“噢，不。我们全都处得很好。吉妮维芙有时候会闹情绪。我想法国人是比较过敏——噢，我的意思是——对不起——”

席丽儿显得惶惑不安。

“我，我是比利时人，”白罗一本正经地说。他在席丽儿恢复正常之前很快地接下去说：

“你刚才说你觉得奇怪，你指的是什么，奥斯丁小姐。你觉得——什么奇怪？”

她紧张地捏弄着面包。

“噢，那个——没什么——其实是没什么——只是，最近有人开了一些傻玩笑——我以为休巴德太太——不过，真的，是我自己傻。我并没有什么意思。”

白罗没有逼她。他转向休巴德太太，随即跟她和尼吉尔·夏普曼展开三角对谈，尼吉尔打开犯罪是种创造性的艺术形式这个备受争议的挑战性话题，他还说社会的不当之处在于警察之所以当警察其实只是因为他们暗藏的虐待狂心理作祟。白罗惊奇地注意到坐在他一旁的——一个一脸焦虑、戴着眼镜的年轻女人奋不顾身地在他一发表出一句意见便马上帮他解释开。然而，尼吉尔丝毫没注意到她的用心良苦。休巴德太太显得慈祥、惊异。

“你们时下的年轻人除了政治和心理学什么都不想，”她说。“我年轻的时候，我们就比你们欢乐多了。我们跳舞。如果你们把交谊厅里的地毯卷起来就是个相当好的场地，你们可以和着收音机跳舞，可是你们从来就没这样做过。”席丽儿笑出声来，同时带着恶意说：

“你以前就常跳舞，尼吉尔。我自己就曾经跟你跳过一次，虽然我不指望你还记得。”

“你跟我跳过舞！”尼吉尔难以置信地说。“在什么地方？”“在剑桥——五月庆典周时。”

“噢，五月庆典周！”尼吉尔一挥手想把年轻时代的荒唐事迹挥掉。“人都有青春期。幸好很快就过去。”尼吉尔现在充其量也不过才二十五岁。白罗把笑意藏在胡须之后。

派翠西亚·兰恩一本正经地说：

“你知道，休巴德太太，我们的功课这么多。忙着上课、记笔记，除了真正值得的事，实在没有时间去做任何事。”

“哦，我亲爱的，一个人只年轻一次而已，”休巴德太太说。

细通心粉之后是一道巧克力布丁，吃过甜点之后他们全都进入交谊厅，各自动手从桌上的一只大咖啡壶里倒取咖啡喝。然后白罗受邀开始进行演说。两个土耳其学生礼貌地告退。其余的人都就座，面露期望之色。

白罗站起来，以他惯常泰然自若的神色开口。他自己的声音一向令他自己感到愉快，他轻松、有趣地谈了四十五分钟，在合理的范围之内稍微夸大追述他的经验。如果说他巧妙地暗示他或许带有江湖郎中的味道，那么显然不必太费劲就把他的这项暗示传达了出去。

“所以，你们知道，”他结尾说，“我对这位市绅说我想起了我在莱伊

吉认识的一个肥皂工厂老板，他为了想跟漂亮的金发秘书结婚而毒害自己妻子。我说得非常轻松，但是立即得到反应。他把我刚刚替他找回来的钱紧紧塞进我手里。他脸色苍白，眼睛露出恐惧的神色。‘我会把这些钱，’我说，‘捐献给慈善机构。’‘随你高兴处理，’他说。然后我对他说，意味深长地对他说，‘要非常小心才是明智之举，先生。’他点点头，一言不发，当我出门时，我看见他在擦拭额头。他受了大惊，而我——我救了他一命。因为尽管他迷恋他的金发秘书，他不会再想毒害他愚蠢、不讨他喜欢的妻子。预防总是胜过治疗。我们要预防谋杀——而不是等到事发之后才想办法补救。”

他一鞠躬，双手张开。

“就这样了，我已经让你们听得够烦闷的了。”

学生们对他热烈地鼓掌。白罗鞠躬。然后，当他正要坐下去时，柯林·马克那拿掉唇间的烟斗说：

“现在，或许你要谈谈你来之这里的真正目的吧”一阵沉默，然后派翠西亚带着谴责的意味说，“柯林。”“呃，我们都能猜，不是吗？”他不屑地环顾四周。“白罗先生对我们发表了一次有趣的小小谈话，可是这并不是他来之的目的。他是正在工作中。你不会真的以为我们连这一点都看得出来吧，白罗先生？”

“你只代表你自己发言，柯林，”莎莉说。

“我说的是实话，不是吗？”柯林说。

白罗再度张开双手作了个优雅的承认手势。

“我承认，”他说，“我好心的女主人私下对我说了些令她——担忧的事件。”

雷恩·贝特生站起来，他的脸色沉重、粗野。“听着，”他说，“这是怎么回事？这是不是故意安排好来套我们的？”

“你真的是刚刚才明白过来吗，贝特生？”尼吉尔可爱地说。

席丽儿惊吓地咽了一口气说，“哪么我是说对了！”休巴德太太果断、权威地说：

“我要白罗先生来演讲，同时我也想征求他对最近这里发生的一些事情的意见。必须想办法处理，依我看，唯一的另一个办法是——找警方。”

霎时，一阵激烈的争论爆开来。吉妮维芙冒出一长串激动的法语。“找警方那真是丢人、可耻！”其他的声音，表示同感或是反对意见的都合了进来。在最后一段间歇时刻，雷恩·贝特生的声音决断地扬起。

“让我们听听白罗先生对我们这里的难题说些什么。”休巴德太太说：

“我已经把所有的事实都告诉过白罗先生。如果他想要问任何问题，我相信你们没有人会反对。”

白罗对她一鞠躬。

“谢谢你。”他以魔术师的态势取出了一双晚礼鞋，把它们递给莎莉·芬奇。

“是你的鞋子吧，小姐？”

“怎么——是的——两只都在？丢掉的那只是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

“从贝克街车站的失物招领处。”

“可是你怎么想到可能在那里，白罗先生？”“一项非常简单的推理过程。有人从你房里拿走了一只鞋子。为什么？不是要拿去穿或是拿去卖掉。”

而且由于每个人都会搜查屋子企图找到它，那么这只鞋子必须弄出屋外，或是毁掉。但是要毁掉一只鞋子并不容易。最容易的办法是把它带上公共汽车或火车，在乘客匆忙拥挤的时候把它连同纸包丢到座位底下去。这是我的第一个猜测，而事实证明这个猜测是正确的——所以我知道我所持的理由是正确的——这只鞋子被拿走，如同你们的诗人所说的，‘是为了使其受扰，因为他知道这逗趣。’”

瓦丽瑞短笑一声。

“这毫无疑问的箭头指向你，尼吉尔，我的爱人。”尼吉尔有点不自然地笑说：“如果那只鞋子合脚，那就穿上去。”

“胡说，”莎莉说。“尼吉尔并没有拿我的鞋子。”“他当然没有，”派翠西亚气愤地说。“这真是最最荒谬的想法。”

“我不懂荒不荒谬，”尼吉尔说。“我实际上并没有做这种事——如同我们大家都会说的‘毫无疑问的’。”仿佛白罗就像一个演员在等待提词一样一直在等着他这些话。他若有所思地眼光落在雷恩·贝特生发红的脸上，然后带着询问的眼神扫视其余的学生。

他双手故意作出异国的手势，说：

“我的地位微妙。我在这里是个客人。我是应休巴德太太之邀——来这里度过一个愉快的夜晚，如此而已。还有，当然啦，来把一双非常迷人的晚礼服交还给这位小姐。至于进一步的——”他停顿一下。“这位先生——贝特生？是的，贝特生先生——要我说说我个人对这——难题的看法。可是除非你们全都请我说，否则我说出来就不合时宜了。”阿金邦伯先生猛点着他一颗长满黑色卷发的头。“非常正确的程序，不错，”他说。“真正的民主程序就是把事情交给全体在场的表决。”

莎莉·芬奇的声音不耐烦地上扬。

“噢，去你的，”她说。“这是个聚会，所有的朋友在一起。让我们来听听白罗先生的高见，不要再瞎扯了。”“我再同意不过的了，莎莉，”尼吉尔说。

白罗一鞠躬。

“好，”他说。“既然你们都问我这个问题，我回答说我的意见相当简单。休巴德太太——或者该说是尼可蒂丝太太——应该立即报警，不该延误任何时间。”

无疑的，白罗的回答是他们所料想不到的，这个回答所引起的不是一波波的抗议或评论，而是突来的、令人不自在的沉默。

在一时全场瘫痪的掩护之下，白罗被休巴德太太带上她的客厅去，临走前只礼貌地快速说了一句“大家晚安”。休巴德太太把灯点上，关上门，请白罗先生坐到壁炉旁的一张扶手椅上。她一张和善亲切的脸起了皱纹，布满疑虑的神色。她请她的客人抽烟，但是白罗礼貌地回绝，说他宁可抽他自己带的香烟。他抽出一根请她，但是她谢绝了，心不在焉地说：“我不抽烟，白罗先生。”

然后她在他对面坐下来，在一阵犹豫之后，她说：“也许你对，白罗先生。或许我们应该找警方来处理——尤其是在这件恶意的墨水事件之后。但是我倒真希望你没这样说——像那样脱口而出。”

“啊，”白罗点上一根小小的香烟，望着冉冉上升的烟雾说。“你认为我应该装糊涂？”

“呃，我想公公平平地就事论事大概是不错——不过依我看似乎保持沉默，静静地找个警官过来，私下把事情经过说明给他听可能比较好些。我的意思是，不管是谁干下了这些蠢事——呃，那个人现在已经受到了警告。”“或许吧。”

“我认为相当确定，”休巴德太太有点尖锐地说。“没有什么或不或许的！即使是今天晚上没在场的仆人或学生，话也会传出去。一向总是如此。”

“一点也不错。一向是如此。”

“再说，还有尼可蒂丝太太。我真的不知道她会采取什么态度。她从来就叫人捉摸不定。”

“知道她会采取什么态度会是件有趣的事。”“当然我们无法找警方来，除非她同意——噢，谁来了？”

一声猛烈、权威的敲门声传来。接着又是一声，几乎就在休巴德太太以恼怒的声音叫说“进来”之前，房门打开，柯林·马克那齿间紧紧咬着烟斗，额头皱起，走了进来。他取下烟斗，把门带上，说：

“对不起，不过我急着想跟白罗先生谈句话。”“跟我？”白罗转过头，露出纯真、惊讶的表情。“唉，跟你。”柯林绷着脸说。

他拉过一把坐起来有点不舒服的椅子，四平八稳地坐着面对赫邱里·白罗。

“你今晚对我们发表了一次有趣的谈话，”他放肆地说。“我不否认你是个有着各种长期经验的人，不过如果你原谅我这样说，我认为你的方法和观念都同样过时了。”“真是的，柯林，”休巴德太太脸色涨红说。“你太无礼了。”

“我无意冒犯，不过我得把话说清楚。犯罪和惩罚，白罗先生——这就是你的经验界限。”

“在我看来这是自然的因果，”白罗说。

“你采取的是狭窄的法律观点——而且是最最老式的法律。如今，即使是法律也得注意到最新的引起犯罪的理论。重要的是原因，白罗先生。”

“可是，”白罗大声说，“就你的新式观点来说，我再同意你不过的了！”

“那么你得考虑到这屋子里发生的事情的原因——你得查出为什么这些

事情会发生。”

“可是这一点我仍然是同意你——嗯，这是最重要的。”“因为总是有理由在，而且这个理由对当事人来说，可能是个非常好的理由。”

谈到这一点，休巴德太太无法容忍，尖声插嘴说，“一派胡言。”

“你错就错在这里，柯林头微转向她说。“你不得不把心理背景列入考虑。”

“什么胡言乱语的鬼心理学，”休巴德太太说。“我无法忍受那种说法！”

“那是因为你根本一点都不懂，”柯林以严重斥责的态度说。他把目光移回白罗身上。

“我对这些课题有兴趣。目前我正在修习精神病学和心理学的硕士学位。我们遭遇到各种牵连广泛，极为骇人的案例，我要向你指出的是，白罗先生，你无法单单以原罪的律条就把个罪犯给打发掉，或是单纯地认为他蓄意藐视法律。你得了解问题的根源，如果你想有效治疗青少年犯罪。这些观念在你的时代里人们并不知道也没想到过，我不怀疑你觉得难以接受……”

“偷窃就是偷窃，”休巴德太太顽固地说。

柯林不耐烦地皱起眉头。

白罗温和地说：

“我的观念无疑的是老式的，不过我准备听你的，马克那先生。”

柯林显得惊喜。

“这样说非常公平，白罗先生。现在我来试着把这件事说明给你听，使用非常简单的术语。”

“谢谢你，”白罗温和地说。

“为了方便起见，我从你今晚拿来还给莎莉·芬奇的那双鞋子说起。要是你记得的话，一只鞋子被偷走，只有一只。”

“我记得这个事实曾引起我的注意，”白罗说。柯林·马克那倾身向前，他一张郁郁而英俊的面孔因急切之情而发亮。

“啊，可是你并不明白其中的意义。这是最最漂亮最最叫人满意的案例之一。这千真万确的是‘仙蒂拉情结’。你或许熟悉仙蒂拉（灰姑娘）童话故事。”

“我知道，源自法国。”

“仙蒂拉，没有酬劳的苦工，坐在火炉旁，她的姊妹们都穿上她们最好的衣服，去参加王子的舞会。一个仙女也把仙蒂拉送去参加舞会。午夜来临时，她漂亮的衣裳变成破破烂烂——她急忙逃走，留下了一只鞋子。我们遭遇的是一个将自己比为仙蒂拉的心灵（当然是无意识地）。我们所有的是挫折、仰慕、自鄙感。这个女孩偷了一只鞋子。为什么？”“是个女孩？”

“自然是个女孩。”柯林申斥似地说，“稍有一点头脑的人都知道。”

“真是的，柯林！”休巴德太太说。

“请继续，”白罗礼貌地说。

“或许她自己并不知道为什么她会这样做——可是内在的意愿是明明白白的。她想要成为公主，让王子认出她同时向她求爱。另一个意义重大的事实是，那只鞋子是偷自一个正要去参加舞会的迷人女孩。”

柯林的烟斗早就已经熄掉了。他现在更显热切地挥动着。

“现在我们来谈点其他所发生的事。一个善于偷取各种小东西的人——一切跟女性魅力有关的东西：一个粉盒、唇膏、耳环、手镯、戒指。这有双

层意义在：这女孩想要引人注目，她因此甚至要受到惩罚——不良少年常见的案例；这些东西没有一样可以称得上是一般的偷窃罪行。她想要的不是这些东西的金钱价值，这同那些有钱妇女到百货公司去偷取一些她们绝对付得起价钱的东西一样。”

“胡说，”休巴德太太充满火药味地说。“有些人就是不老实，一切原因就在此。”

“可是在被偷走的东西中有一只具有某些价值的钻戒，”白罗不理睬休巴德太太的插嘴说。

“那被归还了。”

“还有，马克那先生，你当然不会说听诊器是女性的小小东西吧？”

“那有较深一层的意义。在女性魅力方面自觉不如人的女人可能在事业发展上寻求升华。”

“还有烹饪书籍呢？”

“家庭生活的一个象征，丈夫和家人。”

“还有硼酸粉呢？”

柯林暴躁地说：

“我亲爱的白罗先生。没有人会偷硼酸粉！为什么要偷这种东西？”

“这正是我自问的问题。我必须承认，马克那先生，你似乎一切都有个答案。那么，向我说明一下一条旧法兰绒裤子的失踪的意义——据我所知，是你的法兰绒裤子。”柯林首次显得很不自在。他脸红起来，清清喉咙。“这我可以解释——不过这有点复杂，或许——呃，有点难堪。”

“啊，那就算了，省得我不好意思。”

白罗突然倾身向前，敲敲年轻人的膝部。

“还有撒到另一个学生文件上的墨水，被割碎的丝巾。这些事都没有造成你的不安吗？”

柯林沉着、高超的态度突然暗自起了变化。

“它们是造成我的不安，”他说。“相信我，是造成我的不安。她应该接受治疗——马上接受治疗。不过是医学上的治疗，重点在此。这不是个警方的案子。这可怜的人儿甚至不知道这一切是怎么回事。她全被一些结困住了。如果我……”

白罗打断他的话。

“那么你知道她是谁？”

“呃，我有非常强烈的怀疑对象。”

白罗以概括的态度喃喃说道：

“一个在异性方面不怎么出色的女孩，一个害羞的女孩，一个深情的女孩，一个头脑反应迟缓的女孩。一个感到受挫、孤单的女孩，一个……”

一声敲门声。白罗中断下来。敲门声再起。

“进来，”休巴德太太说。

门打开，席丽儿·奥斯丁走进来。

“啊，”白罗点头说。“正是。席丽儿·奥斯丁小姐。”席丽儿以苦闷的眼神看着柯林。

“我不知道你在这里，”她屏息说。“我来——我来……”她深吸一口气，急忙走向休巴德太太。

“请，请不要找警察来。是我。我一直在偷那些东西。我不知道为什么。”

我想象不出来。我并不想要偷，只是——只是我身不由己。”她猛一转身面向柯林。“现在你知道我是什么样的人了……我想你大概不会再跟我说话。我知道我很可怕……”

“不要这样说！一点也不，”柯林说。他浑厚的声音温暖而友善。“你只不过是有点混淆不清，如此而已。你只不过是有一种病，看事不清而已。如果你信得过我，席丽儿，我很快就能把你医好。”

“噢，柯林——真的？”

席丽儿以毫不掩饰的崇拜眼神看着他。

“我一直都非常担心。”

他以有点近似父辈的态度握住她的手。

“现在不用再担心了。”他站起来，挽起席丽儿的手臂，坚决地看着休巴德太太。

“我希望，”他说，“现在不要再说些什么找警方来的傻话了。没有什么真正有价值的东西被偷走，而被拿走的东西，席丽儿都会归还。”

“我无法归还手镯和粉盒，”席丽儿担忧地说。“我把它们丢进排水沟里去了。不过我会买新的归还。”

“听诊器呢？”白罗说。“你把它放在什么地方？”席丽儿脸红。

“我没拿任何听诊器。我拿那可笑的旧听诊器干什么？”她的脸更红了。“而且把墨水倒翻在伊莉莎白文件上的人也不是我。我从没做过像这样——这样心怀恶意的事。”“然而你把何皓丝小姐的围巾割碎了，小姐。”席丽儿显得不自在。她有点不确定地说：

“那不同。我是说——瓦丽瑞不介意。”

“那么背囊呢？”

“噢，那不是我割碎的。那纯粹是脾气。”

白罗拿出录自休巴德太太小本子的那张表。

“告诉我，”他说，“而且这次必须说实话。这些事件中有哪一些是你该负责的？”

席丽儿看着那张表，她立即回答出来。

“我对背囊、电灯泡、硼酸粉和浴盐的事完全不知情，而且戒指的事纯粹是项错误。我一知道它值钱便马上归还回去。”

“我明白。”

“因为我真的无意表现不老实。只是……”

“只是什么？”

席丽儿眼中出现了细微警觉的神色。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我完全糊涂了。”柯林断然插嘴进来。

“如果你不盘问她我会感谢你。我可以向你保证这种事不会再发生。从现在开始，她的一切完全由我负责。”“噢，柯林，你对我真好。”

“我想要你告诉我很多关于你自己的事，席丽儿。比如说，你早期的家庭生活。你父亲和母亲在一起相处得好吗？”“噢不，很可怕——在家里——”

“正是。还有——”

休巴德太太插嘴进来。她以权威的口吻说话。“够了，你们两个。我很高兴你自己过来坦白承认，席丽儿。虽然你引起了不少的担忧和焦虑，你应该自觉惭愧。不过，我愿意说，我接受你的说辞，说故意把墨水泼在伊莉莎

白笔记上的人不是你。我不相信你会做出那种事来。现在你们走吧，你和柯林。我今天晚上已经受够你们两个了。”当门在他们两个身后关起时，休巴德太太深吸了一口气。

“好了，”她说。“你认为怎么样？”

赫邱里·白罗眼睛闪亮。他说：“我认为——我们在一幕爱情戏中担任了助手——现代式的。”

休巴德太太不以为然地突然叫了一声。

白罗喃喃说道：

“在我年轻的年代，年轻男人借给女孩子神智学方面的书或是跟她们讨论马特林克的‘青鸟’。一切都是感性和高度理想。现在凑合男女的是失调的生活和各种‘情结’。”“全是荒谬之言，”休巴德太太说。

白罗不同意。

“不，也不全是荒谬之言。骨子里的大原则是够合理的——但是一个像柯林一样的年轻热心研究者看到的只是各种情结和受害者不快乐的家庭生活。”

“席丽儿的父亲在她四岁时就去世，”休巴德太太说。“而她跟她母亲——一个愚昧的好人——度过了非常愉快的童年。”

“啊，不过她没这样跟年轻的马克那说是够明智的了！她会说他想要听的。她爱得很深。”

“你相信他的胡言乱语吗，白罗先生？”

“我不相信席丽儿有‘仙蒂拉情结’，或是她在莫名其妙的情况下偷东西。我认为她是怀着吸引热情的柯林·马克那注意的目的而冒险偷取一些小东西——就这个目的而言，她是成功了。要是她保持做一个相当害羞、普通的女孩子，他可能永远看都不看她一眼。在我看来，”白罗说，“女孩子有权采取不顾一切的手段得到她的男人。”“我不认为她有想出这种手段的头脑，”休巴德太太说。白罗没有作答。他皱起眉头。休巴德太太继续说下去。“这么一来，整个事情只是空穴来风！我真的感到抱歉，白罗先生，为了这种小事浪费了你的时间。无论如何，这样结束很好。”

“不，不。”白罗摇头。“我不认为事情已经了结。我们已经清除了一些小事，但是还有一些事没解释通而且我个人有个印象，觉得我们遭遇的是一件严重的事——真正严重的事。”

休巴德太太脸上再度蒙上阴影。

“噢，白罗先生，你真的这样认为？”

“只是我的印象……不知道我可不可以跟派翠西亚·兰恩小姐谈谈，太太。我想查看一下被偷过的那只戒指。”“啊，当然可以，白罗先生。我下楼去叫她上来见你。我有话要去跟雷恩·贝特生说。”

不久派翠西亚·兰恩进来，脸上带着咨询的表情。“很抱歉打扰了你，兰恩小姐。”

“噢，没关系。我不忙。休巴德太太说你想看看我的戒指。”

她从手指上脱下戒指，递给他。

“真的是相当大的一颗钻石，不过当然是老式的镶嵌法。是我母亲的订婚戒。”

正查看着戒指的白罗点点头。

“你母亲她还在世吧？”

“不，我的双亲都已过世。”

“真令人伤心。”

“是的。他们两个人都非常好，不过不知为什么我从没跟他们很亲近过，我应该跟他们相当亲近才是。人总是在事后才感到懊悔。我母亲想要个漂亮、轻率的女儿，一个喜欢衣物和社交事务的女儿。她在我选读考古学时非常失望。”“你的心思一向认真严肃？”

“我想是的。觉得生命这么短，应该做些真正值得的事。”

白罗若有所思地看着她。

他猜想，派翠西亚·兰恩三十刚出头。除了漫不经心地抹上一点唇膏之外，她毫无化妆。她的一头老鼠色头发从前面往后梳，没有作成发型。她一对相当怡人的蓝眼透过眼镜片一本正经地看着你。

“没有魅力，”白罗颇有感触地在心里自言自语。“还有她的衣服！他们是怎么说的？背着身子被拖着穿过篱笆？啊呀，再恰当不过的了！”

他对她的外表不以为然。他发现派翠西亚没有特殊腔调，有教养的口音听进耳朵里叫人感到厌倦。“她有教养、有智慧、这个女孩，”他对自己说，“而且，天啊，她会一年比一年叫人更感到乏味！到了老年……”他的心思一下飞驰至记忆中的维拉·罗莎柯芙女爵。“多么具有异国风采，即使是肉体腐朽！时下的这些女孩……”

“但是那是因为我老了，”白罗在心里对自己说。“即使是这个优秀的女孩也可能对某个男人来说是真正的维纳斯。”然而他对此感到怀疑。

派翠西亚正说着：

“我真的对发生在黑贝丝——琼斯小姐身上的事感到非常震惊。在我看来，用那种绿色墨水似乎是故意要显得像是尼吉尔干的。但是我向你保证，白罗先生，尼吉尔绝对不会做那种事。”

“啊。”白罗更加感兴趣地看着她。她变得脸红，相当热切。

“尼吉尔不容易叫人了解，”她急切地说。“你知道，他小时候有过非常艰难的家庭生活。”

“哎呀，又来一个！”

“对不起，你说什么？”

“没什么。你刚刚说……”

“关于尼吉尔。他难缠。他老是有反对一切权威的倾向。他非常聪明——真的聪明，不过我必须承认有时候他的态度非常不好。嘲弄别人——你知道。而且他太不屑于解释或是为自己辩护。即使这地方的每一个人都认为那件墨水的恶作剧是他干的，他也不站出来说不是他干的。他只会说，‘如果他们要那样认为就让他们去吧。’这种态度真的非常愚蠢。”

“当然，这可能遭到误解。”

“这是一种骄傲，我想。因为他总是这么受到误解。”“你认识他多年了？”

“不，只有大约一年。我们在游览罗尔城堡时认识的。他得了流行性感冒病倒了，后来恶化成肺炎，我从头到尾照顾他。他非常纤弱而且完全不会照顾自己的健康。就一些方面来说，尽管他这么独立，但仍像小孩子一样需要人家照顾。他真的需要有个人照顾他。”

白罗叹了一口气。他突然对爱感到非常厌倦……先是席丽儿，有着一对像长耳狗一样崇拜的眼睛。现在是看起来像个热心的圣玛利亚一样的派翠西

亚。无可否认的，必须要有爱，年轻人必须在一起成双配对，但是他，白罗，所幸已经过了这一切。他站了起来。

“你允许我保留你的戒指吗，小姐？明天一定还给你。”“当然，要是你想保留的话，”派翠西亚有点惊讶地说。“你真好。还有，请小心一点，小姐。”

“小心？小心什么？”

“我真希望我知道，”赫邱里·白罗仍然担忧地说。

第二天，休巴德太太发现这一天过得令她特别生气。她感到相当轻松地醒过来。最近发生的一些事件所造成的恼人疑虑终于已经解脱了。一个傻女孩，做出现代式的傻事（对此休巴德太太毫无耐性）该为那些事件负责。从现在开始，一切将恢复常规。

在这种舒适的自信之下，休巴德太太下楼去吃早餐，却发现她新近得到的安适感受到了威胁。学生们特别挑上这特别的早晨表示得特别地惹人讨厌，每个学生都以他或她的个别方式表现。

听说了伊莉莎白的文件遭到暗中破坏的仙德拉·拉尔先生变得激动而多话：“压迫，”他口沫飞溅地说，“蓄意压迫土著民族。轻视与偏见，色种偏见。这是证据确凿的一个例子。”“好了，仙德拉·拉尔先生，”休巴德太太厉声说道。“你没有必要说这种话。没有人知道是谁干的或是为什么要那样。”

“噢，可是，休巴德太太，我以为席丽儿自己跑去跟你毅然招认了，”珍·汤琳生说。“我以为她那样做很了不起。我们大家都必须对她很好。”

“你非得这样说教不可吗，珍？”瓦丽瑞·何皓丝气愤地说。“我认为你这样说非常不客气。”

“毅然招认，”尼吉尔打了个颤说。“多么叫人感到恶心的说法。”

“我不明白这样说有什么不对。牛津团体都这样用，而且……”

“噢，看在老天的分上，我们非得拿牛津团体来当早餐不可吗？”

“这一切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妈，你说，偷那些东西的人是不是席丽儿？是不是因为这样她才没下来吃早餐？”“我不懂，请说明给我听，”阿金邦伯先生说。

没有人理会他。大家都太急于说出他们自己的话了。

“可怜的孩子，”雷恩·贝特生继续说。“是不是她手头紧或什么的？”

“其实我并不感到惊讶，你们知道，”莎莉缓缓说道——“我一直有种想法……”

“你是在说把墨水泼倒在我笔记本上的人是席丽儿？”伊莉莎白·琼斯顿显得难以置信。“在我看来这似乎令人感到惊讶，几乎不可思议。”

“席丽儿并没有把墨水泼在你的笔记本上，”休巴德太太说，“而且我真希望你们全部不要再谈这件事。我本来打算晚一点再静静告诉你们，可是……”

“可是珍昨晚在门外偷听，”瓦丽瑞说。

“我并没有偷听。我只是正好去……”

“得了，贝丝，”尼吉尔说。“你相当清楚是谁泼的墨水。我，坏尼吉尔，用我小小的绿墨水瓶。我泼的墨水。”

“他没有。他只不过是在骗人！噢，尼吉尔，你怎么可以这么傻？”

“我这是在表现高尚，袒护你，派翠西亚。昨天上午是谁借走我的墨水？是你。”

“我听不懂，请说明给我听，”阿金邦伯说。“你并不想懂，”莎莉告诉他。“如果我是你，我会置身事外。”

仙德拉·拉尔先生站起来。

“你去问为什么埃及会怨恨苏伊士运河？”

“噢，他妈的！”尼吉尔用力把杯子放回碟子上，激动地说。“先是牛津团体，现在又是政治！在早餐时候！我要走了。”

他猛力推开椅子，离开餐厅。

“外面风冷。务必穿上大衣。”派翠西亚匆匆追在他身后说。

“咯、咯、咯，”瓦丽瑞不客气地说。“她不久就会长出羽毛，拍动翅膀，活像只大母鸡。”

那个法国女孩，吉妮维芙，英语程度还不到听得懂快速交谈的地步，一直仔细听着雷妮细声在她耳边对她解释。现在她正快速地冒出一大串法文，声音上扬如同尖叫。柯林·马克那一直企图让自己说的话被人听到，但是他深沉、懒洋洋的话声被一些高音淹没。现在他放弃他高尚的态度，握起拳头猛力往桌上一击，让每个人都吓得沉默下来。果酱瓶应声跳离桌面，跌碎在地上。

“你们全都给我闭嘴，听我说。我从没听过比这样更粗鲁幼稚无情的话！难道你们没有任何一个人稍微懂一点点心理学吗？该怪罪的不是这个女孩，我告诉你们。她正经历过严重的情感危机，她需要以最大的同情和关怀对待——要不然她可能继续无法适应生活。我警告你们，最大的关怀——这是她所需要的。”

“可是，毕竟，”珍以清晰、一本正经的口吻说，“尽管我相当同意要近人情——我们总不该宽恕那种事吧？我是指，偷窃。”

“偷窃，”柯林说。“这并不是偷窃。呸！你们真叫我恶心——你们所有的人。”

“她是个有趣的个案吗，柯林？”瓦丽瑞说着对他咧嘴一笑。

“要是你对心灵的作用感兴趣的话，是的。”

“当然，她并没有拿走我任何东西，”珍说，“不过我真的认为……”

“不错，她并没有拿你任何东西，”柯林一脸愁容地转向她说。“如果你稍微知道这个中意味的话，你可能就会不怎么高兴。”

“真是的，我不明白……”

“噢，得了吧，珍，”雷恩·贝特生说。“我们不要再唠唠叨叨的了。我快迟到了，你也是。”

他们一起走出去。“告诉席丽儿振作起来，”他回过头来说。

“我想提出正式抗议，”仙德拉·拉尔先生说。“对我被功课惹得冒火的眼睛非常必要的面粉被拿走了。”“你也要迟到了，仙德拉·拉尔先生。”休巴德太太语气坚定地说。

“我的教授经常不守时，”仙德拉·拉尔先生沮丧地说，不过还是向门口移动脚步。“还有，当我出自研究本能问很多问题时就生气不讲理——”吉妮维芙用法文说了一句。“你必须用英语讲，吉妮维芙——如果你一激动就用法文讲那你永远学不会英语。还有你这星期日在这里吃晚饭还没有付钱。”

“啊，我现在没带钱包。今天晚上——”法文又冒了出来。

“拜托，”阿金邦伯先生以哀求的眼光环顾左右。“我不了解。”

“一起走吧，阿金邦伯，”莎莉说。“我在路上告诉你。”她要休巴德太太放心地向她点点头，然后引着一头雾水的阿金邦伯走出餐厅。

“天啊，”休巴德太太深深吸了一口气说。“我到底为什么要接受这份工作！”

唯一留下的瓦丽瑞友善地露齿一笑。

“不要担心，妈，”她说。“水落石出总是一件好事！每个人都提心吊胆的。”

“我必须说我感到非常惊讶。”

“因为结果是席丽儿？”

“是的，你不会吗？”

瓦丽瑞以有点心不在焉的声音说：

“有点显而易见，真的，我早该想到。”

“你一直都在想吗？”

“呃，有一两件事令我感到奇怪。无论如何，她是如愿得到了柯林。”

“不错，我不禁感到这不对。”

“你无法用枪得到男人，”瓦丽瑞笑出声来。“但是装作有点窃盗狂就骗过去了吧？不要担心，妈。还有，看在老天的分上，叫席丽儿把吉妮维芙的粉盒还给她，否则我们吃饭时将永远不得安宁。”

休巴德太太叹气说：

“尼吉尔把他的杯碟敲裂了，而且果酱瓶也破了。”“要命的早晨，可不是吗？”瓦丽瑞说。她走了出去。休巴德太太听见她愉快的声音在大厅里说：

“早，席丽儿。时机正好。一切都已经都明白了，一切都将被原谅——奉虔诚的珍之命。至于柯林，他为了你吼得像头狮子一样。”

席丽儿走进餐厅。她的两眼因哭泣而红肿。

“噢，休巴德太太。”

“你来得太晚了，席丽儿。咖啡冷了，而且没剩下多少东西可吃。”

“我不想跟其他人碰面。”

“我正这样猜想。可是你迟早总要跟他们碰面。”“噢，是的，我知道。可是我想——到今天晚上——会容易些。而且当然我不会留在这里。我这个周末就走。”休巴德太太皱起眉头。

“我不认为有此必要。你必须预为一些小小不愉快做准备——这很公平——但是他们大致上都是心胸开阔的年轻人。当然你得尽可能补偿——”

席丽儿急切地打断她的话。

“噢，是的。我把支票簿带来了。这是我想跟你谈的事情之一。”她低头看着。她手里拿着一本支票簿和一个信封。“我写了一封信给你以防万一我下楼来时你不在，这封信是向你说明我有多么的抱歉。我本来打算放张支票在里头，好让你跟他们结清帐目——可是我的钢笔没水了。”“我们得列一张表。”

“我已经列出来了——尽可能列出来了。但是我不知道究竟是去买新的回来还人家或是直接还钱的好。”“我会考虑。这难以马上说上来。”

“噢，但是务必让我现在就开张支票给你。这样我会觉得好过多了。”

正要强硬地说“真的吗？为什么我们该让你自己觉得好过些”的休巴德太太想到由于这些学生一向都缺现金用，这样一来整个事情会好办些。而且这可以安抚可能到尼可蒂丝太太那里去惹麻烦的吉妮维芙（反正那方面已经有足够的麻烦了）。

“好吧，”她说。她的眼睛看着表上列出的东西。“很难马上说出要多少钱……”

席丽儿热切地说：“你先大致说出个数目，我开给你，然后你去问问他们，多退少补。”

“好。”休巴德太太试探性地提出一个高估的数目，席丽儿立即同意。她打开支票簿。

“噢，我的钢笔真讨厌。”她走向放置各个学生杂物的架子去。“这里好像除了尼吉尔的可怕绿墨水之外没有任何其他的。噢，我就用这种墨水吧，尼吉尔不会在意的。我出去时得记住买一瓶派克墨水回来。”

她灌满钢笔水，走回来，开好支票。

把支票给了休巴德太太之后，她瞄了一眼腕表。“我要迟到了。我还是不要吃早餐的好。”

“你还是吃一点好，席丽儿——即使是一点点面包加奶油——空着肚子出门不好。什么事？”

“意大利男仆吉罗尼莫走进来，正作着强烈的手势，他一张枯萎的猴子脸紧缩着，有如一张滑稽的鬼脸。“老板，她刚刚进来。她想见你。”他作了最后一个手势，加上一句说，“她很生气。”

“我就来。”

休巴德太太离开餐厅，而席丽儿急急切下一片面包。尼可蒂丝太太在她房里像一头动物园里快到喂食时间的狮子一般走来走去。

“我听说的是怎么回事？”她劈头就说。你找警察来？没先跟我说一声？你以为你是谁？我的天啊，你这女人以为你是谁？”

“我并没有找警察来。”

“你骗人。”

“尼可蒂丝太太，你可不能这样说我。”

“噢不能。当然不能！错的人是我，不是你。总是我不对。你所做的一切都是十全十美的。警察到我这高尚的学舍里来。”

“这不会是第一次，”休巴德太太想起了各种不愉快的事件。“以前有一个西印度学生因为靠伤风败俗的收入过活而被警方通缉，还有一个用假名住到这里来的年轻共产党煽动分子——还有——”

“啊！你拿这些来塞我的嘴？他们持用假文件来这里骗我，结果警方要他们去说明谋杀案件，这是我的错吗？你竟然拿我受苦受难的事来责备我！”

“我没有这个意思。我只不过是点明警察人员到这里来并不是什么新鲜事儿——也许有着一群复杂的学生住这里，这是不可避免的事。但是事实上是并没有人找警察来。一个很有声誉的私家侦探昨晚正好应我之邀来这里吃晚饭。他对学生发表了一次有关犯罪学的非常有趣的谈话。”“你说得好像有必要对我们的学生发表什么犯罪学谈话似的！他们已经懂得相当够了。足够随他们高兴去偷窃、破坏、阴谋活动了！却没有人想想办法对付——什么行动都没采取！”

“我已经采取了一点行动。”

“是的，你把我们最最内部的事务都告诉了你的这位朋友。这可以说是侵犯了隐私。”

“一点也不。我负责管理这个地方。我乐于告诉你，现在事情已经弄清楚了。有个学生坦承她是这次大部分事件的负责人。”

“脏死的小猫，”尼可蒂丝太太说。“把她丢到大街上去。”“她准备自动离开这里，而且她正在作全数赔偿。”“这有什么好？我漂亮的‘学生

之家’现在名声被败坏了。没有人会来这里住了。”尼可蒂丝太太坐在沙发上，眼泪涌了出来。“没有人想到我的感受，”她哭诉着。“真是可恶，这样对待我。不理睬！丢到一边去！如果我明天死了，谁会关心？”

休巴德太太明智地不回答这个问题，走出门去。

“愿上帝赐给我耐心，”休巴德太太自言自语，下楼到厨房去找玛瑞儿谈话。

玛瑞儿爱理不理的，并不合作。“警察”这个字眼避而不谈，却在空气中回荡不去。

“会被控诉的人是我。我和吉罗尼莫——在异国的土地上你能期望什么正义？不，我无法照你建议的方法做炖菜——他们送错了米。我做了细通心粉来代替。”“我们昨天晚上才吃过细通心粉。”

“没有关系。在我的国家里，我们天天都吃通心粉——每一天都吃。生面团一直都很好。”

“是的，可是你现在是在英格兰。”

“好吧，那么我就做炖菜。英国炖菜。你不会喜欢，不过我还是做，把它做得惨白惨白的——洋葱放在水里煮而不是在油里炸——还有碎骨头连着惨白的肉。”

玛瑞儿说得如此带有恐吓的意味，令休巴德太太感到她是正在听着她叙述一件谋杀案。

“噢，随你高兴怎么煮就怎么煮吧，”她气愤地说完离开了厨房。

到了当天晚上六点钟，休巴德太太再度恢复了往常的效率。她在所有学生的房里留下字条要他们晚餐之前去见她，当大家都遵命前来时，她说明席丽儿要她代为安排处理的事。她觉得，他们全都表现得非常好。甚至吉妮维芙，在她的粉盒被慷慨地估价的软化之下，也高兴地说过去的就算了不再计较，同时自以为聪明地加上一句话，“大家都知道这种神经危机的事常会发生。她有钱，这个席丽儿，她不用偷人家东西。不，这是她头脑产生了风暴。马克那先生说的对。”雷恩·贝特生在晚餐铃声响起休巴德太太下楼时把她拉到一边去。

“我到外头大厅去等席丽儿，”他说，“然后带她进来。好让她知道一切都没事了。”

“你真好，雷恩。”

“没什么，妈。”

当大家都在传递着汤时，雷恩的声音从大厅里传了过来。

“进来，席丽儿。所有的朋友都在这里。”

尼吉尔对着他的汤盘不怀好意地说：

“他今天总算做了一件好事！”然而除此之外，他控制住他的舌头，在雷恩一只大手臂揽着席丽儿的肩膀走进来时，扬手跟她打招呼。

各种话题的愉快交谈声爆起，他们一个个地找席丽儿谈话。

几乎不可避免地，这种善意的表现消失成了疑忌的沉默。这时候阿金邦伯先生一脸微笑地把脸转向席丽儿，倾身过桌面说：

“他们已经把一切我当时不了解的都解说给我听了。你偷东西很有一套。那么久都没有人知道。非常聪明。”这时莎莉·芬奇喘不过气地大叫说，“阿金邦伯，我会被你害死了，”她呛得厉害，不得不出到大厅去恢复一下。全场完全自然地爆起笑声。

柯林·马克那迟到了。他看起来含含蓄蓄的，比往常更不多话。在菜都上完，其他人还没吃完之前，他站起来，以含糊、难堪的声音说：

“得出门去看一个人。想先告诉你们大家，席丽儿和我——希望明年我修完学位时结婚。”

一副面红耳赤的惨相，他接受他朋友的祝贺、欢呼，最后非常羞怯地逃了出去。另一方面，席丽儿脸色粉红，泰然自若。

“又一个好人‘归西’了，”雷恩·贝特生叹道。“我真高兴，席丽儿，”派翠西亚说。“我希望你会非常幸福。”

“现在一切都是完美的，”尼吉尔说。“明天我们买些意大利红葡萄酒回来为你祝贺一下。为什么我们亲爱的珍脸色看起来这么沉重呢？你不赞成婚姻吗，珍？”

“当然不是，尼吉尔。”

“我一向认为婚姻比没有约束的爱好多了，你们不认为吗？对孩子比较好。他们的护照会看起来好些。”“可是母亲不应该太年轻，”吉妮维芙说。“我们在生理学课堂上谈过一个例子。”

“真是的，亲爱的，”尼吉尔说，“你不会是在暗示说席丽儿还不够‘性交认可年龄’吧？她未婚、白种人，二十一岁。”

“这，”仙德拉·拉尔先生说，“是最最冒渎的一句话。“不，不，仙德拉·拉尔先生，”派翠西亚说。“这只不过是——一种惯用语。并没有什么意思。”

“我不懂，”阿金邦伯先生说。“如果一句话并没有什么意思，那么为什么要说出来呢？”

伊莉莎白·琼斯顿突然抬高一点声音说：

“有时候一些似乎没什么意思的话说出来却有很多意思。不，我指的不是你说的那句美国话，我说的是别的。”她环顾桌上的人。“我说的是昨天发生的事。”

瓦丽瑞突然说：

“什么事，贝丝？”

“噢，求求你们，”席丽儿说。“我想——我真的这样想——到了明天，一切都会水落石出了。我说的是真心话。你文件上的墨水，还有那只背囊的蠢事。如果——如果那个人像我一样坦白承认，那么一切都会真相大白了。”她说来热切，脸色通红，有一两个人以奇特的眼光看着她。

瓦丽瑞发出一声短笑说：

“然后我们都将快快乐乐地生活下去。”

然后他们都起身走进交谊厅里。他们有点竞相倒咖啡给席丽儿。然后收音机打开，一些学生离开前去赴约或是去做功课，最后山胡桃路二十四和二十六号的居民都上床去了。这真是漫长累人的一天，休巴德太太怀着感谢这一天终于已经过去的心情回想着，钻进被单里去。

“谢天谢地，”她自言自语。“现在一切都已经过去了。”

李蒙小姐极少不守时间。浓雾、暴风雨、流行性感冒、交通中断——这一切似乎没有一样影响得到这位了不起的女人。然而今天早上李蒙小姐气喘吁吁地来到时，已经是十点过五分而不是准十点钟。她连连致歉，这对她来说，是相当令她气闷的事。

“我非常非常抱歉，白罗先生——真的非常抱歉。我正要出门时我姐姐就打电话来了。”

“啊，我相信她身体健康，精神愉快吧？”白罗一脸征询的表情。

“呃，老实说，并非如此。事实上，她非常伤心。有一个学生自杀了。”

白罗睁大眼睛注视着她。他低声喃喃说了句什么。“对不起，你说什么，白罗先生？”

“那个学生叫什么名字？”

“一个叫做席丽儿·奥斯丁的女孩子。”

“怎么自杀的？”

“他们想是她吃下了吗啡。”

“有可能是意外吗？”

“噢不。好像她留了一张字条。”

白罗轻声说道，“我预料的不是这，不，不是这……可是这又是事实，我是料到会出事。”

他抬起头发现李蒙小姐正聚精会神，拿着纸笔等着。他叹了一口气，摇摇头。“不，我把今天早上的这些信件交给你。请把它们归档，尽你所能回信。我，我要到山胡桃路去。”

吉罗尼莫开门让白罗进去，认出了他就是两天前的贵客，立刻变得多话起来，唯恐天下不乱地对他咬起耳根子来。

“啊，先生，是你，我们这里有了麻烦——那个小小姐，她今天早上死在她床上。先是医生过来，他摇头。现在来了个警探，他跟太太还有老板在楼上。为什么她要自杀，那可怜的小姐？就在昨天晚上一切都那么欢乐，订婚消息宣布时？”

“订婚？”

“是的，是的。跟柯林先生——你知道——块头大大的，黑黑的，总是抽着烟斗的。”

“我知道。”

吉罗尼莫打开交谊厅的门，以双倍阴谋的态度将白罗引进里面。

“你留在这里，好吧？稍后，等警察走掉，我再告诉太太你在这里。这样好吧？”

白罗说好，吉罗尼莫退了下去。白罗单独一个人，毫无顾忌地详细检查房间里的每一样东西，对属于学生的东西更是特别注意。他的检查成果平平。学生把他们的东西和个人文件都保存在各自的卧室里。

楼上，休巴德太太正坐着面对以轻柔歉然的声音问着各种问题的夏普督察。他是个魁梧、外表亲密的男人，具有虚饰的温和态度。

“对你来说非常难堪、伤心，我知道，”他安抚地说。“但是你知道，如同柯尔斯医生已经告诉过你的，得开一次调查庭，换句话说，我们得把事情弄清楚。你说，这个女孩子近来一直感到苦恼，不快乐？”

“是的。”

“恋爱的事？”

“不全是。”休巴德太太犹豫着。

“你最好还是告诉我，你知道，”夏普督察说服说。“如同我所说的，我们得了解真相。是有个理由，或是她自认为有理由了结她自己的生命？有没有任何可能是她怀孕了？”“根本不是那回事。我犹豫，夏普督察先生，纯粹只是因为那孩子做了一些非常傻的事情，而我希望没有必要把它们公开出来。”

夏普督察咳了一声。

“我们很慎重，而且验尸官是个经验广泛的人。不过我们不得不知道。”

“是的，当然。是我傻。事实是，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三个月或更早之前，东西一直在掉——我的意思是，一些小东西——不是什么重要的东西。”

“你的意思是一些不值钱的小东西，小饰品、尼龙袜之类的？还有，钱？”

“就我所知并不包括钱在内。”

“啊。而这个女孩该负责？”

“是的。”

“你当场逮住她？”

“不见得。前天晚上我的一位——呃——一位朋友来这里吃晚饭。一位赫邱里·白罗先生——我不知道你是否知道这个名字。”

夏普督察眼光从笔记本上抬高起来。他的两眼睁得有点大。他碰巧真的知道这个名字。

“赫邱里·白罗先生？”他说。“真的？这可非常有意思。”“他饭后对我们发表了一次小小的演说，这些偷窃事件的话题就出来了。他当着他们大家面前，忠告我找警方来处理。”

“他这样说，是吗？”

“后来，席丽儿到我房间去，坦白招认了。她当时非常苦恼。”

“有没有牵涉到任何移送法办的问题？”

“没有。她打算全额赔偿，而且每个人对她所做的事都非常宽容。”

“她手头紧吗？”

“不。她有份适当收入的工作，在圣凯萨琳医院当配药员，而且她自己也存有一点钱，我相信。她可以说比这里大部分的学生都有钱。”

“这么说她没有必要偷——却偷了，”督察说着记了下来。

“我想你大概记下的是偷窃狂吧，”休巴德太太说。“那是我写下来的一个称呼没错。不过我的意思只是一个不需要偷东西的人，却偷了人家的东西。”

“我怀疑你这样记下来是不是对她有点不公平。你知道，有一位年轻人。”

“他痛斥她？”

“噢，不。恰恰相反。他极力替她辩护，而且事实上，昨天晚上，晚餐之后，他宣布他们订婚的消息。”夏普督察双眉惊讶地上扬。

“然后她就上床吃下了吗啡？这倒有点令人感到惊讶吧？”

“是的。我搞不懂。”

休巴德太太脸上显出困惑、苦恼的皱纹。

“可是事实是够明白的了，”夏普对放在他们两人之间桌上一小张撕毁的纸张点头。上面写着：

“亲爱的休巴德太太，我真的感到抱歉，而这是我所能做的最好一件事情。”

“上面没有签名，不过你不怀疑这是她的亲笔字吧？”“不怀疑。”

休巴德太太说来有点不确定，而且当她看着那张撕下来的纸时，眉头皱了起来。为什么她如此强烈地感到这其中有什么不对劲——？

“上面有一个明显的指纹确实是她的，”督察说。“装吗啡的小瓶子上有一张圣凯萨琳医院的标签，而你告诉过我她在圣凯萨琳医院当配药员。她接触得到有毒药品的药橱，而且她可能就是从那里弄来的药。想必是她心存自杀的念头，昨天带回来的。”

“这我真的无法相信。不知道为什么，总觉得好像不太对。她昨天晚上那么快乐。”

“那么我们必须假定她上床时内心起了变化。或许她的过去有很多你所不知道的经历。或许她怕她的过去泄露出来。你认为她深深爱上这位年轻人——对了，他叫什么名字？”

“柯林·马克那。他在圣凯萨琳修习硕士学位。”“是个医生？嗯。在圣凯萨琳？”

“席丽儿深深爱上了他，我该说，比他对她的感情深多了。”

“那么这或许就是解释。她并不感到自己值得他爱，或是没有告诉他她应该告诉他的一切。她相当年轻吧？”

“二十三岁。”

“在这种年纪都会理想化，她们爱得很苦。嗯，恐怕这就是了。遗憾。”他站起来。“恐怕不得不把实际真相抖出来，不过我们会尽一切可能掩饰。谢谢你，休巴德太太。现在我已经得到我所需的所有资料。她母亲两年前去逝，而你所知道的她的唯一亲戚是这位住在约克郡的年老姨妈——我们会跟她联络。”

他拾起那张上面有席丽儿烦乱的笔迹的小纸片。“那有点不对劲，”休巴德太太突然说。

“不对劲？怎么说？”

“我不知道——不过我感到我应该知道才对。天啊！”“你相当确信这是她的笔迹？”

“噢是的。不是这个问题。”休巴德太太用手紧压眼球。

“我今天早上感到自己笨极了，”她歉然说道。“这一切对你来说都非常难捱，我知道，”督察同情地说。“我想目前我们不需要再进一步麻烦你了，休巴德太太。”夏普督察打开门，跟在门外的吉罗尼莫碰了个正着。“嗨，”夏普督察愉快地说。“在门外听，嘎？”“不，不，”吉罗尼莫带着愤慨的意味回答说。“我并没有偷听——从来就没偷听过！我只是上来传话。”“原来如此。传什么话？”

吉罗尼莫绷着脸说：

“只不过是楼下有位先生要见休巴德太太。”

“好吧。进去告诉她吧，宝贝。”

他与吉罗尼莫擦身而过，沿着走道过去，然后，模仿那意大利男仆的行

径，猛然转身，蹑手蹑脚的悄悄走回来。知道一下那小猴脸是否说实话也好。他正好赶上听到吉罗尼莫在说：

“那天晚上来吃晚饭的那位先生，留着胡须的先生，他在楼下等着要见你。”

“啊？什么？”休巴德太太声音显得心不在焉。“噢，谢谢你，吉罗尼莫。我过一两分钟就下去。”

“留着胡须的先生，啊，”夏普自言自语，露齿一笑。“我想我一定知道是谁。”

他下楼，走进交谊厅。

“嗨，白罗先生，”他说。“好久不见。”

白罗原本蹲在壁炉附近的一座架子下，看不出有什么不自在地站起来。

“啊哈，”他说。“不过当然——对了，是夏普督察吧？但是你以前并不是在这部门吧？”

“两年半前调过来的。还记得克雷斯山丘那件事吧？”“啊，记得。很久以前的事了。你还是很年轻，督察先生……”

“老了老了。”

“……而我是个老头子。啊呀！”白罗叹息一声。“可是仍然活跃，是吧，白罗先生。我们姑且说是，在某些方面活跃？”

“你这可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我想知道为什么你那天晚上来这里向学生发表犯罪学方面的演说。”

白罗微笑。

“这很单纯。这里的休巴德太太是我珍贵的秘书李蒙小姐的姐姐。所以当她们请我来时……”

当她请你来调查一下这里到底出了什么事时，你就来了。是这样没错吧？”

“你说的相当对。”

“可是，为什么？这是我想知道的。这其中有你什么事儿？”

“你的意思是，有什么令我感兴趣的？”

“我正是这个意思。这里有个随手偷了些东西的傻孩子。这种事一直都在发生。对你来说这种事未免是‘小儿科’吧，白罗先生？”

白罗摇摇头。

“为什么不是？这有什么不单纯的？”

“没那么单纯。”

白罗在椅子上坐下来。他微皱眉头，掸掸膝头裤子上的灰尘。

“但愿我知道，”他干脆地说。

夏普皱起眉头。

“我不明白，”他说。

“不错，我也不明白。被偷的那些东西——”白罗摇头。“没有类型可循——也没有道理。就像看到一行不是同一双脚踩出来的脚印一样。显然，是有你所谓的‘傻孩子’的印记——不过不只是这样而已。其他还发生一些原本有意要显得像是席丽儿·奥斯丁干的事——但是却跟她的行径不相吻合。这些事毫无意义，而且显然毫无目的。当然，还有恶意的证据。而席丽儿却不怀恶意。”

“她有偷窃狂？”

“我非常怀疑她有没有。”

“那么，只不过是普普通通的一个小贼？”

“不是你心里所想的意思。我告诉你我个人的看法，偷取这一切小东西目的在于吸引某一个年轻人的注意。”“柯林·马克那？”

“不错。她不顾一切爱上了柯林·马克那。柯林从没注意过她。她让自己表现出是个有趣的年轻罪犯，以取代漂亮、规矩的年轻好女孩的角色。结果是成功了。柯林·马克那立即，如同他们所说的，上钩了。”

“那么，他一定是个大笨蛋。”

“完全不是。他是个热衷的心理学家。”

“噢，”夏普督察哼了一声。“那些家伙之一！现在我明白了。”他微微咧嘴一笑。“这女孩相当精明。”

“精明得令人感到惊讶。”白罗沉思地重复说，“是的，精明得令人惊讶。”

夏普督察起了警觉。

“什么意思，白罗先生？”

“意思是我怀疑——我仍然怀疑——这是不是别人帮她出的点子？”

“什么理由？”

“我怎么知道？利他主义？某种隐秘的动机？叫人摸不清。”

“知不知道可能是谁给她的提示？”

“不知道——除非——可是不——”

“我还是不太明白，”夏普沉思着说，“如果她只是为了试验一下这假装偷窃狂的法子，结果成功了，那么到底为什么要自杀？”

“答案是她不应该会自杀。”

两个人彼此对视。

白罗喃喃说道：

“你相当确定她是自杀？”

“这很明白，白罗先生。没有理由相信她不是——”门被打开，休巴德太太走了进来。她显得得意洋洋，脸色发红。她的下巴挑衅似地突出来。

“我想到了，”她得意地说。“早安，白罗先生。我想到了，夏普督察。我突然想出来了。我是指，为什么那张自杀的字条显得不对劲。那不可能是席丽儿写的。”“为什么不可能，休巴德太太？”

“因为那张字条是用一般的黑墨水写的。而席丽儿的钢笔灌的是绿色墨水——那边的那瓶墨水，”休巴德太太向架子一点头说，“昨天晚上吃早餐的时候。”

夏普督察，表情有点不同的夏普督察，在休巴德太太说完之后突然离去又回来。

“不错，”他说。“我已经查过了。那女孩房间里唯一的一支钢笔，放在床边的那支，装的是绿墨水。那绿墨水……”休巴德太太举起那瓶几乎空了的墨水。

然后，她清晰精确地解说早餐桌上的那一幕。

“我感到确信，”她结尾说，“那张纸片是从她昨天写给我——而我没拆开的信上撕下来的。”

“她把那封信怎么啦？你记不记得？”

休巴德太太摇摇头。

“我把她单独留下来，去做我自己的事。我想，她一定把它留在这里某个地方，同时把它给忘了。”

“而某人发现了它……把它拆开来看……某人……”他中断下来。

“你了解，”他说，“这是什么意思吧？我一直就对这张撕下来的纸片感到怀疑。她房间里有一大堆笔记纸——如果把它们拿一张来写自杀留言那就自然多了。这表示某人看出了利用她写给你的信中一个现成的句子的可能性——来暗示与原意大不相同的意思。来暗示自杀……”

他停顿下来，然后缓缓说道：

“这意思是……”

“谋杀，”赫邱里·白罗说。

尽管白罗个人反对下午五点吃茶点，因为这会影响到一天最主要的一餐——晚餐——的胃口，然而现在他已经变得相当习惯了。

富于机智的乔治在这时机已经摆出了大茶杯，一壶浓浓的印度茶，而且除了热腾腾的奶油煎饼之外，还加上面包、果酱和一大块加满葡萄干的蛋糕。

这一切都令躺在椅背上，正满意地啜饮着第三杯茶的夏普督察感到欢欣。

“你不介意我像这样过来你这里吧，白罗先生？我在学生们回去之前有一个小时的空档时间。到时候我想问他们所有人的话，坦白说，我可不希望做这种事。你那天晚上见过了他们之中一些人，不知道你是不是能提供我任何情报——关于那些外籍的。”

“你认为我看得准外国人？可是，老兄，他们之中并没有一个是比利时人。”

“没有比——噢，我懂你的意思！你是说由于你是比利时人，所以一切其他国籍的人对你就像对我来说一样是外国人。可是这并不是实话，是吗？我的意思是或许你比我更了解欧陆类型的人——尽管不包括印度群岛和西非那一带人。”“你所能得到的最佳协助或许将来自休巴德太太那里。她在那里有几个月的时间了，跟那些年轻人接触亲近，而且她对人性的判断力相当好。”

“不错，她是个十分能干的女人。我会依赖她。我也得见见那个地方的女老板。她今天早上不在那里。据我所知，她拥有数个同性质的场所，还有几家学生俱乐部。好像是个不怎么讨人喜欢的女人。”

白罗有一会儿一句话也没说，然后他问道：

“你去过圣凯萨琳了？”

“去过。药剂师主任非常帮忙。他知道那个消息之后非常震惊、伤心。”

“他对那个女孩怎么说？”

“她在那里工作刚满一年多一点，很有人缘。他把她描述成是一个慢吞吞，但却非常诚实的女孩。”他停顿一下，然后加上一句说，“吗啡是从那里拿的没错。”“真的？这可有意思——有点费解。”

“是酒石酸吗啡。放在药局的毒性药品橱柜里的上层架子上——跟一些不常用的药品放在一起。当然，皮下剂是常用到的，而且看来盐酸吗啡比酒石酸吗啡更常用到。好像药品就像其他一切东西一样有种时尚。医生配起药来就像一窝蜂似的。他并没有这样说，是我自己想的。那座橱柜上层架子上有一些药品曾经一度流行过，但是如今已经有几年没用上了。”

“这么说一个尘封的小药瓶不见了是不会马上被人注意到的？”

“不错。盘点只有在固定时间实施。已经有很长一段时间没有人记得在配药单上看过有酒石酸吗啡在里头了。药瓶不见了没有会注意到，直到需要用上的时候——或是盘点库存的时候。两个配药员都有毒性药品橱和危险性药品橱的钥匙。药橱在需要时都开着，在忙碌的时候（实际上天天都忙），有人几分钟就去药橱一趟，因此橱子都一直没有上锁，直到工作结束为止。”

“除了席丽儿本人之外，还有谁能接近药橱？”“另外两位女配药员，不过她们都跟山胡桃路毫无关系。其中一个已经在那里四年了，另一个几个星期前才去，以前是在德汶郡的医院工作。记录良好。再就有三个高级药剂

师，都在圣凯萨琳工作好几年了。这些是所谓有正当理由接近药橱的人。再就有一个清扫地板的老妇人。她上午九点到十点在那里工作，她可能在女配药员忙碌时从药橱里偷抓一瓶药，不过她已经在那家医院工作好几年，这似乎非常不可能。实验室的管理员送库存药品上去，他如果逮到机会的话也可能自己偷拿一瓶走——不过以上所说的这些似乎都根本不可能。”

“有些什么外人进入药局？”

“不少，这个那个的。比如说，他们到药剂师主任办公室去时要经过药局——或是药品大批发商的业务员到制药部门去时也要经过那里。再有，当然啦，配药员偶尔有朋友进去看她们——不是寻常的事，不过还是会发生。”

“这才像话。最近有谁去看席丽儿·奥斯丁？”夏普看看他的笔记本。

“一个叫派翠西亚·兰恩的女孩上星期二去过。她要席丽儿在药局关门之后跟她在电影院碰面。”

“派翠西亚·兰恩，”白罗若有所思地说。

“她在那里大约五分钟，她并没有接近毒性药品橱柜，只是留在门诊病人窗口跟席丽儿和另外一个女孩谈话。他们还记得有一个黑女孩去过——大约两个星期前——一个非常高贵的女孩。他们说，她对他们的工作有兴趣，问了一些问题，同时记下来。英语讲得非常地道。”

“那是伊莉莎白·琼斯顿。她有兴趣，是吗？”“那天下午是义诊时间。她对这种组织有兴趣，而且也对皮服感染症和婴儿腹泻所开的药感兴趣。”白罗点点头。

“还有没有其他人？”

“记忆中是没有。”

“医生到不到药局去？”

夏普咧嘴一笑。

“随时都去。正式、非正式地。有时候是去问特殊的配方，或是去看看库存有些什么药品。”

“去看看库存有些什么药品？”

“是的，我想到这一点。有时候他们去征求意见——有关更换某些似乎会刺激病人皮肤或是影响消化的药品。有时候则只是逛进去聊天——病人少的时候。很多年轻的小伙子则去要些阿司匹灵之类的以解宿醉——还有，我想，偶尔逮到机会跟里面的女孩子打打情，骂骂俏。人性终归是人性。你知道是怎么个样子的，相当令人感到不可救药。”白罗说，“要是我记得没错，山胡桃路的学生有一个或一个以上跟圣凯萨琳扯上关系——一个红发大块头的男生——贝特斯——贝特门——”

“雷恩·贝特生。不错，还有柯林·马克那在那里修习硕士学位。再就是一个女孩，珍·汤琳生，在理疗部门工作。”

“而这些人或许相当常到药局里去吧？”

“嗯，而且没有人记得他们什么时候去过，因为他们跟他们很熟，司空见惯了。珍·汤琳生的身分是高级药剂师的朋友……”

“不简单，”白罗说。

“是不简单！你知道，任何一个职员都可能探头进毒性药品橱里看看，说：‘你们放这么多亚砷酸钾液在这里到底要干什么，’之类的。‘不晓得现在还有任何人用它。’而没有人会再去想它或是记得。”夏普停顿一会，然后说：“我们所在假定的是某人给席丽儿·奥斯丁吃下了吗啡，事后把吗

啡瓶子和撕下来的一部分信纸放在她房里，让人看起来像是自杀。但是，为什么，白罗先生，为什么？”

白罗摇摇头。夏普继续道：

“你今天早上暗示说可能是某人帮席丽儿·奥斯丁出点子，要她装作有偷窃狂。”

白罗不安地动动身子。

“那只不过是我的一个朦胧的想法。只不过是看来好像值得怀疑她是否有那个脑筋自己想出那个点子。”“那么是谁？”

“就我所知，只有三个学生有能力想出这个点子。雷恩·贝特生有必要的知识。他知道柯林醉心‘人格不适症’的研究。他可能多少在玩笑中向席丽儿提示过，同时教导她怎么个做法。不过我无法真正相信他会月复一月地参与这种事情——除非，就是说，他有个隐秘的动机，或者他是跟表面上看起来非常不同的一个人（这一点总是要列入考虑）。尼吉尔·夏普曼的心思有点恶意的倾向，喜欢恶作剧。他认为好玩，我相信，而且毫无顾忌。他可以说是已成年的顽童。第三个在我脑海里的人是个叫瓦丽瑞·何皓丝的年轻女人。她有头脑，见解和所受的教育都是现代的，而且或许学过的心理学足够判断出柯林的可能反应。如果她喜欢席丽儿，她可能认为愚弄一下柯林是合情合理的玩笑。”“雷恩·贝特生、尼吉尔·夏普曼、瓦丽瑞·何皓丝，”夏普边记下名字边说。“谢谢你的情报。我问他们话时会记住这项情报。那些印度人呢？他们之中有一个也是医学院的学生。”

“他的整个心思都完全被政治和迫害狂占满了，”白罗说。“我不认为他感兴趣的程度足够向席丽儿·奥斯丁作偷窃狂的提示，而且我不认为她会接受他的这种建议。”“这一切就是你能给我的帮助，白罗先生？”夏普站起来，合上笔记本说。

“恐怕就这些了。不过我想我个人有兴趣——就是说如果你不反对的话，我的朋友？”

“一点也不。为什么我该反对？”

“就我自己业余的方式，我将尽我所能去做。我想，对我来说，只有一条行动路线。”

“什么路线？”

“交谈，我的朋友。交谈，再交谈！所有我曾经遇见过的凶手都很喜欢谈话。就我的观点来看，沉默的强人极少犯罪——如果他犯罪那也是干干净净的，暴行，而且完全显而易见。但是我们这位聪明、狡猾的凶手——他太自鸣得意了，迟早会不幸说溜了嘴，露出狐狸尾巴来。跟这些人交谈，朋友，不要把自己局限在单纯的质询范围里。鼓励他们说出他们的看法，要求他们帮忙，询问他们的预感——可是，啊呀！你不用我来教你。我记得你的能力很够。”夏普温和地一笑。

“不错，”他说，“我一向发现——呃——平易近人——很有帮助。”

两个人彼此心照地微笑对视。

夏普起身离去。

“我想大概他们每一个人都是可能的凶手，”他缓缓说道。

“我也这样想，”白罗平静地说。“比如说，雷恩·贝特生脾气不好。他可能脾气失去控制。瓦丽瑞·何皓丝有头脑，而且能作出精明的计划。尼吉尔·夏普曼是个不知轻重的孩子气型的人。那里还有一个如果牵扯到足够

金钱的话不惜出手杀人的法国女孩。派翠西亚·兰恩是母性型的女人，而母性型的女人一向都是冷酷的。那个美国女孩莎莉·芬奇，是个乐天派，但是她比大部分其他人更能扮演好装出来的角色。珍·汤琳生充满了可爱、正直的性情，但是我们见多了怀着虔诚奉献之心上主日学的杀人凶手。那个西印度的女孩伊莉莎白·琼斯或许是那家学舍里头脑最好的一个。她不重视感情生活——这是危险的。还有一个来自非洲的迷人青年，他可能有我们无法猜测的杀人动机。还有柯林·马克那，那个心理学家。有多少的心理学家可能他本身就需要心理治疗的？”

“看在老天的分上，白罗。你这可把我的脑袋瓜子转得昏沉沉的了！难道就没有人不会杀人吗？”“我常感到奇怪，”赫邱里·白罗说。

夏普督察叹了一口气，靠回椅背上，用手帕揉揉额头。他面谈过了一个愤慨、落泪的法国女孩，一个高傲、不合作的法国青年，一个迟钝、多疑的荷兰人，一个多话、气势汹汹的埃及人。他跟两个紧张兮兮实在不了解他说些什么的土耳其年轻学生简短地交谈过几句话，一个迷人的年轻伊拉克女孩也是一样。他相当确信，这些人没有一个跟席丽儿·奥斯丁之死有关，也丝毫帮不上他的忙。他用几句要他们安心的话一个一个把他们打发掉，现在正准备对阿金邦伯先生如法炮制一番。

这位西非青年带着微笑，露出洁白的牙齿，以孩子气般，有点楚楚可怜的眼神看着他。

“我想帮上忙——是的——请让我说，”他说。“她对我非常好，这位席丽儿小姐。她曾经送过我一盒爱丁堡糖——非常好的糖果，我以前并不知道。她被杀害似乎非常叫人感到伤心。是宿仇，或许吧？或者或许是她的父执尊长误信谗言以为她做错了事而跑来把她杀掉？”

夏普督察向他保证他说的这些都很不可能。年轻人悲伤地摇摇头。

“那么我就不知道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了，”他说。“我不明白为什么这里会有任何人想伤害她。不过你给我一点她的头发和指甲屑，”他继续说，“我看看我能不能用老方法查出来。不科学，也不现代，不过在我家乡这种方法用得非常广。”

“呃，谢谢你，阿金邦伯先生，不过我不认为有此必要。我们——呃——这里并不这样办事。”

“是的，先生，我相当了解。不现代。不合原子时代。如今我家乡的新警察也不这样做了——只有丛林里的老头子才这样做。我确信所有的新方法都非常高级，而且确实能达到完全成功的效果。”

阿金邦伯先生彬彬有礼地一鞠躬，同时退下去。夏普督察喃喃自语道：

“我衷心希望我们成功——即使只为了维持威望。”

他下一个面谈的对象是尼吉尔·夏普曼，他有控制谈话局面的倾向。

“这真是件非常不寻常的事，可不是吗？”他说。“你要知道，我在你坚持说是自杀时就觉得你搞错了方向。我必须说，想到整个事情真正关键在于她的钢笔灌的是我的绿墨水，就令我感到有点欣慰。这正是凶手不可能预知的事。我想你大概已经对这件罪案的可能动机作了适当的考虑了吧？”

“问话的人是我，夏普曼先生，”夏普督察讽刺地说。“噢，当然，当然，”尼吉尔装腔作势地挥手说。“我只不过是想长话短说而已。不过我想大概我们得照例按规矩——从头来过。姓名，尼吉尔·夏普曼。年龄，二十五。出生地，我相信是长崎——这似乎是最可笑不过的一个地方。我父母亲那时在那地方干些什么我实在无法想象。我想大概是在环游世界吧。不过，这并不就一定表示我是日本人，据我了解。我正在伦敦大学修铜器时代和中世纪史的学位。还有没有什么其他你想要知道的？”

“你家住什么地方，夏普曼先生？”

“我没有家，我的好先生。我有个爸爸，但是他和我吵翻了，因此他的家不再是我的家了。所以山胡桃路二十六号和库兹银行李登贺街分行便是我这所谓漂泊不定，你见过面就算了的的人的家。”

夏普督察对尼吉尔这装腔作势的题外话没有表示出任何反应。他以前见

过他这种人，老练地怀疑到尼吉尔的题外话所掩饰的是被问到有关谋杀案的话题时的自然紧张心态。“你跟席丽儿·奥斯丁有多熟？”他问道。

“这实在是相当难以回答的问题。就我天天都见到她来说，我算是跟她非常熟，而且跟她处得相当愉快，但是实际上我根本不了解她。当然，我对她一点也不感兴趣，而且我认为她或许对我这个人不以为然。”

“她有没有任何特殊的理由对你不以为然？”“呃，她不怎么喜欢我的幽默感。再有嘛，当然啦，我不是个像柯林·马克那那样沉思默想、粗野无礼的年轻人。那种粗野无礼实在是吸引女人的最佳技巧。”“你最后一次见到席丽儿·奥斯丁是在什么时候？”“昨天吃晚饭时。我们全都为她拍手喝采，你知道。柯林站起来，哼哼哈哈的，最后羞答答地承认他们订了婚。然后我们全都戏弄他一番，这一类的。”

“是在晚餐桌上或是交谊厅里？”

“噢，在晚餐桌上。事后，我们到交谊厅去时，柯林离开到别的地方去了。”

“而你们其余的人都在交谊厅里喝咖啡？”

“如果你把他们供应的那种液体叫咖啡的话——是的，”

尼吉尔说。

“席丽儿·奥斯丁有没有喝咖啡？”

“呃，我想大概喝了。实际上我并没有看见她在喝咖啡，不过她一定有喝。”

“比方说，你并没有亲手递咖啡给她喝的？”

“这是多么可怕的一句暗示！当你这样说同时用那种搜寻的眼光看着我时，你可知道你让我感到相当确定是我递咖啡给席丽儿喝的，而且在里面加满了番木鳖硷或什么的。我想你这大概是催眠性的暗示，不过实际上，夏先生，我并没有接近过她身边——而且坦白说，我甚至没注意过她喝咖啡。我可以向你保证，不管你相不相信我，我个人对席丽儿从来没发生过任何感情，她跟柯林·马克那的订婚消息宣布并没有引起我任何情杀报复的心理。”

“我其实并没有任何这种暗示，夏普曼先生，”夏普督察温和地说。“除非是我搞错了，这件事并没有牵扯到任何爱情的因素，但是还是有某人想把席丽儿·奥斯丁除掉。为什么？”

“我就是想象不出为什么，督察先生。这真的非常有趣，因为席丽儿实在是个非常善良无害的那种女孩，如果你懂我的意思的话。理解力迟钝，有点乏味；彻头彻尾的好；而且我该说，完全不是那种会惹来杀身之祸的女孩。”

“当你发现席丽儿·奥斯丁就是那个该为这里发生的偷窃案件等等负责的人时，你是否感到惊讶？”

“我的大好人，我惊讶得不得了！我的想法是，跟她的个性非常不合。”

“不会是你唆使她那样做的吧？”

尼吉尔惊讶的神色似乎相当真实。

“我？唆使她那样做？为什么我要唆使她？”

“哦，这例是个问题，可不是吗？有些人具有奇怪的幽默感。”

“哦，说真的，我或许愚蠢，不过我倒看不出这一切可笑的小偷事件有什么好玩的。”

“不是你开的玩笑？”

“我从没想到过这是为了好玩。当然，督察先生，这些偷窃事件纯粹是

心理学上的因素吧？”

“你确实认为席丽儿·奥斯丁是个偷窃狂？”

“当然再没有任何其他的解释了吧，督察先生？”“或许你不像我一样了解偷窃狂，夏普曼先生。”“哦，我实在想不出任何其他的解释。”

“你不认为可能是某人唆使奥斯丁小姐做出这一切来，借以——比如说——引起马克那先生对她的兴趣？”尼吉尔的眼睛怀有恶意地一闪。

“这真是非常有趣的解释，督察先生，”他说。“你知道，我一想起来，就觉得这非常可能，当然柯林会一口吞下去，带线、带钩、带铅锤一起连饵吞下去。”尼吉尔高兴地玩味了一下。然后他悲伤地摇摇头。

“不过席丽儿扮演不来，”他说。“她是个一本正经的女孩。她从没开过柯林的玩笑。她对他过于感伤。”“夏普曼先生，你对这屋子里发生的事没有你自己的看法吗？比如说，关于琼斯小姐的文件被泼满墨水的事？”“如果你以为是我干的，夏普督察，那你就错了。当然，表面上看起来好像是我，因为绿色墨水的关系，不过要是你问我的话，我会说那纯粹是怨恨。”

“什么是怨恨？”

“用我的墨水。有人故意用我的墨水，好让它看起来像是我干的。这里有很多怨恨存在，督察先生。”

督察厉色看着他说：

“你说的有很多怨恨到底是什么意思？”

然而尼吉尔立即缩回贝壳里去，变得暧昧起来。

“其实我并没有任何意思——只是当一大堆人挤在一间小屋子里时，他们就会变得有点气量狭小。”

夏普督察名单上的下一个是雷恩·贝特生。雷恩·贝特生比尼吉尔更显得不安，纵然是以不同的方式显露出来。他多疑、粗野。

“好吧！”他在开头例行的问话结束之后脱口叫道。“就算是我帮席丽儿倒的咖啡而且端给她喝，那又怎么样？”

“你在饭后帮她倒咖啡——你是这样说的吗，贝特生先生？”

“不错。至少，我从咖啡壶里倒咖啡给她，把咖啡杯摆在她身旁，可是不管你相不相信，里面并没有加咖啡。”

“你看着她喝咖啡？”

“没有，我实际没有看到她把那杯咖啡喝下去。我们当然全都走来走去的，我一倒完咖啡之后就跟一个人争论了起来，我并没有注意到她什么时候把它喝下去的。她旁边还有其他人在。”

“原来如此。事实上，你说的是任何人都可能把咖啡加进她的咖啡杯里去？”

“你试试看把东西加进别人的杯子里去，不被发现才怪！”

“未必见得，”夏普说。

雷恩气势汹汹地说：

“你认为我他妈的有什么理由要毒害那孩子？我跟她无冤无仇的。”

“我并没有意思说你想要毒害她。”

“她自己吃下药的。一定是她自己吃下去的。没有任何其他的解释。”

“要不是那张伪造的自杀字条，我们可能这样认为。”“伪造个屁！是她亲手写的，不是吗？”

“是她那天早上所写的信的一部分。”

“哦——她可能把它撕一部分下来做为自杀留言。”“得了吧，贝特生先生。如果你想写自杀留言，你会好好的写。你不会拿一封你写给别人的信来，小心地撕下其中特别的一个句子来当做留言。”

“我可能会这样做。人各种奇奇怪怪的事都做得出来。”“如果真是这样，那么那封剩下的部分在什么地方？”“我怎么会知道？那是你的事，不是我的事。”“我是把它当我的事。你最好是文文明明的回答我的问题，贝特生先生。”

“哦，你想知道什么？我并没有杀死那个女孩，我没有任何杀害她的动机。”

“你喜欢她？”

雷恩气势比较没有那么凶猛地讲：

“我非常喜欢她。她是个好孩子。有点钝，不过人很好。”

“当她自动招认那些令每个人担心的偷窃事件是她干的时，你相信她？”

“哦，我相信她，当然，既然是她自己那样说的。不过我必须说那似乎是古怪。”

“你不认为她可能做出那种事？”

“哦，不。不见得。”

雷恩的粗野态度现在已经收敛下去，他不再采取防御的态势，正在用心思考显然令他感兴趣的一个问题。“她似乎不是偷窃狂类型的人，如果你懂我的意思的话，”他说。“而且也不是个小偷。”

“而你想不出她有任何其他的原因做出那些她所做的事来？”

“其他原因？能有什么其他原因？”

“哦，她可能想要引起柯林·马克那先生的兴趣。”“这有点捕风捉影吧？”

“可是确实是引起他的兴趣。”

“是的，当然是这样没错。柯林对任何类型的心理不正常都非常有兴趣。”

“哦，那么，如果席丽儿·奥斯丁知道……”雷恩摇摇头道：

“这你就错了。她不会有能力想出那种事来。我是说，她没有计划那件事的能力，她没有那方面的知识。”“你有那方面的知识，不是吗？”

“你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你可能纯粹出自一片好意，帮她出的点子。”

雷恩短笑一声道：

“你想我会做出那种傻事来吗？你疯了。”

督察转移阵地：

“你认为是席丽儿·奥斯丁把墨水泼在伊莉莎白·琼斯的文件上，或是你认为是别人干的？”

“是别人。席丽儿说不是她，我相信她的话。席丽儿从没生过贝丝的气；不像别人。”

“谁生她的气——为什么？”

“她骂人家，你知道。”雷恩想了一会儿。“任何人贸然说话她都骂。她一听到就会隔桌望过去，用她一丝不苟的方式说：‘恐怕那并不是事实。统计资料上说得清清楚楚的……’这一类的。呃，这叫人生气，你知道——”

尤其是对一些贸然出口，说话欠考虑的人来说，比方说，像尼吉尔·夏普曼。”

“啊，不错。尼吉尔·夏普曼。”

“而且又是绿色墨水。”

“这么说你认为是尼吉尔干的？”

“呃，至少是有可能。他是那种怀恨型的家伙，你知道，而且我想他可能有点种族歧视心理。大概是我们之中唯一有这种心理的人。”

“你能不能想出还有谁可能被琼斯小姐一丝不苟的态度和更正别人错误的习惯惹火的？”

“哦，柯林·马克那时常不太高兴，还有她曾经一两次惹得珍·汤琳生发怒。”

夏普问了一些比较散漫的问题，然而雷恩·贝特生没有什么用得上的资料好补充的。再下去夏普见的是瓦丽瑞·何皓丝。

瓦丽瑞冷静、端庄、警觉。她表现得比那两位男士都不紧张多了。她一直喜欢席丽儿，她说。席丽儿并不特别聪明，而且她一心爱上柯林·马克那，有点令人感到悲怆。“你认为她是偷窃狂吗，何皓丝小姐？”

“呃，我想大概是吧。其实我对这一方面并不太懂。”“你认为是有人唆使她那样做的吗？”

瓦丽瑞耸耸肩。

“你的意思是说为了吸引柯林那个纨绔的笨蛋？”“你的反应很快，何皓丝小姐。不错，我是这个意思。我想，大概不是你向她建议的吧？”

瓦丽瑞显得惊奇。

“呃，几乎不可能，我的好先生，想想我最喜爱的一条丝巾被割得支离破碎，我还没有这么利他主义。”“你是想是别人向她提议的？”

“我几乎可以说不这么认为。我该说是纯粹她个人自然的举动。”

“你说自然是什么意思？”

“呃，莎莉的鞋子搞得大家大惊小怪时，我首次怀疑是席丽儿。席丽儿嫉妒莎莉。莎莉·芬奇，我说的是。她是这里最最迷人的女孩，而柯林对她相当注意。所以在舞会的当天晚上莎莉的一只鞋子不见了，她不得不穿上一件旧黑衣裳和黑鞋子去参加。席丽儿的表情看起来就像吞下奶油的猫一样装俏。你要知道，我并没有怀疑她偷那些手镯啦、粉盒的。”

“你想那些是谁偷的？”

瓦丽瑞耸耸肩。

“噢，我不知道。是清洁妇吧，我想。”

“那么被割碎的背囊呢？”

“有个被割碎的背囊吗？我忘了。那似乎非常没有道理。”

“你在这里很长一段时间了吧，何皓丝小姐？”

“呃，是的。我该说我或许是这里最老的房客。也就是说，到现在，我已经在这里大约两年半了。”

“这么说你或许比其他任何人都更了解这家学舍？”“我想是这样没错。”

“你对席丽儿·奥斯丁之死有没有任何个人的看法？对其幕后动机有没有任何想法？”

瓦丽瑞摇摇头。她的脸色现在正经起来。

“没有，”她说。“发生这种事真恐怖。我看不出有任何人可能要席丽

儿死。她是个善良的好孩子，而且她刚刚订婚，而且……”

“而且什么？”督察鼓励她说下去。

“我不知道那是否就是原因所在，”瓦丽瑞缓缓说道。“因为她订了婚。因为她将会幸福。但是这表示，可不是吗，某人——呃——疯了。”

她有点颤抖地说出最后两个字，夏普督察若有所思地看着她。

“不错，”他说。“我们无法把发疯排除在外。”他继续说下去，“你对伊莉莎白·琼斯顿的文件、笔记被人破坏有没有任何看法？”

“没有，那也是怨恨之下干出来的事。我一点也不相信席丽儿会做出那种事。”

“有没有想到可能是谁？”

“呃……一个不合理的想法。”

“什么不合理的想法？”

“你不会想听只不过是个人人的猜测之言吧，督察先生？”

“我倒是很想听听。我只是姑妄听之，而且不会跟别人说是你说的。”

“哦，我说的可能相当错误，不过我有种想法，认为是派翠西亚·兰恩干的。”

“真的！你可真让我感到惊讶，何皓丝小姐。我没想到会是派翠西亚·兰恩。她好像是个身心平衡、平易近人的小姐。”

“我没说确实是她干的。我只是觉得可能是她。”

“有什么特殊的理由吗？”

“哦，派翠西亚不喜欢黑贝丝，黑贝丝总是责骂派翠西亚心爱的尼吉尔，更正他的错误，你知道，在他有时候口出妄言的时候。”

“你认为比较可能是派翠西亚·兰恩而不是尼吉尔自己？”

“噢，是的。我不认为尼吉尔会操那个心，再说他当然不会用他自己喜爱的那种墨水。他有的是头脑。但是那正好是派翠西亚会做出来的傻事，也不想可能牵连到她的宝贝尼吉尔受人怀疑。”

“或是话说回来，可能是某个不满尼吉尔·夏普曼的人，想要借此暗示是他干的？”

“是的，这是另一个可能。”

“有谁不喜欢尼吉尔·夏普曼？”

“噢，珍·汤琳生就是一个。还有他和雷恩·贝特生总是经常发生摩擦。”

“席丽儿·奥斯丁是怎么会吃了吗啡的，你有没有任何想法，何皓丝小姐？”

“我一再地想。当然，我想咖啡大概是最明显的一个方法。我们当时全都在交谊厅里穷蘑菇，席丽儿的咖啡放在她身旁的一张小桌子上，她总是等到咖啡快冷掉了才喝的。我想大概任何一个胆子够的人都可能在不被人发现的情况之下把药片或什么的放进她的咖啡杯里，不过这倒是很冒险。我的意思是，这种事可能相当容易被人注意到。”“吗啡，”夏普督察说，“并不是药片型的。”“那么是什么？粉末？”

“不错。”

瓦丽瑞皱起眉头。

“那就比较难了，可不是吗？”

“除了咖啡之外，你想还有可能是其他的方法？”“她有时候上床之前要喝杯热牛奶。虽然，我不认为她那天晚上有这样做。”

“你能不能把那天晚上交际厅里的情形确实向我描述一下？”

“呃，如同我所说的，我们全都坐在那里聊天，有人开了收音机。我想，大部分的男生都出去了。席丽儿相当早就上床去了，珍·汤琳生也一样。莎莉和我在那里坐到相当晚。我在写信，莎莉则在苦读一些笔记。我有点认为我是最后一个上床去。”

“事实上，那只不过是个轻松的晚上？”

“完全正确，督察先生。”

“谢谢你，何皓丝小姐。现在你去找兰恩小姐来见我好吗？”

派翠西亚·兰恩显得不安，但并不担忧。一问一答之间并未引出什么新鲜的线索。问到关于伊莉莎白·琼斯顿的文件遭到破坏的事时，派翠西亚说她毫不怀疑一定是席丽儿干的。

“可是她否认，兰恩小姐，非常激烈地否认了。”

“哦，当然，”派翠西亚说。“她是否认。我想她是事后感到惭愧。但是这跟其他的那些事件符合，不是吗？”

“你知道我对这个案子发现出什么特点吗，兰恩小姐？那就是没有什么是非常符合的。”

“我想，”派翠西亚脸红起来说，“你大概认为是尼吉尔把贝丝的文件搞坏了。因为墨水的缘故。这简直是荒谬到极点。我的意思是，尼吉尔不会用他自己的墨水，如果真是他干的。他不会这么傻。不过，不管怎么说，他不会做那种事。”

“他一向跟琼斯顿小姐处得不很好吧？”

“噢，她有时候态度令人恼火，不过他其实并不介意。”

派翠西亚·兰恩急切地倾身向前。“我想尽量试着让你明白一两件事情，督察先生。我是说，关于尼吉尔·夏普曼。你知道，尼吉尔其实是他自己的最糟糕敌人。我是第一个知道他的言行非常不可救药的人。这造成人家对他的偏见。他粗野无礼、嘲弄讥讽、取笑别人，让人家对他产生敌意，对他印象非常恶劣。但是其实他是跟表面上看起来相当不同的一个人。他是那些羞怯、有点不快乐、其实内心里想要人家喜欢他，却又由于一种精神上的矛盾，发现他自己竟然说出、做出跟他的本意相违背的事来的人之一。”

“啊，”夏普督察说。“这倒是不幸。”

“是的，但是他其实也是没有办法的，你知道。这是由于有个不幸的童年的缘故。尼吉尔有过非常不快乐的家庭生活。他父亲非常粗暴、严厉，从来就不了解他。而且他父亲对待他母亲非常恶劣。在她去世后，他们之间发生了非常严重的争吵，尼吉尔冲出家门，而他父亲说他永远不再给他一毛钱，他必须自谋生计。尼吉尔说他不要他父亲的任何帮助；即使他要给他他也不会接受。他母亲留给了他一小笔钱，他从没再写过信给他或是接近过他。当然，就一方面来说，我认为这是一项遗憾，不过他父亲无疑的是个非常令人讨厌的人。难怪尼吉尔会变得让人觉得难以相处。自从他母亲去世之后，没有人来关心他、照顾他。他的身体健康不够好，尽管他的头脑聪明。他在生活中受到障碍，他就是无法表现出他真正的自己。”

派翠西亚·兰恩停了下来。她由于一番急切的长篇大论而显得面红耳赤、喘不过气来。夏普督察若有所思地看着她。他以前见过了很多像派翠西亚·兰恩一样的人。“爱上了那小子，”他在心中想着。“他大概不喜欢她，不过或许接受她母性的关照。他父亲确实让人听起来是个不怀好意的老家伙，不

过也许做母亲的是个蠢女人，宠坏了她儿子，加深了他和他父亲之间的裂隙。我见够了这种事。”他怀疑尼吉尔·夏普曼是否迷恋上席丽儿·奥斯丁。这看起来似乎不可能，不过也可能是这样。“如果是这样，”他心想，“派翠西亚·兰恩可能非常怨恨。”怨恨到足以想要伤害席丽儿的地步？怨恨到足以干下谋杀案的地步？当然不会——无论如何，席丽儿跟柯林·马克那订婚的事实当然足以把这谋杀的动机清除掉。他打发掉派翠西亚·兰恩，找来了珍·汤琳生。

汤琳生小姐是个外表严峻的年轻女人，二十七岁，金头发，面貌普通，嘴巴有点紧抿。她坐下来，一本正经地说：“督察先生？我能为你做什么？”

“我不知道你是否能帮帮我们的忙，汤琳生小姐，有关这件非常不幸的事件。”

“这件事真叫人震惊。真的相当叫人震惊，”珍说。“当我们以为席丽儿是自杀时就已经够糟的了，而现在又说是谋杀……”她停了下来，悲伤地摇头。

“我们相当确信她并非自己服毒，”夏普说。“你知道毒药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吧？”

珍点点头。

“我猜想是从圣凯萨琳医院来的，她工作的地方。不过当然这更显示出她像是自杀的吧？”

“是有这种意图，没错，”督察说。

“可是除了席丽儿，还有谁可能拿到那种毒药？”“相当不少的人，”夏普督察说，“要是他们决心这样做的话。甚至你，你本人，汤琳生小姐，”他说，“也可能设法弄到手，要是你真想这样做的话。”

“真是的，夏普督察先生！”珍的声音尖刻、愤慨。“呃，你常到药局去，不是吗，汤琳生小姐？”

“我到那里去见麦尔德烈·卡瑞，是的。不过我从没想到过要去毒性药品橱做手脚。”

“可是你可能这样做吧？”

“我当然不可能做出这种事来！”

“噢，得了吧，汤琳生小姐。比方说你的朋友正在忙着配药，而其他的女孩都在门诊窗口。经常出现只有两个配药员在前室的时候，你可以随意绕到隔在室中间的药瓶架子后面去。你可以从橱子里抓下一瓶药，塞进口袋里，那两个配药员做梦也想不到你干了什么事。”

“你说的令我感到非常愤慨，夏普督察先生。这——这是可耻的指控。”

“但是这并非指控，汤琳生小姐。没这回事。你一定不要误解我的意思。你对我说你不可能做这种事，而我只不过是试着让你明白这是可能的事。我根本没有意思说是你真的这样做了。终究，”他加上一句说，“为什么你要这样做？”“的确。你似乎不了解，夏普督察先生，我是席丽儿的朋友。”

“被自己朋友毒害的人相当不少。有时候我们不得不问自己一个问题。‘什么时候朋友变成不是朋友了’？”

“我和席丽儿之间没有什么不合，没这种事。我非常喜欢她。”

“你有没有任何理由怀疑这屋子里的那些偷窃案件是她干的？”

“没有，真的没有。我一辈子从没这么惊讶过。我一向认为席丽儿有高度的原则。我做梦也想不到她会做出这种事。”

“当然，”夏普仔细地观察她说，“偷窃狂其实也是身不由己，不是吗？”

珍·汤琳生双唇抿得更紧，然后她张开双唇说话。“我无法说我能赞同这个说法，夏普督察先生。我是个看法守旧的人，我相信偷就是偷。”

“你认为席丽儿偷东西是因为，说得坦白一点，是因为她想要偷？”

“当然。”

“事实上，是纯粹的不老实？”

“恐怕是这样没错。”

“啊！”夏普督察摇摇头说。“这可真糟。”“是的，当你感到你对某人失望时总是一件叫人困恼的事。”

据我了解，曾经有过找我们来的问题发生——我是说，警方。”

“是的。依我看，这样做是正确的。”

“或许你认为无论如何早就该这样做了？”

“我认为这样做是正确的事。不错，你知道，我不认为干下那种事的人该容许他逍遥法外。”

“你的意思是说，自称是窃盗狂，其实根本就是个贼的人？”

“呃，多少可以这么说，是的——这正是我的意思。”“结果却反过来，一切皆大欢喜地结束，而奥斯丁小姐将敲响婚礼的钟声。”

“当然，柯林·马克那做出来的事没有一件会让人感到惊讶的，”珍·汤琳生刻毒地说。“我确信他是个无神论者，一个非常讨厌、不信一切、嘲笑一切的年轻人。我的看法是，他是个共产党员！”

“啊！”夏普督察说。“真糟！”他摇摇头。

“他支持席丽儿，我想，因为他对财产没有任何适切的感受。他或许认为每个人都可以随意拿走他们想要的任何东西。”

“可是，不管怎么说，”夏普督察说，“奥斯丁小姐的确是自己坦白承认了。”

“那是在她被察觉之后。是的，”珍尖刻地说。

“谁察觉出她来的？”

“那个——叫什么来着的先生……白罗。”

“可是为什么你认为是他察觉出她来的，汤琳生小姐？”

他并没有这样说过。他只不过是建议找警方来。”

“他一定是向她表示出他知道。她显然知道游戏已经结束，匆匆跑去招供。”

那么伊莉莎白·琼斯顿文件上的墨水呢？这个她也招认了吗？”

“我真的不知道。我想大概吧！”

“你大概错了，”夏普说。“她强烈否认她干下这种事。”

“呃，或许是这样吧。我必须说这似乎不十分可能。”

“你认为比较可能是尼吉尔·夏普曼？”

“不，我也不认为尼吉尔会做这种事。我认为阿金邦伯先生比较有可能多了。”

“真的？为什么他要那样做？”

“嫉妒。所有这些有色人种彼此之间都非常嫉妒，而且非常歇斯底里。”

“这可有意思，汤琳生小姐。你最后一次见到席丽儿·奥斯丁是在什么时候？”

“星期五晚上吃过饭之后。”

“谁先上床去的？她或是你？”

“我。”

“你离开交谊厅之后没有到过她房里去看她吧？”“没有。”

“而且你不知道可能是谁把吗啡放进她的咖啡里？——如果是这样下的毒的话？”

“一点也不知道。”

“你从没在这屋子里或是任何人房间里看过有吗啡吧？”“没有。没有，我想是没有。”

“你是想没有？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汤琳生小姐？”“呃，我只是怀疑。有过一次可笑的打赌，你知道。”“打什么赌？”

“一个——噢，两三个男生在争论——”

“他们争论些什么？”

“谋杀，还有谋杀的方法。尤其是下毒。”

“有谁加入争论？”

“呃，我想是柯林和尼吉尔开头的，然后雷恩·贝特生加入，还有派翠西亚也在场……”

“你能不能记得，尽可能接近，当时他们说些什么——争论是怎么进行的？”

珍·汤琳生想了一会儿。

“呃，我想，是从讨论下毒谋杀开始的，说困难之处在于拿到毒药，凶手通常都是从毒药的销售或是有机会得到毒药的线索被循线查出来的。尼吉尔说根本不见得，他说他可以想出三种任何人都可以把毒药弄到手而没有人会知道的方法。雷恩·贝特生当时说他吹牛。尼吉尔说他不是吹牛，而且他准备证明给他看。派翠西亚说当然尼吉尔说的相当正确。她说雷恩或柯林或许随时高兴都可以从医院里弄到毒药，席丽儿也一样。而尼吉尔说他的意思根本不是那样。他说要是席丽儿从药局里拿走任何东西人家都会注意到，迟早他们都会发现。而派翠西亚说不会，如果她把药瓶里原来的东西倒出来，然后装进别的东西就不会被发现。柯林大笑说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很快就会有人提出非常严重的抱怨。但是尼吉尔说当然他指的不是特殊的机会。他说他自己，既不是医生也不是配药员，没有任何特殊的机会，照样可以用三种不同的方法弄到三种不同的毒药。雷恩·贝特生说，‘好，那么，你的方法是什么？’尼吉尔则说，‘我现在不告诉你，不过我准备跟你打赌，不出三个星期我就能把三种致命的毒药品弄来这里给你看，’雷恩贝特生说他赌五英镑尼吉尔办不到。”

“怎么样？”珍停下来时，夏普督察说。

“呃，后来有一段时间就没什么进展了，我想。然后，有一天晚上，在交谊厅里，尼吉尔说：‘现在，小子们，你们看看——我说到做到，’他把三种东西丢在桌面上。他弄到了一筒亥俄辛锭剂，一瓶毛地黄酊和一小瓶酒石酸吗啡。”

督察猛然说道：

“酒石酸吗啡，上面有没有标签？”

“有，圣凯萨琳医院的。我确实记得，因为我正好看到。”

“其他两种呢？”

“我没注意到。我想不是医院里头的。”

“再下去呢？”

“哦，当然，一大堆的话语，然后雷恩·贝特生说：‘算了吧，如果你犯了谋杀罪，他们很快就会从这些东西循线找到你头上来，’而尼吉尔说：‘绝对不会。我是个门外汉，我跟任何诊所或医院都毫无关联，没有人会把我跟这些场所扯在一起。我不是从药房买来的，’柯林·马克那拿下烟斗说：

‘嗯，你确实无法那样。没有医生的处方，任何药剂师都不会卖给你那三种东西。’无论如何，他们争论了一阵，最后雷恩说他认输了，愿意付钱。他说，‘我现在没办法付，因为我有点缺现金，不过我一定付；尼吉尔已经证实了他的观点。’然后他又说，‘这些犯罪的东西我们要怎么处理？’尼吉尔咧嘴一笑说我们最好在出任何意外之前把它们脱手，所以他们就把那筒亥俄辛锭剂全倒出来丢进火里，同时也把酒石酸吗啡粉倒进火里。那瓶毛地黄酊则倒进马桶里去。”“那些空瓶子呢？”

“我不知道那些瓶子怎么处理……我想或许它们就把它丢进字纸篓里去了。”

“不过毒药本身都毁掉了？”

“是的，我确信是这样的。我亲眼看到的。”“那是——什么时候的事？”

“大约，噢，我想正好是两个星期前。”

“我明白。谢谢你，汤琳生小姐。”

珍踌躇着，显然想要多谈一些。

“你认为这可能重要？”

“可能。难说。”

夏普督察沉思了一会儿。然后再度找尼吉尔·夏普曼进来。

“我刚刚听珍·汤琳生小姐说了一番蛮有意思的话，”他说。

“啊！亲爱的珍对你散布了对谁有害的毒素？我？”

“她是谈到了毒药，而且跟你有关，夏普曼先生。”

“毒药和我？到底是什么？”

“你是否否认几个星期前，你和贝特生打过一次赌，有关利用不可能被查出来的方式弄到毒药的一些方法？”

“噢，那个！”尼吉尔突然明白过来。“当然是有那么一回事！奇怪我一直没想到那件事。我甚至不记得当时珍在场。”

“不过你不会认为这其中可能有任何含意在吧？”

“呃，谁知道。那么，你承认有这件事？”

“噢，是的，我们当时是在争论那个主题。柯林和雷恩都高高在上不容分说，所以我就告诉他们只要一点点聪明，任何人都能弄到适合的毒药——事实上我说我就能想出三种不同的方法，而且我会证实我的看法，我说，把我想到的方法付诸实现。”

“后来你真的照做了？”

“后来我真的照做了，督察先生。”

“那三种方法是什么，夏普曼先生？”

尼吉尔头微向一旁偏。

“你这不是在要我自我归罪吗？”他说。“当然你应该照例先行警告我吧？”

“还不到向你提出警告的时候，夏普曼先生。不过，当然，你没有必要自我归罪，如同你所说的。事实上你完全有权利拒绝我的问话，如果你喜欢的话。”

“我不知道我想拒绝。”尼吉尔考虑了一会儿，他的唇间泛起微笑意。

“当然，”他说，“无疑的，我所做的是违反法律的事。如果你喜欢，大可以逮捕我。就另一方面来说，这是个谋杀案，如果这跟可怜的小席丽儿之死有任何关联，我想我大概应该告诉你。”

“这确实是个明理的观点。”

“好吧，我说。”

“这三个方法是什么？”

“呃，”尼吉尔靠回椅背上说。“总是会在报纸上看到，不是吗，有关医生是怎么在车子里丢掉一些危险药品的？人们都受到警告，不是吗？”

“是的。”

“呃，我想到一个非常简单的方法就是到乡下去，跟踪一个全科医生，在时机来到时——只要打开车门，查看医生的皮包，拿走你想要的东西。你知道，在这些乡下地区，医生并不总是把他的皮包带进屋子里去。这要看他要的是那一种病人而定。”

“怎么样？”

“呃，就这样。也就是说，这就是第一种方法。我得跟踪三个医生才找到一个合适、漫不经心的下手。当我动手时，简单得很。车子停在一家偏僻的农舍外面。我打开车门，查看一下皮包，拿走一筒氢溴酸亥俄辛，就这样。”

“啊！那么第二种方法呢？”

“事实上，第二种方法是只要稍微诱导一下亲爱的席丽儿。她相当没有疑心。我告诉你她是个笨女孩，她根本不知道我在干什么。我只要跟她谈谈有关医生处方上的那些鬼画符的拉丁文，然后要她学医生的样子写下一张毛地黄酞的处方给我看。她相当不怀疑地就照办了。再下去我只要在电话分类簿上找到个住在伦敦偏远地区的医生名字，在处方上加上他的字首名字，或是有点含糊的签名。然后我拿着那张处方单到伦敦最忙的药房去，那里的药剂师不可能熟悉那个医生的签名，我根本毫无困难就把药弄到手。洋地黄大量用在心脏病上，而且我那张处方是用旅馆的便条纸写的。”

“非常聪明，”夏普督察冷淡地说。

“我这是在自己归罪！我从你的语气中听得出来。”

“还有第三种方法呢？”

尼吉尔没有立即回答。后来他说：

“听我说。我这到底是在自认什么罪名？”

“从未上锁的车子里偷取药品是窃盗罪，”夏普督察说。

“伪造处方……”

尼吉尔打断他的话。

“不见得是伪造吧？我的意思是，我并没有借此得到金钱，而且实际上也不是仿冒任何医生的签名。我是说，如果我写下一张处方，在上面签上H·R·詹姆士，你总不能说我伪造任何特定的詹姆士医生的名字吧，能吗？”他带着有点挖苦的笑意继续说下去：“你懂我的意思。我这是在自动把我的脖子伸出去让你砍。如果你想认真的话——呃——我显然是只有认了。在另一方面，如果……”

“是的，夏普曼先生，在另一方面？”

尼吉尔突然激动地说：

“我不喜欢谋杀。那是残忍、恐怖的事。席丽儿，可怜的小家伙，不应该被谋杀掉。我想要帮忙。但是这帮得上吗？我看不出来帮得上。我的意思是，告诉你我的一些小罪行。”

“警方是很有弹性的，夏普曼先生。要不要把一些事情看作是天性不负责任的恶作剧，那要看他们决定。我接受你想要帮忙解决这女孩被谋杀的案

子的保证之词。现在请继续说下去，告诉我你的第三种方法。”

“呃，”尼吉尔说，“现在我们说到接近入骨处了。这有点比另外两种方法冒险，不过同时比较好玩多了，你知道，我曾经一两次到药局去找席丽儿。我知道那里的地形……”“所以你能从橱子里偷取药瓶？”

“不，不，没那么简单。从我的观点来看，这样会不公平。还有，附带一说，如果是真正的谋杀——也就是说，如果我偷取毒药是为了谋杀——也许有人会记得我去过那里。实际上，我有大约半年没去过席丽儿工作的药局。不，我知道席丽儿一向都在十一点一刻休息喝咖啡吃饼干的时刻到后室去。女孩子们轮流休息，每次两个。那里有个新进的女孩才刚去工作不久，她当然不会一眼就认出我。所以我就这样做。我穿上一件白外套，颈子上挂着听诊器，逛进药局里去。只有那新来的女孩在那里忙着应付门诊取药的病人。我逛到毒性药品橱去，拿出一瓶药，走到隔间尾端处，对那女孩说，‘你这里有什么浓度肾上腺素？’她告诉了我，我点点头，然后我问她有没有阿司匹灵，因为我酒醉未醒头很痛。她给了我几颗，我吞下去然后再逛出去。她一点也没怀疑过我不是医生或是医学院学生。这是小孩子的把戏。席丽儿甚至从不知道我去过那里。”

“一只听诊器，”夏普督察好奇地说。“你从什么地方弄到听诊器的？”

尼吉尔突然露齿一笑。

“是雷恩·贝特生的，”他说。“我拎走了。”

“从这屋子里？”

“是的。”

“这说明了那听诊器被偷的事，不是席丽儿干的。”

“天啊，不是！看不出一个偷窃狂会偷听诊器，你能吗？”

“你事后把它怎么啦？”

“呃，我不得不把它典当掉，”尼吉尔歉然说。

“那对贝特生来说不是有点难以忍受吗？”

“他非常难以忍受。不过我并没有向他们解释我的方法，我并无意解释，我无法告诉他。不过，”尼吉尔愉快地说，“事后不久，我有天晚上带他出去，让他痛快了一个晚上。”

“你是个非常不负责任的年轻人，”夏普督察说。

“你应该看看他们那一张张的脸，”尼吉尔露齿而笑的嘴巴加宽，“在我把那三种致命的药剂丢在桌上同时告诉他们我已经在神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下设法把它们弄到了手的时候。”“你在告诉我的，”督察说，“是你有利用三种不同的毒药毒害某人的三种不同方法，而任何一种方法，事后都无法由毒药循线追查到你身上。”

尼吉尔点点头。

“这样说是够公平的了，”他说。“而在目前这种情况之下，要加以承认并非是件多愉快的事。不过重点是，那些毒药至少在两星期或更早以前就已经全部处理掉了。”“这是你自以为的，夏普曼先生，但是其实可能并非如此。”

尼吉尔睁大眼睛凝视着他。

“你什么意思？”

“这些东西在你手中有多久的时间？”

尼吉尔考虑一下。

“ 呃，那筒亥俄辛大约有十天左右，我想。酒石酸吗啡，大约四天。毛地黄酊则是我当天下午才刚刚弄到手的。” “ 那么你把这些东西放在什么地方——也就是说，氢溴酸亥俄辛和酒石酸吗啡？”

“ 放在我柜子的抽屉里，在我的一些袜子底下。” “ 有没有任何人知道你把它们放在那里？”

“ 没有。没有，我确信他们并不知道。”

这时，夏普督察注意到他的语气略微有点犹豫，不过他暂时不追究下去。

“ 你有没有告诉任何人你当时所做的事？你的方法？你弄到那些东西的方式？”

“ 没有。至少——没有，我没告诉任何人。” “ 你说，‘ 至少，’ 夏普曼先生。”

“ 呃，实际上我并没有。事实上，我本来打算要告诉派翠西亚，后来我想她不会赞同。她非常严谨，派翠西亚，所以我就胡乱说几句把她打发掉了。”

“ 你并没有告诉她关于从医生的车子里偷取药品，或是处方，或从医院里偷取吗啡的事？”

“ 实际上，事后我告诉她关于洋地黄的事，说我开了一张处方单，从药剂师那里弄到了一瓶，还有关于我到一家医院化装成医生模样的事。我很遗憾的说，派翠西亚并不感到惊奇。我并没有告诉她关于从车子里偷取药品的事。我想她听过了也就算了。”

“ 你有没有告诉她你打赌赢了之后要把这些东西毁掉？”

“ 有。她非常担心、紧张。坚持要我把东西归还回去之类的。”

“ 你自己从没想到要采取这种途径吧？”

“ 天啊，当然没有！那会要了我的命；那会为我惹来没完没了的麻烦。不，我们三个只是把东西丢进火里，还有冲进马桶里去就了事了，没有造成任何伤害。”

“ 这是你说的，夏普曼先生，不过很可能已经造成了伤害。”

“ 怎么可能，要是那些东西都如同我所说的被扔掉了的话？”

“ 你有没有想过，夏普曼先生，某人可能看见你把那些东西放在什么地方，或者可能是无意中发现了，这个人可能把吗啡从瓶子里倒出来，然后装进其他的東西？”

“ 天啊，不！” 尼吉尔凝视着他。“ 我从没想到这种事，我不相信会有这种事。”

“ 但是，这是个可能性，夏普曼先生。”

“ 可是不可能有人知道。”

“ 我该说，” 督察冷淡地说，“ 在像这样的一个地方，别人可能知道的事比你所能相信的多多了。”

“ 你是指，窥探？”

“ 不错。”

“ 或许你说的对。”

“ 在正常情况之下，有那一个学生可能在任何时间里到你房间去？”

“ 呃，我跟雷恩·贝特生同一个房间。大部分的男生都常进去。当然，女生不行。女生不能到我们这边的卧室里去。这是规矩，纯洁的生活。”

“ 她们照规矩不能去，不过我想她们大概还是可能去吧？”

“ 任何一个都可能，” 尼吉尔说。“ 白天的时候。比如说，下午，没有

人在的时候。”

“兰恩小姐有没有到过你的房间？”

“我希望你这句话并非话中有话，督察先生。派翠西亚有时候把她帮我补好的袜子送回房间去。就这样而已。”“夏普曼先生，你的确了解最有可能轻易把瓶子里的毒药倒出来，然后换成其他东西的人是你自己吧？”尼吉尔看着他，脸色突然变得冷峻、憔悴起来。“是的，”他说。“我刚刚才明白过来。我确实可能那样做。不过我毫无理由要把那个女孩干掉，督察先生，我并没有那样做。不过，话说回来——我相当明了这只是我自己说的，无凭无据。”

雷恩·贝特生和柯林·马克那都证实了打赌以及处理掉毒药的说辞。夏普在其他人都走了之后把柯林·马克那留了下来。

“我并不想再引起你心中的痛苦，马克那先生，”他说。

“我可以了解到你的未婚妻就在你们订婚的当天晚上被毒害对你所造成的痛苦。”

“这一方面不必再说了，”柯林·马克那冷静地说。“你没有必要顾到我的感受。你想问任何你认为可能对你有帮助的问题，你就尽管问吧。”

“你仔细考虑之后认为席丽儿·奥斯丁的行为是有心理学上的源头？”

“这根本无疑问可言，”柯林·马克那说。“如果你想要我细说这一方面的理论……”

“不，不，”夏普督察急忙说道。“我像个心理学学生一样相信你所说的。”

“她的童年生活特别不幸。造成了她情感上的闭塞……”

“的确，的确。”夏普督察非常急于避免听说另一个不幸童年的故事。尼吉尔的故事已经相当足够了。

“你被她吸引已经有段时期了吧？”

“我不会完全像你这样说，”柯林诚实地考虑这件事说。“这种事情有时候令你感到惊讶，突然之间你就明白过来了。比如说，在潜意识里，无疑的，我是被吸引了，但是我并不知道这个事实。由于我无意早婚，无疑的，我在意识中对这个念头产生了相当大的抗拒。”

“不错。就是这样。席丽儿·奥斯丁跟你订婚感到快乐吧？我是说，她没有表现出怀疑？不确定？她没有感到有什么她应该告诉你的？”

“她完全把她所做的一切坦白告诉了我。她的心中再没有任何忧愁烦恼了。”

“那么你们计划要结婚——什么时候？”

“要过相当一段时间之后。我目前还没有能力供养太太。”

“席丽儿在这里有没有任何仇敌，有没有任何人不喜欢她？”

我几乎不相信她有任何仇敌。我对这一点做过不少的考虑，督察先生。席丽儿在这里很受人喜欢。我个人觉得，她的死根本不是私人恩怨造成的。”

“你说的‘私人恩怨’是什么意思？”

“目前我不想详说。这只是我一个模糊的想法，我自己也不清楚。”

督察经他这么一说，无法再劝他一步。

最后两个要面谈的学生是莎莉·芬奇和伊莉莎白·琼斯顿。督察选择先从莎莉·芬奇开始。莎莉是个迷人的女孩，一头蓬乱的红发，两眼充满了智慧的光芒。在例行的问话之后，莎莉·芬奇突然采取了主动的态势。

你知不知道我想干什么，督察先生？我想告诉你我想些什么。我个人的想法。这屋子完全不对劲。真的有什么非常不对劲。这我感到确信。”

“你是说，因为席丽儿·奥斯丁被人毒害？”

“不，我的意思是在那之前。我已经有段时间如此感受到了。我不喜欢这一直在发生的一些事情。我不喜欢那背囊被割烂的事，还有我不喜欢瓦丽瑞的丝巾被割成碎片。我不喜欢黑贝丝的笔记被泼满了墨水。我准备离开这里，快快离开。我仍然打算这样做，这也就是说，你一准许我们离开我就马

上走。”

莎莉点点头。

“你的意思是在害怕什么吗，芬奇小姐？”

“不错，我是在害怕。这里有某件事或某个人相当残忍。这整个地方都——呃，我该怎么说？——都不像表面上看起来的一样。不，不，督察先生，我指的不是共产党徒。”

我看得出来你正要这样说。我指的不是共产党徒。或许甚至也不是罪犯。我不知道。不过我敢跟你打赌任何东西，那可怕的老妇人全都知道。”

“什么老妇人？你是指休巴德太太？”

“不。不是休巴德妈妈。她是个可亲的人。我指的是老尼可蒂丝。那只老狐狸。”

“这可有意思，芬奇小姐。你能不能说得确切一点？我是说，关于尼可蒂丝太太。”

莎莉摇摇头。

“不能。这正是我所做不到的事。我只能告诉你，每次我经过她身边，她都令我感到毛骨悚然。这里正发生着古怪的事，督察先生。”

“我真希望你能说得更确切一点。”

“我也是。你会以为我在凭空想象。哦，或许吧，不过还有其他人也有同样的感觉。阿金邦伯就是。他吓着了。我相信黑贝丝也是，不过她不会说出来。而且我想，督察先生，席丽儿也知道一些。”

“知道一些什么？”

“不错，知道一些什么？不过她说了一些话，生前最后那一天说的。关于什么一切水落石出的话。她自己坦白承认了她所做的那一部分事，不过她好像暗示说她还知道一些其他事，她想要把它们也澄清出来。我想她是知道什么，督察先生，有关某人的什么事。我想这就是她被杀害的原因。”“可是，如果是这么重大的事……”

莎莉打断他的话。

“我想她并不知道有多重大。她并不聪明，你知道。她相当钝。她知道了一些什么，可是她不知道她所知道的事是危险的。无论如何，这只是我个人的猜测。”

“我明白。谢谢你……现在，告诉我，你最后一次见到席丽儿·奥斯丁是在那天晚上吃过晚饭之后在交谊厅里，对吗？”

“对。至少，实际上，我在那之后还见过她。”“你在那之后还见过她？在什么地方？在她房里？”“不。在我走出交谊厅要上楼去时，她正好要走出前门去。”

“走出前门去？你是说，走出屋子外？”

“是的。”

“这倒是叫人感到惊讶。这其他的人都没说过。”

“也许他们并不知道。她确实道了晚安，说她要上床去了，要不是我看见了她，我一定会认为她已经上床去了。”“其实，实际上是，她上楼去，穿上外出服，然后离开屋子。对吗？”

莎莉点点头。

“而且我想她是出去跟某人见面。”

“我明白。某个外来的人。或者可能是这里的学生之一？”

“呃，我猜想是这里的学生之一。你知道，如果她想要跟某人私下谈谈，这屋子里没有任何好地方。某人可能向她提议，要她出去，在外面某个地方碰面。”

“你知不知道她什么时候再进门的？”

“完全不知道。”

“吉罗尼莫会知道吗，那个男仆？”

“要是她在十一点之后进门那么他就会知道，因为那时候门门都被锁上了。在那时间之前，任何人都可以用他们自己随身的钥匙进门来。”

“你知不知道你看见她出门时的确切时间？”

“我想大约是——十点过一点点，不过不会超过多少。”“我明白。谢谢你，芬奇小姐，谢谢你所告诉我的。”警察最后一个面谈的人是伊莉莎白·琼斯。这女孩的文静、能干，立即给了他深刻的印象。她以聪慧、果断的态度回答他的问题，然后等着他继续问下去。

“席丽儿·奥斯丁，”他说，“强烈抗辩说破坏你文件的人不是她，琼斯小姐。你相信她吗？”

“我不认为是席丽儿干的。”

“你不知道是谁干的？”

“显而易见的答案是尼吉尔·夏普曼。不过在我看来似乎有点太过于明显了。尼吉尔人聪明。他不会用他自己的墨水。”

“如果不是尼吉尔，那么是谁？”

“这就很难说了。不过我想席丽儿知道是谁——或至少猜着是谁。”

“她有没有这样告诉过你？”

“没说得这么明白，不过她去世的那天晚上她到过我房间，在吃晚饭之前。她去告诉我说尽管她该为那些偷窃事件负责，但是她并没有破坏我的功课。我告诉她我接受她的保证。我问她知不知道是谁干的？”

“那她说什么？”

“她说，”伊莉莎白停顿了一会儿，仿佛是在确定她所要说的话的精确性，“她说，‘其实我并无法确定，因为我不明白为什么……可能是不小心出了意外……我确信不管是谁干的，他事后一定非常不快乐，而且真的想要坦白招认。’席丽儿继续说，‘有一些事情我不明白，像那天警察来时电灯泡的事’。”

夏普插嘴进来。

“警察和电灯泡是怎么一回事？”

“我不知道，席丽儿只说：‘电灯泡不是我拿的。’然后她说：‘我怀疑这是不是跟护照有关？’我说，‘你说的是什么护照？’而她说，‘我想某人持用的可能是假护照。’”警察沉默了一阵子。

这其中终于似乎有了某种模糊的类型在成型中。一份护照。

他问道，“她还说些什么？”

“没再说什么。她只是说：‘无论如何，我明天就会多知道一些了。’”

“她这样说，是吗？‘我明天就会多知道一些了，’这是句意味非常深的话。琼斯小姐。”

“是的。”

警察再度沉默、细想着。

有关一份护照的什么——警察来访……在来到山胡桃路之前，他已经仔

细查看过档案。外籍学生住宿的学舍都受到相当严密的监视。山胡桃路二十六号的记录良好。这里有过的一些小事，是贫瘠，无暗示性的。一个西非来的学生因靠女人赚钱过活而遭警方通缉；这个学生只在山胡桃路住了几天就到别地方去了，后来被警方传去，然后驱逐出境。还有过一次为了要找一个亚裔青年出面说明有关剑桥大学附近一个出版商的太太被谋杀的案件而对各学舍及寄宿舍进行例行检查。在那个青年自动上哈尔警察局归案之后那件事就已经澄清了。还有一次是调查一个散播反动传单的学生。这些事件都发生在一段时期以前，不可能跟席丽儿·奥斯丁之死有任何关联。

他叹了一口气，抬起头看到伊莉莎白·琼斯聪慧的黑眼睛正望着他。

他一时兴起，说，“告诉我，琼斯小姐，你有没有过一种感觉——一种印象——觉得这个地方有什么不对劲？”她显得惊讶。

“怎么个——不对劲？”

“其实我也说不上来。我是在想莎莉·芬奇所告诉我的一件事。”“噢——莎莉·芬奇！”

她的语气中带着某种令他难以明白的意味。他感到兴味盎然，继续说下去：

“在我看来芬奇小姐好像是个好观察者，精明而且实际。她十分坚持是有什么不对劲——这个地方有什么古里古怪的——尽管她觉得难以确切说出是什么。”

伊莉莎白猛然说道：

“那是她美国式的想法。他们都是一个样子，这些美国人，紧张、不安，对任何可笑的事情都产生怀疑！看看他们干下的搜捕女巫的蠢事，他们歇斯底里的间谍狂，他们对共产主义固执不移的观念。莎莉·芬奇就是个典型的美国人。”督察的兴趣提升。原来伊莉莎白·琼斯不喜欢莎莉·芬奇。为什么？因为莎莉是美国人？或是伊莉莎白不喜欢美国人是因为莎莉·芬奇是美国人，她有没有什么不喜欢那迷人的红发女郎的个人理由？或许单纯只是出自女性的嫉妒心。

他决心用他有时候发现很管用的手法试探一下。他平顺地说：

“如同你可能了解的，琼斯小姐，在像这样的建筑物里，各人的聪明才智差别很大。有些人——大部分人，我们只问他们事实。不过当我们遇到某个有高水准才智的人时——”

他暂停下来。这是句奉承的话。她会有所反应吗？在短暂的停顿之后，她有了反应：

“我想我懂你的意思，督察先生。这里的智力水准，如同你所说的，并不多高。尼吉尔·夏普曼具有某种机智，不过他的心智浅，雷思·贝特生是个努力用功的人——仅此而已。瓦丽瑞·何皓丝心智资质不错，不过她的眼光商业化，而且她太懒了，懒得把她的头脑用在值得的东西上。你想要的是一个具有冷静客观、受过训练的心智的人。”

“比如说你，琼斯小姐。”

她不表异议地接受恭维。他了解，带着一些兴趣地了解到，她是一个在谦逊怡人的态度之后，藏着对自己的各项特质绝对感到自豪的年轻女人。

“我同意你对你的同学的评价，琼斯小姐。夏普曼聪明，但却孩子气。瓦丽瑞·何皓丝有头脑，但却对生命抱着玩厌的态度。你，如同你所说的，具有受过训练的心智。所以我重视你的看法——一个客观的聪明人的看法。”

有一阵子他怕做得太过火了，然而他不必担心。

“这地方并没有什么不对劲。督察先生。不必理会莎莉·芬奇所说的。这是家管理良好的高尚学舍。我确信你不会发现这里有任何颠覆活动踪迹。”

夏普督察有点感到惊讶。

“其实我想的并不是什么颠覆活动。”

“噢——原来如此——”她有点感到吃惊。“我是在把席丽儿所说的有关护照的事连结起来。不过毫不偏颇地来看，同时衡量一切证据，在我看来，似乎相当确定的是，席丽儿之死的原因是私人的——某种性方面的纠结，或许吧。我确信跟学舍毫无关系，也跟这里所发生的事毫无牵连。我确信，这里并没发生什么事。如果有的话，我应该会察觉到，我的感知力非常敏锐。”

“我明白。呃，谢谢你，琼斯顿小姐。你真好，非常帮忙。”

伊莉莎白·琼斯顿走出去。夏普督察坐在那里望着关上的门出神，柯普巡佐跟他说了两次话他才醒过来。“嘎？”

“我说就这些了，长官。”

“嗯，我们有些什么成果？极少。不过我告诉你，柯普。我明天要带一张搜查令回到这里来。我们现在装作没什么大事地离开，他们会以为一切都已经过去了。但是这地方是有什么事正在进行中。明天我会把这里整个翻过来——在你不知道要找些什么时这不容易，不过有可能我会找到能给我们线索的东西。刚刚出去的是个非常有意思的女孩，她有拿破仑一样的自我，我非常怀疑她确实知道些什么。”

正在进行口述信件的赫邱里·白罗在一个句子当中停顿下来，李蒙小姐抬起头来，以询问的表情看着他。“白罗先生？”

“我的心思不集中！”白罗挥挥手。“毕竟，这封信并不重要。李蒙小姐，你好心帮我打个电话找你姐姐。”“是的，白罗先生。”

过了一会儿，白罗走过去从他秘书手中接过话筒。“喂！”他说。

“什么事，白罗先生？”

休巴德太太显得喘不过气来。

“休巴德太太，我相信我没打扰你吧？”

“我已经被打扰惯了，”休巴德太太说。

“有了什么搅乱，是吗？”白罗微妙地说。

“说得非常好，白罗先生。正是如此。夏普督察昨天问完了所有学生的话，今天带了张搜查令来，而尼可蒂丝太太又歇斯底里地缠着我。”

白罗同情地啧啧作声。

然后他说，“我只不过得问你一个小问题。你给了我一张失物表——还有其他一些古怪的事——我不得不问的是，你那张表是按照时间先后顺序写下来的吗？”

“你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是，表上的那些东西是按照它们失踪的先后顺序写下来的吗？”

“不，不是。对不起——我只是一想到什么就先记下什么。如果误导了你，那我真是抱歉。”

“我应该早问问你，”白罗说。“可是当时我并没想到这有什么重要性。我现在手上拿着你那张表。开头是，一只晚礼鞋、一个手镯、粉盒、钻戒、打火机、听诊器、等等。你说这并不是失踪的顺序？”

“不是。”

“你现在记不记得适当的次序是什么，或是这对你来说太难记起来了？”

“呃，我不确定我现在是否能记起来，白罗先生。你知道，这已经是一段时期以前的事了。我得先用心想一想。实际上，在我跟我妹妹谈过，知道我就要跟你见面之后，我就列了一张表，我该说我是按照我记得它们的次序写下来的。我是说，我先写下晚礼鞋因为这件事这么特别，然后是手镯、粉盒、打火机和钻戒，因为它们都是比较重要的东西，而且看来似乎是真有个贼在动手脚，然后我又想起了其他一些比较不重要的东西，把它们加上去。我的意思是指面粉、电灯泡和背囊。它们其实并不重要，我只是事后想想才想起来的。”

“我明白，”白罗说。“嗯，我明白……现在我要你做的是，太太，坐下来，也就是说，当你有空的时候……”“也许在我给尼可蒂丝太太服点镇静剂，把她弄上床去，同时让吉罗尼莫和玛瑞儿平静下来之后，我会点时间。你要我做的是做什么？”

“坐下来，尽可能试着把发生的各种事件按照时间先后顺序写下来。”

“当然，白罗先生。那个背囊，我相信，是最先发生的，还有电灯泡——我真的不认为这跟其他事情有任何关联——再来是手镯和粉盒，不——是

那只晚礼鞋。不过，你不想听我一边想一边说。我会尽我所能照你所说的把它们一一列出来。”

“谢谢你，太太。我会很感激你。”

白罗挂上电话。

“我真生我自己的气，”他对李蒙小姐说。“我自己违反了条理规律的原则。我应该一开始就弄清楚这些偷窃事件发生的先后顺序。”

“天哪！”李蒙小姐机械式地说。“现在你要不要把这些信件了结一下，白罗先生？”

然而白罗再度不耐烦地向她摇摇手。

星期六上午夏普督察带着搜查令一回到山胡桃路，便马上要求跟一向在星期六来跟休巴德太太结帐的尼可蒂丝太太面谈。他向她说了他打算要做的事。

尼可蒂丝太太极力表示抗议。

“可是，这简直是侮辱！——我的学生他们会离去——他们全都会离去。我完了……”

“不，不，太太。我确信他们会明理——毕竟，这是件谋杀案。”

“不是谋杀——是自杀。”

“而且我确信一旦我解释之后，没有人会反对……”休巴德太太插进一句安抚的话。

“我确信，”她说，“每个人都会明理的——除了，”她若有所思地加上一句说，“或许阿美德·阿里和仙德拉·拉尔先生吧。”

“呸！”尼可蒂丝太太说。“谁在乎他们。”

“谢谢你，太太，”督察说。“那么我从这里开始，你的客厅。”

话一出口，尼可蒂丝太太立即提出强烈的抗议。

“你高兴搜那里就搜那里，”她说，“但是这里，不行！我拒绝。”

“抱歉，尼可蒂丝太太，不过我不得不搜遍整幢屋子。”“那没关系，不过我的房间不行。我是超乎法律之上的。”

“没有人是超乎法律之上的。我恐怕不得不请你站到一边去。”

“这是侵犯，”尼可蒂丝太太愤怒地尖叫。“你是个多管闲事的家伙。我会写信给每一个人。我会写信告诉我的国会议员。我会写信给报社。”

“随你高兴写给任何人，太太，”夏普督察说，“我要搜查这个房间。”

他从一张大桌子开始搜起。一大盒糖果、一大堆文件和一大堆各式各样的废物是他搜查的结果。他转向屋角的一座橱子。

“这锁上了。请把钥匙给我，行吗？”

“决不！”尼可蒂丝太太尖叫起来。“决不，决不，决不，决不把钥匙给你！你这猪猡督察，我向你吐口水。呸！呸！呸！”

“你还是把钥匙给我的好，”夏普督察说。“要是不给，那我就干脆把橱门撬开。”

“我不会给你钥匙！你想拿到钥匙得先把我的衣服撕下来才成！而这一会造成丑闻。”

“拿支凿子来，柯普，”夏普督察听任她说。

尼可蒂丝愤怒地发出一声尖叫。夏普督察不予理会。凿子拿来了。两下子橱门被撬开了。门一开，一大堆空的白兰地酒瓶便涌了出来。

“禽兽！猪猡！魔鬼！”尼可蒂丝太太大声骂道。“谢谢你，太太，”

督察彬彬有礼地说。“这里我们查完了。”休巴德太太在尼可蒂丝太太歇斯底里发作时机敏地把酒瓶子放回去。

一个谜，尼可蒂丝太太的脾气之谜，如今已经澄清了。白罗打电话过来时，休巴德太太正从她客厅的私人医药柜子里倒出适量的镇静剂。放回听筒之后，她回到尼可蒂丝太太的房里，她原先把她留在她客厅里，任由她去顿足尖叫。

“你把这个喝下去，”休巴德太太说。“你会觉得好些。”“盖世太保！”现在已经平静下来，却紧绷着脸的尼可蒂丝太太说。

“要是我是你的话，我不会再去想它。”休巴德太太安抚她说。

“盖世太保！”尼可蒂丝太太再度说。“盖世太保！他们是盖世太保没错！”

“他们得执行他们的任务，你知道，”休巴德太太说。“窥探我的私人橱柜是他们的任务吗？我跟他们说，‘那没你的事，’我把它锁上了。我把钥匙放在我的胸怀里。要不是你在场作见证人，他们会不知羞耻地把我的衣服扯下来。”“噢不，我不认为他们会那样做，”休巴德太太说。“这是你说的！他们换成用凿子硬把我的橱子撬开。这是对这屋子的破坏，而我得负责修好。”

“呃，你知道，如果你不给他们钥匙……”

“为什么我要给他们钥匙？是我的钥匙，我私人的钥匙。而且这是我私人的房间。我私人的房间，而且我对警察说，‘不准进入’，而他们却不听。”

“呃，毕竟，尼可蒂丝太太，这里出了人命，记住。而在出了命案之后，一个人不得不忍受一些在平常来说不怎么愉快的事。”

“我才不信是什么命案，呸！”尼可蒂丝太太说。“那个小席丽儿是自杀的。她有了一段可笑的恋情，而她服毒自杀了。这种事总是会发生。她们都爱得这么傻，这些女孩子——好像爱情是重要的事！一年、两年过去，一切就都结束了，伟大的爱情！男人都是一个样子的！可是这些傻女孩子她们不知道。她们闹得服安眠药、消毒剂，她们打开瓦斯龙头，然后就太迟了。”

“呃，”休巴德太太绕了一整圈，回到原先的话题上说，“我现在不再担心了。”

“你倒是很好。我，我不得不担心。我不再安全了。”“安全？”休巴德太太吃惊地看着她。

“这是我的私人橱柜，”尼可蒂丝太太固执地说。“没有人知道我的私人柜子里放些什么。我不想让人家知道。而现在他们知道了。我感到非常不安。他们可能认为——他们会认为什么？”

“你指的他们是谁？”

尼可蒂丝太太耸耸漂亮的大肩膀，显得闷闷不乐。“你不了解，”她说，“但是这使得我感到不安，非常不安。”

“你最好告诉我，”休巴德太太说。“或许我能帮你。”“谢天谢地，我不睡在这里，”尼可蒂丝太太说。“这里的这些门锁全都类似，钥匙相通。谢天谢地，我不睡这里。”休巴德太太说：

“尼可蒂丝太太，如果你在怕什么，你不认为最好还是告诉我一下吗？”

尼可蒂丝太太一对黑眼睛对着她闪烁一下，然后移开视线。

“你自己说过，”她回避说，“你说这屋子出了命案，所以自然让人感到不安。下一个可能是谁？甚至不知道凶手是谁。这是因为警方这么笨，或

许他们受了贿赂。”“这是一派胡言，你知道，”休巴德太太说。“不过，你告诉我，有没有任何理由让你真正感到焦虑不安……”尼可蒂丝太太脾气发了起来。

“啊，你不认为我有任何理由感到焦虑不安？你又像往常一样清清楚楚了。你无所不知！你这么了不起，你办伙食，你管理，你花钱像流水一样地把大把大把的钞票撒在伙食上，所以学生都喜欢你，而现在想管到我的事情上来！但是，这可不行！我的事情我自己知道，没有人可以来刺探我的事，你听到没有？不可以，我的‘追根究底太太’。”“随便你，”休巴德太太被激怒说。

“你是个间谍——我一向就知道。”

“什么间谍？”

“没什么，”尼可蒂丝太太说。“这里没什么好刺探的。如果你认为有，那是因为你自己编造出来的。如果有人造我的谣，我会知道是谁造的谣。”

“如果你真希望我离开这里，”休巴德太太说，“那你只要说出来就是了。”

“不，你不能离开。我不准。在这时候不行。在我为警方、为谋杀案、为其他种种事情操心时不行。我不准你弃我而去。”

“噢，好吧，”休巴德太太无可奈何地说。“不过说真的，很难知道你真正想干什么。有时候我认为你自己也不知道。你最好在我床上躺下来睡一觉——”

赫邱里·白罗在山胡桃路二十六号下了计程车。

吉罗尼莫帮他开门同时像见到老朋友一样欢迎他。有个警员站在大厅里，吉罗尼莫把白罗拉进餐厅，同时把门关上。

“可怕，”他边帮白罗脱掉大衣边低声说。“警察一直在这里！问话、走来走去、看看橱柜、看看抽屉，甚至还进玛瑞儿的厨房去。玛瑞儿非常生气。她说她想用擀面棍打警察，可是我说还是不要打的好。我说警察不喜欢被人用擀面棍打，而且如果玛瑞儿真那样做会让我们更加难堪。”

“你有常识，”白罗赞同地说。“休巴德太太有空吗？”

“我带你上楼去见她。”

“请等一下，”白罗止住他。“你记不记得有一些电灯泡不见了的那天是那一天？”

“噢，我记得。不过那是好久以前了。——两——三个月以前。”

“到底是什么电灯的灯泡被人拿走了？”

“大厅的那个，还有我想是交谊厅里的那个。有人开玩笑，把所有的灯泡都拿下来带走了。”

“你不记得确切的日期？”

吉罗尼莫摆出个架势想着。

“我不记得了，”他说。“不过我想是警察来的那天，二月的一天——”

“警察？当时警察来这里干什么？”

“他为了一个学生的事来见尼可蒂丝太太。非常坏的学生，非洲来的，不工作，跑到职业介绍所去登记，领取补助金，然后找到个女人，为他赚取皮肉钱，坏透了。警方不喜欢。我想他在曼彻斯特或薛菲尔德都搞这一套，警方都在找他，所以他跑到这里来。不过警方还是找上门了，他们跟尼可蒂丝太太谈有关他的事。不错。她说他不住这里因为她不喜欢他把他赶走了。”

“我明白。他们是来追查他。”

“是的，是的。他们找到了他，然后把他关进监牢里，因为他靠女人过活，而靠女人过活是不可以的。这是个好地方，不能有那种事。”

“那么就是那天电灯泡不见了？”

“是的。因为我打开开关，不见灯光。我走进交谊厅，那里没有灯泡，我到这里的抽屉里找备用的，而我发现灯泡都被拿走了。所以我到厨房去问玛瑞儿，看她知不知道备用的灯泡放在什么地方——可是她生气，因为她不喜欢警察来，她说备用的灯泡不关她的事，所以我就只好点上蜡烛。”白罗一边随着吉罗尼莫上楼到休巴德太太的房间去，一边消化他所说的话。

白罗受到休巴德太太热情的欢迎，她看起来疲累、困扰。她一见面立即把一张纸递给他。

“白罗先生，我已经尽我所能按照顺序把这些东西写下来了，不过现在我不敢说百分之百正确。你知道，过了几个月的时间，很难正确记得什么时候发生这件事情那件事情的。”

“我深深感激你，太太。尼可蒂丝太太怎么样了？”“我给她吃了镇静剂，希望她现在正在睡觉。她对搜查令的事非常大惊小怪。她拒绝打开她房间里的橱柜，督察把它撬开，结果大量的空酒瓶滚落出来。”

“啊，”白罗发出一声机敏的声音说。

“那真的说明了不少事情，”休巴德太太说。“我真的无法想象为什么我以前没想到过，我以前在新加坡见多了酗酒的事。不过，我确信，这一切你不会感兴趣的。”“任何事情我都感兴趣，”白罗说。

他坐下来，研究休巴德太太递给他的那张纸。“啊！”过了一会儿他说。“我看到了那个背囊现在列在表的最前头。”

“是的。不是非常重要的东西，不过我现在确实记起来了，那是发生在珠宝和那些东西不见了之前的事。那可以说跟我们因为一个黑人学生而遭到的麻烦牵扯在一起。他在这件事情发生之前一两天离开这里，我记得当时我想可能是他离开之前的报复举动。当时——呃——出了一点麻烦。”“啊！吉罗尼莫已经大致告诉我了。我相信，当时警察到你们这里来了？是吧？”

“是的。好像他们接到了薛菲尔德方面或是伯明罕或什么地方询问。那一切可以说是个丑闻。不道德的收入那一类的事。他后来在法庭上全部招供了。实际上，他只在这里住了三四天。后来我不喜欢他的行为，他生活的方式，所以我告诉他他的房间别人订走了，他得离去。当警察来到时，我真的根本不感到惊讶。当然，我无法告诉他们他到哪里去了，不过他们还是追查到他了。”

“那么是在那件事之后你才发现那个背囊的？”“是的，我想是这样没错——很难记清楚。你知道，当时雷恩·贝特生要搭别人便车去旅行，他到处找不到他的背囊，大惊小怪的，大家都帮他找，最后吉罗尼莫发现它被割得支离破碎，塞在锅炉的后面。这么一件古古怪怪的事。这么奇特，毫无道理，白罗先生。”

“是的，”白罗同意说，“奇特而且毫无道理。”他若有所思地沉默了一会儿。

“那么是在同一天，警察来询问有关这位非洲学生的事情的那一天，有一些电灯泡不见了——吉罗尼莫是这样告诉我的。是在那一天吗？”

“呃，我真的不记得了。是的，是的，我想你说的对，因为我记得我跟警方督察下楼进入交谊厅时，里面点的是蜡烛。我们当时是想去问问阿金邦伯，看看那个年轻人有没有跟他谈过话或是告诉过其他要住到什么地方去。”“其他还有谁在交谊厅里？”

“噢，我想大部分的学生当时都已经回来了。当时是傍晚，你知道，正好大约六点。我问吉罗尼莫关于灯泡的事，他说被人家拿走了。我问他为什么不再装上去，他说灯泡都用光了。我当时感到有点困恼，因为那似乎是个没道理的笨玩笑。我当时把它想成是玩笑，不是偷窃，不过我对我们没有多余的灯泡感到惊讶，因为我们通常都储存不少。但是，我当时还是没有把它看得严重，白罗先生。”“电灯泡和背囊，”白罗若有所思地说。

“不过在我看来，似乎还是有可能，”休巴德太太说，“那两样东西跟可怜的小席丽儿的小过失毫无关联。你记得她非常急切地否认说她甚至根本没碰都没碰过那个背囊。”

“是的，是的，那是事实。这件事情过后多久那些偷窃事件就开始了？”

“天啊，白罗先生，你不知道要记得这一切有多么难。”

让我想想看——当时是三月，不，二月——二月底。是的，是的，我想吉妮维芙在那之后大约一个星期左右说她的手镯丢了。是的，在二月二十号到二十五号之间。”

“而在那之后那些偷窃事件就相当持续不断地发生？”

“是的。”

“那个背囊是雷恩·贝特生的？”

“是的。”

“他当时非常气恼？”

“呃，那你不能当真，白罗先生，”休巴德太太微微一笑说。“雷恩·贝特生是那种男孩子，你知道，热心、慷慨，不计人之过，但却具有那种暴烈、有口无心的脾气。”

“这个背囊——有什么特别的吗？”

“噢，没有，只不过是普普通通的那种。”

“你能不能拿个同样的给我看一下？”

“呃，可以，当然。柯林就有一个，我想，就跟那个一样。尼吉尔也有——事实上雷恩现在又有了一个，因为他不得不再去买一个。学生们通常都到路尾的那家店里去买它们。那是个买各种露营和徒步旅行装备的好地方。短衣裤、睡袋、应用尽有。而且非常便宜——比任何大商店都便宜多了。”

“我可不可以看一下那种背囊，太太？”

休巴德太太听从地带领他到柯林·马克那的房间去。柯林本人不在房里，不过休巴德太太打开衣橱门，俯身进去，拾起了一个背囊，递给白罗。

“这就是了，白罗先生。这跟丢掉了后来我们发现被割成碎片的那个完全一样。”

“要费不少工夫才割得碎，”白罗摸摸那个背囊，喃喃说道，“不是用把绣花小剪刀就成的。”

“噢不，不是如同你所想的——呃，比如说，女孩子干的。这一定得费不少力气，我相信。力气和——呃——恶意，你知道。”

“我知道，嗯，我知道。这叫人感到不愉快。想想就叫人感到不愉快。”

“后来，当瓦丽瑞的丝巾被发现也被割成碎片时，呃，这真的看起来显得——我该怎么说——身心不平衡。”“啊，”白罗说。“不过我想你就错了，太太。我不认为这件事有什么身心不平衡的成分在。我想这有目标和目的以及我们姑且说是方法。”

“呃，也许你比我更了解这些事，白罗先生，”休巴德太太说。“我只能说，我不喜欢这种事。据我所能判断的，我们这里的学生都非常好，想到他们之中有一个是——呃，不像我所认为的他或她，我会非常伤心。”

白罗已经漫步到了窗口。他打开窗子，跨出去到老式的阳台上。

这个房间窗子面向屋后。底下是座乌七八黑的小花园。“我想，这里比前头安静吧？”他说。

“可以这么说。不过其实山胡桃路并非一条吵杂的道路。只是面对这一面，晚上到处都是猫，在那里猛叫着，你知道，把垃圾桶的盖子碰倒。”

白罗低头看着四个破破烂烂的大垃圾桶，和其他各式各样的后院废物。

“锅炉房在什么地方？”

“那道门进去就是了，在煤房旁边。”

“我明白。”

他朝下望，思索着。

“还有谁的房间朝向这一面？”

“尼吉尔·夏普曼和雷恩·贝特生住这个房间的隔壁房。”

“他们再过去呢？”

“再过去是下一幢房子——女孩子住的房间。第一间房是席丽儿，过去是伊莉莎白·琼斯顿的房间，然后再过去是派翠西亚·兰恩的。瓦丽瑞和珍·汤琳生的房间朝向前头。”

白罗点点头，回到房间里去。

“他爱整洁，这位年轻人，”他环顾左右，喃喃说道。

“是的，柯林的房间一向非常整洁。有些男生的房间真是一团糟，”休巴德太太说。“你该看看雷恩·贝特生的房间。”她从容地加上一句说，“不过他是个好孩子，白罗先生。”

“你说这些背囊是从路尾的一家店里买来的？”

“是的。”

“那家店叫什么名字？”

“啊，真的，白罗先生，你这么一问我倒记不起来了。”

马伯里，我想是。或是凯尔索。我知道这两个名字听起来差很远，不过在我心目中它们是同一类的名字。真的，对了，因为我认识某个叫凯尔索的人，还有另一个叫马伯里的人，而他们两个长得非常像。”

“啊，”白罗说。“这是一些事情总是令我着迷的原因之一，看不见的关联。”

他再度望出窗外，看进花园里去，然后向休巴德太太告辞离去。

他沿着山胡桃路走下去，到了转角处，转进大道上。他毫无困难地认出了休巴德太太所描述的那家商店。店里展现着大量的野餐篮、背囊、热水瓶、各种运动装备、短衣裤、丛林衫、遮阳帽、帐篷、泳装、脚踏车灯和手电筒；事实上是一切年轻好动的青年可能用得上的东西应有尽有。他注意到店招牌上的名字，既不是马伯里也不是凯尔索，而是希克士。在仔细地研究了一下橱窗里展示的物品之后，白罗走进去，表现出自己是个有心为他杜撰出来的侄子买个背囊的顾客。

“他喜欢野外活动，你知道，”白罗尽可能以外国腔调说。“他跟其他学生徒步出外，所有他用得上的东西他都背在背上，路过的汽车都给他搭便车。”

一头沙色头发，唯唯诺诺的矮小店主人很快回答。“啊，搭便车旅行，”他说。“时下他们都这样做，一定让巴士和火车损失了不少钱。这些年轻人有些一路搭便车游遍了整个欧洲。你要的是一个背囊，先生。普普通通的背囊就好了？”

“我想是吧。是的，你这里还有其他形式的吗？”“呃，我们还有一两种特别轻便给小姐用的，不过这一种才是我们通常卖的。做得好，坚固、耐用，而且真的非常便宜，虽然这是我自己说的，但绝对不是老王卖瓜，自卖自夸。”

他拿出了一个坚固的帆布东西，据白罗判断，跟他在柯林房间里看到的完全一模一样。白罗查看着，问了一些外来人常问的问题，最后当场付钱买了下来。

“啊是的，我们这种包卖的很多，”店主人边包装边说。“这附近住很多学生吧？”

“是的。这附近学生很多。”

“我相信，山胡桃路上有一家学舍吧？”

“噢有。我卖给了那里的年轻人一些。还有那里的小姐。他们通常都在

出发前来这里买他们需要的装备。我的价钱比大商店便宜，我这样告诉他们。包好了，先生，我相信你的侄儿会对这非常满意。”

白罗向他致谢，带着包包出去。

他只不过才走了两步，就有一只手落在他肩上。是夏普督察。

“正是我想见的人，”夏普说。

“你已经完成了搜查屋子的工作？”

“我已经搜查过了，不过我不知道我完成了多少。那边有个供应高尚的三明治和咖啡的地方。要是你不太忙的话，那就跟我一起去。我想跟你谈谈。”

三明治店里几乎空无一人。两个男人带着杯盘来到角落的一张小桌子上。

夏普详述他对学生问话的结果。

“唯一我们有不利证词的人是年轻的夏普曼，”他说。“而我们得到的证据是太多了一点。三种毒药经过他的手上。不过没有理由相信他对席丽儿·奥斯丁有任何敌意，而且我怀疑如果他有罪他是否会那么坦白地说出他的行动。”“虽然，这带出了其他各种可能性。”

“是的——所有那些药品都随便摆在抽屉里。年轻的大笨蛋！”

他继续说到伊莎莉白·琼斯顿，以及她所说的席丽儿所告诉她的话。

“如果她说的是事实，那就意味深长了。”

“意味非常深长，”白罗同意说。

督察引述说：

“‘明天我就会多知道一些了。’”

“结果——对那可怜的女孩来说，明天永远不会来到！你对那屋子的搜查——有没有任何成果？”

“有一两样东西——我该怎么说？出人意料，或许吧。”“比如说？”

“伊莉莎白·琼斯顿是共产党员。我们发现了她的党证。”

“嗯，”白罗若有所思地说。“这有意思。”

“你不会料想得到，”夏普督察说。“直到我昨天问她话我也没料到。她很有人格，那个女孩。”

“我倒认为她是那个党的珍贵新晋党员，”赫邱里·白罗说。“她是个才智相当出色的年轻女人，我该这么说。”“这令我感兴趣，”夏普督察说，“因为显然她从没夸示过她的身分。她在山胡桃路那里保持非常平静。我看不出这跟席丽儿·奥斯丁的案子有任何关联——不过，我的意思是，这件事值得记在心头。”

“你还发现其他什么？”

夏普督察耸耸肩。

“派翠西亚·兰恩小姐，在她抽屉里，有一条沾了不少绿墨水的手帕。”

白罗双眉齐扬。

“绿墨水？派翠西亚·兰恩！这么说可能是她把墨水泼在伊莉莎白·琼斯顿的文件上，事后用手帕擦手。可是当然……”

“当然她不会想让她亲爱的尼吉尔受到怀疑，”夏普替他把话说完。

“没有人会这样认为。当然，可能是别人把那条手帕放在她抽屉里。”

“够可能的了。”

“其他还有什么？”

“呃，”夏普想了一会儿。“看来好像雷恩·贝特生的父亲住在长谷精

神病院里，经过医生诊断证明的病人。我想这大概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不过……”

“不过雷恩·贝特生的父亲精神异常。或许这没有什么重要性，如同你所说的，不过这是个值得一记的事实。甚至看看他到底是得了什么精神病倒不失为一件有趣的事。”

“贝特生是个好青年，”夏普说，“不过当然他的脾气是有点，呃，驾驭不住。”

白罗点点头。突然，他鲜明地记起了席丽儿·奥斯丁说“当然我不会割烂那个背囊。那纯粹是蠢行。无论如何，那只不过是发脾气”。她怎么知道那是发脾气？她是不是看到雷恩·贝特生在割那个背囊？他的心思回到眼前，听到夏普露齿一笑说：

“……而阿美德·阿里先生有一些黄色书刊和图片，这说明了为什么他对搜查的事表示愤怒。”

“无疑的，有很多人表示抗议吧？”

“我该说是这样没错。一个法国女孩歇斯底里发作，而一个印度人，仙德拉·拉尔先生威胁要把它酿成国际事件。他的东西之中有一些反动传单——一般半生不熟的货色——还有一个西非学生有一些挺吓人的纪念品和神物。不错，一纸搜查令确实能让你看出人性特殊的一面。你听说过尼可蒂丝太太和她的私人橱柜的事了吧？”

“嗯，我听说过了。”

夏普督察露齿一笑。

“我一辈子从没见过那么多的空白兰地酒瓶！而她可是对我们大发雷霆！”

他大笑起来，然后，突然变得正经起来。

“不过我们并没找到我们想要找的，”他说。“没有伪造的护照。”

“你几乎不能指望像假护照这种东西会放在那里让你去找到，老兄。你从没有正式到过山胡桃路二十六号去查过有关护照的事吧？比如说，在过去六个月当中？”“没有。我来告诉你我们确实去过的几次——在你提到的时间之内。”

他详细地说出来。

白罗皱起眉头仔细倾听。

“就这些了，这没道理，”他说。

白罗摇摇头。

“凡事只有在我们从头开始时才会有道理。”“你说的从头开始是什么意思，白罗先生？”“那个背囊，我的朋友，”白罗温和地说。“那个背囊。一切都是从那个背囊开始的。”

尼可蒂丝太太从地下室爬楼梯上来，她刚刚在那里成功惹怒了吉罗尼莫和易怒的玛瑞儿。

“骗子和贼，”尼可蒂丝太太洋洋得意地大声说道。“所有的意大利人都是骗子和贼！”

刚刚要下楼梯的休巴德太太没好气地短叹一声。“遗憾，”她说，“在他们正在做晚饭时惹他们生气。”“我在乎个什么？”尼可蒂丝太太说。“我又不在这里吃晚饭。”

休巴德太太把一句回嘴的话硬压了下去。

“我会在星期一如同往常一样回来，”尼可蒂丝太太说。“好，尼可蒂丝太太。”

“请找个人星期一大早把我的橱柜修理好。修理费帐单送给警方，你明白吗？送到警方那里去。”休巴德太太显得迟疑。

“还有我要所有的暗走道部装上新灯泡——亮一点的灯泡。这些走道都暗暗的。”

“你特别说过走道上要装度数低一点的灯泡——为了省钱。”

“那是上个星期的事，”尼可蒂丝太太脱口说道。“现在——不同。现在我每次一回头——我都会奇怪，‘谁在跟踪我？’”

休巴德太太暗自怀疑，是她的雇主在故作姿态，或是她真的在怕什么事或什么人？尼可蒂丝太太有凡事夸张的习惯，因而总是令人难以知道她的话有多少可靠性。

休巴德太太怀疑地说：

“你确信你该自己一个人回家去吗？要不要我陪你回去？”

“我在那里会比这里安全些，我可以告诉你！”

“可是你在怕什么？如果我知道，或许我可以——”

“没你的事。我什么都不会告诉你。你一直在问我问题令我感到无法忍受。”

“对不起，我确信……”

“现在你可生气了。”尼可蒂丝太太对她微笑。“我脾气不好而且态度粗鲁——不错。不过我有很多事烦心。你记住，我信赖你。没有你我该怎么办，亲爱的休巴德太太，我真的不知道。看，我送给你个飞吻。周末愉快。晚安。”

休巴德太太望着她穿过前门，帮她把前门拉上。休巴德太太说了句不太恰当的“呃，真是的！”松弛一下自己的情绪，转身走向通往厨房的楼梯。

尼可蒂丝太太走下门前的台阶，穿过铁门，向左转。山胡桃路是一条相当宽阔的道路。两旁的屋子都有点退后座落在花园里。路的尽头，距离廿六号几分钟的路程，是伦敦的主要道路之一，公共汽车来往吼叫着。路的尽头有交通信号灯和一家酒吧。“女王项链”就在拐角处。尼可蒂丝太太走在人行道中央，不时紧张兮兮地回头张望，但是并没有看见任何人。山胡桃路在这天傍晚显得格外荒凉。她稍微加快脚步，走近“女王项链”。又匆匆瞄了四周一眼之后，她有点愧疚地溜进酒吧里。

啜饮着她叫的双倍白兰地，她的精神恢复了过来。她看起来不再是那不久前恐惧不安的女人。然而，她对警方的憎恶感并未消减。她低声嘀咕着：

“盖世太保！我要他们付出代价。是的，他们要付出代价！”然后把酒喝光。她又叫了一杯，仔细想着最近发生的事。不幸，非常不幸，警方突然不知好歹的发现了她的宝藏，很难抱希望说话不会传到学生那里去。休巴德太太会保守秘密，或许吧，不过话说回来，或许不会，因为，真的，有谁能信得过别人吗？这种事总是会传开来的。吉罗尼莫知道了。他可能已经告诉了他太太，而她会告诉清洁妇，如此继续想下去直到她身后传来一个人的声音让她吓了一跳，那个人说：

“哎唷，尼可太太，我不知道这是你出没的地方！”她猛一转身，然后大大松了一口气。

“噢，是你，”她说。“我以为……”

“你以为是谁？大野狼？你在喝什么？再叫一杯算我的。”

“一切都叫人心烦，”尼可蒂丝太太庄重地解释说。“这些警察来搜我的房子，大家都感到困恼。我可怜的心脏。我得非常小心我的心脏。我不喜欢喝酒，不过我在外头真的感到相当虚弱。我想喝点白兰地……”

“白兰地最好了。来吧，这杯是你的。”

其后不久，尼可蒂丝太太感到着实快乐、神采奕奕地离开“女王项链”。她决定不搭公共汽车。

这是个如此美好的夜晚，外头的空气对她有好处。不错，这空气确实会对她有好处。她并没感到脚步有什么不稳，只不过有点不确定。或许刚刚应该少喝一杯白兰地的好，不过没关系，这外头的空气很快就会让她头脑清醒过来。终究，为什么女士不该在她自己房里常常安安静静地喝上一杯？这有什么不对？她又从来没被人家看到她喝醉过。喝醉？当然她从没喝醉过。再说，无论如何，如果他们不喜欢，如果他们敢申斥她，她马上会叫他们闭嘴！她是知道一些事，不是吗？要是她高兴随便说出去！尼可蒂丝太太好斗地晃晃脑袋，然后猛然一闪避开一个不怀好意地挡在她前头的邮筒。无疑的，她的脑袋是有点浮沉不定。或许她该停下来靠墙休息一下？要是她把双眼闭上一会儿……波特警官大摇大摆地执行他的巡逻任务，身旁随伴着一个外表看来羞怯的下手。

“这边有个女人，长官。哦真的——她好像是病了或怎么啦。她在地上瘫成一堆。”

波特警官把有力的脚步转向那边，俯身查看躺在地上的人体。一股浓烈的白兰地酒味证实了他的怀疑。“昏过去了，”他说。“喝醉了。啊，不用担心，我们来处理。”

吃过星期日早餐的赫邱里·白罗，仔细地擦掉胡须上的巧克力渣滓，走进客厅里。

桌子上整整齐齐摆着四个背囊，每个上面都附有帐单——前一天他吩咐乔治的结果。白罗从包装纸里取出他前一天买来的那个背囊，跟其他四个摆在一起，结果很有意思。他从希克士先生那里买来的背囊依他看来似乎并不比乔治从其他各商号买来的差。但是却便宜多了。

“有意思，”赫邱里·白罗说。

他凝视着那些背囊。

然后他仔细地查看它们。前后左右，里里外外，摸摸接缝、口袋、把手。然后他站起来，走进浴室，带回来一把锋利的小刀。他把从希克士先生店里买回来的那个背囊里部翻转出来，用小刀切割着底部。在内衬和底部之间有

一片硬实起绉的东西，外表看起来有点类似瓦楞纸。白罗很有兴趣地看着被肢解了的背囊。

然后他继续切割其他的背囊。

最后他坐下来，审视着他刚刚完成的破坏数。然后他把电话机移到身边来，在短暂的拖延之后，终于接通了夏普督察。

“早，朋友，”他说。“我只想知道两点。”听筒里传来一阵似乎是夏普督察捧腹大笑的声音。“‘我对马的认识有两点，’”

“对不起，你说什么，”赫邱里·白罗感到惊讶地说。“没什么。没什么。只不过是我想熟悉的一句韵文。你想知道的两点是什么？”

“你昨天提到在过去的三个月当中，警方曾到山胡桃路去查询过几次。你能不能告诉我日期和时间？”“可以——呃——这应该不难。档案里有。你等等，我去查看一下。”

不久督察的声音又传过来：“第一次查询有关印度学生散播反动传单的事，是去年十二月十八日下午三点三十分。”“那是太久以前的事了。”

“查询有关欧亚混血儿孟大鸠·琼斯，因牵连到剑桥的爱丽丝·坎伯太太谋杀案而被通缉——二月二十四日下午五点三十分。查询有关威廉·罗宾逊——西非土著，薛菲尔德警方通缉在案——三月六日上午十一点。”

“啊！谢谢你。”

“可是，如果你认为这些案子有任何一个牵连到……”白罗打断他的话。

“不，它们没有牵连。我只是对它们发生的时间感兴趣而已。”

“你在干什么，白罗？”

“我在解剖背囊，朋友。很有意思。”

他轻轻放下话筒。

他从笔记本里取出前一天休巴德太太交给他的那张修正过的表。这张表记载如下：

背囊（雷恩·贝特生的）

电灯泡

手镯（雷斯道夫小姐的）

钻戒（派翠西亚的）

粉盒（吉妮维芙的）

晚礼鞋（莎莉的）

唇膏（伊莉莎白·琼斯顿的）

耳环（瓦丽瑞的）

听诊器（雷恩·贝特生的）

浴盐（？）

割碎的丝巾（瓦丽瑞的）

烹饪书（？）

硼粉（仙德拉·拉尔的）

胸饰（莎莉的）

墨水倾倒在伊莉莎白笔记上。

（这是尽我所能想出来的。并非完全正确。L·休巴德。）

白罗久久一直看着这张表。

他叹了一口气，喃喃自语，“嗯……无疑的……我们得把不关紧要的东

西剔除掉……”

他想到谁能帮他做这件事。今天是星期天。大部分的学生或许都在。

他拨通山胡桃路廿六号的电话，要求跟瓦丽瑞·何皓丝小姐讲话。一个厚重、有点带着喉音的声音传过来说不知道她起床了没有，说要去看看。

稍后他听见一个低沉粗嘎的声音说：

“我是瓦丽瑞·何皓丝。”

“我是赫邱里·白罗。你记得我吧？”

“当然，白罗先生。有什么事吧？”

“如果可以的话，我想跟你谈一下。”

“当然可以。”

“那么，我到山胡桃路去可以吧？”

“可以。我等你。我会告诉吉罗尼莫带你上我的房间。星期天这里私下谈话的场合不多。”

“谢谢你，何皓丝小姐。我非常感谢。”

吉罗尼莫以华丽的姿态替白罗开门，然后倾身向前，以他往常一副怀有阴谋的态势说话。

“我悄悄带你上瓦丽瑞小姐的房间去，嘘——”他在唇上竖起一根手指，带头上楼，进入一间俯视山胡桃路、大小合适的房间。房间内布置富有品味，有适量的奢侈品，和一间卧房内小起居间。床上铺着一条老旧而美丽的波斯毯，一张安妮女王时代的迷人胡桃木桌，白罗判断不太可能是山胡桃路二十六号原有的家具。

瓦丽瑞·何皓丝已经站在那里迎接他。她看来疲累，他想，她的眼睛四周有黑圈圈。

白罗跟她打过招呼后说。“别致。有味道。”

瓦丽瑞微笑。

“我在这里住久了，”她说。“两年半，将近三年了。我多多少少埋头苦干，买了一些自己的东西。”

“你不是学生吧，小姐？”

“噢，不是。纯商人。我有份工作。”

“在一家——化妆品公司，是吗？”

“是的。我是莎瑞娜商场的采购员之一——那是一家美容沙龙。实际上我有一小部分股权。除了美容用品之外我们还经营一些附带产品，像附属品之类的，巴黎新奇小物品，那就是我工作的部门。”

“那么你常到巴黎和欧陆去？”

“噢，是的，大概一个月一次，有时倒更常些。”“你必须原谅我，”白罗说，“要是我显得太好奇……”“这有何妨？”她打断他的话说。“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必须容忍别人的好奇。我昨天已经回答了夏普督察很多问题。你看来好像会喜欢坐高背椅，白罗先生，而不是低扶手椅。”

“你有眼光，小姐。”白罗小心，四平八稳地在一张高背扶手椅上坐下来。

瓦丽瑞坐在矮床上。她请他抽烟，自己也点上一根。他注意看着她。她优雅中带着紧张、憔悴的意味，这比一般光只是外表好看更能打动他的心。一个聪明、迷人的年轻女人，他心想。他不知道她的紧张是出自最近的查询结果或是她态度中天生自然的成分。他记得那天晚上来这里晚餐时对她的看

法大致跟现在一样。

“夏普督察询问过你了？”他问道。

“不错。”

“你已经把你所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他了？”

“当然。”

“我怀疑，”白罗说，“这是不是实话。”

她以讥讽的表情看着他。

“由于你并没有听见我对夏普督察问话的回答，你不太可能作判断，”她说。

“啊，是的。这只是我的一个小小想法。我有，你知道——一些小小的想法。在这里。”他轻敲他的头。可以注意得到，白罗正在故意扮演江湖郎中的角色，他有时候会这样做。然而，瓦丽瑞并没有微笑。她直盯着他看。她一开口，显得有些突兀。

“我们有话直说好吗，白罗先生？”她问道。“我真的不知道你打算说些什么。”

“当然，何皓丝小姐。”

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包包。

“或许，你能猜中我这里面是什么东西吧？”我又不是透视眼，白罗先生。我无法透视纸包。”“我这里面是，”白罗说，“派翠西亚·兰恩被人偷过的戒指。”

“派翠西亚的订婚戒指？我是说，她母亲的订婚戒指？可是怎么会到你手上的？”

“是我要她借我一两天的。”

瓦丽瑞再度有点惊讶地扬起眉宇。

“真的，”她说。

“我对这戒指感兴趣，”白罗说。“对它的失踪，它的失而复得以及其他有关的一些事情感兴趣。所以我要兰恩小姐把它借给我。她一口同意。我马上把它拿去给我一个珠宝商朋友。”

“怎么样？”

“我要他检验上面的钻石。相当大的一颗，如果你还记得的话，两边各镶着一小串碎钻石。你记得吧——小姐？”“我想是这样没错。我其实记不太清楚了。”“可是你拿过它，不是吗？在你的汤盘里。”“是那样镶的不错！噢，不错，我记得。我差一点把它给吞下去了。”瓦丽瑞短笑一声。

如同我所说的，我把戒指拿去给我的珠宝商朋友，同时征求他对那颗钻石的看法。你知道他的回答是什么吗？”“我怎么知道？”

“他的回答是，那不是钻石。那只不过是颗锆石。一颗白锆石。”

“噢！”她凝视着他。然后她继续说，语气有点不确定，“你的意思是——派翠西亚以为那是颗钻石，其实那只不过是颗锆石，或是……”

白罗摇摇头。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据我了解，这是派翠西亚·兰恩小姐母亲的订婚戒指。派翠西亚·兰恩小姐出身好家庭，而她的双亲，我该说，在最近的税制公布之前，确实家境不错。在那些圈子里，小姐，钱都花在订婚戒指上。订婚戒指必须是值钱漂亮的戒指——钻戒或是镶有其他宝石的戒指。我相当确信兰恩小姐的爸爸除了值钱的订婚戒指外不会给她妈妈任何其他的戒

指。”

“关于这一点，”瓦丽瑞说，“我再同意你不过的了。派翠西亚的父亲是个小乡绅，我相信。”

“因此，”白罗说，“看来这戒指上的钻石一定是后来被人掉包了。”

“我想，”瓦丽瑞缓缓说道，“大概是派翠西亚把戒指上的宝石弄丢了，没钱再去镶一颗钻石，只好用锆石来代替。”“这有可能，”赫邱里·白罗说，“不过我不认为实际上是如此。”

“哦，白罗先生，要是我们来猜的话，你想是怎么一回事？”

“我想，”白罗说，“戒指被席丽儿小姐偷走，在归还戒指之前，蓄意取下钻石用锆石来代替。”

瓦丽瑞坐直身子。

“你认为席丽儿蓄意偷取钻石？”

白罗摇摇头。

“不，”他说。“我认为你偷的，小姐。”

瓦丽瑞·何皓丝倒抽了一口气。

“真是的！”她叫了起来。“你这样说似乎是太过分了。你根本毫无证据。”

“可是，”白罗打断她的话说。“我有证据。戒指是归还在一个汤盘里。我，我有天晚上在这里吃饭。我注意过汤是怎么盛上桌去的。是从边桌上的大汤盘里盛出来的。因此，如果有任何人发现他的汤盘里有一只戒指，只有可能是盛汤的人放进去的（就此来说是吉罗尼莫）或是使用那个汤盘的人放进去的。那就是你！我不认为是吉罗尼莫。我认为你安排把戒指放在汤里物归原主，因为你认为这样好玩。如果我可以批评的话，你太过于有戏剧性幽默感了。高举戒指！大声喊叫！我想你这件事太纵容你的幽默感了，小姐，而且不了解这么一来你就出卖了你自己。”

“就这些了？”瓦丽瑞讥讽地说。

“噢，不，绝不止这些。你知道，当席丽儿那天晚上坦承这里的偷窃事件她该负责时，我注意到了小小的几点。比如说，谈到这只戒指时，她说，‘我并不了解它有多么值钱。我一知道了，就马上归还回去。’她是怎么知道的，瓦丽瑞小姐？谁告诉她戒指有多么值钱的？再来谈到被割碎的丝巾时，席丽儿小姐说什么‘那无所谓。瓦丽瑞并不介意……’为什么你不介意，如果你的一条上好的丝巾被割成了碎片？当时我就有了个印象，整个偷窃行动，让她自己装作是偷窃狂，好吸引柯林·马克那注意的行动都是某人替席丽儿设想出来的。某个比席丽儿·奥斯丁聪明多了，而且具有良好心理学实用知识的人。你告诉她这只戒指值钱；你从她那里拿去，设法安排物归原主。同时，你提议要她把一条丝巾割成碎片。”

“这些全都是推测，”瓦丽瑞说，“而且是有点牵强附会的推测。督察已经向我暗示过说是我唆使席丽儿耍这些花样出来的。”

“那么你怎么对他说？”

“我说那是一派胡言，”瓦丽瑞说。

“那你怎么对我说？”

瓦丽瑞以搜寻的眼光看了他一会儿。然后短笑一声，按熄香烟，把一块垫枕放在背后，身子往后一靠说：“你说的相当对。是我唆使她的。”

“我可以问你为什么吗？”

瓦丽瑞不耐烦地说：

“噢，纯粹是一片愚蠢的好心好意。善意的干涉。席丽儿在那里，像具小鬼魂一样痴痴呆呆的望月兴叹，思慕着从来不看她一眼的柯林。这一切看起来是那么愚蠢。柯林是那些被心理学、情结和感情障碍等等迷住的妄自尊大、坚持己见的年轻人之一，当时我真的认为怂恿他、愚弄他一番倒不失为一件好玩的事。无论如何，我讨厌看到席丽儿那么凄惨的样子，所以我就找她来，说服她，把整个计划大致说明给她听，同时催促她去做。我想，她对这一切感到有点紧张，同时又有点震颤。然后，当然，这小白痴所做的开头一些事情之一就是浴室里发现了派翠西亚忘在那里戒指，把它顺手牵羊过来——一件真正值钱的珠宝，这会引起大惊小怪，然后找警察来，整个事情可能变得严重。所以我一把把戒指抓过来，告诉她我会想办法归还人家，同时敦促她以后专找一些人造珠宝和化妆品下手，同时自愿让她破坏我的某样不会为她惹上麻烦的东西。”

白罗深吸了一口气。

“这正是我所想的，”他说。

“如今我真希望我没那样做，”瓦丽瑞脸色阴沉地说。“可是我真的是一片好意。说这种话很讨厌，而且正如珍·汤琳生一样，不过我还是要说。”

“现在，”白罗说，“我们谈到派翠西亚的戒指的事。席丽儿把它给了你。你要设法归还给派翠西亚。可是在归还给派翠西亚之前，”他停顿一下。“怎么啦？”

他看着她的手指紧张地捏弄着她颈间围着的一条缝饰围巾的尾端。他以更具说服力的语气继续说：

“你手头紧，是吗？”

她没看他，浅浅点了一下头。

“我以为我的手法高明，”她说道，带着悲痛的语气。“我的毛病是，白罗先生，我是个赌徒。这是种天性，你拿它一点办法都没有。我是一家小俱乐部的会员——噢，我不告诉你是在什么地方——我不想害它遭到警方突检之类的。我们略过不提，只说我是个会员就是了。那里有轮盘、扑克等等一切赌局。我一再输得很惨。我有了派翠西亚这只戒指。我正好路过一家店，里面有一只锆石戒指。我心想，‘要是把这颗钻石换成锆石，派翠西亚根本看不出来！’你知道你从来就不会真正仔细看一只戒指。如果钻石看起来有点比平常黯淡，你只会认为是需要清洗一下之类的。好了，我一时受了冲击。我抗拒不了。我把钻石撬开卖了。用一颗锆石代替，那天晚上我假装在我的汤里面发现了它。这也是一件笨到极点的事，我同意。好了！现在你全知道了，不过老实说，我从没嫁祸给席丽儿的意思。”

“没有，没有，我了解。”白罗点点笑。“这只不过是你好碰上的一一个机会。看来轻而易举，你就利用上了。不过你犯了一大错误，小姐。”

“我知道，”瓦丽瑞干涩地说。然后她突然不悦地叫道：“但是去它的！这在现在来说又有什么关系？噢，如果你高兴就把我交给警方吧。告诉派翠西亚，告诉督察，告诉全世界的人！可是这能有什么好处？这又怎么能帮助我们查出谁杀死了席丽儿？”

白罗站了起来。

“谁知道，”他说，“什么可能帮得上，什么可能帮不上。得先把这么多不相干，把问题弄复杂的事情清理掉。对我来说，知道是谁唆使小席丽儿

扮演那个角色的，是件重要的事，现在我知道了。至于这只戒指，我建议你自己去找派翠西亚·兰恩，把你所做的事告诉她，同时向她作惯例上的表示。”

瓦丽瑞作了个苦相。

“也许大致上这是个相当好的建议，”她说。“好吧，我会去找派翠西亚，同时低头谢罪。派翠西亚非常高尚。我会告诉她我有钱时再把钻石镶回去。你是不是要我这样做，白罗先生？”

“并不是我想要你这样做，是这样做比较明智。”门突然被打开，休巴德太太进来。

她呼吸急促，而她脸上的表情令瓦丽瑞叫了起来。“怎么啦，妈？出什么事了？”

休巴德太太跌进一把椅子上。

“是尼可蒂丝太太。”

“尼可太太？她怎么啦？”

“噢，天啊。她死了。”

“死了？”瓦丽瑞声音变得刺耳。“怎么死的？什么时候？”“好像昨天晚上她被人从街上捡起来——他们把她送到警察局去。他们以为她——她——”

“喝醉了？我想大概……”

“是的——她是喝了酒。可是无论如何——她死了——”“可怜的老尼可太太，”瓦丽瑞说。她粗嘎的声音颤抖着。

白罗柔声说道：

“你喜欢她，小姐？”

“这就某方面来说是古怪——她可能是个老魔鬼——但是，是的——我喜……我刚来这里时——三年前，她并不像——像后来一样变得容易生气——她当时是个好伴侣——有趣——热心——她在过去一年改变很多……”

瓦丽瑞看着休巴德太太。

“我想大概是因为她养成了偷偷喝酒的习惯——他们在她房里发现很多酒和空瓶子，不是吗？”

“是的，”休巴德太太犹豫了一下，然后大声说：“都是我不好——昨晚让她自己一个人回家——她在怕什么，你知道。”

“怕？”

白罗和瓦丽瑞异口同声说。

休巴德太太快快然点点头。他温和的圆脸上布满了忧色。

“是的。她一直在说她不安全。我要她告诉我她在怕什么——她奚落了我一顿。当然，从来没有人知道她的话有多少夸张的成份——不过现在——我怀疑……”

瓦丽瑞说：

“你不会是认为她——她也——她是——”

她突然中断下来，两眼布满恐惧的神色。

白罗问道：

“他们说是什么死因？”

休巴德太太快快然说：

“他们——他们没说——会有调查庭——在星期二——”

在新苏格兰警场的一间安静的房间里，有四个人围坐在桌旁。

主持会议的是缉毒组的威尔汀督察长。坐在他旁边的是贝尔警官，一个精力充沛的乐天年轻人，外表看起来有点像只热切的灰猎狗。安静警觉地靠在椅背上坐着的是夏普督察。第四位是赫邱里·白罗。桌面上放的是一个背囊。威尔汀督察长若有所思地摸摸下巴。

“这是个有趣的想法，白罗先生，”他谨慎地说。“不错，是个有趣的想法。”

“如同我所说的，这只是个想法，”白罗说。威尔汀点点头。

“我们已经把大致情况说出来了，”他说。“走私一直都在进行，当然，形式有异。我们清除一帮走私分子，隔段时间，又会在别地方开始。光就我这一组来说，在过去一年半当中就发现有很多货进到这个国家里来，大部分是海洛因——还有相当数量的古柯硷。这里和内陆那里都布下了各种贮藏所。法国警方对于货如何进入法国掌握一两线索——对于如何再由法国转出去他们就比较不确定了。”“我这样说你看对不对，”白罗问道，“你们的问题大致可以分成三方面。经销的问题、货如何进入这个国家的问题，以及真正主其事者并得到最大利益的人是谁的问题？”“大致上来说，这相当对。我们对于小经销商以及货如何销售出去知道了不少。这些经销商有些我们加以逮捕，有些则任由他去，希望能藉着他们钓到大鱼。销售的方式很多，夜总会、酒廊、药店、一两个怪医生、流行女装裁缝师和美发师等。交货场所是在赛马场、古董店，有时候则在人多的综合商店里。不过这些不用我来全部告诉你。重要的不是这一方面。这一方面我们的步调跟得相当好。而且我们对于我所谓的大鱼有一些非常精明的猜测。一两个从来没受过任何怀疑的非常有钱、受人尊敬的大爷。他们都非常小心；他们从来不亲自经手，小鱼群甚至不知道他们是谁。不过他们不时有一个会失手——这时候——我们就逮到他了。”“这跟我所想的很接近。我所感兴趣的是第二方面——货是如何进入这个国家里来的？”

“啊。我们是个岛国。最普通的方式是经由海路这个最古老的方式。经营船货。悄悄在东海岸某处靠岸，或是南方的某个小海湾，藉着小汽艇悄悄溜过海峡。这种方法有点成功，不过迟早我们会弄清楚谁拥有私人汽艇，而一旦他受到怀疑，他的机会就丧失了。最近有一两次是透过航空公司进来的。代价很高，偶尔一两个空中少爷或是飞行人员会太过于禁不起诱惑了。还有进口商号，一些进口豪华钢琴等公司！他们得手过不少次，不过通常到头来我们都会识破他们。”

“你会同意当你经营非法生意时最主要的困难之处是——货从海外运进来的通道吧？”

“绝对是，而且我还要说，到现在已有相当一段时间我们一直都在担心，货进来的速度比我们的步调还快。”“那么其他的东西呢，比如说珠宝？”

贝尔警官开口了。

“这方面的走私活动很多，先生，来自南非和澳大利亚，有些来自远东地区的非法钻石。它们由固定的路线进来，而我们不知道是怎么进来的。那天有个年轻女人，一个普通的观光客，在法国，被一个偶然认识的人问到是否能帮她带一双鞋子过海峡。不是新鞋子，不用打税，只不过是某人忘掉没

带走的一双鞋子。她相当不起疑心地答应了。我们恰巧知情。结果那只鞋子的鞋跟部分挖空，里面装着未切割的钻石。”

威尔汀督察长说：

“可是听我说，白罗先生，你追究的是什么，贩毒或是珠宝走私？”

“两样都是。事实上是，一切价值高、体积小的东西。依我看，似乎你所谓的运送服务业有一个发财的好机会，运送我所描述过的东西来往海峡两岸。偷来的珠宝，把宝石从原饰物上取下来，带出英格兰，然后运进来非法的宝石和药品。可能是个独立的小经纪，跟经销网不搭线，以抽取佣金的方式运送。而且利润可能很高。”

“你说的对！你可以把价值一两万英镑的海洛因装在一个很小的空间里，一些高品质未经切割的宝石也一样。”“你知道，”白罗说，“走私的弱点一向是人为因素。迟早你会怀疑到一个‘人’，一个机上服务生，一个拥有一条小游艇的热爱航海者，太过于经常往来法国的女人，赚钱赚得离谱的进口商，看不见他怎么赚钱却过着舒适生活的人。然而如果货是由不知情的无辜者带进来的，而且进一步说，每次是个不同的人，那么监视货源的困难就大大增加了。”威尔汀用根手指指向那个背囊。“这就是你的暗示？”

“是的。如今谁是最不会受到怀疑的人？学生。热情、用功的学生。穷兮兮的，除了背上所能背的行李之外别无他物。一路搭便车越过欧陆。如果某个特定的学生一直在带货进来，无疑的你们会识破他或她，但是整个这项安排的基本特质是，携带的人是无辜的，而且他们人数很多。”威尔汀摸摸下巴。

“你认为到底是怎么个安排法的，白罗先生？”他问道。赫邱里·白罗耸耸肩。

“关于这一点纯粹只是我的猜测。无疑的，我在很多细节方面是错的，不过我想大致上是像这样进行的；首先，某种样式的背囊上市。它们是一些普普通通形式的背囊，就像任何其他形式的背囊一样，品质好、坚固耐用，而且适合他们的目的。当我说到‘就像任何其他形式的背囊一样’时，其实并不然。底部的里衬稍微有点不同。如同你所看到的，相当容易移动，而且厚度、结构都容许值钱的珠宝、粉末藏在绉褶层里头。除非你有心在找，否则你永远不会怀疑到。纯海洛因或纯古柯碱所占的空间都非常小。”

“对极了，”威尔汀说。“啊，”他手指快速地衡量着，“你可以每次带个价值五、六千英镑的货，没有人会知道。”“正是，”赫邱里·白罗说。“妙极了！这些背囊做好，上市，特价出售——也许不只在一家店里。店主可能是一伙的，也可能不是。可能他只是贪便宜利润高而出售，因为他的价格比起其他一些卖同样野营装备的商号讨好多了。当然，幕后一定有个集团在；小心藏着一张医学院学生、伦敦大学或其他大学学生的名单。某人本身是个学生，或是以学生姿态出现的人可能就是头头儿。学生出国，在归途中某个地点上，背囊被掉了包。学生回到英格兰；海关的检查草率。学生回到他或她住的学舍之后，把行李取出来，空背囊就丢进衣橱或是房间角落里去。这时背囊再度掉包，或可能把假底层小心地取出来，然后换上没有藏东西的。”“你认为山胡桃路就是这么一回事？”

白罗点点头。

“这是我的猜测。是的。”

“可是你是怎么知道的，白罗先生——也就是说，假定你说得正确的话？”

“有一个背囊被割成碎片，”白罗说。“为什么？由于理由不明显，得想象出个理由来。山胡桃路的背囊有一点令人感到奇特。他们都太便宜了。山胡桃路发生了一连串奇特的事件，但是该为这些事件负责的那个女孩发誓说摧毁那个背囊的事不是她干的。既然她已经坦白招认了其他一些事件，除非她说的是实话，为什么她要否认？所以这个背囊遭到破坏一定另有原因——而且我可以这样说，要摧毁一个背囊可不是件容易的事。那是件费劲的工作而且一定是某个相当不顾一切要把它毁掉的人干的事。我得到线索是在我大略发现到——（仅仅是大略，因为人的记忆在经过几个月的时间之后便不怎么确定了）——那个背囊被毁的日期大约就是警官去见那家学舍负责人的那一天。实际上警官去是另有其因，不过我这样跟你说好了：你是某个跟这走私集团有关的人。你那天晚上回到学舍去，有人告诉你警方有人来，正在楼上跟休巴德太太说话。你立即以为警方知道了走私的事，他们是来进行调查的；我们姑且说当时那屋子里有一个刚从国外带回来的背囊，里面装着——或是最近装过——私货。要是警方识破了那一套方法，那么他们来山胡桃路是为了检查学生的背囊。你不能把那个背囊带出那个屋子，因为，就你所知，警方可能派人在门外守住，而背囊可不是容易掩藏或伪装的东西。你唯一所能想到的是把背囊割碎，把碎片塞到锅炉房的废物堆里去。如果里面装有药品——或是珠宝，可以暂时先藏在浴盆里。但是即使是个空背囊，如果装过药品，可能在严密的检验分析之下露出海洛因或古柯碱的蛛丝马迹。所以那个背囊必须毁掉。你同意这有可能吧？”

“这是个想法，如同我先前所说的，”威尔汀督察长说。“同时可能还有一件迄今不被认为有什么重要性的小小事件跟那个背囊有关联。根据那意大利仆人吉罗尼莫说，在警方来到的那天，或是警方去过的几天中的一天，大厅里的灯不亮了。他去找灯泡来换；发现备有的灯泡也不见了。他相当确信一两天之前抽屉里还有备用的灯泡。依我看有一种可能——这说来牵强，而且我不说我确信是如此，你知道，仅仅是个可能——可能某人以前加入过走私集团，感到心虚，怕警方可能会在明亮的灯光下认出他来。所以他悄悄把大厅里的灯泡取下来连同新灯泡一起带走，让他们想换灯泡都换不成。结果大厅里只点了蜡烛。如同我所说的，这仅仅只是个推测而已。”

“这是个聪明的点子，”威尔汀说。

“这有可能，长官，”贝尔警官热切地说。“我越想就越认为有可能。”

“可是，如果是这样，”威尔汀继续说，“那么就不只是山胡桃路一个地方了？”

白罗点点头。

“噢，不错。那个集团一定涵盖了广泛的学生俱乐部等等地方。”

“那得找出它们之间的连接线才成，”威尔汀说。夏普督察首次开口。

“是有这么一条连接线，长官，”他说，“或是以前有。一个经营数家学生俱乐部机构的女人，一个就在山胡桃路的女人，尼可蒂丝太太。”

威尔汀快速瞄了白罗一眼。

“不错，”白罗说。“尼可蒂丝太太符合条件。她跟所有这些地方有财务上的利害关系，虽然她没有亲自经营。她用的方法是找一个记录良好、为人廉洁的人替她经营。我的朋友休巴德太太就是这样一个人。财务方面由尼可蒂丝太太负责支持——不过话说回来，我怀疑她只不过是个体面头子。”

“嗯，”威尔汀说。“我想多了解尼可蒂丝太太一点会是件有趣的事。”

夏普点点头。

“我们正在调查她，”他说。“她的背景以及她来自什么地方。这得小心进行。我们不想太早打草惊蛇。我们也正在调查她的财务背景。啊呀！那女人真是个悍妇。”

他描述他经验过的尼可蒂丝太太对抗搜查令的情形。“白兰地酒瓶，是吗？”威尔汀说。“这么说她喝酒？呃，这应该更好办些。她怎么了？逃亡了——？”

“不，长官。她死了。”

“死了？”威尔汀扬起眉头。“你的意思是，被人下了毒？”“我们认为就是这样——是的。验尸之后我们就能确定了。我个人认为是她开始感到受不了。可能她没料到会出命案。”

“你说的是席丽儿·奥斯丁的案子。那个女孩知情吗？”“她知道一些，”白罗说，“不过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我想她并不知道她知道的是什么！”

“你的意思是她知道一些什么，可是不了解其中的含义？”

“是的。正是这个意思。她不是个聪明的女孩。她很可能推断不出来。不过在听到些什么，或看到些什么的情况之下，她可能相当不起疑心地向人提起过。”

“你不知道她看过或听说过什么，白罗先生？”

“我只能猜测，”白罗说。“仅此而已。有人曾经提及护照。那屋子里有没有某个人持有化名的假护照来往欧陆之间？这个事实的揭发会不会对那个人构成严重的危机？她是不是看到那个背囊被动了手脚，或者，是不是她有一天看见某人把背囊的假底层取走而不了解那个人在干什么？她是不是或许看见了拿走电灯泡的那个人？同时向他或她提起过，而不了解其重要性？啊呀！”赫邱里·白罗烦躁地说。“猜测！猜测！猜测！必须多知道一些才行。总之必须多知道一些！”“呃，”夏普说，“我们可以从尼可蒂丝太太的经历开始查起。可能会查出什么来。”

她被干掉是因为他们以为她可能泄露口风？她会说出来吗？“她暗自喝酒已有一段时间了……这表示她的神经线已经受不了了，”夏普说。“她可能精神崩溃，把整个事情泄露出来。供出对共犯不利的证词。”

“我想她大概其实并没有经营那一门生意吧？”白罗摇摇头。

“我不这样认为，不。她是公然在外的人，你知道。当然，她知道在干什么，不过我不认为她是幕后主脑。不。”“知不知道谁是幕后主脑？”

“我可以作个猜测——我可能猜错。是的——我有可能猜错！”

“胡桃木做被告席，”尼吉尔说，“庭上老爷真威风，老鼠上挂钟。警察大爷一声嘘，最后谁会上那被告席？”他又加上一句说：

“说或不说？这才是问题！”

他又倒了一杯咖啡，回到早餐桌上。

“说什么？”雷恩·贝特生说。

“各人知道的一切，”尼吉尔故作姿态地一挥手说。珍·汤琳生不以为然地说：

“可是，当然啦！如果我们知道任何可能有用的消息，当然我们一定会告诉警方。这是最最正确不过的事了。”“我们珍大美人说得可好听，”尼吉尔说。

雷妮也以法文加入了阵营。

“说什么？”雷恩·贝特生再度问道。

“我们知道的事情，”尼吉尔说。“我的意思是，关于彼此之间的事，”他实际地加上一句说。他以不怀好意的眼光扫视早餐桌上的人。

“毕竟，”他愉快地说，“我们的确都知道彼此之间不少事情，可不是吗？我是说，住在同一屋子里，势必会知道。”“可是谁来断定什么重要什么不重要呢？有很多事情根本就不关警方的事。”阿美德·阿里先生说。他说来激动，神情像是督察严厉批评他收集黄色图片时一样有如受到伤害。“我听说，”尼吉尔转向阿金邦伯先生说，“他们在你房间里发现了一些非常有趣的东西。”

由于与生俱来的肤色，阿金邦伯先生让人看不出脸红，不过他的眼睑狼狽地眨动着。

“在我国很迷信，”他说。“我祖父给了我一些东西带来这里。我是出自虔诚恭敬之心保存下来。我本人是个现代、科学化的人；并不相信巫毒教，不过由于英语能力不好，我发现很难向警察人员解释。”

“甚至亲爱的小珍也有她的秘密，我想，”尼吉尔说着把目光移向汤琳生小姐身上。

珍激动地说她不容人家侮辱。

“我要离开这个地方住到基督教女青年会去，”她说。“得了吧，珍，”尼吉尔说。“再给我们一次机会。”“噢，不要说了，尼吉尔！”瓦丽瑞厌倦地说。“我想在这种情况下，警方大概不得不到处调查。”

柯林·马克那清清喉咙，准备发表高论。

“在我看来，”他公正地说，“目前的情况应该让我们清楚。尼可太太的死因到底是什么？”

“我想我们大概在调查庭上就能听到，”瓦丽瑞不耐烦地说。

“这我非常怀疑，”柯林说。“依我看，他们会把调查庭延期举行。”

“我想大概是她心脏出毛病吧，不是吗？”派翠西亚说。“她在大街上倒下去。”

“烂醉如泥，不省人事，”雷恩·贝特生说。“她就是这样被带到警察局去的。”

这么说她真的会喝酒，”珍说。“你们知道，我一直都这样想。”

“警方来搜查屋子时，他们发现她房间里面有满满一柜的空白兰地酒瓶

子，我相信，”她加上一句说。

“珍对一切败行无所不知，我们信得过她的话，”尼吉尔赞同她说。

“呃，这的确说明了为什么她的态度有时候这么古怪，”派翠西亚说。

柯林再度清清喉咙。

“啊！噢，”他说。“我碰巧星期六晚上看见她走进‘女王项链’酒吧，我回家的途中。”

“我想大概那就是她猛灌酒的地方，”尼吉尔说。“那么，我想她大概纯粹是醉死的吧？”珍说。

雷恩·贝特生摇摇头。

“脑溢血？这我倒怀疑。”

“看在老天的分上，你不会认为她也是被人谋杀的吧？”珍说。

“我想一定是，”莎莉·芬奇说。“这我一点也不惊讶。”

“拜托，”阿金帮伯说。“想是某人杀害了她？是这样吗？”他一一看着他们。

“我们还没有理由认为是那种事，”柯林说。

“可是，有谁会想要杀害她？”吉妮维芙问道。“她有很多钱吗？如果她有钱，那么我想大概有可能。”

“她是个令人发狂的女人，我亲爱的，”尼吉尔说。“我确信人人都想把她杀死。我就经常想，”他加上一句说，高高兴兴地动手抹起果酱。

“拜托，莎莉小姐，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是我在早餐桌上听过那些话之后想到的问题。我一直在想这个问题。”“呃，要是我是你的话，我不会想太多，阿金帮伯，”莎莉说。“这样不健康。”

莎莉和阿金帮伯正在瑞京公园吃户外午餐。夏天该是已正式来到，户外餐厅已经开业。

“这整个上午，”阿金帮伯哀伤地说，“我都一直非常不安。我根本都无法好好回答我的教授的问题。他对我可不高兴。他说我的解答大部分都是照本宣科，不是我自己想的。可是我来这里是要获取书本上智慧，依我看，书上说的比我好，因为我的英文不灵光。除此之外，今天上午我发现除了山胡桃路那里所发生的事和难题之外，我根本很难再去想其他的。”

“你说的对，”莎莉说。“我今天上午就是没有办法专心。”“所以我才拜托你告诉我一些事情，因为如同我所说的，我一直在想，想了很多。”

“呃，那么说来听听，你一直在想些什么。”

“呃，是硼——素——粉。”

“硼——素——粉？噢，硼素粉！是的。硼素粉怎么啦？”

“呃，我不明白。他们说，这是种酸？像硫酸一样的酸？”

“不像硫酸，不，”莎莉说。

“不是只在实验室里作实验用的东西？”

“我不认为他们曾经在实验室里拿它来作任何实验用。这是种相当温和、无害的东西。”

“你是说，甚至可以把它放进眼睛里去？”

“不错。这正是它的用途所在。”

“啊，那么这就足以说明了。仙德拉·拉尔先生，他有一个装着白色粉末的白色小瓶子，他把粉末倒在热水里，然后用来洗眼睛。他把它放在浴室里，后来有一天不见了，他非常生气。那会是硼——素——粉吧？”

“这砒素粉倒底是怎么啦？”

“我慢慢告诉你。请不要现在问我。我还要再想想看。”“呃，你可不要把自己的脖子伸得太长，”莎莉说，“我可不希望你成为一具尸体，阿金邦伯。”

“瓦丽瑞，你想你可不可以提供我一点意见？”“当然可以，珍，虽然我不知道为什么有人会想别人的意见。他们从来就不接受。”

“这真的是件良心上的事，”珍说。

“那么你找错人了，你不应该问我，我可没什么良心。”“噢，瓦丽瑞，不要说这种话！”

“呃，我说的是实话，”瓦丽瑞说。她把香烟捺熄。“我从巴黎走私衣物进来，而且对那些到沙龙去的可恶女人昧着良心说话。我甚至在手头紧的时候坐公共汽车不付钱。不过你说吧，告诉我，怎么一回事？”

“是尼吉尔早餐时所说的话。如果一个人知道了别人什么事，你想他应该说出来吗？”

“多笨的一个问题！这种事不能一概而论。你想要说出来，或者不想说出来的是什么？”

“是关于护照的事。”

“护照？”瓦丽瑞惊讶得坐直身子。“谁的护照？”“尼吉尔的。他的护照是假造的。”

“尼吉尔？”瓦丽瑞声音显出不相信的意味。“我不相信。这好像非常不可能。”

“可是事实是如此。而且你知道，瓦丽瑞，我相信是有问题——我想我听警方说过，说席丽儿说过关于护照的事。假定她发现了而他杀死了她呢？”

“听起来非常戏剧化，”瓦丽瑞说。“不过坦白说，我一点也不相信。这护照是怎么一回事？”

“我亲眼看见的。”

“你怎么看见的？”

“呃，这完全是凑巧，”珍说。“一两个星期前，我在我的手提箱里找东西，我一定是搞错了，把尼吉尔的手提箱当成是我的手提箱。它们都摆在交谊厅的架子上。”瓦丽瑞有点不同意地大笑。

“哪有这种事！”她说。“其实你是在干什么？调查？”“不，当然不是！”珍以恰到好处的愤慨声音说。“我从来没偷看过任何人的私人文件。我不是那种人。只不过是当时我感到有点心不在焉，所以我打开那个箱子，我正开始找……”

“听我说，珍，你不能这样说就算了。尼吉尔的手提箱比你的大多了而且颜色完全不同。当你在承认做了这种事时你最好还是同时承认你是那种人。好吧。你逮到了个查看尼吉尔东西的机会，而你利用上了。”

珍站了起来。

“当然，瓦丽瑞，如果你要这么讨厌，这么不公平，不近人情，我……”

“噢，回来，孩子！”瓦丽瑞说。“继续说下去。我现在兴趣来了，我想知道。”

“呃，里面有这本护照，”珍说。“在底层里，而且上面有个姓名。史坦福或是史坦利之类的，我当时想，‘多么奇怪，尼吉尔竟然拥有别人的护照。’我把它打开来看，里面的照片竟然是尼吉尔！我不知道的是，我该不

该告诉警方？你说我是不是有义务告诉他们？”

瓦丽瑞大笑。

“你的运气不佳，珍，”她说。“事实上，我相信这有个相当简单的解释。派翠西亚告诉过我。尼吉尔承继了一笔财产或什么的，条件是他改个名字。他完全依法立下契据或什么的，不过整个就是这么一回事。我相信他的本名是史坦菲尔德或史坦利之类的。”

“哦？”珍显得十分懊恼。

“要是你不相信我的话，去问问派翠西亚，”瓦丽瑞说。“噢——不——呃，要是像你所说的，那么一定是我搞错了。”

“希望你下次运气好些，”瓦丽瑞说。

“我不懂你的意思，瓦丽瑞。”

“你怨恨尼吉尔，不是吗？你想让警方找他的麻烦？”珍正色说：

“你可能不相信我，瓦丽瑞，”她说，“不过我只是想尽我的义务。”

“噢，去你的！”瓦丽瑞说。

她离开房间。

有人轻声敲门，莎莉走了进来。

“怎么啦，瓦丽瑞？你看起来有点不高兴。”

“都是那令人恶心的珍。她真是太可怕了！你不认为，有可能是珍把可怜的席丽儿干掉的吧？要是我看见珍站上被告席，我会高兴得发疯。”

“这我跟你同感，”莎莉说。“不过我不认为这特别可能。我不认为珍会胆子大到谋杀任何人。”

“尼可太太的事你认为怎么样？”

“我就是不知道该怎么认为。我想我们大概就快知道了。”

“我想她八成也是被干掉的，”瓦丽瑞说。

“可是，为什么？这里出什么事了？”莎莉说。“我真希望我知道。莎莉，你会不会发现到你自己看着别人？”

“你这是什么意思，瓦丽瑞，看着别人？”

“呃，看着而且心里怀疑着，‘是你吗？’我有个感觉，莎莉，这里有人疯了。真的疯了。疯得很厉害，我是说——不只是自认为他很沉着而已。”

“这有可能，”莎莉说。她颤抖起来。

“哎哟！”她说。“我的心里直发毛！”

“尼吉尔，有件事我必须告诉你。”

“呃，什么事，派翠西亚？”尼吉尔正疯狂地翻寻他的抽屉。“真搞不懂我他妈的把我那些笔记放哪里去了。我把它们塞进这里头，我想。”

“噢，尼吉尔，不要那样乱翻！我刚整理过你就把它们弄得乱糟糟的。”

“呃，去它的，我得找到我的笔记，不是吗？”“尼吉尔，你必须听我说！”

“好，派翠西亚，不要这么沮丧。什么事？”“有件事我必须向你坦白。”

“不是谋杀吧，我希望？”尼吉尔以他一贯轻率的态度说。

“不，当然不是！”

“好。呃，是什么较轻的罪过？”

“是有一天我补好你的袜子，带到你的房间来，把它们放在你的抽屉里……”

“怎么样？”

“那瓶吗啡在里头。你告诉过我我是你从医院弄到的那瓶。”

“是的，而你竟然为它大惊小怪！”

“可是尼吉尔，它跟你的袜子一起放在抽屉里，任何人都可能找到。”

“为什么他们会来找？除了你之外其他没有任何人会来动我的袜子。”

“呃，在我看来，像那样随便放在那里好像是件可怕的事，我知道你说你赢了那场赌之后要把它处理掉，可是它还是摆在那里。”

“当然。我那时还没弄到第三种东西。”

“呃，我想那非常不对，所以我就把瓶子从抽屉里拿出来，把里面装的毒药倒出来，然后用一些普通的重碳酸盐苏打来代替。外表看起来几乎完全一模一样。”

尼吉尔搜寻笔记的动作停了下来。

“天啊！”他说。“你真的这样做了？你的意思是当我向雷恩和老柯林发誓说那东西是硫酸吗啡或酒石酸吗啡或什么时，实际上只不过是重碳酸盐苏打？”

“是的。你知道……”

尼吉尔打断她的话。他皱起眉头。

“我不确信，你知道，这不使得那场赌无效。当然，我没想到——”

“可是尼吉尔，把它放在那里真的很危险。”

“噢，天啊，派翠西亚，你非得老是这样大惊小怪不可吗？你把那些真正的东西怎么啦？”

“我把它们放进重碳酸盐苏打瓶子里，摆在我的手帕抽屉底下。”

尼吉尔有点惊讶地看着她。

“真的，派翠西亚，你的逻辑思考过程真是叫人不知道该怎么形容！为什么要那样做？”

“我觉得放在那里比较安全。”

“我亲爱的女孩，那些吗啡要嘛就要好好的锁起来，要是不用锁，那么跟我的袜子放在一起，或是跟你的手帕放在一起真的并没有什么关系。”

“呃，是有关系。第一，我有我自己的房间，而你是跟人家同住一房。”

“啊呀，你总不会认为老雷恩会偷我的吗啡吧？”“我本来不打算告诉你，可是现在我非告诉你不可。因为，你知道，那瓶药不见了。”

“你是说被警方搜去了？”

“不。是在那之前不见的。”

“你的意思是说……？”尼吉尔惊惶失措地睁大眼睛凝视着她：“我们把话说清楚。有一个贴着重碳酸盐苏打标签的瓶子，里面装的是硫酸吗啡，随处任意摆着，任何时候可能有人肚子痛拿一茶匙出来吃下去？天啊，派翠西亚！看看你干的好事！要是你对那东西那么不安为什么你他妈的不把它丢掉？”

“因为我想它是值钱的东西，应该把它送回医院去而不是把它丢掉算了。我打算你一赢了那场赌，马上把它交给席丽儿，请她把它放回去。”

“你确信你并没有把它交给了她，而她拿它去自杀，而一切都是我的错？”

“冷静下来。什么时候不见的？”

“我不确定。我在席丽儿死前一天在找它。我找不到，可是当时我只以为或许是我把它放到别的地方去了。”“是在她死前一天不见的？”

“我想大概是吧，”派翠西亚脸色发白说，“我真笨。”“这样说还算是轻了，”尼吉尔说。“一个良心十足，头脑糊涂的人还能做到什么地步去！”

“尼吉尔。你想我应该告诉警方吗？”

“噢，他妈的！”尼吉尔说。“我想大概吧，是的，是应该。而这一切都将是我的错。”

“噢，不，尼吉尔亲爱的，是我。我……”

“我先偷来那可恶的东西的，”尼吉尔说。“当时一切好像是项非常有趣的特技表演。但是如今——我已经能听见法官刻薄的批评话语了。”

“对不起。我当初拿走时我真的是……”

“你是一番好意。我知道。我知道！听我说，派翠西亚，我简直无法相信那东西不见了。你只不过是忘记放到什么地方去了。你有时候的确是会把东西放错地方，你知道。”“是的，可是”

她犹豫起来，打皱的一张脸上出现了一层怀疑的阴影。尼吉尔敏捷地站起来。

“我们到你房间去彻底搜查一遍。”

“尼吉尔，那些是我的内衣。”

“真是的，派翠西亚，到了这种地步你不能还跟我装规矩。内裤底下正是你可能藏那个瓶子的地方，可不是吗？”“是的，可是我确信我——”

“除非我们每个地方都找我们什么都无法确信。而且我正打算这样做。”

门上传来草率的轻敲声，莎莉·芬奇走了进来。她的两眼惊讶地大张。抓着一把尼吉尔的袜子的派翠西亚正坐在床上，而尼吉尔正像只猫一样地拚命翻动着一堆套头衫，抽屉全被拉了出来，他的四周都是内裤、奶罩、短袜和各种女性的衣物。

“天啊，”莎莉说，“怎么一回事？”

“在找重碳酸盐，”尼吉尔简短地说。

“重碳酸盐？为什么？”

“我痛，”尼吉尔露齿一笑说。“肚子痛——只有重碳酸盐才缓和得了。”

“我那里有，我相信。”

“没有用，莎莉，非得派翠西亚的不可。她的是唯一能减轻我的特殊痛苦的牌子。”

“你疯了，”莎莉说，“他在找什么，派翠西亚？”派翠西亚悲惨地摇摇头。

“你没看到我的重碳酸盐苏打吧，莎莉？”她问道。“只有瓶底下一点。”

“没有。”莎莉以奇特的眼光看着她。然后她皱起眉头。“我想想看。这里有个人——不，我不记得了——你有没有邮票，派翠西亚？我用光了而我得把一封信寄出去。”“在那边抽屉里。”

莎莉打开写字桌的浅抽屉，取出邮票本子，挑了一张，贴在她手里拿着的信上，把邮票本子放回抽屉，在桌面上放下两分半钱。

“谢谢。要不要我帮你把这封信也一起寄出去？”“她——不——不，我想不急。”

莎莉点点头，离开房间。

派翠西亚把手上的袜子丢下去，紧张不安地缠绕着手指。

“尼吉尔？”

“什么事？”尼吉尔转移阵地到衣橱里，正在查看一件外套的口袋。

“另外还有一件事我不得不向你坦白。”

“老天爷，派翠西亚，你还干了其他什么好事？”“恐怕你会生气。”

“我已经气惯了。我简直是吓坏了。如果席丽儿真的是被我偷来的东西毒死的，即使他们不把我送上绞台，我可能也会长住监牢里。”

“这跟那没有关系，是关于你父亲。”

“什么？”尼吉尔猛一转身过来，脸上出现难以置信的惊愕表情。

“你知道他病得很严重，不是吗？”

“我才不管他病得多严重。”

“昨天晚上收音机这样报导的。‘亚瑟·史坦利爵士，闻名的化学家，目前重病在床。’”

“当大人物真好，一生病全世界的人都知道。”“尼吉尔，要是他快死了，你应该跟他重修旧好。”“好个屁！”

“可是他快死了。”

“他死不死都一样是猪。”

“你不应该这样，尼吉尔。这么怀恨、不谅解。”“听着，派翠西亚——我曾经告诉过你一次：他杀害了我母亲。”

“我知道你是说过，而且我知道你很爱她。可是我真的认为，尼吉尔，你有时候夸大其辞。多的是无情的丈夫，他们的妻子感到愤慨，而这让他们感到非常不快乐。不过说你父亲杀害了你母亲那就言过其实，不是真的。”

“你就这么清楚吗？”

“我知道有一天你会后悔没在你父亲死前跟他和好如初。所以——”派翠西亚停顿一下，奋勇说道，“所以我——我写信给你父亲——告诉他——”

“你写信给他？是不是莎莉要帮你寄的那封？”他跨步走向写字桌。“原来如此。”

他拿起那封写好地址贴好邮票的信，以紧张的手指，快速地把它撕成碎片，丢进字纸篓里去。

“就这样！你敢再做这种事看看。”

“真是的，尼吉尔，你真是幼稚到了极点。你可以把那封信撕掉，但是你没有办法阻止我再写一封，而且我会再写。”

“你真是滥情到不可救药的地步。难道你从没想到过，当我说我父亲杀害了我母亲，我说的是不可抹杀的事实吗？我母亲是服用过量佛罗拿死的。他们在调查庭上说是误食。可是她并非误食。是我父亲蓄意给她吃的。他想要跟另外一个女人结婚。你知道，而我母亲不愿跟他离婚。这是个明明白白、下流的谋杀事件。换作你，你会怎么样？去向警方斥骂他？我母亲不会想这样……所以我做了我唯一能做的事——告诉那只猪我知道了——同时永远跟他断绝关系。我甚至改了我的名字。”

“尼吉尔——对不起——我从没想到……”“呃，你现在知道了……那受人尊敬、出名的亚瑟·史坦利跟他的什么鬼研究工作和他的抗生素。事业如海湾绿树一样繁茂？可是他梦想中的那个女人毕竟还是没有嫁给他。她避开了。我想她是猜想到他所干的事——”“尼吉尔，亲爱的，多么可怕——对不起……”“无所谓。我们不要再谈这件事。我们还是回到这件该死的重碳酸盐的事情上吧。现在你仔细回想一下你到底把那东西怎么了——双手托住头，好好的想一想，派翠西亚。”吉妮维芙非常激动地走进交际厅里。她

以低沉、兴奋的声音向聚集在那里的学生开口：

“现在我确信了，完全确信我知道是谁杀害了小席丽儿。”

“是谁，吉妮维芙？”雷恩问道。“有什么让你这么肯定？”吉妮维芙谨慎地看看四周，确定一下交谊厅的门已经关上。她压低嗓音。

“是尼吉尔·夏普曼，可是，为什么？”

“听着。我刚刚沿着走廊走过去下楼，我听见派翠西亚房间里的谈话声，讲话的人是尼吉尔。”

“尼吉尔？在派翠西亚房里？”珍以颇不以为然的的声音说。吉妮维芙紧接着说道：

“他正在跟她说他父亲杀害了他母亲，还有，他改了名字。所以这清清楚楚的，不是吗？他父亲是个杀人凶手，而尼吉尔得自他的遗传……”

“有可能，”仙德拉·拉尔先生愉快地思考着这个可能性说。“确实有可能。他这么粗暴，尼吉尔，这么不平衡。没有自制力。你同意吧？”他谦逊地转向猛点着毛绒绒的一颗黑脑袋、露着牙齿微笑的阿金帮伯。

“我一直有个非常强烈的感觉，”珍说，“觉得尼吉尔没有道德感……一个彻底腐化坠落的人。”

“这是性谋杀，是的，”阿美德·阿里先生说。“他跟这个女孩睡觉，然后他杀死她。因为她是个好女孩，人格高尚，她期望结婚……”

“胡说，”雷恩·贝特生以爆裂的声音说。“你说什么？”

“我说胡说！”雷恩吼道。

尼吉尔坐在警察局的一个房间里，紧张地与夏普督察坚定的双眼对视。他刚刚有点结结巴巴地把话说完。“你了解，夏普曼先生，你刚才告诉我们的是非常严重的事吧？真的非常严重。”

“我当然了解。要不是我觉得紧急，我不会来这里告诉你们。”

“你说兰恩小姐不记得她最后一次看到这装着吗啡的重碳酸盐瓶子是在什么时候？”

“她自己全搞糊涂了。她愈想就愈不确定。她说我把她搞糊涂了。我过来找你们时她正在静静地想试着想起来。”“我们最好马上到山胡桃路去一趟。”

督察正说着时，桌上的电话机响起，一直在记录尼吉尔话语的警官伸手抓起听筒。

“是兰恩小姐打来的，”他边听边说。“要跟夏普曼先生讲话。”

尼吉尔倾身过桌面，接过听筒。

“派翠西亚？我是尼吉尔。”

女孩的声音传过来，急切、喘不过气，慌慌张张的。“尼吉尔。我想我想到了！我是说，我想我现在知道了一定是谁——你知道——从我放手帕的抽屉里把它拿走的，我是说——你知道，只有一个人——”

声音中断。

“派翠西亚。喂？你还在吗？是谁？”

“我现在不能告诉你。晚一点，你会过来吗？”听筒近得足以让警官和督察听清楚他们之间的谈话，督察以点头回答尼吉尔询问的眼色。

“告诉她马上过去，”他说。

“我们马上过去，”尼吉尔说。“现在就上路。”“噢！好。我在我房间里等。”

“待一会儿见，派翠西亚。”

在前往山胡桃路的短短路途中几乎没有人说过一句话。夏普暗自想着这会不会终于是个突破。派翠西亚·兰恩会不会提供确切的证据，或这会纯粹只是她的推测？显然她已经想起了某件对她来说似乎是重要的事。他猜想她是从大厅里打电话过来的，因此她说话不得不留神。在傍晚的这个时刻里，那么多人在那里走来走去。

尼吉尔用他的钥匙打开山胡桃路二十六号的大门，他们一一走了进去。

经由交谊厅敞开的门，夏普可以看见一头红发的雷恩·贝特生正埋头看着一些书。

尼吉尔领路上楼，沿着通道来到派翠西亚的房间。他敲了下门，走进去。

“嗨。派翠西亚。我们来——”

他的话声停止下来，长长憋了一口气。他一动也不动地站着。夏普望过他的肩头，看到了眼前的景象。派翠西亚·兰恩在地板上瘫成一堆。

督察轻轻把尼吉尔推向一边，走向前去，蹲在女孩的身旁。他扶起她的头部，量量脉搏，然后小心地把她的头部放回原位。他站起来，脸色阴森、僵直。

“不？”尼吉尔声音高而不自然地说。“不，不，不。”“是的，夏普曼先生，她死了。”

“不，不。派翠西亚不能死！亲爱的傻派翠西亚。怎么——”

“用这个。”

一样简单、临时派上用场的凶器。塞进一只毛袜里的一块大理石镇纸。

“敲到后脑部。一件非常有效的武器。我认为她甚至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夏普曼先生，如果这样说能给你任何安慰的话。”

尼吉尔全身发抖地坐在床上。他说：

“那是我的一只袜子...她正要修补它.....噢，天啊，她正要修补它.....”

突然，他开始哭了起来。他哭得像个小孩子一样——毫无顾忌地肆意哭着。

夏普继续他的现场推测。

“是某个她相当熟识的人。某人拿起袜子，把镇纸塞进去。你认得这块镇纸吧，夏普曼先生？”

他卷起袜子以便把镇纸显露出来。

仍然哭泣着的尼吉尔看着。

“派翠西亚一向把它放在她书桌上，一只紫狮子。”他把脸埋进双手手掌里。

“派翠西亚——噢，派翠西亚！没有了你我该怎么办！”突然他坐直起来，把蓬乱的头发往后一理。

“我要杀掉干下这件事的人！我要杀了他！杀人的猪猡！”

“平静下来，夏普曼先生。是的，是的，我知道你的感受。惨无人道的事。”

“派翠西亚从没伤害过任何人.....”

夏普督察安慰他，把他弄出房间去。然后他自己又回到卧室里。他俯身查看死去的女孩。他非常轻柔地从她指间拿掉某样东西。

汗水直往额头上滴的吉罗尼莫，一双受惊的黑眼睛从一张脸看到另一张脸去。”

“我什么都没看见。我什么都没听见，我告诉你。我根本什么都不知道。我跟玛瑞儿在厨房里。我把通心粉菜汤摆上炉去烧，我切乳酪——”

夏普打断他的话。

“没有人在指控你。我们只是想弄清楚一些时间问题。在过去一小时当中，有谁进出过这幢屋子？”“我不知道。我怎么知道？”

“可是你从厨房的窗口可以非常清楚地看见进进出出的人，不是吗？”

“或许吧？是的。”

“那么就告诉我们吧。”

“在这种时刻，他们一直都在进进出出的。”“从六点直到六点三十五分我们来到时，有谁在这屋子里？”

“除了尼吉尔先生和休巴德太太之外每个人都在。”“他们什么时候出去的？”

“休巴德太太在喝午茶时间之前就出去了，到现在还没回来。”

“继续。”

“尼吉尔先生大约半个钟头以前出去的，正好大约六点——看起来非常不安。他刚刚跟你一起回来——”“不错，是这样。”

“瓦丽瑞小姐，她正好六点出去。时钟正好响了六声，我听见。一身鸡尾酒会的打扮，很好看。她还没回来。”“其他的人都在这里？”

“是的，先生。全都在家。”

夏普低头看看他的笔记本。上面记载着派翠西亚打电话过去的时间。六点过八分，一分不多一分不少。“其他每一个人都在这里，在这屋子里？没有任何人在这段时间内回来？”

“只有莎莉小姐。她出去寄信回来——”

“你知道她什么时间回来的吗？”

吉罗尼莫皱起眉头。

“新闻播报的时候她回来。”

“那么，是六点过后？”

“是的，先生。”

“收音机播报哪一部分新闻的时候？”

“我不记得了，先生。不过是在体育新闻之前。因为一到体育新闻的时候，我们就把收音机关掉。”

夏普苦笑。范围真广。只有尼吉尔·夏普曼、瓦丽瑞·何皓丝和休巴德太太可以排除在外。这表示得进行冗长累人的问话。谁在交谊厅里，谁离开？还有，什么时候？谁能替谁作证？除了学生人数多之外，那些亚州、非洲的学生又特别没有时间观念，更使得这件工作难上加难。

但是，又非办不可。

休巴德太太房里的气氛不愉快。仍然穿着外出服，美好的圆脸上布满焦虑、紧张气色的休巴德太太坐在沙发上。夏普和柯普警官坐在一张小桌旁。

“我想她是从这里打电话过去的，”夏普说。“在六点零八分左右，有几个人离开或进入交谊厅，至少他们是这样说的——而没有人看到、注意到，或听见有人使用大厅里的电话机。当然，他们说的时间并不可靠，这些人大半好像都不看时钟。不过我想，无论如何，如果她想打电话到警察局，她会进这里来打。你出去了，休巴德太太，不过我想你大概门没上锁吧？”

休巴德太太摇摇头。

“尼可蒂丝太太的门一向锁起来，不过我从来就不锁门——”

“那么是派翠西亚·兰恩进来这里打电话，急着要把她想起来的事说出来。然后，她正在说着时，门被人打开，某人探头进来或是走进来。派翠西亚进退维谷，把电话挂断。是不是因为她认出了那个闯入者就是她正要提及的人？或者只是为了谨慎起见？这两者都有可能。我个人认为是第一个假设。”

休巴德太太猛点头。

“那个人不管是谁，可能跟踪她到这里，或许先在门外偷听，然后进来阻止派翠西亚继续说下去。”“然后——”

夏普脸色一沉。“那个人跟派翠西亚一起回到她房里，相当正常、安闲地跟她交谈着。派翠西亚或许指责她拿走重碳酸盐，而另外一个人或许作了个合理的解释。”休巴德太太猛然说道：

“为什么你说‘她’？”

“奇怪的东西——这些代名词！当我们发现尸体时，尼吉尔·夏普慢说，‘我要杀掉干下这件事的人。我要杀掉他。’‘他’，你注意到了他说的是男孩子的他。尼吉尔·夏普慢显然相信凶手是个男的。这可能是因为他把暴行和男人联想在一起。也可能是他把怀疑的箭头指向某个男人，某个特定的男人。如果是后者，我们必须找出他之所以这样认为的理由。不过在我个人

来说，我认为是个女人。”“为什么？”

“就因为这。某人跟派翠西亚一起回她房里——某个她跟她在一起觉得相当自在的人。这表示是另外一个女孩。男人是不能到女孩子住的房间那一层楼去的，除非是有特殊的原因。是这样没错吧，休巴德太太？”

“没错，这并不见得是个严厉的规定，不过一般来说大家都知道。”

“房子的另外一边，除了一楼之外，完全跟这边隔离。假定说尼吉尔和派翠西亚之间早先的谈话被人偷听到了，那么偷听到的人就一切可能来说都是个女的”

“是的，我懂你的意思。有些女孩子好像大半的时间都用来偷听别人谈话。”

她脸红起来，歉然加上一句说：

“这样说有点太难听了。实际上，虽然这些房子盖得坚固，但是经过分割、隔间，隔间的材料薄得就像层纸一样。你不由得会听见别人交谈的内容。我必须承认，像珍，她就做了不少刺探的工作。她是那种类型。还有，当然啦，当吉妮维芙听见尼吉尔告诉派翠西亚说他父亲谋杀了他母亲时，她就停下脚步，尽可能偷听一下。”

督察点点头。他已经听过了莎莉·芬奇、珍·汤琳生和吉妮维芙的证词。他说：

“派翠西亚房间两边隔壁房各是谁住的？”

“一边是吉妮维芙的——不过那是道原先的实墙。另一边，比较靠近楼梯口的，是伊莉莎白·琼斯顿的。那只是一道隔间墙。”

“这使得范围缩小了一点，”督察说。

“那法国女孩听见谈话内容的后段，早先在那里偷听的是莎莉·芬奇，在她出去寄信之前。

不过那两个女孩在那里偷听的这个事实，自动排除了其他还有任何人能在那里的可能性，除非是非常短暂的时间。还有一个例外，那就是伊莉莎白·琼斯顿，如果她在她卧室里的话，她可以透过隔间墙听见一切，不过看来她在莎莉·芬奇出去寄信时，显然已经在交谊厅里了。”“她并非一直留在交谊厅里吧？”

“不，她在某一段时刻曾经又回楼上去拿她忘记带下去的书本。如同往常一般，没有人说得上来是什么时刻。”“可能是她们之中任何一个，”休巴德太太无奈地说。“就他们的说辞来看，是这样没错——不过我们有一项小小的特别证据。”

他从口袋里取出一个摺叠的小纸袋。

夏普微笑着。

“那是什么？”休巴德太太问道。

“几根头发——我从派翠西亚·兰恩的指间取下来的。”“你的意思是——”

门上有敲门声。

“进来，”督察说。

门打开，是阿金帮伯先生。他一张黑脸上堆满笑容。“拜托，”他说。

夏普督察不耐烦地说：

“什么事，呃——？”

“拜托，我想我有话要说。对说明悲剧事件来说第一等重要的话。”

“阿金邦伯先生，”夏普督察听从地说，“这是怎么一回事，现在请说来听听。”

有人已经拉过一把椅子给阿金邦伯先生。他坐着面对正聚精会神地看着他的其他人。

“谢谢你。我现在就开始？”

“是的，请。”

“呃，是这样的，你知道，有时候我的胃有不平静的感觉。”

“噢。”

“胃病。莎莉小姐是这样说的。不过，你知道，实际上我并没病。也就是说，我不会呕吐。”

夏普督察极力忍住听他说完这些医学上的细节。

“是的，是的，”他说。“非常难过，我确信。不过你想要告诉我们——”

“这或许是饮食不习惯。我感到这里非常饱。”阿金邦伯先生指着正确的部位说。“我自己心想，是肉吃得不够，而所谓的糖吃太多了。”

“是糖类，”督察机械式地更正他说。“可是我不明白——”“有时候我吃小药丸，苏打片；有时候是胃药粉。吃什么并没多大关系——吃下去后一打嗝空气就上来——就像这样。”阿金邦伯先生打了一个道道地地的大嗝。

“打过之后，”他展现天使一般的笑容说，“我就觉得舒服多了，舒服多了。”

“督察的脸色涨得紫红。休巴德太太权威地说：“这一切我们都明白。现在继续说下面的部分。”“好，当然。呃，如同我所说的，这件事发生在上个星期头几天里——我不记得确切是那一天。非常好的意大利通心面，我吃了很多，后来感到非常不舒服。我试着想做我的教授指定的作业，可是这里满满的很难用脑筋想。”（阿金邦伯再度指着胃部。）“当时是吃过晚餐之后在交谊厅里，只有伊莉莎白在那里，我对她说，‘你有没有重碳酸盐或是胃药粉？我的吃光了’而她说，‘没有。不过，’她说，‘我在把向派翠西亚借来的手帕放回她抽屉里去时看到那里有一些。我去帮你拿来，’她说。‘派翠西亚不会介意的。’所以她就上楼，带着一瓶重碳酸钠回来。剩下非常少，在瓶底里，几乎空了。我谢谢她然后把它带进浴室，我几乎把全部，大约有一茶匙，倒进水里，搅一搅然后喝下去。”

“一茶匙？一茶匙！我的天啊！”

督察吓得瞪大眼睛看着他。柯普警官一脸惊愕地倾身向前。休巴德太太含糊其辞地说：

“罗斯普丁！”

“你吞下了一茶匙的吗啡？”

“当然，我以为是重碳酸盐。”

“是的，是的，我不明白的是为什么你现在还能好好的坐在这里！”

“后来，我病了，真的病了。不只是饱涨。疼痛，胃里面很痛。”

“我想不通为什么你没死掉！”

“罗斯普丁，”休巴德太太说。“他们一再地给他吃毒药，很多毒药，却害不死他！”

阿金邦伯继续说下去。

“所以后来，第二天，我觉得好些时，我把那个瓶子，和剩下来的一点点药粉拿去给药剂师看，我说，请告诉我，我吃的这是什么东西，让我感到这么难过？”“怎么样？”

“他说待一会儿再回来，当我再去时，他说，‘难怪！这不是重碳酸盐。这是硼——素——粉。硼酸。你可以把它放在眼睛里，不错，可是如果你吞下一茶匙，那就会使你生病。’”

“硼素粉？”督察茫然若失地看着他。“可是硼素粉怎么会跑到那瓶子里去的？那些吗啡呢？”他闷吼一声，“多混乱的一个案子！”

“而我一直在想，请听我说，”阿金邦伯继续说。督察再度闷吼一声。

“你一直在想，”他说。“你一直在想什么？”“我一直在想席丽儿小姐和她怎么死的，那个人，在她死后，一定到过她房里，把空吗啡瓶子和那一小张说她自杀的纸留在那里——”

阿金邦伯停顿下来，督察点点头。

“因此我说——可能是谁干的？我想如果是个女孩，那就容易，如果是男人就不这么容易，因为他得下楼然后上另一道楼梯，有人可能醒过来听见他的声音或看见他。所以我再想，而我说，假如是这屋子里的某个人，不过房间靠近席丽儿的房间——只是她的房间是在这边这幢屋子，你明白吧？他的窗子外面是个阳台，她的窗子外面也是个阳台，而她睡觉时窗子开着因为这样合乎卫生。所以如果他块头大，身强力壮，他可以跳过来。”

“在另一幢屋子靠近席丽儿房间的房间，”休巴德太太说。“我想想看，那是尼吉尔和——和……”“雷恩·贝特生的，”督察说。他的手指触摸手中的折叠纸包。“雷恩·贝特生。”

“他人非常好，不错，”阿金邦伯先生悲伤地说。“而且对我很好，不过就心理学上来说，没有人知道外表之下暗藏着些什么。是这样没错吧？这是现代学说。仙德拉·拉尔先生的眼用硼素粉不见时非常生气，后来，当我问他时，他说有人告诉他是被雷恩·贝特生拿走了……”

“吗啡被人从尼吉尔的抽屉里拿走，换成硼素粉，后来派翠西亚·兰恩过去，把她以为是吗啡的东西换成重碳酸盐，但是实际上那不是吗啡而是硼素粉……嗯……我明白……”

“我帮上你的忙了是吧？”阿金邦伯先生礼貌地问道。“是的，的确是，我们非常感谢你。这些话——呃——不要对任何人再说起。”

“不会的，先生。我会非常小心。”

阿金邦伯先生彬彬有礼地向大家一鞠躬，离开房间。“雷恩·贝特生，”休巴德太太沮丧地说。“噢！不。”

夏普看着她。

“你不希望是雷恩·贝特生？”

“我一直喜爱那男孩。他脾气不好，我知道，可是他好像一向都这么好。”

“很多罪犯都是被人这么说的，”夏普说。他轻轻打开纸包。休巴德太太顺从他的手势，倾身向前观看。白纸上躺着两根红色的短卷发……

“噢，天啊！”休巴德太太说。

“不错，”夏普深思说。“在我的经验里，凶手通常至少都会犯一项错误。”

“可是这漂亮，我的朋友，”赫邱里·白罗钦佩地说。“这么清澈——清澈得漂亮”

“你这么说让人听起来好像你是在说汤一样，”督察喃喃抱怨说。“这对你来说可能有如一道清炖肉汤——不过对我来说却还有很多冒充的成分在里头。”

“现在已经没有了。一切都恰如其分。

“甚至这些？”

如同他先前展现给休巴德太太看一样，夏普督察展现那两根红发。

白罗的回答几乎如同夏普先前的回答一样。

“啊——不错，”他说。“收音机上的播报员是怎么说的？一项蓄意的错误。”

两个男人四眼相对。

“没有一个人，”赫邱里·白罗说，“是像他们自以为的那么聪明。”

夏普督察巴不得说：

“甚至赫邱里·白罗也不例外？”

不过他压制住没说出来。

“另外一位，我的朋友，一切都安排好了？”“是的，明天出马。”

“你亲自出马？”

“不，我预定到山胡桃路二十六号去。由柯普负责。”“我们祝他好运。”

赫邱里·白罗慎重举杯。杯子里装的是薄荷酒。夏普督察举起威士忌酒杯。

“但愿如此，”他说。

“他们真会想出东西来，这些地方，”柯普警官说。他正既羨且妒地看着“莎瑞娜商场”的展示橱窗。在橱窗设计师精心设计的豪华杰作之内——“透明平滑如镜的绿波”——展现的是斜躺着的莎瑞娜，穿着精巧的短内裤，神情欢乐，四周环绕着林林种种包装精美的化妆用品。她身上除了穿着短内裤之外，还带着各种俗丽的人造珠宝。马可克烈警探深深不以为然地哼了一声。

“这叫做褻渎，我说。莎瑞娜商场，那是借用米尔顿的作品人名。”

“呃，米尔顿的作品又不是圣经，小兄弟。”

“你不否认他的‘失乐园’是叙述亚当、夏娃和伊甸园以及所有地狱里的魔鬼吧，如果这不叫宗教，那叫什么？”柯普警官并未继续这颇受争议的话题。他冒失地走进这建筑物里，执拗的警探跟在他后头。警官和他的跟班置身莎瑞娜商场粉红色调的内部，有如两头公牛闯进了一家精致的瓷器店里，格格不入。

一个穿着粉鲑色衣裳的漂亮女人迎向他们，她的脚好像几乎没碰着地板一般。

柯普警官说，“早安，夫人，”同时亮出他的证件。那美丽的动物惊惶失措地退了下去。一个同样可爱不过年龄稍大一点的女人出现。轮到她退下去，换上来一位高雅炫眼的女爵，她那蓝灰色的头发和平滑的双颊令人忽视了她的年龄和皱纹。一对打量的铁灰眼，迎向柯普警官平稳注视的眼光。“这非常不寻常，”女爵尖刻地说。“请这边走。”她领他穿过一间方形接待室，

中间摆着一张桌子，各种杂志、期刊散漫地堆在上面。四面墙上都是设帘的壁龛，可以窥见里头摆的是一些懒洋洋地仰卧在穿着粉红色袍子的女尼服侍的双手下的女人。

女爵领着警官进入一间办公室样的小房间，一张大卷顶桌，几把简朴的椅子，一点也不柔和的北地粗俗灯光。“我是鲁卡斯太太，这里的老板，”她说。“我的合伙人，何皓丝小姐，今天不在这里。”

“是的，太太，”柯普警官说，对他来说这并不是新闻。“你这纸搜查令好像非常专横。”鲁卡斯太太说。“这是何皓丝小姐的私人办公室。我衷心希望你们将没有必要——呃——惊动我们的顾客。”

“这方面我想你不用操心，”柯普说。“我们要找的东西不可能会在外头。”

他彬彬有礼地等到她心不甘情不愿地退出去，然后环顾瓦丽瑞·何皓丝的办公室。狭窄的窗子可以看见其他高级商店的背面。四面墙上都是淡灰色的嵌板，地板上铺着两块不错的波斯毯。他的目光从壁上的小保险箱移向那张大办公桌。

“不会在保险箱里，”柯普说。“太醒目了。”十五分钟之后，保险箱和办公桌所有抽屉的秘密全都暴露无遗。

“看来好像是白忙一场，”生性消沉忧郁的马可克烈说。“我们才刚开始，”柯普说。

抽屉里的东西已经都被拿出来，整理成一堆堆的，现在他继续把所有的抽屉拉出来，倒翻过来看。

他高兴地叫了一声。

“有了，小兄弟，”他说。

用胶带粘贴在最底层抽屉背面的是六本深蓝色烫金字的小本子。

“护照，”柯普警官说。“由女王外交部长签发的，上帝保佑他一颗信任的心。”

马可克烈感兴趣地俯身看着柯普把那些护照打开，比对上面贴的照片。

“几乎看不出是同一个女人吧？”马可克烈说。护照上的姓名各是 姐·席尔瓦太太、爱伦·法兰奇小姐、欧尔加·柯恩太太、尼娜·麦苏瑞儿小姐、葛拉威斯·汤玛士太太，以及莫那·欧尼尔小姐。它们代表一个年轻黑女人，年龄介于二十五岁到四十岁之间。

“是每一次发型不同造成的效果，”柯普说。“束发、卷发、直发、内卷短发等等。化名欧尔加·柯恩时鼻子动了手脚，汤玛士太太则双夹鼓起。这里还有两本——外国护照——马莫迪太太，阿尔及利亚人。谢拉·多诺文，爱尔兰人。我想她在这些不同的名下都有银行存款帐户。”“有点复杂，可不是吗？”

“不得不复杂一点，小兄弟。国内税赋人员总是到处刺探，问些令人难堪的问题。走私赚钱不难——不过钱到手后怎么处理就难死人了！我想那高级住宅区的小赌场就是为了这个原因而起的。赌博赢钱可以说是所得税稽查员唯一无法查证的收入。我想，大部分的赃款一定都储存在阿尔及利亚、法国和爱尔兰的银行里。这整个事情都经过彻底的计划安排。后来，有一天，她一定是把一本假护照放到山胡桃路去了，而那可怜的小鬼席丽儿看见了。”

“这是何皓丝小姐的一个聪明点子，”夏普督察说。他的声音带着从容的味道，几乎如同为人父者在说话一般。他像在洗牌一样地搬弄着那些护照。

“复杂的事，财务，”他说。“我们一家家银行的去追查可着实忙了一阵子。她把她的动向掩饰得很好——我是说，她的财务动向。我敢说这一两年之内她可能就洗手不干，远走国外，就此过着快乐的日子，如同他们所说的，靠着来路不正的收入。这不是什么大场面——非法的钻石、蓝宝石等等带进来——赃物带出去——兼带古柯碱，你可能这么说。完全经过良好组织策划的。她以她的本名或其他不同的化名出国，不过从不太常出去，而实际的走私行动一直由别人默默地进行。她在国外有代理人负责在正确的时机将那些背囊掉包。不错，这是个聪明的点子。而我们得谢谢在场的白罗先生让我们晓得这一招。她向可怜的奥斯丁小姐建议表演心里变态的偷窃特技也是聪明的一招。这你可以说当时马上就识破了吧，白罗先生？”

白罗以不以为然的姿态微微一笑，休巴德太太以钦佩的眼神看着他。这是次在休巴德太太客厅里完全不列入记录的谈话。

“她的贪心毁了她，”白罗先生说。“她受到派翠西亚·兰恩的戒指上那颗好钻石的诱惑。她这样做真傻，因为这马上让人想到她惯常处理宝石——把钻石撬出来，换上锆石。不错，这确实让我对瓦丽瑞·何皓丝产生了一些想法。不过她是聪明没错，当我指责她煽动席丽儿时，她承认了，而且以完全同情的态度加以解释。”

“可是，谋杀！”休巴德太太说。“冷血无情的谋杀，甚至到现在我也还真的无法相信。”

夏普督察显得郁闷。

“我们还没到控诉她谋杀席丽儿·奥斯丁的地步，”他说。“我们可以告她走私，当然。这没问题。不过谋杀的罪名就诡谲多了。检察官并不觉得可行。是有动机，当然，还有下手的机会。她或许知道打赌的事，还有尼古尔拥有吗啡，可是没有真正的证据，而且还有另外两件死亡案件要列入考虑。她是可能毒害尼可蒂丝太太——不过就另一方面来说，她确实并没有杀害派翠西亚·兰恩。实际上她几乎是唯一完全清白的人。吉罗尼莫肯定说她六点离开这屋子。他坚持这一点。我不知道是否她收买了他——”

“不，”白罗摇摇头说。“她并没有收买他。”“而且我们有路角药剂师的证词。他跟她相当熟，他坚持说她六点过五分去他那里，买了面粉和阿司匹灵，同时打了个电话。她六点一刻离开他店里，坐上一辆计程车。”白罗坐直身子。

“可是，”他说，“这好极了！这正是我们需要的！”“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是说她确实在药剂师店里打了电话。”

夏普督察气恼地看着他。

“听我说，白罗先生。我们现在来说说已知的事实。在六点零八分时，派翠西亚·兰恩还活着，同时从这个房间里打电话到警察局去。这一点你同意吧？”

“我不认为她是从这个房间打电话过去的。”“好，那么，是从楼下大厅。”

“也不是从大厅。”

夏普督察叹了一口气。

“我想你大概不否认有人打电话到警察局去吧？你总不会认为我的警官、奈尔警员、尼吉尔·夏普曼和我全都有幻想症吧？”

“当然不会。有人打电话给你。我猜一定是从那药剂师店里的公用电话亭打过去的。”

夏普督察的下巴跌落了一会儿。

“你的意思是那个电话是瓦丽瑞·何皓丝打的？她假装自己是派翠西亚·兰恩，而实际上派翠西亚·兰恩早已死了？”

“我正是这个意思，不错。”

督察沉默了一会儿，然后他捶了一下桌面。“我不相信。那声音——我亲耳听见的——”“你是听见了，不错。一个女孩子的声音——喘不过气、急躁的声音。可是你对派翠西亚·兰恩的声音并没有熟到可以肯定说那是她的声音的地步。”

“我是没这么熟，或许吧。不过实际上接听电话的人是尼吉尔·夏普曼。你总不能告诉我说尼吉尔·夏普曼可能受骗了吧。在电话中掩饰自己的声音，或是假装别人的声音可不这么容易。如果说话的人不是派翠西亚，尼吉尔·夏普曼应该会听出来。”

“不错，”白罗说。“尼吉尔·夏普曼是应该听得出来。尼吉尔·夏普曼相当清楚那并不是派翠西亚的声音。还有谁比他更清楚，既然他已经在短短的时间之前敲击她的后脑部把她打死了。”

督察过了一阵子才说得出口来。

“尼吉尔·夏普曼？尼吉尔·夏普曼？可是当我们发现她死掉时——他哭——哭得像个小孩子一样。”

“也许吧，”白罗说。“我想那个女孩是他所能喜欢上的人——不过这却救不了她——在她威胁到他的利益时不成。尼吉尔·夏普曼一直是个明显的可能性。谁拥有吗啡？尼吉尔·夏普曼。谁有从事计划的小聪明，以及执行欺诈和谋杀的胆子？尼吉尔·夏普曼。谁是我们知道的既冷酷又自负的人？尼吉尔·夏普曼。他具有一切杀人凶手的特质；过度的自负、坏心眼、肆无忌惮，样样都使他尽一切方法把注意力引到他自己身上——使用绿色墨水，故弄玄虚到惊人的地步，最后玩过了火，犯下了一项可笑的有心之错，把雷恩·贝特生的头发放在派翠西亚的指间，忽略了派翠西亚是被人从背后攻击，不可能抓到攻击者头发的事实。他们就像这样，这些杀人凶手——被他们的自我本位、他们的自诩聪明冲昏了头，仰仗他们的魅力——他是有魅力，这位尼吉尔——他具有被宠坏的孩子，从没长大，也永远不会长大的孩子的一切魅力——他看到的只有一样东西，他自己，还有他想要的东西！”

“可是，为什么，白罗先生？为什么杀人？席丽儿·奥斯丁，或许有理由，可是为什么要杀死派翠西亚·兰恩？”“这，”白罗说，“我们得查明出来。”

“我很久没见到你了，”老安迪克特先生对赫邱里·白罗说。他紧紧盯住另一个瞧。“你能过来坐坐真好。”

“不见得，”赫邱里·白罗说。“我是无事不登三宝殿。”

“呃，你知道，我欠你很多。你帮我澄清了亚伯尼瑟那件棘手的事。”

“我发现你在这里真的感到惊讶。我以为你已经退休了。”

老律师苦笑。他的公司历史悠久而且备受尊重。

“我今天是特别来见一位老客户。我仍然接管一两位老朋友的事务。”

亚瑟·史坦利爵士是位老朋友和老客户吧？”

“是的。我们从他相当年轻时就承办他一切法律的事务。一个非常聪明的人，白罗——头脑相当特出。”

“他的死亡消息在昨天六点新闻里播报，我相信。”

“是的。葬礼是在星期五。他病了一段时间了。据我的了解，是种恶性肿瘤病。”

“史坦利夫人几年前就过世了？”

“大约两年半前。”

浓密的眉毛下一对精锐的眼睛直盯着白罗看。

“她怎么死的？”

律师迅速回答。

“安眠药服用过量。我记得是可溶性肥罗那。” “开过调查庭？”

“是的。调查结果是她误服。”

“是吗？”

安迪克特先生沉默了一会儿。

“我不想羞辱你，”他说。“我不怀疑，你这样问是有个好理由的。肥罗那可以说是种危险药品，据我了解，因为在有效的药物和致命的药物之间并无多大的分野。如果病人昏昏沉沉的，忘记她已经吃过药，而又再吃一次——呢，这可能导致要命的结果。”

白罗点点头。

“她是否就是这样？”

“想必是。没有自杀的样子，或是自杀的倾向。” “也没有——其他的任何联想？”

锐利的眼光再度投向他。

“她丈夫提出了证词。”

“他怎么说？”

“他明白的说她确实有时候搞迷糊了，吃过了药又叫人拿药给她吃。”

“他是不是说谎？”

“真是的，白罗，多么要不得的问题。为什么你会认为我该知道？”

白罗面露笑容。这种虚张声势的企图骗不了他。“我认为，朋友，你知道得非常清楚。不过目前我不会问你知些什么来为难你。我以问问你的看法来代替。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看法。亚瑟·史坦利是不是那种会把他妻子干掉的人，如果他想跟另外一个女人结婚的话？”

安迪克特先生有如被黄蜂刺到一样地跳了起来。

“荒谬，”他气愤地说。“相当荒谬。而且根本没有另外一个女人。史

坦利深爱他妻子。”

“嗯，”白罗说。“我想也是。现在——我来告诉你我来拜访你的目的。你是起草亚瑟·史坦利遗嘱的律师。你或许是他的遗嘱执行人。”

“是这样没错。”

“亚瑟·史坦利有个儿子。儿子在他母亲在世时跟他父亲吵架。吵完之后离家出走。他甚至闹到改名换姓的地步。”“那我并不知道。他现在自称叫什么名字？”

“这我们会谈到。在我们谈到之前，我要做一项臆测。如果我的臆测正确，或许你会承认。我想亚瑟·史坦利留下一封密封的信函给你，一封由你在某种情况之下或是在他去世后拆阅的信函。”

“真的，白罗！要是在中世纪，你一定会像巫覡一样被绑在木架上烧死。你怎么可能知道这些！”

“那么我的臆测正确？我想这封信有两种选择。不是要你把信毁掉——就是要你采取某种行动。”

他停顿下来。另外一个人不作声。

“哎呀！”白罗警觉地说。“你不会是已经毁了——”安迪克特先生缓缓摇头否定，令他松了一口气，中断下来。

“我们从不匆促行动，”他责难似地说。“我得进行完全调查——让自己完全满意——”

他停顿下来。“这是件——”他严正地说，“高度隐私的事。甚至对你，白罗——”，他摇起头来。

“如果我说出一个为什么你该告诉我的好理由呢？”“这要看你了。我不明白你怎么可能知道任何跟我们正在谈论的有关的事。”

“我不知道——所以我得用猜的。如果我猜对了——”“非常不可能，”安迪克特先生挥挥手说。

白罗深吸一口气。

“那么，好吧。我想你收到的指示如下。在亚瑟爵士去世后，你得找到他的儿子，尼吉尔，确定他住在什么地方，怎么过活，尤其是他究竟是否牵涉到任何非法的活动。”这一来安迪克特先生牢不可破的律师平静态度真的被粉碎了。他发出一声极少出自他口中的惊叫声。

“既然你好像完全掌握了事实，”他说，“我会告诉你任何你想知道的。我判断你已经在你的职业活动中遇见了年轻的尼吉尔。那小伙子一直都在干什么？”

“我想他的故事如下。他离家之后改名换姓，跟人家说他不得不这样做，因为这是继承财产的条件。然后他加入了走私集团——走私药品和珠宝。我想这个集团是由他而采取了最后的走私方式——非常聪明的方式，牵连到利用善良无辜的学生。整个事情由两个人操纵，尼吉尔·夏普曼，这是他现在自称的姓名，和一个年轻女人叫瓦丽瑞·何皓丝，我想，是她把他引进走私行列去的。这是个私人小集团，他们是以抽取佣金的方式工作的——不过利润高得惊人。货得是小宗的，不过价值数千镑的珠宝和麻药只占很小的空间。一切原来都很顺利直到一次不可预知的事件发生。有一天一个警官到一家学舍查询有关剑桥附近一件谋杀案的事。我想你知道为什么这件事会引起尼吉尔的恐慌。他以为警方是在找他。他把一些电灯泡取走，好让光线暗淡，同时，在恐慌之中，他也把某个背囊拿到后院去，把它割成碎片，丢到锅炉

后面去。因为他怕警方会在假底层里找出麻药的踪迹。

“他的恐慌是相当无谓的——警方只不过是去问一些有关某个欧亚混血儿学生的问题——不过住在那家学舍的一个女孩凑巧望出窗外，看见他在摧毁那个背囊。这并没有立即让她被判死刑。取而代之的，是想出了一个聪明的计划，诱导她做出一些愚蠢的事，让她处于非常惹人嫉恨的地位。不过他们这个计划执行得太过火了。我被找了去。我建议找警方处理。女孩慌了手脚，坦白承认了。这也就是说，她坦白说出了她所做过的事。不过我想，她跑去找尼吉尔，敦促他也坦白招认那件背囊的事，还有把墨水泼在另一个学生文件上的事。尼吉尔和他的同谋可都不想要人家注意到背囊的事——这样一来他们的整个计划都会被毁了。再说，这个叫席丽儿的女孩，还知道另外一件危险的事，我在那里吃晚饭的那天晚上，她把这件事情揭发出来了。她知道尼吉尔真正的身分。

“可是当然——”安迪克特先生皱起眉头。

“尼吉尔来往各地。任何他以前认识的朋友可能知道他现在自称姓夏普曼，不过他们不知道他在干什么。在那家学舍里没有人知道他真正的姓是史坦利——不过席丽儿突然吐露她知道他的双重身分。她也知道瓦丽瑞·何皓丝，至少有一次，用假护照出国。她知道太多了。第二天晚上她出去跟他在约好的某地见面。他请她喝一杯咖啡，里面加了吗啡。她在睡梦中死亡，一切安排得看起来像自杀而死。安迪克特先生骚动起来，一股深深痛心的表情掠过他的脸上。他喃喃低语了一句什么。

“可是这还没完，”白罗说。“拥有连锁学舍和学生俱乐部的那个女人不久之后在可疑的情况之下死亡，最后，最后一件最残酷无情的罪案发生。派翠西亚·兰恩，一个深爱着尼吉尔，而他也真的喜欢她的女孩，不明智地牵扯进他的事情里，更进而坚持要他在父亲去世之前跟他重修旧好。他对他撒了个谎，不过心知她的固执可能促使她在第一封信被毁掉之后真的再写第二封信。我想，朋友，你可以告诉我为什么，从他的观点来看，这件事会这么要命。”安迪克特先生站了起来。他走向一个保险箱，打开来，手上带着个长信封走回来。信封背面有道被拆裂的红封蜡。他抽出两样东西，摆在白罗面前。

“亲爱的安迪克特。你将在我死后拆开这封信。我希望你去找我儿尼吉尔，看看他是否犯了任何罪行。“我要告诉你的事实只有我一个人知道。尼吉尔的性情一直令人非常不满意。他曾经两度伪造我的姓名开支票。每次我都认了，不过警告他我不容他再这样做。第三次他伪造的是他母亲的姓名。她训斥他。他哀求她不要张扬出去。她拒绝了。她和我已经谈论过他的这种行为。她明白的说她要告诉我。就在那个时候，在拿安眠药给她时，他把药量加多了。然而，在发作之前，她到过我房里，把一切告诉了我。当第二天早上，她被发现死亡时，我知道是谁下的手。“我指责尼吉尔，同时告诉他我打算把一切真相告诉警方。他绝望地哀求我。如果是你你会怎么办，安迪克特？我对我儿子不存任何妄想，我知道他是什么样的人，那些既无良知又无同情心的危险分子之一。我没有理由要救他。不过想到我心爱的妻子，我的心里就动摇了。她会希望我主持正义吗？我想我知道答案是什么——她会想让她儿子免除酷刑。她会像我一样怕破坏了我们的名声而退缩。不过又有另一个顾虑。我深信一旦成了凶手，便一直是个凶手。将来，可能会有其他受害人。我跟我儿子约法三章，究竟我做的是对是错，我不知道。他得写

下一份自白罪状书，交由我保存。他得离开我的屋子，永远不要回，自力更生。我会再给他一次机会。属于他母亲财产归他。他已经受完了良好的教育。他有的是过好日子的教育。他有的是过好日子的机会。“但是——如果他犯下任何罪行，那么他留下来给我的自白书就交给警方。我为了自保向他说明即使我死了也是一样于事无补。

“你是我最老的朋友。我把重任托付你的肩头，不过我是以一个也是你的朋友的名义要求你承担。去找尼吉尔。如果他的记录清白，那么把这封信和附上的自白书毁掉。否则——就让正义伸张。

你深爱的朋友
亚瑟·史坦利”

“啊！”白罗长长叹了一口气。
他打开附件。

我借此郑重自我承认我在一九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以过量可溶性肥罗那谋害我母亲致死。

尼吉尔·史坦利。

“你该已相当明白你的处境，何皓丝小姐。我已经对你提出警告——”
瓦丽瑞·何皓丝打断他的话。

“我知道我在干什么。你已经警告过我，我所说的都将用来作为证词我已经有了准备。你控告我走私。我无话可说。这表示长期的监禁。另外一个意思是我将被控以谋杀从犯的罪名。”

“你愿意自白的话可能对你有所帮助，不过我不能做任何保证，或作任何劝诱的表示。”

“我可不在乎。在阴沉的监狱里待个几年把一切了结也无所谓。我要自白。我或许是你所谓的从犯，不过我可不是杀人凶手。我从没打算杀人也不想杀人。我可没这么傻。我想要的是尼吉尔的案子明明白白地起诉……”

“席丽儿知道得太多了，不过我有办法应付。尼吉尔不给我时间。他把她约出去见面，告诉她他会坦白承认背囊的事和墨水事件，然后偷偷在她的咖啡里加了吗啡。他拿到了她早先写给休巴德太太的信，撕下了有用的‘自杀’句子。他把那个空吗啡瓶子（他假装要把它丢掉其实并没有的那个）放在她床边。我现在明白了他对这项谋杀行动已经考虑了一段时间了。后来他来告诉我他所做的事。为了我自己的缘故我不得不跟他站在一条线上。”

“尼可太太一定也是这样死的。他发现她喝酒，她越来越不可靠——他设法在她回家途中跟她在某地见面，在她的酒里下毒。他向我否认——不过我知道他是这样干的没错。再来是派翠西亚。他到我房间去，告诉我出了什么事。他告诉我我得怎么做——如此他和我两个人才能都有牢不可破的不在场证明。这时候我已经陷进网里去了，毫无退路……我想要是你们没有逮到我，我大概已经出国到某个地方去，重新生活。可是你们逮到了我……现在我只关心一件事——确定那残酷、笑里藏刀的家伙被处绞刑。”

夏普督察深吸一口气。这一切都非常令人满意，这真是难以置信的好运；然而他困惑了起来。

警员舔舔铅笔。

“我不太明白，”夏普说。

她打断他的话。

“你不用明白。我有我的理由。”

赫邱里·白罗非常轻柔地开口说话。

“是因为尼可蒂丝太太？”他问道。

他听见她倒抽一口气的声音。

“她是——你母亲，不是吗？”

“是的，”瓦丽瑞·何皓丝说。“她是我母亲……”

“我不明白，”阿金邦伯先生哀愁地说。

他焦急地看看那一头红发人又看看另一个红发人。

莎莉·芬奇和雷恩·贝特生正在进行阿金邦伯先生发现很难听得懂的对
话。

“你认不认为，”莎莉说，“尼吉尔有意让我受到怀疑，或者是你？”

“我想，两者都是，”雷恩回答说。“我相信他实际上是从我的梳子上
弄到那些头发的。”

“我听不懂，拜托，”阿金邦伯先生说。“那么跳过阳台的人是不是尼
吉尔？”

“尼吉尔可以跳得像猫一样轻巧。那个距离我跳不过去。我太重了。”

“我想为我那完全不公正的怀疑向你致最深的歉意。”“那无所谓，”
雷恩说。

“实际上，你帮了很多忙，”莎莉说。“你所想的一切——有关硼素粉
的事。”

阿金邦伯先生脸上阴霾一扫而空。

“应该一直都了解才是，”雷恩说，“尼吉尔是个彻底不适应的类型而
且——”

“噢，看在老天的份上——你这么说让人听起来就像柯林一样。坦白说，
尼吉尔一向令我毛骨悚然——而我终于明白为什么了。你知不知道，雷恩，
要是亚瑟·史坦利爵士不是心软，而把尼吉尔直接送交警方，那么其他那三
个人今天都还会活着？这是个郑重的想法。”

“不过，他的感受是可以了解的——”

“拜托，莎莉小姐。”

“什么事，阿金邦伯？”

要是你今晚上在大学宴会上遇见我的教授，请你告诉他，我做过一些不
错的思考工作好吗？我的教授他经常说我的思路混淆不清。”

“我会告诉他，”莎莉说。

雷恩·贝特生显得郁郁不乐。

“过不了一个星期你就要回美国去了，”他说。一阵沉默。

“我会回来，”莎莉说。“或者你可以到那里去修学分。”“这有什么
用？”

“阿金邦伯，”莎莉说，“你想不想有一天在婚礼当男宾相？”

“拜托，什么是男宾相？”

“新郎，比如说雷恩，让你帮他拿着一只戒指，然后他和你穿得非常漂
亮地上教堂去，到了适当的时机，他问你要戒指，你拿给他，然后他把它戴
在我的手指上，然后风琴奏起结婚进行曲，大家都高声欢叫。这就是了。”“你
的意思是说你和雷恩先生要结婚？”

“正是这个主意。”

“莎莉！”

“除非，当然啦，雷恩不喜欢这个主意。”

“莎莉！可是你不知道——关于我父亲——”

“那又怎么样？我当然知道。好吧，你父亲是个疯子，多的是有个疯子

父亲的人。”

“那不是遗传型的精神病，我可以向你保证，莎莉，要是你知道我爱你有多深，有多么舍不得你走的话那就好了。”

“我确实只有一点点的怀疑。”

“在非洲，”阿金邦伯先生说，“在老日子里，在原子时代和科学想法来到之前，婚姻习俗非常奇特有趣。我告诉你们……”

“你还是不说的好的，”莎莉说。“我想那些习俗可能会叫雷恩和我脸红，而当你有一头红发时，脸一红起来，非常醒目。”

赫邱里·白罗在李蒙小姐摆在他面前的最后一封信上签上名。

“很好，”他一本正经地说。“没有丝毫错误。”

李蒙小姐显得有点受到侮辱的样子。

“我并不常犯错，我希望，”她说。

“是不常。不过是发生过。对了，你姐姐好吗？”

“她在考虑出海旅行，白罗先生。到北方各大城市去。”

“啊，”赫邱里·白罗说。

“他不知道是否——可能——坐船旅行——？”

不是他自己要来次海上旅程——没有任何动机……他背后的时钟敲了一响。

时钟一声响，
老鼠忙奔下，
胡桃木做被告席，

赫邱里·白罗念道。

“对不起，你说什么，白罗先生？”“没什么，”赫邱里·白罗说。

死亡终局

张国祯 译

作 者 注

这本书的故事是发生在公元前二 年埃及尼罗河西岸的底比斯，时间和地点对这个故事来说都是附带的，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都无妨，但是由于这个故事的人物和情节、灵感是来自纽约市立艺术馆埃及探险队一九二 年至一九二一年间在勒克瑟对岸的一个石墓里所发现，并由巴帝斯坎·顾恩教授翻译发表在艺术馆公报上的埃及第十一王朝的两、三封信，所以我还是以这种方式写出。

读者可能会有兴趣注意到书中所涉及的祭祀捐赠产业——古埃及文明日常生活的一项特征——原则上跟中世纪的祈福捐赠遗产非常类似。财产遗赠给一个祭祀业司祭，期望他维护遗赠者的墓园，每年按节期祭祀上供，以祈求死者灵魂的安息为回报。

古埃及的农历，一年有三个季节，每个季节有四个月，每个月三十天，构成了农民生活的背景，每年年底附加五个闰日，用来作为官方一年三百六十五天的年历。这个“年”起始于埃及尼罗河泛滥季开始来到时，依照我们的算法是七月的第三个星期。由于缺乏闰年，使得这个“年”经过几世纪落后下来，因此在我们故事发生的时间里，官方的新年比农历早了大约六个月，也就是说是在一月而不是七月。然而，为了读者阅读的方便，省得老是要扣除这六个月，章首所用的日期是依农历计算的，也就是说，尼罗河泛滥季——七月底至十一月底；冬季——十一月底至三月底；夏季——三月底至七月底。

第一章 尼罗河泛滥季第二个月第二十天

雷妮生站着望向尼罗河。

她微微可以听到远处她两个哥哥，亚莫士和索贝克，高声争论着某地的堤防需不需要加强的声音。索贝克的声音如往常一般高亢、自信。他有断言自己的观点正确的习惯。亚莫士的声音低沉，带着喃喃抱怨的意味，表现出迟疑与焦虑。亚莫士总是处在一种焦虑状态中。他是长子，他父亲不在家，到北地的庄园去时，农田的管理权便多少落到他手上。亚莫士迟缓、谨慎，而且具有自找麻烦的倾向。他是个身材笨重、动作迟缓的人，没有索贝克的欢乐与自信。

从小时候开始，雷妮生便听惯了她这两个哥哥用这完全一样的声调争论着。这突然给她一种安全感……她又回家了。是的，她回到家里来了……

然而当她再次望向那泛白闪烁的河面，她心里的反叛与痛苦再度升起。凯依，她年轻的丈夫，死了……笑容满面、双肩壮实的凯依。凯依和阴府之神在死人王国里——而她，雷妮生，他心爱的妻子，被孤单地留在人间。他们在一起生活了八年——她只不过比小孩子大一点点时就跟他走了——

而如今她守寡归来，带着她和凯依生的孩子泰娣，回到她父亲的家里。

此时，她的感觉有如她从没离开过……

她衷心欢迎这个感觉……

她要忘掉那八年——如此充满着不堪回首的快乐的时光，如此被失落与痛苦所撕毁的时光。

是的，忘掉它们，把它们从心中抹去。再度成为雷妮生，祭祀业主应贺特的女儿，无忧无虑，不用思考，不用感受的女孩。这份对丈夫的爱是残忍的东西，它的甜蜜欺瞒了她。她想起那健壮厚实的古铜色肩膀，那布满欢笑的嘴——如今凯依已经被涂上海料，做成了木乃伊，全身裹扎着布条，在护身符的庇护之下，迈上前往另一个世界的旅途。这个世界上再没有凯依扬帆尼罗河上，在阳光下欢笑捕鱼，而她舒舒服服地躺在船上，泰娣坐在她膝头上，对他回笑……雷妮生心想“我不要再想这些。这些都已经过去了！我现在回到了家里。一切都和过去一样。我随即也会和过去一样。一切都会象以前一样。泰娣已经忘了。她跟其他的小孩子一起游玩、欢笑。”

雷妮生猛然转身，朝着回家的路上走去，途中遇到了一些载货的驴子被驱往河堤去。她路过谷仓和库房，穿过大门，走进了中庭。在中庭里令人感到非常愉快。一座人工湖，四周围绕着花朵盛开的夹竹桃和茉莉，以及无花果树。泰娣和其他的孩子正在玩着，他们的声音尖锐、清晰。他们正在湖边的一幢小楼阁跑进跑出。雷妮生注意到泰娣正在玩一支拉动绳子嘴巴便会一张一闭的木狮子，一个她小时心爱的玩具。她再度感激地想着：“我回到了家了……”这里什么都没改变，一切都象往昔一般。在这里，生活是安全的、是持续的、是不会改变的。泰娣如今是这里的孩子之一，而她是关闭在家园围墙内的母亲之一——然而，一切的架构、本质，是不变的。

孩子们正在玩的一个球滚到她的脚前，她捡起来丢了回去，笑出声来。

雷妮生继续走到有着色彩亮丽柱子的门廊，然后穿过门去，走进屋子里，越过有着彩色荷花和罌粟花横饰带的中央大厅，继续来到内室妇女活动区域。

高昂的谈话声淹耳而至，她再度停顿下来，品尝着这往日熟悉的声响。

莎蒂彼和凯依特——还是一样争论着。莎蒂彼那耳熟能详的声调，高亢、跋扈、威风十足。莎蒂彼是她哥哥亚莫士的太太，高个子、精力充沛、大嗓门的妇人，俊俏中带着严厉、威风凛凛的意味。她永远在下着命令，制定律条，叱责着仆人，到处找碴，纯粹靠她的叱责和个性让他们完成一些不可能做到的工作。每个人都怕她那副嗓门，没命似地跑去完成她的命令。亚莫士本人非常钦佩他这生气蓬勃、坚决果断的太太，尽管他那任她欺凌的样子经常叫雷妮生看了生气在莎蒂彼那高八度的话语停顿之时，间歇可以听见凯伊特那平静、固执的话声。凯伊特是个脸孔宽广平庸的妇人，英俊快活的索贝克的太太。她一心一意奉献给她的子女，很少去想到或谈到其他任何事情，她以平静、不为对方所动、固执地重复她原先所说的话这个简单的策略来对抗她妯娌的争论。她显得既不辛辣也不冲动，除了她本身的立场，其他的一概不加考虑。索贝克极为依恋他的太太，什么事情都跟她说，知道跟她说说是安全的，她会表现上看来好象是仔细在听，适度地表示同意或不同意，随后就把一些不中听的话都忘了，因为她的确心中一直被一些跟子女有关的问题占满了，没有空位去容纳他说的那些。

“这是侮辱，我说的，”莎蒂彼大吼：“要是亚莫士还有一点血气的活，他一定一刻也不能容忍！应贺特不在时这里由谁当家？亚莫士！而身为亚莫士的太太，我有优先挑选这些编织踏板和垫枕的权力。那块黑奴编的河马图案垫枕应该——”

凯伊特深沉的声音插进来：“不行，不，我的小乖乖，不要咬洋娃娃的头发。看，这个东西比较好吃——一颗糖——噢，真好吃……”

“你，凯伊特，你真没有礼貌；你甚至都没有在听我说话——你不回答——你的态度恶劣。”

“这蓝色的垫枕一向就是我的……噢，看看小安可——她在试着走路……”

“你就跟你的孩子一样笨，凯伊特，而且这说明了太多！不过你别想这样就了了。我要维护我的权利。我告诉你。”雷妮生被身后悄悄的脚步声吓了一跳。她转过身，看到喜妮那妇人站在她身后，一种熟悉的讨厌感涌上心头。喜妮一张瘦削的脸如往常一般扭曲成半带谄媚的笑容。“什么都没改变多少，你会这样觉得，雷妮生，”她说：“我们都是怎么忍受莎蒂彼那嗓门的，我可真不知道！当然，凯伊特可以顶她嘴。我们有些就没这么幸运！我知道我的地位，我希望——我感激你父亲给我这个家住，给我东西吃，给我衣服穿。啊，他是个好人，你父亲。而我总是尽我所能去做。我总是在工作——帮帮这里帮帮那里——而我不指望人家谢谢或感激。要是你亲爱的母亲还在世的话，那就不同了。她欣赏我。我们就像姊妹一样！她是个美女。好了，我已经尽了我的责任，守住我对她的诺言。‘照顾孩子们，喜妮，’她临死时说。而我一直讲话算话。我一直为你们做牛做马，从没想要你们道谢。既不要求道谢也没得到道谢！‘只不过是老喜妮’，人家说：‘她算不了什么。’没有一个人谢过我。为什么他们该谢谢我？我只不过试着帮上忙，如此而已。”

她像条鳗鱼一般从雷妮生身边溜过去，滑进内室里。

“关于那些垫枕，对不起，莎蒂彼，不过我碰巧听索贝克说——”

雷妮生走开。她往日对喜妮的厌恶感涌起。奇怪他们全都讨厌喜妮！讨厌她那不停牢骚的声音，那持续不断的自怜和她的恶意煽动争论的火把。

“噢，算了吧，”雷妮生心想，“这有什么不可以？”她想，这大概是喜妮自娱的方式。生活对她来说一定是可怕的——她是像个苦力一样地工作着而从来没有一个人感激过她，这是事实。你无法感激喜妮——她那么坚持标榜自己的功绩，让你的一颗感激之心都凉了。

雷妮生心想，喜妮是那些命中注定要把自己奉献给别人却没有一个人肯奉献给她的人之一。她长得不吸引人，而且又笨。然而她又总是知道什么事情正在进行当中。她无声无息的走路方式，她耳力的灵敏、眼力的锐利使得没有任何事情能长久逃过她的耳目。有时候她把她所知道的藏在自己心里——有时候她一个接一个的去跟人家耳语，然后站在后面高高兴兴地静观她说悄悄话的结果。

这屋子里每个人都不时请求应贺特把喜妮摆脱掉，但是应贺特从来就不听。他或许是唯一喜欢她的人；而她回报他的是令其他家人相当恶心的过度的奉献。

雷妮生站着犹豫了一会儿，听着她两个嫂嫂增高增快的吵嚷声，喜妮加入干涉，火上加油的后果，然后她慢步走向她祖母的小房间。她祖母伊莎独自坐着，两个黑人小女孩在侍奉她。她正在检视着一些她们正展现给她看的亚麻布衣衫，一面具有个性地、友善地责骂她们。

是的，一切都还是老样子。雷妮生站在那里听着，没被注意到。老伊莎身体缩小了一点，如此而已，不过她的声音还是老样子，丝毫未变，几乎就如同雷妮生八年前离开这里时一样……

雷妮生悄悄溜出去，那老妇人和那两个小女奴都没注意到她。雷妮生在敞开的厨房门边停留了一会儿。一股烤鸭的香味，一大堆谈笑责骂声，全都同时涌过来；一大堆青菜等着处理。

雷妮生静静地站着，她的两眼半闭着。从她站的地方可以同时听到各种声音。厨房里混杂的各种喧嚷声，老伊莎高亢、刺耳的声调、莎蒂彼的尖叫声，以及非常细弱、较为深沉、持续的凯伊特的女低音。各种女人的喧哗声——聊天、说笑、抱怨、责骂、尖叫……

突然之间，雷妮生感到闷得透不过气来，被这些顽固、喧嚷的妇道人家所包围着。妇人——吵闹、喧嚷的妇人！一屋子的妇人——从不平静，从不安宁——总是在谈话、叫嚷，只说——不做！

而凯依——凯依沉默而警觉地在他船上，他的全副心神都贯注在他即将投矛一刺的鱼身上。丝毫没有这种喧嚷，这种忙碌，这种持续不断的大惊小怪场面。

雷妮生快速再度走出屋子，进入温暖、晴朗的沉静里。她看到索贝克从田里走回来，同时远远地看到亚莫士朝着坟墓走去。

她轻身踏上通往坟墓所在地的石灰石断崖的小径。那是伟大、高贵的梅瑞普达的坟墓，而她父亲是负责看管维护的司祭。所有的庄园都是祭祀产业。

当她父亲不在时，司祭的责任便落到她哥哥亚莫士的身上。雷妮生慢慢地沿着陡峭的小径往上走，抵达时，亚莫士正在墓穴的小石室里，跟她父亲的事业经理人贺瑞磋商。

贺瑞的膝头上摊着一张草纸，亚莫士和他正俯身看着。

亚莫士和贺瑞在她抵达时都对微微一笑，他们在他们附近的一处阴影下坐着。她一向喜欢她哥哥亚莫士。他对她温柔多情，而且性质温驯、善良。贺瑞也一向对小雷妮生很好，有时候帮她修理一些玩具。她离开这里时，他

是个严肃、沉默的年轻人，手指敏感灵巧。雷妮生心想，虽然他现在看起来老些，却没什么改变。他投给她的庄重的微笑就如同她记忆中的一样。

亚莫士和贺瑞一起喃喃念着：“小伊彼七十三蒲式耳大麦……”

“那么总数是小麦二百三十，大麦一百二十。”

“是的，不过还有木材的价钱，和农作物在柏哈换成的油……”

他们的谈话继续。雷妮生在喃喃的男人话声中，满足地坐着，昏昏欲睡。稍后，亚莫士站起来，把那卷草纸交还给贺瑞，走了出去。

雷妮生在和悦的沉默中坐着。

稍后，她摸摸一卷草纸问道：“这是我父亲寄来的？”

贺瑞点点头。

“上面写些什么？”她好奇地问。

她把它摊开，注视着上面一些对不识字的她来说毫无意义的符号。

贺瑞微微一笑，探头过她肩膀，一边念一边用小指指着，这封信是职业书信家用华丽的文体写成的。

祭祀产业业主，应贺特主祭说：

“愿你们身心健康，长命百岁。愿众神保佑你们。愿天神使你们心情愉快。儿子禀告母亲，祭祀司祭对他母亲伊莎说，您好吗，平安、康健？对全家人说，你们都好吗？对我儿亚莫士说，你过得怎么样？平安、康健？尽力管理我的田园。尽你全部力量，埋头苦干。知道吧，如果你勤勉，我会为你赞美天神——”

雷妮生笑了起来。

“可怜的亚莫士！我相信，他够卖力工作了。”听到她父亲的训诫，令她眼前浮现起他鲜明的形象——他那自大，有点难以取悦的态度；他那持续不断的告诫与训示。

贺瑞继续：“全心照顾我儿伊比。我听说他不满。同时注意要莎蒂彼善待喜妮。记住。不要忘记来信告诉我麻布和油的事。保护我的收成——保护一切我的东西，我要你负责。如果我的土地淹水，你和索贝克就有苦头吃了。”

“我父亲还是老样子，”雷妮生愉快地说：“总是认为他一走什么事都做不成了。”

她让那卷草纸从手中滑落，轻柔地加上一句说：“一切都是老样子……”

贺瑞没有答腔。他拿起一张草纸，开始书写。雷妮生懒洋洋地看了他一会儿。她感到心满意足，不想开口说话。慢慢地，她梦想般地说：“懂得怎么在草纸上写字会是件有趣的事。为什么不每个人都学？”

“没有必要。”

“或许是没有必要，不过会是件愉快的事。”“你这样认为，雷妮生？这会让你产生什么不同？”雷妮生考虑了一下。然后慢吞吞地说：“你这么一问，我倒真的不知道，贺瑞。”

贺瑞说：“在目前来说，一大片产业只要几个书记就够了，不过，我想，这一天会来的，全埃及会有大量的书记。我们是生活在一个伟大时代的开端。”

“那会是件好事，”雷妮生说。

贺瑞缓缓地说：“我可不这么确信。”

“为什么你不这么确信？”

“因为，雷妮生，要写下十蒲式耳大麦，或一百头牛，或十亩小麦田是

这么容易，这么不费力气——而写下来的东西看起来就好像是实物一样，因此动笔的人就会轻视那耕田、收割、饲养牛只的人——然而田地和大麦、牛只是实实在在的——它们不只是草纸上的一些墨迹而已。而当所有的草纸卷，所有的记录都被摧毁掉，书记都被驱逐时，那些耕作收割的人会继续下去，而埃及也会仍旧生存下去。”

雷妮生专注地看着他。她缓缓说道：“是的，我懂你的意思。只有那些你看得到、摸得到、吃得下的东西才是真实的……写下‘我有两百四十蒲式耳的大麦’并不表示什么，除非你真的有那些大麦。人可以写下一些谎言。”

贺瑞看到她一本正经的表情，微微一笑。雷妮生突然说：

“你帮我修理狮子玩具——很久以前，你记得吗？”

“是的，我记得，雷妮生。”

“泰娣现在在玩它……同样那只狮子。”

她停顿下来，然后纯真地说：“凯依到阴府去时，我非常伤心。但是如今我回到家来了，我会再快乐起来，忘掉——因为这里一切都还是老样子。什么都没变。”

“你真的这样认为？”

雷妮生猛然抬起头看他：“你是什么意思，贺瑞？”

“我的意思是，总是有改变的。八年就是八年。”“这里什么都没变，”雷妮生自信地说。

“或许，那么，是会有所改变。”

雷妮生厉声说：“不会，不会，我要一切都保持老样子！”“可是你自己就不是当年跟凯依离去的同一个雷妮生。”“是的，我是！或者如果不是，那么我很快就会再是。”贺瑞摇头。

“你无法回到过去，雷妮生。就像我的这份计算。我以二分之一为主，加上四分之一，然后十分之一，然后二十四分之一——到了最后，你看，完全是个不同的数目。”“可是我只是雷妮生，不是数字。”

“可是雷妮生一直有东西加上去，因此她一直在变成一个不同的雷妮生！”

“不，不。你还是同样的贺瑞。”

“你大可以这样想，但是事实并非如此。”

“是的，是一样，亚莫士还是老样子，这么忧虑、这么焦躁，而莎蒂彼还是一样欺压他，而她和凯伊特还是和以前一样为了踏板和珠子争吵，而待会儿我回去时，她们又会笑作一团，还是一样最好的一对朋友，而喜妮还是一样鬼鬼祟祟的，到处偷听，发牢骚，诉说她的功劳，而我祖母还是一样为了一些亚麻布跟她的小女仆唠唠叨叨！一切都还是老样子，而且不久我父亲就会回来，又会是大惊小怪、吵吵闹闹的，他会说，‘为什么你们没这样做’‘你们应该那样做，’而亚莫士会一脸忧愁，索贝克会大笑，一副事不关己的无辜相，而我父亲会宠坏了伊比，他现在十六岁了，就像他八岁时他宠他一样，一切根本都没有改变”她停顿下来，喘不过气。贺瑞叹了一口气。然后他柔声说：“你不了解，雷妮生。有一种邪恶来自外界，它从外界攻击，所以人人都见得到，但是有另外一种是在内部滋长——没有显出任何外在的迹象。它一天一天慢慢地滋长，直到最后整个果实都腐烂掉了——被疾病吞噬。”

雷妮生瞪大眼睛注视着他。他几近于心不在焉地说着，好像不是在对她

说，而像是一个在自我沉思的人。她突然大叫：“你这是什么意思，贺瑞？你让我感到害怕。”“我自己也感到害怕。”

“可是，你是什么意思？你说的这个恶魔是什么？”他看着她，然后微微一笑。

“忘掉我所说的吧，雷妮生。我是在想着破坏农作物的病虫害。”

雷妮生松了一口气。

“我很高兴你这样说。我以为——我不知道我为什么。”

第二章 尼罗河泛滥季第三个月第四天

—

莎蒂彼正在跟亚莫士说话。她的声调很少改变，总是高亢、刺耳。

“你必须要有主见。这是我说的！除非你自己坚持己见，否则你永远不会受到重视。父亲说你一定要这样那样做，还有为什么你不这样做？而你乖乖地听着，回说‘是的，是的，’不停地向他道歉，说什么你该照他说的去做——天晓得他说的那些都是相当不可能做到的！你父亲把你当小孩子看待——把你看成是个不负责任的小男孩！你简直就跟伊比一样年纪。”

亚莫士平静地说：“我父亲一点也没有像对待伊比那样对待我。”

“的确是没有。”莎蒂彼恨恨地抓住这个新话题：“他那样对待那个被宠坏的小鬼真是傻！伊比一天比一天难对付。他一天到晚大摇大摆的到处乱逛，不做任何他帮得上忙的事，假装任何人家要他做的事对他来说都太辛苦了！真是可耻。这一切都因为他知道父亲总是纵容他，袒护他。你和索贝克应该对此采取强硬态度。”

亚莫士耸耸肩。

“有什么好处？”

“你简直会把我逼疯掉，亚莫士——你就是这样！你没有血气。你像女人一样温顺！你父亲不管说什么，你都马上同意！”

“我对我父亲感情很深。”

“是的，而且他利用这一点！你一直温温顺顺地接受指责，为一些不是你的错事道歉！你应该像索贝克一样开口顶回去。索贝克谁都不怕！”

“是的，可是，你要记住，莎蒂彼，我父亲信任的是我，不是索贝克。我父亲对索贝克毫不信任。任何事情都由我来判断，不是索贝克。”

“就因为这样你才确实应该加入为产业合伙人！你在你父亲外出时代表他，你在他不在时执行司祭的职权；一切都交在你的手上——而你的权威并没有受到确认。应该做妥善的安排。你现在已经是个将近中年的大男人了。还把你当小孩子一样看待是不对的。”

亚莫士怀疑地说：“我父亲喜欢凡事都掌握在他手上。”“正是。这屋子里每个人都仰仗他让他感到高兴——一切都得看他高不高兴。这是糟糕的事，而且会变得更糟。这次他回来你必须大胆跟他谈一谈——你必须说你要书面的安排，坚持要有个明订的地位。”

“他不会听我的。”

“那么你必须让他听。噢，我怎么不是个男人！如果我是你，我会知道该怎么做！有时候我觉得我嫁的是一条虫。”亚莫士脸红。

“我会看看我能做什么——我可能，是的，我或许会对我父亲说——请求他——”

“不是请求——你必须要求！毕竟，你是他的左右手。这里他除了你之外找不到任何人来帮他负责。索贝克太野了，你父亲不信任他；而伊比又太年轻了。”

“总是有贺瑞在。”

“贺瑞不是自家人。你父亲信赖他的判断，但是他除了自己的骨肉之外，不会把权力交到别人手上。不过我知道为什么会这样；你太温顺了——你的

血管里流的是牛奶，不是血！你不考虑考虑我和我们的孩子。在你父亲死掉之前，我们都不会有适当的地位。”

亚莫士沉重地说：“你看不起我，不是吗，莎蒂彼？”“你真叫我生气。”

“听着，我告诉你我会在我父亲回来时跟他说。这是我给你的诺言。”

莎蒂彼喃喃说：“是的——不过你要怎么说？像个大男人——或是像只小老鼠？”

二

凯伊特正在跟她最小的孩子安可玩。小孩子正在开始学走路，凯伊特笑着鼓励她，跪在她前面，双臂张开，等着小孩子小心翼翼、踉踉跄跄地一步一步不稳地投进她母亲怀抱里。

凯伊特在展示这些成就给索贝克看，但是她突然了解到他并没有注意在看，而是坐在那里，漂亮的额头深深皱着。“噢，索贝克——你没在看。你没有看到。小家伙，告诉你爸爸，他真顽皮没看你走路。”

索贝克愤愤地说：“我有其他的事要想——是的，还有操心。”

凯伊特站了起来，把遮住她的浓密黑眉，安可手指抓住的一绺头发往后梳理。

“为什么？有什么不对吗？”

凯伊特不十分注意地说，这句问话不只是半机械性而已。索贝克生气地说：“我操心的是我不受信任。我父亲是个老人，头脑古板得可笑，他坚持要独揽大权——他不会让我判断处理这里的事情。”

凯伊特摇摇头，含糊地低声说：“是的，是的，这太糟糕了。”

“要是亚莫士有血气一点，支持我，可能还有希望让我父亲明理。但是亚莫士这么胆怯。他执行我父亲在信上给他的每一项指示。”

凯伊特对小孩子摇着一串珠子，喃喃说道：“是的，这是事实。”

“这件木材的事，我父亲回来我会告诉他我用上了我自己的判断。把它们换成亚麻布比换油好太多了。”“我确信你是对的。”

“但是我父亲固执得很，非照他的方法做不可。他会大吼大叫，‘我告诉过你把它们换成油。我一不在这里，什么事情都出差错。你是个一无所知的笨孩子！’他以为我才几岁？他不知道我现在正是如日中天的大男人，而他已经过了黄金时期。他的指示，还有他拒绝任何不合常规的交易，表示我们做不成什么好生意。要致富就必需冒一些险。我有远见和勇气。我父亲这两样都没有。”

凯伊特的眼睛看着孩子，轻柔地说：“你这么有胆识，这么聪明，索贝克。”

“但是这次如果他敢再找碴，对我大吼大叫，我就要他听听一些真心话！除非放手让我干，否则我就离开。”凯伊特伸向孩子的一只手僵在半途，猛然回过头来。“离开？你离开到哪里去？”

“某个地方！我不能忍受让一个爱挑剔、自以为了不起，不给我任何表现机会的老头子欺压、唠叨。”“不，”凯伊特厉声说：“我不答应，索贝克。”他注视着她，她的声调让他注意到她的存在。他是如此惯于把她仅仅当做是个他谈话时的安慰伴侣，以至于他经常忘了她是个活生生、有思想的妇人。

“你这是什么意思，凯伊特？”

“我的意思是我不会让你做傻事。所有的财产都属于你父亲的——土地、作物、家畜、木材、亚麻——一切！你父亲死后就是我们的了——你的，亚莫士的，和我们的孩子们的。如果你跟你父亲吵架走掉，那么他会把你的一份分给亚莫士和伊比——他已经太过于爱伊比了。伊比知道这一点，而且加以利用。你不能正中伊比下怀。如果你跟应贺特吵架走掉他正求之不得。我们得替我们的孩子想想。”索贝克瞪大眼睛注视着她。然后他发出惊讶的短笑声。“女人总是出人意料。我不知道你会这样想，凯伊特，这么凶猛。”

凯伊特急切地说：“不要跟你父亲吵。不要跟他顶嘴。放聪明一点，少安勿躁。”

“或许你是对的——不过这可能长年继续下去。我父亲应该让我们做他的合伙人。”

凯伊特摇摇头。

“他不会这样做。他太喜欢说我们全都吃他的，我们全都依靠他，没有他我们全都无处可去。”

索贝克以奇特的眼光看着她。

“你不太喜欢我父亲，凯伊特。”

但是凯伊特并没有回他的话，她已经再度俯身关照那摇摇晃晃的小孩。

“来，甜心——看，这是你的洋娃娃。来——走过来……”

索贝克俯视她弯腰下去的后脑袋。然后，一脸迷惑，举步走了出去。

三

伊莎派人找来她的孩子伊比。

这英俊、一脸不满的男孩站在她面前，她正以高亢刺耳的声音责骂着他，以她视力朦胧、尽管能见度甚低但却精明的眼睛注视着他。

“我听到的是什么？你不做这个，不做那个？你要放牛，你不喜欢跟亚莫士一起，或是去监督耕作？像你这种小孩说什么要这个不要那个的成什么体统？”

伊比不高兴地说：“我不是小孩。我已经长大了——为什么我应该被当做小孩子看待？交代我做这做那的，不能有我自己的意见而且没有个别的零用钱！一直听亚莫士的命令！亚莫士他以为他是谁？”

“他是你的哥哥而且他在我儿子应贺特不在时负责这里的一切。”

“亚莫士笨——慢吞吞而且笨。我比他聪明多了。而且索贝克也是笨，只会吹牛，说他是多么地聪明！我父亲已经写信来说过我可以自己挑选工作做——”

“你根本什么都没挑来做，”老伊莎插嘴说。

“而且要多给我食物和饮料，如果他听说我不满，没有受到好好的对待，他会非常生气。”

他边微笑边说着，一种狡猾，双唇往上弯翘的微笑。“你是个被宠坏的小鬼，”伊莎用力说：“而且我会这样跟应贺特说。”

“不，不，奶奶，你不会那样做。”

他的笑容改变；变得带有安抚的意味，有点谨慎。“你和我，奶奶，我们是这家里有头脑的两个人。”“你真厚脸皮！”

“我父亲依赖你的判断——他知道你聪明。”“这有可能——的确是如此——不过我用不着你来告诉我。”

伊比笑出声来。

“你最好站在我这一边，祖母。”

“什么这边不这边的？”

“两位老大都非常不满。难道你不知道？当然你知道。喜妮什么事都告诉你。莎蒂彼一天到晚向亚莫士大声疾呼，一逮到他就说个不停。而索贝克那笔木材的交易自找麻烦，怕我父亲发现后会气炸了。你看着好了，奶奶，再过一两年我会跟我父亲联手，他会一切听我的。”

“你，这家里最小的一个？”

“年龄有什么关系？有权力的人是我父亲——而我是最懂得如何对付我父亲的人！”

“这样说真不像话”伊莎说。

伊比柔声说：“你不是傻子，奶奶，你对我父亲相当了解，不管他再怎么说大话，其实他是个弱者——”他停了下来，注意到伊莎挪动了一下头部，望过他的肩头。他转过头去，看到喜妮正站在他后面。

“原来应贺特是弱者？”喜妮以她轻柔楚楚可怜的声音说：

“我想，他听到你这样说可不会高兴。”

伊比不安地快速笑了一声。

“可是你不会告诉他，喜妮……得了，喜妮——答应我……亲爱的喜妮……”

喜妮滑向伊莎。她扬起声音，带点可怜兮兮的声调说：

“当然，我从不惹麻烦——你是知道的……我对你们大家都是全心全意的奉献。我从不打小报告除非我认为有义务……”

“我是在逗奶奶开心，如此而已，”伊比说：“我会这样告诉我父亲。他会知道我不可能是说真的。”

他对喜妮短促地点下头，走了出去。

喜妮望着他的背影，对伊莎说：“一个好孩子——一个长得很好的孩子。他多么敢讲！”

伊莎厉声说：“他的话危险。我不喜欢他的想法。我儿子太过于纵容他了。”

“谁不会呢？他是这么一个英俊迷人的男孩子。”

“心美貌始美。”伊莎厉声说。

她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缓缓说道：“喜妮——我在担心。”

“担心？伊莎，你担心什么？无论如何，主人很快就要回来了，一切都会好好的。”

“会吗？我倒怀疑。”

她再度沉默下来，然后说：“我孙子亚莫士在家吗？”

“我看到他几分钟前走向门廊去。”

“去告诉他我要跟他说话。”

喜妮离去。她在阴凉、有着彩色柱子的门廊里找到亚莫士，把伊莎的话传给他。亚莫士立即应召而去。

伊莎猛然说：“亚莫士，应贺特很快就会回来了。”亚莫士温顺的脸色一亮。

“是的，这的确是好。”

“一切都替他料理好了？事业兴隆？”

“我父亲的指示我都在我能力范围之内尽力执行了。”“伊比呢？”

亚莫士叹了一口气。

“我父亲对这男孩太过于纵容了。这对少年人不好。”“你得让应贺特明白这一点。”

亚莫士显得疑虑。

伊莎坚决地说：“我会支持你。”

“有时候，”亚莫士说着叹了一口气：“看来好像一切都是难题。不过我父亲回来一切就都会没事了。到时候他可以自己作决定。他不在时要执行他的意愿很难——尤其是我并没有真正的权威，只不过是他的代表而已。”

伊莎缓缓说道：“你是个好儿子——忠诚、有感情。你是个好丈夫；你遵从了一个谚语所说的，一个男人应该爱他的妻子，给她一个家，填满她的肚子，给她衣裳穿给她昂贵的香膏打扮，同时在她有生之年让她心中快乐。但是还有进一步的告诫——是这样说的：防止她取得支配权。如果我是你，我的乖孙子，我会牢牢记住这个告诫……”

亚莫士看看她，一脸深红，转身离去。

第三章 尼罗河泛滥季第三个月第十四天

—

到处都是忙乱、喧闹。厨房已经烘出了数百条的面包，现在正烤着鸭子；韭菜、大蒜和各种香料的味道窜了出来。妇女吼着、下着命令，仆人跑来跑去。

到处都在喃喃低语：“主人——主人要回来了……”雷妮生在帮忙编织罌粟花和莲花花环，感到兴奋、快乐之情在心头跳动着。她父亲就要回家来了！过去几个星期中，她不知不觉地悄悄溜回她过去生活的领域里。第一个不熟悉、陌生的感觉，由贺瑞的那句话所引发的异样感觉，她相信，已经不见了。她还是过去的那个雷妮生——亚莫士、莎蒂彼、索贝克和凯伊特也都还是老样子——如今，就如同过去一样，大家都在忙着准备迎接应贺特的归来。已经有人先传话回来，说他天晚之前会回到家里。有个仆人被安置在河堤上，一看到主人回来就通告，突然他的声音大声、清晰地传过来，叫喊着令人愉快的消息。

雷妮生丢下手中的花朵，跟其他人一起跑出去。他们全都匆匆赶往河堤边的船只停泊处。亚莫士和索贝克已经在那里，混在一群村民、渔夫和农田工人当中，大家都兴奋地叫喊着，指点着。

是的，一艘有着巨型四方帆的船正在北风的吹送下快速驶过来。紧接着这艘船后面，是挤满了男男女女的炊事船。稍后，雷妮生可以看出来她父亲坐在船上，手里拿着莲花，有一个人跟他坐在一起，她想是个歌者。

堤岸上的叫喊声增强一倍，应贺特朝群众挥挥手，水手们拖拉着升降索。“欢迎主人”的叫喊声、感谢天神让他平安归来的称颂声直入云霄。不一会儿，应贺特上了岸，跟他家人打招呼，礼貌地回应群众的欢呼。

“赞美索贝克神，涅斯神的儿子，他让您水上航行平安！”“赞美皮大神，孟斐斯南方之神，他让您回到我们身边！”“感谢照亮两个世界的太阳神雷！”

雷妮生挤身向前，陶醉在一片兴奋欢呼声中。

应贺特装模作样地直立起来，雷妮生突然想到：“可是他是个‘小’人。我以为他大多了。”

一种几近于沮丧的感觉在她心头涌起。

她父亲“缩水”了吗？或是她自己的记忆出了错？她记忆中的他是个了不起的人物，专横跋扈，经常挑剔、训示左右的每个人，有时候令她心里暗自发笑，然而，不管怎么样，总是个“名士”。但是眼前这个矮小、圆胖的老人，一副自以为了不起的模样，给人的印象却不是那么一回事——她到底是有哪里不对劲？她的脑子里怎么会有这些不敬的想法？应贺特完成了冠冕堂皇的致答辞，开始比较私人性的寒暄。他拥抱他的儿子。

“啊，我的好亚莫士，一脸笑容，我不在时你很勤劳，我确信……索贝克，我英俊的儿子，仍然专心寻欢，我知道。伊比——我最亲爱的伊比——让我仔细看看你——站开一点——对了。长大了些，比较更像个男子汉！多么高兴再拥抱你们！还有雷妮生——我亲爱的女儿——又回到家里来了。莎蒂彼、凯伊特，我一样亲爱的媳妇……还有喜妮——我忠实的喜妮——”

喜妮跪着，拥抱他的双膝，夸张地擦拭她高兴的泪水。

“见到你真好，喜妮——你很好——快乐吧？像往常一样忠实奉献——真叫人心里高兴……”

“还有我优秀的贺瑞，帐目记得好，下笔有神！一切都兴隆吧？我确信。”

然后，寒喧结束，四周的喃喃声消失，应贺特举起手示意大家静下来，清晰、大声地说：“我的儿女——朋友们。我有个消息要告诉你们。如同你们大家所知道的，多少年来，我就某方面来说，一直是个孤独的男人。我的妻子——你们的母亲，亚莫士和索贝克——还有我的姨太太——你的母亲，伊比——都在好几年前到阴府去了。因此，莎蒂彼和凯伊特，我带回来一个新姨太太跟你们作伴。你们看，这就是我的姨太太，诺芙瑞，你们要看在我的面上爱她。她跟我一起从北方的孟斐斯来，我再离开时，她将跟你们一起在这里住下来。”

他边说着边把一个女人拉向前来。她站在他身旁，她的头往后仰，她的两眼眯起，年轻、高傲、美丽。

雷妮生惊讶地想：“可是她那么年轻——也许年纪还没我的大。”

诺芙瑞静静地站着。她的唇上挂着一丝笑意——嘲弄而不是讨好的笑。

她有着非常笔直浓黑的眉毛，铜亮的皮肤，她的睫毛是那么地长而密，几乎让人看不到她的眼睛。

一家人都吃了一惊，哑口无言地瞠目而视。应贺特以显得有点愤慨的声音说：“好了，孩子们，快欢迎诺芙瑞。难道你们不知道怎么招呼你们父亲带回来的姨太太吗？”

问候语断断续续、结结巴巴地发出。

应贺特，或许心中隐藏着些许不安。故作愉快地大声说：“这才像话！诺芙瑞，莎蒂彼、凯伊特和雷妮生会带你到妇女活动区去，行李呢？所有的行李都带上岸了吗？”圆顶盖的行李箱正从船上搬运上来。应贺特对诺芙瑞说：“你的珠宝和衣服都在这里。去把它们好好收起来。”然后，在妇人们都一起离去后，他转身面对他的儿子。“产业都怎么样？一切都很好吧？”

“低田都租给了尼克帝——”亚莫士说到这里，被他父亲打断。

“现在不要细说，我的好亚莫士。不急。今晚好好庆祝一下。明天你我才和贺瑞一起谈正事。来吧，伊比，我的孩子，我们一道走回去。你可长得真高——你的头都高过我的索贝克愁容满面地走在他父亲和伊比后面。他附在亚莫士耳边低声说：“珠宝和衣服——你听见吗？北方产业的利润都跑到那上头去了。我们的利润。”

“不要说了，”亚莫士低声说：“父亲会听见。”一回到家里，喜妮就到应贺特房里去准备洗澡水。她笑容满面。

应贺特略微放松了一点防卫心理：“怎么样，喜妮，你认为我的眼光怎么样？”

尽管他决心采取高压手段行事，他相当清楚诺芙瑞的来到会引起风暴——至少在妇女居住的地区是如此。喜妮跟其他人不同——一个特别忠实的家伙。她并没有令他失望。“她很美！多么美的头发，多漂亮的手脚！她配得上你，应贺特。我还能再说什么？你死去的妻子会很高兴你挑到这样的一个伴侣，让你的日子过得愉快。”

“你这样认为，喜妮？”

“我确信，应贺特，在替她守了这么多年丧之后，也该是你再重新享受生活的时候了。”

“你对她非常了解……我也感到是该过一个男人过的生活的时候了。呃——啊嗯——我的媳妇和我女儿——也许她们会不高兴吧？”

“他们最好不要，”喜妮说：“毕竟，她们不都全依靠你吗？”

“说得对，非常对。”应贺特说。

“你供他们吃供他们穿——他们的福祉完全是你努力的结果。”

“是的，的确是。”应贺特叹了一口气说：“我不断地替他们努力工作。有时候我怀疑他们是否了解他们全都亏欠我。”“你应该提醒他们，”喜妮点点头说：“我，你谦卑、忠实的喜妮，从没忘记我欠了你什么——但是孩子们有时候自私，不会想，也许以为他们自己了不起，不了解他们只是在执行你的指示而已。”

“这真是再真实不过的了，”应贺特说：“我一直都说你是个聪明人，喜妮。”

喜妮叹了一口气。

“要是别人也这样认为就好了。”

“怎么啦？有人对你不好吗？”

“不，不——他们并不是有意的——我应该不停地工作，这对他们来说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事——我也乐意这样——不过，差别是在于一句温情、感激的话。”

“你总是可以从我这里得到温情、感激的话，”应贺特说：“而且这里永远是你的家，记住。”

“你真是太好了，主人。”她顿了顿，加上一句说：“奴隶已经在浴室里备好了热水——你洗过澡换好衣服后，你母亲要你去见她。”

“啊，我母亲？是的——是的，当然……”

应贺特突然显得有点尴尬。他掩住心中的困惑，很快地说：“当然——我本来就打算去——告诉伊莎我会去。”

二

伊莎，穿着她最好的打褶亚麻宽袍，以嘲讽的眼光看着她儿子。

“欢迎归来，应贺特。你回到我们身边来了——不是一个人，我听说。”

应贺特坐直身子，有点不好意思地回答：“噢，原来你已经听说了？”

“当然。这屋子里到处都在传着这个消息。他们说，那个女孩子漂亮，相当年轻。”

“她十九岁——呃——不难看。”

伊莎笑出声来——老妇人不屑的尖笑声。

“啊，怎么说，”她说：“没有比老糊涂更糊涂的了。”“我亲爱的母亲，我真的不了解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伊莎泰然自若地回答：“你一向就是个傻子，应贺特。”应贺特板起脸孔，气愤得口沫横飞地不停说着。尽管他通常总是自觉了不起，洋洋自得，他母亲却总是能刺穿他自大的盔甲。在她面前，他感到自己变小了。来自她那近乎全盲的双眼的微微嘲讽的眼光，总是让他仓皇失措。不可否认的，他母亲从不夸大他的能力。尽管他很清楚他的自大不是无谓的，而他母亲的个别母性看法并不重要——然而她的态度总是刺伤他的自尊心。

“一个男人带个姘妇回家有这么不寻常吗？”

“一点也不会不寻常。男人通常都是傻子。”

“我不懂这有什么傻不傻的。”

“你想这个女孩的出现会为这个家带来和谐？莎蒂彼和凯伊特会冒火，而且会煽动她们丈夫的怒火。”

“这跟他们有何相干？他们有什么权力反对？”

“没有。”

应贺特开始站起来，气愤地来回走动。

“难道我在我自己家里不能做我高兴做的事吗？我没有供养我的儿子和他们的太太吗？他们吃的每一口面包难道不全都是欠我的吗？我不是一直这样告诉他们吗？”

“你太喜欢这样说了，应贺特。”

“这是事实。他们全都依靠我，一个也不例外！”

“而你确定这是件好事吗？”

“你这是说一个男人供养他的家人不是好事？”

伊莎叹了一口气。

“他们为你工作，记住。”

“你要我鼓励他们懒惰吗？他们当然要工作。”

“他们都是成年人了——至少亚莫士和索贝克——不只是成年而已。”

“索贝克没有判断力。他什么事都做错。而且他常常鲁莽无礼，我不会忍受他这一点。亚莫士是个服从的好孩子“比‘孩子’大太多了！”

“但是有时候一件事情我得跟他说上两三遍他才听懂。我得想到每一件事情——无所不在！每次我出门，我都口授书记——把每一件指示详详细细写下来，好让我儿子确实执行……我几乎都没休息——都没睡觉！而现在我回到家里，得到了一息安宁，新的麻烦却又来了！甚至你，我的母亲，也否认了我像其他男人一样纳妾的权利。你生气——”伊莎打断他的话。

“我不是在生气。我是觉得好笑。这屋子里将会有好戏可看了——不过不管怎么样，我告诉你，你再到北地去时，最好把那女孩带在身边。”

“她要留在这里，在我家里！谁敢虐待她谁就会后悔。”“这不是虐待的问题。不过，记住，干草堆容易生火。俗语说‘有女人在的地方不好……’”伊莎顿了顿，然后缓缓说道：“诺芙瑞人长得漂亮。不过你记住这：‘男人受女人艳丽的肢体蛊惑而成了傻子，然后，看，一刹那间她们都变成了一堆失去光彩的废玛瑙……’”她以深沉的声音引述说：

“‘一点，一滴，就像梦一般，而最后死亡来到……’”

第四章 尼罗河泛滥季第三个月第十五天

—

应贺特静静地听着索贝克解释木材销售的事。他的脸非常红，太阳穴上青筋跳动。

索贝克一向冷静的态度有点把持不住。他原本打算采取高姿态，但是面对着他父亲逐渐皱紧的眉头，他发现自己迟疑、结结巴巴起来。

应贺特终于不耐烦地打断他的话说：“是的，是的，是的——你以为你懂的比我多——你违背了我的指示——总是这样——除非我亲自在这里监督。”他叹了一口气：“你们这些孩子没有了我会变成什么样子，我真无法想象！”

索贝克固执地继续说：“有赚取更多利润的机会——我冒了一次险。人不能老是顾小节、小心谨慎！”

“你根本一点也不谨慎，索贝克！你太急躁、太胆大妄为了，而你的判断总是出错。”

“我有这机会应用我的判断力吗？”

应贺特冷冷地说：“这一次你用上了——违抗了我的命令——”

“命令？我得老是听命令吗？我是个成年人了。”

应贺特大发脾气，吼道：“谁供你吃，谁供你穿？谁想到未来？谁把你的福祉——你们大家的福祉——一直摆在心头？”

河水低落，我们面临饥荒的威胁时，不是我安排让食物送到南方来给你们的吗？你真幸运有我这样的父亲——任何事情都设想到的父亲！而我要求什么回报？只不过要你勤奋工作，尽你的能力，服从我的指示——”

“是的，”索贝克大吼：“我们要像奴隶一样为你工作——好让你能买黄金珠宝给你的姘妇！”

应贺特欺身向他，气呼呼地。

“大胆的孩子——竟敢这样对你父亲讲话。你给我当心，否则我会说这不再是你的家——你可以到别的地方去！”“如果你不小心一点，我会走！我有一些主意，我告诉你——一些好主意——如果不是在这里被绑手绑脚的从没机会作主，会为我带来财富的一些主意。”

“你讲完了吧？”

应贺特的语气令人心寒。索贝克有点泄了气，仍然气愤地说：“是的——是的——我没什么好再说的了——目前。”“那么去看看牛只。这可不是偷懒的时候。”

索贝克转身，气愤愤地大跨步离去，诺芙瑞正站在不远处，他经过她身旁时，她瞄了他一眼，笑出声来。这一笑可把他笑得气血直往脸上冲——他气得向她逼近半步。她纹风不动地站着，以半闭起的双眼，不屑地看着他。索贝克喃喃说着什么，回复他原先的方向。诺芙瑞再度笑出声，然后慢慢地走向应贺特那里去，他正在跟亚莫士谈话。

“你怎么回事，怎么让索贝克做这种傻事？”他气愤地问道。“你应该预防才是！难道你到现在还不知道他没有买卖的判断能力？他以为任何事情都会像他所希望的那样。”亚莫士歉然说：“你不了解我的困难，父亲。你告诉我信任索贝克，把木材出售的事交给他。因此有必要让他自己去判断处

理。”

“判断？判断？他没有判断力！他要照我的指示行事——而你有责任监督他确实照做。”

亚莫士脸红。

“我？我有什么权力？”

“什么权力？我给你的权力。”

“但是我没有真正的地位。要是我在法律上跟你联合——”

诺芙瑞进来，他中断下来。她打着呵欠，扭拧着手里一朵猩红的罂粟花。

“你不到湖边的小阁楼去吗，应贺特？那边凉快，而且有水果和啤酒等着你去吃喝。当然你现在命令都已下完了吧？”

“等一下，诺芙瑞——等一下。”

诺芙瑞以轻柔、深沉的声音说：“来吧。我要你现在去……”

应贺特显得高兴，而且有点害臊。亚莫士在他父亲开口之前很快地说：“我们先再谈一件事。重要的事。我想要请求你——”

诺芙瑞背对亚莫士，直接对应贺特说：“你在这屋子里不能做你想要做的事吗？”

应贺特厉声对亚莫士说：“以后再说，我的孩子。以后再说。”

他跟诺芙瑞离去，亚莫士站在门廊望着他们离去的身影。

莎蒂彼从屋子里出来，加入他。

“怎么样，”她急切地问：“你跟他说了没有？他怎么说？”

亚莫士叹了一口气。

“不要这么没耐心，莎蒂彼。时机还不——成熟。”莎蒂彼愤怒地大叫一声。

“噢，是的——我就知道你这样说！你老是会这样说。事实上是你怕你父亲——你就像绵羊一样胆小——你就像小羊一样对他咩咩叫——你不敢像个男子汉一样面对他，难道你忘了你对我的承诺？我告诉你，我们俩我才是男子汉！你答应我的——你说：‘我会请求我父亲——马上——他回来的第一天。’结果怎么啦——”

莎蒂彼停顿下来——呼吸，并不是因为她讲完了——但是亚莫士温和地插进来说：“你错了，莎蒂彼。我正开始说——就被打断了。”

“打断？被谁打断？”

“被诺芙瑞。”

“诺芙瑞！那个女人！你父亲在跟他大儿子谈正事时不应该让姘妇打断。女人不应该牵扯到正事。”或许亚莫士希望莎蒂彼自己能谨守她说来这么流畅的这句格言，但是他没有机会开口。他太太紧接着说下去：“你父亲应该马上跟她说清楚。”

“我父亲，”亚莫士乾涩地说：“没有不高兴的迹象。”“可耻，”莎蒂彼说：“你父亲完全被她迷住了。他让她为所欲为。”

亚莫士若有所思地说：“她非常漂亮……”

莎蒂彼嗤之以鼻。

“噢，她是长得不错。但是没有礼貌！没有教养！她不在乎她对我们大家有多粗鲁。”

“或许你对她粗鲁吧？”

“我礼貌得很。凯伊特和我待她礼节周到。噢，她不会有什么好去向你

父亲抱怨的。我们可以等待我们的时机，凯伊特和我。”

亚莫士猛然抬头看她。

“你什么意思——等待你们的时机？”

莎蒂彼意味深长地笑了起来，转身离去。

“我的意思是女人家的意思——你不会懂的。我们有我们的方法——还有我们的武器！诺芙瑞会收敛她的无礼的。毕竟，一个女人的生活到头来会是怎么样的？在后院里——在其他的女人堆里度过。”

莎蒂彼的语气有着一种奇特的意味。她又补上一句话：“你父亲不会老是在这里……他会再回到他北地的庄园去。到时候——我们等着瞧。”

“莎蒂彼——”

莎蒂彼笑出声来——高亢刺耳的笑声——然后回到屋子里去。

二

孩子们在湖边跑着、玩着。亚莫士的两个男孩是漂亮的小家伙，长得比较像莎蒂彼而不是他们的父亲。再来是索贝克的三个孩子——最小的一个才在学走路。然后是泰娣，一个严肃、漂亮的四岁小女孩。

他们笑着、吼着、丢着球玩——偶而发生争执，孩子气的号哭叫声高昂刺耳。

应贺特坐着啜饮着啤酒，诺芙瑞在他身旁，他喃喃说：“孩子们在水边玩是多么地高兴。一向都是如此，我记得。但是，天啊，他们是多么地吵闹！”

诺芙瑞很快地说：“是的——本来该是安安静静的……为什么你在这里时不叫他们走开？毕竟，一家之主想要好好轻松一下时，应该受到适当的尊重。你不同意吗？”“我——哦——”应贺特犹豫着。这个想法对他来说是新鲜的，却是愉快的。“我并不真的在意他们，”他犹豫不决地说。

他又软弱地加上一句话：“他们总是习惯高兴在这里玩就在这里玩。”

“你不在的时候可以，”诺芙瑞很快地说：“不过，我认为，应贺特，想想你对这个家所做的一切，他们应该多体会你的尊严——你的重要性。你太温和了——太随和了。”应贺特平静地叹了一口气。

“这一向是我的失败之处。我从不坚持外在的形式。”“所以这些女人，你儿子的太太，才占你的便宜。应该让她们知道，当你来到这里休息时，应该静悄悄的不要吵醒你。知道吧，我去叫凯伊特把她的孩子还有其他的孩子也一起带走。然后你才能好好在这里静静休息。”“你是个体贴的女孩，诺芙瑞——是的，一个好女孩。你总是替我着想。”

诺芙瑞喃喃说：“你高兴我就高兴。”

她站起来，走向凯伊特，凯伊特正蹲在湖水边，教她第二个孩子，一个有点被宠坏相的小男孩玩一艘模型船。诺芙瑞简短有力地说：“把孩子带走好吗，凯伊特？”凯伊特一脸不解地瞪大眼睛注视着她。

“带走？你什么意思？他们一向都是在这里玩的。”“今天不行。应贺特想要安静。你这些孩子吵死人了。”凯伊特阴沉的一张脸涨得通红。

“你讲话小心一点，诺芙瑞！应贺特喜欢看他的孙子在这里玩。他这样说过。”

“今天不行，”诺芙瑞说：“他要我来告诉你把这一群吵死人的家伙带进屋子里去，他好安安静静地坐下来休息——跟我在一起。”

“跟你在一起……”凯伊特突然住了嘴没说下去。然后她站起来，走向正在那里半坐半卧的应贺特。诺芙瑞跟在她后面。

凯伊特开门见山地说：

“你的女人说要我带孩子离开这里？为什么？他们做了什么错事？什么理由要赶他们走？”

“我认为一家之主的意愿这个理由就够了，”诺芙瑞柔声说。

“正是——正是，”应贺特别扭地说：“为什么我要给你理由？这个家是谁的？”

“我想，要他们走的人大概是‘她’吧。”凯伊特转身上下打量着诺芙瑞。

“诺芙瑞替我想——替我的舒适、快乐着想，”应贺特说：

“这屋子里就没有其他任何人想过——除了可怜的喜妮，或许吧。”

“这么说，孩子们不能再在这里玩喽？”

“我来这里休息时不行。”

凯伊特突然火冒三丈：“为什么你让这个女人使你跟你的骨肉作对？为什么她要来干涉这家人的生活——扰乱了我们一向的生活方式？”

应贺特突然开始大吼。他感到需要为自己辩护：“这里该做什么是由我来说的——不是你！你们全都联合起来为所欲为——做适合你们心意的事。而当我这一家之主回到家时，没有人适当尊重我的意愿。但是我是这里的主人，让我来告诉你！我持续不断地替你们的福利设想、工作——可是有没有人感激我，我的意愿有没有受到尊重？没有。先是索贝克无礼、不敬，而现在你，凯伊特，竟然想要恫吓我！我养你们为的是什麼？你给我当心——否则我会停止供养你们。索贝克谈到要走——那么就让他走，把你和孩子们一起带走。”凯伊特完全不动地静静站了一会儿。她阴沉、有点出神的脸上毫无表情。

然后她以祛除一切感情的声音说：“我会把孩子带进屋子里去……”

她走了一两步，在诺芙瑞身边暂停住脚步。

凯伊特以低沉的声音说：“这是你做的好事，诺芙瑞。我不会忘记。是的，我不会忘记……”

第五章 尼罗河泛滥季第四个月第五天

—

应贺特在完成了祭祀礼之后，满意地松了一口气。祭祀仪式一丝不苟——因为应贺特是个非常有良心的人。他酌酒、烧刮、供上习俗的酒食。

现在，来到邻接的阴凉石室里，贺瑞在里头等着他，应贺特又回复成是个地主、商人，而不是先前的祭祀业司祭。两个男人一起商讨着各种生意上的事，行情价格、收成的利润、家畜以及木料等等。

过了半个小时左右，应贺特满意地点点头。

“你有优秀的生意头脑，贺瑞，”他说。

另一位微微一笑。

“我是该有，应贺特。我已经当了你好几年的事业经理人了。”

“而且是最忠实的一个。现在，我有件事要跟你研讨一下，是关于伊比，他抱怨说他的地位次属。”

“他还很小。”

“但是他表现出很强的能力，他觉得他的两个哥哥总是对他不公平。索贝克，看来好像粗暴、傲慢——而亚莫士一向的小心胆怯令他生厌，伊比精神勃勃，他不喜欢听命令。他甚至说只有我，他的父亲，才有权力下命令。”

“这是事实，”贺瑞说：“而且令我吃惊的是，应贺特，这是这里的一个弱点。我可以放肆随便说吗？”

“当然，我的好贺瑞，你的话一向都是深思熟虑过的。”“那么我就说了，应贺特，你不在的时候，这里必须有个真正有权威的人。”

“我把我的事业托付给你和亚莫士——”

“我知道我们在你不在时替你行事——但是这还不够，为什么不指定你一个儿子当合伙人——透过法律文件明订跟你合伙。”

应贺特来回踱步，眉宇深锁。

“你提议我哪一个儿子？索贝克有威严的外表——但是他倨傲不逊——我信不过他，他的性情不好。”“我想的是亚莫士，他是你的长子，他有温柔多情的性格，他对你奉献一切。”

“是的，他有好性情——但是他太胆小——太柔顺了，他对每个人都让步，要是伊比年纪大一点——”

贺瑞很快地说：“把权力交给太年轻的人是危险的事。”“是的——是的——哦，贺瑞，我会想想你所说的话，亚莫士确实是个好儿子……一个听话的儿子……”贺瑞温和但却紧急地说：“我想，你会做明智的决定。”应贺特以奇特的眼光看着他。

“你脑子里在想什么，贺瑞？”

贺瑞慢吞吞地说：“我刚刚说过把权力交给一个太年轻的人是危险的事，不过太晚交给他也是危险的。”“你的意思是说他会变得太习惯接受命令而无法下达命令？哦，也许你说的有道理。”

应贺特叹了口气。

“理家是件困难的工作！女人特别难以管理，莎蒂彼脾气难以驾驭，凯伊特经常阴沉沉的，不过我已经跟她们说清楚了，要好好对待诺芙瑞，我想我可以——”

他中断下来，一个奴隶气喘吁吁地朝着狭窄的小径跑上来。

“什么事？”

“主人——一艘船来了，一个叫卡梅尼的书记从孟斐斯带信来了。”

应贺特大惊小怪地站起来。

“又是麻烦，”他叫了起来：“一定又是麻烦事！除非我亲自处理任何事情都会出差错！”

他狼狈地踏着小径下去，贺瑞静静坐着望着他离去。

他的脸上露出忧色。

二

雷妮生漫无目的地沿着尼罗河岸走着，她听到叫嚣骚动声，看到人们跑向船只停泊处。

她跑过去加入他们，正被拖往岸边的船上站着一个人，当她看到他背对亮光的身影时，她的心跳霎时停了一下。一个疯狂、虚幻的想法跃进她的脑里。

“是凯依，”她想：“凯依从阴府回来了。”

然后，她嘲笑自己这迷信的幻想。因为，在她的记忆中，她总是想着凯依泛舟尼罗河上，而这的确是个身材与凯依相仿的年轻人——她产生了幻觉。这个男人比凯依年轻，有着柔顺的优雅风度，一张愉快、布满笑容的脸。

他告诉他们，他是从应贺特北地的庄园来的。他是个书记，他的名字叫卡梅尼。

一个奴隶被派去告诉她父亲，而卡梅尼被带回屋子里去，食物、饮料都摆在他面前。不久她父亲回来，他们便不停地谈论、磋商着。

谈话的要点都透过喜妮渗透到内院妇女活动区里，如同往常一般，她充当消息供应商。有时候雷妮生怀疑喜妮怎么老是设法知道一切事情。

看来卡梅尼好像是应贺特雇用的一个年轻书记——应贺特的一个表哥的儿子。卡梅尼查出了某件欺诈行为——一笔假帐，由于这件事牵连很广，他认为最好是亲自南下来报告。雷妮生不太感兴趣，她想，卡梅尼查出这件事真聪明，她父亲会高兴。

这件事立即的结果是应贺特急急准备离去，他本来打算两个月内不再出门，但是如今他越早到事发现场去越好。一家人都被召集在一起，接着是数不清的指示、告诫，交代做这个做那个，亚莫士不可以这样那样，索贝克要特别小心谨慎等等。雷妮生心想，这一切都非常熟悉。亚莫士聚精会神，索贝克阴沉沉的，贺瑞，如同往常一般，冷静、效率十足。伊比的要求、强求被以比平常严厉的言辞斥回。“你还太小，不能有个别的零用金。服从亚莫士，他知道我的意愿和命令。”应贺特一手搁在他长子的肩膀上：“我信任你，亚莫士。我回来之后我们再谈谈合伙的事。”亚莫士乐得一阵脸红，他的身子坐得更正直一点。应贺特继续说：“我不在时好好看住一切，注意善待我的姨太太——要给她适当的尊重。我把她交给你，你要控制家里女人的行为。注意要莎蒂彼讲话收敛一点，同时注意要索贝克好好教教凯伊特。雷妮生也必须礼待诺芙瑞，再来是喜妮，我不希望有任何人对她不好。我知道，妇人们觉得她有时候烦人。她在这里很久了，自以为有特权可以说很多有时候不讨人喜欢的话。我知道，她既不漂亮也不聪明——但是她忠实，记住，

而且一向为我的利益奉献。我不希望她受到轻视、亏待。”

“一切都将按照你所说的处理，”亚莫士说：“不过有时候喜妮的舌头会惹麻烦。”

“呸！胡说！所有的女人都一样，喜妮并不特别比其他女人更会惹麻烦。至于卡梅尼，她留在这里。我们这里用得上另一个书记，他可以协助贺瑞。至于我们出租给亚伊那个女人的土地——”

应贺特继续严密叮咛下去。

当一切终于就绪，准备离去时，应贺特突然感到平静下来。他把诺芙瑞带到一边，怀疑地说：“诺芙瑞，你留在这里满意吗？或许，毕竟，你还是跟我一起走最好？”诺芙瑞摇摇头，嫣然一笑。

“你不会去很久，”她说。

“三个月——或许四个月，谁知道？”

“你看——不会太久，我留在这里就好了。”

应贺特小题大做地说：“我已经吩咐亚莫士——命令我所有的儿子——好好对待你。如果你有任何抱怨，小心他们的头！”

“他们会照你的话做，我确信，应贺特。”诺芙瑞顿了顿，然后她说：“这里有谁我可以完全信任的？某个真正为你献身的人？我指的不是家人。”

“贺瑞——我的好贺瑞怎么样？他是我的左右手——一个知识丰富、识别力很强的人。”

诺芙瑞慢吞吞地说：“他和亚莫士亲如兄弟。或许——”“还有卡梅尼，他也是个书记，我会吩咐他听你差遣。如果你有任何抱怨，他会用笔写下你的话，把你的抱怨送去给我。”

诺芙瑞感激地点点头。

“这是个好主意，卡梅尼来自北方。他认识我父亲，他不会受这家人的影响。”

“还有喜妮，”应贺特叫了起来：“有喜妮在。”“是的，”诺芙瑞若有所思地说：“有喜妮在，你现在就跟她说——当我的面跟她说怎么样？”

“好主意。”

喜妮被找来了，如同往常一般，一副奉承的热切相。她为应贺特即将离去满怀悲伤，应贺特唐突地打断她的感伤之言。

“是的，是的，我的好喜妮——但是这些事是免不了的。我是个很少能安静休息的人，我必须不停地为我的家人劳累——尽管他们对我的感激少之又少。现在我想非常认真地跟你说几句话，你忠实地爱我，我知道。我可以信得过你，好好保护诺芙瑞——她是我非常亲爱的人。”

“你亲爱的人也就是我所亲爱的人，主人，”喜妮热情地说。

“很好，那么你会忠实对待诺芙瑞？”

喜妮转身面对诺芙瑞，她正低垂着眼帘望着她。“你太漂亮了，诺芙瑞，”她说：“问题就在这里，所以其他人才会嫉妒——不过我会照顾你——我会把她们的一言一行都告诉你。你可以包在我身上！”

两个女人的目光交接，一阵停顿。

“你可以信任我，”喜妮说。

诺芙瑞双唇慢慢浮现笑意——一种有点奇特的笑意。“是的，”她说：“我了解你的意思，喜妮，我想我可以信任你。”应贺特大声清清喉咙。

“那么我想一切都安排妥当了——是的——一切都令人满意，筹划——这一向是我的看家本领。”

一阵冷冷的格格笑声传过来，应贺特猛然转身，看到他母亲站在房门处。她拄着拐杖，看起来比往常更干瘦、更不怀好意。

“我有一个多么了不起的儿子！”她说。

“我不能再耽搁了——还有一些要给贺瑞的指示——”应贺特装模作样地喃喃说道，急急转身离去，避免接触到他母亲的眼光。

伊莎专横地向喜妮点一下头——喜妮服从地溜出门去。诺芙瑞站了起来，她和伊莎站着彼此对视。

伊莎说：“这么说我儿子要把你留下来？你最好跟他一起走，诺芙瑞。”

“他要我留在这里。”

诺芙瑞声音温和柔顺。伊莎发出刺耳的格格笑声。“要是你想走会有一点点好处。为什么你不想走？我不了解你。你留在这里有什么好处？你是个城市女孩——或许经常旅行。为什么你选上这里一天过一天的单调生活——跟一群——我坦白说——不喜欢你——事实上是讨厌你的人在一起？”

“原来你讨厌我？”

伊莎摇摇头。

“不——我不讨厌你。我老了，尽管我眼力模糊——我还是看得到美，而且欣赏它。你是个美人，诺芙瑞，看到你让我的一对老眼感到愉快。因为你的美，我为你祝福，我是在好意警告你，跟我儿子到北方去。”

诺芙瑞重复说：“他要我留在这里。”

柔顺的语气中现在确实包含嘲弄的意味。伊莎厉声说：

“你留在这里是有目的的，什么目的，我倒怀疑？很好，随你的意吧，不过要小心，谨慎行事，而且不要信任任何人。”她猛然转身离去。诺芙瑞静静地站在原地。她的双唇非常缓慢地向上扭曲成宽阔、如猫般的微笑。

第六章 冬季第一个月第四天

—

雷妮生养成了几乎天天上山到墓穴去的习惯。有时候亚莫士和贺瑞一起在那里，有时候贺瑞独自一个人，有时候一个人也没有——然而雷妮生在那里总是有一种奇特的解脱、安宁感——一种近乎逃避的感觉。她最喜欢只有贺瑞一个人在那里的时候。他的严肃有某种意味，他不表惊奇地接受她的来到，给她一种奇异的满足感。她坐在石室入口处的阴影下，双手抱膝，望着那一片绿油油的耕作带，泛蓝的尼罗河水，以及再过去朦胧交杂的一片淡黄褐色、乳白色和粉红色。她第一次来这里，如今已是几个月前的事了，是出自一种逃离紧密的女性世界的心愿。她想要安静，想要有个伴——在这里她两样都找到了。她逃避的心愿仍然存在，但已不再仅仅只是为了逃离家庭生活的樊篱。而是为了某种更确切、更令人惊动的原因。

有一天她对贺瑞说：“我害怕……”

“为什么你害怕，雷妮生？”他面色凝重地审视着她。雷妮生想了一两分钟。然后她缓缓说道：

“你记得你曾经对我说过，有两种邪恶——一种来自外界而一种来自里部吗？”

“是的，我记得。”

“后来你说，你指的是危害水果作物的病虫害，但是我一直在想——人也是一样。”

贺瑞缓缓点头。

“这么说你明白了……是的，你说的对，雷妮生。”雷妮生猛然说：

“现在就发生了——就在下面那屋子里。邪恶来了——从外头来了！而且我知道是谁带来的。是诺芙瑞。”贺瑞慢条斯理地说：“你这样认为？”

雷妮生猛点头。

“是的，是的，我知道我在说什么。听我说，贺瑞，当我来到这里对你说一切都仍然是老样子，甚至莎蒂彼和凯伊特的争吵也是时——那是事实。但是那些争吵，贺瑞，并不真的是争吵。我的意思是莎蒂彼和凯伊特高兴那样吵吵闹闹——消磨时间——两个女人都没有真正生对方的气！但是现在不同了。现在她们不只是彼此说些粗鲁不愉快的话——她们说一些有意伤害对方的话——而当她们说中了让对方受到伤害的话，就感到高兴！太可怕了，贺瑞——可怕！昨天莎蒂彼气得用一根长长的金针刺凯伊特的手臂——而一两天后凯伊特把一整锅滚汤的油脂泼到莎蒂彼的脚上。这种情形到处都一样——莎蒂彼骂亚莫士骂到三更半夜——我们全都听见她的斥骂声。亚莫士一副病恹恹的样子，好像鬼魂附身一样。而索贝克上村子里去，跟女人在一起，喝得醉熏熏的回来，吹说他是多么地聪明能干！”

“这些事有些是真的，我知道，”贺瑞慢条斯理地说：“但是为什么你怪到诺芙瑞头上？”

“因为这是她的杰作！总是她说的一些话——一些小事情——一些小聪明——惹出来的！她就像支用来赶牛的刺棒。而且她聪明，知道该用什么话来挑拨。有时候我想是喜妮告诉她的……”

“是的，”贺瑞满腹心思地说：“可能是。”

雷妮生颤抖起来。

“我不喜欢喜妮。我痛恨她鬼鬼祟祟的样子。她对我们大家都这么忠实奉献，然而我们没有一个人想要她的奉献，我母亲怎么会那么喜欢她把她带来这里？”

“那只是喜妮自己说的，”贺瑞冷冷地说。

“为什么喜妮这么喜欢诺芙瑞，跟着她团团转，说悄悄话，奉承她？噢，贺瑞，我告诉你我害怕！我恨诺芙瑞！我真希望她走掉。她漂亮，她残忍，她坏！”

“你真是小孩子，雷妮生。”

然后贺瑞又平静地加上一句话：“诺芙瑞正朝这边走过来了。”

雷妮生回过头。他们一起望着诺芙瑞慢慢地沿着断崖面陡峭的小径走上。她自顾自地微笑着，嘴里低声哼着小调。

当她来到他们这里时，她四周看看，笑了笑。一种开心、好奇的笑

“原来你每天就是悄悄溜到这里来，雷妮生。”

雷妮生没有答腔。她有股怒气，一种小孩子的底难所被发觉的挫败感。诺芙瑞再度看看四周。

“而这就是著名的墓地？”

“正如你所说的，诺芙瑞。”贺瑞说。

她看着他，猫般的嘴扭曲成微笑。

“我毫不怀疑你觉得它有利可图，贺瑞。你是个好生意人，我听说。”她的语气带有恶意，但是贺瑞不为所动，他平静、庄重地微笑着。

“它对我们大家都有利可图……死亡总是有利可图的……”

诺芙瑞看看四周，快速颤抖了一下，她的目光扫过供桌，扫过通往灵地的入口和假门。

她突然大叫：“我痛恨死亡！”

“你不该这样。”贺瑞声音平静：“在埃及这里死亡是财富的主要来源。死亡带给你身上戴的珠宝，诺芙瑞。死亡供你吃供你穿。”

她瞪大眼睛看着他。

“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应贺特是祭祀业业主——一个替人祭祀的司祭——所有他的土地，他的牛只，他的木料，他的亚麻布，他的大麦，全都是这坟墓里的人的祭祀产业。”他停顿一下，然后若有所思地继续下去：“我们是奇怪的民族，我们埃及人。我们热爱生命——因此我们很早就开始为死亡设想。全埃及的财富都投入——金字塔、坟墓和祭祀产业。”

诺芙瑞狠狠地说：“你不要再谈死了，贺瑞！我不喜欢！”“因为你是道地的埃及人——因为你热爱生命，因为——有时候——你感到死亡的阴影非常接近……”“不要再说了！”

她狠狠地转过身面对他。然后，她耸耸肩，转身沿小径下山去。

雷妮生满意地叹了一口气。

“我很高兴她走了，”她孩子气地说：“你把她吓着了，贺瑞。”

“是的……我有没有吓着你，雷妮生？”

“没——没有。”雷妮生说来有点不确定：“你说的是事实，只是我以前从没那样想过。我父亲是个祭祀业司祭。”贺瑞突然恶狠狠地说：“全埃及的人都被死亡缠住了！而你知道为什么吗，雷妮生？因为我们有肉眼，却

没有慧眼。我们看不出此生之外的生命——死后的生命。我们只能想见已知的延续。我们对神并没有真正的信仰。”

雷妮生惊奇地注视着他。

“你怎么能这样说，贺瑞？为什么，我们有很多很多神——多得我叫不出他们全部名字。我们昨晚才在说，我们大家都在说各人喜欢的的神。索贝克全心信仰沙克梅神，而凯伊特祈祷的对象是梅斯肯特神。卡梅尼信仰寿司神（古埃及智慧和魔术之神），身为一个书记，这是自然的事。莎蒂彼喜欢鹰头的贺勒斯神，还有我们本地的墨瑞斯吉神。亚莫士说彼大神应受崇拜因为他创造了一切事物。我自己则喜爱伊西斯神（司繁殖的女神）。而喜妮则全心信奉我们本地的亚曼神。她说祭司预言有一天亚曼会成为全埃及最伟大的神——所以她在他现在还是个小神时祭拜他。还有雷，太阳神，和阴府之神欧西瑞斯，死人的灵魂要接受他们两个神的审判。”雷妮生停顿下来，喘不过气。贺瑞对她微笑。“那么，雷妮生，神和人之间有什么不同？”她瞪大眼睛看着他。

“神是——他们是不可思议的力量！”

“就这样？”

“我不懂你的意思，贺瑞。”

“我的意思是说，对你来说，一个神只是个男人或女人，他或她可以做出一些男人或女人做不出来的事。”“你竟然说这种古古怪怪的话！我不懂你的意思。”她一脸惶惑地看着他——然后望着山谷，她的注意力被其他的东西吸引住。

“看！”她叫了起来：“诺芙瑞在跟索贝克讲话。她在笑。噢”——她突然喘了一口气——“不，没什么。我本来以为他要揍她。她走回屋子去了，而他正朝这里走上来。”索贝克像暴风雨般地来到。

“愿鳄鱼把那个女人吞掉！”他大叫：“我父亲傻到找她当姘妇！”

“她对你说什么？”贺瑞好奇地问。

“她像往常一样侮辱我！问说我父亲有没有再信任我卖任何木料。我真想掐死她。”

他沿着平台走过去，捡起一块石头，丢进底下的山谷里。他又撬开较大的一块，突然身子往后一跃，一条蛇盘绕在石块底下，昂起头。它身子竖了起来，嘶嘶作响，雷妮生看出来是条眼镜蛇。

索贝克抓起一根重重的木棍，愤怒地攻击它。一棍狠狠地打断了它的背，但是索贝克继续狠力打着，他的头往后仰，两眼冒火，嘴里喃喃低声说着什么，雷妮生听不清楚。她喊道：“住手，索贝克，住手——它已经死了！”索贝克停顿下来，然后把木棍丢开，大笑起来：“世界上最要不得的毒蛇。”

他再度大笑，他的脾气平静下来，然后劈劈啪啪地下山去。

雷妮生低声说：“我相信索贝克——喜欢杀戮！”

“是的。”

话中一点也没惊讶的意味。贺瑞只是在承认一个他已经十分了解的事实。雷妮生转头注视着他。她缓缓说道：“蛇是危险的动物——然而那条眼镜蛇看起来多么美……”她低头凝视着它破碎、扭曲的躯体。为了某种莫名的原因，她感到心里一阵悸动。

贺瑞梦想般地说：“我记得我们都还是小孩子的时候——索贝克攻击亚莫士。亚莫士比他大一岁，但是索贝克比他块头大，比他强壮。他拿一块石

头猛敲亚莫士的头。你母亲跑过去把他们拉开。我记得她站在那里低头看着亚莫士的样子——还有她叫喊着：‘你不应该做这种事，索贝克——这是危险的！我告诉你，这是危险的！’”他停顿下来，然后继续说：“她非常漂亮……我小时候就这样认为。你像她，雷妮生。”“是吗？”雷妮生感到愉快——温暖。然后她问道：“亚莫士那时伤得严重吗？”

“不，没有听起来那么严重。索贝克第二天病得非常严重。可能是他吃了什么东西，但是你母亲说是他的火气和太阳太热的关系——那时正是仲夏。”

“索贝克脾气非常可怕。”雷妮生若有所思地说。她再度看着那条死蛇，然后打了个冷颤，转过头去。

二

雷妮生回到屋子里去时，卡梅尼正坐在前廊里，手里拿着一卷草纸。他正在唱歌，她停顿了一分钟，仔细听着。“我要到孟斐斯，”卡梅尼唱着，“我要见彼大，真理之神。我要对他说，‘今晚把我的情人给我。’河流是酒，彼大是河边的芦苇，沙卡梅是水中莲，伊亚瑞是花蕾，尼芙定是盛开的花朵。我要对彼大说，‘今晚把我的情人给我。天色在她的美貌中破晓。孟斐斯是一盘爱的苹果，摆在美人面前……’”

他抬起头对雷妮生微微一笑。

“喜欢我唱的歌吗，雷妮生？”

“这是什么歌？”

“这是孟斐斯的一首情歌。”

他看着她，轻柔地唱着：“她的双臂抱满波斯树枝叶，她的头发柔长飘香。她就像人间地府的公主。”雷妮生脸上飞红。她快步地走进屋子里，差点跟诺芙瑞撞个满怀。

“你为什么这样匆匆忙忙，雷妮生？”

诺芙瑞语气尖锐。雷妮生有点惊异地看着她。诺芙瑞没有笑容。她一脸阴霾，肌肉绷紧，雷妮生注意到她的双手撑起。

“对不起，诺芙瑞。我没看到你。刚从外头明亮的地方进来，这里面显得阴暗看不清楚。”

“是的，这里是阴暗……”诺芙瑞停顿一会儿。“外头愉快多了——在门廊上，有卡梅尼的歌可以听。他唱得很好，可不是吗？”

“是的——是的，我确信他唱得很好。”

“可是你却没留下来听？卡梅尼会失望。”

雷妮生的双颊再度感到燥热。诺芙瑞冰冷、嘲笑的眼神令她感到不舒服。

“你不喜欢情歌吗，雷妮生？”

“我喜欢不喜欢什么跟你有什么关系吗，诺芙瑞？”“原来小猫还是有爪子的。”

“你什么意思？”

诺芙瑞笑出来：“你并不像表面上看来那样傻，雷妮生。原来你觉得卡梅尼英俊？无疑的，这会让他感到高兴。”“我认为你相当讨厌，”雷妮生冲动地说。她从诺芙瑞身边跑过去，进入内院里。她听到那女孩嘲弄的笑声。然而透过那笑声，她的心中回荡着卡梅尼的话声，以及他两眼注视着其所唱

出来的歌声……

三

那天晚上雷妮生作了一个梦。

她跟凯依在一起，在阴府里的死人船上。凯依站在船首——她只能看见他的后脑。然后，当他们接近日出之处时，凯依回过头来，雷妮生看到的不是凯依而是卡梅尼。在此同时，船首的蛇头开始翻腾，霎时成了一条活生生的蛇，一条眼镜蛇，而雷妮生心想：“这是从墓穴里钻出来啃死人灵魂的蛇。”她吓得全身瘫痪。然后她看到那条蛇的脸是诺芙瑞的脸，她惊醒过来大叫：“诺芙瑞——诺芙瑞……”

她并没有真的叫出声来——一切全都是在梦境里。她一动也不动地躺着，她的心猛跳着，告诉自己说这一切都不是真的。然后她突然想到：“这正是索贝克昨天打死那条蛇时所说的。他说：‘诺芙瑞’。”

第七章 冬季第一个月第五天

—

雷妮生所作的梦让她一直醒着。后来只是断断续续地小睡一下，直到天亮，她都没再好好睡过。她被一种朦胧迫近的邪恶感所纠缠着。

她很早就起身，走到屋外去。她的脚步如同往常一般，朝着尼罗河移进。河上已经有了渔夫，一艘大船快速地划向底比斯。还有其他一些船只，扬帆微风之中。雷妮生心中一阵骚动——一种她说不出来的欲望。她心想，“我感到——我感到——”但是她不知道她感到什么！也就是说，她说不出心中的感受。她想，“我想要——可是，我想要什么？”

她想要的是不是凯依？凯依已经死了——他不会再回来。她对自己说：“我不要再想凯依了。有什么用？已经过去，一切都已经过去了。”

然后她注意到有另外一个人站在那里看着驶向底比斯的那艘船，这个人有种落寞孤独的意味——那静如止水的模样所表现出来的意味——令雷妮生吃了一惊，即使她认出了这个人就是诺芙瑞。

诺芙瑞望着尼罗河出神。诺芙瑞——孤独一个人。诺芙瑞在想着——什么？

雷妮生突然有点震惊地了解到她们对诺芙瑞的了解是多么地少。她们把她当做敌人——一个陌生人——对她的生活或她生长的地方毫无好奇、不感兴趣。

雷妮生突然想到，诺芙瑞独自一个人在这里一定感到伤心，没有朋友，只有一群不喜欢她的人包围着她。雷妮生慢慢地走向前去，直到她站在诺芙瑞身旁。诺芙瑞转过头来一下，然后又转回去，继续望着尼罗河。她的脸上毫无表情。

雷妮生怯生生地说：“河上船很多。”

“是的。”

雷妮生在某种模糊的强迫性友善意图驱使之下，继续说下去：“你来的地方，是不是也像这样？”

诺芙瑞笑了起来，一种短促、有点苦涩难堪的笑。“不，真的不像。我父亲是孟斐斯的一个商人。孟斐斯那里欢乐有趣。音乐、歌唱、舞蹈。我父亲经常出外旅行。我跟他到过叙利亚——到过‘羚羊鼻’之外的拜浦若斯。我跟他在汪洋大海中的一艘大船上。”

她生动、自豪地说着。

雷妮生静静地站着，她的心思缓慢运作，但是兴趣与了解提升。

“你在这里一定觉得非常沉闷乏味。”她缓缓说道。诺芙瑞不耐烦地一笑。“这里一切死寂——死寂——除了耕种、收割、放牧——以及谈谈农作物——争辩亚麻布价格之外一无所有。”

雷妮生在一旁望着诺芙瑞，心中仍然在跟一些不熟悉的想法挣搏着。

突然间，她身旁的女孩好像有一股愤怒、悲凄、绝望如实物一般地放射出来。

雷妮生心想：“她跟我一样年轻——比我年轻。而她是那个老人的姘妇。那个大惊小怪、仁慈却有点荒谬的老人，我父亲……”

她，雷妮生，对诺芙瑞有什么了解？根本一点也没有。昨天当她大叫“她

漂亮、她残忍、她坏”时，贺瑞说什么来着？“你真是个小孩子，雷妮生。”他是这样说的。雷妮生现在了解了他的意思。她那句话毫无意义——你无法那么轻易地把一个人打发掉。在诺芙瑞残酷的笑容之后藏着什么样的痛苦、什么样的悲伤、什么样的绝望？雷妮生做了什么，她们有任何人做了什么让诺芙瑞感到受欢迎的？雷妮生孩子气、结结巴巴说道：“你恨我们——我知道为什么——我们不好——但是现在——还不太晚。难道我们，你和我，我们不能以姊妹相待？你远离你所熟知的一切——你孤独一个人——我能帮你忙吗？”

她说完陷入一片沉默当中。诺芙瑞慢慢转过身来。一两分钟，她的脸上毫无表情——雷妮生心想，她眼神出现短暂的软化。在清晨的静寂中，在奇异的清朗祥和中，诺芙瑞仿佛在犹豫着——仿佛雷妮生的话打动了她内心。这是奇异的一刻，雷妮生事后都还记得的一刻……然后，逐渐地，诺芙瑞的表情改变。变得满布恶意，她的两眼冒烟。在她愤恨、恶毒的眼光之下，雷妮生退缩了一步。

诺芙瑞以低沉、凶猛的声音说：“走开！我不需要你的任何好意。大笨蛋，你们就是这样，你们每一个……”她停顿了一下，然后转身朝着屋子快步走去。雷妮生慢慢地跟在她后面。古怪得很，诺芙瑞的话并没有令她生气。那些话在她眼前打开了一道门，让她看到一座恨与痛苦交织成的黑色地狱——在她经验中尚是一种相当不了解的东西，在她心中只是一个混杂、摸索的想法：像那样的感受一定是很可怕。

二

当诺芙瑞进入大门，越过中庭时，一个凯伊特的孩子向她跑过去，追赶着一个球。

诺芙瑞气愤地狠狠把那孩子推开，那小女孩被推倒趴在地上。孩子大声哭叫，雷妮生跑过去把她扶起来，愤慨地说：“你不应该这样，诺芙瑞！你伤到她了，看，她的下巴碰伤了。”诺芙瑞发出尖锐的笑声。

“这么说我得小心不要伤到这些被宠坏的小鬼？为什么，她们的母亲有这么关心我的感受吗？”

凯伊特听到她孩子的哭叫声从屋子里冲出来。她冲向她孩子，检视伤口。然后她转向诺芙瑞。

“魔鬼、毒蛇！邪恶的女人！等着瞧我们会怎么对付你。”她使尽全力给了诺芙瑞一巴掌。雷妮生大叫一声。在她打出第二巴掌之前抓住她的手臂。

“凯伊特——凯伊特——你不能这样。”

“谁说的？让诺芙瑞自己想一想好了。她在这里可是只有一个人。”

诺芙瑞纹风不动地站着。凯伊特的巴掌痕清晰地印在她脸上。在眼角处，有一道被凯伊特手腕上戴着的镯子刮伤的伤口，一小滴血流下脸颊。

然而令雷妮生惶惑不解的是诺芙瑞的表情——是的，而且令她害怕。诺芙瑞没有气愤的表情，有的是她那怪异，耀武扬威的眼神，她的嘴再度弯翘成猫一般，满足的微笑。“谢谢你，凯伊特。”她说。

然后她走进屋子里去。

三

诺芙瑞眼帘低垂，柔声叫喊着喜妮。

喜妮跑过来，停住脚步，叫喊起来。诺芙瑞打断她的惊叫。

“帮我把卡梅尼找来。告诉他把笔盒、墨水和草纸带来。有一封信要写给主人。”

喜妮的两眼目光停留在诺芙瑞脸上。

“写给主人……我明白……”

然后她问道：“谁——干的？”

“凯伊特。”诺芙瑞平静、回味地微微一笑。“这可非常糟——非常糟……当然主人必须知道。”她猛然快速地瞄了诺芙瑞一眼：“是的，应贺特确实应该知道。”诺芙瑞平顺地说：“你和我，喜妮，想法一样……我想我们应该这样做。”

她从衣角解下一个镶金水晶珠宝，放在那妇人手中。“这我受不起，诺芙瑞……你太慷慨了……这么可爱的手工。”

“应贺特和我欣赏忠实的人”

诺芙瑞仍然面带微笑，她的眼睛眯起来，如猫一般。“把卡梅尼找来，”她说：“你跟他一起来。你和他是见证人。”

卡梅尼有点不情愿地来到，他的眉头皱起。

诺芙瑞傲慢地说：“你还记得应贺特的吩咐吧——在他离去之前？”

“是的。”卡梅尼说。

“时候到了，”诺芙瑞说：“坐下来，用笔墨写下我告诉你的话。”卡梅尼仍旧犹豫着，她不耐烦地说：“你所写下的将是你亲眼所看到的和你亲耳所听到的——喜妮会证实我所说的一切。这封信必须秘密快速送到。”

卡梅尼慢条斯理地说：“我不喜欢——”

诺芙瑞猛然对他说：“我对雷妮生没有任何怨言。雷妮生温柔、软弱，是个傻瓜，但是她没有企图伤害我。这你该满意了吧？”

卡梅尼古铜色的脸血色加深。

“我并不是在想那——”

诺芙瑞平顺地说：“我认为你是……好了——履行主人给你的指示——写吧。”

“是的，写吧。”喜妮说：“我对这件事这么伤心——伤心透了。确实应该让应贺特知道。这样绝对是对的。不管事情多么不愉快，人总得尽自己的责任。我总是这样觉得。”诺芙瑞轻柔地笑着。

“我相信，喜妮。你会尽你的责任！而且卡梅尼也会。而我——我会做我高兴做的事……”

但是卡梅尼依然迟疑着。他一脸阴郁——几近于气愤。“我不喜欢这，”他说：“诺芙瑞，你最好考虑一下。”“你竟敢对我说这种话！”卡梅尼应声脸红。他避开她的目光，但是他阴郁的表情依旧。

“你给我当心，卡梅尼，”诺芙瑞平顺地说：“我对应贺特有很大影响力。我说什么他都听——到目前为止他一直对你满意——”她意味深长地暂停下来。

“你这是在威胁我，诺芙瑞？”卡梅尼问道。“也许。”

他愤怒地看了她一会儿——然后垂下头。

“我会照你说的做，诺芙瑞，不过我想——是的，我想——你会后悔。”

“你在威胁我，卡梅尼？”

“我是在警告你……”

第八章 冬季第二个月第十天

—

一天接着一天，雷妮生有时候感到她是活在梦中。她没再怯生生地向诺芙瑞示好。如今，她害怕诺芙瑞。诺芙瑞有什么她不了解。

在那天院子里的事件之后，诺芙瑞变了。她洋洋自得，一付雷妮生无法了解的欣喜若狂、耀武扬威的样子。有时候她觉得她认为诺芙瑞深深不快乐这个看法是荒谬的错误。诺芙瑞看来好像生活愉快，对她自己，对她周遭的一切都感到满意。

然而，实际上，她的周遭一切是每况愈下。应贺特离去后的日子里，雷妮生心想，诺芙瑞故意在应贺特家人之间制造分歧。

如今一家人却坚实紧密地联合在一起对抗侵入者。莎蒂彼和凯伊特之间不再有纷争——莎蒂彼也不再斥骂不幸的亚莫士。索贝克似乎平静多了，不再那么吹嘘。伊比也不再那么傲慢，不再跟他哥哥作对。家人之间似乎出现了一片和谐的新气象——然而这种和谐并没有为雷妮生的心神带来安宁——因为在这种和谐之中隐含着—股怪异、持续的暗流，对诺芙瑞不怀好意。

莎蒂彼和凯伊特，这两个妇人，不再跟她吵架——她们避开她。她们从不跟她说话，不管她到什么地方，只要她一出现，她们就立即把孩子聚集起来，带到别处去。同时，一些古怪、恼人的小事件开始发生。诺芙瑞的一件亚麻布衫被熨斗烫坏了——衣服的颜色都沾染到一起。有时候她的衣服会出现尖锐的刺——她的床边出现蝎子。送给她吃的食物不是香料太浓——就是毫无味道。有一天她分配到的面包中有只死老鼠。

这是一种悄悄的、冷酷的小小迫害——没有什么明目张胆的，没有什么会被抓到把柄的——基本上这是女人的战役。

后来，有一天，老伊莎把莎蒂彼、凯伊特和雷妮生找去。喜妮已经在那里，站在后面摇头搓手。

“哈！”伊莎用往常一般嘲讽的表情看着她们说：“我聪明的孙媳妇孙女儿可都到了。你们以为你们全都在干什么？我听说诺芙瑞的衣服被糟蹋了——她的食物不能下口，这是怎么一回事？”

莎蒂彼和凯伊特两个都微微一笑。不是什么好意的笑。莎蒂彼说：“诺芙瑞抱怨过吗？”

“没有，”伊莎说。她一手把她即使在屋子里也一直戴在头上的假发推得有点歪斜：“没有，诺芙瑞并没有抱怨。我担心的就在这里。”

“我可不担心，”莎蒂彼漂亮的脸一抬说。

“因为你是傻瓜，”伊莎啪的一声说：“诺芙瑞的头脑比你们三个人任何一个都好一倍。”

“这有待分晓，”莎蒂彼说。她显得心情愉快，自得其乐。“你们以为你们是在干什么？”伊莎问道。

莎蒂彼脸孔一绷说：

“你是个老妇人，伊莎。我这样说并没有任何不尊敬的意思——不过一些对我们有丈夫小孩的人来说重要的事对你来说已经无所谓了。我们已经决定由我们自己来处理——我们有方法对付我们不喜欢而且不会接受的女人。”“说得好，”伊莎说：“说得好。”她格格发笑：“不过磨坊那边的

小女奴可是在大肆谈论。”

“说的是，”喜妮在背后叹了一声说。

伊莎转身面对她。

“来吧，喜妮，诺芙瑞对这一切怎么说？你应该知道——你一直在服侍她。”

“应贺特叫我这样做的。当然，我讨厌这样——但是我得服从主人的命令。你不会认为，我希望——”伊莎打断她可怜兮兮的话：“我们大家都了解你，喜妮。总是忠实奉献——很少受到应得的感谢。诺芙瑞对这一切怎么说？我问你的是这个。”

喜妮摇摇头。“什么都没说。她只是——微笑。”“正是。”伊莎从她肘边的盘子里拿起一颗枣子，查看一下，然后放进嘴里。然后她突然刻薄地说：“你们傻，你们全都是傻瓜。力量是操在诺芙瑞手上，不是你们，你们所做的一切正中她的下怀。我敢发誓你们这样她更高兴。”莎蒂彼厉声说：“乱讲。诺芙瑞一个人要对这么多人。她有什么力量？”

伊莎绷着脸说：“嫁给一个上了年纪的人的年轻、漂亮女人的力量。我知道我在说什么。”她猛然转头说：“喜妮知道我在说什么！”

喜妮吓了一跳。她叹了一口气，开始扭拧着双手。“主人很重视她——自然——是的——相当自然。”“到厨房去，”伊莎说：“帮我拿一些枣椰子和一些叙利亚葡萄酒来——对了，还有蜂蜜。”

喜妮走后，老妇人说：“有个恶作剧在酝酿中——我可以闻得出来。莎蒂彼，这一切是你带头的。你在自以为比较聪明时可要当心，不要正中诺芙瑞的下怀。”

她身体往后一靠，闭起双眼。

“我已经警告过你了——现在你们走吧。”

“我们在诺芙瑞的掌握中，真是的！”当她们走出去到湖边时莎蒂彼头一甩说：“伊莎是老得昏了头，有这么奇怪的想法。是诺芙瑞在我们的掌握之中！我们不会做出任何她可以去打小报告的事——不过我想，嗯，我想她很快就会后悔她到这里来”

“真残忍——残忍——”雷妮生大叫。

莎蒂彼一脸惊奇。

“不要假装你喜欢诺芙瑞，雷妮生！”

“我没有。但是你讲得让人听起来这么——这么怀恨。”“我替我的孩子——还有亚莫士想！我不是个温顺、受得了侮辱的人——而且我有野心。我会非常高兴扭断那个女人的脖子。不幸的是事情没有这么简单。不能惹应贺特生气。但是我认为——到头来——总是可以想出办法来的。”

二

信来得就像刺向鱼的长矛。

亚莫士、索贝克和伊比全都哑口无言，默默地瞪大眼睛看着贺瑞念出信的内容。

“‘难道我没告诉过亚莫士如果我的女人受到任何伤害我会要他负责吗？在我有生之年，我和你势不两立！我不再跟你住在一屋子里，因为你 disrespect 我的女人诺芙瑞！你不再是我的儿子我的骨肉。索贝克和伊比也不再是

我的儿子我的骨肉。你们每一个人都伤害到我的女人。这有卡梅尼和喜妮作证。我要把你们赶出门去——一个个都赶出去！我供养你们——如今我不再供养你们了。’ ”

贺瑞停顿一下，然后继续：

“ ‘ 祭祀业司祭应贺特对贺瑞说。忠实的你，你生活过得如何，平安、健康？代我向我母亲伊莎和我女儿雷妮生致敬，问候喜妮。小心照顾我的事业直到我回来，帮我准备好文件我好让我的情妇以我太太的身分跟我分享我的一切财产。亚莫士和索贝克都不再能加入我的事业联营，我也不再供养他们，我在此宣布废除他们的权利，因为他们伤害到我的情妇！好好照料一切直到我回来。一个男人的家人对他情妇的恶行罪不可恕。至于伊比，你警告他，如果他伤害到我的情妇，他也会被赶出门去。’ ”

一阵足以令人瘫痪的沉默，然后索贝克怒火中烧地站起来。

“ 怎么会这样？我父亲听说了什么？谁去跟他告假状？我们要忍受这一切？我父亲不能这样剥夺我们的继承权把他的全部财产给他的姘妇！ ”

贺瑞温和地说：“ 这会引来非议——而且这样做也不会被视为正当——但是法律上他有权这样做。他可以随他的意愿立下字据。 ”

“ 她迷惑了他——那阴险、嘲讽的女蛇妖对他下了符咒！ ” 亚莫士仿佛哑然失声地喃喃说道：“ 叫人不敢相信——这不可能是真的。 ”

“ 我父亲疯了——疯了！ ” 伊比大叫：“ 他甚至听命那个女人来对付我！ ”

贺瑞严肃地说：“ 应贺特短时间内就会回来——他说的。到时候他的怒气可能就消了；他可能真正并没有这个意思。 ” 一阵令人不愉快的短笑声出现。笑声来自莎蒂彼，她站在通往内院的门口看着他们。

“ 这么说我们就得依他的了，是不是，优越的贺瑞？等着瞧吧！ ”

亚莫士缓缓说道：“ 我们还能怎么样？ ”

“ 还能怎么样？ ” 莎蒂彼的声音扬起。她尖叫：“ 你们血管里全都流的是什么？奶水？我知道，亚莫士不是个男子汉！但是你，索贝克——你对这个病症也无药可用吗？一刀刺进心脏里，那个女孩就不能再伤害到我们了。 ”

“ 莎蒂彼， ” 亚莫士叫了起来：“ 我父亲永远不会原谅我们！ ”

“ 那是你说的。但是我告诉你，死去的姘妇可跟活着的姘妇不一样！一旦她死了，他的心就会转回来向着他的儿子和他的孙子。再说，他怎么会知道她是怎么死的？我们大可以说是毒蝎子把她咬死的！我们全都是站在一起的，可不是吗？ ”

亚莫士缓缓说道：“ 我父亲会知道，喜妮会告诉他。 ” 莎蒂彼歇斯底里一笑。

“ 最谨慎不过的亚莫士！最最温柔、小心的亚莫士！应该由你到内院里去照顾孩子做女人的事。沙克梅神助我！嫁给了一个不是男子汉的人。而你，索贝克，你只会说大话，你有什么勇气，什么决心？我对太阳神发誓，我来做男人都比你们两个强。 ”

她一转身走了出去。

一直站在她后面的凯伊特向前一步。

她声音低沉颤抖说：“ 莎蒂彼说的对！她做男人比你们任何一个都强。亚莫士、索贝克、伊比——你们就全都坐在那里，不采取任何行动？我们的孩子怎么办，索贝克？丢出去饿死！很好，如果你不采取行动，我来。你们全都不是男子汉！ ”

轮到她走出去后，索贝克跳了起来。

“九柱之神在上，凯伊特说的对！有件男人的事要做——而我们却光坐在这里谈话摇头。”

他大跨步走向门去。贺瑞在他身后喊他：

“索贝克，索贝克，你要去那里？你要干什么？”索贝克，一脸英俊、严厉，从门口那边吼回来：“我要采取行动——这是显然的事。我会高兴做我要做的事！”

第九章 冬季第二个月第十天

—

雷妮生走出屋子到门廊上，在那里站了一会儿，双手遮眼挡住突来的光线。

她感到病弱，充满了莫名的恐惧。她自言自语，一再机械式地重复说：“我必须警告诺芙瑞……我必须警告她……”在她身后，在屋子里，她可以听见男人家的声音传过来：贺瑞和亚莫士交织在一起的话声，以及高过他们的伊比的男孩式声音，清晰刺耳。

“莎蒂彼和凯伊特说的对。这个家里没有男人！可是我是个男人。是的，我在心态上是个男人，即使年龄上还不算。我会让她看看我不是小孩子。我不怕我父亲生气。我了解我父亲。他受蛊惑了——那个女人对他下了符咒。如果她被消灭了他的心会转回来向我——向我！我是他最喜爱的儿子。你们全都把我当小孩子看待——可是你们看着好了。是的，你们看着好了！”

他冲出门，撞上了雷妮生，几乎把她撞倒。她抓住他的衣袖。

“伊比，伊比，你要去哪里？”

“去找诺芙瑞。她就将知道她究竟是否可以嘲笑我！”“等一下。你必须冷静下来。我们任何人都不得鲁莽。”“鲁莽？”男孩不屑地大笑：“你就跟亚莫士一样。谨慎！小心！凡事都不能急！亚莫士是个老太婆。而索贝克光会耍嘴皮子吹牛。放开我，雷妮生。”

他挣脱了她紧紧抓住的亚麻衣袖。

“诺芙瑞，诺芙瑞在哪里？”

正好从屋子里慌慌张张跑出来的喜妮喃喃说道：“噢，天啊，这可不妙——非常不妙。我们全都会成什么样子？我亲爱的女主人会怎么说？”

“诺芙瑞在什么地方，喜妮？”

雷妮生大叫：“不要告诉他，”但是喜妮已经回说：“她从后头出去了。到亚麻田去了。”

伊比冲进屋子里去，雷妮生谴责说：“你不该告诉他，喜妮。”

“你信不过老喜妮。你从来对我就没信心。”她话中可怜兮兮的意味加深：“但是可怜的老喜妮知道她在干什么。那孩子需要时间冷静下来。他不会在亚麻田里找到诺芙瑞。”她露齿一笑。“诺芙瑞在这里——在小阁楼里——跟卡梅尼在一起。”

她对着院子点点头。

然后她似乎有点过于强调地加上一句说：“跟卡梅尼在一起……”

然而雷妮生没听到，她早已动身越过院子去。

泰娣拖着她的木狮子，奔向她母亲，雷妮生把她拥住。当她抱住她的孩子时，她了解到驱使莎蒂彼和凯伊特的那种力量。这些女人是在为她们的孩子搏斗。

泰娣焦躁地低叫一声：“不要抱这么紧，妈，不要抱这么紧。你把我弄痛了。”

雷妮生把她放下来。她慢慢地越过院子。诺芙瑞正和卡梅尼一起站在阁楼的另一端。雷妮生来到时，他们转过身来。雷妮生屏息快速地说：“诺芙瑞，我是来警告你的。你必须小心，你必须保护自己。”

诺芙瑞脸上掠过一阵不屑、惊奇的神色。

“这么说那些狗在狂吠了？”

“他们非常生气——他们会伤到你。”

诺芙瑞摇摇头。

“没有人能伤到我，”她极有自信地说：“如果他们伤到我，你父亲会接到报告——他会报复。他们停下来想一想就会知道。”她笑出声来：“他们多么傻——搞些小玩意儿来侮辱、迫害我！他们一直在玩的都是我的局。”雷妮生缓缓说道：“这么说你一直都在计划这？而我居然替你感到难过——我以为我们都不好！我不再替你难过了……我想，诺芙瑞，你真邪恶。当你死后接受四十二大罪审判时，你将无法说‘我没有任何罪。’你也将无法说，‘我不贪心妄羨，’而你的心被摆上真理的天秤上称时，会往下沉。”诺芙瑞阴沉地说：“你突然变得非常虔诚起来了。不过我可没伤害到你。我没说你什么坏话。问问卡梅尼是不是这样。”然后她越过院子，踏上台阶到门廊上。喜妮出来碰到她，两个女人一起进屋子里去。

雷妮生慢慢转身向着卡梅尼。

“原来是你，卡梅尼，帮她这样对付我们？”

卡梅尼急急说道：“你对我很生气吗，雷妮生？但是我能怎么样？应贺特离去前郑重吩咐我，要我随时听从诺芙瑞的命令写信。告诉我你不怪我，雷妮生。我还能怎么样？”“我不能怪你，”雷妮生缓缓说道：“我想，你大概不得不执行我父亲的命令。”

“我不喜欢那样做——而且真的，雷妮生，信上没有一个字是对你不利的。”

“好像我会在乎似的！”

“但是我在乎。不管诺芙瑞要我写什么，我绝不会写下任何可能伤害你的话。雷妮生——请相信我。”雷妮生心思混杂地摇摇头。卡梅尼卖力强调的这一点对她来说似乎没有什么重要性。她感到气愤、受伤害，有如卡梅尼在某一方面来说辜负了她。然而，他毕竟只是个陌生人。尽管血脉相连，他仍然是她父亲从远地带来的一个陌生人。他是个下级书记，他的雇主交给他一件工作，他得去执行。“我写的只是事实，”卡梅尼坚持说：“毫无谎言；我对你发誓。”

“不，”雷妮生说：“不会有谎言。诺芙瑞太聪明了，不至于说谎。”

终究，老伊莎说的对。莎蒂彼和凯伊特洋洋自得的那些小小迫害事件正是诺芙瑞所想要的。难怪她一直露出她那猫一样的笑容。

“她是坏胚子，”雷妮生说出了她心中所想的：“是的！”卡梅尼同意：“是的，”他说：“她是个邪恶的动物。”雷妮生转身，以奇特的眼光看着他。

“你在她来这里之前就认识她了，不是吗？你在孟斐斯认识她？”

卡梅尼脸红起来，显得不自在。

“我跟她不熟……我听说过她。一个骄傲的女孩，他们说，野心勃勃，难缠——而且是个不会原谅别人的人。”雷妮生突然不耐烦地把头往后一仰。

“我不相信，”她说：“我父亲不会照他信上所威胁的那样做。他现在正在气头上——但是他不可能这样不公正。他回来后会原谅一切。”

“他回来时，”卡梅尼说：“诺芙瑞会注意不让他改变主意。你不了解诺芙瑞，雷妮生。她非常聪明而且非常坚决——而且，记住，她非常漂亮。”

“是的，”雷妮生承认说：“她是漂亮。”
她站了起来。为了某种原因，诺芙瑞漂亮这个想法伤害到她……

二

雷妮生把那天下午的时间用来跟孩子们玩。当她加入他们的游戏时，她心中那模糊的痛楚便减轻了。直到太阳正要下山时，她才站直起身子，梳理一下头发，理平起皱散乱的衣裳，同时隐隐约约地怀疑为什么莎蒂彼和凯伊特两个人都没有像往常一般出外来。

卡梅尼很早以前就离开了院子。雷妮生慢慢地越过院子进屋子里去，客厅里没有人，她再向前走进内院妇女活动区里去。伊莎在她房内一角打瞌睡，她的小女奴正在替一堆亚麻布做记号。厨房里的人正在烘烤着三角长条面包。其他都没有人在。

这种奇特的空荡感压迫着雷妮生的神经。每个人都到哪里去了？

贺瑞或许到山上墓穴去了。亚莫士可能跟他一起或是在田里。索贝克和伊比跟牛群在一起，或者可能在谷仓里监工。但是莎蒂彼和凯伊特在哪里？还有，对了，诺芙瑞在哪里？诺芙瑞空荡的房里满是她浓烈的香膏味道。雷妮生站在门口注视着那小小的木枕头、珠宝盒，一堆圆珠手镯和一只镶雕甲虫的戒指。香水，香膏、衣服、亚麻布床单、拖鞋——全都带有它们所有人的色彩，带有诺芙瑞，一个陌生人和敌人的色彩。

雷妮生怀疑着，诺芙瑞可能跑去哪里？

她慢慢地走向后门，遇到喜妮正好进来：

“大家都跑到哪里去了，喜妮？屋子里空空的，除了我祖母。”

“我怎么知道，雷妮生？我一直在忙着——帮忙织布，留意这么多的事。我可没有时间去散步。”

这表示，雷妮生心想，有人去散步。或许莎蒂彼跟着亚莫士上山到墓穴去继续跟他大声疾呼？可是，凯伊特在哪里？凯伊特不像是会离开她孩子这么久的人。

还有，她心中一股怪异、不安的暗流再度出现：“诺芙瑞在哪里？”

喜妮仿佛看出了她心中的想法，替她说出了答案。“至于诺芙瑞，她很早以前就上山到墓穴去了。噢，贺瑞跟她旗鼓相当。”喜妮轻蔑地笑出声来：“贺瑞也有头脑。”她悄悄贴近雷妮生一点：“我真希望你知知道，雷妮生，我对这整个事情有多不高兴。她来找我，你知道，那一天——脸上带着凯伊特的巴掌纹，流着血。她要卡梅尼写信，而要我作证——当然我不能说我没有见到！噢，她是个聪明人。而我，一直想着你亲爱的母亲——”

雷妮生推开她，走出去，进入金黄灿烂的夕阳余晖中。断崖间一片阴暗——整个世界在这日落的时刻显得如真似幻。雷妮生踏上通往上山小径的路，脚步加快。她要到墓穴去——去找贺瑞。是的，找贺瑞。她小时候玩具坏掉时就是这样做的——还有她有不安、恐惧感时。贺瑞就像那些断崖——坚定不变，屹立不摇。

雷妮生困惑地想着：“当我找到贺瑞时，一切都将会没事了……”

她的脚步再加快——几乎是用跑的。

然后，她突然看到莎蒂彼向她走过来，摇摇晃晃的仿佛她看不到路……莎蒂彼看到雷妮生，突然停了下来，一手摸住心脏部位。雷妮生向她靠

近，被莎蒂彼的脸色吓了一跳。“怎么啦，莎蒂彼，你生病了？”

莎蒂彼回答的声音阴惨，她的眼睛闪烁不定。

“不，不，当然不是。”

“你的脸色很难看。你一副惊吓的样子。发生什么事了？”“会发生什么事？当然是没事。”

“你去了哪里？”

“我到墓地去——去找亚莫士。他不在那里。没有人在那里。”

雷妮生仍然凝视着她。这是个新的莎蒂彼——一个失去了一切精神、意志的莎蒂彼。

“走吧，雷妮生——回屋子里去。”

莎蒂彼一手有点颤抖地搁在雷妮生手臂上，催她往回路上走，雷妮生被这么一碰，突然起了反感。

“不，我要到墓地去。”

“没有人在那里，我告诉你。”

“我喜欢上山去鸟瞰河水。去坐在那里。”

“可是太阳下山了——太晚了。”

莎蒂彼的手指像钳子一般夹住雷妮生的手臂。雷妮生挣脱开来。

“不要！让我走，莎蒂彼。”

“不。回去，跟我回去。”

但是雷妮生已经挣脱，推开她，走向断崖顶去。有什么——直觉告诉她是有有什么……她的脚步加快成了奔跑……

然后她看到了——躺在断崖阴影下暗暗的一堆……她急忙跑过去，直到她紧站在那一堆旁边。

她对她所看到的并不感到惊讶。仿佛她早已料到……诺芙瑞脸朝上躺着，她的身体破裂、扭曲。她的双眼张大，失去了视觉……

雷妮生弯下腰触摸那冰冷僵硬的面颊，然后站起来再度俯视着她。她几乎没听见身后莎蒂彼向她走过来的脚步声。“她一定是跌下来的，”莎蒂彼说着：“她跌下来了。她走在断崖小径上跌了下来……”

是的，雷妮生心想，是这样没错。诺芙瑞从上头的小径跌下来，她的身体被石灰岩石块弹落下来。

“她可能是看到了一条蛇，”莎蒂彼说：“被吓着了。那条小径上有时候有一些蛇在阳光下睡觉。”

蛇。是的，蛇。索贝克和那条蛇。一条蛇，背脊破碎，躺在阳光下，死了。索贝克，他的两眼冒火……

她想着：“索贝克……诺芙瑞……”

然后她听见贺瑞的声音，突然感到松了一口气。“发生什么事了？”

她松了口气，转过身来。贺瑞和亚莫士一起过来。莎蒂彼急切地解释说诺芙瑞一定是从上面的小径掉下来。亚莫士说：“她一定是上去找我们，但是贺瑞和我去看灌溉水道。我们去了至少一个小时。我们回来看到你们站在这里。”

雷妮生说：“索贝克在什么地方？”她的声音令她自己吃惊，听起来这么不同。

与其说是她看到不如说是她感到贺瑞听到她这么一问立即猛然转过头来。亚莫士只有一点点困惑地说：“索贝克？我整个下午都没见过他。他那

么气愤地离开我们之后就没见过。”

然而贺瑞没在听，他看着雷妮生。她抬起头，与他目光相接。她看到他低下头若有所思地看着诺芙瑞的尸体，她完全确切知道他正在想什么。

他喃喃问道：“索贝克？”

“噢，不，”雷妮生听到她自己说：“噢，不……噢，不……”

莎蒂彼再度紧急地说：“她是从小径掉下来的。上面那里正好很窄——而且危险……”

危险？贺瑞有一次告诉过她的是什么？一个索贝克小时候攻击亚莫士的故事，还有她母亲把他们拉开说：“你不能做这种事，索贝克。这是危险的……”

索贝克喜欢杀戮：“我会高兴做我要做的事……”索贝克杀死一条蛇……

索贝克在狭窄的小径上遇见诺芙瑞……

他的目光与雷妮生的相接。她想：“他和我都知道……我们永远都知道……”

她听见她颤抖的声音高声说：“她从小径跌下来……”亚莫士柔和的声音有如最后一句和声交叉进来：“她一定是从小径跌下来。”

第十章 冬季第四个月第六天

—

应贺特坐着面对伊莎。

“她们的说法都一样，”他焦躁地说。

“那至少是方便之道，”伊莎说。

“方便——方便？你用的是多么奇特的字眼！”伊莎发出格格短笑声。

“我知道我在说什么，我的儿子。”

“她们说的是事实吗，这得由我来断定！”应贺特严肃地说。

“你不可能是玛亚特女神。也不像是阿努比斯神，你不能把心摆在天秤上称！”

“是意外事件？”应贺特判官式地摇摇头：“我不得不记住我对我忘恩负义的家人意图的宣布可能引起情绪上的冲动。”

“是的，的确是，”伊莎说：“情绪是被挑起了。他们在大厅里吼叫那么大声，我在我房间这里面都听得见。对了，那些是你真正的意图吗？”

应贺特不安地挪动身子，喃喃说道：“我写信时正在气头上——我气是正当的。我的家人需要一次严厉的教训。”“换句话说，”伊莎说：“你只是在吓吓他们。是不是这样？”

“我亲爱的母亲，这在现在有什么关系吗？”

“我明白，”伊莎说：“你不知道你想干什么。思想混淆，如同往常一般。”

应贺特努力忍住怒气。

“我的意思只是那一点已经无关紧要了。目前的问题是诺芙瑞死掉这个事实。如果我相信我的家人有任何一个会这么不负责任，这么气得失去心理平衡，这么放肆地伤害那女孩——我——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这么说，幸好，”伊莎说：“她们的说法全都一样！没有人作任何不同的暗示吗？”

“确实没有。”

“那么为什么不就把它当意外事件了结？你应该把那女孩一起带到北方去的。我当时就这样告诉过你。”“那么你的确相信——”

伊莎加重语气说：“我相信别人所告诉我的，除非跟我自己亲眼所见的相抵触——这在现在很少发生——或是跟我亲耳所听见的。我想，你大概已经问过喜妮了吧？她对这件事怎么说？”

“她深深感到伤心——非常伤心。为了我。”

伊莎扬起眉头。

“确实。你说的令我感到惊讶。”

“喜妮，”应贺特热情地说：“很有感情。”

“的确。她的舌头也特别长。如果她的唯一反应就是为你的丧失情妇感到伤心，那么我当然就把这件事看作是意外事件了结。还多的是其他事情需要你留心。”

“是的，确实。”应贺特恢复他小题大做、自以为了不起的态度，站了起来：“亚莫士正在大厅里等我，有各种事需要我紧急处理。有很多决定等着我认可。如同你所说的，个人的忧伤不该侵害到生活的主要步调。”

他匆匆走出去。

伊莎微笑了一会儿，一种有点嘲讽意味的微笑，然后她的脸色再度凝重起来。她叹了口气，摇摇头。

二

亚莫士在卡梅尼陪同下等着他父亲。亚莫士解释说贺瑞在监督正在忙着葬礼第一阶段准备工作的葬仪社人员。应贺特收到诺芙瑞的死讯，花了几个星期的时间才回到家，如今葬礼准备工作已近完成。尸体已经久浸在盐水里，恢复了一些正常面貌，涂过了油膏，擦过了盐，适当地包扎上崩带，摆在棺木里。

亚莫士说明他订好了设计好以后要安置应贺特自己尸体的石墓附近的一个小墓穴。他详细说明他已经订好的一切，应贺特表示赞同。

“你做得很好，亚莫士，”他和蔼地说：“看来你好像显露出很好的判断力，头脑保持得很灵光。”

亚莫士对这意料之外的赞许感到有点脸红。

“当然，伊必·孟都是一家昂贵的葬仪社，”应贺特继续说下去：“比如说，这些天篷瓮，在我看来好像就贵得不像话。真的没有必要这样奢侈。他们有些价钱在我看来是太贵了。这些大官家里用的葬仪社最坏的一点就在这里。他们以为他们可以漫天要价。找一些比较不出名的就会便宜多了。”“你不在，”亚莫士说：“我不得不对这些事下决定——而我急于让你这么关心的情妇得到一切尊荣。”应贺特点点头，拍拍亚莫士的肩膀。

“这是善意的错，我的孩子。我知道，你通常对钱财的事非常谨慎。我知道就这件事来说，任何不必要的过度花费都是为了让我高兴。不过，我不是钱做的，而且情妇——呃，啊哼！——终归只不过是情妇。我想，我们把比较昂贵的护身符取消——我看看，还有一两个减少开支的其他方法……把估价单念出来给我听，卡梅尼。”

卡梅尼翻开草纸。

亚莫士轻松地叹了一口气。

三

凯伊特慢步走出屋子，来到湖边，在孩子们和他们的母亲身边停顿下来。

“你说的对，莎蒂彼，”她说：“活着的姘妇是跟死去的姘妇不同！”

莎蒂彼抬起头来看她，她的眼睛模糊不清。雷妮生很快地问道：

“你是什么意思，凯伊特？”

“给一个活着的姘妇，什么都不嫌太好——衣服、珠宝——甚至是应贺特亲生骨肉的继承权！但是现在应贺特正在忙着削减葬礼的费用！毕竟，何必要把钱浪费在一个死掉的女人身上？是的，莎蒂彼，你说的对。”

莎蒂彼喃喃说道：“我说过什么？我忘记了。”“最好是这样，”凯伊特同意说：“我，也忘记了。还有雷妮生也是。”

雷妮生一言不发地看着凯伊特。凯伊特的话中有某种意味——某种有点恶意，给雷妮生不好印象的意味。她惯于总是把凯伊特想成是个有点笨的女人——一个温和柔顺的女人，但却有点微不足道。现在令她吃惊的是凯伊特

好像和莎蒂彼对调了。一向专横霸道、气势汹汹的莎蒂彼一下子变得几乎是——怯生生的。现在倒成了一向平静的凯伊特在对莎蒂彼作威作福。

然而，雷妮生心想，人们并不会真正改变他们的性格吧——或者是会？她感到困扰。凯伊特和莎蒂彼真的在过去几个星期中就变了，或是一个的改变是另一个改变的结果？是凯伊特变得气势汹汹。或是她仅仅是表面上看来是这样，因为莎蒂彼的突然消沉下来？

莎蒂彼确实是变了一个人。她的声音不再是雷妮生所熟悉的高亢、刺耳。她在院子里紧张、畏缩的步伐，相当不像她往常自信的态度。雷妮生把她的改变看成是诺芙瑞死亡所带来的惊吓结果，但是那种惊吓会持续这么久实在叫人难以置信。雷妮生不禁觉得，公开堂而皇之地为那情妇的突然死亡表示欢腾，才像是莎蒂彼本人。然而事实上是，一听到有人提及诺芙瑞的名字，她马上就紧张地畏缩起来。甚至亚莫士好像也免除了她的欺凌叱喝，结果，开始采取了比较坚决的态度。无论如何，莎蒂彼的改变全都是趋向好的一面——或者说，至少雷妮生是这样想的。然而这其中有什么令她隐隐不安……

突然，雷妮生吃惊地意识到凯伊特正在看着她，皱着眉头。她了解，凯伊特是在等她对她所说的表示同意。“雷妮生，”凯伊特重复说：“也忘记了。”雷妮生突然感到一股反抗感溢出来。不管是凯伊特，或是莎蒂彼，没有任何人可以命令她应该或不应该记住什么。她以隐隐暗示抗议的眼光坚定地回看凯伊特。

“这家里的女人”凯伊特说：“必须站在一起。”雷妮生开口了。她清晰、反抗地说：“为什么？”“因为她们的利益是一致的。”

雷妮生激烈地摇头。她困惑地想着：我是个女人同时也是个人。我是雷妮生。

她大声说：“没有这么简单。”

“你想惹麻烦吗，雷妮生？”

“不。无论如何，你所说的麻烦是什么意思？”“那天在大厅里所说的一切最好是都忘掉。”雷妮生笑出声来。

“你真傻，凯伊特。仆人、奴隶、我祖母——每个人一定都听见了！为什么要假装把确实发生过的事当作没发生过一样？”

“那时我们都在气头上，”莎蒂彼以沉闷的声音说：“我们所说的都不是有意的。”

她烦躁地又补上一句说：“不要再谈它了，凯伊特。如果雷妮生想要惹麻烦，就由她去吧。”

“我并不想惹麻烦，”雷妮生愤慨地说：“但是假装是愚笨的。”

“不，”凯伊特说：“是智慧。你得考虑到泰娣。”“泰娣没事。”

“一切都没事——如今诺芙瑞死了。”凯伊特微笑着。一种平静、沉着、满足的微笑——雷妮生心中再度泛起反感。

然而凯伊特说的相当真实。如今诺芙瑞死了，一切都没事了。莎蒂彼、凯伊特、她本人，还有孩子们——全都安全——全都平安无事——没有任何未来的忧虑。那个闯入者、那个扰人、不怀好意的陌生人，已经离开了——永远离开了。那么，为什么会为了诺芙瑞而产生这种她不了解的情感骚动？为什么会为了她不喜欢的那个死去的女孩而有这种拥护感？诺芙瑞邪恶，诺芙瑞已经死了。难道她不能就这样来看吗？为什么会有这突来的怜惜感——不只是怜惜——而是近于包容？

雷妮生困惑地摇摇头。在其他人都进屋子里去之后，她坐在湖水旁，徒然试图搞清楚她心中的困惑。当贺瑞越过院子，看到她，过来坐在她身旁时，太阳已经西下。

“天晚了，雷妮生。太阳已经西下。你该进去了。”他庄重、平静的话声抚慰了她，如同往常一般。她转向他问了个问题。

“同一家里的女人都必须团结在一起吗？”

“谁跟你这样说的，雷妮生？”

“凯伊特。她和莎蒂彼——”

雷妮生中断下来。

“而你——想要自己独立思考？”

“噢，思考！我不知道如何去思考，贺瑞。我的脑子里一片混杂。人们令人感到困惑。每个人都和我所认为的不同。莎蒂彼我总是以为她大胆、坚毅、专横擅权。但是她现在软弱、优柔寡断，甚至胆怯。那么，到底那一样才是真正的莎蒂彼？人不可能像那样在一天之内完全改变。”“不是在一天之内——不是。”

“而凯伊特——她总是温和谦逊，让每个人欺凌她。现在她却对我们大家发号施令！甚至索贝克好像也怕她。而且甚至连亚莫士也变了——他发号施令，要人家听从！”“而这一切令你感到困惑不解。雷妮生？”

“是的。因为我不明白。有时候我感觉到甚至喜妮也跟她表面上看起来的相当不同！”

雷妮生仿佛感到荒谬地笑出声来，但是贺瑞并没有跟着她发笑。他的脸色保持严肃，满腹心思。

“你对人的思考不多吧，雷妮生？如果你多思考，你就会了解——”他暂停了一下，然后继续。“你知道所有的坟墓里总是有一道假门吧？”

雷妮生瞪大眼睛：“是的，当然。”

“哦，人也是像那样。他们造出了一道假门——来欺瞒。如果他们感到软弱，感到无能，他们就造出一道堂堂的自主、虚张声势、具有压倒性权威的假门——然后，过一段时间，他们变得信以为真。他们以为，而且每个人都以为，他们就像那样。但是，在那道门之后，雷妮生，仅仅只是石块而已……因此当现实来到，真理的羽毛触及他们——他们真正的自我重新出现。对凯伊特来说，温和、谦逊带给她她所欲求的一切——丈夫和孩子。愚蠢使得她的生活容易过些。但是当现实对她构成威胁时，她的真正本性出现。她并没有改变，雷妮生——她的那种力量，那种残忍性一直都在。”雷妮生孩子气地说：“可是不喜欢，贺瑞。这令我感到害怕。每一个人都跟我所认为的不同。还有，我自己呢？我一直都是老样子。”

“是吗？”他对她微笑：“那么为什么你在这里一坐坐了这么几个钟头，额头皱起，苦思冥想？以前的雷妮生——跟凯依离去的那个雷妮生——会这样吗？”

“噢，不会。没有需要——”雷妮生停了下来。“你明白了吧？你自己就说出来了。那就是个现实的字眼——需要！你不再是那快乐、不用思考的孩子，那接受一切事物表面价值的孩子。你不仅仅是这家里的女人之一。你是想要独立思考，思考其他人的雷妮生……”雷妮生缓缓说道：“我一直在想诺芙瑞……”“你想到什么？”

“我在想为什么我忘不了她……她坏、她残忍、她企图伤害我们，而她

现在已经死了。为什么我就不能这样想就好了？”

“你不能吗？”

“不能。我试过——但是——”雷妮生停顿下来。她困惑地一抹眼睛：“有时候我感觉到我了解诺芙瑞，贺瑞。”“了解？你什么意思？”

“我无法解释。但是这种感觉不时地出现——几乎有如她就在我身旁一样。我感觉到——几乎感觉到——仿佛我就是她。我似乎了解她的感受。她非常不快乐，贺瑞，我现在了解了，尽管我当时并不了解。她想要伤害我们完全是因为她那么不快乐。”

“你不可能知道这些，雷妮生。”

“是的，当然我不可能知道，但是我感觉到。那种悲惨，那种痛苦，那种深恨——我曾经在她脸上看出来，而我当时不了解！她一定爱过某一个人，后来出了差错——或许他死了……或是离开了——然而却使她成了那样——想要伤害——想要伤害别人。噢！随便你高兴怎么说。我知道我是对的！她成了那个老人，我父亲的情妇——她到这里来，我们讨厌她——而她想要让我们全都像她一样不快乐——是的，就是这个原因才会这样的！”

贺瑞以奇特的眼光看着她。

“你说得多确信，雷妮生。然而你跟诺芙瑞并不很熟。”“可是我感觉到这是真的，贺瑞。我感觉得到她——诺芙瑞。有时候我感觉到她离我相当近……”

“我明白。”

他们之间陷入沉默。现在天色已将近暗了。

贺瑞平静地说：“你相信，诺芙瑞并不是意外死的，不是吗？你认为她是被人丢下去的？”

雷妮生听到人家说中了她的看法，心中起了一阵激烈的反感。

“不，不，不要说了。”

“可是我想，雷妮生，我们还是说出来的好——因为这已经在你脑海里。你真的这样认为？”

“我——是的！”

贺瑞满腹心思地低下头去。他继续：“而且你认为是索贝克下的手？”

“还可能会是谁？你记得他和那条蛇吧？而且你记得他所说的——那天——她死的那一天——在他离开大厅之前所说的吧？”

“我记得他所说的话，是的。不过说的人并不总是做的人，所谓会叫的狗不咬人！”

“可是难道你不认为她是被人杀害的吗？”

“是的，雷妮生，我相信……可是，毕竟，这只是一个看法。我没有证据。我不认为可能有证据。这就是为什么我怂恿应贺特接受意外死亡这个说法的原因。有人推倒诺芙瑞——我们永远都不会知道这个人是谁。”

“你的意思是你不认为是索贝克？”

“我不这样认为。不过，如同我所说的，我们永远不可能知道——因此最好是不要去想它。”

“可是——如果不是索贝克——那么你认为是谁？”贺瑞摇摇头。

“如果我有个想法——这个想法可能是错误的。所以还是不要说出来的好……”

“可是这么一来——我们就永远都不知道了！”雷妮生话中带有沮丧的

意味。

“或许——”贺瑞犹豫了一下——“或许这样可能最好。”“不要知道？”

“不要知道。”

雷妮生颤抖起来。

“可是——噢，贺瑞，我害怕！”

第十一章 夏季第一个月第十一天

—

最后一项仪式完成，咒文也念过了。孟杜，来自恋爱女神海梭之庙的法师，拿起“喜登”草做的扫帚小心地挥扫墓室，一边念着咒文，在墓室门永远封闭上之前，驱除一切魔鬼的脚印。

然后，坟墓封了起来，所有一切处理木乃伊尸身用过剩下来的东西，一壶壶的盐液、盐和碎布，所有跟尸体接触过的东西，都摆在墓旁的一间小石室里，这个小石室也封闭起来。

应贺特挺起胸膛，深吸了一口气，松懈下他虔诚的丧葬表情。一切都已按照礼法完成。诺芙瑞已经依俗下葬，所费不赀。（在应贺特看来，是有点过度浪费。）应贺特跟已经完成圣职、恢复世俗人态度的祭司们相互客套寒暄。每个人都下山回到屋子里，适当的点心已经备好等着。应贺特和大祭司讨论最近政治上的一些改变。底比斯正快速变成非常强大的一个城市。埃及不久可能再度统一在一个君主之下。金字塔时期的黄金时代可能重现。孟杜对尼·希比·雷国王备加推崇赞赏。腐败懦弱的北方极不可能与他相抗衡。统一的埃及——需要的就是这。而且，无疑的，这对底比斯来说，意义重大……男人家走在一块儿，讨论着将来。

雷妮生回顾断崖和封闭起来的墓室。

“这就是终局了，”她喃喃说道。一股解脱感掠过她心头。她一直在怕她几乎不知道的什么！某种最后一分钟冒出来的喊叫或控诉？然而一切平静顺利。诺芙瑞已依照一切宗教礼俗仪式下葬。

这是终局。

喜妮低声说：“我希望是如此；我真的希望是如此，雷妮生。”

雷妮生转身向她。

“你这是什么意思，喜妮？”

喜妮避开她的眼光。

“我只是说我希望这就是终局。有时候你以为是终局的只不过是个开端。而且这可大大不妙。”

雷妮生气愤地说：“你在说些什么，喜妮？你这是在暗示什么？”

“我确信我从来不作任何暗示，雷妮生。我不会做这种事。诺芙瑞安葬了，而且每个人都满意了。所以一切就是这样。”

雷妮生问道：“我父亲问过你对诺芙瑞之死的看法了吗？”“是的，是问过了，雷妮生。他特别强调。要我告诉他我确切的想法。”

“那么你告诉他些什么？”

“这，当然，我说是意外事件。还可能是什么？我说，你不可能会认为你家里有任何一个人会伤害那个女孩吧？他们不敢，我说。他们对你太尊敬了。他们可能发发牢骚，但也只是这样而已，我说。你可以相信我的话，我说，绝对没有‘那种’事！”

喜妮点点头，咯咯发笑。

“那么我父亲相信你的话？”

喜妮再度很满意地点点头。

“啊，你父亲知道我对他是多么的忠实。我老喜妮说什么他都相信。他

激赏我，即使你们没有一个人这样。啊，算了吧，我对你们大家的奉献这本身就是一种报偿。我不指望感谢。”

“你已对诺芙瑞忠实奉献，”雷妮生说。

“我确信我不知道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雷妮生。我得像其他每一个人一样听从命令。”

“她认为你对她忠心耿耿。”

喜妮再度咯咯发笑。

“诺芙瑞并不像她自以为的那样聪明。骄傲的女孩——自以为拥有全世界的女孩。好了，现在她得去满足阴府判官的审问了——在那里，漂亮的脸蛋帮不上她的忙，不管怎么样，我们已经摆脱了她。至少，”她摸摸身上戴着的护身符，压低声音加上一句话：“我希望如此。”

二

“雷妮生，我想跟你谈谈莎蒂彼。”

“什么事，亚莫士？”

雷妮生同情地抬起头看着她哥哥一张温和、忧虑的脸。亚莫士沉重缓慢地说：“莎蒂彼非常不对劲。我不明白。”雷妮生悲伤地摇摇头。她找不出任何安慰的话语可以说。“我注意到她的这种改变有段时间了，”亚莫士继续说下去：“任何不熟悉的声音都令她惊吓，发抖。她吃不太下饭。她蹑手蹑脚的如同——如同她怕见到她自己的影子。你一定也注意到了吧，雷妮生？”

“是的，的确，我们全都注意到了。”

“我问过她是不是生病了——要不要我找个医生——但是她说没事——说她好得很。”

“我知道。”

“这么说你也问过她了？而且她也什么都没对你说——什么都没说？”

他强调这句话。雷妮生同情他的焦虑，然而她说不出什么帮得上忙的话。

“她坚执她相当好。”

亚莫士喃喃说：“她晚上睡不好——她在睡梦中大喊大叫。她——她不可能有什么我们不知道的伤心事？”

雷妮生摇摇头。

“我看不出有这种可能。孩子们又没什么差错。这里又没发生什么事——当然，除了诺芙瑞之死——莎蒂彼几乎毫不为这件事伤心，”她干涩地加上最后一句。

亚莫士淡然一笑。

“是的，的确是。可以说是恰恰相反。再说，她这种情形已经有段时间了。我想，是开始在诺芙瑞死掉之前。”他的语气有点不确定，雷妮生迅速看着他。亚莫士有点坚持地说：“在诺芙瑞死掉之前。难道你不认为吗？”

“我后来才注意到，”雷妮生慢条斯理地说。

“而她什么都没对你说——你确定？”

雷妮生摇头：“不过你知道，亚莫士，我不认为莎蒂彼病了。在我看来比较像是她——害怕。”

“害怕？”亚莫士大感惊愕地叫起来：“可是为什么莎蒂彼要害怕？怕

什么？莎蒂彼总是像头狮子一样勇敢。”“我知道，”雷妮生无助地说：“我们总是这样认为——但是人会改变——这是古怪的。”

“凯伊特知不知道什么，你知道吗？莎蒂彼有没有跟她说过？”

“她比较有可能跟她说而不是跟我——不过我不这样认为。事实上，我确信。”

“凯伊特怎么认为？”

“凯伊特？凯伊特从来就什么都不想。”

雷妮生回想着，凯伊特只是趁着莎蒂彼异常温顺的时候，为她自己和她孩子夺得新近织好的最好的亚麻布——在莎蒂彼正常的时候绝不会容她这样做。不吵翻了天才怪哩！莎蒂彼几乎吭都不吭一声地由她得逞这个事实令雷妮生印象十分深刻。

“你跟伊莎谈过吗？”雷妮生问道：“我们的祖母对女人以及她们的行为很了解。”

“伊莎，”亚莫士有点困恼地说：“只说我该为这种改变感到高兴。她说要莎蒂彼继续保持这样明理是可遇不可求的事。”

雷妮生有点犹豫地说：“你问过喜妮了吗？”“喜妮？”亚莫士皱起眉头：“没有，真的。我不会跟喜妮说这种事。她太过于自以为是了。我父亲宠坏了她。”“噢，那我知道。她非常烦人。不过——哦——”——雷妮生犹疑着——“喜妮通常无所不知。”

亚莫士缓缓说道：“你问问她好吗，雷妮生？然后告诉我她说些什么？”

“好吧。”

雷妮生跟喜妮独处时提出了问题。她们正在前往织布棚的路上。令她有点惊讶的，这问题似乎令喜妮不安。她平常聊天的那股热呼劲一下子全不见了。

她摸摸身上戴着的护身符，回头望了望。

“这跟我无关，我确信……我没有必要去注意任何人正不正常。我只管我自己的事。要是有什么麻烦，我可不想扯进去。”

“麻烦？什么样的麻烦？”

喜妮迅速侧瞄了她一眼。

“没有，我希望。不管怎么样，没有什么跟我们有关的。你和我，雷妮生，我们没有什么好自责的。这对我来说是一大安慰。”

“你的意思是莎蒂彼——你是什么意思？”

“我没任何意思。我在这屋子里只不过比仆人好上一点点，我犯不着对跟我无关的事情提出我的看法。要是你问我，这是个往较好方面的改变，而且如果就保持这样，那么我们就都好了。拜托，雷妮生，我得去留意一下她们在亚麻布上标好日期。她们都这么不小心，这些女人，总是只顾谈笑，疏忽了工作。”

雷妮生不满意地望着她一个箭步冲进织布棚里去。她自己则慢慢踱回屋子里。她悄悄进了莎蒂彼的房间，莎蒂彼在雷妮生碰碰她的肩头时跳了起来，大叫一声。“噢，你把我吓死了。我以为——”

“莎蒂彼，”雷妮生说：“怎么啦？你不告诉我吗？亚莫士在为你担心而且——”

莎蒂彼的手指飞向双唇。她的眼睛张大、惊惧，她的声音紧张，结结巴巴地说：“亚莫士？他——他说些什么？”“他在焦虑。你在睡觉时大喊大

叫——”

“雷妮生！”莎蒂彼抓住她的手臂：“我说——我说了些什么？”

她的两眼因恐惧而扩张。

“亚莫士是不是认为——他告诉你些什么？”“我们两个都认为你病了——或是——或是不快乐。”“不快乐？”莎蒂彼以奇特的腔调低声重复这三个字。“你不快乐吗，莎蒂彼？”

“或许吧……我不知道。并非如此。”

“不是。你在害怕，可不是吗？”

莎蒂彼突然以敌视的眼光瞪着她。

“为什么你会这样说？为什么我该害怕？我有什么好怕的？”

“我不知道，”雷妮生说：“但是，这是事实，不是吗？”莎蒂彼努力恢复她往日傲慢的姿态。她头往后一甩。“我不怕任何东西——任何人！你竟然敢对我作这种暗示，雷妮生？而且我不容你和亚莫士来谈论我。亚莫士和我彼此了解。”她停顿下来，然后厉声说：“诺芙瑞死了——死得好。这是我说的。你可以去告诉任何人，我的感想就是这样。”

“诺芙瑞？”雷妮生质问式地叫出这个名字。莎蒂彼激动得使她看起来似乎又恢复了往日的样子。“诺芙瑞——诺芙瑞——诺芙瑞！听到这个名字就叫我恶心！我不用再在这屋子里听到她的名字了——谢天谢地。”她的声音，升到了往日刺耳的高音，在亚莫士踏进门时突然下降。他异常坚决地说：

“静下来，莎蒂彼。如果我父亲听见了，又会有新的麻烦。你怎么可以这么傻？”

如果说亚莫士的坚决和不悦的语调是异常的，那么莎蒂彼的突然瓦解、温顺下来也是。她喃喃道：“对不起，亚莫士……我一时没有想到。”

“好了，以后小心一点！你和凯伊特以前总是惹麻烦。你们女人真没道理！”

莎蒂彼再度喃喃道：“对不起……”

亚莫士走出去，他抬头挺胸，步伐比以往坚毅多了，仿佛他一旦重建了权威便不可一世。

雷妮生慢慢走向老伊莎的房间去。她感到，她祖母可能提供她一些有用的意见。

然而，正在津津有味地吃着葡萄的伊莎，拒绝正视这件事情。

“莎蒂彼？莎蒂彼？为莎蒂彼这样大惊小怪的干什么？难道你们都喜欢受她欺侮支遣，一旦她行为得体，你们反而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她吐出葡萄子，评议说：

“不管怎么样，这太好了，维持不久——除非亚莫士能让她保持这样下去。”

“亚莫士？”

“是的。我希望亚莫士终于觉醒了，好好痛打莎蒂彼一顿。她需要的就是这——而且她是那种也许会高兴挨打的女人。温温顺顺，可怜兮兮的亚莫士一定令她非常讨厌。”“亚莫士是个可亲的人，”雷妮生愤慨地叫了起来：“他对任何人都好——像女人一样温柔——如果女人是温柔的话”，她怀疑地加上一句。

伊莎咯咯发笑。

“最后一句加得好，孙女儿。不，女人可不温柔——或者如果她们温柔

的话，愿伊西士女神助她们！而且没有几个女人喜欢仁慈、温柔的丈夫。她们会要个像索贝克那样英俊、装腔作势、残暴的丈夫——女孩子迷的是他那种人。或者是像卡梅尼那样英俊潇洒的年轻小伙子——嘿，雷妮生，怎么样？他真是无可挑剔！而且他的情歌好得无话可说。嘎？嘻，嘻，嘻。”

雷妮生感到脸颊红了起来。

“我不懂你的意思，”她道貌岸然地说。

“你们全都以为伊莎什么都不知道！我是知道没错。”她以半瞎的眼睛盯住雷妮生：“或许，我比你还先知道，孩子。不要生气。生活就是这样，雷妮生。凯依是你的好丈夫——但是他现在已扬帆另一个世界里。做太太的需要找个新的丈夫到尼罗河上刺鱼——并不是说卡梅尼有多好。一只芦管笔，一卷草纸就是他的梦想。尽管是个像人像样的年轻人——对歌唱有一套。这一切在我看来，我可不确定他是配得上你的男人。我们对他所知不多——他是个北地人。应贺特赞赏他——不过我总认为应贺特是个傻瓜。任何人都可以奉承他，诱他就范。看看喜妮就知道了！”

“你错了，”雷妮生一本正经地说。

“很好，那么，我错了。你父亲不是傻瓜。”“我不是指那个。我的意思是——”

“我懂你的意思，孩子。”伊莎露齿一笑：“但是你不懂得真正的笑话。你不懂像我这样安安稳稳地坐下来有多好，脱离了这一切男男女女，爱爱恨恨的事。吃着可口的肥鹌鹑或芦苇鸟，再来一块蜂蜜糕，和一些美味的韭菜、芹菜，然后用叙利亚的葡萄美酒润润喉——永远无忧无虑。冷眼旁观着一切骚乱、心痛事件，心知这一切都不再能影响到你。看着你的儿子为了一个漂亮的女孩出丑，看着她把整个地方搞得风风雨雨——这令我捧腹大笑，我可以告诉你！就某一方面来说，你知道，我喜欢那个女孩！她是个魔鬼没错——看她令她们吵吵闹闹的。索贝克就像被针刺破的气囊——伊比被搞得就像个小孩子——亚莫士以一个受太太欺压的丈夫而蒙羞。这就像你对着一池水看你自己的脸。她令他们看清楚了他们一般的样子。可是为什么她恨你，雷妮生？回答我这个问题。”

“她恨我吗？”雷妮生怀疑地说：“我——曾经试着对她表示友好。”

“而她并不领情？她是恨你没错，雷妮生。”

伊莎停顿下来，然后突然问道：“会不会是因为卡梅尼？”雷妮生脸色升起红晕。“卡梅尼？我不懂你的意思。”

伊莎若有所思地说：“她和卡梅尼都来自北方，但是卡梅尼在院子里望着的人是你。”

雷妮生猛然说：“我得去看看泰娣。”

伊莎刺耳、逗乐的咯咯笑声跟随着她。她的双颊一阵燥热，快速越过院子，来到湖边。卡梅尼从门廊那里喊她：“我做了一首新歌，雷妮生，留下来听听。”

她摇摇头，匆匆前去。她的心愤怒地跳动。卡梅尼和诺芙瑞。诺芙瑞和卡梅尼。为什么要让者伊莎，喜欢恶作剧的老伊莎，把这些想法加入她脑子里去？为什么她要不在乎？

无论如何，这又有什么关系？她不在乎卡梅尼——一点也不在乎。一个有着甜美的声音、结实的肩膀，令她想起凯依的粗鲁的年轻人。

凯依……凯依……

她固执地重复他的名字——但是他的影像首度不再出现她的眼前。凯依在另一个世界里。他在阴府里……卡梅尼正在门廊上轻柔地唱着：“我要对彼大说：‘今晚把我的爱人给我……’”

三

“雷妮生！”

贺瑞连叫了她两次，她才听见，从望着尼罗河的冥思中转过身来。

“你想得出神了，雷妮生。你在想什么？”

雷妮生气冲冲地说：“我在想凯依。”

贺瑞看了她一两分钟——然后微微一笑。

“我明白，”他说。

雷妮生有种不自在的感觉，觉得他真的明白。她突然急急说道：“人死了之后会怎么样？有任何人真正知道吗？所有这些经文——所有这些写在棺木上的东西——有些含糊得似乎毫无意义。我们知道阴府之神是被人杀死的，他的尸体后来被拼凑在一起，他戴着白色皇冠，因为他我们得以不死——但是有时候，贺瑞，这一切似乎都不是真的——而且一切都这么令人感到困惑……”

贺瑞轻柔地点点头。

“然而当你死后，到底真正会发生什么事——这是我想知道的。”

“我无法告诉你，雷妮生。你应该去问祭司这些问题。”“他只会给我一些通俗的答案。我想知道。”贺瑞柔声说：“除非我们自己死掉，我们没有任何一个人会知道……”

雷妮生颤抖起来：“不要——不要说那个！”

“是有什么让你感到心烦吧，雷妮生？”

“是伊莎。”她停顿下来，然后说：“告诉我，贺瑞，是——是不是卡梅尼和诺芙瑞在——在来到这里之前——就——就彼此很熟了？”

贺瑞静静地站了一会儿，然后，当他走在雷妮生一旁，一起走回屋子去时，他说：“我明白。原来就是这么一回事！”“你什么意思——‘就是这么一回事’？我只不过是问你一个问题。”

“对你那个问题，我不知道答案。诺芙瑞和卡梅尼在北方时就彼此认识——有多熟，我就知道了。”

他轻柔地又加上一句话：“这重要吗？”

“不，当然不，”雷妮生说：“这根本一点都不重要。”“诺芙瑞死了。”

“死了而且做成木乃伊封闭在她的坟墓里！就是这样！”贺瑞冷静地继续说下去：“而卡梅尼——似乎并不悲伤……”

“是的，”雷妮生被这个观点吓了一跳说：“这倒是事实。”她情不自禁地转向他说：“噢，贺瑞，你——你是个多么令人感到欣慰的人啊！”

他微微一笑。

“我替小雷妮生修理过她的狮子。如今——她有其他的玩具。”

他们来到屋前，雷妮生避门不入。

“我还不进去。我感到我恨他们所有的人。噢，并不是真的恨，你了解。不过只是因为我在生气——烦躁不耐，而每个人都这么古怪。我们不能上你的墓室去吗？上到那里去是那么的好的——让人感到——噢，超越了一

切。”“你真聪明，雷妮生。那正是我的感觉。这屋子、农作物和耕作地——全都在你的脚下，没有意义。你所看的远超过这一切——你看到的是尼罗河——再超越过去——看到整个埃及。因为如今埃及很快就会再统一起来——强盛、伟大一如她过去一样。”

雷妮生含糊地喃喃地说道：“噢——这有什么重要吗？”贺瑞微微一笑。

“对小雷妮生来说没有。只有她的狮子对她来说才是重要的。”

“你这是在嘲笑我。这么说，对你来说重要？”贺瑞喃喃地说道：“为什么？是的，为什么对我来说该是重要的？我只不过是一个祭祀业司祭的业务管理人。为什么我要关心埃及伟大或是渺小。”

“看！”雷妮生把他的注意力引到他们上头的断崖：“亚莫士和莎蒂彼上到墓室去了。他们现在正走下来。”“嗯，”贺瑞说：“有一些东西需要清理，一些葬仪社的人没用上的亚麻布。亚莫士说过要莎蒂彼上去教他怎么处理。”

他们俩站在那里，抬头看着正从上头小径下来的那两个人。

雷妮生突然想到他们正接近诺芙瑞失足掉下来的那个地点。

莎蒂彼走在前头，亚莫士落后几步。

突然，莎蒂彼回过头去跟亚莫士说话。雷妮生心想，或许她正在跟他说那一定是那个意外事件发生的地点。然后，莎蒂彼突然停住脚步。她仿佛被冻僵了一般地站在那里，两眼睁大，直直地望着来路。她的双臂上举，有如看到了什么可怕的景象，或是想挡开某种打击。她大叫一声，身子摇晃，跌跌撞撞的，然后，当亚莫士跃向她时，她尖叫一声，恐怖的尖叫声，然后整个人头朝下，跌落底的下岩石……

雷妮生一手伸向喉头，不相信地望着她跌落的景象。莎蒂彼正好跌落在诺芙瑞横尸的地方，缩成一团。雷妮生飞快地跑过去。亚莫士正喊叫着从小径上冲下来。雷妮生跑到她嫂嫂的身旁，俯身一看。莎蒂彼的眼睛张开，眼皮跳动。她的双唇蠕动，想要说话。雷妮生身子更靠近她一些。她被莎蒂彼眼中那恐怖的神色吓呆了。然后，垂死的妇人声音传过来。仅仅是一声粗嘎的呻吟。“诺芙瑞……”

莎蒂彼的头后仰。她的下巴垂落。

贺瑞回身遇到亚莫士。两个男人一起过来。

雷妮生转身面向她哥哥。

“她在上面，掉下来之前，叫着什么？”

亚莫士气喘吁吁——他几乎说不出话来……

“她看着我后面——看过我的肩头——好像她看到某个人正沿着小径过来——可是没有人——那里没有人。”贺瑞同意说：“是没有人……”

亚莫士的声音跌落成低沉、受惊的细语：“然后她叫了起来——”

“她说什么？”雷妮生不耐烦地问道。

“她说——她说——”他的声音颤抖着：“‘诺芙瑞……’”

第十二章 夏季第一个月第十二天

“原来这就是你的意思？”

雷妮生冲着贺瑞说出这句话，与其说是个问句不如说是肯定句。

她带着升高的恐怖和理解的意味低声轻柔地加上一句说：“杀害诺芙瑞的是莎蒂彼……”

雷妮生双手托住下巴，坐在墓旁贺瑞的小石室入口处，凝视着底下山谷。

她梦一般地想着她昨天说的那句话是多么地真实。这真的是这么短时间之前的事吗？从这上面看来，下面的房子和汲汲营营的人们，其意义微乎其微，有如蝼蚁之巢。只有太阳，强大的太阳，在头顶上闪耀的太阳——只有那晨曦下有如一条银带的尼罗河——只有这些才是永恒、持久的。凯依死了，还有诺芙瑞和莎蒂彼——而有一天，她和贺瑞也会死去。但是太阳神雷依然会统治着苍穹，夜晚乘着他的船驶过阴府，直到第二天破晓。而尼罗河依然会流动着，远从伊里梵丁流下来，流过底比斯，流过乡村，流过诺芙瑞快乐生长的地方，一直流到大海，远离埃及。莎蒂彼和诺芙瑞……

雷妮生继续她的思路，同时说了出来，因为贺瑞没有回答她原先的问话。

“你知道，我是这么的确定索贝克——”她中断下来。贺瑞若有所思地说：“先入为主的观念。”

“然而我真笨，”雷妮生继续说下去：“喜妮告诉了我，多多少少告诉过了我，莎蒂彼在这条路上散步，而且她说诺芙瑞上来这里。我应该明白这是多么显而易见的事，是莎蒂彼跟踪诺芙瑞——她们在小径上相遇——莎蒂彼把她丢下去。在她跟踪她之前不久，她才刚说过她比我任何一个哥哥都更像是个男子汉。”

雷妮生中断下来，颤抖着。

“而当我遇见她时，”她重新开口说：“我当时就该知道了。她跟平常相当不同——她吓着了。她企图说服我跟她一起回去。她不想让我发现诺芙瑞的尸体，我一定是瞎了眼才没有看清事实。可是我是那么对索贝克充满了恐惧感……”“我知道。是因为看到他杀死那条蛇。”

雷妮生急切地同意。

“是的，正是那个原因。后来我作了一个梦……可怜的索贝克——我是多么错看了他。如同你所说的，会叫的狗不会咬人。索贝克总是吹个不停，说不完的大话，但是并不表示他真的会那样做。一向大胆、残忍、不怕采取任何行动的人是莎蒂彼。后来，自从那意外事件之后——她变成那个样子，好像见到了鬼——让我们大家百思不解。为什么我们都没想到真正的解释？”

她快速地抬头一看，加上一句说：“可是你想到了？”“有段时间，”贺瑞说：“我感到诺芙瑞死亡的真相线索一定是在莎蒂彼异常的个性改变上。那种改变那么显著，一定是有什么原因在。”

“然而你却什么都没说？”

“我怎么能说，雷妮生？我能证明什么？”

“是的，当然不能。”

“必须是实实在在的证据。”

“然而你曾经说过，”雷妮生争辩说：“人并不会真的改变。但是现在你却承认莎蒂彼真的改变了。”贺瑞对她微微一笑。

“你应该到县太爷的庭上去争辩。不，雷妮生，我说的是够真实的了——人总是不变的。莎蒂彼，就像索贝克一样，总是胆大妄言。的确，她可能从光是说说到真正采取行动——但是我认为她是那种在事情发生之前一无所知的人。在她一生当中，直到那特别的一天，她从没什么好害怕的。当恐惧来临时，她冷不防地受到惊吓。后来她学到了面对未知之道是勇气——而她没有那种勇气。”

雷妮生低声喃喃说道：“当恐惧来临时……是的，自从诺芙瑞死掉后我们就是这样。莎蒂彼把恐惧显露在脸上我们大家都看到了。她的脸上露出恐惧的神色，那睁大的双眼，当她死去时……当她说‘诺芙瑞……’有如她看见了——”雷妮生停了下来。她的脸转向贺瑞，她的双眼大张问着一个问题。

“贺瑞，她看见了什么？在那条小径上。我们没看见有什么！那里什么都没有。”

“我们看不见——看不见。”

“但是她看得见？她看到的是诺芙瑞——诺芙瑞回来报复。可是诺芙瑞已经死了，她的坟墓已经封闭起来。那么她看见了什么？”

“她自己的心灵显现的景象。”

“你确定？因为如果不是那样——”

“是的，雷妮生，如果不是那样呢？”

“贺瑞——”雷妮生伸出手：“现在结束了吗？现在莎蒂彼死了，这件事真的结束了吗？”

他双手温柔地握住她伸出来的手。

“是的，是的，雷妮生——当然。至少你不用害怕。”雷妮生以细微的声音喃喃说道：“可是伊莎说诺芙瑞恨我……”

“诺芙瑞恨你？”

“伊莎这样说的。”

“诺芙瑞可真会恨。”贺瑞说：“有时候我想她恨这屋子里的每一个人。可是你至少并没有跟她作对。”“没有——没有，这是事实。”

“因此雷妮生，在你的良心上没什么好责备的。”“你的意思是说，贺瑞，如果我独自走在这条小径上——在日落时——在诺芙瑞死去的同一时间——如果我转过头——我不会看到什么？我会平平安安的？”

“你会平安无事的，雷妮生，因为如果你走下这条小径，我会跟你走在一起，没有任何伤害会加诸你身上。”但是雷妮生皱眉、摇头。

“不，贺瑞。我要自己一个人走。”

“可是，为什么，小雷妮生？你不会怕吗？”“会，”雷妮生说：“我想我会害怕。然而还是得这样。他们全都在屋子里吓得发抖，跑去庙里买护身符，大喊大叫的说在日落时走在这条小径上不好。可是让莎蒂彼摇摇晃晃跌落下去的并不是什么魔力——是恐惧——因她做的亏心事而产生的恐惧。”

“因为把年轻力壮、享受生活的人的生命带走的是邪恶。可是我没做过任何坏事，因此即使诺芙瑞真的恨我，她的恨也伤害不到我。这是我所相信的，再说，无论如何，如果一个人得老是生活在恐惧之中，那还不如死掉好了——所以我要克服恐惧心理。”

“这真是一席勇气十足的话，雷妮生。”

“或许我的感觉没有像我说的那样勇敢，贺瑞。”她抬头对他微微一笑。她站了起来：“但是说出来心里好过多了。”贺瑞起身站在她一旁。

“我会记住你这些话，雷妮生。是的，还有你说这些话时头往后一仰的样子。这显露出了我一直感到的在你心中的勇气和真理。”

他执起她的手。

“看，雷妮生。从这里看过去，看到山谷，看到尼罗河，再看过去。那是埃及，我们的国土。因长年战争而破碎的国土，分裂成许多小王国，可是如今，——很快的——就将再聚集在一起，形成一个统一的国家——南北埃及再度溶为一体——我希望而且深信她会恢复往日的伟大！到那时候，埃及会需要有良知有勇气的男女——像你一样的女人，雷妮生。到那时候，埃及需要的不是像应贺特那样永远为个人的小得失而汲汲营营的男人，不是像索贝克那样懒惰浮夸的男人，不是像伊比那样只想到能为他自己得到什么的男孩，不是，甚至也不是像亚莫士那样的忠诚儿子。坐在这里，与死人共处，算计着得失，记下帐目，我了解到不能以财富计算的‘得’以及比失去谷物更严重的‘失’……我望着尼罗河，我看到了在我们之前即已存在而且在我们死后仍然会存在的埃及的生命根源……生与死，雷妮生，并没有如此重大。我只不过是贺瑞，应贺特的事业经理人，但是当我眺望埃及，我了解到一种祥和安宁——是的，还有一种狂悦，别人拿县长的官位来跟我交换我都不干的狂悦。你懂我的意思吗，雷妮生？”“我想我懂，贺瑞——懂一点。你跟下面其他人不同——我有段时间就已经知道了。而且有时候当我跟你一起在这里时，我可以感觉到你所感觉到的——不过只是隐隐约约——不太清晰。但是我知道你的意思。当我在这里时下面那里的一切”——她指着山下——“似乎都无所谓了——争吵、怨恨以及永无休止的扰攘喧哗。在这里可以逃避那一切。”她停顿下来，她的眉宇皱起，有点结结巴巴地继续下去：“有时候我——我庆幸我逃开了。然而——我不知道——有什么——在底下那里——喊我回去。”

贺瑞放下她的手，退后一步。

他柔声说道：“是的——我明白——卡梅尼在院子里歌唱。”

“你这是什么意思，贺瑞？我想的并不是卡梅尼。”“也许你并不是想他。可是，雷妮生，我还是认为是他唱的那些歌，你不知不觉地在听着。”

雷妮生凝视着他，她的眉头皱起。

“你怎么说这么奇怪的话，贺瑞。在这上面不可能听得到他的歌声。太远了。”

贺瑞轻叹一声，摇了摇头。他眼中发笑的神色令她不解。她感到有点气愤、不知所措，因为她无法了解。

第十三章 夏季第一个月第二十三天

—

“我能跟你谈一下吗，伊莎？”

伊莎猛然凝视着站在门口，脸上挂着逢迎微笑的喜妮。“什么事？”老妇人厉声问道。

“没什么，真的——至少我不认为——可是我想我要问”

伊莎截断她的话。

“那么，进来吧；进来。你”——她用拐杖敲敲正在串着珠子的小黑奴女孩的肩膀——“到厨房去。帮我拿些橄榄来——还有榨一杯石榴汁。”

小女孩跑了出去，伊莎不耐烦地向喜妮抬抬手。“只是这个，伊莎。”

伊莎凝视着喜妮拿给她的东西。是个有着滑动盖的小珠宝盒，上头有两个按扣。

“这个怎么样？”

“这是‘她的’。我发现——在她房里。”“你讲的是谁？莎蒂彼吗？”

“不，不，伊莎。另外一个。”

“你是说，诺芙瑞？里面是什么？”

“所有她的珠宝，她的梳妆用品和她的香水瓶——一切——都已经跟她一起埋葬掉了。”

伊莎捻开按扣上的线，打开盒子。里面是一串玛瑙小珠子和断裂成一半的绿釉护身符。

“呸，”伊莎说：“没多少东西。一定是疏忽了。”“葬仪社的人把她所有的东西都带走了。”

“那些人并不就可靠，他们忘了这个。”

“我告诉你，伊莎——上次我去她房间查看时，里面并没有这个珠宝盒。”

伊莎猛然抬头看着喜妮。

“你想说些什么？说诺芙瑞从阴府回来了现在人在这屋子里？你并不真的是个傻子，喜妮，尽管你有时候喜欢装傻。你散布这些可笑的鬼故事有什么乐趣？”

喜妮一本正经地摇摇头。

“我们全都知道莎蒂彼出了什么事——还有为什么！”“也许我们是知道，”伊莎说：“也许我们有人事前就已经知道！是吧，喜妮？我一直认为你比我们任何人都更知道诺芙瑞怎么会死的。”

“噢，伊莎，你当然不会认为——”

伊莎打断她的话。

“我不会认为什么？我可不怕用脑筋想，喜妮。我看到莎蒂彼过去两个月当中提心吊胆的吓得要死——昨天开始我就想到有人可能知道她把诺芙瑞怎么啦，而且这个人可能把她所知道的藏在她脑子里——或许威胁说要告诉亚莫士——或是应贺特本人——”

喜妮突然爆发一连串抗议尖叫声。伊莎闭上眼睛，靠回椅背上。

“我一点也不认为你会承认你做了这种事。我不指望你自己承认。”

“为什么我要承认？我问你——为什么？”

“我可一点也不知道为什么，”伊莎说：“你做了很多我从来没有办法找出满意的理由的事，喜妮。”

“我想你大概认为我企图要她贿赂我让我闭嘴不说。我对九柱之神发誓——”

“不要麻烦神明。你够诚实的了，喜妮——就诚实的意义来说。或许你对诺芙瑞怎么会死的一无所知。不过这屋子里大部分的事情你都知道。而且如果我要发誓的话，我会发誓这个盒子是你自己放到诺芙瑞房里会的——尽管我想象不出是为什么。但是这其中一定有某个原因在……你骗得过应贺特骗不了我。不要装出可怜兮兮的无辜样子！我是个老太婆受不了人家这样。去跟应贺特哭诉去。他好像喜欢你这样，天晓得是为什么！”

“我会把这个盒子拿去给应贺特同时告诉他——”“我自己会交给他。你走吧，喜妮，不要再散布这种可笑的迷信故事。这屋子里少了莎蒂彼清静多了。诺芙瑞死了比活着还对我们有贡献。现在已经血债血还，大家都回到日常工作上去。”

二

“这是怎么一回事？”应贺特几分钟之后大惊小怪地走进伊莎的房里问道：“喜妮伤心极了。她泪流满面的跑去找我。为什么这屋子里就没有一个人能对那忠实的女人表示一点点善意——”

伊莎不为所动，发出格格笑声。

应贺特继续说：“据我的了解，你指控她偷了一个盒子——一个珠宝盒。”

“她这样告诉你的？我可没做这种事。盒子在这里。看来好像是在诺芙瑞的房里发现的。”

应贺特接过盒子。

“啊，是的，是我给她的。”他把盒子打开：“嗯，里面没多少东西。那些葬仪社的家伙真是非常粗心大意，没把这跟她的其他私人用品一起带走。想想他们的收费，至少不该这么粗心大意。好了，这件事在我看来实在是无事自扰——”

“的确是。”

“我把这盒子送给凯伊特——不，送给雷妮生。她一直对诺芙瑞遵规守矩。”

他叹了一口气。

“一个男人家要得到宁静好像是多么不可能。这些女人——流不完的泪水，要不然就是吵不完的架。”“啊，好了，应贺特，如今至少少了一个女人！”“是的，的确。我可怜的亚莫士！不过，伊莎——我感到——呃——这可能是塞翁失马。不错，莎蒂彼是生下了健健康康的孩子，但是她就很多方面来说都是个最最叫人不满意的妻子。当然，亚莫士对她是太过于让步了。好了，好了，如今一切已经过去了。我得说我对亚莫士最近的表现很高兴。他似乎自立多了——不再那么胆怯——一些判断都很好——相当好……”

“他一向是个听话的好孩子。”

“是的，是的——不过有动作缓慢的倾向而且有点怕担责任。”

伊莎冷淡地说：“是你从不让他担责任！”“哦，如今一切都会改变了。我正在安排合伙的文件。几天之内就可以弄好签上名。我要跟我所有三

个儿子合伙经营事业。”

“当然不包括伊比吧？”

“要是不包括他在内他会受到伤害。这么一个可亲、热情的少年。”

“他可当然一点也不迟缓，”伊莎说。

“你说的是。还有索贝克——我过去对他不高兴，可是他最近真的变了一个人，他不再散漫浪费时间，而且他比以前服从我和亚莫士的判断。”

“这真是有如一篇赞美诗，”伊莎说：“应贺特，我必须说你说得对。让你的儿子不满是不好的政策。不过我还是认为伊比太年轻了，就你的计划来说。让那个年纪的男孩有个确定的地位是可笑的事。你有什么可以控制住他？”“你说的有道理，当然。”应贺特一付深思的样子。然后他站了起来。

“我得走了。有上千的事情需要我去留意。葬仪社的人在这里——莎蒂彼安葬的事需要安排处理。这些死亡的事真花钱——非常花钱。而且一个紧跟着一个这么快！”“噢，”伊莎安慰地说：“我们希望这是最后一个——直到我的死期来到之前！”

“你还会活好几年哩，我希望，我亲爱的母亲。”“我相信你这样希望，”伊莎露齿一笑说：“我的葬礼可不能节俭，拜托！那样不太好！我在另外一个世界里需要很多自娱的设备。充足的食物饮料和很多很多的奴隶当相——一套装饰美丽的棋盘，一套香水和化妆用品，还有我坚持要有最昂贵的天篷瓮——雪花石膏做的那种。”“是的，是的，当然。”应贺特紧张地交换双脚的站姿：“当然这悲伤的一天来到时，一切会安排对你致最高的敬意。我得坦白说，我对莎蒂彼的感觉有点不同。没有人想惹出丑闻，可是，真的，在这种情况下——”

应贺特没有说完便匆匆离去。

伊莎露出嘲讽式的微笑，她了解到他所说的那句“在这种情况下”，是应贺特所说的话中最接近承认他所珍惜的情妇之死不是单单一句“意外事件”就可以打发的。

第十四章 夏季第一个月第二十五天

—

随着家人从县法庭那里回来，合伙的文件公证过后，一家人都感到一股欢乐的气息。唯一的例外，无疑的是伊比，他在最后关头，被以太过于年轻的理由，排除在合伙人名单之外。结果他闷闷不乐，一脸乖戾，故意不在家里。精神勃勃的应贺特吩咐下去，端一壶酒到门廊上的大酒架上去。

“你要喝一杯，我的孩子，”他拍拍亚莫士的肩膀说：“暂时忘掉你的丧妻之痛。让我们为美好的未来喝一杯。”应贺特、亚莫士、索贝克和贺瑞一起举杯一仰而尽。然后有人传话过来说有头牛被偷走了，四个男人全都匆匆赶去查看。

一个小时之后，当亚莫士再走进院子里时，他又热又累。他走向仍然摆在酒架上的酒壶，舀了一铜杯酒，坐在门廊上，慢慢地啜饮着。稍后，索贝克大跨步过来，高兴地大叫着。“哈，”他说：“现在再喝它几杯！让我们为终于确定下来的未来日子喝一杯。无疑的，这是我们充满了欢乐的一天，亚莫士！”

亚莫士表示同意。

“是的，的确是。这样生活就好过多了。”

“你的感情总是这么含蓄，亚莫士。”

索贝克说着大笑起来，舀了一杯酒，一仰而尽，舔舔嘴唇把杯子放下。

“现在我们倒要看看父亲是不是会像以前一样死脑筋，或是究竟我能不能改变他让他接受现代的方法。”

“如果我是你，我会慢慢来，”亚莫士提供意见说：“你总是这么性急。”

索贝克热情地对他哥哥一笑。他心情好得很。

“我的老‘慢慢来’先生，”他嘲弄地说。

亚莫士微微一笑，一点也不生气。

“到头来这才是最好的方法。再说，父亲对我们非常好。我们不能做出令他担忧的事。”

索贝克以奇特的眼光看着他。

“你真的喜欢我们的父亲？你是个温情的动物，亚莫士！现在我——我谁都不关心——也就是说，除了索贝克，索贝克万岁！”

他又干了一杯酒。

“小心一点，”亚莫士警告他说：“你今天没吃什么东西。有时候，一个人喝酒时——”

他突然嘴唇扭曲，中断下来。

“怎么啦，亚莫士？”

“没什么——突然一阵痛——我，没什么事……”然而他举起一手往额头一擦，满掌湿淋淋的。

“你的脸色不好。”

“我刚刚还好好的。”

“可不要是有人在酒里下了毒。”索贝克笑自己竟然会这样说，一手伸向酒壶。就在这个时候，他的手臂发僵，他的身体突然一阵抽搐，往前倾倒……

“亚莫士，”他喘息着：“亚莫士……我——也……”亚莫士身子往前

一倾，双双倒了下去。他发出僵硬的半声喊叫。

索贝克痛苦地扭曲着。他扬起声音。

“救命，找个医师——医师……”

喜妮从屋子里冲出来。

“是你在叫？你说什么？什么事？”

她的叫声惊动了其他人，一起跑过来。

兄弟俩正痛苦呻吟着。

亚莫士声音微弱地说：“酒——毒——找医师来……”喜妮尖声大叫：“又是不幸。这个屋子真的是被赌了咒。快！快！快到庙里去找大司祭莫朱来，他是个经验丰富的优秀医师。”

二

应贺特在屋子里的中厅来回走动。他穿着的上好亚麻布袍沾着泥土，凌乱不堪，他既未沐浴也未换衣服。他的脸布满担忧恐惧的神色。

内院里传来低沉的悲泣声——女人家们对这屋子里的大灾祸的“贡献”——喜妮的恸哭声盖过其他的人。一旁的一个房间，传来医师和祭司莫朱对亚莫士施救的上扬声音。雷妮生偷偷从妇女活动区溜到中厅里，被他们的声音吸引过去。她信步来到敞开的房门口，停顿在那里，感到祭司正在引述的咒文有种抚慰作用。

“噢，伊西斯，伟大的魔术之神，请你放了我，请你让我脱离一切邪恶、血腥，免除神的打击，免除死去的男人或女人，免除男仇人或女仇人可能加诸于我的伤害……”亚莫士的唇间发出一声微弱的叹息。

雷妮生在内心中加入祈祷。

“噢伊西斯——噢伟大的伊西斯——救救他——救救我的哥哥亚莫士——伟大的魔术之神……”

祭司的咒文引发了她一些想法，闪过她的脑海。“一切邪恶、血腥……这屋子毛病就出在这里——是的，血腥的想法，愤怒的想法——一个死去的女人的愤怒。”她的话语随着她的思绪而出，在心里直接向那个“人”说着。

“伤害你的人不是亚莫士，诺芙瑞——虽然莎蒂彼是他太太，你也不能要他为她的行为负责——他从来就控制不了她——没有人奈何得了她。伤害你的莎蒂彼已经死了。这还不够吗？索贝克也死了——只是在口头上跟你敌对，实际上却从没伤害过你的索贝克，噢，伊西斯，不要让亚莫士也死掉——救救他，让他免除诺芙瑞充满报复性的恨。”发狂似地来回走动的应贺特抬起头，看到他女儿，脸色充满温情地松懈下来。

“过来，雷妮生，亲爱的孩子。”

她奔向他，他一手环抱着她。

“噢，父亲，他们怎么说？”

应贺特沉重地说：“他们说亚莫士有希望。索贝克——你知道？”

“是的，是的。你没听见我们在哭号吗？”

“他黎明时死了，”应贺特说：“索贝克，我强壮、英俊的儿子。”他的声音颤动、破裂。

“噢，这真邪恶、残忍——难道都没有办法吗？”“一切能做的都已经做了。各种逼他呕吐的药剂。药草汁配成的药。护身符也用上了。还有咒文

也念过了。都没有效。莫朱是个优秀的医师。如果他救不了我儿子——那么是神的意愿不让他得救。”

祭司医师的声音上扬，念完最后一句咒文，走出房间，擦着额头上的汗水。

“怎么样？”应贺特急切地问他。

医师沉重地说：“由于伊西斯开恩，你儿子将会活下来。他身体还很虚弱，但是危险期已经过去了。邪恶的力量正在衰退中。”

他继续说下去，语调有点改变，变得比较日常化。“幸好亚莫士喝的毒酒少多了，他慢慢啜饮，而你儿子索贝克好像是一口干掉。”

应贺特低吼了一声。

“你从这里可以看出他们的不同。亚莫士胆小、谨慎，凡事都慢慢来，即使吃东西、喝酒也一样。索贝克，总是操之过急、大而化之，不受拘束——啊呀！鲁莽冒失。”然后他猛然加上一句说：“那么那壶酒确实是被下了毒？”“这是毫无疑问的，应贺特。我的年轻助手试验过剩下来的酒——喝过的动物都很快死掉。”

“而在他们不到一小时之前也喝过同样那壶酒的我却没有感到任何异样。”

“无疑的，那时酒还没有被下毒——是后来才下的毒。”应贺特一手握拳猛击另一手的手掌。

“没有人，”他说：“没有任何一个活人敢在我的屋顶下毒害我的儿子！这种事是不可能的。没有任何一个活人敢，我说的！”

莫朱微微一低头。他的表情变得莫测高深：“这，应贺特，你该是最清楚的了。”

应贺特站在那里，紧张地搔搔耳后根。

“有件事我想让你听听，”他唐突地说。

他拍拍手掌，一个仆人应声跑了进来，他喊道：“把那个牧童带进来。”

他转身向莫朱说：“这是个头脑不太好的小男孩。人家对他说什么他都听不太懂，各项官能都不太好。然而他的眼力很好，他对我儿子亚莫士忠心耿耿，因为亚莫士对他很好，很同情他的缺陷。”

仆人回来，手里拉着一个瘦得几乎只剩下皮包骨的小男孩，穿着一件束带装，有着一对有点偏斜的眼睛，一张惊吓、痴呆的脸。

“说，”应贺特厉声说：“把你刚刚告诉我的再说一遍。”小男孩低下头，手指揉搓着腰间的衣服。

“说！”应贺特大吼。

伊莎拄着拐杖，蹒跚地走进来，睁起一双朦胧的老眼。

“你把小孩子吓坏了。来，雷妮生，把这颗枣子拿给他。

来，孩子，告诉我们你所看到的。”

小男孩一个一个地盯着他们看。

伊莎催促他。

“昨天，当你经过院子的那道门时——你看到——你看到什么？”

小男孩摇摇头，眼睛看向一旁。他喃喃说道：“我的主人亚莫士在那里？”

祭司半威严半和蔼地说：“是你主人亚莫士的意愿要你把你所看到的告诉我们的。没有人会伤害到你，不要怕。”

小男孩的脸上掠过一线光采。

“我主人亚莫士待我很好。我会照他的心愿做。”他停顿下来。应贺特好像忍不住要大发脾气，但是医师的眼神止住了他。

突然之间，小男孩开口了，讲起话来紧张兮兮，急促不清，左顾右盼，仿佛他是在怕某个看不见的人会偷听到。“是那只小毛驴——谢特看管的那只，总是捣蛋的那只。我拿我的棒子追它。它从院子的大门跑过去，我从铁门往屋子看。没有人在门廊里，但是有一个酒架子在那里。然后一个女人，一个屋子里的女士，从屋子里走出来到门廊上。她走向那个酒壶，她双手伸向它，然后——然后——她走回到屋子里去，我想是。我不知道，因为我听见脚步声，回过头，看到我主人亚莫士远远的从田里回来。所以我继续去找那只小毛驴，而我主人亚莫士走进院子里。”

“而你却没有警告他，”应贺特气愤地大叫：“你什么都没说。”

小男孩叫喊出来：“我不知道有什么不对。我只不过是看到那位女士手往酒壶里一撒，站在那里对着它笑……我什么都没看见……”

“你说的那位女士是谁，孩子？”祭司问道。

小男孩摇摇头，表情空洞。

“我不知道。她一定是屋子里的女士之一。我不认识她们。我在好远的那边田里放牛。她穿着一件染色亚麻布衣服。”雷妮生吓了一跳。

“或许是个仆人吧？”祭司看着小男孩提示说。小男孩确定地摇摇头。

“她不是个仆人……她头上有假发，而且戴着珠宝——仆人不会戴珠宝。”

“珠宝？”应贺特问道：“什么样的珠宝？”小男孩急切而自信地回答，仿佛他终于克服了他的恐惧，相当确定他所说的。

“三串珠子，前面都吊着一只金狮子……”

伊莎的拐杖迎地一响，应贺特发出一声僵硬的叫喊。莫朱威胁地说：“要是你说谎，孩子——”

“是真的，我发誓是真的。”小男孩的声音清晰刺耳。亚莫士从一旁的房里软弱无力地喊道：“这是怎么回事？”

小男孩一个箭步飞奔进去，蜷缩在亚莫士躺着的长椅旁。“主人，他们会拷问我。”

“不，不。”亚莫士困难地从弯曲的木制头枕转过头来：“不要让这孩子受到伤害。他不聪明但是人老实。答应我。”“当然，当然，”应贺特说：“没有必要。显然这孩子把他所知道的都已经说出来了——而且我不认为他是捏造出来的。你走吧，孩子，但是不要回到远远的那边田里去。留在这屋子附近，如果我们需要好再找你来。”

小男孩站了起来。他勉为其难地低头看了亚莫士一眼。“您病了，主人？”

亚莫士微弱地一笑：“不要怕。我不会死掉。走吧——同时照他们的吩咐做。”

小男孩高兴地笑了起来，转身离去。祭司检查亚莫士的眼睛，量量他的脉搏。然后要他睡一下，跟其他的人一起回到中厅去。

他对应贺特说：“你认出了那小男孩所描述的人？”应贺特点点头。他古铜色深陷的双颊出现病态的李子色。雷妮生说：“只有诺芙瑞才穿过染色的亚麻布衣服。这是她从北方的城市带过来的新款式。可是那些衣服都已经跟她一起埋葬掉了。”

应贺特说：“而且那三串带着金狮头的珠子是我给她的。这屋子里再没

有人有那种饰物。那很贵而且不常见。所有她的珠宝，除了一串便宜的玛瑙珠子之外，都已经跟她一起埋葬在她的坟墓里。”

他双手一摊。

“这是什么样的迫害——什么样的报复！我待她那么好的情妇，我给她一切恩宠，按照礼俗把她安葬，毫不吝惜花费。我跟她在一起吃喝过——这是大家有目共睹的。她没有什么好抱怨的——我真的对她非常好。我还打算把我亲生骨肉的继承权转给她。那么，为什么她要这样从死人王国里回来迫害我和我的家人？”

莫朱严肃地说：“看来那死去的女人好像不是冲着你个人而来的。那壶酒在你喝的时候是无害的。在你家人当中有谁伤害过你死去的情妇？”

“一个已经死掉的女人，”应贺特简短地回答。“我明白。你指的是你儿子亚莫士的妻子？”

“是的。”应贺特停顿一下，然后突然大声说：“可是，能怎么办，可敬的祭司？我们能怎么样对抗这种邪恶？噢，我带那个女人进入我家的那天真是邪恶的一天！”“的确是邪恶的一天，”凯伊特从通往内院的门口走向前来，以低沉的声音说道。

她的两眼充满泪水，她平庸的脸上显现出力量与决心，使得她的脸格外引人注目。她的声音低沉、粗嘎，因愤怒而颤抖。

“你带诺芙瑞来的那天是邪恶的日子，应贺特，毁掉了你最聪明、最英俊的儿子！她把死亡带给莎蒂彼，把死亡带给我的索贝克，而且亚莫士只不过侥幸免于死。再来会是谁？她会放过孩子们吗——把我的小安可打伤过的她？一定要采取行动，应贺特！”

“一定要采取行动，”应贺特回应她的话，以央求的眼光看着祭司。

祭司冷静地点点头。

“有的是方法和手段，应贺特。一旦我们确定了事实，我们就可以进行。我想到你去世的妻子亚莎伊特。她来自具有影响力的家庭。她可以恳求死人王国里一些有势力的人出面替你干涉，诺芙瑞对这些人莫可奈何。我们必须一起磋商一下。”

凯伊特短笑几声。

“可不要等太久，男人总是一样的——是的，甚至祭司！一切都得依照法规先例行事。可是我说，快点行动——否则这屋子里还会有人死掉。”

她转身离去。

“一个优秀的女人，”应贺特喃喃说道：“对孩子牺牲奉献的母亲，尽责的妻子——不过她的态度，有时候，实在不应该对一家之主那样。当然在这种时刻我原谅她。我们全都痛心疾首。我们几乎都不知道我们在干什么。”他双手抱头。

“我们之中的确有某些人不知道是在干什么，”伊莎评论道。

应贺特突然困惑地看了她一眼。医师准备离去，应贺特跟他一起出去到门廊上，接受指示如何照顾病人。留在中厅里的雷妮生，以探询的眼光看着她祖母。伊莎正一动不动地坐着。她皱着眉头，脸上表情非常古怪，雷妮生怯生生地问道：“您在想什么，祖母？”“你说‘想’就说对了，雷妮生。这屋子里发生这些古古怪怪的事，非常需要有人动脑筋想一想。”

“这些事真可怕，”雷妮生颤抖着说：“它们把我吓坏了。”“它们也吓到了我，”伊莎说：“不过或许原因有所不同。”她的老习惯又来了，顺

手一推，把头上戴的假发推得歪斜。

“不过亚莫士现在不会死了，”雷妮生说：“他会活下去”伊莎点点头。

“是的，大医师及时赶到救了他。显然换成另一个时机，他可能就没有这么幸运了。”

“你认为——还会有像这样的事情发生？”

“我想亚莫士和你和伊比——或许凯伊特也一样，最好特别小心注意你们吃喝的东西。记得每次都要奴隶先尝过了再吃。”

“那你呢，祖母？”

伊莎露出她嘲讽的微笑。

“我，雷妮生，是个老太婆，而且我只能如同其他老人一般地眷恋生命，细心品味着剩下的每一小时，每一分钟。我活下去的机会比你们大家都高——因为我会比你们任何一个都更加小心。”

“那我父亲呢？当然诺芙瑞不会希望我父亲有什么灾厄吧？”

“你父亲？我不知道……不，我不知道。我还没清楚看出来。明天，在我全都仔细想过之后，我得再找那个牧童来谈谈。他所说的有什么——”

她中断下来，皱起眉头。然后，她叹了一口气，站起来，拄着拐杖，一跛一跛地慢慢走向她房里去。

雷妮生进入他哥哥的房里。他正在睡觉，她悄悄地再度走出来。一阵犹豫之后，她走向凯伊特的房间。她不声不响地站在门口，看着凯伊特哼着歌哄她一个孩子入睡。凯伊特脸色恢复平静、沉着——她看来跟平常没有两样，一时之间，雷妮生感到过去二十四小时所发生的悲剧就像一场梦一般不真实。

她慢慢地转身，回到她自己的房里去。在一张桌子上，在她的化妆盒和瓶瓶罐罐之中，有一个属于诺芙瑞的小珠宝盒。雷妮生把它拿起来，站在那里看着掌中的小珠宝盒。诺芙瑞碰过它，拿过它——它是她的东西。

雷妮生心中再度掠过一阵怜惜感，伴随着一种奇怪的了解感。诺芙瑞一直不快乐。当她手中捧着这小珠宝盒时，或许她蓄意把那种不快乐逼迫成了怨恨……甚至现在那种恨还没消退……仍然在寻求报复……噢，不，当然不是——当然不是！

雷妮生几近于机械式地扭开按扣，把盒盖掀开。里面有那一串玛瑙珠子，那破裂的护身符和其他一样东西……她的心脏激烈跳动，雷妮生把一串前头都系有一个金狮子的金珠项链拉出来……

第十五章 夏季第一个月第三十天

—

发现到这条项链令雷妮生吓得要死。

她立即快速把它放回珠宝盒里，合上盖子，再度把扣子上的线系好。她的直觉是掩藏她的发现。她甚至心惧地回头一望，确定没有人在看她。

她度过了无眠的一夜，不安地在床上翻来覆去，不断地调整头部睡在枕头上的姿势。

到了早上，她决定必须找个人谈谈。她无法独自承担这令人困惑不安的发现。一夜之间，她曾两度惊坐起来，怀疑她是不是可能看到诺芙瑞充满恶意地站在她床边。然而她什么都没见到。

雷妮生把那条狮子项链从珠宝盒里拿出来，藏在衣襟里。她正藏着时，喜妮匆匆地走了进来。她的两眼发光，带着一种有新的消息要通告的兴奋神色。

“想想看，雷妮生，这不是很可怕吗？那个小男孩——那个牧童，你知道——今天早上在谷仓旁边熟睡，大家摇他，对着他的耳朵大叫——而现在看来他好像永远不会再醒过来了。好像是他喝下了罌粟汁——也许他是真的喝下去了——可是如果是这样，那么是谁给他喝的？没有人，我发誓。而且不可能是他自己喝下去的。噢，我们也许昨天就该知道会怎么样了。”喜妮伸手摸摸她身上戴着的众多护身符之一。“亚曼神保佑我们对抗阴府的恶魔！那个小男孩说出了他所看见的。他说出了他是怎么看到‘她’的。因此她回来给他喝罌粟汁，让他永远闭上眼睛。噢，她非常有法力，那个诺芙瑞！她出过国，你知道，离开过埃及。我敢发誓她一定懂得所有的外地的原始魔法。我们待在这屋子里不安全——我们没有一个人是安全的。你父亲应该杀几头牛献给亚曼神——必要时杀上一整群——这可不是节省的时候。我们得保护我们自己。我们必须向你母亲祈求——应贺特正计划这样做。莫朱祭司这样说的。给死人的一封庄严的信。贺瑞现在正在忙着起草信的内容。你父亲主张写给诺芙瑞——向她恳求。你知道：‘诺芙瑞在上，我曾经对你做过什么坏事——’等等。但是如同莫朱祭司指出来的。这需要比那更强的手段。你母亲亚莎伊特，是个伟大的女士。她舅舅是县太爷，而她哥哥是底比斯大臣的主仆。如果她一旦知道了，她会想办法处理，决不让一个小小的情妇毁掉她亲生的子女！噢，是的，我们会使得正义伸张的。如同我所说的，贺瑞现在正在起草写给她的请愿书。”

雷妮生本来打算去找贺瑞，告诉他有关她发现那条狮子项链的事。但是如果贺瑞正在伊西斯神庙里跟祭司们忙着，那么是没有希望跟他独处了。

她该去找她父亲吗？雷妮生对这个念头不满意，摇了摇头。她儿时的信念，相信她父亲是全能的信念已经差不多全消失了。现在她了解了，在危机来临时，他是多么容易崩溃——没有任何真实力量的空摆架子的人。如果亚莫士没有生病，她可能会告诉他，尽管她怀疑他是否能提供任何实际可行的意见。他或许会坚持要她把这件事告诉应贺特。

而这，雷妮生感到升高的紧急性，是不惜任何代价必须加以避免的。应贺特第一件会做的事，是把这件事宣扬得全世界的人都知道，而雷妮生有很强的直觉，感到要保守这个秘密——尽管确实是为了什么理由，她很难说得

出来。不，她需要的是贺瑞的忠告。贺瑞，如同往常一般，会知道该怎么办才是对的。他会从她手中把那条项链拿去，同时把她的担忧、困惑一起接过去。他会用他那仁慈、庄严的眼睛看着她，让她立即感到一切都没事了……有一阵子，雷妮生感到想跟凯伊特谈——可是跟凯伊特谈这个主意令她不满意；她从来就不专心听别人讲话。或许，如果把她引离她的子女——不，这行不通。凯伊特人不错，但是愚蠢。

雷妮生心想：“还有卡梅尼……还有我祖母。”卡梅尼……？想到跟卡梅尼谈令她有种愉悦感。她可以在她脑海里相当清晰地看到他的脸——他的脸上的表情从挑逗变成感兴趣——变成为她感到忧虑……或者，不是为了她？为什么会有这种隐伏的疑心，怀疑卡梅尼和诺芙瑞是比表面上看来更为亲近的朋友？是因为卡梅尼帮过诺芙瑞煽动应贺特跟他的家人分离？他辩解过他是迫不得已的——但是他说的是实话吗？那样说是件容易的事。卡梅尼所说的任何一句话听来都是轻易、自然而正确。他的笑声是那么地欢乐，令你也想跟着他笑。他走起路来那么优雅——他的头从古铜色平滑的肩头上转过来——他的两眼看着你——看着你——雷妮生的思绪困惑地中断下来。卡梅尼的眼睛不像贺瑞的眼睛令人感到安全、仁慈。它们是强求的；它们是挑衅的。雷妮生想到这里，双颊泛红，两眼生出火花。但是她决定不告诉卡梅尼她发现诺芙瑞的项链的事。不，她要告诉伊莎。伊莎昨天的表现令她印象深刻。尽管她是老了，那个老人却具有领悟力，具有精明实际的感知力。这是其他任何家人所没有的。

二

一提到那条项链，伊莎就快速地看了四周一眼，一根手指伸向唇间，同时伸出一手。雷妮生在衣襟里摸索着，拉出那条项链，放在伊莎手上。伊莎拿到视线模糊的眼前，看了一会儿，然后塞进衣服里。她以低沉、威严的声音说：“现在不要再说下去了。在这屋子里谈话，有几百只耳朵在听。我昨晚大部分时间都躺着没睡，一直在想着，有很多事必须采取行动。”

“我父亲和贺瑞已经到伊西斯神庙里去跟莫朱祭司商讨写信给我母亲，恳求她出面干涉的事。”

“我知道。好吧，就让你父亲去关心死人灵魂的事吧。我的想法则是处理这个世界上的事。贺瑞回来时，把他找来我这里。有些事情必须说明讨论一下——而我可以信得过贺瑞。”

“贺瑞会知道该怎么办，”雷妮生愉快地说。伊莎以奇特的眼光看着她。

“你常上山到墓地去找他吧？你们谈些什么，你和贺瑞？”雷妮生暧昧地摇摇头。

“噢，尼罗河——和埃及——光线的变化还有底下的沙滩和岩石的颜色……但是我们经常根本什么都没谈。我只是坐在那里，一片宁静，没有责骂声，没有小孩啼哭声，没有来来去去的吵杂声。我可以想我自己的事情，贺瑞不会干扰我。然后，有时候，我抬起头，发现他在看着我，我们两个都微微一笑……我在那里能够快乐。”

伊莎缓缓说道：“你真幸运，雷妮生。你已经找到了内心的快乐。对大部分的女人来说，所谓快乐指的是来来去去的，为着一些小事忙碌。是对孩子的关爱和跟其他的女人说笑争吵，还有对男人的时爱时恨。就像一串珠子

一样，她们所谓的快乐是由一些小事情小东西串连起来的。”“你的生活是不是就像那样，祖母？”

“大部分是。但是如今我老了，大部分时间都独自坐在这里，我的眼力不好，行动也不方便——我这才了解到有一种内在的生活和一种外在的生活。可是我太老了。无法再去学习真正的生活之道——因此我骂骂我的小女仆，享受刚从厨房里端出来的热腾腾的食物，品尝各式各样的面包，享用成熟的葡萄和石榴汁。其他的一切都走了，这些还留下来。我最喜欢的孩子如今都已经死了。你父亲，太阳神帮助他，一直是个傻瓜。当他还是个学步的小男孩时，我爱他，但是如今他那付自以为了不起的样子叫我生气。在我的孙子女当中我爱的是你，雷妮生——谈到孙子女，伊比呢？我昨天今天都没见过他。”

“他在忙着监督贮存谷物。我父亲要他负责督导。”伊莎露齿一笑。

“那会让我们的公鸡洋洋得意。他会摆出一付了不得的样子。他进来吃饭时叫他来找我。”

“好的，伊莎。”

“其余的，雷妮生，保持沉默……”

三

“你要见我，祖母？”

伊比傲慢地站在那里，面露微笑，他的头稍稍偏向一边，洁白的牙齿咬着一朵花。他看来非常自得，对自己对生活都感到满意。

“如果你能拨出一点你宝贵的时间的話，”伊莎说着眯起双眼仔细地上下打量着他。

她语气中尖酸的味道并没有引起伊比的注意。

“我今天是真的非常忙。由于我父亲到庙里去了，我得督导每一件事情。”

“小豺狼叫的可真大声，”伊莎说。

然而伊比相当不受困扰。

“得了吧，祖母，你一定不只是一要跟我说这些吧。”“当然我还有话要说。首先告诉你，这是幢丧宅。你哥哥索贝克的尸体已经交给葬仪社的人去处理。然而你脸上的表情看来就好像这是个什么节庆的日子一样。”伊比咧嘴一笑。

“你不是伪君子，伊莎。你以为我是吗？你非常清楚在我和索贝克之间并没有爱。他尽他一切可能的阻碍我，困扰我。他把我当小孩看待。他在田里分配给我一切最最羞辱我的小孩子工作。他常常嘲笑我。而且当我父亲要我跟哥哥一样做他的事业合伙人时，是索贝克说服他不要那样做的。”“你怎么会认为是索贝克说服他的？”伊莎厉声问道。“卡梅尼告诉我的。”

“卡梅尼？”伊莎扬起眉头，把假发往旁边一推，搔着头皮：“是卡梅尼。我倒觉得这有意思。”

“卡梅尼说他是从喜妮那里知道的——我们都有同感，喜妮总是无所不知。”

“但是，”伊莎冷漠地说：“喜妮也有错的时候。无疑的，索贝克和亚莫士两人都认为你太年轻了——可是，是我——是的，我——我说服你父亲

不要把你包括在内。”“你，祖母？”小男孩一脸平白的惊讶，盯着他祖母。然后一阵阴霾改变了他脸上的表情，花朵从他唇上掉了下来：“你为什么要那样做？那干你什么事？”

“我家人的事就是我的事。”

“而我父亲听你的？”

“并不是当时，”伊莎说：“不过我给你个教训，我漂亮的孙子。女人家采取的是迂回战术——如果她们不是生来具有，就是学到了——如何利用男人的弱点。你或许记得我在傍晚阴凉时候叫喜妮把棋盘拿到门廊去的事。”“我记得。我父亲和我一起下棋。这有什么？”“有这个。你们下了三盘。而每一次，比较聪明的你，都赢了你父亲。”

“是的。”

“就这样，”伊莎闭上眼睛说：“你父亲，就像所有差劲的棋手一样，不喜欢被打败——尤其是被一个小毛头打败。所以他记住了我的话——而他下定决心认为你确实还太年轻了，不能让你当合伙人。”

伊比凝视了她一会儿。然后他大笑起来——令人不太舒服的笑声。

“你真聪明，伊莎，”他说：“是的，你可能是老了，但是你真聪明。你和我绝对是这家里具有头脑的两个人。我们在下的这盘棋上占了先机。但是你看好了，下一回合我会赢。你自己当心，祖母。”

“我倒是有意思看一看，”伊莎说：“同时我把你的话送还给你，让我给你个忠告，你自己当心。你的一个哥哥死了，另一个差点死掉。你也是你父亲的儿子——你可能也会走上同一条路。”

伊比不屑地大笑。

“我可不怕。”

“为什么？你也威胁、侮辱过诺芙瑞。”

“诺芙瑞！”伊比千真万确感到不屑。

“你在想什么？”伊莎厉声问道。

“我有我的想法，祖母。而且我可以向你保证，诺芙瑞和她的鬼魂把戏吓不倒我。她尽管把她最大的本事使出来好了。”

他的身后一阵刺耳的悲叹声，喜妮叫喊着跑进来：“傻孩子——鲁莽的孩子。冒渎死人！在我们都尝到了她的厉害之后！这样你再戴护身符也保护不了你！”

“保护？我会保护自己。不要挡住我的路，喜妮。我还有工作要做。这些懒惰的农夫就要知道有个真正的主人监督他们是什么滋味。”

伊比把喜妮往旁边一推，大跨步走出门去。

伊莎打断喜妮的悲叹话语。

“听我说，喜妮，不要再为伊比大喊大叫。他也许知道他在干什么，也许不知道。他的态度非常古怪。不过你回答我这个问题：你有没有告诉卡梅尼说怂恿应贺特不要把伊比列入合伙人的人是索贝克？”

喜妮的声调降回往常哭诉的基调。

“我确信我在这屋子里太忙了，没有时间浪费跑去告诉别人什么——更不用说去告诉卡梅尼了。我确信如果他没有跑来跟我说话，我是不会去跟他说上一句话的。他有怡人的风度，这你一定也承认，伊莎——不只是我一个人这样认为——噢，天啊，不！要是有一个年轻的寡妇想再找对象，那么，她通常都会迷上个英俊的年轻小伙子——尽管应贺特会怎么说我就不知道

了。不管怎么样，卡梅尼只不过是个初级书记而已。”

“不要去管卡梅尼是什么不是什么！你有没有告诉过他说反对伊比加入合伙的人是索贝克？”

“这，真的，伊莎，我不记得我说过或没说过什么。我实际上并没有跑去告诉任何人什么，这是很可以确定的。不过到处有人在传话，你自己也知道索贝克说——亚莫士也是，虽然说得没有那么大声，也不常说——伊比还只是个小男孩，那行不通的——就我所知卡梅尼可能自己听到他说的，而根本不是从我这里听说的。我从来不说闲话——不过，人的舌头毕竟就是给人用来说话的，我又不是聋子哑巴。”“你确实不是，”伊莎说：“舌头有时候可能成为武器，喜妮。舌头可能引起死亡——可能不只引起一件死亡。我希望你的舌头没有引起死亡，喜妮。”

“哎阿，伊莎，你怎么说这种话！你在想什么？我确信我从没说过任何一句我不想让全世界的人都听到的话。我对所有的家人这么忠实奉献——我愿意为他们任何一个人死。噢，他们低估了我老喜妮的忠心。我答应过他们亲爱的母亲——”

“哈，”伊莎打断了她的话说：“我的肥肥的芦苇鸟送来了，配上韭菜和芹菜作佐料。闻起来美味极了——烧得恰到好处。既然你这么忠心，喜妮，你可以尝一小口——以防万一被下了毒。”

“伊莎！”喜妮尖声惨叫：“下了毒！你怎么能说这种话！这可是从我们自己厨房里烧出来的。”

“哦，”伊莎说：“总要有人尝一下——以防万一。而这个人最好是你，喜妮，因为你这么乐于为这家里的任何一个成员而死。我想这种死大概不会太痛苦。来吧，喜妮。看看，肥汁汁的多么好吃的样子。不，谢了，我不想失掉我的小女奴。她正年轻、快乐。你已经过了你的黄金时期，喜妮，你出了什么事不会有多大的关系。来吧——嘴巴张开……很好吃吧？我说——你脸色看起来相当绿。你不喜欢我的小小笑话吗？我相信你不喜欢。哈哈，嘻嘻！”

伊莎乐得左摇右摆，然后突然镇静下来，贪婪地吃起她最喜欢的一道菜。

第十六章 夏季第二个月第一天

—

庙里的讨论会结束。请愿书已经起草修改完成。贺瑞和庙里的两个书记一直都在忙着。现在第一步骤终于完成了。祭司示意把请愿书念出来。

“亚莎伊特之灵在上：

‘此信来自你的情人和丈夫。做妻子的忘记她丈夫了吗？做母亲的忘记她亲生的儿女吗？高高在上的亚莎伊特知道有个恶灵威胁到她儿女的生命吗？她的儿子索贝克已经中毒死去，到阴府里去了。

‘我在你生前对你备极尊敬。我给你珠宝衣服，香膏香水，给你滋润你的肢体。我们一起享受美食，宁静地坐在一起，面前是满桌的上好食物。你生病时，我不惜任何代价。我帮你找最好的医师。你死后葬礼备极尊荣，一切按照礼俗，一切你在另一个世界需要的东西，我都供应给你——仆人、牛群、食物、饮料、珠宝和衣裳。我替你守了好几年丧——只有在过了好几年之后，我才找了个情妇，好过着适合一个还未老的男人的生活。

‘现在这个情妇对你的儿女做出邪恶的事。你不知道这件事吗？或许你并不知道。当然如果亚莎伊特知道了，她会很快的帮助她亲生的儿子。

‘是不是亚莎伊特知道了，但是因为那个情妇的法力高强，所以邪恶仍然得逞？诺芙瑞的法力高强吗？然而，这当然是非你所愿的，高高在上的亚莎伊特。因此，想想你在阴府里有一些伟大的亲戚和有利的帮手。伟大的伊彼，底比斯大臣的主仆。请求他协助！还有你的舅舅，伟大、有势力的梅瑞普大县太爷。把这可耻的事实呈给他！请他开庭审理。把证人都找来。让他们作证指控诺芙瑞的恶行。让正义伸张，诺芙瑞定罪，令她不再对这屋子里的人做出任何邪恶的事。‘噢，可敬的亚莎伊特，如果你气你的丈夫应贺特听信这个女人的谗言，威胁要对你亲生的孩子做出不公正的事，那么你想一想，现在受苦的不仅是他一个人，你的孩子也跟着受苦。看在你孩子的份上，原谅你的丈夫应贺特。’”主书记念完之后，莫朱赞同地点点头。

“表达得很好。我想，没有什么遗漏之处。”

应贺特站起来。

“谢谢你，可敬的祭司。牲礼明天太阳下山之前会送到你这里来——牛只、油脂和亚麻布。我们就把仪式订在后天——后天把铭钵放到坟墓的供桌上好吗？”

“订在大后天好了。请愿书要刻在钵上，还有一些必要的仪式准备工作。”

“依你的。我迫不及待的想阻止这一切灾难。”“我能了解你的焦虑，应贺特。不过你不用怕。亚莎伊特之灵一定会应验的，她的亲戚有权有势，可以帮我们主持公道。”

“愿伊西斯神保佑如此！谢谢你，莫朱——还有谢谢你对我儿子亚莫士的医疗照顾。来吧，贺瑞，我们有很多事必须处理。我们回屋子里去。啊——这份请愿书的确减轻了我心头的负担。亚莎伊特不会让他忧心的丈夫失望的。”

二

贺瑞带着几张草纸走进院子里时，雷妮生正远远望着他。她从湖边快跑过来。

“贺瑞！”

“什么事，雷妮生？”

“你跟我去见伊莎好吗？她一直在等着想见你。”“当然。让我看看是否应贺特——”

应贺特被伊比缠住，父子俩正热切地交谈着。

“我先把这些东西放下来就跟你去，雷妮生。”伊莎在雷妮生和贺瑞来到时显得很高兴。

“贺瑞来了，祖母。我一见到他就立刻带他来了。”“好。外头的空气好吗？”

“我——我想是的。”雷妮生有点吃惊。

“那么把我的拐杖拿来。我到院子里去走走。”伊莎很少离开屋子，雷妮生感到惊讶。她一手搀扶着老妇人。他们穿过中厅，出门到门上。

“在这里坐下来好吗，祖母？”

“不，孩子，我要走到湖边去。”

伊莎的步履缓慢，不过，尽管她肢脚，脚力却很强，没有疲累的迹象。她四周看看，选了湖边有个小花床的地点，在无果树荫下坐下来。

她一坐下来，就满意地说：“这就是了！现在我们可以开始谈话，没有人能旁听到。”

“你真聪明，伊莎，”贺瑞赞许地说。

“我们要说的话必须只有我们三个人知道。我信任你，贺瑞。你打从小时候开始就跟我们在一起。你一向忠实、谨慎，而且聪明。雷妮生是我最亲爱的孙女儿。她不能受到任何伤害，贺瑞。”

“她不会受到任何伤害的，伊莎。”

贺瑞并没有提高声音，然而他的声调，他脸上的表情，都令老妇人非常满意。

“说得好，贺瑞——平静不激情——不过却是心底话。现在，告诉我你们今天安排了些什么？”

贺瑞把起草请愿书的事和请愿书内容要点告诉了她。伊莎仔细听着。

“现在，听我说，贺瑞，同时看看这个。”她从衣服里取出那条狮子项链，同时递给他。她加上一句说：“告诉他，雷妮生，你是在什么地方发现这个的。”雷妮生照做。然后伊莎说：“怎么样，贺瑞，你认为怎么样？”

贺瑞沉默了一会儿。然后问道：“你年纪大，而且聪明，伊莎。你认为呢？”

伊莎说：“贺瑞，你是那些没有事实根据决不轻易出口的人之一。你一开始就知道诺芙瑞是怎么会死的，可不是吗？”“我怀疑过，伊莎。仅仅是怀疑而已。”

“不错，我们现在也只能存疑而已。然而，在这湖边，只有我们三个人，可以把怀疑的说出来——事后不再提起。在我看来，这些发生过的惨剧有三种解说。第一种是那个牧童说的是实话，他看到的真的是从死人王国里回来的诺芙瑞的鬼魂，而她决心继续采取报复行动，增加我家人的痛苦悲伤。可能是这样——祭司和其他人都说这有可能，而且我们知道疾病是由恶灵所造

成的。但是在我看来，在我这老太婆，不愿相信祭司和其他人说法的人看来，好像还有其他的可能性。”

“比如？”贺瑞问道。

“我们姑且承认诺芙瑞是被莎蒂彼杀害的，后来过了一段时间，莎蒂彼在同一地点起了幻觉，看到诺芙瑞，在恐惧、心虚之下，她掉下来跌死了。这一切够明显的了。但是让我们来看看另一个假设；那就是在那之后，某一个人，为了一个尚待我们去找出来的理由，想要造成应贺特两个儿子的死亡。那个人假借迷信把罪过推到诺芙瑞的鬼魂身上——非常便利的方法。”

“谁会想要杀害亚莫士和索贝克？”雷妮生叫了起来。“不是仆人，”伊莎说：“他们不敢。这么一来所剩就不多了。”

“我们之中一个？可是，祖母，这不可能！”

“问问贺瑞，”伊莎冷淡地说：“你注意到他并没有抗辩。”雷妮生转身面对他。

“贺瑞——当然——”

贺瑞严肃地摇摇头。

“雷妮生，你年轻，信任别人。你认为你所认识所爱的每一个人就像他们让你表面上看起来的一样。你不懂人心还有——人心里可能包含的悲痛——是的，还有邪恶。”“可是，谁——那一个——？”

伊莎敏捷地插进来说：“让我们再回头看看那个牧童所说的。他看到一个女人穿着诺芙瑞的染色亚麻布衣服，戴着诺芙瑞的项链。如果没有鬼魂，那么他确实是看到他说的他所看到的——这就是说他看到一个故意打扮成像诺芙瑞一样的女人。她可能是凯伊特——可能是喜妮——也可能是你，雷妮生！从那个距离看，她可能是穿上女人衣服戴上假发的任何一个人。嘘——让我说下去。他说的是人家教他说的。他听命于某一个有权命令他的人，而他可能太笨了，甚至不了解人家贿赂他、哄他说的那些话的重要性。我们如今无从得知，因为那个小男孩已经死了——这件事本身就值得玩味。这使我相信那个小男孩所说的是别人教他的。如果他今天再被紧紧追问下去，他的那个故事就会站不住脚——只要有点耐心，很容易就可以查出一个小孩子有没有说谎。”

“这么说你认为我们之中有个下毒者？”贺瑞问道。

“我是这样认为，”伊莎说：“你呢？”

“我也这样认为，”贺瑞说。

雷妮生沮丧地看着他们。

贺瑞继续说下去：“但是在我看来，动机很不明显。”“我同意，”伊莎说：“这就是我感到不安的原因。我不知道下一个受到威胁的人是谁。”

雷妮生插进来说：“但是，是我们之中一个？”她的语气仍然显得难以置信。

伊莎坚定地说：“是的，雷妮生——我们之中一个。喜妮、凯伊特或是伊比，或是卡梅尼，或是应贺特本身——是的，或是伊莎或是贺瑞或者甚至——”她微微一笑：“雷妮生。”“你说的对，伊莎，”贺瑞说：“我们必须把我们自己包括在内。”

“可是，为什么？”雷妮生的声音带着不明的恐惧：“为什么？”

“如果我们知道，那么我们就差不多想知道的都全知道了，”伊莎说：“我们只能从谁受到攻击着手。记住，索贝克在亚莫士已经开始喝酒之后不

期然的加入他。因此，可以确定的是，不管是谁下的手，他想要害死的是亚莫士，比较不确定的是那个人也想害死索贝克。”

“可是，有谁可能想要害死亚莫士呢？”雷妮生怀疑地问道：“亚莫士，当然是我们大家之中最不可能有仇人的一个。他一向安安静静、和和气气的。”

“因此，显然，动机并不是私人的仇恨，”贺瑞说：“如同雷妮生所说的，亚莫士不是那种会跟人家结仇的人。”“不，”伊莎说：“动机比那更暧昧。我们可以说那个人的恨是冲着全家人来的，要不然就是在这一切事情之后有一种巴达贺特的格言所警示的贪婪妄羨。他说，该责怪的是各种形形色色的邪恶！”

“我明白你所想的方向，伊莎，”贺瑞说：“不过要想得到任何结论，我们得对未来作个预测。”

伊莎猛点着头，她的一顶大假发往一旁倾斜。尽管这令她的外表显得古怪可笑，却没有人想笑。

“你预测吧，贺瑞，”她说。

贺瑞沉默了一阵子，他的眼睛充满深思的神色。两个女人等待着。然后，他终于开口。

“如果亚莫士之死是算计好的，那么主要的受益人是应贺特剩下来的儿子，索贝克和伊比——无疑的有一部分财产会保留给亚莫士的孩子，但是控制权会在他们手上——尤其是在索贝克的手上。索贝克无疑的是收获最大的一个。他想必是会在应贺特出外时代理祭祀业主的职务，而且在应贺特死后继承产业。但是，索贝克虽然受益，索贝克却不可能是凶手，因为他自己那么开心地猛喝那壶毒酒而死掉了。因此，就我所能看出来的，这两个人之死只能让一个人受益——也就是说，就目前来说——那个人就是伊比。”

“同意，”伊莎说：“我就注意到你有先见之明，贺瑞——我很欣赏你的看法。我们就来考虑一下伊比。他年轻，没有耐心；他各方面品性都不好；他正处在最重要的事就是达成他的欲望的年龄。他对他的两个哥哥感到气愤不满，认为他被排除在合伙人之外是不公平的。看来卡梅尼对他说的不明智的话也——”

“卡梅尼？”

打断她的话的人是雷妮生。她话一出口即脸红起来，咬着嘴唇。贺瑞转过头来看她。他那深长、温柔、透视的眼光莫名所以地伤到了她。伊莎伸长脖子凝视着她。

“是的，”她说：“卡梅尼说的，是不是喜妮煽动的那是另一回事。事实仍然是伊比野心勃勃，高傲自负，对他哥哥的高高在上愤愤不平，他确实自认为他具有全家人当中最高的统治才智，如同他很久以前告诉我的。”

伊莎的语气冷淡。贺瑞问道：“他对你那样说？”“他好心的把我归入跟他一样具有某些程度的才智。”雷妮生难以置信地问道：“你认为伊比蓄意毒害了亚莫士和索贝克？”

“我认为这是个可能，如此而已。我们现在谈的是怀疑——我们尚未加以证实。男人打从一开始就杀害他们的兄弟，知道上帝不喜欢这种杀戮，却又受贪婪和嫉恨的邪念驱使。如果伊比干下这种事，我们可不容易找出证据证实是他干的，因为伊比，我完全承认，他聪明。”

贺瑞点点头。

“不过如同我所说的，我们在这无果树下谈的是怀疑。我们现在就继续就这个观点来考虑一下这家里的每一分子。如同我所说的，我把仆人除外因为我一点也不相信他们有任何一个人敢做这种事。但是我并没有把喜妮排除在外。”“喜妮？”雷妮生叫了起来：“可是喜妮对我们大家都忠实奉献。她一向都这样说。”

“要把谎话说得像真的一样是件容易的事。我认识喜妮好几年了，当她跟你母亲一起来这里还是个年轻妇女时我就认识她了。她是她的亲戚——可怜而不幸。她丈夫不喜欢她——喜妮的确是一向平庸、没有吸引力——跟她离了婚，她生的一个孩子夭折，她来这里到处宣称她热爱你母亲，但是我看过她望着你母亲时的眼神——我告诉你，雷妮生，她那种眼神当中根本没有爱。没有，说是尖酸的嫉妒还差不多——至于她所自称的对你们大家忠实奉献，我根本就不相信。”“告诉我，雷妮生，”贺瑞说：“你自己对喜妮有感情吗？”“没——没有，”雷妮生不情愿地说：“我无法对她产生好感，我常常因为我不喜欢她而自责。”

“你不认为那是因为在直觉上你知道她说的话是假的？她曾经把她挂在嘴上的对你们的爱化成实际行动过吗？她不是一向都在你们之间挑动争端，散布一些可能引起伤害，愤恨的话吗？”

“是——是的，这倒是事实。”

伊莎“格格”干笑几声。

“你真是耳聪目明，了不起的贺瑞。”

雷妮生辩说：“可是我父亲相信她而且喜欢她。”“我儿子是个傻瓜而且一向都是，”伊莎说：“所有的男人都喜欢人家阿谀奉承——喜妮擅长利用这一点！她也许真的对他忠实奉献——有时候我想她是真的对他这样——不过她确实没有对这屋子里的其他任何一个人忠实过。”“可是当然她不会——她不会杀人，”雷妮生抗辩：“为什么她会想要毒害我们之中任何一个人？这对她有什么好处？”

“没有任何好处，是没有任何好处，至于为什么——我不知道喜妮的脑袋瓜里想的是是什么。她想什么，有什么感受——我不知道。不过我想在那奉承阿谀、摇尾乞怜的态度之下正酝酿着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如果真是这样，她的理由是一些我们，你、我和贺瑞，所不能了解的理由。”贺瑞点点头。

“有一种腐化是从内部开始的，我曾经跟雷妮生说过。”“而我当时并不了解你的意思，”雷妮生说：“不过我现在开始比较了解了。是从诺芙瑞来到时开始的——那时我明白了我们之中没有一个人是我所认为的那样，那令我害怕……而如今”——她双手作了个无助的手势——“一切都令人感到恐惧……”

“恐惧只是因为不完全了解而生的，”贺瑞说：“当我们了解之后，雷妮生，那么就不再恐惧了。”

“再来，当然啦，还有凯伊特，”伊莎继续她的主题。“不会是凯伊特，”雷妮生抗议：“凯伊特不会企图杀害亚莫士，这不可相信。”

“没有什么是不可相信的，”伊莎说：“我这一辈子至少还学到了这一点。凯伊特是个彻头彻尾的笨女人，而我一向不信任笨女人，她们有危险性，她们只能看到她们眼前的东西，而且每次只看到一样，凯伊特活在一个狭小的世界里，在她的世界里只有她自己，她的孩子和孩子的父亲索贝克。她可能相当单纯地想到，除掉亚莫士会使她的孩子富裕。在应贺特的眼里，索贝

克向来就不令他满意——他急躁、不耐烦受控制、不顺从。应贺特信任的儿子是亚莫士，但是一旦亚莫士死了，应贺特就不得不信任索贝克，我想，她会有这样单纯的看法。”

雷妮生颤抖起来，她不自禁地认清了凯伊特真正的生活态度。她的温柔，她的体贴，她的平静的爱，一切都指向她的孩子。除了她自己、她的孩子和索贝克，这个世界对她来说并不存在，她对这个世界毫不好奇，毫无兴趣。雷妮生缓缓说道：“可是，当然她会了解到索贝克可能回来，口渴，也喝下那壶酒，这是相当可能的事，事实上也是如此？”

“不，”伊莎说：“我不认为她会想到，如同我所说的，凯伊特是个笨女人。她只会看到她想看到的——亚莫士喝下酒，死掉，而事情推到我们邪恶美丽的诺芙瑞身上，大家都会认为是她的鬼魂在作祟，她只会看到单纯的一件事——看不到各种可能性，而且由于她不要索贝克死，她决不会想到他可能出其不意的回来。”

“而如今索贝克死了，亚莫士却还活着！如果你说的是真的，那么这对她来说一定是件多么可怕的事。”“在你愚蠢的时候，这种事是会发生在你头上的，”伊莎说：“事情发生得跟你原先的计划完全走了样。”她暂停一下然后继续：“再来我们谈到卡梅尼。”

“卡梅尼？”雷妮生觉得有必要把这个名字说得平平静静毫无抗议的意味，她再度意识到贺瑞的眼睛在看着她，感到不自在。

“是的，我们不能把卡梅尼除外，就我们所知他没有动机要伤害我们——然而我们对他真正又有什么了解？他来自北地——跟诺芙瑞来自同一地区。他帮过她——自愿或非自愿的。谁能说得上来？——帮她使得应贺特把心一横，转而跟他亲生的孩子作对。我曾注意过他，说真的，我对他能了解的少之又少。在我看来，大体上他是个普普通通的年轻人，头脑有某些精明之处，而且，除了人长得英俊之外，还有某些吸引女人眼光的东西。是的，女人总会喜欢卡梅尼，然而我想——我可能错了——他不是个对自己的心智有真正掌握能力的人。他看起来总是一付欢乐、无忧无虑的样子，而且在诺芙瑞死掉的时候，他并没有表示出多大的关心。

“不过这一切都只是外在的表现，谁能说得出人心里的东西？一个意志坚决的人可以轻易地扮演某个角色……卡梅尼实际上是不是为诺芙瑞之死感到非常愤慨，他会不会想要寻求手段为她复仇？由于莎蒂彼杀害了诺芙瑞，她的丈夫亚莫士，是不是也非死不可？是的，还有索贝克，他恫吓过她——或许还有凯伊特，她用各种小把戏迫害过她，还有伊比，他也恨她？这看来好像是捕风捉影，但是谁知道？”

伊莎停顿下来，她看着贺瑞。

“谁知道，伊莎？”

伊莎以精明的眼光凝视着他。

“或许你知道吧，贺瑞？你认为你知道，可不是吗？”

贺瑞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说：“是的，对于是谁在酒里下毒还有为什么，我有我自己的看法——不过这还不太明朗——而且说真的我不明白——”他停顿了一分钟，皱着眉头，然后摇摇头：“不，我无法确切指控任何人。”

“我们只是在谈我们的怀疑，说出来吧，贺瑞。”

贺瑞摇摇头。

“不，伊莎，只是个模糊的想法……而且如果这个想法是真的，那么你

还是不要知道的好。知道了可能有危险，雷妮生也一样。”

“那么对你来说也是危险的吗，贺瑞？”

“是的，是危险……我想，伊莎，我们全都处在危险中——尽管雷妮生或许是受到危险程度最低的一个。”伊莎一言不发地看了他一会儿。

“知道你脑子里想的是什么，”她终于说：“一定可以明白很多。”

贺瑞没有直接回答，在一阵思考之后，他说：“要知道一个人心里所想的，唯一的线索是他们的行为。如果一个人行为古怪，不像平日的他——”

“那么你怀疑他？”雷妮生问道。

“不，”贺瑞说：“我的意思就只是那样，一个心存邪恶、意图邪恶的男人是有自知之明的，而且他知道他必须不惜一切代价把他心中邪恶的意图掩藏起来。因此，他不敢有任何不寻常的行为表现，他负担不起后果……”

“一个男人？”伊莎问道。

“男人或者女人——都一样。”

“我明白，”伊莎以锐利的眼光看了他一眼。然后她说：“那么我们呢？我们三个有什么嫌疑？”

“这也是我们必须面对的，”贺瑞说：“我非常受到信任，契约的订定，谷物的分配都操在我的手上。做为一个书记，我处理一切帐目。我可能做假帐——如同卡梅尼在北地所揭发的一样。亚莫士可能感到困惑，他可能开始起疑，因此我便有必要封住亚莫士的口。”他说着微微一笑。“噢，贺瑞，”雷妮生说：“你怎么可以说这种话！了解你的人没有一个会相信。”

“雷妮生，没有任何人真正了解别人，让我再告诉你一次。”

“我呢？”伊莎说：“我有什么嫌疑？哦，我老了。人老了，有时候头脑会出毛病。以前所爱的会变成恨，我可能厌倦了我的孙子女，想办法要毁灭自己的亲骨肉，有时候人老了，是会受到一些邪念的困恼的。”

“那我呢？”雷妮生问道：“为什么我会想要杀害我所爱的亲哥哥？”

贺瑞说：“如果亚莫士、索贝克和伊比都死了，那么你便是应贺特仅存的一个孩子。他会帮你找个丈夫而这里的一切便都是你的——而你和你丈夫便是亚莫士和索贝克的孩子的监护人。”

他微微一笑。

“不过，我指着这无花果树发誓，我们并不怀疑你，雷妮生。”

“不管发不发誓，我们都爱你。”伊莎说。

第十七章 夏季第二个月第一天

—

“原来你到屋子外面去了？”喜妮在伊莎一跛一跛地回到她房里之后匆匆进来说：“你几乎有一年没这样过了！”她以探询的眼光看着伊莎。

“老人，”伊莎说：“总是有一时兴起的时候。”“我看见你坐在湖边——和贺瑞、雷妮生在一起。”“令人愉快的伴侣，他们两个都是。有什么是你没看见的吗，喜妮？”

“真是的，伊莎，我不懂你的意思！你们坐在那里全世界的人都看得见。

“不过都没有近到全世界的人都听得见我们所谈的话！”伊莎咧嘴一笑，喜妮怒不可遏。

“我不知道为什么你对我这么不友善，伊莎！你总是话中带刺。我太忙了，没有时间去听别人的谈话。我管别人谈话。我管别人谈些什么干什么！”

“我倒经常感到怀疑。”

“要不是为了应贺特，他真的欣赏我——”

伊莎猛然打断她的话：“是的，要不是为了应贺特！你仰仗的是应贺特，可不是吗？要是应贺特出了什么事——”轮到喜妮打断她的话。

“应贺特不会出什么事！”

“你怎么知道，喜妮？这屋子里有这种安全性存在吗？亚莫士和索贝克都出了事。”

“这倒是事实——索贝克死了——而亚莫士差点死掉——”

“喜妮！”伊莎趋身向前：“为什么你说这句话时在笑？”

“我？我在笑？”喜妮吓了一跳：“你是在作梦，伊莎！在这种时候——谈这种可怕的事——我有可能在笑吗？”

“我是几乎瞎了没错，”伊莎说：“但是我可还不是瞎子。

有时候，借着光线，眯起双眼，我可以看得很清楚。如果一个人知道他说话的对象眼力不好，他可能会不小心。他可能露出了他心中真正的想法。所以我再问你一次：为什么你如此暗自得意地笑着？”

“你这样说是可恶的——相当可恶！”

“你现在可害怕了。”

“这屋子里发生了这些事谁不害怕？喜妮尖声叫了起来：

“我们全都害怕，我确信，鬼魂从阴曹里回来折磨我们！不过我知道是什么原因——你听信了贺瑞的话。他对你说了我什么？”

“贺瑞知道了你什么，喜妮？”

“没有——根本什么都没有。你还是问问我知道他些什么的好！”

伊莎眼睛变得锐利起来。

喜妮头一仰。

“啊，你们全都看不起可怜的喜妮！你们以为她又丑又笨。但是我知道是怎么一回事！我知道很多事情——的确，这屋子里的事我不知道的并不多。我或许是笨，但是我数得出来一行地种下多少颗豆子。也许我看出来的比像贺瑞一样的聪明人看的还多。贺瑞不管在什么地方遇见我，总是一付好像我并不存在的样子，眼睛看着我背后某样东西，某样并不在那里的东西。他最好是看着我，我说的！他也许以为我愚蠢、可以加以忽视——但是无所不知

的人并不总是聪明人。莎蒂彼以为她自己聪明，结果她现在在哪里，我倒想知道？”喜妮得意洋洋地暂停下来——然后她似乎一阵不安，显然有点畏缩，紧张兮兮地看了伊莎一眼。

然而伊莎似乎正陷入自己的思绪中。她脸上有种震惊，几近于惊吓、迷惑的神色。她沉思地缓缓说道：“莎蒂彼……”喜妮以她惯常可怜兮兮的语气说：“对不起，伊莎，我真是对不起，发了脾气。真的，我不知道我是中了什么邪。我说的并不是有意的……”

伊莎抬起头来，打断她的话。

“走开，喜妮。你是不是有意的并不重要。不过你说了一句话唤醒了我的一个想法……你走吧，喜妮，而且我警告你，小心你的言行。我们可不希望这屋子里再有人死掉。我希望你了解。”

二

一切都是恐惧……

雷妮生发现在湖边商议时的这句话浮上她的唇间。只有在那之后她才了解到这句话的真实性。

她机械式地走向聚在小阁楼旁边的凯伊特和孩子们，然而她发现她的步履迟缓，然后有如自动自发地停了下来。她发现，她怕见到凯伊特，怕看到她那张平庸、沉着的脸，以防她看到的可能会是一张下毒者的脸。她望着喜妮匆匆走出来到门廊上，然后又走进去，她往常的嫌恶感升高。她猛然转向院子门口，一会儿之后，遇见了伊比昂首阔步地走进来，他傲慢的脸上挂着欢笑。

雷妮生发现自己正盯着他看。伊比，这被宠坏了的孩子，这她跟凯依离去时记忆中英俊、任性的小男孩……

“怎么啦，雷妮生？你为什么这样奇奇怪怪地看着我？”“是吗？”

伊比笑出声来。

“你看起来就跟喜妮一样痴呆。”

雷妮生摇摇头。

“喜妮并不呆。她非常机敏。”

“她满怀恶意，这我知道。事实上，她实在是个很讨厌却又叫人莫可奈何的人。我一定要摆脱掉她。”

雷妮生双唇启开又闭上。她非常小声地说：

“摆脱掉她？”

“我的好姊姊，你到底是怎么啦？难道你也像那个可怜的傻小男孩一样见了鬼了？”

“你以为每一个人都傻！”

“那个小鬼确实是傻。哦，不错，我是受不了傻蛋。我见的傻蛋太多了。我可以告诉你，受两个慢吞吞、目光如豆的哥哥折磨可不是什么好玩的事！如今他们不再能挡我的路，只有父亲需要对付，你很快就会看出不同来。父亲会照我所说的做。”

雷妮生抬起头看他。他看来特别英俊、傲慢。他有一种不正常的活力，一种得意洋洋的气势，令她吓了一跳。似乎是某种内在的感知给了他这种活跃的幸福感。

雷妮生猛然说道：“我哥哥并没有两个都如同你所说的不再能挡你的路。亚莫士还活着。”

伊比轻蔑、嘲讽地看着她。

“我想你大概以为他会好起来吧？”

“为什么不会？”

伊比大笑。

“为什么不会？好吧，我们姑且就说我不同意你的看法就好了。亚莫士已经完了，没希望了——他或许能稍微到处爬行一下，坐在太阳光下呻吟，但是他不再是个男人。他是从毒药的初期效力复原过来了，但是你自己可以看到，他并没有任何进展。”

“那么为什么他不会进一步复原？”雷妮生问道：“医师说只要再过一段短时间，他就会再度强壮起来。”伊比耸耸肩。

“医师并不是无所不知的。他们讲起话来用一些长长的字眼好像很聪明的样子。要怪就怪那邪恶的诺芙瑞吧——但是亚莫士，你亲爱的哥哥亚莫士，是命中注定要完蛋的了。”“那么你自己不怕吗？伊比？”

“怕？我？”男孩漂亮的头往后一仰，大笑起来。“诺芙瑞可并不很爱你，伊比。”

“没有什么能伤害到我，雷妮生，除非我自选的！我还年轻，但是我是那些生来就注定要成功的人之一。至于你，雷妮生，你站在我这边会比较好的多了，你听见了吗？你经常把我当不负责任的小男孩看待。但是如今我不只是那样而已。接下去每个月都会出现不同。很快的这个地方便会由我来主宰。也许我父亲会下令，但是虽然命令是由他口中下达的，却是由我发出的！”他走了一两步，停下来，回过头说：“所以你可要小心，雷妮生，不要让我对你不满。”当雷妮生站在那里盯着他的背影看时，她听到身后的脚步声，转身看到凯伊特站在她身边。

“伊比说些什么，雷妮生？”

雷妮生缓缓说道：“他说他很快便会是这里的主子。”

“是吗？”凯伊特说：“我不认为。”

三

伊比轻快地跑上门廊的台阶，进入屋子里。看到亚莫士躺在长椅上似乎令他高兴。他愉快地说：“哦，怎么了，哥哥？我们永远再见不到你回到田里去了吗？我不明白为什么没有了你一切并没有垮掉？”

亚莫士以软弱的声音愤恨地说道：“我一点也不懂。毒性已经消失了。为什么我没有恢复力气？今天早上我试着走路，两腿都支持不住。我感到虚弱——虚弱——更糟的是，我好像感到一天比一天虚弱。”

伊比同情地轻快摇摇头。

“这的确是糟糕。医师帮不上忙？”

“莫朱的助手天天都来。他不懂我怎么会这样。我服用强劲的草药，咒文天天都念。厨房里每天也都为我准备特别滋补的食物。所以医师向我保证，没有理由我不会很快强壮起来。然而，我好像一天天不中用起来了。”“这太糟糕了，”伊比说。

他继续前进，轻声哼着歌，直走到看见他父亲和贺瑞正在商谈一张帐目。

应贺特焦虑、愁苦的脸一看到他最喜爱的小儿子马上亮了起来：“我的伊比来了。你有什么要向我报告的？”“一切都很好，父亲。我们正在收割大麦。收获很好。”“嗯，谢谢太阳神，外头一切都很好。要是这里头也一样就好了。我必须对亚莎伊特有信心——她不会在我们沮丧的时候拒绝帮助我们。我为亚莫士感到担心。我不懂怎么这样疲乏——这样虚弱得出人意料。”

“亚莫士一向就虚弱，”他说。

“并非如此，”贺瑞温和地说：“他的健康一向很好。”伊比独断地说：“一个男人的健康依赖的是精神。亚莫士从来就没有精神，他甚至怕下命令。”

“最近并非如此，”应贺特说：“亚莫士在过去几个月当中已经表现出他充满了权威。我感到吃惊。但是这种肢体上的软弱令我担忧。莫朱向我保证过，一旦毒性消失，他很快就会复原。”

贺瑞把一些草纸移向一边。

“有其他的一些毒药，”他平静地说。

“你什么意思？”应贺特猛然转身问道。

贺瑞以温和、思考的声音说：

“有一些毒药据说不会马上生效，药性不猛。它们是隐伏的。在身体里面一天一天慢慢地发作。只有在长长几个月的虚弱之后，死亡才会来到……女人家知道有这些毒药——她们有时候用这些毒药来除掉她们的丈夫，让人看起来好像是自然死亡。”

应贺特脸色发白。

“你是在暗示说——说——亚莫士的毛病就——就出在这里？”

“我说的是有这可能。尽管他的食物现在都由一个奴隶先尝过，但这种预防措施没有任何意义，因为每一天每一盘菜上的毒药分量并不会造成什么恶果。”

“荒唐，”伊比大声叫了起来：“完全荒唐！我不相信有这种毒药。我从没听说过。”

贺瑞抬起头来看他。

“你非常年轻，伊比。还有一些事你不懂。”

应贺特大声说：“可是我们能怎么办？我们已经向亚莎伊特求助了。我们已经把牲礼献上庙里——并不是说我对神庙有多大的信仰。女人家才信这些。我们还能再怎么做？”贺瑞若有所思地说：“把亚莫士的食物交由一个可以信任的奴隶去准备，随时监视着这个奴隶。”

“可是这表示——就在这屋子里——”

“废话，”伊比大吼道：“一派胡言。”

贺瑞双眉上扬。

“试试看吧，”他说：“我们很快就会知道这到底是不是胡说。”

伊比气愤地走出门去。贺瑞一脸肌肉皱起，满腹心思地凝视着他的背影。

四

伊比气愤地走出去，几乎把喜妮撞倒。

“不要挡我的路，喜妮。你总是鬼鬼祟祟，碍手碍脚的。”“你真是粗

鲁，伊比。你把我的手臂弄伤了。”

“那才好。我厌倦了你还有你可怜兮兮的样子。你越早永远离开这屋子越好——我会留心让你真的离开。”喜妮双眼充满恶意地一眨。

“这么说你要把我赶出去，是吗？在我把我的爱和关心全都给了你们之后。我一直对全家人忠实奉献，你父亲对这一点够清楚的了。”

“他是听够了，我确信！我们也是！在我看来，你只不过是个不安好心眼的恶嘴婆。你帮过诺芙瑞遂行她的计谋——这我够清楚的了。后来她死了，你就再来奉承我们。但是你就会明白——到头来我父亲会听我的，而不是听你那些假话。”

“你在生气，伊比。是什么让你生气？”

“没你的事。”

“你不会是在怕什么吧，伊比？这里有古古怪怪的事正在进行着。”

“你吓不倒我，你这老太婆。”

他一个箭步冲过她身旁，出门而去。

喜妮慢慢转身走进去。亚莫士一声呻吟吸引住她的注意。他已经从长椅上站起来，试图走路。但是几乎他一站起来，两腿就支持不住，要不是喜妮及时扶住他，他早就跌到地上。

“小心，亚莫士，小心。躺回去。”

“你真强壮，喜妮。你看起来并不像这么有力气。”他躺回长椅上，头靠在头枕上：“谢谢你。我是怎么啦？为什么觉得我的肌肉好像都化成水了？”

“是这屋子中了邪了。一个来自北地的女魔鬼干的好事。北地来的没有一个好东西。”

亚莫士突然意气消沉喃喃说道：“我快死了。是的，我快死了……”

“其他人会比你先死，”喜妮阴沉沉地说。

“什么？你这是什么意思？”他用手肘撑起身体，注视着她。

“我知道我在说什么。”喜妮点了几次头：“再下去会死的人不是你。等着瞧。”

五

“你为什么避开我，雷妮生？”

卡梅尼直接挡住雷妮生的路。她脸红起来，发现难以找出适当的话回答。不错，她是在看到卡梅尼走过来时故意转往一旁去。

“为什么，雷妮生，告诉我为什么？”

然而她没有现成的回答——只能默默地摇摇头。然后她抬起头看正站着面对她的他。她原本有点害怕卡梅尼的脸可能也会不同。她带着奇特的愉快感，看到他的脸并没有改变，他的两眼正庄重地看着她，他的双唇首次没有挂着微笑。

她在他的注视之下低下头去。卡梅尼总是能令她不安。他的靠近令她的身体受到影响。她的心跳有点快速。“我知道你为什么避开我，雷妮生。”

她终于找到话说。

“我——并没有避开你。我没有看见你过来。”“说谎。”他现在微笑起来了；她可以从他的话声听出来。“雷妮生，美丽的雷妮生。”

她感觉到他温暖、强壮的手握住她的手臂，她立即挣脱开来。

“不要碰我！我不喜欢人家碰。”

“为什么你要跟我对抗，雷妮生？你对我们之间的事够清楚的了。你年轻、强壮、美丽。你再继续这样一辈子为个丈夫悲伤下去是违反自然的。我要带你离开这屋子。这里充满了邪恶和死亡的气息。你跟我离开这里就安全了。”“假如我不想跟你走呢？”雷妮生活力十足地说。卡梅尼笑了起来。他洁白的牙齿闪闪发光，坚实有力。“可是你真的想，只不过是你不承认而已！生活是美好的，雷妮生，当两个情人在一起时。我会爱你，让你幸福，你将是我的一片美好的大地，而我是你的主人。知道吧，我不会再对彼大神唱：‘今晚把我的情人给我’，但是我会去跟应贺特说，‘把我的情人雷妮生给我。’不过我认为你在这里不安全，所以我会把你带走。我是个好书记，如果我愿意，我可以到底比斯的达官贵人家去做事，尽管实际上我喜欢这里的田园生活——农田、牛群以及收割时人们唱的歌，还有尼罗河上泛舟的小小乐趣。我想跟你一起扬帆尼罗河上，雷妮生。我们带泰娣一起去。她是个美丽健壮的小孩，我会爱她，做她的好父亲。雷妮生，你觉得怎么样？”雷妮生默默地站着。她感到心跳快速，一阵郁闷悄悄掠过心头。然而在这种柔和、温顺的感觉之中，还有其他的什么——一种敌对感。

“他的手一碰到我的手臂我就感到全身虚软……”她心里想着：“因为他的力量……他健壮的肩膀……他带笑的嘴……但是我对他的心思一无所知。在我们之间没有祥和，没有甜蜜……我想要什么？我不知道……不过，不是这……不，不是这……”

她听到她自己说出口的话，甚至是她自己的耳里听起来也是软弱而不确定的：“我不想要另外一个丈夫……我想要单独一个人……做我自己……”

“不，雷妮生，你错了。你并无意单独生活。你的手在我的手中颤抖告诉了我……知道吧？”

雷妮生用力抽回了自己的手。

“我不爱你，卡梅尼，我想我恨你。”

他笑着。

“我不在意你恨我，雷妮生。你的恨非常接近爱。我们会再谈谈这件事。”

他离开她，以羚羊般轻快、安闲的步伐离去。雷妮生慢步向正在湖边玩耍的凯伊特和孩子们走去。凯伊特跟她讲话；但是雷妮生回答散漫。

然而凯伊特好像并没有注意到，如同往常一般，她的心思太专注于孩子身上，对其他事情不太注意。突然，雷妮生打破沉默说：“我该不该再找个丈夫？你认为怎么样，凯伊特？”

凯伊特不怎么感兴趣地平静回答说：“那也好，我想。你还年轻、健康，雷妮生，你可以多生几个孩子。”“这就是一个女人生活的全部吗，凯伊特？在后院里忙着，生孩子，下午跟他们在湖边的无花果树下度过？”“这对一个女人来说是最重要的。这你当然知道。不要说得好像你是个奴隶一样。女人在埃及具有权力——继承权从她们身上传给她们孩子。女人是埃及的血脉。”雷妮生满腹心思地看着正在忙着为她的玩偶做花环的泰娣。泰娣微皱着眉头，专心地做着。有段时期，泰娣曾经看来是那么地像凯依，下唇噘起，头微向一边倾斜，令雷妮生心里交织着爱与痛苦。但是如今不仅凯依的面貌在雷妮生记忆中消退，泰娣也不再噘起下唇，倾斜着头。曾经也有过一些时候，当雷妮生紧拥着泰娣时，感到这孩子是她的一部分，她自己活生生的肉

体，给她一种拥有感：“她是我的，完全属于我的，”她曾对自己说过。

现在，望着她，雷妮生心想：“她是我——她是凯依……”

这时，泰娣抬起头来，看着她母亲，微笑着。一种庄重、友善的微笑，带着信心和愉悦。

雷妮生心想：“不，她不是我而且她不是凯依——她是她自己。她是泰娣。她是孤独的，如同我也是孤独的一样，我们都是孤独的。如果我们之间有爱存在，我们会是朋友，一辈子——但是如果没有爱，她会长大，而我们将是陌生人。她是泰娣而我是雷妮生。”

凯伊特正以奇特的眼光看着她。

“你想要的是什么，雷妮生？我不了解。”雷妮生没有回答。她自己都几乎不了解的东西，又如何跟凯伊特说？她环顾四周，看看院子的围墙，看看门廊上鲜丽的色彩，看看平静的湖水和令人感到愉快的小阁楼、整洁的花床和一丛丛的纸草。一切都是安全、闭锁的，没有什么好害怕的，环绕在她四周的是熟悉的家居声响、孩子的喋喋不休声、屋子里妇女们刺耳的扰攘声、远处低沉的牛叫声。她缓缓说道：“从这里看不到尼罗河。”

凯伊特一脸惊讶。

“为什么会想看它？”

雷妮生缓缓说道：“我傻。我不知道。”

在她眼前，她非常清楚地看到一片绵延的绿地，丰饶繁茂，再过去，远处是一片向地平线逐渐淡去的浅玫瑰色和紫色，分割这两种色彩的是银白色的尼罗河……她屏住气息——因为在她四周的景象、声响退去之后——接着而来的是一片寂静、丰饶，一种确切的满足……她自言自语：“如果我回头，我会看到贺瑞。他会抬起头来，对我微笑……随即太阳下山，黑夜来临，然后我将入睡……那将是死亡。”

“你说什么，雷妮生？”

雷妮生吓了一跳，她不知道她把心中的话说了出来。她从幻想中回到了现实。凯伊特正以奇特的眼光看着她。“你说‘死亡’，雷妮生。你在想些什么？”雷妮生摇摇头：“我不知道。我的意思并不是——”她再度看看四周。多么令人感到愉快，这幅家居景象，水波荡漾，孩子们在玩着。她深吸了一口气。

“这里是多么的平静。令人无法想象任何——可怕的事——在这里发生。”

然而第二天早上，就在这湖边，他们发现了伊比。他四肢摊开，趴在地上，脸浸在湖水里，有人把他的头压进水里淹死了。

第十八章 夏季第二个月第十天

—

应贺特独自蜷缩坐着，他看起来老得太多了，一个伤心、畏缩的老人，他的脸上布满凄惨、惶惑的神色。喜妮把食物端过来给他，哄他吃。

“吃吧，吃吧，应贺特，你必须保持你的体力。”“为什么我要？什么体力？伊比那么强壮——年轻、英俊而强壮——而如今他躺在盐水里……我的儿子，我最喜爱的儿子，我最后的一个儿子。”

“不，不，应贺特——你有亚莫士，你的好亚莫士。”“能有多久？不，他也完了，我们全都完了。我们到底是中了什么邪？我能知道带个情妇进门就会发生这些事吗？那是人人接受的事——正确而且合乎男人以及神明法规的事，我尊重她。那么，为什么这些事情要发生在我身上？或是亚莎伊特在报复我？是不是她不原谅我？她确实没有答复我的恳求，恶事仍然在继续着。”

“不，不，应贺特，你不该这样说。铭钵才供奉上去这么短的时间，难道我们不知道在这世界上，这种法律正义的事要花费多长的时间吗——县太爷的庭上审理案件一拖再拖——案子到了大臣手里就更久了？在这世界上或是另一个世界里，正义终归是正义，不管事情进展再怎么缓慢，到头来正义还是得以伸张。”

应贺特怀疑地摇摇头。喜妮继续说下去：“再说，应贺特，你必须记住，伊比不是亚莎伊特生的儿子——他是你的情妇伊彼生的。那么，为什么亚莎伊特该为他采取激烈的手段？但是就亚莫士来说，那就不同了——亚莫士会康复，因为亚莎伊特会想办法让他康复。”

“我得承认，喜妮，你的话令我感到欣慰……你说的很有道理。不错，亚莫士现在是一天天恢复了力气。他是个忠实的好儿子——可是，噢！至于我的伊比——这么有活力——这么英俊！”应贺特再度叹息起来。

“天啊！天啊！”喜妮同情地哀号起来。

“那个可咒的女孩和她的美貌！我真恨不得我自己从没见过她。”

“的确，亲爱的主人。真是魔鬼的女儿，懂得法术巫咒，一定错不了。”

一阵拐杖敲击地面的声音传来，伊莎一跛一跛地走进大厅，她嘲笑地哼了一声。

“这屋子里难道没有一个人明理了吗？难道你没有更好的事可做，只会在这里诅咒一个你所迷恋，沉浸在女性的小小怨恨中，受到你愚蠢的儿媳的愚行刺激的不幸女孩吗？”“小小的怨恨——你说这是小小的怨恨，伊莎？我三个儿子，两个死了，一个快死了；噢！我母亲竟然还对我说这种话！”

“既然你无法认清事实，似乎有必要让某个人说出来。扫除你脑子里可笑的迷信吧，什么女孩的鬼魂在作祟。是个活生生的人动手把伊比淹死在湖里的，而且在亚莫士和索贝克所喝的酒里下毒的也是个活生生的人。你有个仇人，应贺特，一个在这屋子里的仇人。自从接受了贺瑞的忠告，由雷妮生亲手准备亚莫士的食物，或是由她监视奴隶准备，并且由她亲自送去给他之后，亚莫士就一天天恢复力气，健康了起来，这就是证明。不要再傻了，应贺特，也不要再捶胸顿足，唉声叹气——这方面喜妮倒是极为帮忙——”

“噢，伊莎，你真错怪我了！”

“我说，喜妮助长你的自怨自艾——要不是因为她也是个傻瓜，就是别
有原因——”

“愿太阳神原谅你，伊莎，原谅你对一个孤零零的可怜女人这样不仁
慈！”

伊莎猛摇着拐杖，一阵风似地继续说下去。

“振作起来，应贺特，同时想一想。顺便告诉你，你非常可爱的妻子亚
莎伊特不是傻子，她或许能为你在另一个世界里发挥她的影响力，但是却
不可能指望她替你在这个世界里作思考的工作！我们非采取行动不可，应贺特，
因为如果我们不这样做，那么还会有死亡来临。”

“一个活生生的仇人？一个在这屋子里的仇人？你真的这样相信，伊
莎？”

“当然我相信，因为这是唯一合理的事。”

“可是这么一来我们全都有危险？”

“当然，不是处在符咒、鬼魂的危险威胁中，而是活生生的人——在酒
食中下毒的活生生的人，在一个男孩深夜从村子里回来时偷偷溜到他背后把
他的头压入湖水里淹死的人！”

应贺特若有所思地说：“那需要力气。”

“表面上看来，是的，不过我倒不确定。伊比在村子里喝了很多啤酒，
他当时正处在狂野、浮夸的情绪中。可能他回家时已经醉得差不多了，步履
不稳，对陪他回来的人没有戒心，自己低头进湖水里想洗把脸清醒清醒，这
么一来就不需要多少力气了。”

“你想说明什么，伊莎？是女人家干的？可是这不可能——这整个事情
都不可能——这屋子里不可能有仇人，要是我们该会知道，我该会知道！”

“有种藏在内心的邪恶，表面上并看不出来，应贺特。”

“你的意思是说我们的一个仆人，或是奴隶——”

“不是仆人也不是奴隶，应贺特。”

“我们自家人中之一？要不然——你指的是贺瑞或是卡梅尼？可是贺瑞
也是自家人之一。事实证明他一向忠实、可靠。”

“而卡梅尼——不错，他是个陌生人，可是他也是我们的血亲之一，而
且事实证明他忠心为我作事。再说，他今天早上才来找我，要我答应他和雷
妮生结婚。”

“噢，是吗？”伊莎显得感兴趣：“那么他怎么说？”

“他说在他看来，这是谈婚事的时候，他说雷妮生在这屋子里不安全。”

“我怀疑，”伊莎说：“我非常怀疑……她是不安全吗？我以为她安全
——贺瑞也认为——但是现在……”

应贺特继续说下去。

“婚礼能跟丧礼一起举行吗？这不高尚，整个县城里的人都会议论纷
纷。”

“这不是墨守成规的时候，”伊莎说：“尤其是在葬仪社的人好像都永
远跟我们脱不了关系一样的时候，这一切一定让葬仪社的人乐坏了——他们
一定赚了不少钱。”

“他们的收费已经提高了一成！”应贺特一时岔开了话题：“可恶！他
们说工钱涨了。”

“他们应该给我们折扣才对！”伊莎为她的这句笑话冷酷地微笑。

“我亲爱的母亲”——应贺特一脸恐怖地看着她——“这可不是笑话。”

“整个生命都是个笑话，应贺特——而死神是最后一个发笑的人。难道你没在宴会上听说过吗？吃吧，喝吧，痛痛快快的，因为明天你就死了？这句话对我们这里来说倒是非常真实——问题只是明天谁会死而已。”

“你说的真可怕——可怕！能怎么办？”

“不要信任任何人，”伊莎说：“这是最基本、最主要的事。”她重复强调说：“不要信任任何人。”喜妮开始呜咽起来。

“为什么你看着我？……我确信如果还有人值得信任的话，那就是我。我这些年来已经证明了这一点，不要听她的，应贺特。”

“好了，好了，我的好喜妮——我当然信任你，我非常了解你忠实奉献的心。”

“你什么都不了解，”伊莎说：“我们全都一无所知，这就是我们的危险所在。”

“你在指控我，”喜妮哭诉着。

“我无法指控，我不知道也没有证据——只有怀疑。”应贺特猛然抬起头来。

“你怀疑——谁？”

伊莎缓缓说道：“我曾经一度——两度——三度怀疑，我老实说出来好了。我首先怀疑过伊比——但是伊比死了，所以这个怀疑是不正确的。再来我怀疑另外一个人——然而，在伊比死的那一天，第三个怀疑涌现我的脑海……”她暂停下来。

“贺瑞和卡梅尼在屋子里吗？派人去找他们来这里——对了，还有把雷妮生也从厨房里找来。还有凯伊特和亚莫士，我有话要说，全屋子里的人都该听一听。”

二

伊莎环视聚集在一起的众人，她与亚莫士庄重柔顺的目光相对，看到卡梅尼挂在脸上的微笑，雷妮生惊吓、探询的眼神，平静沉着的凯伊特的眼光，贺瑞深沉、平静的注视，应贺特脸上扭曲、焦躁、惊叹的神色，还有喜妮热切、好奇，还有——对了——愉悦的眼神。

她心想：“他们的脸没有告诉我什么，他们只显露出外在的情感。然而，如果我想的对，那么他们一定有一个是叛徒。”她大声说：“我有话要跟你们大家说——不过首先，我只跟喜妮说——在这里，当着你们大家的面。”喜妮的表情改变——那种热切、愉悦已经消失。她显得惊吓，她的声音刺耳，抗议说：“你怀疑我，伊莎。我就知道！你会指控我，而我一个没有多大智慧的可怜女人，又能怎么护卫我自己？我会被宣告有罪——没有人听我的就被定罪。”“不会没有人听你的，”伊莎嘲讽地说，同时看到贺瑞微微一笑。

喜妮继续说下去，她的声音变得越来越歇斯底里：“我没做任何事……我是无辜的……应贺特，我最亲爱的主人，救救我……”她猛地跪下来，抱住他的双膝。应贺特开始愤慨得口沫飞溅地说着，同时拍拍喜妮的头。“真是的，伊莎，我抗议——这真可耻……”伊莎打断他的话。

“我并没有指控任何人，没有证据我不会指控，我只是要喜妮在这里向

我们解释她说过的一些话的意思。”“我没说什么——什么都没说……”

“噢，不，你说过，”伊莎说：“这是我亲耳听到的一些话——而我的耳朵很灵光，尽管我的眼力模糊，你说你知道贺瑞一些事，告诉我们你知道贺瑞一些什么事？”“对，喜妮。”贺瑞说：“你知道我什么？说来给我们听听吧。”

喜妮一屁股坐下去，擦着眼泪。她显得阴沉、旁若无人。“我什么都不知道，”她说：“我该知道些什么？”“那正是我们等着你告诉我们的，”贺瑞说。喜妮耸耸肩。

“我只是说说而已，我并没有什么意思。”

伊莎说：“我把你自己说的话复诵给你听，你说我们全都看不起你，但是你知道这屋子里很多事情——还有你看出来的比很多聪明人看的还多。”

“然后你说——当贺瑞遇见你时，他看你的样子就好像你并不存在一样——好像他看的是你身后的某样东西——某样并不在那里的东西。”

“他一向都那样，”喜妮阴沉地说：“他看我的样子，就好像我是昆虫一样——微不足道的东西。”

伊莎缓缓说道：“那句话一直留在我脑海里——身后的某样东西——某样并不在那里的东西。喜妮说，‘他应该好好看着我。’然后她继续说到莎蒂彼——是的，说到莎蒂彼——说莎蒂彼是多么的聪明，但是如今莎蒂彼在哪里……”伊莎环视四周。

“这对你们任何一个人难道都毫无意义吗？想想莎蒂彼——已经死掉的莎蒂彼……同时记住应该好好看着一个人——而不是看着某样并不在那里的东西……”

一阵死寂，然后喜妮尖叫起来。一声高亢、有气无力的尖叫——似乎是全然恐惧的尖叫，她语无伦次地大叫：“我没有——救救我——主人，不要让她……我什么都没说——什么都没说。”

应贺特积压的怒气爆发出来。

“这是不可饶恕的，”他怒吼着：“我不会让这可怜的妇人被指控，吓坏了。你有什么对她不利的证据？只不过你自己说的话，如此而已。”

亚莫士一反往常的胆怯，加入说：“我父亲说的对，如果你有确切对喜妮的指控证据，就拿出来吧。”

“我没有指控她，”伊莎缓缓说道。

她靠在拐杖上，她的身子好像缩了水一样，她说来缓慢而沉重。

亚莫士权威十足地转身面向喜妮。

“伊莎并不是在指控你引发了这里发生过的邪事，不过如果我听的没错，她认为你隐藏了些什么不说出来。因此，喜妮，如果你知道什么，关于贺瑞或是其他人，现在是你说出来的时候。就在这里，当着大家的面。说，你知道些什么？”喜妮摇摇头。

“什么都没有。”

“你说话可要非常有把握，喜妮。知道了什么是危险的事。”

“我什么都不知道，我发誓，我对九柱之神发誓，对玛亚特女神，对太阳神雷发誓。”

喜妮在发抖，她的声音不再有往常楚楚可怜的哭诉味道，听来畏惧、真诚。

伊莎深深叹了一口气，她的身体前倾。她喃喃说道：“扶我回房里去。”

贺瑞和雷妮生很快迎向她去。

伊莎说：“你不用，雷妮生，我要贺瑞扶我去。”她靠着他，走向她自己的房间。抬起头来，她看到他一脸坚毅、闷闷不乐。

她喃喃说道：“怎么样，贺瑞？”

“你不明智，伊莎；非常不明智。”

“我不得不知道。”

“是的——但是你冒了很可怕的险。”

“我明白，这么说你的想法也一样？”

“我这样认为已经有段时间了，但是没有证据——丝毫没有证据。甚至现在，伊莎，你也没有证据，一切只是在你脑海里而已。”

“我知道就足够了。”

“或许是太多了。”

“你是什么意思？噢，是的，当然。”

“保护自己，伊莎。从现在开始，你有危险。”“我们必须试着快速采取行动。”

“那，是的。但是我们能怎么做？一定要有证据。”“我知道。”

他们无法再说下去。伊莎的小女仆向她女主人跑过来。贺瑞把她交给那个女孩去照顾，转身而去。他的脸上表情凝重、困惑。

小女仆在伊莎一旁喋喋不休，但是伊莎几乎没注意到她在说些什么。她感到衰老、病弱、发冷……在她说话时那一张张倾听的脸再度浮现她的眼前。

只有一个表情——一时的恐惧和了解的闪现。她可能看错了吗？她这么确定她所看见的？毕竟，她的视力模糊……是的，她确定。那其实算不上什么表情，只是整个身子突来的紧张——发硬——僵直。她散漫的话语对一个人，只对一个人有意义——错不了的事实真相……

第十九章 夏季第二个月第十五天

—

“现在这件事摆在你眼前，雷妮生，你怎么说？”雷妮生怀疑地看看她父亲，又把眼光转向亚莫士。她感到头脑沉闷、发呆。

“我不知道。”

这句话从她唇间滑了出来。

“在正常的情况之下，”应贺特继续说：“就有足够的时间商讨。我有其他的亲戚，我们可以挑选，直到选中一个最适合当你丈夫的为止。但是生命无常——是的，生命无常。”他的声音颤摇起来。他继续说：“这件事面临的情况就是这样，雷妮生。今天我们三个都面临死亡的威胁：亚莫士、你、我。下一次死神出击的对象是我们之中哪一个？因此我有必要把事情料理妥当。如果亚莫士出了什么事，你，我唯一的女儿，将需要有个男人站在你身旁，与你共享继承权同时执行我的财产所附带的义务，这项义务是不能由妇女来执行的。因为谁晓得我什么时候会离你而去？关于索贝克的孩子的监护抚养问题，我已经在我的遗嘱里安排好了，如果亚莫士不再活在人间，将由贺瑞执行——还有亚莫士的孩子的监护权也是一样——因为这是他的意愿——是吧，亚莫士？”亚莫士点点头。

“贺瑞一向跟我非常亲近，他就如同是我的家人一样。”“不错，不错，”应贺特说：“不过事实上他仍然并不是家人之一。卡梅尼就是。因此，一切考虑过后，他是目前所能找到最适合雷妮生的丈夫。所以，你怎么说？雷妮生？”“不知道，”雷妮生重复说。

她感到极为疲倦。

“他人长得英俊、健壮，这你同意吧？”

“噢，是的。”

“可是你不想嫁给他？”亚莫士柔声问道。

雷妮生感激地看了她哥哥一眼。他是如此的决心要她不要被催促而去做她不想做的事。

“我真的不知道我想做什么。”她匆匆接下去说：“我知道，这样说是笨，但是我今天真是笨。是因为——因为紧压在我们头上的紧张气氛。”

“有卡梅尼在你身旁，你就会感到受到保护。”应贺特说。亚莫士问他父亲：“你有没有考虑过贺瑞是雷妮生的可能丈夫人选？”

“这，是的，是个可能……”

“他的妻子在他还是个年轻小伙子时就去世了，雷妮生很了解他而且喜欢他。”

雷妮生坐在那里有如坠入梦中，两个男人继续谈着。他们正在商谈的是她的婚姻，亚莫士企图帮她选择她自己想要的，但是她感到她自己就像泰娣的木偶一样没有生命。随后，她猝然开口，甚至不听他们正在说些什么就打断他们的话说：“既然你认为是件好事，我愿意嫁给卡梅尼。”应贺特满意地叫了一声，匆匆走出大厅。亚莫士走向他妹妹，一手搁在她肩头上。

“你想要这项婚姻吗，雷妮生？你会快乐吗？”“为什么我不会快乐？卡梅尼英俊、欢乐而且仁慈。”“我知道，”亚莫士仍然显得怀疑、不满意：“可是你的幸福才是重要的，雷妮生。你不应该让父亲催促你匆忙做你不想

做的事。你知道他是怎么样的。”

“噢，是的，是的，一旦他想到什么，我们就都得听他的。”

“不见得。”亚莫士坚决地说：“除非你自己情愿，我这次是不会听他的。”

“噢，亚莫士，你从没站出来跟父亲对抗过。”“但是这件事我要站出来。他无法强迫我同意他而且我不会这样做。”

雷妮生抬起头看他。他往常犹豫不决的脸色现在是多么的坚决、果断！

“你对我真好，亚莫士，”她感激地说：“不过其实我并不是在逼迫下屈服。这里的往日生活，我这么乐于回来重享的生活。已经过去了。卡梅尼和我将一起创造新生活，过着美满的夫妻生活。”

“如果你确定——”

“我确定，”雷妮生说，同时深情地对他微笑，走出大厅，来到门廊上。

她在那里越过庭院。卡梅尼正跟泰娣在湖边玩耍。雷妮生静静地走近，望着他们，他们仍然不知道她的来到。如同往常一般快乐的卡梅尼，好像玩得跟孩子一样开心。雷妮生心里一暖。她想：“他会做泰娣的好父亲。”后来卡梅尼回过头来，看到她，笑着站直了身子。“我们让泰娣的玩偶当了祭祀业司祭，”他说：“让他主持坟墓的祭典，献上供品。”

“他的名子是马瑞普大，”泰娣说。她一本正经：“他有两个孩子和一个像贺瑞一样的书记。”卡梅尼笑出声来。“泰娣非常聪明，”他说：“而且健康、美丽。”他的目光从孩子身上移往雷妮生，雷妮生从他爱抚的眼光中看出了他心中所想的——有一天她会帮他生下来的孩子。

“这令她有点兴奋——然而却又同时随带着一阵突来的刺骨懊悔。她真希望这时在他眼中看到的只有她自己的影像。她想：“为什么他不能看到的只是雷妮生？”

然后，这种感觉消失，她温柔地对他微笑。

“我父亲跟我说过了，”她说。

“而你同意？”

她犹豫了一下，然后回答：“我同意。”

决定性的话已经出口；这就是结局。一切已成定案。她真希望她不是感到这么疲惫、麻木。

“雷妮生？”

“什么事，卡梅尼。”

“你愿不愿意跟我一起泛舟尼罗河上？这是我一直想跟你一起做的事。”

他会这样说可真古怪。她第一次见到他时，心里想的是一艘直角帆船、尼罗河、以及凯依带笑的脸。而如今她已经忘了凯依的脸，取而代之的，是卡梅尼的脸，他坐在尼罗河上的帆船里，对着她的眼睛笑。

那是死亡。那是死亡对你造成的结果。“我感到这样，”你说。“我感到那样”——但是你只是说说而已，你其实什么感觉都没有。死者已矣。没有所谓的酷似……

对了，可是还有泰娣。生命以及再生的生命，如同河水泛滥把旧的作物卷走，为新的作物备好土地。凯伊特说过：“这屋子里的女人必须站在一起，”是什么意思？毕竟，她是什么？只不过是这屋子里的女人之一——不管是雷妮生或是另外一个人，又有什么关系？……然后，她听见卡梅尼的声音——

紧急，有点困扰。“你在想什么，雷妮生？你有时候这么出神……你愿跟我一起泛舟尼罗河上吗？”

“是的，卡梅尼，我愿跟你去。”

“我们带泰娣一起去。”

二

就像是梦，雷妮生心想——帆船、卡梅尼，她自己和泰娣。他们逃离了死亡以及死亡的恐惧。这是崭新生活的开始。卡梅尼说着话，而她精神恍惚地应答着……

“这就是我的生活，”她心想：“无可逃避……”然后，困扰起来；“但是为什么我对自己说‘逃避’？我能逃到什么地方去？”

然后她的眼前再度浮现墓旁的小石室，她一脚拱起，手托着下巴坐在那里……

她想：“但是那是在生活之外的。这才是生活——如今已无可逃避直到死去……”

卡梅尼把船泊好，她上岸去。他把泰娣抱上岸。孩子紧紧攀住他，绕在他脖子上的手把他戴着的护身符的线弄断了。护身符掉到雷妮生脚上。她把它捡起来。是金银合金的安卡神像。

她懊恼地低叫一声。

“弄弯了。对不起。小心”——卡梅尼从她手中接过去——“可能会断掉。”

然而他强而有力的手指，把它进一步弄弯，故意把它折成两半。

“噢，你看你干了什么？”

“拿一半去，雷妮生，我拿另一半。这是我们之间的信物——我们是一体的两半。”

他递给她，就在她伸手去接时，她的脑子里有什么在骚动，她突然抽了一口气。

“怎么啦，雷妮生？”

“诺芙瑞。”

“你这是什么意思——诺芙瑞？”

雷妮生快速、确信地说。

“诺芙瑞珠宝盒里那个破裂的护身符。是你给她的……你和诺芙瑞……现在我明白一切了。为什么她那么不快乐。而且我知道是谁把那珠宝盒放在我房里了。我知道了一切……不要对我撒谎，卡梅尼。我告诉你，我知道了。”

卡梅尼没有抗辩。他站在那里，两眼直视着她，他的目光坚定不移。当他开口时，他的声音凝重，他的脸上首度不见微笑。

“我不会对你撒谎，雷妮生。”

他停了一会儿，好像是在整理他的思绪，略皱眉头。

“就一方面来说，雷妮生，我高兴你知道了——尽管事情并不尽如你所想的。”

“你把断裂的护身符给她——就像你给我一样——做为你们是整体的两半的信物。这些是你说的。”

“你在生气，雷妮生。我很高兴，因为这表示你爱我。不过，我还是必

须让你了解。我并没有把护身符送给诺芙瑞。是她给我的……”

他停顿下来。

“或许你不相信我，但是这是真的。我发誓这是真的。”诺芙瑞阴沉、不悦的脸在她眼前浮现。

卡梅尼急切、孩子气地继续说下去……

“试着了解，雷妮生。诺芙瑞非常漂亮。我受宠若惊。谁不会呢？但是我从没真正爱过她——”

雷妮生感到一阵古怪的痛惜。是的，卡梅尼是不爱诺芙瑞——但是诺芙瑞爱卡梅尼——非常痛苦、绝望地爱过他。那天早上就在尼罗河岸的这个地点上她跟诺芙瑞谈过话，向她示好。她记得十分清楚，当时那个女孩所散发出来的恨与悲惨的黑暗面。个中原因如今是够清楚的了。可怜的诺芙瑞——一个大惊小怪的老头子的情妇——她的心因爱上一个对她不关心的英俊、欢乐、无忧无虑的年轻人而一点一滴地枯萎。卡梅尼急切地继续说：“难道你不明白吗，雷妮生，我到这里一看到你就爱上了你？从那一刻开始我心里想的便只有你一个人？诺芙瑞看得够清楚的了。”

是的，雷妮生心想，诺芙瑞是看出来。诺芙瑞从那时开始就恨她——雷妮生并不感到想责怪她。

“我那时甚至不想写那封给你父亲的信。我不想再做任何跟诺芙瑞的计谋有关的事。但是这很困难——你必须试着了解这很困难。”

“是的，是的，”雷妮生不耐烦地说：“这一切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诺芙瑞。她非常不快乐。我想，她非常爱你。”“哦，我并不爱她。”卡梅尼不耐烦地说。

“你真残忍，”雷妮生说。

“不，我是个男人，如此而已。如果一个女人选择为我而让自己过得悲惨，这令我感到困扰，事实就是这么简单。我并不想要诺芙瑞。我要你。噢，雷妮生，你总不能为此生我的气吧？”

她不自禁地微微一笑。

“不要让死掉的诺芙瑞在我们活着的人之间制造麻烦。我爱你，雷妮生，而且你也爱我，这才是重要的。”是的，雷妮生心想，这才是唯一重要的……

她看着卡梅尼，他站在那里，头微微倾向一边，欢乐、自信的脸上带着恳求的表情。他看起来非常年轻。雷妮生心想：“他说的对。诺芙瑞死了而我们还活着。我现在了解了她对我的恨——我很抱歉她受苦——但是那不是我的错。而且也不是卡梅尼的错，他爱的是我不是她。这种事是会发生。”

在河堤上玩的泰娣跑过来，拉着她母亲的手。

“我们现在回家好吗？妈——我们回家好吗？”雷妮生深深叹了一口气。

“好，”她说：“我们回家。”

他们向屋子走去，泰娣跑在他们前头一点。

卡梅尼满意地叹了一口气。

“你真大方，雷妮生，而且可爱。我们之间一切照旧吧？”“是的，卡梅尼。一切照旧。”

他压低声音。

“在那尼罗河上——我非常快乐。你也快乐吗，雷妮生？”“是的，我快乐。”

“你看起来是快乐。但是你好像在想着很远很远的什么事情。我要我想我。”

“我是在想你。”

他拉着她的手，她没有抽回来。他轻声非常温柔地唱着：“我的情人就像波斯树……”

他感到她的手在颤抖，听到她呼吸增快，终于感到心满意足……

三

雷妮生把喜妮叫到她房里。

喜妮匆匆忙忙走进来，看到雷妮生站在打开的珠宝盒旁，手里拿着那断裂的护身符，脚步突然停了下来。雷妮生一脸怒气。

“你把这珠宝盒放进我房里，可不是吗，喜妮？你想要我发现这护身符。你想要我有一天——”

“发现谁执有另一半？我明白你已经发现了。哦，知道总是好的，不是吗，雷妮生？”

喜妮恶意地大笑。

“你想要这项发现伤害到我，”雷妮生说，她仍然怒气冲天：“你喜欢伤害人，不是吗，喜妮？你从不直接了当的说话。你等着，等着——直到最佳时机来到。你恨我们所有的人，不是吗？你一直都恨我们。”

“你说的是什么话，雷妮生！我相信你不是有心的！”然而现在喜妮的话声中已经没有哭诉的味道，只有狡狴的得意。

“你想要在我和卡梅尼之间制造麻烦。告诉你，不会有任何麻烦。”

“你真是非常好，非常体谅，我确信，雷妮生。你跟诺芙瑞相当不同，可不是吗？”

“我们不谈诺芙瑞。”

“是的，或许是不谈的好。卡梅尼幸运，而且长得好看，不是吗？我的意思是说，他真幸运，诺芙瑞死的正是时候。她可能为他惹上很多麻烦——在你父亲那方面。她不会喜欢他娶你——不，她一点也不会喜欢。事实上，我想她会想办法阻止。我相当确信她会。”

雷妮生极为厌恶地看着她。

“你的舌头总是带毒，喜妮，就像毒蝎子一样刺人。但是你无法让我不快乐。”

“那不是好极了么？你一定爱得很深。噢，卡梅尼是个英俊的年轻小伙子——他知道怎么唱非常动听的情歌。他总是得到他想要的，从不畏惧。我羡慕他，我真的羡慕他。他总是看起来那么单纯，那么直率。”

“你想说什么，喜妮？”

“我只是告诉你我羡慕卡梅尼。而且我相当确定他单纯而且直率。不是假装的。这整件事情就像是市集上的说书人说的故事一样。可怜的年轻书记娶了主人的女儿跟她分享主人的遗产从此快快乐乐地生活下去。太棒了，英俊的年轻人运气总是多么的好。”

“我说的没错，”雷妮生说：“你的确恨我们。”“你怎么可以这样说，雷妮生，你明知道我自从我母亲去世后便一直为你们做牛做马？”

喜妮的话声中仍然带有那邪恶的自得意味而不是往常的哭调。

雷妮生再度低头看那珠宝盒，突然另一项确定涌现她的脑海。

“是你把那条金狮项链放在盒子里的。不要否认，喜妮，我知道，我告诉你。”

喜妮狡狴的得意相消失。她突然显得惊惧。

“我不得不，雷妮生。我怕……”

“你什么意思——怕？”

喜妮向她走近一步，压低声音。

“她给我的——我是指，诺芙瑞。噢，在她死前某个时候。她给我一两件——礼物。诺芙瑞做人慷慨，你知道。噢，是的，她是慷慨。”

“我敢说她一定付给你很好的代价。”

“这样说可不好，雷妮生。不过我正要全部告诉你。她给了我那条金狮项链，一个紫水晶饰扣和一两样其他东西。后来，那个小男孩跑来说他看到一个女人戴着那条项链——我，我就害怕。我想他们可能会以为是我在亚莫士的酒里下毒。所以我就把那条项链放在盒子里。”

“这是实话吗，喜妮？你曾经讲过实话吗？”

“我发誓这是实话，雷妮生。我怕……”

雷妮生以奇特的眼光看着她。

“你在发抖，喜妮。你现在看起来真的好像是在害怕。”“是的，我怕……我有理由害怕。”

“为什么？告诉我。”

喜妮舔舔嘴唇。她侧头瞄了身后一眼。她转回来的眼神就像是围捕中的野兽。

“告诉我，”雷妮生说。

喜妮摇摇头。她以不确定的语音说：“没什么好告诉你的。”

“你知道得太多了，喜妮。你总是知道得太多了。你这样觉得很开心，但是现在来说，这是危险的。是这样没错吧？”喜妮再度摇摇头。然后她怀有恶意地大笑起来。“你等着，雷妮生。有一天我会是这屋子里执鞭的人——而且挥得劈啪响。等着瞧。”

雷妮生站直身子。

“你伤不到我，喜妮。我母亲不会让你伤到我。”喜妮脸色改变——两眼冒火。

“我恨你母亲，”她说：“我一直都恨她……而你有她一样的眼睛——她的声音——她的美貌和她的高傲——我恨你，雷妮生。”

雷妮生大笑。

“终于——我让你说出来了！”

第二十章 夏季第二个月第十五天

老伊莎一拐一拐、疲倦地回到她房里。

她感到困惑，非常疲累。她了解到，年龄终于向她敲起了警钟。到目前为止她只知道身体上的疲倦，却毫无意识到精神上的疲累。但是现在她不得不承认精神上保持警觉的压力正在吸取她身体上的资源。

如果她现在知道，如同她相信她已经知道的一样，迫近的危机是由什么地方来的——然而这项知识并没有带来精神上的轻松。相反的，她不得不更加小心警觉，因为她已经故意把注意力吸引到她自己身上。证据——证据——她必须找到证据。但是，如何找？

她了解，她的年龄跟她作对的就在这里。她太累了，无法随意而为——无法让自己的头脑作创造性的运作。她所能做的只是防卫——保持警觉，小心提防，保护自己。因为那个杀手——她不存任何幻想——会再度出手。她可不想成为下一个牺牲者。她确信，下毒会是被运用上的手段。暴力是不可能的，因为她从不独处，总是由仆人围绕着。因此不会是下毒。这她可以信得过。雷妮生会帮她做饭同时亲自端来给她。她把一个酒架和一瓮酒放在房里，在奴隶尝过之后，她等上二十四小时，确定没有恶果。她让雷妮生跟她一起吃饭一起喝酒——尽管她不替雷妮生担心——时候还没到。可能雷妮生已经有了危险，但是这没有人能确定。

她不时静静地坐着，用她疲倦的头脑设想一些证实的方法，或是看着她的小女仆浆烫她的亚麻布衣裳，或是重新穿着项链、手镯。

今天晚上她非常疲倦。她应应贺特的请求在他自己跟他女儿谈之前先跟他一起商讨雷妮生的婚事。

畏缩、烦躁的应贺特跟以前的他比起来，徒有个空架子。他的态度已经失去了以前的自信和装腔作势的样子。他如今依赖他母亲的决断和不屈不挠的意志。

至于伊莎，她一直害怕——非常害怕——说错了话。一个不小心可能就要陪上一条人命。

是的，她终于说，成亲的主意是明智的。没有时间到有财势的亲戚家中去挑个丈夫。毕竟，女方的血统才是重要的——她的丈夫只不过是雷妮生和雷妮生的孩子所继承的财产的管理人而已。

所以再下去就谈到对象该是贺瑞——一个诚实正直、长年证实友善的男人，一个财产已经并入他们的财产之中的小地主的儿子——或是身为表亲的卡梅尼的问题。伊莎在开口之前小心地衡量这个问题。说错一句话——可能就造成灾厄。

然后她说出了她的回答，以她不屈不挠的个性加以强调。卡梅尼，她说，无疑的是适合雷妮生的丈夫。他们的婚礼以及必要的庆祝活动——由于最近的不幸事件，大量的削减——可以在一周内举行。也就是，如果雷妮生愿意的话。卡梅尼是个好青年——他们在一起会生下强壮的子女。再说，他们两个彼此相爱。

好了，伊莎心想，她已经撒下了骰子。一切就看天数了。她已经脱手了。她已经照她自认为得当的做了。如果这是孤注一掷——也好，伊莎跟伊比一样喜欢在棋盘上见个高低。生活本来就不是件安全的事——必须冒险赢取胜利。她回到房里时，怀疑地四周看看。她特别检查一下大酒瓮。瓮口在她离

开时封盖了起来。她每次离开房间都把它封起来，现在封条还好好的吊在瓮口上。

是的——她决不冒那种险。伊莎满意地发出格格恶笑。要害死一个老太婆可没那么容易。老太婆知道生命的价值——也知道最最诡诈的把戏。

明天——她叫喊她的小女仆。

“贺瑞在哪里？你知道吗？”

小女仆回说她想贺瑞是上山到他在墓旁的石室里去了。伊莎满意地点点头。

“去那里找他。告诉他明天早上应贺特和亚莫士到田里去时，把卡梅尼一起找去，在凯伊特跟孩子们一起到湖边去之后，要他来这找我。你明白吧？复诵一遍。”小女仆照她的话复诵了一遍，伊莎把她打发上路。嗯，她的计划令人满意。跟贺瑞之间的磋商将会是相当秘密的，因为她会把喜妮支开到纺织棚里去。她要警告贺瑞再下去会发生什么，他们可以一起自由交谈。

当那黑人小女孩回来说贺瑞会照她的吩咐行事时，伊莎轻松地叹了一口气。

现在，这些事情料理妥当，她的全身布满倦意。她叫那小女孩把一瓶香膏拿来帮她按摩。小女孩的指压令她感到舒服，而且香膏减轻了她筋骨的疼痛。

她终于躺了下来，摊开四肢，头靠在木枕上，睡着了——她的恐惧一时减轻了下来。

久久之后，她醒了过来，觉得全身出奇的冷。她的手脚麻痹、僵死……就像是全身被什么东西偷偷缩紧了一样。她可以感觉出这使得她的头脑麻痹、她的意志瘫痪，她的心跳减慢下来。

她心想：“这是死亡……”

奇怪的死亡——没有前兆，没有预警的死亡。她想，这就是老人的死法……

然后，她较为觉悟了起来。这不是自然死亡！这是敌人暗中出击。

下毒……

但是，怎么下的毒？什么时候？一切她所吃的、喝的——都有人预先尝过，确定安全过——毫无漏洞。那么，是怎么下的毒？什么时候？

伊莎运用她最后的一丝微弱的智力，一心一意要刺穿这个迷团。她必须知道——她必须——在她死去之前。她感觉出心脏的压力增加——致命的冰冷——痛苦缓慢的吸气。

敌人是如何做出这件事的？

突然，过去的一个记忆协助她了解了。刮除毛后的绵羊皮——一堆腥腥的油脂——她父亲的一项试验——证明某些毒可以被皮肤吸收。绵羊油——绵羊油脂做成的香膏。敌人就是这样对她下手的。她的那瓶香膏，对一个埃及妇女这么必要的香膏。毒药就在里头……

而明天——贺瑞——他不会知道——她无法告诉他……太迟了。

第二天早上，惊吓的小女奴奔跑穿过屋子，大叫她的女主人在睡眠中死去。

第二十一章 夏季第二个月第十六天

—

“贺瑞——她是被害死的吗？”

“我想是的，雷妮生。”

“怎么害死的？”

“我不知道。”

“可是她那么小心。”女孩的声音沮丧、困惑：“她一直提高警觉。她采取每一项防范措施。任何她吃喝的东西都经过试验证实无毒。”

“我知道，雷妮生。但是，我仍然认为她是被害死的。”“而她是我们之中最聪明的一个——最明智的一个！她那么确信没有任何伤害能降到她身上。贺瑞，这一定是魔术！邪恶的魔术，恶鬼的符咒。”

“你这样相信是因为这是最容易相信的事。人们就像这样。但是伊莎她自己就不会相信。如果她知道——在她死前，而且不是在睡眠中死去——她知道是活生生的人干的。”“她知道是谁干的？”

“是的。她把她的怀疑表露得太公开了。她成了敌人的一项危险。她死掉这个事实证明她的怀疑是正确的。”“那么她告诉过你——是谁吧？”

“没有，”贺瑞说：“她并没有告诉我。她从没提起过名字。但是，她的想法和我的想法，我深信，是一样的。”“那么你必须告诉我，贺瑞，我好提高警觉。”“不，雷妮生，我太关心你的安全了，我不能这样做。”“我有这么安全吗？”

贺瑞脸色一沉。他说：“不，雷妮生，你不安全。但是如果你不知道事实真相会安全得多了——因为你一知道了就变成了确切的威胁，对方会不惜冒任何险立即把你除掉。”“你呢，贺瑞？你知道。”

“我想我知道。但是我什么都没说，什么都没显露出来。伊莎不明智，她说出来了。她显露出她的思考方向。她不应该那样做——我后来也告诉过她。”

“可是你——贺瑞……如果你出了什么事……”她停了下来。她觉察到贺瑞的眼睛正注视着她的眼睛。庄重、专心地直看进她的脑海，她的心里……他抓起她的双手，轻轻地握着。

“不要替我担心，小雷妮生……一切都会没事的。”是的，雷妮生心想，如果贺瑞这样说，那么一切都会真的没事的。奇怪，那种满足、祥和、清明欢畅的快乐感——就像从坟墓看过去的远方那样可爱，那样遥远——在那遥远的地方没有人类需求和拘束的喧嚷。

突然，她听到她几近于粗嘎地说道：“我就要嫁给卡梅尼了。”

贺瑞放开她的手——平静而相当自然地。

“我知道，雷妮生。”

“他们——我父亲——他们认为这是最好的事。”“我知道。”

他转身离去。院子的围墙似乎一下子靠近了过来，屋子里传来的声音，外头谷仓里传来的声音，听起来都显得更大声、更嘈杂。

雷妮生心中只有一个想法：“贺瑞走了……”

她怯生生地向他喊道：“贺瑞，你要上哪里去？”“跟亚莫士到田里去。有太多工作要做了。收割差不多快结束了。”

“卡梅尼呢？”

“卡梅尼会跟我们一起去。”

雷妮生大声叫喊：“我在这里感到害怕。是的，甚至在大白天，太阳神在天上航行。四周都是仆人，我也害怕。”他很快地走回来：“不要怕，雷妮生。我向你发誓你不用害怕。今天不用怕。”

“但是今天过后呢？”

“今天就足够活了——而且我向你发誓你今天没有危险。”

雷妮生看着他，皱起眉头。

“可是我们都有危险？亚莫士，我父亲，我自己？首先受到生命威胁的人不是我……你是不是这样想的？”“试着不要去想它，雷妮生。我正在尽我所能，尽管在你看来也许好像我什么都没在做。”

“原来如此——”雷妮生若有所思地看着他：“是的，我明白了。第一个是亚莫士。敌人试了两次下毒都失败了。会有第三次企图。所以你才要紧紧紧跟在他身边——保护他。再来是我父亲和我自己。有谁这么痛恨我们——”
“嘘。你不要谈这些事比较好。信任我；雷妮生。试着把恐惧从你心中除去。”

雷妮生头往后一仰。她高傲地面对他说：“我确实信任你，贺瑞。你不会让我死……我非常热爱生命，我不想失去它。”“你不会失去它，雷妮生。”

“你也不会，贺瑞。”

“我也不会。”

他们彼此微微一笑，然后贺瑞离开去找亚莫士。

二

雷妮生坐在地上望着凯伊特。

凯伊特正帮着孩子们用粘土和湖水做出模型玩具。她的手指忙着捏形状，而她的嘴巴在鼓励着她两个一本正经的小男孩。凯伊特的脸如同往常一样，深情、平静、毫无表情。周遭暴毙、以及持续的恐惧气氛似乎一点也没影响到她……

贺瑞叮咛雷妮生不要想，但是具有世界上最强意志的雷妮生无法服从。如果贺瑞知道那个敌人，如果伊莎知道那个敌人，那么没有理由她不该也知道那个敌人。她或许不知道比较安全，但是没有人能这样就满足。她想要知道。

而这一定非常容易——真的非常容易。她父亲，显然，不可能想要杀害他自己的子女。那么剩下来的——剩下来的还有谁？无疑的只有两个人——凯伊特和喜妮。

她们两个都是女人……

而且当然没有理由杀害……

然而喜妮恨他们所有的人……是的，毫无疑问的，喜妮是恨他们。她已经承认过恨雷妮生。因此为什么她不会同样恨其他的人？

雷妮生试着穿透喜妮那暧昧、苦闷的心灵幽深之处。这些年来都住在这里，工作，为她的奉献抗议，说谎、窥探、制造纷端……很久以前就来这里，一个美丽的名门闺秀的穷亲戚。被她的丈夫抛弃，她自己的孩子夭折……是的，可能就是因为这样。就像雷妮生曾经看过的被长矛刺出的伤口。表面上很快就痊愈，但是骨子里，邪恶的东西在溃烂生脓，手臂肿了起来，变得一

碰就痛。然后医师来了，念过了适当的咒文，把一把小刀插进肿胀、扭曲、僵硬的肢体。就像灌溉水道决堤，一大股恶腥的东西涌了出来……

或许，喜妮的心就像这样。忧愁、伤口愈合得太快了——而底下却埋着脓毒，肿胀成恨与恶毒的大波浪。可是，喜妮也恨应贺特吗？当然不。多年来她一直绕着他团团转，奉承他，讨好他……他深信她。当然那种忠实奉献不可能是完全假的吧？

如果她对他忠实奉献，她可不可能故意使他尝受这一切忧愁与失落？

啊，可是假如她也恨他——一直都恨他呢？故意奉承他想要找出他的弱点？假如应贺特是她恨得最深的一个呢？那么，对一颗扭曲、充满邪恶的心来说，还有什么比这更大的乐趣——让他看着他的子女一个一个的死去？“怎么啦，雷妮生？”

凯伊特正凝视着她：“你看起来这么奇怪。”雷妮生站起来。

“我感到想呕吐，”她说。

就某方面来说，这句话是够真实的了。她所想象出来的景象令她产生一种强烈的恶心感。凯伊特只听出这句话的表面意思。

“你吃了太多绿枣椰子了——要不然或许是鱼不新鲜。”“不，不，不是我吃坏了东西。是我们正经历的可怕事情。”

“噢，那个。”

凯伊特不以为然的话语是如此的冷淡，令雷妮生睁大眼睛凝视着她。

“可是，凯伊特，难道你不害怕吗？”

“不，我不认为。”凯伊特思索着。“要是应贺特出了什么事，孩子们会受到贺瑞的保护。他会替他们保障他们继承的财产。”

“亚莫士会这样做。”

“亚莫士也会死掉。”

“凯伊特，你说得这么冷静。你一点都不在意吗？我的意思是说，我父亲和亚莫士都会死？”

凯伊特考虑了一会儿。然后她耸耸肩。

“我们现在是两个女人在一起。让我们说实话。我一向认为应贺特专横霸道，不公平。他情妇的那件事，他表现恶劣——竟然受她怂恿剥削他亲生骨肉的继承权。我从没喜欢过应贺特。至于亚莫士——他算不了什么。莎蒂彼把他得死死的。最近，由于她死了，他自掌权位，发号施令。他会永远偏袒他的孩子——这是自然的事。因此，如果他也要死了，这对我的孩子来说更好——我是这样看这件事的。贺瑞没有孩子而且他为人正直。这一切发生的事情是令人不安——不过我最近一直在想很可能这样最好。”

“凯伊特，你自己的丈夫，你所爱的丈夫是第一个遇害的，而你竟然还能这样说——这么冷静、这么冷酷？”一丝莫名的表情掠过凯伊特的脸庞。她瞄了雷妮生一眼，似乎带着某些嘲讽的意味。

“你有时候很像泰娣，雷妮生。真的，我发誓，就跟她一样大！”

“你并没有为索贝克感到悲恸。”雷妮生缓缓说道：“没有，我一直就注意到了。”

“得了吧，雷妮生，我已经尽了一切礼俗。我知道一个新守寡的妇人该怎么样。”

“是的——就只是这样……因此——这表示——你并不爱索贝克？”

凯伊特耸耸肩：“为什么我该爱他？”

“凯伊特！他是你的丈夫——他给了你孩子。”凯伊特的表情软化。她低头看看全神贯注在粘土上的两个小男孩，然后看着牙牙学语，两条小腿摇摇晃晃的安可。“是的，他给了我的孩子。这我谢谢他。但是，毕竟，他是什么？一个漂亮的吹牛大王——一个总是去找其他女人的烂男人。他没有高高尚尚的把情妇带进门，某个谦逊，对我们大家都有帮助的女人。没有，他跑去见不得人的地方，把大把大把的金币铜币花在那里，喝酒作乐，召唤价钱最贵的舞女陪酒。幸好应贺特把他的口袋守得紧紧的，把他经手的买卖算得一清二楚。我该对像这样的一个人有什么爱和尊敬？再说，无论如何，男人又是什么？他们只不过是生孩子的必需品，如此而已。力量是操在女人手上的。把我们所有的一切交给孩子的是我们女人，雷妮生。至于男人，就让他们传宗接代然后早早死去……”凯伊特话中嘲讽、不屑的意味突然加深。她丑陋的脸孔变了形。

雷妮生沮丧地想着：“凯伊特是个坚强的女人。如果她愚蠢，那也是一种自足的愚蠢。她痛恨而且轻视男人。我早就该知道了。我曾经窥视出这种——这种险恶的性情。是的，凯伊特是坚强——”

雷妮生的眼光不自觉地落到凯伊特的手上。它们正在捏压着粘土——强壮、男性的手，而当雷妮生看着它们挤压着粘土时，她想到伊比以及一双强壮的手把他的头压进水里，冷酷地一直压着。是的，凯伊特的一双手是做得了那种事……小女孩安可摇摇晃晃的跌到一株带刺的香料树上，大声哭号起来。凯伊特急忙向她跑过去。她把她抱起来，紧紧抱在胸前，嘟囔着哄她。她的脸上现在全是爱和温柔。喜妮从门廊上跑过来：“出什么事了吗？这孩子叫得这么大声。我以为也许——”

她失望地停顿下来。她急切、卑鄙、恶意、希望看到什么灾厄的脸拉了下来。

雷妮生看看两个女人。

一张脸上有的是恨。另一张脸上是爱。她怀疑，那一张比较可怕？

三

“亚莫士，小心凯伊特。”

“小心凯伊特？”亚莫士显露出惊愕的神色：“我亲爱的雷妮生——”

“我告诉你，她危险。”

“我们平静的凯伊特？她一向是个温顺、谦恭的女人，不太聪明——”

雷妮生打断他的话。

“她既不温顺也不谦恭。我怕她，亚莫士。我要你小心提防。”

“提防凯伊特？”他仍然一脸不信：“我看不出凯伊特会搞出这些死亡事件。她没有那种头脑。”

“我不认为这是有头脑没有头脑的问题，下毒的知识——需要的只是这个。而你知道这种知识经常在某些家族里出现。由母亲传给女儿。他们从强烈的药草中提炼出这些毒药来。这种知识凯伊特可能轻易就可得到。孩子们生病时她自己替他们配药，你知道。”

“是的，这倒是事实，”亚莫士若有所思地说。“喜妮也是个邪恶的女人，”雷妮生继续说。“喜妮——是的。我们从没喜欢过她。事实上，要不是我父亲的护卫——”

“父亲受了她的骗，”雷妮生说。

“这很有可能。”亚莫士一本正经地加上一句说：“她拍他马屁。”

雷妮生惊讶地看了他一会儿。这是她首次听到亚莫士说出对她父亲带有批评意味的话。他一向似乎对他父亲十分敬畏。

不过如今，她了解到，亚莫士正逐渐掌握领导权，应贺特在过去几个星期中老了好几岁。如今他无能发号施令，无能做决定。甚至他的体能活动似乎也减弱了。他常常呆呆坐着凝视前方，眼神恍惚，视线朦胧。

“你是不是认为她——”雷妮生停了下来。她四周看看然后又说：“你是不是认为，是她，她——她——？”亚莫士抓住她的臂膀：“不要开口，雷妮生。这种事还是不要说出来的好——甚至是耳语也不好。”

“那么你是认为——”

亚莫士紧急而温和地说：“现在什么都不要说。我们有计划。”

第二十二章 夏季第二个月第十七天

—

第二天是新月的节庆。应贺特不得不上山到坟地去祭拜。亚莫士请求他交给他去办，但是应贺特执意要自己去。他以如今看来似乎是往日态度的拙劣模仿的态度喃喃说道：“除非我亲自去，我怎么能确信办得妥当？我曾经逃避过我的责任吗？我不是一直供养你们所有的人——”

他停了下来：“所有的人？所有的人？啊，我忘了——我两个英勇的儿子——我英俊的索贝克——我聪明、深爱的伊比——都离我而去了。亚莫士和雷妮生——我亲爱的儿子和女儿——你们还跟我在一起——但是能在一起多久——多久？”

“很多很多年。我们希望，”亚莫士说。

他讲得有点大声，好像是在对聋子讲话。

“呃？什么？”应贺特好像隐入昏迷状态。他突然令人惊讶地说：

“这要看喜妮而定，不是吗？是的，是要看喜妮的。”亚莫士和雷妮生彼此对视。

雷妮生柔声清晰地说：“我不懂你的意思，父亲。”应贺特喃喃说了些什么他们没听出来。然后，他声音略微提高，两眼呆滞、空洞地说：“喜妮了解我。她一直都了解。她知道我的责任有多么重大——多么重大，是的，多么重大……总是不知感恩……因此一定要有报应，我想，这是个公认的常规。放肆的行为必须受到惩罚。喜妮一向温顺、谦恭、而且忠实奉献。她将得到回报……”

他挺直身子，装腔作势地说：“你知道，亚莫士。喜妮将得到一切她想要的。她的命令必须服从！”

“可是，这是为什么，父亲？”

“因为我这样说的。因为如果喜妮想要的一切都得到了，那么就不会再有死亡……”

他若有其事地点点头然后离去——留下亚莫士和雷妮生在那里面面相觑。

“这是什么意思，亚莫士？”

“我不知道，雷妮生。有时候我认为我父亲不再知道他自己在说什么做什么。”

“是的——也许是吧。不过我想，亚莫士，喜妮非常清楚她自己在说什么做什么。她那天才跟我说过，她很快便会是这屋子里执鞭的人。”

他们彼此对视。然后亚莫士一手搁在雷妮生臂上。“不要惹她生气。你把你的感受表露得太明白了，雷妮生。你听见父亲说的了吧？如果喜妮想要的一切都得到了——那么就不会再有死亡……”

二

喜妮蹲坐在一间贮藏室的地板上，数着一堆堆的布匹。这是些旧布，她把布角的记号凑近眼睛看。

“亚莎伊特，”她喃喃说道：“亚莎伊特的布。上面记着她来这里的年

份——她和我一起来……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你知道你的布现在用来作什么吗，亚莎伊特？我怀疑，”她格格笑了起来，突然一个声音令她中断下来，紧张地回头一望。是亚莫士。

“你在干什么，喜妮？”

“葬仪社的人需要更多的布。他们用了成堆成堆的布。昨天一天他们就用了四百腕尺。这些丧事用掉的布真可怕，我们得用上这些旧布。品质还很好，没怎么破损。这些是你母亲的，亚莫士。是的，你母亲的……”

“谁说你可以拿这些布的？”

喜妮大笑起来。

“应贺特把一切交到我手上办理。我不用问。他信任可怜的老喜妮。他知道她会一切办好。我长久以来就一直在处理这屋子里大部分的事。我想——如今——我将得到我的报偿！”

“看来是这样，喜妮。”亚莫士语气温顺：“我父亲说”——他顿了顿——“一切要看你的。”

“他这样说吗？哦，听来真舒服——不过或许你不这样认为，亚莫士。”

“哦——我不太确定。”亚莫士的语气仍旧温顺，不过他紧盯着她看。

“我想你还是同意你父亲看法的好，亚莫士。我们可不想再有——麻烦吧？”

“我不太明白。你的意思是——我们不想再有死亡？”“还会有死亡，亚莫士。噢，是的——”

“下一个会是谁死，喜妮？”

“为什么你认为我该知道？”

“因为我想你知道很多。比如说，你那天就知道伊比会死……你非常聪明，可不是吗，喜妮？”

喜妮一昂首说：

“这么说你现在总算开始了解了！我不再是可怜的笨喜妮。我是那个知道的人。”

“你知道什么，喜妮？”

喜妮的语气改变。低沉、锐利：

“我知道我终于可以在这屋子里高兴做什么就做什么了。没有人会阻止我。而你会一样吧，亚莫士？”“还有雷妮生？”

喜妮大笑，一种恶意的格格开怀笑声。

“雷妮生将不在这里。”

“你认为下一个会死的人是雷妮生？”

“你认为呢，亚莫士？”

“我在等着听你说。”

“或许我的意思只是雷妮生会出嫁——同时离开这里。”“你什么意思，喜妮？”

喜妮格格发笑。

“伊莎曾经说过我的舌头具有危险性。也许是吧！”她尖声大笑，前俯后仰。

“好了，亚莫士，你怎么说？我是不是终于可以在这屋子里为所欲为了？”

他转身遇见从大厅进来的贺瑞，后者说：“原来你在这里，亚莫士。应

贺特在等你。是到墓地去的时候了。”亚莫士点点头。

“我就去。”他压低声音：“贺瑞——我想喜妮疯了——她真的中邪了。我开始相信她是该为这一切事件负责的人。”贺瑞停顿了一会儿，然后以他平静、超然的声音说：“她是个怪女人——而且是邪恶的女人，我想。”

亚莫士再压低他的声音说：“贺瑞，我想雷妮生有危险。”“来自喜妮？”

“是的。她刚刚暗示说雷妮生可能是下一个——走的人。”应贺特焦躁的声音传过来：“我要等一整天吗？这是什么行为？再没有人替我想想了。没有人知道我的痛苦。喜妮呢？她在哪里？喜妮了解。”

喜妮得意忘形的尖笑声从贮藏室里传过来：“你听见了吧，亚莫士？喜妮是了解他的人！”

亚莫士猛烈地说：“是的，喜妮——我了解。你是具有权力的一个。你和我父亲和我——我们三个一起……”

贺瑞转身去找应贺特。亚莫士再对喜妮讲了几句话，喜妮点点头，脸上闪耀着得意的光采。

然后亚莫士加入贺瑞和应贺特，为他的拖延道歉，三个男人一起上山到坟地去。

三

这一天对雷妮生来说过得很慢。

她坐立不安，在屋子和门廊之间走来走去，然后走到湖边，然后再走回屋子里。

中午应贺特回来，吃过午饭之后，他出来到门廊上，雷妮生跟他在一起。

她双手抱膝坐着，偶而抬头看看她父亲的脸。她父亲的脸上仍然是那心不在焉的惶惑表情。应贺特很少开口。他叹了一口气。

他一度站起来要找喜妮。但是就在这个时候喜妮已经带着亚麻布去找葬仪社的人。

雷妮生问她父亲贺瑞和亚莫士在什么地方。

“贺瑞到远处的亚麻田里去了。那里有帐需要总结一下。亚莫士在耕作地里。现在一切都落在他肩上了……可怜的索贝克和伊比。我的孩子——我英俊的孩子……”雷妮生快速试着引开他的注意力。

“卡梅尼不能去监督工人吗？”

“卡梅尼？谁是卡梅尼？我没有叫这个名字的儿子。”“书记卡梅尼。要做我丈夫的卡梅尼。”

他睁大眼睛望着她。

“你，雷妮生？可是你是要嫁给凯依。”

她叹了一口气，不再说话。想把他带回到现在似乎是件残忍的事。

然而，过了一下，他站起身子，突然大叫：“当然。卡梅尼！他到酿酒房指导监工去了。我得去找他。”他迈着大步离去。嘴里喃喃低语着，不过带着他往日的神态，因此雷妮生感到有点高兴。

或许他脑中的这种阴霾只是暂时的。

她看看四周。今天屋子里和院子里的寂静似乎有某种邪恶的气息。孩子们在湖的那一边玩。凯伊特没有跟他们在一起，雷妮生怀疑她到什么地方去了。

然后喜妮从屋子里走出来到门廊上。她四处看看，然后悄悄贴近雷妮生。她已经恢复了往日奉承、谦卑的态度。“我一直等着要跟你单独在一起，雷妮生。”“为什么，喜妮？”

喜妮压低声音。

“有人要我带话给你——贺瑞。”

“他说什么？”雷妮生声音急切。

“他要你到坟地去。”

“现在？”

“不。日落前一小时到那里去。他要我这样告诉你。如果他到时不在那里，他要你等他，一直等到他去。有重要的事，他说。”

喜妮顿了顿——然后又加上一句说：“他要我等到只有你一个人在时才告诉你——不要让任何人听到。”喜妮再度悄悄滑开。

雷妮生感到精神一振。想到要到平静祥和的墓地去她就感到高兴。她高兴就要见到贺瑞，同时可以跟他自由自在的交谈。唯一令她感到有点惊讶的是他竟然会要喜妮带话给她。

但是，尽管喜妮不安什么好心眼，她还是忠实的把话带到了。

“我为什么要怕喜妮？”雷妮生心想。“我比你强壮。”她高傲地挺起背脊。她感到年轻、自信、充满活力……

四

喜妮把话传给雷妮生之后，再度回到亚麻布贮藏室里。她平静地兀自笑着。

她伏在散乱的布堆上。

“我们很快就会再用上你们了，”她对着布堆大为高兴地说：“听见了吗，亚莎伊特？现在我是这里的女主人了，而且我告诉你，你的亚麻布将再用来包裹另一具尸体。你想会是谁的尸体？嘻，嘻！我看你是没什么办法吧？你和你舅舅，县太爷！公道？你能在这世界上主持什么公道？回答我！”在一捆捆的亚麻布后面有一阵骚动。喜妮半回过头。然后一匹宽阔的亚麻布抛向她，令她口鼻生闷。一只冷酷的手把亚麻布一圈一圈地往她身上绕，把她像具尸体一般地包裹起来，直到她的挣扎停止……

第二十三章 夏季第二个月第十七天

—

雷妮生坐在石室的入口，凝视着尼罗河，陷入怪异的梦想中。

在她的感觉上，她回到她父亲家后不久，第一次坐在这里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在那一天，她是那么高兴地说一切都没有改变，说家里的一切都完全跟她八年前离开时一样。她现在想起了贺瑞告诉过她，说她不再是跟凯依离去时的那个雷妮生，而她那么自信地回说她不久就会是。然后贺瑞说到来自内部的改变，外表毫无迹象的腐化。她现在多少知道了他在说这些时心里想的是什么。他企图让她作好心理准备。她当时是那么的确信，那么的盲目——那么轻易地接受她家人的外在价值。

诺芙瑞的来到令她张开了眼睛……

是的，诺芙瑞的来到。一切的关键都在这上头。随着诺芙瑞而来的是死亡……

不管诺芙瑞是否邪恶，她确实带来了邪恶……

而邪恶仍然在他们之间。

雷妮生最后一次再把一切原因归咎于诺芙瑞的鬼魂作祟……

诺芙瑞，心怀恶意，死了……

或是喜妮，心怀恶意，还活着……喜妮，被人瞧不起、阿谀谄媚的喜妮……

雷妮生颤抖起来，心神不宁，慢慢地站起身子。她不能再等贺瑞了。太阳已经正要下山了。她不知道为什么他还不来？

她站起来，四周看了看，开始往下山的小径走去。傍晚的这个时刻非常寂静，平静而美好。她想：贺瑞是因什么事耽搁了？如果他来了，他们至少可以一起分享这美好的时刻……

这种时刻不会多。不久，当她成了卡梅尼的妻子时——她真的要嫁给卡梅尼吗？雷妮生震惊地猛烈摇摇头，从长久以来的昏沉默认中醒了过来。她感到有如大梦初醒一般，陷入那种恐惧不安的恍惚情绪中，不管人家提出什么她都同意。

但是现在她又是雷妮生了，如果她嫁给卡梅尼，那得是因为她想要嫁给他，而不是因为她的家人安排的。卡梅尼，有着一张英俊笑脸的卡梅尼！她爱他，可不是吗？这就是她要嫁给他的原因。

在这山上傍晚的时刻里，有的是清朗与真实。没有困惑。她是雷妮生，高高的走在这上面，平静、无惧，终于又是她自己了。

她不是曾经跟贺瑞说过她必须在诺芙瑞死去的同一时刻独自走在这条小径上吗——不管她是否害怕，她都必须单独走？

好了，现在她就正是这样。现在差不多正好是她和莎蒂彼看到诺芙瑞尸体的时刻。而且也差不多是莎蒂彼自己走在这条小径上，突然回头看——看到死神把她带走的时刻。而且也差不多正好在这个地点上。莎蒂彼听到了什么令她突然回头看？

脚步声？

脚步声……可是雷妮生现在就听到脚步声——跟随着她。

她的心突然一阵惊惧。那么是真的了！诺芙瑞在她身后，跟随着她……

恐惧之情油然而生，不过她的脚步并没有怠慢。也没有向前加速奔跑。

她必须克服恐惧，因为在她心中，没有任何恶行好悔恨的……

她定下神来，提起勇气，一面继续走着，一面回过头。然后她感到松了一大口气。跟随着她的是亚莫士。不是什么鬼魂，而是她的亲哥哥。他一定是一直在坟墓的供室里忙着，在她路过时正好出来。

她高兴地低喊一声，停了下来。

“噢，亚莫士，我真高兴看到的是你。”

他快速向她走过来。她正要开口——说出她愚蠢的恐惧感——话语却在她唇间冻住了。

这不是她所了解的亚莫士——和蔼、仁慈的哥哥。他的两眼非常明亮，舌头快速舔着双唇。他的双手略微往前伸出，有点扭曲，手指看起来就像猛兽的利爪一样。

他紧盯着她，而他那种眼神是错不了的。是杀过了人而且正要再杀人的男人的眼神。他的脸上有种残酷、恶狠的满足神态。亚莫士——那隐藏的敌人是亚莫士！在那和蔼、仁慈的假面具之后是——这！

她一直以为她哥哥爱她——但是在这张幸灾乐祸、非人的脸上并没有爱。

雷妮生尖叫起来——软弱、无望的尖叫。

这，她知道，就是死亡。她没有比得上亚莫士的力气。就在这里，诺芙瑞掉下山去的地点，小径的狭窄处，她也就要掉下去跌死……

“亚莫士！”这是最后的恳求——她叫出这个名字的声音中含带着她一向对她这位大哥的爱。这个恳求无效。亚莫士笑出声来，柔和、快乐、非人的低笑。

然后他冲向前来，那双带着利爪的残忍的手弯曲着，仿佛它们渴望着掐上她的喉咙……

雷妮生退后靠在断崖石壁上，她的双手无效地伸出企图挡开他。这就是恐惧——死亡。

然后她听见一个声响，一个微弱、弦声般的声响……有什么东西像乐声一般地划空而来。亚莫士停了下来，身子摇晃，然后大叫一声，一头栽倒在她脚上。她呆呆地低头凝视着一支羽箭。

二

“亚莫士……亚莫士……”

雷妮生吓得全身麻痹，一再重复着这个名字。仿佛她无法相信……

她正在小石室外，贺瑞的手仍然拥着她。她几乎想不起来他是怎么带她上来的。她只能以昏眩恐惧的声音，怀疑地一再重复她哥哥的名字。

贺瑞柔声说：“是的，是亚莫士。一直都是亚莫士。”“可是，怎么会？为什么？怎么可能是他？为什么，他自己也中毒。他差一点死掉。”

“不，他不会冒险让自己死掉。他对自己喝多少酒非常小心。他只喝到够让自己病倒，同时夸大他的病情和痛苦。他知道，那是解除嫌疑的一个方法。”

“可是他不可能杀害伊比。他那么虚弱站都站不起来！”“那也是假装的。难道你不记得莫朱说过一旦毒药消失了，他很快就会恢复力气。事实上他就是如此。”“可是，为什么，贺瑞？这是我无法想通的——为什么？”

贺瑞叹了一口气。

“雷妮生，你还记不记得我曾经跟你说过来自内部的腐败？”

“我记得。事实上我今天晚上才正在想。”

“你曾经说过诺芙瑞带来了邪恶。这不是真的。邪恶早已经在这里，深藏在家人的心中。诺芙瑞的来到只不过是把深藏的带出来而已。她的出现使得一切暴露出来。凯伊特温柔的母性变成了只为她自己和她的子女着想的残忍无情的自我中心主义。索贝克不再是欢乐迷人的年轻人，而是说大话、沉迷酒色的懦夫。伊比也一样，由一个受宠、惹人喜爱的男孩变成了个自私自利、阴谋算计的男孩。透过喜妮的假意忠实奉献，怨恨开始明白显露出来。莎蒂彼表现出她自己是个欺凌弱小的人，同时是个懦夫。应贺特自己则退化成一个大惊小怪、装腔作势的暴君。”

“我知道——我知道”雷妮生双手掩面：“你不用告诉我。我自己已经一点一点看出来……为什么要发生这些事情？为什么要有这种腐败，如同你所说的，来自内部？”贺瑞耸耸肩。

“谁能说得上来？可能是人总是必须成长——如果一个人不是变得更仁慈、更明智、更伟大，那么成长一定是朝向另一面的，培养出一些邪恶的东西。或者可能是他们过的生活都太封闭了，太内敛了——缺乏宽度或远见。或者可能是，就像农作物一样，病害是会传染的，先是一株染上了病，然后另一株也染上了。”

“可是亚莫士——亚莫士好像一直都是老样子。”“是的，而这正是引起我怀疑的一个原因，雷妮生。因为，对其他人来说，基于他们的性情，他们能得到解脱。但是亚莫士一向胆怯，容易受控制，从没足够的勇气反抗。他爱应贺特，辛苦工作以取悦他，而应贺特觉得他虽然心地好，一番好意，但是却愚蠢、迟缓。他轻视他。莎蒂彼也是，对亚莫士极尽轻视、欺凌之能事。慢慢的，他的怨恨心理负担越来越重，深藏起来，但却深深感受到。他外表看起来越温顺，心中的愤怒就越深。”

“然后，就在亚莫士希望他的勤勉得到报偿之时，在他父亲认清他的辛劳，要把他立为合伙人之时，诺芙瑞来了。引起关键性火花的是诺芙瑞，或许是诺芙瑞的美貌。她攻击三个兄弟的男子汉气概。她将索贝克视为愚蠢，触及了他的痛处，她把伊比当幼稚、粗野的小孩子看待以激怒他，同时她向亚莫士表示在她眼里，他算不上是个男人。在诺芙瑞来了之后，莎蒂彼的舌头终于把亚莫士逼得忍无可忍。她的嘲笑，她的辱骂说她比他还像是个男人，终于使他失去了自我抑制能力。他在这条小径上遇见诺芙瑞——在忍无可忍之下——他把她丢下山去。”

“可是，是莎蒂彼——”

“不，不，雷妮生。这一点你们全都错了。莎蒂彼是在底下看见事情的经过。现在你明白了吗？”

“可是亚莫士当时跟你一起在田里。”

“是的，在那之前一小时。但是难道你不知道？雷妮生，诺芙瑞的尸体是冰冷的？你自己就摸过她的脸颊。你以为她是几分钟之前掉下去的——但是这不可能。她至少已经死了两个钟头；要不然，在太阳光下，她的脸摸起来不可能是冰冷的。莎蒂彼看见了事情经过。莎蒂彼在附近徘徊，害怕，不知道该怎么办；然后她看见你，企图把你引开。”

“贺瑞，这一切你什么时候知道的？”

“我相当快就猜测出来了。是莎蒂彼的行为表现告诉了我。她显然很怕某人或某样东西——我相当快就深信她怕的人是亚莫士。她不再欺凌他，反而各方面都急于服从他。你知道，那件事对她是一大震撼，亚莫士，她一向看不起的温顺的男人，实际上竟然是杀死诺芙瑞的人。这使得莎蒂彼的世界整个颠倒过来。就像大部分作威作福的女人一样，她其实是个胆小鬼。这位新的亚莫士令她感到恐惧。在她的恐惧之下，她睡觉时开始说梦话。亚莫士不久便了解到她这样对他构成危险……”

“现在，雷妮生，你就能了解你那天亲眼所看到的真相了吧。莎蒂彼所看到今她跌下山的不是鬼魂。她所看到的是你今天所看到的。她在跟随着她的男人脸上——她的丈夫脸上——看到了如同他把另一个女人丢下山去一样要把她丢下去的企图。在恐惧之下，她退离他而掉下去。而在她临死前，她用即将僵死的双唇挤出了诺芙瑞的名字，她是想告诉你亚莫士杀死了诺芙瑞。”

贺瑞停顿了一下，然后继续：“伊莎因为喜妮说过的一句完全不相关的话而了解了事实。喜妮抱怨说我没有正眼看着她，好像我是在看着她身后某种不存在的东西。她继续说到莎蒂彼。伊莎霎时明白了这整个事情比我们所想的单纯多了。莎蒂彼并不是看到亚莫士身后某样东西——她看见的是亚莫士本人。为了试验她这个想法，伊莎以散漫的话语导出了这个主题，除了亚莫士之外，对其他人来说，她的那些话都不可能有任何意义——而且如果她的怀疑是正确的，那么只有对他一个人有意义，她的那些话令他感到惊讶，他只起了短暂的反应，但却足够令她知道她所怀疑的是正确的。然而亚莫士知道了她的确起了疑心。一旦起了疑心，一切都十分吻合，甚至是那个小男孩所说的故事——一个对亚莫士忠心耿耿，愿意服从他任何命令的小男孩——即使是那天晚上听话地吞下了确保他永远不会再醒过来的药物……”“噢，贺瑞，这么难以相信亚莫士可能做出这种事来。诺芙瑞，是的，那我能了解。可是，为什么要杀掉其他的人？”“这难以对你解释，雷妮生，不过一旦心生邪念——邪恶就会像农作物中夹杂的罂粟花一样盛放。或许亚莫士一生都有种诉诸暴力的渴望，却一直无能达到这种欲望。他轻视自己温和、顺从的角色。我想，杀掉诺芙瑞给了他一大力感。他首先从莎蒂彼的身上了解到。一向威吓、欺凌他的莎蒂彼，变得温顺、害怕。一切长久以来深藏在他心中的苦恼一下子全昂起头来——就像有一天在这里昂首吐信的那条蛇一样。索贝克和伊比，一个长得比他英俊，另一个比他聪明——因此他们都必须除掉。他，亚莫士，将是这屋子的统治者，成为他父亲的唯一慰藉，生存下来！莎蒂彼的死增加了杀戮的乐趣。由这件事的结果，他感到更有力量。在这件事情之后，他的神智开始消失——此后邪恶完全占据着他。“你，雷妮生，不是对手。他还是爱你。但是想到你丈夫要跟他分享这一切财产令他无法忍受。我想伊莎同意你嫁给卡梅尼是有两个想法——一是如果亚莫士再度出击，比较可能的对象是卡梅尼而不是你——无论如何，她相信我会留意你的安全。第二个想法——伊莎是个大胆的女人——是虎口拔牙。亚莫士，在我的监视之下——他并不知道我怀疑他——可能在行动中被逮着。”

“就如你所做到的一样，”雷妮生说：“噢，贺瑞。当我回过头看到他那种样子时我是那么的害怕。”“我知道，雷妮生。但是不得不那样。只要我紧跟着亚莫士，你就应该会安全——可是无法永远这样下去。我知道如果他有机会在那同一地点上把你抛下山去，他会把握住。别人会再把你的死作

迷信的解释。”

“那么喜妮带给我的话并不是你要她告诉我的？”贺瑞摇摇头。

“我并没有要人带话给你。”

“可是为什么喜妮——”雷妮生停下来，同时摇摇头。“我无法了解喜妮在这一切当中扮演的角色。”“我想喜妮知道真相，”贺瑞若有所思地说：“今天早上她把她知道的都透露给亚莫士——一件危险的事。他利用她引诱你上来这里——她乐于一做的事——因为她恨你，雷妮生——”

“我知道。”

“后来——我怀疑喜妮是不是深信她所知道的会给她带来权力。但是我不相信亚莫士会让她活多久。或许现在甚至她也——”

雷妮生颤抖起来。

“亚莫士疯了，”雷妮生说：“他是鬼迷心窍了，可是他看起来一向都不像是那样。”

“是的，然而——你记得，雷妮生，我告诉你索贝克和亚莫士小时候的故事，索贝克猛压着亚莫士的头撞地，而你母亲过去，一脸苍白，全身发抖，说，‘这是危险的。’我想，雷妮生，她的意思是对亚莫士这样是危险的事。记得第二天索贝克就病倒了——食物中毒，他们认为。我想你母亲，雷妮生，多少知道她那温顺的大儿子心中暗藏的怪异怨恨，而且怕有一天可能会爆发出来。”

雷妮生毛骨悚然：“难道就没有任何一个人是像他们表面上看起来的一样吗？”

贺瑞对她微微一笑。

“有时候有。卡梅尼和我就是，雷妮生。我想，我们两个都是如同你所相信的一样。卡梅尼和我……”他意味深长地说出最后一句话，雷妮生突然了解到她正处在一个抉择的时刻。

贺瑞继续说下去：“我们两个都爱你，雷妮生。这你一定知道。”

“然而，”雷妮生缓缓说道：“你还是让人家安排了我的婚事，而你什么都没说——一句话都没说。”

“那是为了保护你。伊莎也有同样的想法。我必须保持超然、中立，我才能一直监视亚莫士下去，不会引起他的憎恨。”贺瑞带有感情地加上一句说：“你必须了解，雷妮生，亚莫士是我多年的朋友。我爱亚莫士。我试图引导你父亲给他他所想要的地位和权力。我失败了。一切都来得太晚了。尽管我在心里深信诺芙瑞是亚莫士杀害的，但是我试图不去相信它。我甚至为他的行动找出种种理由原谅他。亚莫士，我不快乐、受折磨的朋友，是我非常亲爱的人。后来索贝克死了，再来是伊比，最后是伊莎……我开始了解到亚莫士心中的邪恶已经完全使得善良消失，所以亚莫士最后死在我的手上——一种快速，几乎全无痛苦的死亡。”

“死亡——一直都是死亡。”

“不，雷妮生。现在你面对的并不是死亡，而是生命。你将和谁分享你的生命？和卡梅尼或是和我？”

雷妮生两眼凝视着前方，望着底下的山谷，直望到银白的尼罗河。

在她眼前，非常清晰地浮现那天在船上，卡梅尼面向着她坐着的笑脸。

英俊、强壮、欢乐……她再度感到她血脉的跳动和欢畅。她在那一时刻里是爱卡梅尼的。她现在也爱他。卡梅尼可以取代凯依在她生命中的地位。

她心想：“我们在一起会快乐——是的，我们会快乐。我们会彼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生下强壮、漂亮的孩子。会有忙不完的日子……还有泛舟尼罗河上的乐趣……生活会如同我和凯依在一起时一样重新开始……我还能再奢求什么？还有什么比这更是我想要的？”

然后她缓慢地，非常缓慢地把脸转向贺瑞。如同她在默默地问他一个问题。

他仿佛了解她的心意，回说：

“当你还是个小孩子时，我就爱上了你。我爱你那张庄重的脸，还有你信心十足地跑来要我帮你修理坏掉的玩具。后来，在八年不见之后，你又回来了，坐在这里，告诉我你心中的想法。而你的心思，雷妮生，不像你家人的心思。不是只顾到自己，想把自己紧守在窄墙里的心思。你的心思就跟我的一样，向外想到尼罗河去，想到一个变动的世界，充满了新观念——想到一个对具有勇气和远见的人来说一切都是可能的世界……”

“我知道，贺瑞，我知道。我的感受跟你一样。但是并不是一直都一样。有时候我无法跟上你，听不懂你的话，我感到孤独……”

她中断下来，无法找到字眼来形容她挣扎中的思绪。跟贺瑞在一起的生活会是什么样子的，她不知道。不管他的温柔，不管他对她的爱，他在某些方面还是会令她无法预料、无法理解。他们会一起分享美妙丰盛的时刻——但是他们的日常生活会是什么样子的？

她双手冲动地伸向他。

“噢，贺瑞，你替我决定。告诉我怎么办！”他对她微微一笑，或许是最后一次对孩童时期的雷妮生笑。然而他并没有握住她的手。

“我不能告诉你该怎么办，雷妮生——因为这是你的生命——只有你自己才可以决定。”

她了解到她得不到任何帮助，没有像卡梅尼一样加速的恳求效果。要是贺瑞稍微碰碰他——但是他并没有碰她。突然之间，这项抉择以最简单的形式呈现在她眼前——容易的生活或是困难的生活。她被强烈地吸引着要立即转身走下那条蜿蜒的小径，回到下面她所熟悉的那种正常、快乐的生活里——她以前跟凯依经历过的生活。那里有的是安全——分享日常的忧伤和乐趣，除了老死之外，没有什么好恐惧的……

死……她又从生的思绪中绕一圈回到了死亡。凯依已经死了。卡梅尼，或许也会死，而他的脸，就像凯依的一样，也会慢慢从她的记忆中消退……

然后她看着静静站在她身旁的贺瑞。奇怪，她心想，她从来没有真正了解过贺瑞究竟是什么样的人……她从来用不着去了解……

然后她开口了，语气就像她很久以前宣称她要在日落时单独一个人走在下山的那条小径上一样。

“我已经做了选择，贺瑞，我要跟你共享生活的一切，不管是好是坏，到死方休……”

随着他的拥抱，随着他面对她的脸上突然展现的甜蜜神情，她感到充满了生命的丰饶。

“如果贺瑞死了，”她心想，“我不会忘记他！贺瑞是我心中一首永不停止的歌……这也就是说——不再有死亡……”

拇指一竖

张艾茜 译

第一部 阳光山脊养老院

1. 爱姑姑

贝瑞福夫妇对坐在早餐桌前，他们和普通的夫妇没什么不同。这时候，全英格兰至少有好几百对像他们这样上了年纪的夫妻正在吃早餐。这一天，也是个很普通的日子——一星期七天之中，至少有五个这样的日子。天空阴沉沉的，看起来像是会下雨，不过谁也没把握。

贝瑞福先生曾经满头红发，现在仍然有蛛丝马迹可寻，不过已经像一般五六十岁的人一样，大部分都变成沙灰色了。贝瑞福太太一度拥有满头亮丽卷曲的黑发，现在却已经很不规则地掺了一些灰发，看起来实在不大好看。贝瑞福太太曾经考虑过染头发，最后还是宁可保持上帝给她的这副模样，但是却换了一种口红颜色，使自己看起来有精神些。

这对上了年纪的夫妇一起吃着早餐，旁观者一定会说他们生活愉快，但是却没有特殊之处。要是这个旁观者是年轻人，一定会再加上一句：“嗯，不错，他们是过得很愉快，可是实在太枯燥了，就跟所有老夫老妻一样。”

不过，贝瑞福夫妇却不认为自己已经老了，也没想到在别人眼中自己过得非常沉闷。当然，那只是年轻人的想法，年轻人根本不了解什么是人生。

可怜又可爱的年轻人，他们只担心考试、性生活、买新衣服，或者改变一种发型，希望别人更注意自己。贝瑞福夫妇觉得自己才刚过中年，他们喜欢自己，也彼此相爱，一天天平静却又愉快地享受着人生。

可是当然啦，他们的生活中偶而也有些起伏——谁又没有呢？贝瑞福先生打开一封信，浏览了一遍，放在左手边那一小叠信件上，然后又拿起一封信，但却捏在手上没有拆，眼光也没有看着那封信，而是望着吐司架。他太太看了好一会儿，才开口道：

“怎么了？汤米。”

“怎么了？”汤米含糊地说：“怎么了——？”“是啊，我是这么问你。”贝瑞福太太说。

“没事，”贝瑞福先生说：“怎么会发生什么事呢？”“你好像想到一件事。”两便士用责备的口吻说。“我觉得我什么都没想嘛。”

“不，明明有。发生意外了吗？”

“喔，当然没有。怎么会呢？”他又说：“只是装铅管工人寄来的帐单。”

“喔！”两便士用若有所思似的声音说：“你没想到他收费那么高？”

“当然，”汤米说：“向来如此。”

“我不知道当初我们为什么没选这一行，”两便士说：“要是你从前学做铅管工，我们就可以大把大把地赚钱了。”“可惜我们眼光不够远，没有把握机会。”

“你手上那张就是铅管工的帐单？”

“喔，不，只是一份声明。”

“少年犯——种族问题？”

“不是，是家新开的养老院。”

“喔，那倒还说得过去，”两便士说：“可是你为什么那么担心的样子？”

“我不是在想这件事。”

“那你在想什么？”

“跟这个有关的事。”贝瑞福先生说。

“到底什么事？”贝瑞福太太说：“你知道你迟早都会告诉我。”

“没什么大不了的，我只是想——也许——好吧，我刚刚想到爱姑姑。”

“喔，原来如此，”两便士马上用体谅的声音说：“原来是爱姑姑。”

他们的眼光彼此相遇。很遗憾，这年头几乎每个家庭都有一个可以称为“爱姑姑问题”的麻烦事。每家的姑姑姓名虽然不同——爱蜜莉姑姑、苏珊姑姑、凯西姑姑……，可是她们的问题都有待解决，家人必须替她们安排生活，寻找适当的养老院，让她们快乐地安享余年。

从前，伊莉莎白姑姑、爱姑姑等等，都高高兴兴地从头到尾住在她们早就居住多年的家里，由忠心耿耿、只是略嫌顽固的老佣人照料，两方面对这种安排都很满意。有时候还有很多穷亲戚、半白痴的老处女堂姊等，也都渴望有个能供给一日三餐和一张舒适床铺的家，供、需双方都彼此感到满足，相处甚欢。可是现在时代不同了，现代的“爱姑姑”必须有更适当的安置，而不只是担心她万一风湿发作，独自一个人在家时，或许会从楼上摔下来，或者老爱和邻居吵嘴、辱骂零售商等等。

不幸得很，这些“爱姑姑”远比和她们年龄成反比的小孩麻烦多了。不管把小孩送到养父母那儿、哄骗到亲戚家、放假时让他们进适当的学校或娱乐营，通常都很少遭到反对。“爱姑姑”就不同了。两便士的亲姑婆——普琳若姑婆——就专门替人找些麻烦，无论如何都甭想让她满意。每次她刚进一所新的养老院，才写信告诉她侄女表示满意万分，家人却又马上接到院方通知，说她一声不响气呼呼地离开了。“不行！我一秒钟都待不下去了！”

不到一年，普琳若姑婆已经进进出出过十一间这种机构，最后，她在信上说她碰见一个非常可爱的年轻人。“真是忠实的孩子！他早年丧母，迫切地需要人照顾。我租了一间公寓房子，不久他就会搬来和我住，这样安排，对我们彼此都很适合。我们很有缘分，所以，亲爱的普如登，你再也不用替我担心，我已经安排好以后的事了。明天我会和我的律师见面，预先安排一下后事，以免我比他早一步离开人世——这当然是免不了的，但是我可以保证，此刻我觉得自己的身体真是再好不过了。”

接到信后，两便士马上赶往北方（事情发生在爱伯丁）。可是当她抵达时，警方早已去过，还带走迷人的马文——因为他用伪造的身世骗取金钱。普琳若姑婆气愤不已，并且坚持对他提出控诉。可是参加庭讯回来之后（同时还有另外二十五件案子也在审判），却不得不改变了她的看法。“我觉得我应该去看看爱姑姑，你知道，两便士，”汤米说：“一晃又是好一段时间了。”

“大概吧！”两便士不起劲地说：“多久了？”汤米想了想，答道：“恐怕快一年了。”

“不只，”两便士说：“我想有一年多了。”“喔，老天，”汤米说：“时间过得真快，对不对？想不到已经隔这么久了，真叫人不敢相信。不过我想你一定记得没错。”他屈指算了数日子，“人真是健忘，对不对？有时候我实在觉得很抱歉。”

“我觉得用不着，”两便士说：“我们不是也写信给她，寄东西给她吗？”

“喔，对，我知道，你实在太好了，两便士。可是不管怎么说，有些报章杂志上的报道实在很让人担心。”

“你是指我们从图书馆借的书上说的可怜老人的故事？”

“我想那都是真实的事。”

“嗯，对，”两便士说：“一定真的有那种地方，也有人真的那么不快乐——忍不住觉得自己不快乐。可是我们又能怎么办呢？汤米。”

“没什么好办法，尽可能小心就是了。小心选择适当的养老院，负责替她找个好医生照顾她。”

“你必须承认，莫瑞医生实在是个好医生。”

“对，”汤米脸上担忧的表情不见了，“莫瑞的确是一流医生，对人亲切又有耐心。要是有什么问题，他一定会告诉我们。”

“是啊，所以你用不着担心，”两便士说：“她今年几岁了？”“八十二，”汤米说：“不——不对，我想应该八十三了。”停了停，又说，“和自己同样年纪的人都死了，只剩下自己孤孤单单的，那种感觉一定很可怕。”

“那是‘我们’一厢情愿的想法，”两便士说：“他们可不同意。”

“不一定吧。”

“起码你的爱姑姑就不同意。你不记得啦？上次她提到有多少朋友已经比她先离开人世的时候，不是高兴得很吗？她后来还说：‘还有爱美·摩根听说她也顶多只能活六个月了。她以前老是说我弱不禁风，现在我一定会比她长命，而且会多活好几年。’她当时就像打了胜仗一样。”

“可是——”汤米说。

“我知道，”两便士说：“我知道。不过你还是觉得自己有义务去看她。”

“你不同意吗？”

“很不幸，”两便士说：“我同意，你说得对极了，”她又带着点英雄似的口气说：“我也会。”

“不，”汤米说：“你去做什么？她又不是你站姑。不用了，我去就好了。”

“不，”贝瑞福太太说：“我也喜欢受罪，我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我知道你不喜欢去，我也一样，而且我相信爱姑姑也一样，可是我知道，人生在世，有些事就是由不得自己。”

“不，我不希望你去。不管怎么说，你还记得她上次对你态度有多坏吧？”

“喔，我不会放在心上的，”两便士说：“也许只有我们去看她，她才会打起精神。我一点都不恨她。”

“你一直对她很好，”汤米说：“不过我知道你并不喜欢她。”

“没有人会喜欢爱姑姑，”两便士说：“我相信从来没有谁喜欢过她。”

“老年人总叫人忍不住感到同情。”汤米说。

“我可没有同感，”两便士说：“我不像你那么好脾气。”“对女人来说，你算是够无情的了。”汤米说。“也许。反正女人也没多少时间花脑筋，所以多半都很实际。我的意思是说，要是是一个好人病了、老了，我会觉得很难过。可是如果不是好人，那就不一样了，你也承认吧？要是有人从二十岁起就很坏，到了四十岁、六十岁还是一样，到八十岁甚至更可恶的话，我觉得别人也用不着只因为他老了就特别同情他。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我认

识几个七八十岁还很可爱的人，譬如老包倩太太、玛莉·卡尔，还有那个面包师傅的奶奶，以前替我们打扫的巴普力老太太，全都好可爱，好和蔼，要我替他们做任何事我都愿意。”“好了，好了，”汤米说：“别说得太远了。要是你真的想表现风度，跟我一起去——”

“我真的想去，”两便士说：“不管怎么样，我们发誓过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爱姑姑就是我们的‘灾难’，所以我要跟你手牵手一起去。还要送她一束花，一盒软夹心巧克力，说不定再送一两本杂志。你不妨先写信给那位姓什么的小姐，告诉她我们要去。”

“下礼拜挑一天好不好？要是你不反对，就星期二好了。”汤米说。

“就星期二吧，”两便士说：“那个女人姓什么？我记不得了，就是那个总管还是护士长，好像是裴什么——”“裴卡德小姐。”

“喔，对。”

“说不定这次去不大一样。”

“不一样？什么不一样？”

“我也不知道，也许会发生一些有趣的事。”

“说不定火车半路上会抛锚。”两便士也提起一点兴趣。“你为什么偏偏希望火车抛锚？”

“这——我也不知道。我只是——”

“只是什么？”

“只是觉得很刺激，说不定我们可以救人家性命或者做些有价值又惊险的事。”

“真会胡思乱想！”贝瑞福先生说。

“我知道，”两便士表示同意，“可是人有时候就是忍不住会想些怪点子。”

2. 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

“阳光山脊”这个名字到底有什么典故实在很难说。从外表上看，这栋建筑物并没有像山脊的地方，地面非常平坦，对住在里面的那些老年人当然也适合些。花园很大，不过并不出色。屋子本身是栋维多利亚式大厦，整修得相当好。四周有些遮荫的大树，屋旁攀附着一些美国藤，两棵浓密的智利松，更增添了一些异国风味。有几张椅子安置在适当的地点，可以让人享受阳光，另外有个有棚的阳台，上面也摆了一两张椅子，老太太们可以坐在这儿，不受西风吹袭。汤米按按门铃，一会儿，一个穿尼龙套装、面带烦恼的年轻人开门让他们进去。她带他们走进一间小起居室，有点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我去告诉裴卡德小姐，她知道你们要来，马上就会过来。你们不介意等一下吧？你们知道，那个凯若威太太又把顶针吞下去了。”

“真的？怎么会呢？”两便士惊讶地问。

她觉得好玩，”女佣解释道：“老是喜欢乱吞东西。”女佣离开之后，两便士坐下来，沉吟道：“我可不喜欢把顶针吞下去，一定好难过。你说对不对？”

他们只等了一会儿，裴卡德小姐就一边道歉推门走了进来。她是个高大、灰发、五十岁左右的女人，有一种安静、能干的气质，汤米一直很欣赏她。

“对不起，要你们久等了，贝瑞福先生。”她说：“你好！”

贝瑞福太太，真高兴你也一起来。”

“听说有人吞了什么东西是不是？”汤米说。

“喔，马兰妮告诉你们了？是啊，是老凯若威太太，她一天到晚乱吞东西。真难，你们知道，我们总不能每一分每一秒都守着她们。小孩都会乱吞东西，可是老太太也这样就太可笑了，对不对？不过她已经改不掉了，一年比一年严重，可是好像对她也没什么坏处，这一点最有意思了。”

“也许她父亲是专门表演吞剑的？”两便士说。

“你的想法很有意思，贝瑞福太太，‘也许’真的是吧。”

裴卡德小姐又说：“我告诉过范修小姐你会来，贝瑞福先生，不过不知道她是不是真的听进去了，你知道，她有时候心不在焉的”

“她最近好吗？”

“恐怕身体差多了，”裴卡德小姐用舒适的声音说：“谁也不知道她到底在想什么。昨天晚上我告诉她你要来看她，她说我一定弄错了，因为学校还没有放假。她好像以为你还在念书。可怜的老人家，常常弄错事情，尤其是关于时间方面，不过我今天早上又提到你要来的时候，她又说绝对不可能，因为你早就去世了。喔，好了，”她愉快地接着说：“我相信她看到你就会认得了。”

“她最近身体怎么样？还是老样子？”

“喔，可以算不错了。不过老实说，我想她没有多少日子了，她没什么不舒服，可是心脏和从前一样不好，甚至可以说更糟糕了。所以我希望先让你们有个心理准备，免得到时候太意外。”

“我们带了些花给她。”两便士说。

“还有一盒巧克力。”汤米说。

“喔，你们真是太好了，她一定会很高兴。要不要现在就去？”

汤米和两便士起身跟着裴卡德小姐离开房间。她带头走上宽广的楼梯。经过楼上走廊旁边一个房间时，房门突然打开了，一个身高五呎左右的小个子女人快步走出来，高声尖叫道：“我要喝可可，我要喝可可。詹恩护士到哪儿去了？我要喝我的可可。”

隔壁房间一个穿护士制服的女人探头出来，说：“乖，乖，亲爱的，你已经喝过可可了。刚喝过二十分钟而已。”“没有，我没喝，你胡说，我没喝可可，我口好渴。”“要是你想喝，我就再给你一杯好了。”

“我一杯都没喝，什么叫‘再’给我一杯？”

他们继续向前走，裴卡德小姐轻轻敲敲走廊尽头一间房门，然后推门而入。

“他们来了，范修小姐，”她用愉快的声音说：“你侄儿来看你了。太好了，对不对？”

窗口边床上一位老太太突然坐直身子，她有一头铁灰色的头发，满布皱纹的瘦脸庞，高挺的鼻梁，和一股什么事都不同意的神情，汤米走上前一步。

“嗨，爱姑姑，”他说：“你好！”

爱姑姑没有理他，只生气地对裴卡德小姐说：“你是什么意思？把男士带到淑女房里！我年轻的时候，最看不顺眼这种没礼貌的事了！骗我说是我侄儿！他到底是谁？是修铅管工人还是修理电器的？”

“够了，够了，这样就不好了。”裴卡德小姐温和地说。“我是你侄儿汤玛斯·贝瑞福。”汤米说，一边走上前把巧克力递过去，“我带了一盒巧

克力给你。”

“别想用这种办法骗我，”爱坦姑姑说：“你这种人我太清楚了，什么话都说得出来。那个女人是谁？”她用讨厌的眼光看看贝瑞福太太。

“我是普如登，”贝瑞福太太说：“你的侄媳妇。”“好可笑的名字。”爱坦姑姑说：“像佣人的名字一样，我叔公马修有个女佣叫‘安适’，还有一个女佣叫‘喜乐主’，是卫理公会教徒。还好我婶婆马上禁止她再叫那个名字，告诉她在他们家做女佣就必须用‘瑞贝卡’这个名字。”“我替你带了一些玫瑰花来。”两便士说。

“我不喜欢在病房里摆花，把氧气都用光了。”“我替你放到花瓶里。”裴卡德小姐说。

“不许你那么做！到现在为止，你应该了解我说一不二。”“你看起来精神很好，爱坦姑姑，”贝瑞福先生说：“应该说生气勃勃。”

“我一眼就能看穿你这种人。你说是我侄儿是什么意思？你说你叫什么名字来着？汤玛斯？”

“是的，叫我汤玛斯或者汤米都可以。”

“我从来没听过这个名字，”爱坦姑姑说：“我只有一个叫威廉的侄儿，上次大战的时候死了。也好，要是他活下去，一定会变坏。我累了。”爱坦姑姑靠回枕头上，转头对裴卡德小姐说：“把他们带走。你不应该让陌生人来看我。”“我想有人来看你也许会使你高兴一点。”裴卡德小姐平静地说。

爱坦姑姑喃喃发出一声不屑的低哼。

“好吧，”两便士愉快地说：“那我们走了。我还是把花留下，说不定你会改变心意。走吧，汤米。”她转身走向门口。“再见了，爱坦姑姑，真遗憾你不记得我了。”爱坦姑姑仍旧一言不发，但是等两便士和裴卡德小姐走到门外时，她却忽然叫住刚走到门口的汤米。

“喂，‘你’回来！”爱坦姑姑提高声音说：“我认识你，你是汤玛斯，以前一直都是红头发。回来，我有话跟你说，我不喜欢那个女人，就算她假装是你太太也没用，我什么都知道。真不应该把那种女人带到这里！过来，坐下，坐这个椅子，告诉我你亲爱的母亲的一切。你给我走！”爱坦姑姑对站在门口迟疑的两便士用力挥手。

两便士马上走开了。

“她今天又心情不好，”裴卡德小姐一边陪两便士走下楼梯，一边说：“有时候她真的脾气好，叫人几乎不敢相信。”汤米在爱坦姑姑所指的椅子上坐下，温和地说他无法再告诉她有关他母亲的事，因为她去世快四十年了。爱坦姑姑却丝毫不为他的话所动。

“想想看！”她说：“真的有那么久了吗？唉！时间过得真是太快了！”她用搜寻的眼光看看他，说：“你为什么还不结婚？你知道，你年纪越来越大了。不要老是带些坏女人到处走，还当成自己太太一样！”

“我想，”汤米说：“下次我们来看你的时候，应该叫两便士把她的结婚证书也带来。”

“你要她做个诚实的女人，是不是？”爱坦姑姑说。“我们结婚三十几年了，”汤米说：“有一个儿子，一个女儿，也都结婚了。”

“问题就是没有人告诉我任何消息，”爱坦姑姑机灵地改变自己的立场，“要是你们让我赶上时代——”汤米没有多争论这一点，两便士有一次郑重警告过他：“要是任何超过六十五岁的人挑你毛病的话，千万别再辩下去，

别想证明你的做法对。马上道歉，说全都是你的错，下次绝对不会再犯。”

汤米此刻觉得对爱姑姑来说，这样做是唯一，也是最好的办法。

“对不起，爱姑姑，”他说：“你知道，人年纪越大越健忘，不是每个人都像你记忆力那么好。”

爱姑姑得意地笑笑，然后说：“这话也有道理，要是你刚来的时候我态度不大好，那真抱歉，不过我不喜欢别人打扰我。这种地方谁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他们让任何人来看我，任何人！要是我完全相信他们的话，他们说不定会到我床上来抢劫我、谋杀我。”

“喔，我想那倒不至于吧。”汤米说。

“那可难说，”爱姑姑说：“报上不是常常有这类消息吗？别人也告诉过我很多故事。我倒不是什么话都相信，不过我一向很小心就是了。信不信由你，那天，他们带了一个生人来——我从来都没见过他，他说他叫威廉医生，莫瑞医生休假了，所以由这个新伙伴代理。新伙伴！我怎么知道是不是？都是他的话。”

“他到底是不是呢？”

“喔，老实说，”爱姑姑对站不稳立场有点不高兴，“是倒是，可是那时候谁知道呢？他就那么开着车来，拿着一个医生量血压的黑盒子和其他东西——看起来就像他们常常说的那种魔盒。是谁呀？乔安娜·苏斯克的盒子？”“不，”汤米说：“我想不大一样，是预言之类的。”“喔，我明白了。反正我的意思是说这种地方什么都能进来，要是他说自己是医生，那些护士马上会格格笑个不停，说‘是，医生。’‘那当然，医生。’多多少少会注意听他的话，蠢女孩！要是病人发誓从来没见过那个人，别人顶多会说她健忘，我从来不会忘记任何人的脸，”爱姑姑坚定地说：“从来不会！你凯若琳姑姑最近怎么样？好久没她消息了。你有没有去看她？”

汤米用抱歉的口吻说，他的凯若琳姑姑已经去世十五年了。爱姑姑对她的死讯没有露出任何难过的表示。毕竟，凯若琳不是她亲姊妹，只是堂姊妹而已。

“好像大家都一个个死了，”她有趣地说：“没有活力，他们最大的毛病就在这里。心脏不好、动脉血管阻塞、高血压、风湿病——一大堆毛病，身体差劲透了，全都一样，所以医生才能赚钱。给他们开一瓶又一瓶、一盒一盒的药，黄色药片、粉红色药片、绿药片，甚至开黑药片我都不觉得奇怪。欸！我外婆那个时代，不是用硫磺就是用糖蜜来医病，我敢打赌，那些东西一点也不比现在那些药差。”她满意地点点头，“真不能完全相信医生，你说对不对？听说这里有不少人给毒死，据说是为了让外科医生弄到心脏。我可不大相信，裴卡德小姐那种人不可能忍受得了。”

到了楼下之后，裴卡德小姐略带歉意地指大厅尽头的一个房间。

“真抱歉，贝瑞福太太，可是我相信你也了解老年人，常常爱胡思乱想，而且很顽固，不喜欢的东西就是不喜欢。”“照顾这么大的地方很不容易。”两便士说。

“喔，也不见得，”裴卡德小姐说：“你知道，我很喜欢这份工作，而且真的非常喜欢她们。你知道，要是需要你去照顾她们，你就会喜欢她们了。我的意思是说，她们各有各的生活习惯和让人担心的地方，可是只要你知道怎么处理，就非常简单了。”

两便士在心里想：裴卡德小姐就知道该怎么处理。

“其实她们跟小孩子一样，”裴卡德小姐用溺爱的口吻说：“不过小孩比她们讲理多了，所以有时候很难跟她们说得通。这些人全都不能拿常理来衡量，只要你一再告诉她们她们愿意相信的事，她们就会很高兴，这里的工作人员都很好，很有耐心，脾气也好。虽然脑筋不怎么好，可是你知道，脑筋好的人往往没耐心。喔，唐纳雯小姐，有什么事？”她转身对楼上跑下来戴夹鼻眼镜的年轻女人说。

“是拉奇特太太，裴卡德小姐。她说她快死了，叫我马上找医生来。”

“喔，”裴卡德小姐仍旧平静地说：“这一次又怎么了？”“她说昨天煮的香菇里面一定有细菌，害她中毒了。”

“那倒是个新理由，”裴卡德小姐说：“我还是上去跟她谈谈好了。对不起，只好让你一个人坐坐了，贝瑞福太太。那个房间里有报纸和杂志。”

“好，你尽管去忙好了。”两便士说。

她走进刚才裴卡德小姐指的房间，是个舒适的房间，落地窗正对着楼下的花园。房里有摇椅，桌上有几盆花，一面墙上有一排书架，摆着各种现代小说、旅行杂志，还有住在这儿的人可能很高兴看到的一些旧畅销小说，桌上还有一些杂志。

此刻，房里只有一个人——一位把满头白发往后梳的老太太。她坐在椅子上，看着手里的牛奶，她的脸色白中透红，相当好看。看到两便士进来，她抬起头，友善地笑笑。“早安，”她说：“来这儿住还是来看人？”“来看人，”两便士说：“我有个姑姑住在这里，外子在陪她。我们想，一次两个人陪她也许太多了。”“你想得真周到，”老太太说，然后慢慢喝了一口牛奶，“我在想——喔，算了，没什么，你要不要喝点什么？茶或者咖啡好不好？我按铃叫人送来。这地方对人非常体贴。”“真的不用，谢谢你。”

“或者来杯牛奶？今天牛奶里没放毒药。”

“真的不用，我们一会儿就走。”

“好吧，要是你真的快走就算了——可是你知道真的不费事。这里的人不会觉得有什么太麻烦——除非你要的是绝对不可能有的东西。”

“我想我们来看的那位姑姑有时候就会要求一些很不可能的东西，”两便士说：“我说的是范修小姐。”“喔，范修小姐，”老小姐说：“喔，对了。”她似乎欲言又止，但是两便士却愉快地接口道：“我相信她一定很难应付，一向如此。”

“喔，是啊，你说得对极了。我以前也有个姑姑，就跟她完全一样，年纪越大越难应付。不过我们都很喜欢范修小姐，她心情好的时候，也非常好玩。”

“呃，我相信一定是。”两便士暗自思索了一两分钟，不知道爱她姑姑“好玩”的时候是什么模样。

“你知道，有些人就是一天到晚不开心。”老小姐说：“我姓蓝凯斯特——顺便告诉你，是蓝凯斯特太太。”“我姓贝瑞福。”两便士说。

“你知道，人有时候就是爱听别人的坏话，听她形容这里某些客人，真忍不住觉得很好笑——虽然明知道不应该有那种感觉，可是偏偏忍不住。”

“你住在这儿很久了？”

“有一段日子了。对，我算算看，七年——不，八年。对，对，一定有八年多了。”她叹口气，又说：“时间一久，和任何东西，还有任何人都失掉联络了。我只剩几个亲戚，都住在国外。”

“那你一定很难过。”

“也不见得，我不大喜欢他们，甚至不了解他们。有一次，我生了重病——真的很严重——只有一个人孤零零的，所以他们觉得我还是住在这种地方比较好。幸好我来了，这里的人都很亲切、体贴，花园也实在漂亮。我自己知道我不能单独一个人住，因为我常常很糊涂——糊涂透了。”她敲敲额头，“就是这地方常常会把事情搞错，对发生过的事也记不大清楚。”

“真遗憾，”两便士说：“不过人大概多少都免不了有点病痛。”

“有些病实在很痛苦。这里有两个女房客得了严重的风湿关节炎，疼得不得了。所以我觉得就算有时候弄不清楚什么事，记不清楚什么地方、什么人，也没关系。至少身体不疼就好多了。”

“嗯，也许你说得对。”两便士说。

这时候门开了，一个全身穿白色衣服的女孩捧着装了一个咖啡壶和盛了两片饼干的托盘走进来，然后把东西放在两便士身边的茶几上。

“裴卡德小姐猜你也许喜欢喝杯咖啡。”她说。

“喔！谢谢你。”两便士说。

女孩出去之后，蓝凯斯特太太说：

“你看，他们真够体贴，对不对？”

“是啊，你说得对。”

两便士倒了些咖啡，喝了几口。两个女人默默坐了一会儿。两便士把饼干递给老小姐，对方却摇摇头。

“不用，谢谢你，亲爱的。我喜欢光喝牛奶。”

她放下手中的空杯，半闭着眼睛向后靠在椅背上。两便士猜想也许她每天早上这时候都小睡一会儿，也就沉默着。但是蓝凯斯特太太仿佛猛然惊醒过来，张开眼睛看着两便士说：“我发现你一直在看火炉。”

“呃——是吗？”两便士有点意外地答道。

“对，我在想——”她俯身向前，低声说：“对不起，请问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

“我——不，我想不是吧。”两便士惊讶而迟疑地说。“我不知道。我以为你也许就是为这件事才来的。总该有个人来，然后，就像你一样盯着火炉。就在那里，你知道，就在火炉后面。”

“喔，”两便士说：“喔，是吗？”

“每次都是这时候，”蓝凯斯特太太低声说：“每天都是这时候。”她抬头看火炉上的钟，两便士也抬起头。“十一点十分，”老太太说：“十一点十分。对，每天早上都是这时候。”她叹口气，又说：“别人都不懂——我告诉他们我所知道的事——可是他们都不相信！”

这时候门又开了，汤米走进来，两便士觉得如释重负，马上站起来。

“我在这儿，都准备好了，”走到门口时，她回头说：“再见，蓝凯斯特太太。”

走进大厅后，她问汤米：“情形怎么样？”

“‘你’离开以后，她像一栋着火的房子一样。”汤米说。

“我对她好像有很坏的影响，对不对？”两便士说：“不过从某一方面来说，也让人觉得很高兴。”

“什么？高兴？”

“是啊，像我这种年纪，”两便士说：“外表干干净净，还算值得尊敬，

长得又普普通通，居然有人会把我当成欺骗男人的坏女人，倒也蛮好玩的。”

“傻话，” 汤米怜爱地拍拍她手臂，说：“你跟谁谈得那么投机？她看起来像个很好的老太太。”

“她的确很好，” 两便士说：“可惜脑筋怪怪的。”

“怪怪的？”

“是啊，她好像以为火炉后面有个死小孩什么的。还问那个可怜的小孩是不是我的？”

“的确有点不正常，” 汤米说：“我想这里一定有不少人都怪怪的，因为她们除了年龄之外，没什么好操心的事了。不过她看起来还是很好。”

“喔，是很好，” 两便士说：“既好又亲切。不知道她到底在想什么？为什么那么想？”

裴卡德小姐又忽然出现在他们面前。

“要走了？贝瑞福太太，有人端咖啡给你吧？”

“喔，有，谢谢你。”

“你能来真是太好了，” 裴卡德小姐说完，又对汤米说：

“我知道范修小姐很高兴你来看她。不过可惜她对尊夫人鲁莽了点。”

“我想那也会让她觉得很高兴。” 两便士说。

“嗯，你说得对，她就是喜欢对人没礼貌，不幸的是她在这方面偏偏又很有本事。”

“所以她常常表演这一手。” 汤米说。

“你很善解人意——你们两个都一样。” 裴卡德小姐说。“跟我说话的那位老太太——” 两便士说：“是蓝凯斯特太太吧？”

“喔，对，是蓝凯斯特太太。我们都很喜欢她。” “她——她有点奇怪，对不对？”

“喔，她喜欢幻想，” 裴卡德小姐用宽容的口吻说：“这儿有几个人很爱幻想，都无伤大雅，不过——反正就是那样，她们喜欢想象自己或者别人发生一些事。我们尽量不当作一回事，也不鼓励他们，只是顺其自然。我想那只是一种幻想，她们喜欢活在那种幻想当中，有些很有意思，有些很可悲，不管是哪一种都不要紧。无论如何，幸好还没有人得被迫害妄想症，否则就糟了。”

“好了，” 跨上车子之后，汤米叹口气，说：“我们至少可以半年不用来了。”

可是就连半年之后他们也用不着再来看她了，因为三周之后爱坦姑姑就在睡梦之中去世了。

3. 葬 礼

“葬礼都让人觉得很难过，对不对？” 两便士说。他们刚搭了长途火车到林肯郡参加爱坦妹妹的葬礼回来。爱坦姑姑的家人和先人大都葬在林肯郡。“不然你希望怎么样？” 汤米理智地说：“大家都乐疯了？” “有些地方就有可能，” 两便士说：“像爱尔兰人就很激动，对不对？先恸哭一番，再喝很多酒，激动狂叫一顿。” 她看看餐具架，又加了一句：“要不要喝点饮料？”

汤米走过去，拿了一瓶他认为适合此刻的“白色淑女”过来。

“喔，这样好多了。”两便士说。

她脱掉黑色帽子，一把丢到房间那一头，再脱下黑外套。“我最讨厌穿丧服了，”她说：“老觉得闻起来有樟脑丸的味道。”

“不用再穿了啊，只有参加葬礼的时候才要穿。”汤米说。“嗯，我知道。过两分钟我就要上楼换紫红色洋装，让自己觉得有精神一点。再替我倒杯‘白色淑女’。”“说真的，两便士，我没想到葬礼会让人有这种曲终人散的凄凉感。”

“我不是说过吗？葬礼都让人觉得很难过。”两便士这时已经换了件亮丽的红莓色洋装，肩口还别了支钻石别针，“尤其是像爱姑姑这种葬礼——年纪太大了，没什么人送花，也没有多少人哭。太老又太孤单了，不会有什么人想念她。”“总比要你参加我的葬礼好过得多吧？”

“那你就完全错了，”两便士说：“我不希望想到你的葬礼，因为我宁可比你早死。不过万一我真的参加你的葬礼，一定难过死了，我会带很多手帕。”

“有黑色花边的手帕？”

“我还没想过，不过那也不错。再说葬礼仪式也蛮可爱的，让你觉得被人抬得高高的。心里真的难过就是难过，那种感觉很不好受，不过对人确实有一种影响，就像出汗一样。”“好了，两便士，你对我葬礼的看法真让我受不了，我实在很不喜欢，别再谈葬礼了。”

“我同意，不提了。”

“可怜的老太太走了，”汤米说：“她走得很平静，一点痛苦也没有。所以我们也不用再担心什么了。我最好把这些东西收拾收拾。”

他走到写字台边，整理一些文件。

“噢？我把拉贝利先生的信放到什么地方去了？”“拉贝利先生是谁？喔——你是说写信给你的那个律师？”“嗯，要我处理她的后事。家里好像只剩下我一个人了。”“可惜她没遗产留给你。”两便士说。

“要是有的话，她早就留给那个猫儿之家了，”汤米说：“不会有什么剩给我了。当然，我倒不需要钱，也不想要她的钱。”“她真的那么喜欢猫？”

“不知道，我只是猜想，从来没听她提过。”汤米沉吟道：“我想老朋友去看她的时候，她一定常常说。‘亲爱的，我遗嘱里留了点东西给你。’消遣人家。其实除了那个猫儿之家以外，她什么东西也没留给任何人。”

“我相信她一定觉得那样开人家玩笑很有意思。”两便士说：“我可以想象她那样跟‘老朋友’说话的表情，其实她根本就不喜欢人家，偏偏喜欢逗人家胡思乱想。我觉得她实在是个老坏蛋，对不对？汤米，不过是个好玩的老坏蛋就是了，别人就喜欢她这个样子。人老了，又只能被冷落在养老院的时候，能用这种态度面对人生就已经很不错了。我们要不要到‘阳光山脊’去一趟？”

“还有一封裴卡德小姐写来的信呢？喔，对，在这里，和拉贝利先生的信放在一起。对，她说院里还有几样爱姑姑的东西，我猜现在大概都算我的了。你知道，她搬进养老院的时候，带了些家具去，当然还有一些她私人的东西、衣服之类的。总得有人去替她收拾一下，还有信件什么的。我是她遗嘱的法定执行人，当然只有负起这个责任。其实我想没有什么我们用得着的东西，对不对？只有一张小书桌我很喜欢，是老威廉叔叔的。”

“那就留下来当纪念吧，”两便士说：“否则我们只要把东西统统送去

拍卖就好了。”

“其实你也用不着去。”汤米说。

“喔，我想我要去一趟。”两便士说。

“你喜欢去？为什么？不是很没意思吗？”

“什么没意思？看她留下来的东西？才不呢。我很好奇，我觉得看旧信和旧首饰很好玩，我们应该亲自看一遍，不能就那么送去拍卖或者给陌生人看。不行，我们一定要自己去看看有什么想留下，什么要处理掉。”

“你到底为什么想去？一定有别的原因对不对？”“喔，老天，”两便士说：“嫁给太了解自己人真可怕！”“真的有别的原因？”

“也算不了什么？”

“好了，两便士，我知道你没那么喜欢看别人的东西。”“我觉得那是我的责任，”两便士坚定地说：“还有一个原因——”

“我想再看看——那位老太太。”她又补充道。

“什么？就是那个以为壁炉后面有个死小孩的老太太？”“嗯，”两便士说：“我想再跟她谈谈，看她心里到底在想什么，究竟是她真的记得某一件事，或者只是胡思乱想。我越想越觉得奇怪，究竟是她自己编的故事，还是壁炉背后真的发生过有关一个死小孩的事？她为什么觉得那孩子可能是‘我的’？我看起来像有个孩子死了吗？”

“我不知道死了孩子的妈妈看起来是什么样子，”汤米说：“反正你不会像就是了。不管怎么样，两便士，我们应该去一趟，到时候爱做什么随你。就这么决定，我来写信跟裴卡德小姐约好日子。”

4. 一栋屋子的画像

两便士深深吸一口气。

“跟上次来的时候完全一样。”她说。

此刻，她正和汤米站在“阳光山脊养老院”大门前的阶梯上。

“怎样会不一样呢？”汤米问。

“我也不知道，只是觉得好像应该不大一样——大概是时间的关系。地方不同，时间的脚步也不一样，你会觉得时间在有些地方走得特别快，好像什么事全都发生过了，一切都改变了。可是在这里——汤米——你记不记得奥斯丹？”“奥斯丹？我们度蜜月的地方？当然记得。”

“记不记得有个牌子上写‘暂时停’？意思好像是说时间暂时静止了，什么事都不会发生，这里的时间也好像完全停了，一切都和以前完全一样，毫无变化。像鬼魅一样。”“我不懂你在说什么。你难道准备一直站在这儿谈时间，不按门铃？——别忘了，爱姑姑不在了，一切都不一样了。”说完，他按按门铃。

“只有这一点不一样，我认识的那位老太太还会一边喝牛奶，一边谈壁炉的事。那个什么太太又会吞下顶针或者汤匙什么的，还有一位可爱的小老太太会在房门口大声要人送可可给她，裴卡德小姐会下楼来——”

门开了，一个穿尼龙套头衫的年轻女人说：“贝瑞福先生和太太？裴卡德小姐正在等你们。”

那个年轻女人正要带他们走进上次那间起居室时，裴卡德小姐就从楼上迎面走下来。她的态度不及平日轻快，严肃之中带着些悲哀——但并不过分，

否则也许会令人感到尴尬。她很懂得适当地表现应有的态度。

圣经上认为人的寿命是七十年，在她这个地方，很少人会不到七十就死了。这是大家都料想得到的事。

“真高兴你们能来，我把东西放整齐了，你们也方便看。”

你们能这么快来真好，老实说，已经有三四个人等着空房搬进来。希望两位能体谅，不要以为我是在催你们。”

“当然，当然，我们懂。”汤米说。

“东西都还在范修小姐以前的房间。”裴卡德小姐说。

她打开他们上次见到爱姑姑的那个房间，看起来有点凄凉，床上的毯子叠在略带灰尘的床罩下，枕头也放得很整齐。

衣橱门开着，原先放在橱子里的衣服，已经整齐地摺好放在床上。

“一般人通常怎么办？——我是指衣服之类的东西。”两便士说。

裴卡德小姐用能干、协助的口吻说：

“我可以告诉你们两三个机构的名称和地址，他们很高兴接到这类东西。范修小姐有一件很好的皮袍子跟一件料子很好的外套，我想你们大概用不着吧？不过说不定你们也知道一些慈善团体，可以把东西送给他们。”

两便士摇摇头。

“她有几样首饰，”裴卡德小姐说：“为了安全起见，我本来另外收起来了。不过我知道你们今天要来，所以刚刚放到她化妆台右边抽屉。”

“真是谢谢你，”汤米说：“让你这么费心。”两便士看着壁炉上的一幅画。那张小油画画的是一栋浅粉色的屋子，屋子连着一蜿蜒的小河，上面架着一座拱桥。河岸边停着一艘空船，远处有两株白杨树。看起来的确很赏心悦目，可是汤米还是不懂，两便士为什么看得那么起劲。“真好玩。”两便士说。

汤米用疑问的眼光看着她。多年来的经验使他知道，她觉得“好玩”的事，事实上未必适合用这个形容词。“你是指什么？两便士。”

“真好玩，我以前来的时候，从来没注意过这幅画，可是很奇怪，我不知道在什么地方看过这栋房子，也许是跟这栋房子一样的房子。我记得很清楚……可是真好玩，偏偏想不出是在什么时候或者什么地方看到的。”

“大概是在不知不觉注意到的心情下注意到的吧。”汤米说，但却知道自己的用字有点笨拙而重复。

“汤米，我们上次来的时候，你有没有注意到这幅画？”“没有，不过我并没有特别留意周围的东西。”“喔，那幅画啊，”裴卡德小姐说：“你们上次来的时候不可能看到，因为我敢肯定以前没挂在那儿，其实本来是另外一位房客的，后来她送给令姑姑。范修小姐有一两次表示喜欢那幅画，所以那位老太太就送给她，坚持要她收下。”“喔，原来如此，”两便士说：“难怪我以前没看过。不过我还是觉得这栋房子很面熟。你呢？汤米。”“我不觉得。”汤米说。

“好了，我要走了，”裴卡德小姐轻快地说：“有什么事，随时通知我。”她微笑着点点头走出去，顺手关上房门。

“我不喜欢那个女人的牙齿。”两便士说。

“有什么不对吗？”

“太多了，也可能是太大了——‘吃起你来更方便’就像小红帽的假外婆一样。”

“你今天心情好像很奇怪，两便士。”

“是有一点。我以前一直觉得裴卡德小姐很好——可是今天，我忽然觉得她有点邪恶。你有没有这种感觉？”“没有。好了，赶快动手做事——看看爱姑姑的‘动产’吧。那就是我告诉你的书桌——威廉叔叔的。你喜不喜欢？”

“很可爱，我想是摄政时代的东西。老年人到这里住的时候，能带点自己的东西也好。我不喜欢那张马尾椅，不过很喜欢那个小工作台，刚好可以换掉家里窗子旁边那个可怕的玩艺儿。”

“好，”汤米说，“这两样我先写下来。”

“我还要壁炉上那幅画，太好看了，而且我相信一定在什么地方看过那栋屋子，现在该看看首饰了。”

他们打开化妆台抽屉，里面有一套玛瑙首饰、一只手镯、一些耳环，和一个有好几种不同颜色宝石组成的戒指。“我看过这种戒指，”两便士说：“通常都是姓名缩写，有时候写‘至爱’，钻石、翡翠、紫水晶的都有。我想这上面写的不会是‘至爱’，大概不会有人送这种戒指给爱姑姑。红宝石、翡翠——最麻烦的就是不知道从什么地方算起。我再试试看，红宝石、翡翠，又一颗粉红宝石，不对，我想是石榴石、紫水晶，又是一颗粉红色宝石，这一定是红宝石，中间还有一颗小钻石。喔，对了，是‘关怀’的意思。很好，真的。很典雅，很有感情。”

她把戒指滑进手指上。

“黛博拉也许会喜欢这个，”她说：“还有那个佛罗伦斯手镯，她最喜欢维多利亚时代的东西了，现在很多人都跟她一样。好了，应该看看衣服了，通常都很可怕。喔，这件是皮袍子，我想一定很值钱，我不想要，不知道这里有没有人对爱姑姑特别好，或者她有没有别的好朋友，要是有的话，我们可以把皮袍送给那个人。是真的黑貂皮。等下我们问问裴卡德小姐看。其他东西就统统送给慈善机构好了。统统解决了，对不对？可以去找裴卡德小姐了。再见，爱姑姑。”她看着空空如也的床铺说：“很高兴上次来看你。虽然你不喜欢我，不过只要你觉得那么说，那么做，能让你很快乐，我也不怪你。你总得有点乐趣。我们也不会忘记你，只要一看到威廉叔叔的桌子就会想到你。”

他们找到裴卡德小姐，汤米向她解释说：他们会叫人把书桌、小工作台和两把椅子送到他们家，其他家具也会安排附近拍卖商来处理。此外，裴卡德小姐如果不嫌麻烦，他想由她决定把衣物之类送给哪个慈善机构。

“不知道院里有没有人愿意留下她的黑貂皮大衣，”两便士说：“料子非常好，她在这里有特别要好的朋友吗？或者有哪位护士对她特别照顾？”

“你想得真周到，贝瑞福太太。范修小姐在这里恐怕没什么特别要好的朋友，不过欧基芙护士替她做过很多事，对她也很好，人很能干。我想她一定很高兴留下来作纪念。”“还有壁炉上那幅画，”两便士说：“我也想要——可是不知道那幅画原来的主人——也就是送画给她的人——是不是有意收回。我想应该先问问她吧？”

裴卡德小姐打断她的话，说：“喔，对不起，贝瑞福太太，恐怕没办法。是一位蓝凯斯特太太送给范修小姐的，可是她已经不在了。”

“不在了？”两便士惊讶地说：“蓝凯斯特太太？就是上次我来的时候看到那位把白头发全部往后梳，在起居室喝牛奶的老太太？你说她走了？”

“ 嗯，走得很突然。一个礼拜以前，她的亲戚姜森太太把她带走了。姜森太太在非洲住了四五年，最近突然回来了，她和她丈夫在英格兰买了一栋房子，所以可以把蓝凯斯特太太接回自己家照顾。我想，” 裴卡德小姐说：“ 蓝凯斯特太太并不是真的想离开我们，她在这里过得很习惯，跟大家都处得很好，也很快乐。她走的时候很不安，眼泪都快掉下来了——可是又有什么用呢？她自己说的话算不了什么，这里的费用是姜森夫妇替她付的。我也表示既然她在这里住了那么久，过得又习惯，也许还是让她留下比较好——”

“ 蓝凯斯特太太在这里多久了？” 两便士问。

“ 喔，我想差不多六年吧，嗯，应该差不多。当然，就因为这样，她才觉得这就像她的家一样。”

“ 是的，” 两便士说：“ 我了解。” 她皱皱眉，紧张地看了汤米一眼，然后坚定地抬起头。又说：

“ 真遗憾她已经走了。我上次跟她谈话的时候，一直觉得在什么地方看过她——看起来好面熟，后来才想到是在一个老朋友布兰京太太家见过。我本来打算下次来看爱姐姑姑的时候，亲自问问她我有没有记错。可是她既然回到自己家人身边，那就没办法了。”

“ 我了解，贝瑞福太太。这里的住客要是能联络上老朋友或者曾经认识他们亲戚的人，感觉就很不一样。我不记得她提过一位布兰京太太，不过这当然是免不了的。” “ 能不能再多告诉我一点关于她的事？譬如她的亲戚？她是怎么来的？”

“ 实在没什么可说的。我说过，差不多六年前，姜森太太写信来询问这里的情形，后来又亲自来看过。她说听朋友提过这里，问我有什么条件之类的——后来就走了。过了一两个礼拜，我们收到伦敦一家律师事务所进一步查询的信，后来他们又写信表示希望我们接纳蓝凯斯特太太，并且说要是我们有空房，姜森太太一个礼拜左右就会带她来。我们刚好有空房，姜森太太就把蓝凯斯特太太带来，蓝凯斯特太太好像很喜欢这里，也喜欢我们替她准备的房间。姜森太太说蓝凯斯特太太想带一点自己的东西来，我答应了，因为多数人都喜欢这样，也觉得这样比较快乐。于是一切都圆满地安排好了。姜森太太说蓝凯斯特太太是她夫家的远亲，他们要到非洲去——我想是奈及利亚，她丈夫应聘到那边工作——可能好几年才回来，没地方给蓝凯斯特太太住，所以想找个让她真的能快快乐乐住着的。别人都说我们这里不错，他们也相信，所以就决定让蓝凯斯特太太在这里安顿下来。” “ 喔，我懂了。”

“ 这里每个人都很喜欢蓝凯斯特太太。不过她有点——你知道我的意思——爱胡思乱想，常常会弄错事情，有时候也会忘记名字或者地址。”

“ 她的信多不多？” 两便士说：“ 我是说国外的来信。” “ 喔，我想姜森太太——也许是姜森先生——从非洲写过一两封信来，可是一年以后就没消息了，你知道，人都很善忘，尤其是到一个新的国家，过完全不同的生活的时候。不过我想他们一直也没保持过太密切的联络，也许因为他们是远亲，他们只觉得有义务照顾她的生活。所有经济方面的问题都由律师艾可思先生处理。他的公司很好，也很有名气。我们以前也跟他的公司交涉过一两件事，所以我们彼此都了解对方。蓝凯斯特太太的亲戚朋友大概都去世了，所以几乎没有人跟她联络，也没有人来看她。后来过了差不多一年，有个很英俊的年轻人来看她，我想他本身并不认识她，不过他是姜森先生的朋友，也在海外工作过，大概是姜森先生托他来看看蓝凯斯特太太过得好不好，快不快

乐。”“后来，”两便士说：“大家就都忘了她了？”“恐怕是吧，”裴卡德小姐说：“很可悲，对不对？不过这种事也是经常发生。还好大多数房客都在这儿交了些朋友，多半是兴趣相投，或者一起经历过某些事的人，所以也都快快乐乐地安顿下来。我想大部分人都已经忘了很多往事了。”“我想，有些人有一点——”汤米迟疑着选择字眼，“有一点——”他把手缓缓摸着前额，可是又放回身边，说：“喔，没什么——”

“我很了解你的意思，”裴卡德小姐说：“你知道，我们不接受精神病患者，可是并不排斥可以称为有精神病倾向的人——我是说比较衰弱，没办法照顾自己，或者喜欢胡思乱想的人，有时候他们会把自己想象成历史上的大人物，不过那对别人没什么妨碍，譬如说，这里有两个人以为自己是玛丽·安东尼，还有一位可爱的老太太坚持说她是居里夫人，镭就是她发明的。她每次看报纸都兴趣十足，尤其是关于原子弹或者科学新发现的消息，然后又会说这一切都是她和她丈夫带头引导的。人老了之后，要是能有一点无伤大雅的想象，会使自己过得快乐点。不过这种想象并不是始终不变，她不会每天都是玛丽·安东尼或者居里夫人，通常两个礼拜发生一次，后来大概是玩腻了或者忘记了，记不得自己是谁，所以他们有时候会一直说他们忘了一件很重要的事，希望能想起来之类的。”

“我懂了。”两便士说。迟疑了一会儿，她又说：“蓝凯斯特太太——她所说的壁炉是特别指起居室那个，还是任何一个壁炉？”

裴卡德小姐瞪大了眼睛，说：“壁炉？我不懂你的意思。”“她告诉我的时候我也不懂——也许壁炉曾经带给她一件不快乐的回忆，也许是从书上看来的故事吓着她了。”“可能是。”

两便士说：“我还是不放心她送给爱姑姑那幅画。”“你实在用不着担心，贝瑞福太太。我想她一定早就忘了，而且她也并不特别重视那幅画。范修小姐喜欢那幅画，她很高兴有人欣赏，所以就送给她。既然你也喜欢，我相信她一定也乐于送给你。我也觉得那是幅好画，不过我对绘画并不十分了解。”

“要是你肯告诉我姜森太太的地址，我想先写信问问蓝凯斯特太太。”

“我只知道他们要去的那家伦敦旅馆的地址——我想是叫克利夫兰旅馆，在乔治街西一号。她要带蓝凯斯特太太在那儿住四五天，然后大概要到苏格兰去投靠亲戚。克利夫兰旅馆只是暂时的住址。”

“好，谢谢你——对了，爱姑姑那件皮大衣——”“我去带欧基芙小姐来。”

她走了出去。

“你那个布兰京太太呀！”汤米说。

两便士面有喜色地说：

“这是我的最佳即兴创作，真高兴能派上用场。我急着想编个姓氏，脑子里就忽然跑出布兰京太太。真好玩，对不对？”“已经很久了——现在没有打仗时候的间谍，也没有反间谍了。”

“真可惜，住在那栋宾馆真好玩，替自己创造出一种新性格——我差点以为自己真的是布兰京太太了。”“还好你安然无事，”汤米说：“就像我以前跟你说的，你做得太过分了一点。”

“没有哇，我不是表现得很像吗？——一个好女人，稍微有点傻，就是太宠爱她那三个儿子了。”

“我就是说这个，” 汤米说：“一个儿子已经够多了，三个儿子会把你累垮。”

“可是我觉得他们好像都变成真人了，” 两便士说：“道格拉斯、安德、还有——老天，我连第三个的名字都忘了。我知道他们长得什么模样、个性如何、在什么地方驻扎，还跟别人大谈特谈他们写给我的信。”

“好了，那都是往事了，” 汤米说：“这地方可没什么秘密好发掘的——所以别再想你的布兰京太太了，等我死了，举行过葬礼，你搬到养老院的时候，我想你至少有一半时间会以为自己是布兰京太太。”

“要是只有一个角色可以扮演，未免太单调了。” 两便士说。

“你猜老年人为什么喜欢把自己想象成玛丽·安东尼或者居里夫人之类的？” 汤米说。

“我想是因为过腻了平平凡凡的日子。要是两腿不能走路，或者手指僵硬，没办法编织的话，一定也会觉得整天腻死了，想找件有趣的事调剂调剂，于是就想尝尝看当大人物的滋味。我很能体会这种心情。”

“我相信，” 汤米说：“上帝保佑你将来要住的养老院。我想你大部分时间都会当埃及艳后克莉奥佩脱拉。” “我不会当大人物，” 两便士说：“我会当个皇宫御膳房的小女佣，然后到处卖弄我偷听来的很多秘密。” 这时候门开了，裴卡德小姐带来一位高个子，脸上长雀斑、穿护士制服、一头红发的年轻女子。

“这位是欧基芙小姐——这是贝瑞福夫妇，他们有事跟你谈，对不起，我先走一步，有病人找我。”

两便士拿出爱姑姑的皮大衣，递给欧基芙护士，她顿时显得受宠若惊。

“喔！太可爱了，可是送给我实在太贵重了。你自己也可以穿——”

“不，我真的不想要，我穿太大了。我个子矮，像你这样高个子的女孩穿刚好。爱姑姑的个子也高。” “嗯！她的个子真高——她年轻时候一定很好看。” “大概是吧，” 汤米用怀疑的口吻说：“不过她住在这里的时候一定很难对付吧。”

“嗯，的确。她精力充沛，没办法让她安静下来。她也很聪明，知道很多事情，她敏锐得像根针一样。” “她脾气不大好。”

“喔，对。不过老是发牢骚的人才最惹人讨厌。范修小姐从来不会让人觉得枯燥无味，她会告诉人家很多从前的故事——她说她年轻的时候曾经骑马爬上一间乡下屋子的楼梯——是真的吗？”

“喔——很难说，”

“谁也不知道在这里听到的事能相信多少，那些可爱的老太太会告诉人各种稀奇古怪的事——说她们认出犯人，我们必须马上通知警方，否则大家都很危险。”

“我记得上次来的时候，有人说被下了毒。” 两便士说。“喔！那是拉吉特太太，她每天都会出事，不过她不要警方来，要医生来——她对医生迷信得不得了。” “还有一个人——一个小个子女人——在房间大声叫要可——”

“那一定是慕迪太太。真可怜，她走了。”

“你是说——她离开这里了？”

“不，她得血栓症死了——死得很突然。她对令姑姑很忠心——范修小姐倒不是有时间管她——因为她老是喋喋不休——”

“听说蓝凯斯特太太也走了？”

“对，是她家人来带走的，她自己并不想离开。真可怜。”“她跟我说过一个关于起居室壁炉的故事，到底是怎么回事？”

“喔！她的故事多的是，那个故事——是说她碰到的事——她知道一些秘密——”

“是关于一个小孩的故事——可能是被绑架或者谋杀——”

“他们想的事情真是稀奇古怪，多半是受了电视节目的影响——”

“替这些老年人工作，你会不会觉得很费力？一定很枯燥吧！”

“喔，不——我喜欢老人家，所以才选择在这里照顾老人的工作——”

“你在这里很久了？”

“一年半——”停了停，又说：“不过我下个月就要走了。”“喔？为什么？”

欧基芙护士脸上初次露出不自然的表情。

“呃，你知道，贝瑞福太太，人总需要换换环境——”“可是还是同样性质的工作？”

“嗯，是的——”她拿起皮大衣，“再谢谢你一次，我很高兴能有一件纪念品，让我常常想起范修小姐。她是个很特别的老太太，现在很难得看到了。”

5. 一位老太太失踪了

过了些日子，爱姐姑姑的东西都送来了。书桌放好了，小工作台也安置妥当了，至于那幅画则挂在两便士卧室的壁炉上，每天早上她喝早茶的时候，可以一眼就看见。两便士心里还是觉得有些不安，所以她仍旧写了封信说明那幅画怎么会到她手里，又说蓝凯斯特太太要是想收回去，只要通知她一声就好了。她在信封上写上：伦敦西一区乔治街克利夫兰旅馆姜森太太烦转蓝凯斯特太太收。她一直没接到回信，一周之后，信封上却写着“此地址查无此人”给退了回来。

“真累人。”两便士说。

“也许他们只住一两天就走了。”汤米说。

“总该会留下转信地址吧——”

“你信封上有没有写‘请转寄’？”

“有啊。我要打电话去问问，他们一定会在旅馆登记簿上留地址——”

“如果是我就算了，”汤米说：“何必这么小题大做？我想那位老太太一定早就忘掉那幅画了。”

“试试看嘛。”

两便士坐在电话机旁，一会儿就接通了克利夫兰旅馆。几分钟后，她到书房找汤米。

“好奇怪，汤米——他们根本没去过。没什么姜森太太、蓝凯斯特太太——他们没订房间，也没在那里停留。”“我想是裴卡德小姐记错了旅馆名字。可能是匆匆忙忙写下来，后来又掉了或者记错了。这种事多的是，你不是也知道吗？”

“我想‘阳光山脊’应该不会发生这种情形，裴卡德小姐一向都那么能干。”

“也许他们事先没订房间，旅馆客满，只好换了地方住。你知道伦敦的情形。你‘非得’再这么小题大做下去吗？”两便士走了出去。

一会儿，她又回来了。

“我知道应该怎么办，先打电话给裴卡德小姐，问问律师的地址——”

“什么律师？”

“你忘了？她不是说姜森夫妇在国外的時候，一切都由一家律师事务所安排吗？”

汤米正忙着为最近即将参加的某次会议预备讲稿，喃喃念了一句——“万一发生这种意外情形，最适当的办法——”然后说：“‘意外情形’怎么拼？两便士。”“你有没有听到我说的话嘛？”

“嗯，很好，办法很好——太棒了——太了不起了——就照你的意思——”

两便士走出去——又探头进来说：

“CONSISTENCY。”

“不可能，你弄错了。”

“你在写什么？”

“下礼拜我要参加那个会议的讲稿，拜托你让我安静一下好不好。”

“抱歉。”

两便士走出去，汤米继续忙他的事，正当他对自己写稿速度加快感到高兴时——门又开了。

“来了，在这里，”两便士说：“西二区，林肯巷三十二号，巴丁岱尔、海利斯、洛可吉联合律师事务所。电话：赫本 五一三八六号。公司的负责人是艾可思先生。”她把那张纸放在汤米手边，又说：“接下来是你的事了。”

“我不干！”汤米坚定地说。

“你一定要！她是你的姑姑。”

“爱姑姑和这有什么关系？蓝凯斯特太太又不是我姑姑。”

“可是这是‘律师’啊”，两便士坚持说：“跟律师商谈是男人的事，他们总觉得女人很笨，不放在眼里——”“很理智的看法。”汤米说。

“喔！汤米——帮帮忙嘛。你帮我打个电话，我去查字典，看看‘意外情形’怎么拼。”

汤米看了她一眼，但还是去了。

回来的时候，用坚决的口吻说：“这件事就到此为止，两便士。”

“找到艾可思先生没有？”

“我跟一位威尔斯先生谈过，他显然是‘巴丁岱尔、海利斯、洛可吉联合律师事务所’的负责人，不过他什么都知道，口才也很好。他们所有来往信件都由南郡银行海默史密斯分行转交。可是两便士，所有线索就在这里断了。不错，银行是会替人转信，可是不会把地址告诉任何人。他们有他们的原则，立场非常坚定。他们就跟有些首相一样守口如瓶。”“好吧，我就写一封信，请银行转交给她吧。”“随你便——不过拜托你看老天分上，让我清静一下——否则我的讲稿永远都写不完了。”

“谢谢你，亲爱的，”两便士说：“要是没有你，我真不知道应该怎么办。”她吻吻他的额头。

“真是最好的奉承。”汤米说。

直到第二周的周四晚上，汤米才忽然问道：“对了，你请银行转给姜森

太太的信有没有回音啊？”

“你真是太体贴了，”两便士略带讽刺地说：“没有，没消息。”她想了想，又说：“不过我想也不会有。”“为什么？”

“反正你又没兴趣。”两便士冷冷地说。

“听我说，两便士，你知道我很忙，都是为了这个会议，还好一年只有一次。”

“下礼拜一开始，对不对？一共五天——”

“四天。”

“你要到一个神秘兮兮，绝对保密的地方去，开会啦、看报告啦、选派年轻人到欧洲担任神秘任务什么的。我早就忘了 I.U.A.S. 代表什么了，这年头，什么都用缩写——”“国际联合安全同盟。”

“真像绕口令一样！可笑极了。我相信那地方一定到处都装了窃听器，而且每个人对别人最机密的谈话都一清二楚。”“很有可能。”汤米微微一笑地说。

“你一定觉得很好玩吧？”

“嗯，从某一方面来说，我的确觉得很有意思，可以看到很多老朋友。”

“我想你那些老朋友现在都成了老糊涂了，那些人当中真的有哪一个对你有用吗？”

“老天，真是个奇妙的问题！难道光回答‘有’或者‘没有’就算是完整的答案吗？”

“那你认为到底有没有用呢？”

“我说有，有一些确实很有用。”

“老乔会不会去？”

“会。”

“他现在怎么样了？”

“耳朵完全聋了，眼睛也半瞎了，两条腿都因为风湿一拐一拐的。要是你发现他有多少事听不进去的时候，一定会吓一跳。”

“喔——”两便士沉吟道：“真希望我也能参加。”汤米显得很抱歉的样子。

“我不在家的時候，你说不定会找到一点事情做。”“也许。”两便士若有所思地说。

她丈夫若有所思地打量了一下她。

“两便士——你在打什么主意？”

“还没有啊！我只是在想一件事。”

“什么事？”

“‘阳光山脊’，一个老太太一边喝牛奶，一边悄悄诉说关于一个死小孩和壁炉的事，我觉得很好奇，当时我准备下次看爱姑姑的时候，再从她那儿打听进一步的消息，可惜爱姑姑死了，没有机会。等我们再到‘阳光山脊’的时候——蓝凯斯特太太却失踪了！”

“你是说她被家人带走了？那不算失踪啊——很自然嘛！”“一定是失踪——没有留下任何地址，写信也没人回——明明是蓄意失踪，事先计划好的——我越来越有把握了。”“可是——”

两便士打断了他的“可是”。

“听我说，汤米——万一什么时候真的发生过罪案——从外表看来一切

都掩饰得很好，非常安全——可是假如那一家有人看到或者知道什么——那个人老了，又很多嘴，爱跟人乱聊——于是另外有人忽然发现这个老人可能对自己构成威胁——你说另外这个人会怎么办？”

“在汤里下毒？”汤米神情愉快地猜测道，“先敲昏——再从楼梯上推下去——？”

“那太极端了，一定会引起别人注意，必须找个简单一点的办法，譬如把她送到一家有名的养老院，自称是姜森太太或者罗宾森太太，亲自去拜访那家养老院——或者找个不受人怀疑的第三者安排一切，至于经济方面，也透过一家公司或者可靠的律师处理。甚至可能向人暗示过，这个年老的亲戚喜欢胡思乱想，有时候还有严重的错觉——就跟很多其他老年人一样，所以谁也不觉得奇怪——万一她提到牛奶里下毒，壁炉后面有个死小孩，或者恶意绑架什么的，谁都不会认真，都以为这位老太太又在幻想，根本不当一回事。”“只有汤玛斯·贝瑞福太太例外。”汤米说。

“不错，”两便士说：“我的确很注意这件事——”“为什么？”

“我也不知道，”两便士缓缓说：“就像神话一样，‘我只要竖起拇指，就可以作法——’我忽然觉得好害怕。我以前一直觉得‘阳光山脊’是个正常、快乐的地方，可是现在却怀疑起来……我只能这么解释。我想再进一步打听消息的时候，蓝凯斯特太太忽然不见了，有人让她神秘失踪了。”“可是为了什么理由呢？”

“我只能猜是因为她越来越糟糕——我是说在那些人看来——也许她想起更多事，跟人谈得更多，也可能她认出一个人——或者有人认出她——也许别人提起一件事，使她回想起某件往事。反正无论如何，她已经对某个人造成威胁了。”“听我说，两便士，你所说的这些都只是‘某个人’、‘某件事’，丝毫没有证据，完全是你自己想象出来的。不要惹些跟你毫无关系的麻烦——”

“照你的说法，根本没什么事好让我惹上身，”两便士说：“所以你根本用不着担心。”

“你别去管‘阳光山脊’的事。”

“我不会再去‘阳光山脊’，我相信他们已经把知道的事全都告诉我了。我想只要那个老太太住在‘阳光山脊’，一直都会很安全。我要知道她‘现在’在什么地方。不管她在哪里，我都要及时找到她——免得她出事。”

“你到底以为她会出什么事？”

“我不愿意多想，可是我要去调查——我要做私家侦探普如登·贝瑞福。还记不记得我们做侦探那时候？”“做侦探的是‘我’，”汤米说：“‘你’是罗宾森小姐，是我的秘书。”

“未必，不管怎么样，你去那栋神秘大厦参加国际会议的时候，我就要去做侦探，我这次的任务是‘拯救蓝凯斯特太太行动’。”

“说不定你会发现她安然无事。”

“但愿如此，那我就太高兴了。”

“你打算怎么着手？”

“我说过，我要先想一想，说不定会登了广告——不行，那不好。”

“好吧，小心一点。”汤米说。

两便士没有回答。

周一早上，在贝瑞福家担任男仆多年的爱伯特（从他还是个担任电梯操

作员的红头发男孩起，就被贝瑞福夫妇打击罪犯的行动吸引了)端着盛放早茶的盘子走进他们房里，放在两床当中的小几上，拉起窗帘，告诉他们今天是个好天气，接着就关门出去了。

两便士伸个懒腰，坐起来，揉揉眼睛，倒杯茶，放进一片柠檬，然后说天气看来不错，可是天有不测风云，谁也没有十分把握。

汤米转身嗯了一声。

“起床了，”两便士说：“别忘了你今天要出门。”“喔，老天，”汤米说：“对啊！”

于是他也坐起来，自己倒杯茶，又用赞赏的眼光看看壁炉上的画。

“说真的，两便士，这幅画真好看。”

“因为太阳从窗口斜射进来，显得整个画面都亮起来。”“好安详。”汤米说。

“要是我能想起来在什么地方看过这栋房子就好了。”“没关系，反正你迟早都会想起来的。”

“那有什么用，我要‘现在’就想起来。”

“为什么？”

“你不懂吗？我只有这条线索，这幅画是蓝凯斯特太太的“可是这两件事并没有关系啊，”汤米说：“不错，这幅画本来是蓝凯斯特太太的，可是也许只是她或者她家人在画展的时候买回来的，也许只是别人送她的礼物，她觉得还不错，所以带到‘阳光山脊’去，不一定和她个人有什么关系。要是，她就不会送给爱姑姑了。”

“可是我只有这条线索，”两便士说。

“那只是一栋平静漂亮的屋子。”汤米说。

“不管怎么样，我觉得这栋屋子是空的。”

“你是指什么？”

两便士说：“我想里面没人住，屋子里不会有人走出来。没有人会走过那座桥，也没有人会解开那艘船，划到别的地方去。”

“老天爷，”汤米瞪着她说：“两便士，你到底怎么回事？”“我第一眼看到这幅画就有这种感觉，”两便士说：“我当时想：‘要是能住在那栋屋子多好。’可是我又想：‘没有人住在里面，我敢肯定。’所以你可以看出来，我以前一定看过那栋房子，慢着，慢着……我快想出来了。”

汤米张大眼睛看着她。

“我是从一个‘窗户’看到的，”两便士喘着气说：“是汽车的窗户？不，不对，那样角度就不对了，沿着小河……拱桥，还有那栋屋子的粉红色围墙，两棵白杨树——不只两棵，好多白杨树喔，老天，老天，要是我能——”

“算了吧，两便士。”汤米说。

“我一定会想起来的。”

“哇，天哪，”汤米说：“我得赶紧了，你好好想你的画中屋吧。”

他从床上跳起来，快步走进浴室，两便士向后靠在枕头上，闭着眼睛，努力继续捕捉刚才的回忆。

汤米正在餐厅倒第二杯咖啡，两便士忽然兴奋地红着脸，带着胜利的表情出现在他面前。

“我想到了——我是搭火车的时候从窗口看到那栋房子的。”

“在哪里？什么时候。”

“不知道，还要再想想。我记得当时对自己说：‘改天我一定要再来专程看那栋房子。’——我想看看下一站的站名，可是你知道现在那些火车，过站老远了才停下来。再下面那一站又被拆掉了，长满杂草，一个站牌都没有。”“我的手提箱呢？爱伯特！”

接下来是一阵急切的搜寻。

等汤米找到手提箱回来道别时，两便士却若有所思地盯着煎蛋发呆。

“我走了，”汤米说：“拜托你，两便士，千万别随便惹上跟你毫无关系的麻烦。”

“我想，”两便士说：“我真正应该做的事，是搭火车去旅行一下。”

汤米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

“好，”他用鼓励的口吻说：“那你就去吧，买一张全季通用票，可以游遍全英国，价格又便宜。这样最好，两便士，你想去什么地方就尽管去，我不在的时候你就一样可以过得快快乐乐了。”

“替我问候老乔。”

“我会的，”想了想，他又用担忧的表情看看自己太太：“要是你能和我一起去就好了。不要——不要做任何傻事，好不好？”

“当然不会。”两便士说。

6. 两便士开始追查

“喔，天哪，”两便士叹口气说：“喔，天哪！”她用沮丧的眼神看看四周，觉得从来没有这么悲哀过。她当然早就知道自己会想念汤米，却没想到会这么思念他。结婚这么多年了，他们几乎没有分离过。婚前，他们就自称是一对“年轻的冒险家”，携手经历过许多艰难险阻。结了婚、有两个孩子，就在一切都似乎变得平淡，他们也到了中年的时候，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了，他们奇妙地卷入英国情报局的外围工作。一个自称“卡特先生”，很难适当地形容，但却似乎相当有权威的男人聘用了他们夫妇。他们又经历了许多意想不到的经验，而且一直甘苦与共。其实这并不是卡特先生事先计划好的，原本只有汤米一个人受聘。但是两便士用尽了机智设法和汤米在一起，所以当汤米以“梅窦斯先生”的身分出现在海边一座宾馆时，第一眼就看到一位正在勤于编织的中年女士，抬起无邪的双眼看着他，他不得不称呼她为“布兰京太太”。此后，他们又一起搭档工作。“可是，”两便士心里想：“这一次就没办法了。”不管她有多机智，就算她能混进那神秘大厦，也没法参加那个“国际联合安全同盟”。她怨恨地想：也不过是个老头子俱乐部罢了。

汤米不在，家里仿佛完全空荡荡地，世界也变得落寞孤单起来了。两便士想：“我到底该怎么办呢？”最后她对自己说：“好，我要做私家侦探普如登·贝瑞福。”

匆忙吃完简单的午餐之后，餐桌上立刻摆满了火车时刻表、游览指南、地图，还有两便士设法找出来的几本旧日记。过去三年当中（她肯定不会比三年更早），她曾经在某一次搭火车出远门的时候，从火车窗口看到一栋房子。可是，到底是什么时候呢？

贝瑞福夫妇和现在大多数人一样，多半开车旅行，很少搭乘火车。即使

有，时间也隔得很远。

对了，是那次他们到苏格兰看望出嫁的女儿黛博拉——可是，那次是晚上搭火车啊。

是到潘任斯避暑——可是这条路线两便士早就记熟了。不对，应该是一次更偶然的旅行。

两便士仔细耐心地一一列出可能有关的旅程，包括一两次看赛马、一次到诺桑伯兰的旅行、威尔斯的两个可能地点、一次洗礼式、二次婚礼、一次拍卖会……

两便士叹口气，看来汤米所说的办法是唯一的可行之道了——买一张环游票，所有有可能的地方——去亲自看看。她不时在一本小笔记本里写下零零星星的回忆，也许会有所帮助。

一顶帽子，对了，她当时还戴了一顶帽子——那么，一定是某次婚礼或者洗礼式了。

还有——对了，她忽然又闪过一丝回忆——踢掉鞋子——因为她脚痛。对——一定对——本来她一直在看那栋房子，后来因为脚痛就把鞋子踢掉了。

那么，她一定是正要去参加一次社交活动或者在回程上。对，一定是在回程上——因为她已经穿她最好的鞋子站着应酬了很久。她戴的是什么帽子？如果能想出来，一定有帮助——是有花的帽子？夏季婚礼？还是天鹅绒冬季帽？两便士正忙着记下火车时刻表上各条路线时，爱伯特敲门进来问她何时吃晚餐，以及要向肉店和杂货店订些什么。“我想我这几天都不会在家，”两便士说：“所以不用订东西了。我要搭火车去旅行。”

“要不要我准备一点三明治？”

“也好，做点火腿三明治什么的。”

“要不要蛋和起司？对了，还有一罐肉酱——已经放好久，应该吃掉了。”他的提议有点不客气，但是两便士说：“好吧，就这样。”

“有信的话，要不要转给你？”

“连我自己都不知道要到什么地方去。”两便士说。“是。”爱伯特应道。

爱伯特最让人感到舒服的一点，就是告诉他什么他都接受，用不着多费唇舌解释。

他走开之后，两便士又开始她的计划——她现在的目标，是找一次需要戴帽子和穿好鞋的社交应酬。不幸的是，她所开出来的两条路线完全不同——一个是在南方参加的婚礼，另外一个是在东安姬拉。

要是她能再多回想起一些当时的情景就好了……她坐在火车右侧。在那条小河之前，她先看到什么？——树林？田野？还是远方的一个小村落？

她用力打住思潮，皱眉抬起头。爱伯特又回来了，其实她此刻真懒得听爱伯特的任何话——

“怎么？又有什么事？爱伯特。”

“要是你明天整天都不在——”

“可能后天也不在——”

“那可不可以放我一天假？”

“喔，当然可以。”

“因为伊丽莎白出疹子，蜜莉猜是麻疹——”

“喔，天哪，”蜜莉是爱伯特的太太，伊丽莎白是他最小的孩子，“所以蜜莉要你回家？当然可以。”

爱伯特住在两条街外一栋干净的小房子。

“那倒不是，她很忙的时候，总希望我别在家，免得越帮越忙。不过我可以把其他孩子带走，免得碍事。”

“当然，我想你们一定把她隔开了吧。”

“喔，最好让他们统统出疹子，查理出过了，珍也是。无论如何，我可以休假吗？”

两便士向他保证没问题。

她潜意识中似乎有什么思想在蠢蠢欲动。一个快乐的期望——承认什么——麻疹，对，麻疹，是跟麻疹有关的事。可是河边那栋屋子怎么会跟麻疹有关呢？……

对了！安西亚。安西亚是两便士的教女——安西亚的女儿珍还在学校念书——刚上第一学期——学校要颁奖给她，安西亚就打电话给两便士——她两个较小的孩子正在出麻疹，家里没人照顾，要是没人去学校，珍一定很失望，两便士能不能——？

两便士当然说可以，其实没什么事要她做，她只要到学校去，带珍吃顿午餐，然后再回到运动会中，观赏一下活动。这时，一切都非常清晰地回到她脑中，就连她当天穿的衣服也历历如绘地映在眼前——一件印着玉米花图案的夏季洋装！

她是在回程中看到那栋房子的。

去的时候，她一直沉浸在刚买的一本杂志中，可是回来的时候已经没书可看了，所以她一直看着窗外，直到她觉得一天活动下来已经使她疲倦不堪，脚也异常疼痛，就踢掉鞋子睡了一觉。

她醒来时，火车正沿着一条河行驶。眼前有时是长满绿树的乡间，有时经过一座小桥，有时是蜿蜒的羊肠小道、遥远的牧场——但却没有村落。

火车毫无理由地慢了下来，可能是看到什么信号，最后停在一座小拱桥边，河流另外一端就是那栋房子——两便士一眼就觉得是她这辈子看过的最迷人的房子——安详、平静，在黄昏的金色阳光照射下闪闪发光。

附近没有丝毫人影——就连狗或家畜都没有。“改天我一定要再来仔细打听这栋房子。我喜欢住这种房屋。”这时，火车又猛然跳动一下，缓缓向前驶去。“我要看看下一站的站名，也好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可是她没有找到适当的站名。这段时期，铁路局正在多方改建——小火车站不是被关闭就是被拆掉，月台上长满了野草。火车一直向前开了二三十分钟，都没有可资辨识的标志或特点。只有一次两便士看到远方有个教堂的尖顶。后来又经过一些工厂——有高高的烟囱——再接下去又是广阔的田野。

两便士心想：那栋房子就像个梦一样！说不定真的是我在做梦。我想我不会再来找它——太困难了。而且很可惜——也许——也许有一天我又会意外碰上它！

于是——她就这么忘了那栋房子——直到墙上一幅画再度唤起她尘封的记忆。

现在——真该多谢爱伯特不经意的一句话——她总算结束了找寻的工作。或者说，她准备展开搜寻的工作。两便士挑出三份地图、一本游览指南，和一些其他附件。她已经大略知道自己目标的方向所在。她在地图上珍的学

校画了个大十字——是一条通往伦敦的主要干道的支线，当时她正在火车上睡觉。

最后她把所要找的范围画了出来——米尔却斯特以北，贝辛市场东南。那是个小镇，但却是相当重要的铁路换车站，可能在沙尔伯若以西。

明天一早，她就开车出门。

她起身走向卧室，再仔细看看壁炉上的画。

对，没错，这就是她三年前从火车上看到的那栋房子，她希望改天能再看看的房子——

“改天”已经到了——就是明天。

第二部 河边的房子

7. 友善的女巫

次日早晨离家之前，两便士又仔细看了看她房里那幅画——不是要牢牢记住画中的细节，而是要记下那栋房子的位置。这一回，她不是从火车窗口看它，而是从公路上看，角度也许很不相同。沿途也许有很多拱桥、很多类似的河流——甚至很多外表相似的房屋（但是两便士却不愿相信这一点）。画上签了画家的名字，但却难以辨认——只看得出第一个字母是“B”。

转过身来，两便士再检查了一下行头：一本火车时刻表和附带的地图、一本陆地测量地图、一些测验性质的地名——米尔却斯特、魏索里——贝辛市场——米都甚——印区威尔和中间地带。这些地方就在她决定调查的三角地带的外围。此外她还带了一个小旅行袋，依照她的估计，必须先开车三小时左右，才能到达那个地区，接下来，她想一定需要沿着乡间道路慢慢驾驶，寻找可能的河流。

她在米尔却斯特停下来用了些茶点，接着又驶上一条和火车路线临近的二等道路，前面是绿荫满布的乡间，还有许多小溪流。

英国乡下一向设有许多路标，上面都是些两便士从来没听过的地名，似乎也不像能通往她的目的地。尤其这一带似乎更是错综复杂。要是你朝大米其顿的方向走，下一个路口，就会碰上两个路标，一个是通往潘宁顿·史柏若，另一个是往法林福，要是你选了法林福那条路，也真的到了那么个地方，却往往马上会给下一个路标送回米尔却斯特去，换句话说，又回到原来的出发了。

不过两便士并没有找到大米其顿，而且有好一会儿都失去了小河的踪影。要是她知道自己要去的村名，事情就好办多了。但是她现在却只是按图索骥，地图上那些河流只会使她越看越糊涂。

偶而，她也曾驶近铁路，让她觉得高兴不已，可是紧接着下来，又得费力地朝比斯山、南温特敦和费拉尔·圣爱德蒙前进。费拉尔·圣爱德蒙本来是个车站，但在前些时候已经废弃不用了！两便士心想：“要是有一条规矩一点的小路，一直沿着小河往前，或者和铁路同一个方向，不是方便多了吗？”

时间一点一点地过去，两便士却觉得越来越困惑。她也曾经发现一座和河流相邻的农场，可是通往农场的路却和那条河流无关。她又从那儿穿过一座小山，到一个叫西潘福的地方。这儿有一个方塔的教堂，但是对她的搜寻工作毫无用处。

于是她悲伤地沿着一条印着许多车辙的小路前进——看来这是唯一出西潘福的路，也是两便士认为应该走的方向（不过她已经越来越不敢相信自己了）——可是她越走越觉得这完全和她想去的地方背道而驰。就在这时，她又碰到左、右两条岔路，路标的痕迹还在，可是都已经断裂了。

“走哪边？”两便士说：“有谁知道？反正我不知道。”结果她选择了左边那条路。

小路迂回向前，一会儿向左，一会儿向右。最后忽然绕过一个急转弯，变得开阔起来，再经过一座小山坡，穿过一座树林，来到一片宽广的田野。不远处，忽然传来一阵忧愁的声音——

“好像是火车声音。”两便士忽然又满怀希望。的确是火车！接下来，她就看到一辆货车行驶在铁道上，一边前进，一边发出低低哀鸣。铁道下面有条河流，河流那一边正是两便士一心想寻找的那座房子，而河流上方也正横跨着一座用粉红色砖砌成的小拱桥。道路穿过铁道下方，又高昂起来，通往那座桥。两便士小心翼翼地驶过窄桥，过桥之后，屋子就在右手边。两便士继续向前，找寻通往屋子的路，可是似乎找不到，屋外有座相当高的墙把屋子隔开了。现在，那座屋子就在她右边，她停车走回桥上，看看从这儿能看到些什么。

大多数高窗子都用绿色百叶窗遮闭住了，屋子看来非常安静空旷，一点也看不出有人住的迹象。她走回车子旁，又驶向前一点，她右边是那堵高墙，左边则是一片灌木丛。一会儿，她来到一座大铁门前，两便士把车停在路边，下车走到铁门前往里看。她踮起脚刚好可以看到里面，眼前是一片大庭园，现在固然不是农场，但以前却很可能是。园子经过修剪，虽然并不特别整齐，但却看得出有人的确努力想使它保持整齐。

铁门后面是一条迂回的道路，经过庭园绕到屋子那边，想必一定是前门了，不过看起来又不像，虽然很结实，却并不显眼——那么应该是后门了。从这方向看来，这栋屋子就大不相同了，首先，看起来就不像是空屋子——有人住着，窗户开着，窗帘拉到两边，门口放了一个花园用的水桶，两便士看到有个男人在挖地，这个男人身材高大，年纪似乎不小了，努力而缓慢地工作着。从这方向看来，这栋屋子当然毫无吸引力，不会有哪个艺术家特别有兴致来画它——它只是一栋有人住的普通房子而已。

两便士犹豫着，她是不是应该就这么一走了之，把这栋屋子完全忘掉呢？不，她不能那么做，她费了好大的工夫才找到这栋屋子的。现在是什么时候了？她看看表，表却已经停了。里面传来开门的声音，她又看看铁门里。

屋门开了，一个女人走出来。她放下一个牛奶桶，然后站直身子看着铁门。她看到两便士的时候迟疑了一下，最后似乎下定决心，朝铁门这边走过来。

“老天，”两便士心里想：“老天！真像个友善的女巫！”那个女人大约五十岁左右，一头长发四处飞扬，碰到起风的时候，就完全飞到她背后。两便士忽然想起一幅（纳维森画的？）画，画里是个骑在扫帚上的年轻女巫，也许就因为这样，她才会想到“女巫”这个词。可是眼前这个女人既不年轻又不漂亮。她已经年届中年，脸上有了皱纹，身上的衣服也像是随便从成衣店买来的。头上戴着一顶尖帽子，鼻子和下巴都往上翘，照这样形容起来，她似乎很邪恶，可是事实上看起来却不会。她的笑容中仿佛带着无限友善。两便士心想：“不错，你看起来真像女巫，不过是个友善的女巫就是了，我想你就是人家说的那种‘好女巫’。”

那个女人犹疑不决地走到门口，用带粗重乡音的愉快声音说：

“你在找什么东西吗？”

“真抱歉，”两便士说：“这么鲁莽地看府上的花园，可是——可是——我对这栋房子很好奇。”

“要不要进来看看？”友善的女巫说。

“呃——喔——谢谢你，可是我不想麻烦你。”“一点都不麻烦，反正我也没事。今天下午好可爱，对不对？”

“是啊。”两便士说。

“你大概迷路了，”友善的女巫说：“以前也有人迷路。”“喔，我开车经过桥那边的时候，觉得这栋房子好迷人，所以就过来看看。”

“从那个角度看最美了，”那个女人说：“艺术家有时候会来画风景画——至少人家说有一位画家来画过。”“对，”两便士说：“我想一定会。我记得——我看过一幅画——是在画展的时候看到的。”又匆匆补充道：“那栋房子和这栋房子很像，说不定‘就是’这间房子。”“喔，也许吧。你知道，有时候只要有一个画家来画过一幅画，别的画家好像也会跟着来。从每年的画展就可以看出来，画家选的地点好像全都一样，真不懂为什么。要不是一片牧场和小河，就是某一棵特别的橡树，再不然就是从同一个角度画的诺曼式教堂，五六幅不同的画都是画同样的东西，我觉得大部分都很差劲。不过其实我对艺术也很外行。请进来吧。”

“你真客气，”两便士说：“你这座园子真好。”“嗯，还不错，我们种了点花和蔬菜。不过外子现在做不了什么工作，我又有很多别的事要忙，所以没多少时间照顾。”“有一次我从火车上看到这栋房子，”两便士说：“火车停下来时，我仔细欣赏了一下，心想不知道有没有机会再看到，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结果你今天开车的时候忽然又看到了，”那个女人说：“真有意思。人生往往就是这样，不是吗？”

“谢谢老天，”两便士想：跟这个女人谈话真轻松，用不着编什么理由来解释自己做的事。想到什么说什么就够了。“要不要到屋里坐坐，”那个友善的女巫说：“我看得出，你很有兴趣。你知道，这屋子相当老了，人家说是什么乔治亚式的建筑，不过是后来又加盖的。你知道，这房子只有一半是我们的。”

“喔，我懂，”两便士说：“房子分成两部分，对不对？”“其实这是后面一半，”那个女人说：“前面在另外一边——就是从桥上看到的那边。我觉得这种分法很奇怪，要是分成左、右两部分还好一点，不应该这样前、后分。我们这边完全是后面。”

“你在这儿住很久了吗？”两便士问。

“三年了。外子退休之后，我们想在乡下找个安静又便宜的房子，这房子便宜当然是因为地点偏僻，附近什么村落都没有。”

“我看到远处有个教堂尖顶。”

“喔，那是荫顿教堂，离这里有两里半。我们当然也属于那个教区，可是这附近都没有人住，一直到那边村子里才有房子，而且村子也很小。喝杯茶好吗？”友善的女巫说：“看到你的时候，我刚把茶壶放上炉子两分钟。”她用两手圈在嘴边，大声喊道：“爱默士，爱默士。”

远处那个高大的男人转过头来。

“再十分钟就喝茶了。”她喊道。

他举举手，表示听到了。她转身打开门，示意两便士进房。

“我姓派利，”她用友善的声音说：“雅丽思·派利。”“我姓贝瑞福，”两便士犹豫了一下，心想：我几乎要以为自己像神话故事里的遭遇呢——有个女人请人到她屋子里，说不定是个姜汁面包做的屋子……嗯，应该是。接着她又看看雅丽思·派利，心想这到底是不是童话故事里的姜汁面包屋子，她只是个很普通的女人，不，也不是很普通，她有一种奇怪而带野性的友善，两便士想：也许她会念咒语，可是我相信都是好的咒语。

她稍微低低头，跨进门槛，走进女巫家里。

里面相当暗，走道也很小，派利太太带她穿过厨房和一间起居室，来到一间显然是家庭起居室的房间。这栋屋子实在没什么有趣刺激之处。两便士猜想可能是后来在主屋之外又添加的维多利亚式建筑，从水平面看来，它相当窄小，似乎是由一条连接一串房间的幽暗走道组成。两便士同意：这样分割房子的确很奇怪。

“请坐，我去端茶。”派利太太说。

“我也一起去帮忙。”

“喔，不用了，我马上就来。东西都准备好了。”厨房传来一声响声，茶壶的水显然已经扑到外面了。派利太太走出去，两分钟后拿着一个茶盘、一碟小圆面包，一罐果酱和三个茶碟进来。

“我想你进来看过之后，一定觉得很失望。”派利太太说。她的话相当锐利，也和事实相去不远。

“喔，不会呀，”两便士说。

“要是换了我，一定很失望。一点都不相称，对不对？我是说屋子前、后两部分实在太不相称了。不过住在这儿非常舒服，虽然房间不多，光线也不大好，可是价钱就便宜多了。”“是谁把屋子这么分的？为什么呢？”

“喔，我想这样分已经有很多年了。不管是谁分的，一定是觉得原来的屋子太大或者太不方便了，只想要个周末度假别墅什么的，所以自己留下好的房间、餐厅、客厅，又把一间小书房改成厨房，楼上另外有两个卧房和一间浴室，再把其他厨房和旧式洗槽什么的另外隔成一部分，再稍微整修了一下。”

“谁住在那边？偶而来度周末的人？”

“现在那边没人住了，”派利太太说：“再吃个小面包，亲爱的。”

“谢谢。”两便士说。

“至少过去这两年一直没人来住，现在屋子的主人是谁我都不知道了。”

“那你刚搬来的时候呢？”

“有位年轻的小姐常常来——听说是位女演员，至少别人都这么说。不过我们从来都没好好看过她，只偶而瞄到一点影子。大概都是周末深夜表演完的时候来，多半星期天晚上走。”

“真是神秘的女人。”两便士用鼓励的口气说。“我也一直这么想，而且常常在脑子里替她编故事，有时候我觉得她就像葛丽泰·嘉宝，因为她老爱戴墨镜，帽子又拉得低低的，不过后来我总算知道了真相。”她脱掉头上的女巫帽子，笑着说：

“我戴这顶帽子是因为我们在萨顿教堂演的一出戏，你知道，演给小孩看的那种戏。我饰演女巫。”

“喔！”两便士有点惊讶，又马上补充道：“一定很有意思。”“是啊，很有意思，对不对？”派利太太说：“我演女巫实在很适合，不是吗？”她笑着摸摸自己面颊，“你知道，我的脸看起来就像女巫一样，希望别人不要因此胡思乱想，觉得我眼睛好像也很邪恶似的。”

“别人不会那么想的，”两便士说：“我相信你一定是个仁慈的女巫。”

“真高兴你这么想，”派利太太说：“我刚才说过，那个女演员，我现在已经记不清她姓什么了，好像是马区蒙小姐，不过也可能不是，你一定不相信我想象过多少她的故事。我几乎没有正眼看过她或者跟她说话。有时候

我想她一定非常害羞，非常神经质。记者常常跟踪她来，不过她从来不跟他们说话。有时候我又会想——你一定会说我很傻——一些关于她的不好的事，譬如她怕被人认出来，也许她根本就不是什么女演员，而是警方的通缉犯。有时候自己胡思乱想也蛮有意思的，尤其是——没有人跟我们来往谈天的时候。”“有人陪她一起来过吗？”

“这我就不大清楚了。不过你知道，两家之间墙很薄，有时候的确会听到一些声音，我想她偶而的确会带个人来度周末。”她点点头，“一个男人。也许就因为这个原因，她才需要这么安静的地方。”

“结过婚的男人。”两便士仿佛也真的相信有这种事了。“嗯，一定是结过婚的男人，对不对？”派利太太说。“说不定跟她来的那个男人是她丈夫，想悄悄在安静的乡下杀掉她，再把她埋在花园里。”

“老天！”派利太太说：“你的想象力可真丰富！我没想到这种可能。”

“我想一定有‘某一个人’对她很了解，”两便士说：“譬如房屋掮客什么的。”

“喔，也许是吧，”派利太太说：“不过我宁可不知道事情的真相。”

“是的，”两便士说：“我懂你的意思。”

“这屋子有一种神秘的气氛，让人觉得什么事都会发生似的。”

“没有人替她打扫房屋吗？”

“这里找人帮忙很不容易，因为附近根本没有住家。”外面的房门开了，原先在庭园耕种的那个魁梧男人走了进来。他走到洗手台旁，显然洗了洗手。然后走进起居室。“这是外子爱默士，”派利太太说：“来了一位客人，爱默士，这位是贝瑞福太太。”

“你好！”两便士说。

爱默士·派利是个看来高大而笨重的男人。近看之下，显得更为魁梧强壮。他的步伐虽然蹒跚，走路也很慢，但的确是个结实壮硕的男人。他说：

“很高兴认识你，贝瑞福太太。”

他的声音很愉快，脸上也露着笑容，可是两便士有点怀疑他到底是不是整个精神放在这儿。他的眼睛里有一种茫然、单纯的神色，两便士怀疑派利太太之所以想找个安静的地方居住，很可能是因为她丈夫头脑不大健全。

“他一直好喜欢庭园。”派利太太说。

他进来之后，谈话似乎也变得黯然无趣了，大部分都是派利太太开口，可是就连她的个性也似乎变了，说起话来紧张多了，而且不时注意她丈夫的反应。两便士觉得她就像一个母亲努力鼓励害羞的儿子，在客人面前表现自己最好的一面，又不时担心他无法胜任。

喝完茶后，两便士站起来说：

“我该走了，谢谢你的招待，派利太太。”

“你走以前，一定要看看园子，”派利先生站起来对她说：“走，‘我’带你去。”

她跟着走到门外，他带她到他原先耕种的那个角落。“这些花很美，对不对？”他说：“有些旧式的玫瑰。你看这个，是红、白条纹的。”

“是‘包派利司令官’？”

“我们叫它‘约克和蓝凯斯特’，”派利说：“战斗玫瑰。很香，对不对？”

“味道很可爱。”

“比那些新的杂种玫瑰好多了。”

从某一方面来说，这个花园也挺可怜的。杂草控制得不十分好，但是就业余者而言，花朵本身却照管得相当仔细。“颜色很鲜，”派利先生说：“我喜欢鲜艳的颜色。常常有人来看我们的花园，”又说：“真高兴你来玩。”

“谢谢你，”两便士说，“我真的觉得府上的花园和房屋都很好。”

“你应该看看另外那一边才对。”

“是准备租人还是卖掉？嫂夫人说现在没人住。”“不知道哇，我们从来没看到有人来，既没有贴布告，也没人来看房子。”

“我想住在那里一定很棒。”

“你想找房子？”

“是啊，”两便士迅速打定了主意，“对，老实说，我们也正想在乡下找栋小房子，等外子退休之后搬到乡下住。他明年才退休，不过我们喜欢慢慢找。”

“要是你喜欢安静的话，这附近倒很适合。”

两便士说：“我想只要找附近的房屋掬客就可以打听到了。你们是不是也这样？”

“我们先看到报上登的广告，对了，后来又去找房屋掬客。”

“在什么地方？——萨顿村？你们是属于那个村子吧？”“萨顿村？不是。房屋掬客在贝辛市场，名字叫‘卢赛尔和汤普森’。你可以去问他们。”

“对。”两便士说：“我会去，贝辛市场离这儿多远？”“这里到萨顿村大概两里，贝辛市场还有七里。萨顿村有一条大路，可是这附近都是小路。”

“我懂了，”两便士说：“好了，再见，派利先生，谢谢你带我看你的花园。”

“等一下，”他俯身摘下一朵大芍药，抓住两便士的衣领，把花插进扣眼，说：“看，很漂亮吧！”

有一会儿，两便士忽然觉得很惊慌。这个高大、蹒跚、好心的男人，突然让她好害怕。此刻，他正低头对她笑着——笑得有点野蛮，甚至带着点恶意。“戴在你身上真好看，”他又说：“真的很好看。”

两便士想：“幸好我不是小女孩……否则一定不喜欢他把花插在我身上。”她向他道别之后，就匆匆走开了。房门开着，两便士想进去向派利太太道别。派利太太正在厨房清洗茶具，两便士自然而然地拿起一块抹布，替她擦拭洗好的用具。

“真谢谢你和你先生，”她说：“你们对我那么客气，那么友善。那是什么？”

厨房墙上——或者说原先放了一个旧炉灶的墙后面，忽然传来一阵呱呱尖叫声和搔抓声。

“是小乌鸦，”派利太太说：“从屋子那边的烟囱掉进去的，每年这时候都会发生这种事，上礼拜也有一只掉进我们烟囱。你知道，它们老爱在烟囱里筑巢。”

“什么——在另外那一半屋子里？”

“是啊，又来了。”

她们耳中又传来鸟儿绝望的叫声，派利太太说：“你知道，那边屋子空着，没人会费事去救它。烟囱真该清扫一下了。”呱呱叫声又响起了。

“可怜的鸟儿。”两便士说。

“我知道。它爬不上去了。”

“你是说它会死在里面？”

“嗯，对。我说过，上次有一只掉进我们烟囱——其实应该是两只，一只小一点的，我们救起来之后就飞走了，另外一只死了。”

疯狂的挣扎和尖叫声又再度响起。

“喔，”两便士说：“真希望能把它救出来。”派利先生走进来，望望她们两人，说：“有事吗？”“是一只鸟，爱默士，一定是在隔壁起居室的烟囱，有没有听到？”

“喔，是从乌鸦巢里掉下去的。”

“要是我们能进去就好了。”派利太太说。

“没办法啊，就算没别的原因，它吓都会吓死。”“那一定会有臭味。”派利太太说。

“这里什么都闻不到，你们心肠太软了，”他又看看这个，望望那个，“女人都一样，要是你喜欢，我们就去救它。”“怎么？有窗子开着？”

“可以从门口进去。”

“哪个门？”

“外面院子那个门，钥匙就挂在上面。”

他出门一直走到底，打开一扇小门。其实那是园丁放工具的小屋，可是有门通到另外那边的屋子，工具屋门口附近一支钉子上，挂了六七把生锈的钥匙。

“这一把可以用。”派利先生说。

他拿起钥匙，插进匙孔，努力扭转了半天，终于发生了作用。

“我以前进去过一次，”他说：“我听到里面有水声，不知道是谁忘了把水龙头关紧。”

他走进去，两个女人跟在他背后。那道门通往一个小房间，房里的架子上放着几个花瓶，还有一个水槽和水龙头。“以前可能是花房，”他说：“看到没有？还有花瓶呢。”花房有一道门通出去，没上锁。他打开门，三个人一起走过去，两便士觉得仿佛走进另外一个世界似的。外面的走道上铺着地毯，再过去一点，一扇半开的门中传来一只鸟绝望的叫声。派利先生推开门，他太太和两便士也跟进去。窗户上的百叶窗关着，不过有一扇百叶窗的一边松落了，所以仍然有光线照进来。房里虽然不亮，仍然看得出地板上有块灰绿色的美丽褪色地毯。墙上有个书架，但是既没有桌子，也没有椅子，显然家具都已经搬走了。百叶窗和地毯则是预备留给下一个房客的。

派利太太走近壁炉，一只鸟躺在炉架上哀叫着。她俯身拾起鸟，说：

“麻烦你把窗户打开，爱默士。”

派利先生走过去，把百叶窗拉到一边，拔开窗户上的插销，拉起下面的窗框，发出一阵阵嘎嘎声，窗户一打开，派利太太就探身出去，放了小乌鸦。小鸟跌落在草地上，笨重地跳了几步。

“杀了它还比较好，”爱默士说：“它受伤了。”“让它走走看，”他太太说：“鸟儿很难说，恢复得很快。它只是吓着了，才会看起来很不灵活。”

果然，经过几分钟的奋斗，那只小乌鸦最后又叫了一声，拍拍翅膀飞走了。

“希望它以后别再掉进那个烟囱了，”雅丽思·派利说：“鸟儿往往不知道什么事对自己有好处。掉进一个房间，自己绝对没办法出去。”又说：

“喔，真是乱糟糟的。”她、两便士和派利先生都看着壁炉的炉架，烟囱里掉下来一大堆煤灰、破砖头，显然是日久失修了。

“要是有人住就好了。”派利太太看看周围说。

“是需要有人照顾一下，”两便士同意她的看法，“要是不找个建筑师来看看，屋子迟早会垮下来的。”

“说不定上面房间的屋顶都会漏水了。一点都没错，快看上面的天花板，有漏水的痕迹。”

“喔，这么破坏一栋美丽的房子，真丢脸——这的确是个美丽的房间，对不对？”

她和派利太太一起用赞赏的眼先看看四周。这栋建筑在一七九一年左右的房子，拥有当时建筑物的一切优点。“现在只剩下一片零落的残骸了。”派利先生说。两便士拨弄一下壁炉中的碎屑。

“应该有人来打扫打扫。”派利太太说。

“你干吗这么替别人的房子伤脑筋？”她丈夫说：“别管它了，女人，明天早上还不是又乱糟糟的。”

两便士用脚尖把砖头踢到一边。

“呃！”她发出一声厌恶的声音。

壁炉里躺着两只死鸟，看来已经死了有一段时间了。“是前几个礼拜掉下来的鸟巢。奇怪，居然没什么臭味。”派利先生说。

“这是什么？”两便士说。

她脚尖踢到石头中间还有一样东西，然后俯身拾起来。“不要摸死鸟。”派利太太说。

“不是鸟，”两便士说：“是烟囱里掉进了别的东西，”她看了看，又说：“是洋娃娃，小孩玩的娃娃。”他们低头看看，洋娃娃已经破烂了，身上的衣服也七零八落，头无力地垂在肩上，无论如何，总是个娃娃，不过一个玻璃眼珠已经掉了。两便士仍旧把它拿在手上，“奇怪，”她说：“不知道小孩的洋娃娃怎么会掉进烟囱？真奇怪！”

8. 萨顿村

离开河边那栋屋子之后，两便士又沿着狭窄弯曲的道路驶向前，她相信这条路一定可以通往萨顿村。这条路很偏僻，附近看不到一户人家——只有一条条泥泞的田间小道。路上往来的车辆也很少，两便士只看到一辆曳引机，另外还有一辆大货车骄傲地发出隆隆车声，告诉人它正载着重货。两便士原先远远看见的教堂尖顶，有一会儿似乎完全不见了，可是她经过一个急转弯，绕过一片树丛之后，却突然发现几乎就近在眼前。两便士看看里程表，从河边小屋到这儿大概是两里。

这是一座迷人的旧教堂，墓园相当宽广，门口孤零零地站着一棵杉木。

两便士把车停在教堂的墓园门口，走进去，打量了一下教堂和四周的景色，然后穿过教堂诺曼式的拱门，拉起沉重的把手。门没锁，她走了进去。

教堂里面却一点都不吸引人。这座教堂无疑已经年代久远了，但在维多利亚时代却经过十分热心的洗刷，松树色的座席和红、蓝相间的玻璃窗，把原有的一些吸引力完全破坏了。一个穿苏格兰绒外套和裙子的中年妇女正在讲坛四周插花——祭坛已经布置完毕了。她用精明、疑问的眼神望望两便士。

两便士沿着走道随意浏览墙上的纪念表。有个姓华伦德的家族似乎可以算做早期的代表——华伦德上校、华伦德少校、莎拉·伊莉莎白·华伦德、乔治·华伦德最亲爱的妻子。另外一份比较新的表格上，记载着菲利浦·史塔克最亲爱的妻子茱丽亚·史塔克的死亡，她也是属于萨顿村的小修道院——所以看来华伦德家族都已经去世了。不过对两便士来说，这些都没什么特别的意义。两便士走出教堂，她觉得这座教堂的外表比内部吸引人多了。

这是个中等大小的教堂，两便士猜萨顿村早先一定有一个比现在更重要的生活中心。她徒步走向村子那边。村里有了小店、邮局，还有十来间小房屋。有一两间盖着草房顶，但是其他的多半很平凡，毫无引人之处，道路尽头有六间会议屋。看来有点不大自然，有一个门上挂着“亚瑟·汤玛斯——洗烟囱专家”的铜牌。

两便士不知道这里有没有房屋掮客可以处理河边那栋房屋。她想：我真傻，居然没问那栋房屋的名字。她缓缓走回教堂和她车子的方向，顺便停下来又仔细地看看教堂墓地。她很喜欢这个墓园，园中很少新坟，多半是维多利亚时代或者更早期的——许多都被青苔和时间侵蚀了。古旧的墓碑很吸引人，有些是用厚木板做成，顶上刻着小天使像，周围还有花圈。又是华伦德家族——玛丽·华伦德，十七岁；爱丽斯·华伦德，三十三岁；约翰·华伦德上校，死于阿富汗。还有许多夭折的华伦德家婴儿——深以为憾，并且刻有虔诚、期望的流利诗句，两便士猜想可能已经没有华伦德家的人再住在这儿了，起码她找不到比一八四三年更晚的墓碑。两便士走过大杉树旁时，碰到一个老牧师。他正俯身查看教堂后面墙边的一排旧墓碑。

两便士走近时，他站起来，转身对她愉快说：

“午安。”

“午安，”两便士说，又补充道：“我正在欣赏这座教堂。”“已经被维多利亚时代修理得一塌糊涂了。”牧师说。他的声音听起来很舒服，笑容也很亲切，看来大概有七十岁左右，不过两便士猜他实际上没那么老，只是风湿使他步伐很不稳定。

“维多利亚时代太有钱了。”他难过地说：“也太多铁匠了。不错，他们都很虔诚，可是不幸一点都没有艺术眼光，一点审美能力都没有。你看到教堂东边的窗户了吗？”“看到了，”两便士说：“真可怕。”

“对极了，”他说，又不必要地加了一句：“我是这儿的牧师。”

“我想一定是，”两便士礼貌地说：“你在这儿很久了吗？”“十年了，亲爱的，”他说：“这个教区很好，住在这里的人也都很好，我在这里住得很快乐。可惜他们不大喜欢我讲的道，”他难过地说：“我已经尽了自己最大的力量，可是实在装不出很跟得上时代的样子。请坐啊。”他客气地朝旁边一块墓碑指指。

两便士优雅地坐下，牧师自己也在旁边另外一块坐下。“我站不了多久，”他用抱歉的口吻说，又补充道：“有什么事需要我帮忙吗？或者你只是路过？”

“喔，我只是路过，”两便士说：“想看看教堂，我差点在这些道路上迷了路。”

“是啊，是啊，这里认路很不容易，很多路标都坏了，当局又不去修理，”他说：“我没想到关系这么大。在这些路上开车的人，多半没什么特殊的目的地，要是有，都会沿着大路走。真可怕，尤其是那些新式公路，至少我觉

得这样。吵死人了，又开得那么快，一点都不顾死活。喔，别把我的话放在心上，我是个坏脾气的老家伙。你一定猜不到我在这儿干什么。”

“我看到你在查看一些墓碑，”两便士说：“是不是被人破坏了？是不是十几岁的孩子故意捣蛋？”

“不，现在他们对这些已经没兴趣了，忙着破坏公用电话。可怜的孩子，我想他们别的什么都不会做，除了破坏东西，就觉得没什么好玩了。很可悲，不是吗？太可悲了。”他说：“我说过，这里没人破坏墓碑，附近的孩子都还不错。我只是在找一个小孩的墓。”

两便士身子动了一下，“一个小孩的墓？”

“是啊，有位华特斯少校写信给我，问我会不会有个孩子埋在这儿。我当然查过教区的记录，可是查不到他说的那个名字，所以就亲自来这儿看看。你知道，我想写信的人也许把名字弄错了。”

“那孩子的教名叫什么？”两便士问。

“他也不知道，也许和她母亲一样叫茱丽亚。”

“多大？”

“他也没把握，这件事反正糊里糊涂的。我想那个人说不定连村子名称都搞错了。我记得这里从来没住过姓华特斯的人。”

“会不会是华伦德？”两便士想起教堂上那些姓名，“教堂好像有很多华伦德家的名牌，这里也有很多墓碑上刻着华伦德这个姓。”

“喔，那家人现在已经不在了。他们本来有一份很好的不动产——一座十四世纪的小修道院，不过后来被烧毁了——嗯，离现在差不多有一百年了，我想他们家族即使还有人活着，也已经离开这里，不会回来了。那地方在维多利亚时代被一家姓史塔克的人另外盖了栋新房子，不好看，可是很舒服，真的非常舒服，你知道，卫浴设备什么的全都有。我想这一点非常重要。”

“真奇怪，”两便士说：“居然有人写信问你一个小孩子的墓。是她的亲戚吗？”

“是孩子的爹，”牧师说：“我想是战争造成的悲剧，大战爆发，先生出国打仗，婚姻也破裂了，太太趁先生在国外服役的时候，跟别的男人跑了。他们有个孩子，可是他从来没见过，要是那孩子活着，现在应该长大成人，一定有二十岁左右了。”

“过了这么久才找她，不嫌太长久了吗？”

“他显然最近才听说这里有那么个孩子，一定是偶然听别人谈到的。这件事也真奇怪。”

“他怎么会认为那孩子埋在这儿？”

“可能有人在大战期间碰到过他太太，说她就住在萨顿村。你知道，人往往会从多年不见的朋友嘴里意外得到一些消息。不过她现在已经不住在这儿了，而且从我来了以后，也没这个姓氏的人在这里或者附近住过。当然，那个做妈妈的‘也许’用了假名。不管怎么样，我猜孩子的爹一定请教过律师，一切该做的事都做了，最后可能真的会找到什么结果，不过要花不少时间就是了——”

“‘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

“你说什么？亲爱的。”

“没什么，”两便士说：“只是前一阵子别人对我说的一句话——‘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我乍听之下，真是吓了一跳。不过说这句话的老

太太也许并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我懂，我懂，我自己也一样，常常说些连自己都莫名其妙的话，真烦人。”

“你对这里居民的一切都很熟悉吧？”两便士说。“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事。怎么？你想知道什么人的事吗？”

“不知道有位蓝凯斯特太太是不是在这儿住过？”“蓝凯斯特？我想不起有这么个人了。”

“有一栋房子——我今天只是随便开车散心，碰到什么路，就往什么地方开，没有特别的目的地——”“我懂，这些路上的景色很优美，而且可以找到一些很少见的植物标本，从来没人在这附近采过花，这里根本没什么游客。真的，我有时候的确发现有些很稀有的标本，譬如黑牻牛儿苗。”

“前面河边有一栋房子，”两便士极力避免把话题扯到植物方面去，“在一座小拱桥旁边，离这儿大概两里路。不知道那栋屋子名叫什么？”

“我想想看：河流——拱桥，嗯，这附近有好几栋这种房子，譬如麦瑞卡农场。”

“不是农场。”

“喔，我想起来了，是派利家的房子——爱默士和雅丽思·派利。”

“对，”两便士说：“是一对姓派利的夫妇。”“她长得很特别，对不对？我一直觉得很有意思，真有趣，是那种中世纪的长相，你不觉得吗？她准备在我们一出戏里演个女巫。你知道，就是学校孩子们演的戏。她看起来真像女巫，对不对？”

“对，”两便士说：“像个友善的女巫。”

“说得对，亲爱的，对极了。的确是个友善的女巫。”“可是他——”

“嗯，可怜的家伙，”牧师说：“头脑不大健全——不过对人没什么害处。”

“他们很客气，请我进去喝了杯茶，”两便士说：“我想知道那栋屋子的名字，刚才忘记问他们了。他们只住了半边屋子，对不对？”

“对，对，他们住的是原来厨房的部分。我想他们把那栋屋子叫‘水湄屋’，不过早先我记得是叫‘青青河畔屋’，蛮好听的。”

“另外那一半房子是谁的？”

“喔，整栋屋子本来都是布莱利家，好多年以前的事了。对，我想至少有三四十年了。后来被卖给别人，接着又转了一次手，以后就空了好一段时间。我刚来的时候，被人当作周末度假的地方，我记得是个女演员玛格瑞芙小姐。她不常住这儿，只是偶而来来。我本身并不认识她，因为她从来不上教堂。我只远远看过她。很漂亮，非常漂亮。”“现在那房子又是谁的呢？”

“我不知道，说不定还是她的。派利夫妇住的那部分只是租的。”

“我一看到那栋房子就认出来了。”两便士说，“因为我有一幅画，画上就是那栋房子。”

“喔，真的？那一定是鲍斯康比（或者鲍斯柯贝）的画了？——我记不清楚，反正是差不多的名字。他是康瓦尔郡人，我想还蛮有名的。现在可能已经死了。不错，他以前经常来，老爱画这附近的景色，也画了些油画，有些还真画得不错咧。”

“我说的那幅画，”两便士说：“是别人送给我一个月以前去世的老姑妈的。送她的人叫蓝凯斯特太太，所以我才请教你有没有听过这个名字。”

可是牧师仍然摇摇头。

“蓝凯斯特？蓝凯斯特？我实在想不起这么个人了。啊！你该请教的人来了，咱们亲爱的布莱小姐，她非常活跃，教区里的事她知道得一清二楚，什么事都管：女子学院、男童军、指导员——一切都要插手。你问她吧，她很活跃，真的非常活跃。”

牧师叹口气，布莱小姐似乎活跃得让他有些担心，“村子里的人都叫她乃丽·布莱，男孩子也常常在她背后唱歌一样地叫‘乃丽·布莱，乃丽·布莱’。其实这不是她的本名，应该是葛莱德或者葛若汀之类的。”

布莱小姐原来就是两便士在教堂看到的那个穿苏格兰呢衣裙的女人。此刻她正快步向他们走来，手里仍旧拿着一个小水罐。她一边走近，一边用十分好奇的眼光打量着两便士。她又加快了步伐，还没走到他们身边，就张嘴说：“该做的工作都做完了，今天匆忙了点。嗯，的确匆忙了点。你知道，牧师，我一向早上收拾教堂，可是我们今天在教区会议室开了紧急会议，你一定不相信花了多少时间！你知道，大家七嘴八舌的，意见太多了。有时候我真的觉得有些人唱反调只是为了好玩而已。巴丁顿太太尤其气人，什么都要仔细讨论，而且一定要知道我们是不是确实找到很多公司来比价。我觉得这件事总共也没花多少钱，就算偶而有些小地方多花一点小钱，也差不了多少。你说对不对？牧师，我觉得你真的不应该坐在那块墓碑上。”

“也许这样很没礼貌？”牧师说。

“喔，不是，不是，我当然不是这个意思，牧师，我指的是那块‘石头’，你知道，石头上的湿气对你的风湿不好——”她用疑问的眼光瞄瞄两便士。

“我来介绍，这位是布莱小姐，”牧师说：“这位是……这位是……”

“贝瑞福太太。”两便士说。

“喔，对了，”布莱小姐说：“我刚刚看到你在教堂里东张西望的，对不对？本来我想过去跟你说两句话，可是我实在忙着赶快做完我的工作。”

“我应该过去帮忙的，”两便士尽量用最甜美的声音说：“可是一定没什么用，对不对？我看得出，哪一朵花该放什么地方，你都非常非常清楚。”

“你这么一说真让人听了舒服，不过这也是实话，我替教堂插花已经有一一喔，我记不得有多少年了。过节的时候，我们让学校那些孩子自己插几盆野花，不过他们当然一点概念都没有，可怜的小家伙。我本来打算教教他们，可是皮克太太坚持不肯。她好奇怪，说那样会破坏他们的本能。你打算住在这儿吗？”她问两便士。

“我要到贝辛市场，”两便士说：“也许你可以告诉我那边哪一家旅馆比较好？”

“喔，我想你也许会觉得有点失望。你知道，贝辛市场只是个小市镇，一点都不能迎合汽车的需要。‘蓝龙旅馆’是两星旅馆，可是说真的，我觉得现在根本没什么意义了。我觉得‘绵羊旅馆’还好一点，比较安静，你打算在这儿住很久？”“喔，不，”两便士说：“只住一两天，我想看看这附近。”“其实没什么好看，没什么有趣的古迹之类的，这地区很偏僻，完全以农维生，”牧师说：“不过你知道，安静得很，非常安静。而且就像我刚才说的，有很多有趣的野花。”“喔，对，”两便士说：“我听到了，而且很想趁找一栋郊外小屋子的時候，顺便收集一点标本。”

“喔，老天，真有意思，”布莱小姐说：“你打算在附近定居？”

“喔，外子和我还没决定要住在什么地方，”两便士说：“我们不急，他还有一年半才退休，不过我总觉得先到处看看无妨。我喜欢在一个地方住

四五天，找出可能的地点，一一开车去看。我觉得特地从伦敦开车去看某一栋房子好累。”“喔，是啊，你开车来的吧，对不对？”

“是的，”两便士说：“我明天早上要到贝辛市场去找房屋掮客，村子里大概没什么地方可以住吧？”

“当然有，柯普莱太太那里，”布莱小姐说：“她夏天会收些房客，房间全都既漂亮又干净。当然，她只负责收拾床铺和供应早餐，晚上也许还有一顿简单的晚餐。不过我想她八月以前是不收客人的——最早也要到七月。”

“也许我可以去问问她。”两便士说。

“她是个很可敬的女人，”牧师说：“话很多，嘴巴一天到晚说个不停，一分钟都不停。”

“这种小村子都免不了有些闲言闲语，”布莱小姐说：“我想要是我帮帮贝瑞福太太可能比较好。我可以跟柯普莱太太谈谈，看她肯不肯答应。”

“你太好了。”两便士说。

“那我们就先走了，”布莱小姐轻快地说：“再见，牧师。还在找那孩子的墓？真是可悲的工作，不太可能成功了，我觉得要求你的人实在很不讲理。”

两便士向牧师道别，说如果可能的话，她很愿意帮他忙。“我只要花一两个小时找就够了，对我这种年纪的人来说，我的视力算很好了。你只要找到姓华特斯的人就可以了么？”

“也不是，”牧师说：“我想最重要的是年龄问题，应该是一个七岁左右的孩子，女孩儿。华特斯少校猜他太太也许给那孩子改了姓，可是他又不知道改成什么姓，所以就更好找了。”

“我觉得这整件事根本就很不不可思议，”布莱小姐说：“你根本不该答应的，牧师，叫人家做这种事真是太狠心了。”“那个可怜人好像心里很不安，”牧师说：“总而言之，是个悲剧就是了。我不该再耽搁你们了。”

两便士心想：既然有布莱小姐作伴，不论柯普莱太太有多爱说话，都不可能比布莱小姐话多，她的嘴里一直都在叨叨地念着。

柯普莱太太的房子舒适宜人，房间很多，在大街的后方。屋前有个干净清爽的花园，白色的阶梯非常整洁，屋子的铜把手也擦得亮亮的，两便士觉得柯普莱太太本身就像从狄更斯笔下走出来的人物，她个子小小、圆圆的，向人走近的时候，就像一个滚过来的橡皮球似的。她的两眼明亮有神，棕发卷成香肠似的发型，一副生气勃勃的模样。她首先用略带怀疑的口气说——“喔，你知道，我这时候通常不收客人的，外子和我都觉得‘夏天的房客，那可不一样了，’只要做得到，现在大家夏天都收些房客，我相信也是实在没办法，可是这个季节我们都不收客人，一直要等到七月，不过话说回来，要是只住几天，而且这位女士不在乎简便一点的话，也许——”

两便士说她一点都不在乎，柯普莱太太一边仔细地打量她，一边仍旧滔滔不绝地说，也许这位女士愿意上去看看房间再作决定。

这时，布莱小姐用遗憾的口气说她必须走了，虽然她还没从两便士身上打听出一切她想知道的消息——譬如她从什么地方来的，她丈夫是做什么的，她多大了，有没有孩子等等——可是她家里似乎就要开一项会议，她担心别人会抢走她主席的机会。

“你跟柯普莱太太在一起就没问题了，”她向两便士保证道：“我相信她一定会好好照顾你，你的车子怎么办呢？”“喔，我一会儿就去开，”两

便士说：“柯普莱太太会告诉我停在什么地方比较好。其实我可以就停在这外面，这条街并不窄，对不对？”

“喔，外子有更好的办法，”柯普莱太太说：“他会替你开到空地，就在旁边那条巷子转弯，停在那里不会有问题，而且还有间小屋子可以停。”

事情就这么圆满地解决了，布莱小姐匆匆去赴约。接下来是晚餐的问题，两便士问柯普莱太太村子里有没有小酒店。“喔，没有女士可以去的地方，”柯普莱太太说：“不过要是你愿意吃两个蛋、一点火腿，再加一点面包和自己做的果酱——”

两便士说有这些就太棒了。她的房间很小，但是很舒服，很清爽，墙上贴着含苞待放的玫瑰花图案壁纸，床铺看来也很柔软舒适，到处都相当干净。

“是啊，这种壁纸很好，小姐，”柯普莱太太说，她似乎认定了她是单身，“我们选这种壁纸是为了让新婚夫妇度蜜月，我们觉得很罗曼蒂克。”

两便士表示同意她的看法。

“现在的新婚夫妇不像从前有那么多钱可花了，大部分都在存钱买房子或者买家具什么的，没办法风风光光地度蜜月。你知道，那些年轻人都很小心，不会乱用钱。”

说完，她又哗啦啦地下楼了，嘴里一边还不停地说着话。两便士在床上睡了半小时，恢复一下这半天多的疲劳，不过她对柯普莱太太仍旧抱着很大的希望，相信只要自己一旦恢复体力之后，必然能展开话题，得到最大的收获。她有把握一定能听到有关河边那栋屋子的一切；什么人在那儿住过，在这附近的名声如何，附近有过什么丑闻等等。当她认识了柯普莱先生——一个难得一开尊口的人——之后，对这些更有信心了。他所说的话多半只是些“嗯！”“喔！”等等表示同意的话。偶而，他也会用更沉默的音调表示不同意。

两便士看得出，他很满意让自己的太太发言，他自己则不时分心想他次日——市集日——的计划。

就两便士来说，这种情形真是太理想了，可以用一句口号来表示——“你要什么消息，我们就有什么消息。”柯普莱太太就像收音机或者电视机一样，你只要打开开关，就会有滔滔不绝的字句配着许多手势和面部表情倾吐个不停。两便士几乎可以看到她所说的人物——在她面前活跃起来。两便士吃着火腿、煎蛋和厚厚的面包夹奶油，一边称赞女主人做的黑草莓果酱风味绝佳，一边用心听女主人源源不断提供的消息，以便回房之后可以记在自己的笔记本上。在这一段时间中，这个地区过去所有的历史她似乎全都听到了。当然，女主人说的时候并没有按照时间先后的顺序，有时候会从十五年前的事跳到两年前，又跳到上个月，一会儿又谈到二十年代的某件事，所以两便士必须自己留心加以分别。不过她也没有把握自己最后会得到什么结果。她所按的第一个钮并没有发生作用。她首先提到蓝凯斯特太太。

“我想她应该是这附近的人，”两便士有意用模棱两可的口气说：“她有一幅画——画得很不错，我想那位画家在这儿还蛮有名的。”

“你刚才说她姓什么？”

“蓝凯斯特太太。”

“没有，我不记得这里有姓蓝凯斯特的人了。蓝凯斯特——蓝凯斯特——记得有位先生在这里发生过车祸，不对，我想到的是他的车子——蓝翰斯特牌的，对，的确没有蓝凯斯特太太。会不会是波顿小姐？我想她现在应该

有七十岁了，说不定她嫁了位蓝凯斯特先生，她离开这儿出国了，听说她的确结了婚。”

“她送我姑姑那幅画，是一位鲍斯康贝尔先生画的——我想应该是这个姓，”两便士说：“好棒的果酱。”“我不像一般人那样放苹果，他们说加苹果会更有粘性，可是我觉得味道根本完全变了。”

“是啊，”两便士说：“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你刚才说到谁？我只听到鲍什么来着——”

“我想是姓鲍斯康贝尔。”

“喔，我记得鲍斯柯温先生。我想想看，至少有十五年了吧。有好几年，他都经常来。他喜欢这地方，也租了间房子，在哈特农场上，是给仆人住的。可是后来国会又盖了栋新房子专门给劳工住。”

“鲍先生是职业画家，常常穿一种很好笑的外套，可能是天鹅绒什么的，手肘常常有破洞。他喜欢穿绿色或者黄色衬衫。喔，他所用的颜色可真多。我喜欢他的画，真的很喜欢。他每年举办一次画展，我想是圣诞节左右，不，不对，一定是夏天，他冬天不会来。的确画得很好，不过没什么特别引人注意的题材，你了解我的意思吧？通常只是一间屋子，几棵树和篱笆后面的两三头牛，可是都画得很好，很安详，而且色彩很丰富。不像现在有些年轻人那样。”

“这里有很多画家来吗？”

“其实也不多，夏天有一、两位女士偶而来画点速写，不过我觉得她们画得实在不怎么样。一年前来了个自称是画家的年轻人，胡子也不好好刮，我实在不喜欢他的画，可笑的颜色涂得满纸都是，什么都看不出来，可是居然销路不错，而且价钱还不便宜呢。”

“应该卖五镑一张才对。”柯普莱先生突然第一次开口加入谈话，两便士吓了一跳。

“外子觉得，”柯普莱太太又担任起解说人的身分，“任何画都不应该超过五镑，画都不值太多钱。你是这么说的吧，对不对？乔治。”

“嗯。”乔治说。

“鲍斯柯温先生画了一幅河边的屋子和一座桥的画——叫‘水湄’或者‘青青河畔屋’吧？我今天刚好路过那栋屋子。”

“喔，你是从那边一路开车过来的，对不对？那条路实在不好走，太窄了。我一直觉得那栋屋子好偏僻，要是我，一定不要住在那儿，太孤单了。你同不同意？乔治。”乔治发出一个声音，表示不十分赞同，也许还带有一点对女人胆怯的轻视成分。

“那是雅丽思·派利的家。”柯普莱太太说。两便士马上暂时丢开有关鲍斯柯温先生的话题，谈论起对派利夫妇的看法。她发现，虽然柯普莱太太常常喜欢从一个话题跳到另外一个话题，但是跟着她的口气总不会有错。“那对夫妇真奇怪。”柯普莱太太说。

乔治发出一个表示同意的声音。

“他们只生活在自己那个小圈圈里，不喜欢跟别人来往。她又奇奇怪怪的，一点也不像人世的人，我说的是雅丽思·派利。”

“很疯狂。”柯普莱先生说。

“我不知道应不应该那么说，反正看起来很像就是了。那一头长头发随风乱飞的模样，又一天到晚穿男人外套和大胶皮鞋，说话怪怪的，有时候问

她话她也不答。不过我觉得不能说她疯了，只能说很奇怪就是了。”

“别人喜不喜欢她？”

“其实他们虽然在这里住了好几年，可是几乎没有人认识她。常常有很多关于她的风言风语，不过都是些传说罢了。”“譬如什么？”

柯普莱太太从来不拒绝直接问她的话，甚至迫不及待地愿意回答。

“他们说她晚上会召集幽灵，又说他们房屋四周有鬼火闪动，她常常看些巫术方面的书等等。可是我觉得爱默士·派利才不正常呢。”

“他只是头脑太简单了。”柯普莱先生用宽容的口气说。“也许你说得对，可是也有一些关于他的传说，他很喜欢花园，可惜不大懂。”

“他们只住了半栋屋子，对不对？”两便士说：“派利太太好客气，还请我进去坐。”

“真的？她真的请你进去？我不知道我会不会进去。”柯普莱太太说。

“他们住的那一部分没什么不对啊。”柯普莱先生说。

“你是说另外那一部分有问题？”两便士说：“靠河边的前面那一半？”

“喔，以前有很多谣言，不过当然啦，好多年没人住了。人家说那栋房子怪怪的，不过现在这里的人都不记得那些传说了，太久了，你知道，那房子盖了大概有一百年了，听说本来是朝里一位大臣替一位美女盖的。”

“维多利亚女王那时候？”两便士兴趣十足地问。

“我想不会是那时候，那个老皇后怪怪的。我想应该更早，乔治王在位的时候吧。那个大臣本来常常来看她，后来据说他们大吵了一顿，有一天晚上他就杀了她。”

“好可怕！”两便士说：“他有没有被吊死？”

“喔，没有，没有，没那种事。据说他为了灭迹，就把她埋在壁炉的墙后面。”

“埋在壁炉后面的墙里！”

“也有人说她是个修女，因为她从修道院跑出来，所以必须照修道院的规矩把她埋在墙里。”

“可是不是修女把她埋起来的吧？”

“不是，不是，是他埋的，她的情人。人家说他把壁炉全部用砖围起来之后，又在外边钉了一块大铁片。反正从此以后别人就再也看不到她穿着漂亮衣服到处走了。当然，也有人说她跟他远走高飞了。可是还有人看到屋子里有灯光，听到有人声，好多人天黑以后都不敢走近屋子。”“那后来呢？”两便士觉得话题扯得太远了，所以又赶快点点她。

“我也不大清楚，房子拍卖的时候，我想是个叫布拉吉克的农夫买了下来，不过他也没住多久。他是人家说的那种绅士农夫，我想他就是因为这个原因才喜欢那栋房子。可是农地对他没什么用，他也不知道该怎么处理，所以又卖掉了。总之那栋房子转了好几次手，经过好几个建筑商的改建——譬如增加浴室什么的。曾经有一对夫妇在那儿开养鸡场，可是你知道，大家都说那地方不吉利，这些都是我出生之前的事了，我想鲍斯柯温先生也曾经想把它买下，就是他画那幅画的时候。”

“鲍斯柯温先生来这儿的时候多大年纪？”

“我想大概四十或者四十出头，他有一种特殊的气质，稍微有点发胖，很适合女孩子。”

“哼！”柯普莱先生这回是警告的声音。

“喔，我们都知道艺术家是什么德行，”柯普莱太太把两便士也包括在内：“你知道，他们常常到法国去，法国那一套全学会了。”

“他没结婚？”

“当时还没有，我是说他刚来这儿的时候还没结婚。他对查林顿太太的女儿很有兴趣，不过后来也没结果。她是个可爱的女孩，可是对他来说实在太小了。她顶多才二十五岁。”“查林顿太太是谁？”两便士对这个新出现的角色觉得不解。

可是当她感到阵阵疲劳的时候，又忽然想到：“我到底在这里干什么？听一大堆闲话，又自己想象一些谋杀案，其实根本就没有这些事。我现在总算明白了——最先是一个头脑不清楚的老太太胡思乱想，想出这个什么鲍斯柯温先生之类的人送给她这幅画，同时谈到房子的传说，有人被活埋在壁炉里，不知道为了什么原因，她觉得那一定是个孩子。我又在这儿无中生有的胡乱调查。汤米说我是个傻瓜，一点都没错——我‘的确’很傻。”

于是她等着柯普莱太太的话告一个段落，以便起身礼貌地道晚安上楼。

柯普莱太太的兴致仍旧十分高昂。

“查林顿太太？喔，她在‘青青河畔屋’住过一段短时间，”柯普莱太太说：“和她女儿一道。她是个好女人，真的，我想是位军官的遗孀，环境很不好。幸好那屋子租得便宜，可以自己种点花草，她很喜欢园艺，不过家里收拾得不大干净，我去帮过她一两次忙，可是没办法常去。你知道，我得骑自行车去，有两里多路呢。那条路上没有巴士。”

“她在那边住了很久吗？”

“我想顶多两三年。大概是麻烦太多，后来她自己女儿也惹上了麻烦，我记得她名字叫李丽安。”

两便士喝了一口浓茶，决心把话题做个结束。

“她女儿有什么麻烦？和鲍斯柯温先生？”

“不，我相信绝对不是鲍斯柯温先生惹的麻烦，是另外那个家伙。”

“另外那个人是谁？住在附近的人？”

“我想不是住在附近的人，是她在伦敦遇到的。她到伦敦去念书——是学芭蕾还是艺术吧？是鲍斯柯温先生安排她去的，我记得学校名字叫史雷特。”

“是史雷德吧？”

“也许是。反正她就是因为常常到伦敦去才认识那家伙的，她母亲很不高兴，不许她跟他见面。其实根本没什么用，她在某些方面很不聪明，你知道，就跟很多军人的太太一样。她觉得女孩子应该乖乖听大人的话，实在太跟不上时代了。她也到过印度那些地方，可是一个年轻女孩碰上英俊的年轻人，就别想要她听你的话了。他常常到这里，在外面跟她见面。”“后来她就惹上麻烦了，对不对？”两便士用这种惯用的婉转说法，希望柯普莱太太不会觉得有什么不恰当。“我相信一定是他。不管怎么样，反正事情清楚得很。我看得出，很久以前她妈就跟她完全一样。她长得很漂亮，身材高高的，可是我觉得她不是那种能忍耐的女人，她会忍不住爆发出来。她常常会一个人一边乱走，一边自言自语。那小子对她并不好，发现她有麻烦之后，就一走了之。做妈妈应该有做妈妈的样子，让他知道自己该负什么责任，可是查林顿太太没那个精神，不过她总算够聪明的，锁上屋子，带着女儿走了。后来房屋又要拍卖的时候，她们回来收拾过行李，可是没到村子里来，也没

跟任何人说什么，以后她们就一直都没有再回来，母女俩都没有。虽然有些闲言闲语，不过谁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

“有些人就爱编故事。”柯普莱先生突然说。“嗯，这一点你说得对，不过那些传说也可能是真的，的确发生过那种事，而且我觉得那个女孩头脑也不大正常。”“谣言怎么说？”两便士说。

“喔，我实在不想说，已经隔了那么久，我又没什么把握。话是贝考克太太的露蕙丝传出来的，那个女孩老爱说谎，什么故事都编得出来。”

“她怎么说？”两便士说。

“说查林顿家的女孩儿先杀了婴儿，然后又自杀，她妈妈伤心过度发了疯，被亲戚送到疗养院去。”

两便士脑中又困惑起来，几乎觉得自己像在椅子上摇摇欲坠。查林顿太太会不会就是蓝凯斯特太太？虽然她换了姓氏，可是仍然忘不了她女儿的遭遇。

柯普莱太太仍然在兴致勃勃地往下说：

“我自己可从来都不相信，贝考克家的女孩什么故事都编得出来，而且我们也不大听信谣言——我们还有很多别的事要操心。乡下发生的那些事都快把我们吓呆了——真的事喔——”

“怎么？出了什么事？”两便士很惊讶这么平静的小村子会发生什么大事。

“我相信你一定在报上看过有关的消息。我想想看，差不多二十年了吧，你绝对看到过那些消息——说有人专门杀小孩，最先是一个九岁小女孩，有一天放学之后没回家，附近的人全部出动找她，结果在小树林里找到的时候，已经给勒死了。我一想到就忍不住发抖。好，这只是第一件案子，过了三个礼拜左右，贝辛市场那边又发生了一件。可是那地方大，只要有车的男人都很方便动手。

“后来每过一两个月就会发生一件案子，其中有一个离这里不到两里，几乎可以算就在村子里。”

“警方——或者其他人——难道查不出凶手吗？”“他们的确很用心办案子，”柯普莱太太说：“马上就逮捕了贝辛市场那边的一个人，说他们对他们查询工作有帮助，你也知道那是什么意思，警方以为抓到凶手了，可是往往二十四小时之后就只好放掉他，有时候是因为发现他不可能行凶或者不在命案现场附近，要不然就是有人替他提出不在场证明。”

“你不懂，丽芝，”柯普莱先生说：“警方也许很清楚谁是凶手——我相信他们一定知道，可是偏偏抓不到证据。”“都是那些做太太或者做妈妈，甚至做爸爸的人害的，”柯普莱太太说：“不管警方有什么想法都没用。只要那个人的母亲说：‘我儿子那天明明在家吃晚饭。’或者那个人的女朋友说当天晚上跟他去看画展，他一直陪在她身边；再不就是他爸爸说一直跟儿子在田里做活，警方就一点办法也没有了。警方也许猜到这个人的妈妈、女朋友或者爸爸说了谎，可是除非另外有人能提出反证，否则警方就只能放掉嫌疑犯。那段时间真是可怕，这里的人全都坐立不安。每次听说又有孩子不见的时候，我们会组成一个队伍到处搜索。”“嗯，那才对。”柯普莱先生说。

“组织起来之后，大家就会到处去找。有时候很快就找到了，有时候过了好几个礼拜才会找到，有时候就在女孩子家附近，大家都以为已经找过的

地方发现。我想凶手一定是杀人狂。太可怕了！”柯普莱太太用正义凛然的声音说：“居然会有那种男人，真是太可怕了，应该统统枪毙、吊死才对。要是有人肯让我处罚凶手，我一定会把他们全都吊死。已经杀了很多小孩，把他关在疯人院有什么用？吃的、用的全都有，过得舒舒服服的。迟早还不是又放出来，说他已经恢复正常，可以回家了。这是发生在诺福克的事，我姊姊住在那儿，是她告诉我的。回家才两天，他又犯了一件案子。有些医生真是疯子，病人明明还有毛病，偏偏说已经好了！”

“你不知道这里的案子可能是谁犯的吗？”两便士问：“你真的认为是陌生人？”

“也许我们真的不认识，不过一定是住在这附近——呃，我想是二十里之内的人，倒不一定是这个村子的人。”“你一直都这么想，丽芝。”

“你着急得不得了，”柯普莱太太说：“觉得一定是我们附近的人，所以心里很害怕。我常常会打量别人，你也是，乔治。你常常会问自己，不知道是不是那家伙，他最近怪怪的。”“说不定他根本没什么奇怪的地方，”两便士说：“也许根本就跟其他人完全一样。”

“嗯，也许你说得对。听说有些疯子外表和平常人完全一样，不过也有人说他们眼睛里有一种可怕的光芒。”

“杰弗瑞——我是说这里的警官，”柯普莱先生说：“他老是说有办法，可是就没看到他们采取什么行动。”

“一直没抓到凶手？”

“没有，吵吵闹闹过了将近一年，事情忽然变得静悄悄了，以后附近再也没发生过那种事。我猜凶手一定走了，走得远远的。所以才有人觉得自己知道凶手是谁。”

“你是说离开这里的人就有嫌疑？”

“喔，你知道，那当然免不了会惹人说闲话，说某某人可能是凶手。”

两便士提出下一个问题之前迟疑了一下，可是她猜想柯普莱太太既然谈兴正浓，就算她提出这个问题，也没什么关系。

“你觉得凶手是谁？”两便士问。

“喔，都过了那么久了，我实在不大想说。可是人家提到好几个名字，也有人说可能是鲍斯柯温先生。”“是吗？”

“是啊，人家说艺术家都很奇怪，可是我觉得不是他！”“有更多人说是爱默士·派利。”柯普莱先生说。“派利太太的丈夫？”

“嗯，你知道，他怪怪的，头脑又简单，那种人很可能做得出来。”

“那时候他们夫妇也住在这里？”

“对，不过不在‘青青河畔屋’，住在离这儿四五里的一栋小屋子。我相信警方一直都很注意他，”

“可是一直没找出对他不利的证据，”柯普莱太太说：“他太太老是替他说话，说他每天晚上都跟她在家。只有星期六晚上偶而到酒店坐坐，可是没有任何一件谋杀案发生在星期六晚上，所以根本没用。而且，雅丽思·派利那种人作的证往往让人很相信，从来不会自相矛盾，恐吓她也没用，反正她说他不是凶手就是了。我也从来不认为他是，虽然我没什么证据，可是如果要我指出什么人最可疑的话，我觉得菲力浦爵士才嫌疑最大。”

“菲力浦爵士？”又是一个新角色出现了，两便士问：“菲力浦爵士是谁？”

“菲利浦·史塔克爵士，住在华伦德家的屋子——以前华伦德家人住的时候，称为‘旧修道院’，后来被烧掉了。教堂墓园里有华伦德家人的坟墓，教堂里也有他们的纪念名牌，詹姆士王之后，这里住了很多华伦德家族的人。”“菲利浦爵士是华伦德家的亲戚吗？”

“不是，不知道是他还是他父亲赚了很多钱，开钢铁工厂什么的。他是个怪人，工厂在北方，不过他住在这儿，一向独来独往，是人家说的隐——隐——隐什么来着？”“隐士？”两便士说。

“对，我就是说这个。你知道，他很苍白，又骨瘦如柴，很喜欢花草，是个植物专家，收集一些奇奇怪怪的野花，别人连看都懒得多看一眼。我相信他还写了一本关于植物的书。喔，不错，他很聪明，非常聪明，他太太是个好女人，也很漂亮，可是我老觉得她愁眉苦脸的。”

柯普莱先生发出一个声音，说：“你太疯狂了，居然以为是菲利浦爵士。他很喜欢小孩，常常替他们开宴会。”“是啊，我知道，不但替孩子们举行庆祝会，还给他们很多可爱的奖品，让他们吃很多草莓奶茶和点心。你知道，他自己没有孩子，常常爱在路上拉住小孩，给些甜点或者硬币。可是我觉得他做得太过分了，他怪怪的。我想他太太突然离开他一定是有什么事不对劲。”

“他太太什么时候离开他的？”

“差不多是出事之后六个月，当时已经有三个孩子被杀了。史塔克太太突然到法国南部去，一直没再回来。要是你认识她，就知道她不是那种女人，她是个安静而且值得尊敬的淑女，不可能为了别的男人离开他，她不会做那种事，那她到底为什么离开他呢？我想一定是因为她知道某件事——发现了某件事——”

“他还住在这里吗？”

“不常住在这儿，每年来一两次，房门大部分都关着，不过有人照顾——村子里的布莱小姐——她以前是他秘书，替他处理很多事情。”

“他太太呢？”

“死了，可怜的女人。出国没多久就死了，教堂里有一块她的纪念碑。她心里一定觉得很可怕，也许她本来没有把握，后来有一点怀疑她丈夫，最后得到很肯定的结果。她实在没办法忍受，所以只有离开他。”

“你们女人真会胡思乱想。”柯普莱先生说。“反正我只有一句话，菲利浦爵士一定有什么不对劲就是了。他太喜欢小孩了，而且表现得很不自然。”“女人就是爱乱想。”柯普莱先生说。

柯普莱太太起身移开桌上的东西。

“时间差不多了，”她丈夫说：“再说那些可怕的往事会让这位女士做噩梦的。”

“听你们谈这些事真有意思，”两便士说：“可是我实在困了，我想我该睡了。”

“喔，我们也睡得很早，”柯普莱太太说：“你忙了一天，一定也累了。”

“是啊，我好困，”两便士打个大呵欠说，“晚安，非常谢谢你们。”

“早上要不要叫醒你，给你一杯茶？八点会不会太早了？”“不会，八点正好，”两便士说：“不过要是太麻烦的话，就不用叫我了。”

“一点都不麻烦。”柯普莱太太说。

两便士拖着疲倦的脚步回到房里，拿出必要的几件用品，换好衣服，梳

洗过后，用力倒在床上。她对柯普莱太太说的是真话，她的确累坏了，刚才听到的话，一一回响在她头脑里，那些各式各样的人物也仿佛一个个出现在她眼前，死去的小孩——太多了，两便士要找的只是一个被埋在壁炉后面的孩子，也许那个壁炉和水湄屋有关。那孩子有个洋娃娃，孩子被她母亲杀了——因为爱人弃她而去，使她精神变得十分脆弱，喔，老天，两便士想，我所用的词句实在太戏剧化了。一切都乱糟糟的——没个时间先后顺序，让她分不清什么事是什么时候发生的。

入睡之后，她做了梦，有个像幽灵似的女人从屋子的窗口往外看，烟囱里传来阵阵搔抓的声音，上面钉的一块铁板背后，也传来阵阵锤打声。锤子一声又一声地敲着，两便士醒了过来，是柯普莱太太的敲门声，她轻快地走进来，把茶放在两便士床头，拉起窗帘，说希望两便士昨晚睡得舒服。两便士觉得，她从来没见过比柯普莱太太更高兴的人。“她”从来不会做噩梦！

9. 贝辛市场之晨

“喔，早啊！”柯普莱太太一边匆匆忙忙地向房间外走，一边说：“又是新的一天。我每天早上起来的时候，总是这么告诉自己。”

“又是新的一天？”两便士一边喝着浓茶，心里一边想：“不知道我不是在作茧自缚？……也许是……要是汤米在就好了，我可以跟他商量商量。昨天晚上真把我弄糊涂了。”离开房间之前，两便士把昨晚听到的一些人名和事情在笔记本上一一记下，昨晚她实在太累了，没有精神做这件工作。这些戏剧似的往事之中，也许偶而也包含了一些事实，可是大多数都是道听途说、恶意中伤、谣言或者罗曼蒂克的想象。

“看来，”两便士说：“我已经了解了十八世纪很多人的爱情生活了，可是又有什么用处呢？我到底想追寻什么？连我自己都弄糊涂了。糟糕的是，我已经插手进来，没办法就这么一走了之了。”

她怀疑自己最先可能惹上的麻烦就是布莱小姐，于是飞快地拒绝了对方一切亲切的帮忙表示，准备独自驾车到贝辛市场去，但是布莱小姐还是尖叫着对她说，她马上有个重要会议……又问两便士什么时候可以回来？两便士表示不一定。又问她会不会回来吃午饭？两便士很感激她的好意，可是担心——

“好，那就回来喝下午茶，四点半，我等你。”几乎像圣旨似的。两便士笑着点点头，把车子开走了。两便士想，要是她能从贝辛市场的房屋掬客那儿得到什么有趣的消息的话，乃丽·布莱也许可以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料。她是那种自以为什么事都知道的女人。麻烦的是，她一定决心打听出两便士的一切。说不定到了下午两便士又会恢复那个善于创造人物的自我了！

“别忘了布兰京太太。”两便士转过一个急转弯，挤到一块篱笆破洞里，免得撞上一辆大曳引机。

到达贝辛市场之后，她把车停在大广场上的停车场，走进邮局，占了一个公用电话。

爱伯特的声音——仍然像平常一样，用怀疑的口气简单地“喂？”了一声。

“爱伯特，我明天就回来。无论如何，一定会赶回家吃晚饭——也许会早一点。要是贝瑞福先生没有打电话来，应该也会回家吃晚饭，替我们准备

一点菜——鸡子好了。”“是，太太。你在什么地方——？”

可是两便士已经挂断了。

贝辛市场的一切主要活动似乎都集中在这个大广场上。两便士离开邮局之前查过分类电话簿，发现百分之八十的房地产公司都集中在这里——另外的百分之二十在一条乔治街上。

两便士记下公司的名称，走出邮局。

她最先走进一家显然最引人注意的“洛夫巴地和史莱克房地产公司”。

一个长着雀斑的女孩过来接待她。

“我想查查有关一栋房子的资料。”

女孩毫无兴趣地听完她的话，然后看看四周有没有其他同事可以接下这份工作，同时说：“我真的不知道。”“我问的是一栋‘房屋’，”两便士说：“你们不是房地产公司吗？”

“房地产公司兼拍卖店。要是你有兴趣的话，克兰白利法庭这星期三举行拍卖，目录只要两先令。”

“我对拍卖没兴趣，我要问的是一栋房子。”“里面有没有家具？”

“没有——我想买下——或者租。”

雀斑似乎开朗了一点。

“你最好跟史莱克先生谈谈。”

两便士非常愿意见史莱克先生，一会儿，她就在一个小办公室里见到一个穿着呢套装的马脸年轻人，年轻人立刻翻开一个大本子，一边喃喃念道：“曼德孚路八号——建筑师盖的，三房，美式厨房——喔，不对，这个已经卖掉了。安玛珀大厦——梦幻式的居住环境，四英亩——为了迅速脱手，特地减价出售——”

两便士用力打断他的话：“我已经看中一栋房子了，我喜欢它的样子——在萨顿村——或者说萨顿村附近——在一条河边——”

“萨顿村？”史莱克先生似面带怀疑地说：“我想我们目前没有登记那方面的房子，叫什么名字？”

“屋子上好像没写——可能是叫‘水湄屋’，也曾经叫做‘桥屋’。”

两便士说：“我想，那屋子分成两部分。一半租人了，可是房客没办法告诉我关于另外那一半房子的事。我喜欢靠河边的那一半，现在好像没人住。”

史莱克先生心不在焉地说他恐怕帮不上忙，不过又补充说“布拉吉和柏格斯公司”也许可以协助她。从这名职员的气息听来，“布拉吉和柏格斯公司”显然要比这家公司小得多。两便士走到广场另外一边的“布拉吉和柏格斯公司”——两便士发现这家公司的气氛和“洛夫巴地和史莱克公司”大致相似——肮脏的窗户上，贴着同样的出售清单和即将展开的拍卖会。唯一可以算是优点的，大概就是新漆过的前门吧。接待她的人态度同样不好，后来换了位施必格先生——一位无精打采的老先生。两便士又把自己的需要重述了一遍。施必格先生表示的确知道她所说的那栋房子，可是觉得没什么希望，兴趣也不大。

“屋主恐怕并没有要卖房子的意思。”

“屋主是谁？”

“我恐怕也不清楚。最近还转过好几次手——据说政府要下令收购。”

“本地的政府要那栋房子做什么？”

“说真的，贝——贝——”他低头看看刚写下的姓氏，“贝瑞福太太，

要是你能告诉我答案的话，那你就太聪明了，现在政府的那些计划和作风谁也搞不懂。那栋房子后面曾经修理过几次，租金非常低廉，租给——呃，对，派利夫妇。至于真正的屋主，目前住在国外，好像已经完全对这地方失去了兴趣。我想可能在继承方面有点问题，由遗嘱执行人在处理。法律方面有点小问题——贝瑞福太太，遗产税是很贵的，我想屋主宁可那栋屋子跌价——除了派利夫妇住的部分之外，都没有修理。当然，土地本身将来可能还是很值钱。要是你对那种性质的土地有兴趣，我保证可以提供你更有价值的地点。我可以请教一下，你为什么对那栋房子特别有兴趣吗？”

“我喜欢它的外表，”两便士说：“那栋房子看起来很漂亮——我第一次看到是在火车上——”

“喔，我懂了——”施必格先生尽力掩饰心中“女人真是愚蠢得叫人不敢相信”的感觉，用安慰的口气说：“如果我是你，一定早就忘掉了。”

“也许你可以写信问房子主人想不想卖——要不然，是不是可以把他的地址告诉我——”

“要是你真的有意思，我们可以写信给房子主人的律师试试看——不过我觉得希望不大。”

“我觉得现在好像任何事都要透过律师，”两便士假装用傻呼呼的愤怒语气说：“可是律师不管处理什么都慢得不得了。”

“喔——是的——法律本身就很繁复。”

“银行也一样——差劲。”

“银行——”施必格先生似乎有点惊讶。

“好多人留银行名称给别人联络，真累人。”“是的——是的——你说的对——可是现在人都那么好动，经常搬家——出国什么的。”他打开一个抽屉，说：“这里有一栋房子——离贝辛市场两里——房屋的状况很好——花园也很好——”

两便士站起来说：

“不用了，谢谢你。”

她用坚定的口气向施必格先生道别，重新回到广场。她又简单的拜访了第三家公司——这家公司似乎很小，而且很急于推动业务，迫切地想对顾客表示好感，可惜对萨顿村的情形既不熟悉也没兴趣，一心只想卖些价格奇高又没盖完的屋子。接待她的年轻人眼看客人坚决要走，才很不情愿地承认确实知道有萨顿村这么个地方。

“你最好试试广场那边的‘布拉吉和柏格斯公司’，他们有时候会处理一些那一带的房地产——可是那些屋子实在不大好——年代太久了——”

“河边有一栋漂亮的屋子——我在火车上看过。为什么没人愿意住呢？”

“喔，我知道你说的那房子——谁都不肯住——据说房子怪怪的。”

“你是说——有鬼？”

“大家都这么说，谣言很多，说晚上有吵闹声，还有呻吟声。我想一定是报死虫。”

“喔，老天，”两便士说：“外表看起来好漂亮幽静。”“大部分人都觉得太幽静了。想想看，冬天还会涨潮。”“我看要想的事多得很。”两便士有意刻薄他两句。她一边走向“绵羊与旗子饭店”，一边自己喃喃念道：“要想的事多得很——涨潮、报死虫、鬼魂，不住在这儿的的地主、律师、银

行——没人爱住的房子——只有‘我’例外……喔，好了，我现在最需要的是填饱肚子。”这家餐厅的东西既可口又丰富——主要是供应饥饿的农人，而非过路旅客——两便士吃得精神焕发，体力十足。吃完饭后，两便士随意走走，然后坐上车，开回萨顿村的方向——这个早上实在没什么收获。

转到最后一个街角，教堂已经在望的时候，两便士看到牧师从墓园走出来，显得有气无力的样子，就把车开到他身边停下。

“还在找那个坟墓？”她问。

牧师一手放在背后，说：

“喔，老天，我的眼力真差。好多墓碑上的字都快磨掉了，我的背又疼，好多墓碑都平放在地上，有时候我一弯腰看上面的字，就像再也站不起来了。”

“你不该再看了，”两便士说：“只要查过登记本，就已经尽过力了。”

“我知道，可是那个可怜的家伙好像好着急、好迫切。我明明知道是白费工夫，可是又觉得是我的责任，还有一小部分没查完，从柏树到比较远的墙那边——大部分墓碑都是十八世纪的，可是我还是愿意把事情做完，才不会自责。不论如何，等明天再说吧。”

“是啊，”两便士说：“你不能一天做太多事。我有个办法，等我和布莱小姐喝完茶，会来替你查完剩下的部分。你是说从柏树到墙边？”

“喔，可是我不能麻烦你——”

“不要紧，我很喜欢替你查，我觉得在墓园里到处看看很有意思。你知道，那些古老的墓碑可以让人产生思古的幽情。我真的很喜欢，你放心回去休息吧。”

“嗯，说真的，我的确需要为今天晚上的布道会准备一下。你真是个亲切的朋友，非常非常亲切。”

他对她微微一笑，走进牧师宅。两便士看看表，走到布莱小姐屋前，心想：“早解决早了事。”前门开着，布莱小姐正好捧着一碟刚烤好的小面包，穿过大厅走进起居室。“喔！你来啦，亲爱的贝瑞福太太，‘真’高兴看见你。茶马上就好了，我只要把水灌进茶壶就可以了。希望你要买的东西都买好了。”她故意看看两便士手臂上显然空空如也的购物袋。

“可惜我今天运气不大好，”两便士尽量露出惋惜的表情说：“你知道，有时候你要的颜色或者种类偏偏没有。可是每到一个新地方，我都喜欢到处逛逛，不管好不好玩。”厨房里传来一声尖锐的水开响声，布莱小姐快步走过去照看，刚好弄散了大厅桌上预备付邮的一叠信件。两便士走过去把信收拾好，正要放回桌上时，发现最上面一封信是写给约克太太的——地址是康伯兰一家妇女养老院。

“英国好像什么都没有，只有养老院一样！要不了多久汤米和我恐怕也会搬进去住了。”两便士想。

不久以前，才有一个自认好意的朋友写信向他们夫妇介绍德文郡一家专门给老夫妇颐养天年的养老院——大多数是退休军人夫妇，饮食非常好，只要自备家具和雇人用品就够了。

布莱小姐拿着茶壶再度现身，两人便坐下来用茶点。布莱小姐的谈话不像柯普莱小姐那么戏剧性和有趣味，而且她的兴趣在搜取“情报”，提供的消息倒不多。两便士随便说了些以往在国外服役的情形，又聊了些已婚儿女的事，一边轻淡地催动布莱小姐谈点她在萨顿村的活动——女子学院、男童

军、保守妇女联盟、希腊艺术、插花、果酱制造研究、绘画俱乐部、考古学联谊会……——牧师的身体、应该要他多注意健康——教会委员之间不幸的歧见——

最后，两便士称赞女主人的小面包做得相当可口，又谢过她的招待，站起来准备离开。

“你真是精力充沛，布莱小姐。”两便士说：“我真不懂你怎么有办法做这么多事。你看我，出门逛了一天，就恨不得躺在床上好好睡一觉——对了，那张床真舒服，谢谢你介绍我到柯普莱太太那里住——”

“她是个很可靠的女人，当然啦，就是话多了一点——”

“喔！我觉得她讲的故事都好有意思。”

“其实她有一半以上的时间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你要在这里住很久吗？”

“不——我明天就走了。可惜没听说有什么合适的小房子——我好喜欢河边那栋像画一样美的房子——”

“那不行，房子太破旧了——房东又不在——真是丢脸——”

“我连房东是谁都不知道。‘你’一定知道吧，这里每件事你好像都知道——”

“我对那栋房子没什么兴趣，老是换房东，弄得人搞都搞不清楚，派利夫妇只住了一半——另外一半就那么荒废在那儿。”

两便士又向她道别，然后开车回柯普莱太太家。屋里很安静，显然没有人在。两便士上楼走进自己卧房，放下空购物袋，洗过脸，重新化妆一下，再悄悄走到屋外。四下望望街上，没去动车子，快步走过转角，然后由村子后面一条通往墓园田间小径走出去。

傍晚夕阳下的墓园非常安详，两便士依照诺言——查看起墓碑。其实她自愿这么做并没有任何目的，她并没期望在这里发现什么，完全是一番好意。老牧师是个好人，她只希望帮他觉得已经尽了力，良心不会不安了。不过她还是随身带了本笔记本，万一发现什么有趣的事也好记下来。她认为自己的任务只是要找一个七岁左右小孩的墓碑。大部分坟墓都很古老了，不过还不至于久得让人奇怪，也没什么动人的墓志铭，死者大都是上年纪的人。尽管如此，两便士还是不时停下脚步，在脑中幻想一些情景。珍·爱尔伍，四十五岁，当年一月六日离世。威廉·马耳，一月五日去世，深雷芙。她现在已经快查到墙的尽头了，这一部分显然没什么人照顾，野草蔓生，很多墓碑都已经倾倒在地上了。墙壁也破碎不堪，有些地方甚至倒塌了。

这一部分位在教堂正后方，路上无法看到，所以孩子们才敢在这儿为所欲为。两便士俯身看一块墓碑，原先的字已经磨损得认不出来了。但是两便士把石碑翻转到一旁，发现有一些刻得很粗劣的字句，不过也长了些青苔。她用食指——辨认着，时而可以认出一个字——无论谁……侵犯……这些小东西之一……

下面——是用业余的生疏手法刻的：

这儿躺着莉莉·华特斯两便士深深吸一口气。她发现背后有个黑影，可是还来不及回头，后脑就被什么东西用力敲了一下，痛苦地向前跌昏在墓碑上。

第三部 太太失踪了

10. 会议和会后

“嗨，贝瑞福，”乔西·潘恩爵士用带有威严和分量的声音说：“你对那些人的唠唠叨叨觉得怎么样？”汤米从老乔的口气听得出，他对这次的会议显然不大满意。

“都是些软骨头的猴子，”乔西爵士继续说：“废话连篇，要是有人偶而说点理智的话，马上就会有人站起来打断他的话。我真不懂我们来参加这个会议干什么。不，至少我知道，我知道我来干什么，因为我没别的事好干，要是不来，就只好在家里干坐。你知道我在家里会怎么样？会被欺负死，贝瑞福，我会被管家跟园丁欺负死，那个苏格兰老家伙，连我自己的梨子都不许我碰。所以我就来了，假装自己是个有用的人，能为国家安全提供保障似的！真是无聊。“你呢？你还年轻，到这里来浪费时间干什么？就算你真的说了什么值得听的话，也不会有人听。”

汤米对自己被当成年轻人觉得颇有意思，不过他对爵士摇摇头。他想，爵士一定有八十来岁了，耳朵重听，又有严重的支气管炎，可是他一点也不傻。

“要是没有你，什么事都办不成。”汤米说。

“我也喜欢这么想，”爵士说：“我是只没牙齿的牛头狗——不过还可以叫几声。嫂夫人好吗？好久没有看到她了。”汤米回答说两便士很好也很活跃。

“她一向都很活跃，有时候会让我想起蜻蜓。每次都像突然产生荒谬的念头，突然一飞而起，可是后来我们会发现其实并不荒谬。有意思！”爵士用赞许的口吻说：“我不喜欢这年头那些婆婆妈妈的中年女人，老是有理由跟人辩。至于那些毛头小女孩——”他摇摇头，“不像我年轻时候的女孩了，那时候的女孩子美得像幅画，有一段时间还流行钟形帽，你还记得吧？不对，那时候像还在念书。要低头到帽子下面，才看得到女孩子的脸。真是惹得人心痒痒的，女孩子也有自知之明！我想起来了——我想想看——她是你亲戚——是姑姑吧？对不对？——爱姐，爱姐·范修。”

“爱姐姑姑？”

“她是我见过的最美的女孩。”

汤米尽力压抑住心中的惊讶，爱姐姑姑曾经是个美丽的女孩？实在很难叫人相信。

老乔又继续说：

“不错，美得像画中仙子一样！也很爽朗！愉快！我还记得最后一次见到她的情形，我是个刚奉命要去印度的小少尉，那天，我们在海边的月光下野餐……她和我一起四处走走，坐在岩石上看着大海。”

汤米兴趣十足地望着他——他的双下巴、光秃秃的头、长长的眉毛和那个大肚子。他又想到爱姐姑姑铁灰色的头发、带着恶意的眼神、严肃的笑……。时间！他想，时间给人的影响实在太大了！他试着想象年轻美丽的爱姐姑姑站在月光下的情景，可是他失败了。

“真罗曼蒂克，”乔西·潘恩爵士深深叹口气，“嗯，对，真罗曼蒂克。那天晚上我本来应该向她求婚的，可是要是你是个少尉的话，也不会求婚。那种薪水养不活老婆，起码得再等五年。可是要女孩子答应五年后结婚，实在太久了。喔，你知道就是那么回事，我去了印度，要很久才能休假回家。起先还写写信，可是后来也像一般人一样断了消息，以后再也没见过她。不过我一直没忘掉她，还是常常想到她。好些年后，我有一次差点又写信给她。当时我听说她就在我住的地方附近，本来打算去看她，可是后来又想到：‘别傻了，说不定她已经变了很多了。’”

“过了几年，我听一个家伙说他是他看过的最丑的女人，真是不敢相信。不过我现在觉得后来没见过她也许是件值得庆幸的事。她现在在做什么？还活着吧？”

“不，老实说，她两三个礼拜以前刚刚去世。”汤米说。“真的？是真的？喔，我想她现在该有七十五六了吧？说不定更老了。”

“八十了。”汤米说。

“想想看，活泼动人的黑头发爱姐居然也八十岁了！她在什么地方去世的？养老院？还是跟朋友住在一起？——她一直没结婚，对不对？”

“是的，”汤米说：“她一直没结婚，住在一家很不错的养老院，叫‘阳光山脊’。”

“喔，我听说过，我姊姊有个朋友住在那儿，叫——噢，叫什么太太——对了，卡斯泰太太。你有没有碰到过她？”“没碰到过，到养老院去的人都只看自己的亲戚。”“我想一定很不容易，我是说实在没什么好谈的。”“爱姐姑姑尤其特别不容易相处，”汤米说：“你知道，她是个很难对付的人。”

“我想是，”爵士笑道：“年轻时候，她就老爱捉弄人。”他叹了口气。

“人老了真是可悲，我姊姊有个朋友就爱成天胡思乱想，可怜的老家伙，还说她杀了人什么的。”

“老天，”汤米说：“真的吗？”

“喔，我想应该不会，谁都不会把她的话当真。”爵士想了想，又说：“不过我觉得有‘可能’，你知道，要是你笑嘻嘻地说这种事，别人反而不会相信，以为你在开玩笑，对不对？”

“她觉得自己杀了什么人？”

“天知道，也许是她丈夫吧？我们刚认识她的时候，她就是寡妇。”他叹口气，又说：“唉！听到爱姐去世的消息真叫人难过。可惜我没注意到报上的消息，要不然一定会送花去，一束含苞待放的玫瑰之类的。从前的女孩常常在晚礼服上别这类花。想想看，在晚礼服的肩膀上戴一小束玫瑰花苞，真是美极了！记得爱姐有件晚礼服，是八仙花的淡紫蓝色，她别了些粉红色的玫瑰花蕾，有一次还给了我一朵——当然不是真花，是人造的。我保存了好久——好多年。我知道，”他看到汤米的眼神，“你一定觉得很好笑，对不对？告诉你，孩子，等你像我这么老的时候，也会变得像我一样多愁善感。好了，我该去参加这出可笑的戏的最后一幕了。回家以后，替我问候你太太好。”

次日搭火车回家的时候，汤米回想起这次谈话，忍不住又浮起了笑意。

“我一定要告诉两便士这件事，她准会捧腹大笑。”汤米说：“我不在家的时候，不知道她在做些什么？”他又笑笑。

忠心耿耿的爱伯特带着欢迎的微笑打开大门。

“欢迎你回来，先生。”

“我也很高兴回来，”汤米把手提箱交给爱伯特说：“太太呢？”

“还没回来，先生。”

“你是说她出去了？”

“出去三四天了，不过她昨天打过电话，说今天会回来吃晚餐。”

“她到什么地方去了？爱伯特。”

“我也不知道，她开车去的，可是又带了很多铁路指南，什么地方都可能去。”

“是有可能，”汤米想了想，又说：“你说她昨天打过电话，有没有告诉你在什么地方打的？”

“没说。”

“昨天什么时候？”

“昨天早上，吃午饭以前。她只说一切都很好，她也没把握几点可以到家，不过相信可以赶来吃晚饭，还叫我煮鸡子。你不反对吧？先生。”

“可以，”汤米看看表，说：“应该快回来了。”“我去把鸡子热一下。”爱伯特说。

汤米笑笑，说：“好，你这几天怎么样？爱伯特，家里人都好吧？”

“本来以为小孩得了麻疹，不过医生说只是茶莓疹，不要紧。”

“那就好。”汤米愉快地吹着口哨上楼。他走进浴室，刮完胡子，洗个澡，再回到卧房到处看看。卧室里有一种奇怪的感觉，主人不在，一切都格外整齐干净，但却冰冷而不友善。汤米觉得有点失望。他又四下望望，就像两便士从来没在过似的，没有不小心倒在外面的粉，也没有看到一半，封面朝上放的书。

“先生。”

是爱伯特站在门口。

“嗯？”

“我很担心鸡子。”

“去他的鸡子，”汤米说：“你好像就只会担心那只鸡。”“可是我以为你和她都不会超过八点回来。”“我也这么想，”汤米看看表，“老天，都快八点三十五了啊？”

“是啊，先生。那鸡子——”

“好了，好了，”汤米说：“把鸡子从烤箱拿出来，我们两个人吃好了。两便士活该。赶回来吃晚饭，哼！”“有些人的确很晚吃晚饭，”爱伯特说：“有一次我到西班牙去，你知道吗？晚上十点以前别想吃到晚餐。晚上十点啦！真是洋鬼子作风！”

“好了，”汤米心不在焉地说：“对了，你知不知道这几天她到哪些地方去了？”

“你是说太太？我不知道，先生。我想是随便走走。我只知道她本来想搭火车，因为她查了好多铁路指南和时刻表。”“好吧！”汤米说：“每个人大概都有自己的娱乐方式，她也许觉得坐火车旅行很有意思。可是我还是

不懂她会到什么地方去。”

“不过她知道你今天回来，对不对？先生。”爱伯特说：“不管怎么样，她今天一定会赶回来的。”

汤米太了解爱伯特一向忠心耿耿，他和爱伯特对两便士一时心血来潮，搭火车出去散心，却没有及时赶回家迎接归来的丈夫，都觉得不甚谅解。

爱伯特到厨房去把鸡子拿出来，免得给烤焦了。汤米本来也要随后跟出去，却又停下脚步望望壁炉那边。他缓缓走近壁炉，看着上面那幅画。真好笑，她居然那么肯定以前看过那栋房子。汤米却相信“他”可从来没看过。何况，这只是栋普普通通的屋子，看起来相象的一定多的是。他尽量靠近一点，可是还看不怎么清楚，所以就干脆拿下来，到电灯底下看个仔细。那是栋安静平和的屋子，角落里有画家签的名，“B”字开头，不过看不出全名是什么，于是用放大镜详细看看。大厅传来一阵悦耳的牛铃声。爱伯特非常喜爱汤米和两便士某一次旅游时带回来的这个瑞士牛铃。晚餐已经预备好了，汤米走进餐厅。心里觉得很诧异，两便士居然没有打电话回来。就算她可能在路上爆胎，应该也会打电话说一声。

“她应该知道我会担心才对。”汤米自语道，当然，倒不是说他“曾经”担心过——两便士一向安然无事，从来没让他担心过。但是爱伯特却不了解他的心情。

“希望她没出意外。”他捧上一碟高丽菜，难过地摇摇头说。

“拿走，你明明知道我最讨厌高丽菜了。”汤米说：“她怎么会发生意外？现在才九点半。”

“现在在路上开车就跟等着人谋杀一样，”爱伯特说：“任何人都可能发生意外。”

电话铃响了。

“一定是她。”爱伯特说着，匆匆忙忙把那碟高丽菜放到餐桌架上，走出房间，汤米也放下鸡子，跟在爱伯特后面。他刚要说：“我来接。”爱伯特已经开口和对方说话了。“喂？哪一位？喔，贝瑞福先生在，请稍等。”他掉头对汤米说：“有位莫瑞医生找你，先生。”

“莫瑞医生？”汤米想了一会儿，这个姓氏似乎很熟，可是他一时想不起是什么人。万一两便士发生意外——接着他如释重负地想起，莫瑞医生是“阳光山脊”的医生，也许他打电话来是要谈跟爱姑姑葬礼有关的事。汤米马上猜想，一定是什么手续的问题——也许莫瑞医生或者他需要在什么文件上签名。

“喂！”他说：“我是贝瑞福。”

“喔，真高兴能找到你。还记得我吧？我照顾过令姑妈范修小姐。”

“当然记得。有什么事要我效劳吗？”

“我希望能跟你谈谈，不知道能不能找一天在城里见个面？”

“喔，我想可以，很方便，可是——嗯——难道不能在电话里谈吗？”

“我希望大家不要在电话里谈。不急，不过——不过我很希望能跟你谈谈。”

“没什么不对吧？”汤米说。其实他也不懂自己为什么要这么说，怎么会有什么不对呢？

“其实也没什么。说不定只是我在小题大做，不过‘阳光山脊’的确有些事很奇怪。”

“不会跟蓝凯斯特太太有关吧？”汤米问。

“蓝凯斯特太太？”医生似乎很意外，“喔，没有。她前些日子就走了，令姑妈去世之前她就走了。是别的事。”“我出门几天，刚刚回来。可不可以明天早上再打电话跟你约时间？”

“好，我把电话号码告诉你，早上十点以前我都在。”汤米回到餐厅时，爱伯特问他：“是坏消息？”

“拜托你看在老天的分上，别再说不吉利的话了。”汤米生气地说：“不是——当然不是坏消息。”

“我想太太也许——”

“她好得很，”汤米说：“一向如此，说不定她发现了什么奇怪的线索，你也知道她那个人。我不会再替她担心了，把鸡子拿走——你一直放在烤箱保温，弄得难吃透了。替我倒点咖啡，待会儿我就睡了。”

“明天说不定会接到她的信，都是给邮局耽误的——你也知道咱们的邮政——也可能会是一通电报——要不然她就会打电话来。”

可是第二天却没有两便士的信——也没有电话或者电报。

好几次，爱伯特都看看汤米，张开嘴，却都欲言又止，他也知道在这种情形下说些不好的推测，必然不受欢迎。最后还是汤米看他可怜，吞下最后一口奶油面包，喝口咖啡，然后开口说——

“好吧，爱伯特，我先说。‘她在哪里？’发生什么事了？我们该怎么办？”

“向警方报案怎么样？先生。”

“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你知道——”

“万一她发生意外——”

“她身上带了驾照——还有很多可以证明她身分的文件。医院通知家属这种事最快了。我不想太性急——她——她也许不希望我这样。你真的不知道——一点都不知道她到什么地方去吗？她什么都没说？没提到任何地方？”爱伯特摇摇头。

“她表现得怎么样？很高兴？很兴奋？还是不快乐？很担心？”

爱伯特立刻答道：

“高兴得很。”

“像头找到线索的猎狗？”汤米说。

“对极了——你知道她——”

“准备做一件事——我想——”汤米沉思着。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事，然后就像他跟爱伯特说的一样，两便士像头闻到味道的猎狗似的追了上去。前天，她还打电话表示要回来，那又为什么没回来呢？汤米猜想，也许她正坐在某个地方大撒其谎，没功夫想到其他事吧！要是她正在努力追查一件事，而他——汤米——却向警方报告自己太太失踪了，她一定会非常光火。他几乎可以听到两便士的声音说：“你居然会笨到做出这种事！我会‘好好’照顾自己，难道你到现在还不知道？”（可是她真的能照顾自己吗？）

谁也猜不透两便士的想象力会把她带到什么地方。会把她带到险境？可是到目前为止，还看不出这件事有什么危险之处——除了两便士早先想象的情况之外。要是他向警方报案，说他太太打算做什么事，结果却失踪了，警方一定会在心里窃笑，然后用庄重的表情问他，他太太有哪些男性朋友！

“我要亲自去找她，”汤米说，“她一定在什么地方，不过到底在东、南、西、北，我也不知道——她打电话回来的时候，居然连在什么地方也不

说一声，真是只笨鸟。”“说不定有人威胁她——”爱伯特说。

“好了，爱伯特，一大把年纪了，居然还会胡思乱想！”“你打算怎么办？先生。”

“我要到伦敦去，”汤米看看钟，说：“先到我的俱乐部跟莫瑞医生吃午饭，他昨天晚上打电话来，说有点关于我去世的姑姑的事跟我谈。也许我能从他那儿得到什么有用的线索。不管怎么样，这件事也是‘阳光山脊’引起的。我还要把我们房间壁炉上那幅画一起带去。”

“你是说要拿到苏格兰警场？”

“不是，”汤米说：“我要拿到庞德街。”

11. 庞德街和莫瑞医生

汤米跳下计程车，付了车资，然后俯身从车里拿出一个扎得不十分精美的包裹——显然是一幅画。他尽量用手臂遮住画，走进“新雅典美术馆”——伦敦历史最悠久，也是最重要的画廊之一。

汤米对艺术并不特别热衷，他之所以到这家画廊来，是因为有了朋友在里面主其事。

一个金发年轻人走过来，脸上露出相识的笑容。“嗨，汤米，”他说：“好久不见了，你手臂下面拿的是什么？你这把年纪了，总不会迷上绘画吧？有很多人都这样——结果往往很可悲。”

“我想我对创造性的艺术恐怕永远也没本事，”汤米说：“不过我必须承认，那天看到一本小书，用最简单的字句说有个五岁小孩也能学会水彩画的时候，的确很吸引我。”“要是你也迷上绘画的话，我只有祈祷上帝帮助我们了。”“好了，老实说，罗勃，我只想借重一下你的专家眼光。来，帮我看这幅画。”

罗勃敏捷地接过汤米手中的画，技巧地除掉外面笨拙的包装——显然他早已习惯于捆绑或拆开各种尺寸的艺术作品了。他拿起画，放在椅子上，靠近仔细打量了一下，然后退后五六步，看看汤米。

“怎么样？”他说：“这幅画怎么了？你想知道些什么？是不是想卖掉？”

“不，”汤米说：“我没有意思卖，罗勃，只想了解一下这幅画。你先告诉我，这是谁画的？”

“老实说，要是你想卖的话，倒真还可以卖个好价钱。”罗勃说：“十年前就不行了，鲍斯柯温的画最近才又流行起来。”“鲍斯柯温？”汤米用疑问的眼神看着他，“是画这幅画的画家？我看出是‘B’字开头，不过看不出全名。”“喔，确实是鲍斯柯温，二十五年前很受欢迎。他的画销路很好，举行过很多次画展，很多人喜欢买他的画。从绘画技巧来说，的确是个好画家。可是风水轮流转，最后几乎没人买他的画了。不过最近又重新流行起来了——他、史提区华和方代拉都很受人喜欢。”

“鲍斯柯温。”汤米重复念一次。

“B—O—S—C—O—W—A—N。”罗勃亲切地说。“他还作画吗？”

“不，已经死了好几年了，死的时候蛮老了，我想有六十五岁了。你知

道，他的作品相当多，有很多油画散布在各地。我们打算过四五个月举行一次他的画展，应该可以办得不错，你为什么对他这么有兴趣？”

“说来话长，”汤米说：“改天请你吃顿午饭，再把故事从头告诉你。这个故事实在太长、太复杂，也太可笑了，我现在只想了解这个鲍斯柯温的一切！还有你是不是碰巧知道画里这栋房子在什么地方。”

“最后这一点我没办法告诉你，你知道，他常常画这种题材——幽静的乡下小屋子，有时候是农舍，有时候附近只有一两头牛，有时候是牛车——如果有，也是在远处，总之是典型的乡村景象，不会有什么多余的景色。有时候画的表面看起来像珧瑯一样，是一种特殊技巧，很多人都喜欢，他画的很多东西都是在法国，多半是诺曼第风格的教堂。我这里也有一幅他的画，等一等，我去拿给你看。”

他走到楼梯口，向下面的人喊了句什么，一会儿，他拿着一幅小油画回来，放在另外一张椅子上。

“你看，”他说：“诺曼第式的教堂。”

“喔，”汤米说：“我知道了，都是同一类东西。内人说我带来的那幅画是栋从来没人住的房子，我现在懂她的意思了，我想那间教堂也从来没人进去做过礼拜。”

“嗯，也许嫂夫人说得有道理，安详、平静，没有人住。你知道，他不常画人。他的画里偶而会有一两个人，不过多半都没有。我想这也是造成他的画有特殊吸引力的原因——能给人与世隔绝的感觉，就像人类全都消失了，乡下反而显得更平静。想到这一点，也许就是一般人为什么那么喜欢他的画的原因。现在的世界有太多人，太多车子，太多噪音了。安静、安静，只有到大自然里去找了。”

“对，我相信。他是个怎么样的人？”

“我本身也不认识他，不过听说他很自负。说不定以为自己比实际上画得更好。有点喜欢做作，不过很仁慈，蛮可爱的，很受女孩子注意。”

“你不知道这栋房子在什么地方？我想是英格兰。”“我也这么想，要不要我想办法查查看。”

“可以查吗？”

“也许最好的办法就是问他太太——或者说他的遗孀。他太太叫爱玛·魏恩，是个有名的雕刻家。作品不算多，不过有些作品很苍劲有力。你不妨去问她，她住在汉普斯泰，我把地址告诉你。我们最近常常跟她联络，谈她丈夫画展的事。我们也收藏了一些她的小型雕刻作品。我去查查地址。”他走到桌子边，打开一本簿子，在一张卡片上写了几个字，然后拿着走回来。

“这就是，汤米。”他说：“我不懂你心里有什么了不起的大秘密。你一向都很神秘，对不对？你那幅鲍斯柯温的画很有代表性，我们开画展的时候也许要借用一下，到时候我再打电话通知你。”

“你认不认识一位蓝凯斯特太太？”

“这个——我目前实在想不起有这么个人。是艺术家吗？”“不，我想不是，只是一位在养老院住了几年的老太太。我提到她只是因为这幅画本来是她的，后来她又送给我一个姑姑。”

“这个名字对我实在没什么意义，你最好去跟鲍斯柯温太太谈谈。”

“她是个什么样的人？”

“她比他年轻很多，是个很有个性的女人。”他点点头，又说：“的确

很有个性，我相信你也会同意。”他把画交给楼下的人，吩咐对方处理好。

“这儿真不错，有这么多手下听你使唤。”汤米说。他打量一下四周，第一次注意到周围的情形。“这是什么？”他有点厌恶地说。

“保罗·贾格洛斯基——一个很有意思的南斯拉夫年轻人。据说他所有作品都是吃了迷幻药之后完成的。你不喜欢他的作品？”

汤米仔细看一个大网线袋子，就像绊住许多扭曲变形的牛似的一片冷酷绿色草地。

“老实说，的确不喜欢。”

“俗气，”罗勃说：“一起吃午餐吧？”

“不行，我跟一个医生约好在我俱乐部见面。”“你没病吧？”

“我身体棒透了，血压正常得不得了，每次都让医生好失望。”

“那你看医生干嘛？”

“喔，”汤米愉快地说：“我只是去跟一个医生谈一个死人的事。谢谢你帮忙，再见。”

汤米好奇地迎向莫瑞医生。他想一定是什么跟爱姑姑的死有关的正式手续，可是却怎么也猜不透，莫瑞医生为什么不肯在电话里透露丝毫口风。

“抱歉来晚一点，”莫瑞医生跟他握握手，说：“可是交通实在太拥挤了，我又不大清楚这地方，伦敦这一带我不熟。”“对不起，让你这么老远地赶来，”汤米说：“其实你知道，我可以找个方便一点的地方跟你见面。”

“你现在有空吗？”

“现在有。上礼拜我一个礼拜都不在家。”

“对，我打电话去的时候，府上有人告诉过我。”汤米指指一张椅子，叫过点心，又把烟和火柴放在莫瑞医生身边，两个男人都舒舒服服地坐好之后，莫瑞医生打开了话匣子。

“我相信你一定很好奇，”他说：“可是‘阳光山脊’确实碰上了麻烦，事情很复杂，也很棘手，而且跟你没什么关系，我实在不应该这么麻烦你，可是我想你也许知道一件事，那就帮了我很大的忙。”

“喔，只要做得到，我都愿意尽力。是不是跟我姑姑范修小姐有关的事？”

“没有直接关系，不过从某一方面来说，又有一点关系，我可以信任你吗？贝瑞福先生。”

“当然可以。”

“老实说，前几天我跟我们彼此都认识的一个朋友谈过。他提到你的一些事，听说上次世界大战的时候，你担任过很困难的任务？”

“喔，也没那么严重。”汤米尽量轻描淡写地说。“我知道那种事不适合谈论。”

“我想现在已经没关系了，战争结束很久了。当时内人和我都还年轻。”

“无论如何，那跟我今天要谈的事毫无关系，不过至少让我觉得可以跟你坦白地谈谈。虽然这件事可能迟早会公开，不过我相信你目前一定不会把我今天说的话告诉任何人吧？”“你说‘阳光山脊’碰上麻烦事了？”

“是的，不久以前，院里有位慕迪太太死了。不知道你有没有见过她或

者跟她谈过话？”

“慕迪太太？”汤姆想了想，答道：“我想没有，至少我记不得了。”

“她年纪不算大，才刚刚七十出头，也没什么大病，只是没有近亲照顾。她是我所说的那种‘老母鸡’，年纪越大越像母鸡，成天咯咯叫，忘东忘西的，常常惹麻烦，又爱杞人忧天，一天到晚没事找事。其实这种女人根本没什么毛病，严格说起来，头脑也没问题。”

“就是会咯咯地叫。”汤姆说。

“说得对，慕迪太太就是会叫，虽然大家都很喜欢她，可是她的确会很惹麻烦。她吃完饭以后常常会忘掉事情，明明刚刚吃过一顿大餐，偏偏吵个不停，说她还没吃饭。”“喔，”汤姆若有所思地说：“可可太太。”“你说什么？”

“对不起，”汤姆说：“只是我太太和我私底下叫的名字。有一次我们去看姑姑，经过走廊的时候，刚好听到她在大声叫詹恩护士，说她还没喝可可。是个长得蛮好看的小个子老太太。我们都觉得很好玩，以后就一直叫她‘可可太太’，原来她已经去世了。”

“她死的时候，我并不觉得很意外。”莫瑞医生说：“想准确预测一位老太太的死期，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有些女人健康很差，经过医生检查之后，大家都以为活不过一年，有时候却又好端端地再活十年。她们有一种固执的生命意志，不是肉体上的病痛能够击败的。可是另外有一种人，身体明明不错，别人都以为可以长命百岁，却往往得了支气管炎或者肺炎，反而很容易死，所以就像我所说的，身为一个妇女养老院的医生，就算碰到很意外的死亡，我也不会诧异，可是这位慕迪太太的情形却不大一样。她是在睡梦中去世的，没有任何病征，所以我忍不住觉得她死得很意外。我想用一句莎士比亚的名剧‘马克白’里我始终不了解的话来形容：马克白说他太太‘应该将来才会死’。”

“对，我有一次也在猜测莎士比亚这句话到底是什么意思。”汤姆说：“我忘了那出戏是谁制作的，也记不得当时是谁演马克白，只记得那出戏带着很强的暗示，马克白那个角色也用某种方式向医生暗示，最好除掉马克白太太。医生了解他的暗示之后，马克白觉得只要他太太一死，她的粗心大意或者糊涂头脑就再也不会妨碍到他，于是就表现出心里对她的真正感情和悲伤：‘她应该将来才会死。’”“对极了，”莫瑞医生说：“我对慕迪太太就有这种感觉，觉得她应该将来才会死，而不是像三个礼拜之前那样无疾而终——”

汤姆没有回答，只用疑问的眼光看看他。

“做医生的人也有一些困难，要是你对病人的死有疑问，只有一个办法证实——验尸，可是死者家属并不欢迎这种作法。万一医生要求验尸，结果却发现是自然死亡或者外表看不出什么症状的疾病，那这个医生的事业可能会一落千丈——”

“我想象得出。”

“这位慕迪太太只有远亲，就医学观点来说，我很有兴趣知道死因，所以我就设法得到她亲戚的同意验尸，我做得很小心，没有太正式，幸好他们并不在乎，所以我的心情就轻松多了，要是验尸结果毫无问题，我就可以问心无愧地开出死亡证明。任何人都可能死于外行人所谓的心脏病突发，事实上，就慕迪太太的年龄来说，她的心脏算是非常好了。她有关节炎、风湿病，

肝偶而也有毛病，可是这些好像都不是她在睡眠中去世的原因。”

莫瑞医生停下来时，汤米张张嘴，然后又闭上，医生点点头。

“不错，贝瑞福先生，你应该了解我的意思——她的死因是使用过量的吗啡。”

“老天！”汤米瞪大了眼睛，脱口说道。

“不错，看起来好像很难让人相信，可是事实的确如此。问题是：吗啡是怎么进入她体内的？她的病都不痛，所以她从来没服用过含有吗啡的止痛剂。当然，这种情形有三种可能，第一，她是不小心服下的，可是这并不可能。那么，也许她拿错了其他病人的药，这也不大可能，因为我们不会提供吗啡给病人，也不接受有毒瘾、可能拥有吗啡的住院者。其次，也许她是蓄意自杀，可是我实在很难相信这一点，慕迪太太虽然也爱担心事情，可是个性却非常开朗，我相信她从来没有想要结束自己的生命。第三种可能就是别人存心让她服下足以致命的过量吗啡。可是是谁下的手？原因何在呢？当然，裴卡德小姐身为有照护士和医院主持人，柜子里一定领着些吗啡和其他药物，万一病人坐骨神经痛或者风湿性关节炎之类的剧痛发作时，可以给病人服用或注射。我们本来以为慕迪太太也许因为消化不良之类的病，被护士不小心注射了过量的吗啡，却也找不出这种可能。后来在裴卡德小姐的建议下，我们查了一下‘阳光山脊’过去两年的这类死亡记录，幸好并不多，总共大概有七件，对她们那种年龄的人来说，是很正常的情形。有两个死于支气管炎，两个死于肺炎（对上了年纪，身体又差的女人来说，这常常是冬天的致命伤），另外三个则另有死因。”

他顿了顿，又说：“贝瑞福先生，我对另外三个人的死因并不满意——至少有两个很不满意。她们的死的确很有可能，也不算太出人意料，但是我却觉得他们死得‘不像是真的’。我仔细回想之后，实在没办法觉得满意。我必须承认，在这种情形下，‘阳光山脊’很可能有个头脑有问题的杀人凶手——一个丝毫不受人怀疑的凶手。”

两个人都沉默了一会儿。接着，汤米叹口气说。

“我并不怀疑你说的话，不过看起来实在太不可能了——这种事，不至于真的发生吧？”

“不，”莫瑞医生严肃地说：“确实有这种事，不相信的话，你可以查查有些病例，譬如有个专门替人帮佣的女人，在很多人家当过厨子。她人很好，很亲切，看起来也过得很愉快，对主人很忠心，手艺也很好，很喜欢主人一家。可是，迟早都会出事，通常是一碟三明治，有时候是野餐食物，不知道怎么会加了砒霜。所有三明治中，只有二三个有毒，不管是谁吃下，显然都只是运气最差。看不出有什么报私仇的成分，有时候不会发生悲剧。那个女人在一个地方待了三四个月，没什么不对劲，什么事都没有。后来她又换了一个又一个工作。前后不到三个礼拜，那家人当中有两个因为早餐吃熏肉死了。因为事情发生在英格兰好几个不同的地方，而且时间间隔又不固定，所以警方最初没有找上她，当然，她每次都用不同的化名，而且英国能干、愉快，又善烹饪的中年妇女多的是，所以很难找出到底是哪一个。”

“她为什么要这么做？”

“我想谁都不知道，当然，心理学家有好几种说法。她是个虔诚的教徒，也许她太过于狂热，觉得上天派遣她除掉某些人，不过她个人好像并没有恶意。”

“另外有个法国女人金恩·贾伯容，人家叫她‘慈悲天使’。邻居小孩生病的时候，她总是显得很担心，很快就赶去，全心全意坐在病榻旁边照顾。可是过了一段时间人家才发现，她照顾的小孩‘从来都不会复原，结果全都死了’。这又是为什么呢？不错，她年轻时候孩子就死了，她伤心得不得了。也许这就是造成她犯罪的原因。既然‘她的’孩子死了，其他女人的孩子凭什么活着？不过也有人猜想，说不定她自己的孩子就是被她害死的。”

“你说得我毛骨悚然。”汤米说。

“我只是告诉你一些最戏剧性的例子，”医生说：“这件事也许简单多了。还记得阿姆斯特壮的例子吧？要是有人侵犯或者侮辱了他——甚至只要他‘认为’某个人侮辱了他——就会马上被他请到家里喝茶，再给客人吃有毒的三明治，他认为这样才能洗雪他的耻辱。他最初犯罪显然只是为了个人的利益，为了继承他太太的遗产，另外娶一个女人，就把他太太杀了。”

“另外有位华琳娜护士，开了一家养老院。老人把所有财产交给她，就可以一直舒舒服服住到去世。可是，他们的死期都不远，也是吗啡作的怪。她是个很仁慈的女人，只是毫无顾忌——我相信她一定自以为是个施主。”

“如果你的假定是真的，你认为会是谁下的手呢？”

“我不知道，看不出任何迹象。要是凶手精神不正常，有时候反而非常难辨认。会不会有一个人觉得自己生活被某个老年人破坏了，所以很讨厌老年人？或者有人觉得过了六十岁的老年人再活下去也没有意思，干脆‘好心’地送他们早上天堂。要是这样，任何人都有可能。是住院者？工作人员？——护士或者帮佣的人？”

“我曾经和‘阳光山脊’的院长米丽森·裴卡德仔细讨论过这件事。她是个非常能干精明的女人，不论对住院者或她自己的工作同仁，都观察得很仔细。她一直坚持说她丝毫不觉得任何人可疑，也没有任何线索。我相信她说的是真心话。”

“可是你为什么来找我呢？我能帮你什么忙？”

“令姑姑范修女士在那儿住了好几年，她虽然常常装得疯颠颠的，其实她是个很有头脑的女人。她自我娱乐的方式与众不同，故意在表面上装得很老迈，其实她很注意四周的事。我想请你做的事就是仔细回想一下——你和尊夫人都一样，看能不能回想起范修小姐有没有暗示过什么，是不是可以提供我们做线索？也许她曾经注意到什么，或者别人告诉过她什么特别的事？老太太常常会留意到很多事，尤其是像范修小姐这么精明的人，一定会知道‘阳光山脊’的很多事。你知道，她们很空闲，有很充分的时间观察四周，做出推论，甚至得到结论——看起来好像很不可思议，可是有时候却正确得令人惊讶。”

汤米摇摇头，说：

“你的意思我懂。可是我实在想不起有这种事了。”“听说尊夫人不在家，你想她会不会回想起什么你没注意到的事？”

“我会问问她——可是我觉得不大可能，”他迟疑了一下，然后决定说出来，“内人一直在担心一件事——是一位叫蓝凯斯特的老太太。”

“蓝凯斯特太太？她怎么样？”

“内人觉得她被所谓的‘亲戚’带走得太突然了。蓝凯斯特太太曾经送一幅画给我姑姑，既然我姑姑去世了，内人觉得应该把画还给蓝凯斯特太太，就设法跟她联络，想问她要不要把画收回去。”

“喔，贝瑞福太太考虑得真周到。”

“可是她一直没办法联络上她。她找到她们——蓝凯斯特太太和她亲戚——预定停留的旅馆，可是没有那个姓氏的人在那儿住过或者订过旅馆。”

“喔？那倒有点奇怪。”

“是啊，两便士也觉得很奇怪。蓝凯斯特太太她们没有留联络地址。老实说，我们有好几次试着跟蓝凯斯特太太或者这位亲戚姜——我想是姜森太太——联络，可是一直联络不上。据说以往蓝凯斯特太太的费用都是由一位律师代为支付，所有事情也都是他安排的。于是我们就找到这位律师，可是他也只能告诉我们一家银行的地址。”汤米又冷冷地说：“银行是不会告诉人任何消息的。”

“是的，除非事先得到客户的指示。”

“于是内人就请银行转交一封信给蓝凯斯特太太和姜森太太，可是一直没回音。”

“的确有点奇怪，可是有些人不一定会回信，说不定他们已经出国了。”

“是啊，所以我并不担心，可是内人却很担心，觉得蓝凯斯特太太，一定出了什么事，老实说，我上礼拜出门的时候，她就说要去进一步调查。我不知道她到底是什么意思，也许她要亲自去看看那家旅馆，或者那家银行、那位律师。反正她已经出去寻找进一步消息了。”

莫瑞医生礼貌地看着他，但是仍然免不了露出一丝不耐的神色。

“她心里到底怎么想？”

“她觉得蓝凯斯特太太一定碰到危险了。”

医生扬扬眉。

“喔？说真的，我实在不觉得——”

“也许你觉得很可笑，”汤米说：“可是你知道，内子说过她昨天晚上会回来——结果——却没有回来。”

“她‘确实’说过一定回家？”

“嗯，她知道我昨天会议结束会回家，所以打电话给男仆爱伯特，说会回去吃晚餐。”

“你觉得她这样做很不可能？”莫瑞看着汤米的眼光已经露出一些兴趣。

“不错，”汤米说：“这太不像两便士的作风了。万一她改变计划或者必须延后，一定会打电话或者电报回来说一声。”“所以你很担心？”

“是的。”汤米说。

“嗯！你找过警方吗？”

“没有，”汤米说：“我没有理由肯定她碰到麻烦或者危险。我是说，万一她发生意外或者被送进医院之类的，一定会有人马上跟我联络，对不对？”

“我想应该会——要是她身上有证件的话。”

“她身上一定带着驾照，说不定还有信跟其他东西。”

莫瑞医生皱皱眉。

汤米又急促地说：

“现在——你又说了这么多‘阳光山脊’的事，有些不该死的人死了。是这位老太太知道什么、看到什么，或者怀疑什么，又到处嚷嚷的话，一定会有人想办法要她闭嘴，尽快送她到没人知道的地方。我现在真的觉得这件

事很有可能——”

“很奇怪——的确很奇怪。你觉得下一步应该怎么做？”

“我准备亲自去查一查，先试试这些律师。也许他们毫无问题，可是我还是想去看看，自己判断一下。”

12. 汤米会见老友

汤米先在马路对面打量了一下“巴丁岱尔、海利斯、洛可吉公司。”

看起来是一家值得尊敬、作风古朴的大公司。铜招牌已经饱经风霜，但却擦拭保养得很好。汤米穿过街道，走进自动门内，迎接他的是一片噼噼啪啪认真打字的声音。

他右手边一个桃花心木窗口上，挂着“询问处”的牌子。

里面是个小房间，有三个女人在打字，两名男职员正俯首在桌上复印文件。

屋子里有一股淡淡的霉味，也带着一股法律味道。一个三十五岁左右的女人带着严肃的态度，从打字机前站起来，走近窗口。

“有什么事需要我帮忙吗？”

“我想见艾可思先生。”

女人的态度更加严肃了。

“你跟他约好了吗？”

“恐怕没有，我只是今天刚好路过伦敦。”

“艾可思先生今天早上可能很忙，也许本公司另外一位先生——”

“我只想见艾可思先生，我已经跟他通过信了。”“喔，也许你可以把大名告诉我。”

汤米说出自己的姓名和地址，那个金发女人回到自己桌旁打电话。低声交谈几句之后，她又走过来。“等一下有人带你到等候室去，艾可思先生大概十分钟之后就可以见你。”

汤米被引进等候室，房里有书架摆满了陈旧笨重的大部头法律书籍，另外有张圆桌，摆着各种经济报刊。汤米坐下来，又在心里回想一遍自己准备采取的计划 and 方式。他不知道艾可思先生会是个什么样的人。好不容易等到见面的一刻，艾可思先生站在书桌后欢迎他。不知道为什么，汤米一见他就觉得不喜欢他这个人，可是实在说不出个正当的理由。艾可思先生大约四十到五十岁之间，前额的灰发已经略显得稀疏，脸孔长长的，看来有点哀伤，表情木然，眼光非常精明，不时露出的愉快反而意外地破坏了他原有的忧郁面容。“贝瑞福先生吗？”

“是的，这实在是件小事，可是内人一直很担心，我相信她写过信给你，也可能打过电话，看你能不能告诉她蓝凯斯特太太的地址。”

“蓝凯斯特太太。”艾可思先生仍旧一副扑克面孔，这几个字甚至不像是问句，尾音依然飘浮在半空中。“好谨慎的男人！”汤米想：“不过谨慎已经成了律师的第二天性。话说回来，要是他是你的律师，你一定也希望他小心一点。”

汤米又说：

“一直到最近为止，她都住在一个叫‘阳光山脊’的养老院——一家很好的养老院。我本身也有个姑姑住在那儿，过得舒服快乐极了。”

“喔，对，当然，当然，我现在想起来了。蓝凯斯特太太。我想她已经不住在那儿了吧，对不对？”

“是的。”汤米说。

“我一时记不清楚——”他把一只手伸向电话，“我只是要回想一下——”

“我可以简单扼要地告诉你，”汤米说：“内人手边刚好有一样本来是蓝凯斯特太太的东西，是一幅画。蓝凯斯特太太以前送给我姑姑范修小姐，可是我姑姑最近去世了，留下几样东西给我们处理，那幅画也包括在内。内人非常喜欢蓝凯斯特太太送的那幅画，不过觉得应该先问问她本人的意见，要是她也喜欢的话，内人就打算还给她，所以想向你请教蓝凯斯特太太的地址。”

“喔，我懂了，”艾可思先生说：“尊夫人真是非常诚实。”“谁也不知道老年人对自己东西的看法，”汤米愉快地笑着说：“也许蓝凯斯特太太觉得我姑姑欣赏那幅画，所以很乐于送给她，可是我姑姑得到那幅画没多久就去世了，如果就这样留给陌生人，好像有些不公平。那幅画没有题画名，画上是栋乡下房子。就我所知，那栋房子可能和蓝凯斯特太太有关。”

“是的，是的，”艾可思先生说：“不过我觉得——”一名职员敲门走进来，把一张纸放在艾可思先生面前，后者低头看看。

“喔，对，喔，对，对，我想起来了。不错，是有一位——”他看看汤米放在他桌上的名片——“贝瑞福太太打电话跟我简单谈过。我请她联络南郡银行汉默史密斯分行，我本身也只知道这个地址。只要写信到这家银行，请他们转交给理查·姜森太太，应该就没问题了。据我所知，姜森太太是蓝凯斯特太太的远亲，蓝凯斯特太太在‘阳光山脊养老院’的一切事情，都是姜森太太委托我办理的。她以往只是偶然听朋友提到，所以事先曾经要我做过详细的调查。我可以保证，我们非常仔细地查过了。那家机构相当不错，我相信姜森太太的亲戚蓝凯斯特太太一定在那儿快乐地过了好几年日子。”

“不过她离开得很突然。”汤米说。

“是的，是的，我相信是的。姜森太太好像突然从东非回来（很多人都一样），我知道她和她先生在肯亚住了很多年。他们回国之后，做了许多新的安排，也觉得可以亲自照顾那位老太太，所以就接走了，我不知道姜森太太目前在什么地方，她写过一封信向我道谢，并且把该结的帐都结清了。她说万一需要联络她的话，可以请这家银行转信给她，因为她暂时还没有决定住所。对不起，贝瑞福先生，我恐怕就只知道这些了。”

他的态度很温和。但是却非常坚定，一点也没有尴尬或者困扰的表情。最后，他的态度又缓和了一点。“贝瑞福先生，我觉得用不着担心，”他用安慰的口气说：“或者说，我觉得尊夫人不须要担心。我知道蓝凯斯特太太年纪大了，一定很健忘。说不定她早就忘了那幅画了。她有七十五六了吧，你知道，那个年纪的人都很健忘。”“你认识她吗？”

“不，我从来没见过她。”

“那么你认识姜森太太罗？”

“她来找过我几次，商量安排一些事情。看起来是个很和气、很正经的女人，安排什么事都很能干。”他站起来说：“很抱歉帮不上忙，贝瑞福先

生。”

主人已经下了温和却坚决的逐客令了。

汤米走进布伦贝利街，想找一辆计程车。他腋下那个包裹虽然不重，但是却有点笨拙。他抬头看看刚刚离开的那栋建筑物：高大、值得尊敬、历史悠久，让人找不出任何毛病，“巴丁岱尔、海利斯、洛可吉公司”外表上没有任何不对劲的地方，艾可思先生也一样，毫无紧张不安、沮丧消沉、闪烁其词的表现。汤米气馁地想道：照小说上的安排，如果他提到蓝凯斯特太太或者姜森太太，对方应该会有退缩的表情，表示一定有什么问题。可惜这是真实的人生，艾可思先生非常有礼貌，只是不愿意把时间浪费在汤米询问的这种事情上。不过汤米还是心里想：我不喜欢艾可思先生。他回想起一些模糊的往事，一些因为某种原因而不喜欢的人。这种预感常常很灵验，不过也许事情要简单得多。要是你有机会跟很多人相处过，就会有一种特殊的感觉，就像专门研究古董的人，用不着详细查看就会靠本能知道什么是赝品，汤米知道这件事一定有毛病。

他想：“他说的话好像都很有道理，看起来也毫无问题，可是——”他用力朝一辆计程车挥手，司机冷冷看他一眼，反而加快速度往前开。汤米暗骂一声：“猪猡！”他继续在街上寻找计程车。行人道上有不少人来来往往——有人匆匆在赶路，也有人在闲逛，还有一个人在凝望对街的一块招牌。汤米仔细看了那人一眼，不禁把眼睛张大了些，他认识那张脸。那个人走到街道尽头，停了一下，又转身走回来。汤米背后的屋子里走出一个人，这时，对面那个人把脚步加快了些，仍然走在街对面，但却和刚走出来的那个人保持相同的速度。汤米看着刚从“巴丁岱尔、海利斯、洛可吉公司”门口走出来那个人逐渐消失的影子，几乎可以肯定是艾可思先生。这时，一辆计程车态度客气地似乎在对面招揽客人。汤米招招手，计程车开过来，他打开门上了车。“到什么地方？”

汤米迟疑了一会儿，看看那个包裹，正要说出地址时，又改变主意说：“林昂街十四号。”

一刻钟后，他到了目的地。付过车钱之后，他按铃求见埃佛·史密斯先生。接着，他走进三楼一个房间，桌子后面那个人把椅子从窗前转过面对着他，略带惊讶地说：“嗨，汤米，真是稀客，好久不见了。有事吗？或者只是到处看看老朋友？”

“没那么好命，埃佛。”

“刚开完会回来吧。”

“没错。”

“一定又是发表一大堆高论，结果什么有用的结论也没得到，对不对？”

“对极了，根本就是浪费时间。”

“一大半时间都在听包吉·瓦道克自说自话吧？他真是无聊透了，一年比一年严重。”

“喔，这个——”

汤米坐在对方推过来的椅子上，接下一支烟之后说：“我在想——真是说来话长——你不知道晓不晓得‘巴丁岱尔、海利斯、洛可吉公司’一位艾可思律师有没有见不得人的把柄？”

“哈，哈，哈。”埃佛·史密斯扬扬眉，他那对眉毛似乎天生就很适于扬动，靠近鼻子的一端向上翘，靠近面颊的那一端则往下垂，而且角度颇为

惊人，所以只要他稍有不快，就像是极端愤怒似的。“艾可思得罪你了，是不是？”“问题是，我对他一点也不了解。”

“所以你想了解他？”

“对。”

“嗯，为什么找上我呢？”

“我在外面看到安德森。好久没看到他了，可是我还认得。他好像在监视什么人，不管那个人是谁，反正是从我刚出来的那栋大厦出来的。那栋大楼只有两家律师事务所，一家有照会计师。当然他监视的可能是当中任何一个人或者每一个人，可是刚好有一个人走到街上，看起来很像艾可思先生，所以我就猜想：说不定安德森监视的就是我那位艾可思先生呢？”

“嗯，”埃佛·史密斯说：“没错，汤米，你的猜测向来很准。”

“艾可思到底是谁？”

“你一点都不知道？”

“我的确一点都不知道，”汤米说：“长话短说，我去找他是为了查问最近离开一家养老院的一位老太太的事，受聘替她安排所有事情的，就是艾可思先生，他做得非常适当、完善。我想要她目前的地址，他说他没有，这当然很可能……可惜我不大相信。可是想知道她的下落，就只有这一条线索。”“你想找她？”

“不错。”

“我想我可能帮不了多大忙，艾可思是个非常受人敬重的正直律师，收入非常丰富，顾客当中有许多达官贵人，专门替有土地的绅士阶级、退休军人和水手、将军、上校等等服务。从你所说的来看，这完全在他的职权范围之内。”

“可是你对他——很有兴趣？”汤米问。

“嗯，我们对詹姆士·艾可思先生确实非常有兴趣，”他叹口气说：“我们对他发生兴趣至少有六年了，可是一直没什么进展。”

“有意思，”汤米说：“我再问你一次，艾可思先生‘到底’是谁？”

“你是问我们为什么怀疑他？唉，总而言之，我们怀疑他是英国最大的犯罪集团首脑之一。”

“犯罪集团？”汤米露出诧异的表情。

“喔，对，对，没有惊险刺激的情节，没有间谍，也没有反间。只有简简单单的犯罪活动。到目前为止，我们还查不出他犯过任何罪，他没有偷过任何东西，没有伪造过任何文件，也没有强占过任何基金，我们找不出任何对他不利的证据。可是每次不管什么地方发生有计划的大抢案，我们总会发现他在背后某个地方过着无懈可击的生活。”

“六年了。”汤米若有所思地说。

“也许还更久，必须经过一段时间才能使一切走上轨道。”

抢劫银行、抢私人首饰等等，都有一种固定的方式，让人忍不住怀疑背后都是同一个人在策划，实际上动手抢劫的人跟策划毫无关系，只要依照指示去做就好了，什么都不用想，自然有人会动脑筋。”

“你怎么会想到艾可思身上呢？”

埃佛·史密斯若有所思地摇摇头，“说来话长，他有很多熟人，很多朋友，有些是他打高尔夫球的朋友，有些是替他照顾车子的人，有些是替他处理房地产的公司人员。他开了几家公司，经营一些毫无问题的生意。抢劫计

划我们已经差不多查清楚了，就是他所扮演的角色弄不清楚，总之他有很明显的不在场证明。譬如发生了一宗银行大抢案，计划得非常周密仔细，一切逃亡行动也准备得非常完善，那么，抢案发生的时候咱们的艾可思先生在什么地方呢？蒙地卡罗、苏黎世，或者甚至在挪威钓鱼，反正绝对不会在一百里之内就是了。”

“但是你还是怀疑他？”

“嗯，对，我几乎有百分之百的把握，可是到底能不能抓到他的把柄就不知道了。挖地道穿过银行地下抢劫的人，打昏银行夜间守卫的人，一开始就参加抢劫计划的银行出纳，以及提供消息的银行经理，全都不认识艾可思先生，说不定见都没见过他。他们之间的联络网太长，每个人好像都只知道直接跟自己有关的一个人。”

“这是老把戏了？”

“多多少少可以这么说，可是一定有一个人在背后总策划。总有一天我们会逮到机会，一定会有不该知道某件事的人偏偏知道了，也许是微不足道的小事，但是很奇怪，最后也许可以当做证据。”

“他结婚了没有？”

“没有，他不会冒这种险，他家只有一个管家、一个园丁，和一个领班兼随从。他有时候会举行小宴会招待宾客，我敢说每个进到他屋子里的客人都是他认为绝对没问题的人。”“没有人突然发财吗？”

“你说到最重要的一点了，汤玛斯。应该会有人发财，会有人变得阔气，可是这一部分安排得也很聪明，发财的人不是在赛马场上赢了大钱，就是投资股票获得暴利，一切都非常自然，看起来完全是运气好，一切手续也都是真的，有些人在国外很多国家都存了不少钱，不过始终都在变动——不会固定在某些地方。”

“好吧，”汤米说：“祝你好运，希望你能抓到要抓的人。”“你知道，我相信我有一天一定会，说不定有人会使他脱离常轨。”

“怎么使他脱离常轨？”

“危险，”埃佛说：“让他觉得自己处在险境中，觉得有人盯上他，心里不安。一个人只要良心不安，什么傻事都做得出来，一定会犯错，你知道，警方就是这么抓到罪犯的。就算是最聪明、最会策划的人，只要有一点小事让他觉得惊慌，他就一定会犯错。我希望的就是这一点？好了，现在可以听听你的故事了，也许你知道什么有用的事。”

“恐怕跟犯罪没什么关系。”

“你说说看。”

汤米不厌其详地一一说明了细节，他知道埃佛不会觉得太繁琐。事实上，埃佛马上就抓到汤米此行的重点。“你说尊夫人失踪了？”

“这太不像她平常的作风了。”

“那就严重了。”

“对我来说的确很严重。”

“我可以想象得到，我只见过嫂夫人一次，她头脑很清楚。”

“要是她想调查事情，就会像头猎犬一样敏捷。”汤米说。

“你还没通知警方？”

“没有。”

“为什么？”

“这个嘛，第一，我实在不愿意相信她有危险。两便士一向安全得很，这一次应该也一样。她只是看到野兔的影子，追了上去。也许她找不到时间跟我联络。”

“嗯，我也希望这样。你说她想找某一栋房子？那倒很有趣，因为根据我们得到的许多零零星星的资料，似乎也跟某些房地产公司有关。”

“房地产公司？”汤米显得很惊讶。

“不错，一些分散在各个小城市，普普通通，不好不坏的房地产公司，都离伦敦不远。艾可思先生的公司跟很多房地产公司有来往，有时候也替他们处理法律方面的事。有时候他是买方的律师，有时候则是卖方的律师，他请了些房地产公司代表客户，有时候我们真不懂为什么，那些交易好像都没什么利润，你知道——”

“你觉得这可能代表某种意义？”

“嗯，不知道你记不记得几年前的伦敦南方银行抢案，就跟乡下一栋孤立的房子有关。歹徒就在那里集会，房子并不引人注目，可是赃物都存放在那儿。后来附近邻居渐渐起了猜疑，不知道那些半夜三更开着各种车子来来去去的，都是些什么人。乡下人向来对邻居很好奇，警方据报之后当然就去调查，不但查到赃物，也抓到三个人，其中还有一个被人指认出来。”

“喔？那对你有没有帮助呢？”

“没什么用，那些人什么话都不肯说，反正有最好的律师代表他们，结果服刑不到一年半就全都出狱了，真有办法。”“我好像看过这个消息，有个犯人在两名法警看守下，居然在法庭上失踪了。”汤米说。

“对，一切都安排得非常技巧，逃亡的时候又花了一大笔钱。”

“我们相信，那个背后负责的人一定知道光利用一栋房子集会，日久一定会出毛病，惹得邻居说闲话，所以就设法在很多不同的地方租了些房子，让一些外表安详的人去住，譬如一对母女、一个寡妇，或者一对退休的军人夫妇。他们会把房子修理一番，也许还会找一家伦敦的装潢公司装潢一下，过了一年半左右，再把房子卖掉出国。一切都看起来很自然。在他们居住的那段期间，屋子也许就发挥了不正当的用途！可是谁也不会怀疑到这方面，当然有朋友来看他们，不是经常来，只是偶而。也许有一个晚上那对中年夫妇曾经举行过结婚纪念日庆祝会，也许那个母亲为女儿开了一次长大成人的宴会。整个晚上都是车子来来去去的。就这样，半年之内发生了五件大抢案，可是赃物却始终找不到，因为都被歹徒藏在五个不同地方的五间乡下小屋子里了。亲爱的汤米，到目前为止，我们只是怀疑有这种可能，不过我们正在朝这方面努力。要是你说的那位老太太送人一幅一栋房子的画，要是那栋房子真的有什么‘意义’，而且万一那就是嫂夫人认出来，又赶去调查的屋子，偏偏又有人不希望别人调查那栋屋子，你知道，这一切当然就有关联了。”

“这未免太勉强了点。”

“喔，不错——我同意，可是现在这个时代本来就是很勉强的时代，任何不可能的事都会发生。”

汤米有点疲倦地下了今天搭的第四趟计程车，用赞赏的眼光看看周围的环境。计程车把他送到汉普斯泰一条小死巷里。这条死巷似乎是某种艺术的

“推广”。巷子里每间房屋都和紧邻的一间大不相同，他目的地的这栋房子似乎主要是一间有天窗的大画室，一边附带着的，似乎是三间挤在一块儿的小房间。屋外的梯子漆着鲜明的绿色。汤米推开小门，走上一条小径，但却看不到电铃，于是就扣扣门环，里面毫无反应。他等了几分钟，又稍微用力点扣了扣。门突然打开，吓得他几乎往后退。门口站着一个人。乍看之下是个非常平凡的女人，一张大大的烧饼脸，两只大眼睛似乎很不可能地分别属于一种颜色，一只绿色，一只褐色，高贵的前额上飞扬着一团像丛林似的乱发。她身上穿着一件紫色套头衫，上面还有些土块，汤米发现她开门的那只手骨架真是美极了。

“喔，”她的声音低沉而迷人，“有什么事？我忙得很。”“鲍斯柯温太太吗？”

“对，你要干什么？”

“我姓贝瑞福，不知道能不能跟你谈一会儿？”“我也不知道，说真的，有必要吗？谈什么？——关于画的事？”她看到汤米腋下的东西。

“是的，是有关你先生一幅画的事。”

“你想卖掉？他的画我已经够多了，一张也不想再买。你还是拿到画廊，他们现在都对他很有兴趣。可是你看起来好像用不着卖画的样子嘛。”

“我什么都不想卖。”

汤米觉得跟这个女人谈话真不容易。她那两只眼睛虽然并不相称，此刻望着他背后的街道时，却似乎对远方某种东西特别有兴趣。

“对不起，”汤米说：“可以让我进去慢慢说吗？这件事实在很难解释。”

“要是你是画家，我什么都不想跟你谈，”鲍斯柯温太太说：“我一向觉得画家最烦人了。”

“我不是画家。”

“嗯，看起来的确不像，”她用眼睛上下打量了他一下，用不赞同的口吻说：“像个文官一样。”

“我可以进来吗？鲍斯柯温太太。”

“等一下。”

她很突然地关上门，汤米静静等着，过了四五分钟，门又开了。

“好了，”她说：“可以进来了。”

她带他穿过一个狭窄的走廊，走进一间大画室。角落里有人像，旁边放着各种工具。另外还有一个泥土人头。整个看起来就像刚被一群不良少年大事骚扰过似的。“这地方一直找不到坐的位置。”鲍斯柯温太太说。她把一张木凳子上的东西一一扔掉，然后推给他：“哪！坐下来吧。”

“谢谢你让我进来慢慢说，你实在太好了。”

“不错，那是因为看起来很烦恼。你是在担心什么事吧？”“是的。”

“我也这么想，你到底在担心什么？”

“担心内人。”汤米也被自己的答案吓了一跳。“担心你太太？喔，没什么不对呀，男人一向都很担心自己太太。怎么了？她是不是跟别的男人私奔或者太开放了？”“不，不是那么回事？”

“那是她快死了？还是得了癌症？”

“不，”汤米说：“我只是不知道她到什么地方去了。”“可是你以为我知道？好吧，要是你觉得我可以替你找到她，最好告诉我她叫什么名字，有什么特征。不过你要知道，我不一定有兴趣替你找。”鲍斯柯温太太说。

“感谢老天，”汤米说：“你比我想象得要好说话一点。”“你太太跟那幅画有什么关系？那是一幅画吧？看那个形状应该是。”

汤米解开画的外包装。

“这幅画上面有你先生签的名，”汤米说：“希望你把你知道的关于这幅画的事都告诉我。”

“我懂了。你到底想知道什么？”

“这幅画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画的？”

鲍斯柯温太太看看他，眼里第一次露出了兴趣。“好啊，那不难，”她说：“我可以统统告诉你。大概是十五年以前画的——不对，我想还要早多了。是他早期的作品，应该有二十年了吧。”

“你知道画的是什么地方吗？”

“嗯，我记得很清楚。那是幅好画，我一直很喜欢。那地方叫萨顿村，离贝辛市场大概七八里，房子本身离萨顿村差不多两里，是个很美的地方，很幽静。”

她站起来，走向那幅画，俯身仔细看看。

“真好玩，”她说：“对，的确很奇怪，不知道怎么回事。”汤米没太在意她的话。

他问：“那栋房子叫什么名字？”

“我记不清楚了，你知道，改过好几次名字。我不知道现在叫什么名字。屋子里发生过好几次悲剧，所以我想下一次搬进去的人就又重新取名字，我只知道曾经叫‘河边屋’、‘小河屋’，后来又叫‘草地屋’——或者‘河畔屋’什么的。”“谁住在里面？——或者你知道现在是谁住？”

“我都不认识。我第一次看到屋子的时候，是一个男的跟一个女的住，通常是去度周末，我想他们还没结婚。女的是个舞蹈家，也可能是演员。——不对，我想是舞蹈家，跳芭蕾舞的，长得很漂亮，不过不聪明，头脑很简单。我记得威廉对她很温柔。”

“他有没有替她画过像？”

“没有，他很少画人像，虽然嘴上常常说要好好画些人像画，可是一直没实现。他对女孩子一向很傻。”

“你先生画那栋屋子的时候，就是那两个人住在那儿？”“嗯，我想是，至少有一部分时间是。他们只有周末去。可是后来他们好像吵了架，反正不是她先离开他，就是他弃她而去，当时我不在那儿，在卡凡翠做事。后来只有一个女家庭老师和一个孩子住。我不知道那孩子是谁，也不知道她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不过那个家庭教师的责任大概就是照顾她。后来那孩子好像出了事，不知道是家庭教师把她带走，还是她死了。你为什么想知道二十年前是谁住在那栋房子？我觉得好愚蠢。”

“我希望知道那栋房子的一切，”汤米说：“内人就是特地去找那栋房子，她说在火车上看过。”

“不错，”鲍斯柯温太太说：“火车刚好经过桥的另外一边，从火车上应该可以看得很清楚。她找那栋房子做什么？”汤米简单地解释了一遍，她怀疑地看看他。

“你不会是刚从精神病院之类出来的吧？”鲍斯柯温太太说。

“我知道你一定会那么想，”汤米说：“可是事实上很简单，真的，内人想查访那栋房子，所以试着照火车路线去找。我想她确实找到那栋房子，

也到那个萨——萨什么村去了。”“萨顿村。以前是个很小的地方，不过现在当然可能发展成一个大城了。”

“我相信发展成什么都有可能，”汤米说：“她打过电话说要回家，结果却没回去。我想知道她到底出了什么事。我想她是去调查那栋房子，也许——也许碰到危险了。”“有什么危险呢？”

“我也不知道，”汤米说：“我们两个都不知道。我甚至不觉得会有危险，可是我太太偏偏这么想。”

“超感觉？”

“也许，她确实有点那样。她有预感。二十年前——或者一直到一个月以前——你都没听说过一位蓝凯斯特太太吗？”“蓝凯斯特太太？不，我想没有。这种姓氏要是听过应该会记得，对不对？这位蓝凯斯特太太怎么了？”

“这幅画本来是她的，后来她送给我一位姑姑。但是她却突然离开原来住的养老院，是被她亲戚带走的。我想追查她的下落，但是却很困难。”

“到底是谁想象力这么丰富，是你还是你太太？你好像想象了很多事情，而且还蛮有头绪的。”

“可以这么说，不过都是无中生有，你就是这个意思，对吧？我想你说得没错。”

“不，”鲍斯柯温太太的声音有点改变，“我不会说你无中生有。”

汤米用疑问的眼光看着她。

“这幅画有点奇怪，”鲍斯柯温太太说：“甚至可以说很奇怪，你知道，这幅画我记得很清楚。威廉虽然画过很多画，可是我大部分都记得。”

“你记得画是卖给谁吗？——要是画卖了的话？”“不记得了，对，那幅画是卖掉了，可是他的画几乎全都卖了，所以我不记得是卖给谁了。你问的实在太多了。”“非常谢谢你告诉我这么多。”

“你还没问我，我为什么说你带来那幅画很奇怪。”“你是说这不是你丈夫画的？是其他人画的？”“喔，不，的确是威廉画的，我想他在目录上叫它‘河边屋’。可是本来不完全一样，有一点不对劲。”“怎么不对劲？”

鲍斯柯温太太伸出被泥土弄脏的手指，指着河边桥下的一点。

“看到没有？”她说：“桥下系着一艘船，对不对？”“对。”汤米困惑地说。

“可是我最后一次看到画的时候，上面并没有船，绝对不是威廉画的。画展的时候，画上根本什么都没有。”“你是说后来又有人画上那艘船？”

“对，很奇怪，不是吗？我不懂为什么。我刚看到那艘船的时候，觉得很惊讶，因为那地方本来并没有船，后来我知道那一定不是威廉画的，是其他人。可是我真不懂为什么？”她看看汤米。

汤米没办法回答她的问题，只有回看着鲍斯柯温太太。要是爱姑姑看到她，一定会说她是浮躁的女人，可是汤米不同意这种说法。她的态度很暧昧，常常会从一个话题突然跳到另外一个话题。她所说的话经常和一分钟以前所说的话毫不相干。汤米觉得像她这种人，心里知道的往往比嘴上愿意说的多得多。她爱过她丈夫吗？或者嫉妒她丈夫？轻视他？从她的言谈、态度之中，实在看不出什么线索，可是汤米感觉得到，桥下系着的那艘船让她心里很不安，她不喜欢那儿多出一艘船。突然之间，他怀疑她说的到底是不是真话？时间隔得这么久了，她真的记得鲍斯柯温有没有在桥下画那艘船吗？看起来实在是件微不足道的小事。要是她最后一次看到画只是一年前——

——可是显然远不只一年——但是鲍斯柯温太太却为了那艘小船而不安。他又看看她，发现她也在看他——她好奇的眼睛若有所思地看着他——仿佛在深思着什么。

“你现在打算怎么办？”她问。

至少这还不难回答，汤米知道自己该怎么办。“今天晚上先回家看看有没有我太太的消息，要是没有，我明天就亲自到萨顿村去，”汤米说：“希望能在那儿找到内人。”

“那要看情形了。”鲍斯柯温太太说。

“看什么情形了。”汤米严厉地问。

鲍斯柯温太太皱皱眉，然后自言自语似地喃喃说：“不知道她现在在哪里？”

“谁现在在哪里？”

本来鲍斯柯温太太已经把眼光从他身上移开，现在又转回他身上。

“喔，”她说：“我是说你太太。”又说：“希望她平安无事。”“她当然会平安。告诉我，鲍斯柯温太太，那地方——萨顿村——是不是有什么不对劲？”

“萨顿村那个地方？”她想了想，答道：“不，我想没有，那‘地方’没什么不对。”

“我想应该说那栋房子，”汤米说：“河边那栋房子——不是萨顿村。”

“喔，那栋房子，”鲍斯柯温太太说：“那实在是栋好房子。你知道，本来是盖给情人住的。”

“有情人住过吗？”

“偶而，不过不多。屋子既然是盖给情人住的，就应该让情人住。”

“而不应该被别人当做其他用途？”

“你反应很快，”鲍斯柯温太太说：“你了解我的意思，对不对？要是你把一栋房子用到其他不对的用途上，房子一定也会不高兴。”

“你知道这几年有什么人住过吗？”

她摇摇头，“不，我对那栋房子什么都不知道，因为它对我从来都不重要。”

“可是你却想到一件事——或者一个人？”

“嗯，”鲍斯柯温太太说：“你说对了，我确实想到——一个人。”

“不能告诉我一点关于这个人的事吗？”

“其实也没什么好说的，”鲍斯柯温太太说：“有时候，你就是会突然想到：某人现在不知道在什么地方，有些什么遭遇或发展。你会觉得”——她摇摇手——“你需不需要人手？”她问得很突然。

“人手？”汤米吓了一跳。

“嗯，我刚好知道附近有两三个。也许你搭火车前该吃点东西，车站在滑铁卢，”她说：“我是说搭往萨顿村的火车。以前要在贝辛市场换车，现在可能还要。”

这是逐客令，他接受了。

13. 爱伯特查出线索

两便士眨眨眼，视线似乎并不清楚。她想把头从枕头上抬起来，可是脑中一阵刺痛，迫使她又只好颓然倒在枕头上。她闭上眼，然后又马上张开，再眨了眨。

她高兴地认出周围的环境，“我是在医院病房里。”她想，由于对自己目前的脑筋状况还算满意，所以就不再花脑筋多想别的。她此刻是躺在医院病床上，头正痛着，头怎么会痛？她为什么会躺在医院床上？她都不清楚。她想：是发生了意外吗？

护士在病床间走动，这当然是很自然的事。她又闭上眼睛，小心地用脑筋想一想，一个穿着牧师服的衰老身影模糊地闪过她脑中，“是爹？”她记不清楚了，大概是吧。“可是我在医院病床上干什么呢？”两便士想：“我在医院当看护，应该穿着制服才对。”

“喔，天哪。”两便士说。

“觉得好一点了吗？亲爱的。”护士露出职业性的笑容说：“太好了，对不对？”

两便士不知道到底好不好，护士又说要替她倒杯好茶。“看起来我好像是病人。”两便士失望地自语道。她静静躺着，心里努力在回想一些字句。

“军人，”两便士说：“志愿空军支队的军人，对，我是志愿空军支队的军人。”

护士替她用吸饮杯拿了些茶来，又扶起她让她喝。两便士脑中又是一阵刺痛，她大声说：“我是志愿空军支队的军人。”

护士用责备的眼神看看她。

两便士又说：“我头好痛。”

“很快就会好了。”护士说。

护士把吸饮杯拿走，同时向护士长报告，“十四号醒了，不过我想她大概还很虚弱。”

“有没有说什么？”

“她说她是个重要人物。”

护士长不屑地哼了一声，表示她很看不起那些自称是大人物的不重要病人。

“等着瞧吧！”护士长说：“动作快点，别整天耗在那个杯子上。”

两便士昏昏欲睡地躺在枕头上，她还没把思绪整理出一个头绪来。

这里应该有个人——有她认识的人才对。这家医院有点奇怪，不是她记忆中那所医院，不是她当看护的医院。“应该全都是军人，”两便士自语道：“我负责A排和B排的病人。”她睁开眼睛，又看看四周，终于肯定这是家从来没见过的医院，和任何军人也都毫无关系。

“不知道这是什么地方？”两便士试着想些地名，可是只想得到伦敦和南安普敦两个地方。

这时，护士长出现在她病床边。

“希望你舒服点了。”护士长说。

“没关系了，”两便士说：“我是怎么搞的？”

“你的头受了伤，一定很痛吧，对不对？”

“的确很痛，”两便士说：“这是什么地方？”

“贝辛市场皇家医院。”

两便士想了想，这名字对她毫无意义。

“一个老牧师，”她说。

“你说什么？”

“没什么，我——”

“我们还不知道你的姓名，”护士长说。她拿出一支笔，用疑问的眼光看看两便士。

“我的名字？”

“对，”护士长说：“只是为了记录方便。”

两便士默默思索着，她的名字？她叫什么名字？“多可笑，”她自语道：“我好像什么都不记得了。可是我总该有个名字啊。”忽然之间，她松了一口气，老牧师的面孔突然掠过她脑海，她肯定地说：

“对了，普如登。”

“P—R—U—D—E—N—C—E？”

“对。”两便士说。

“那是你的名字，姓呢？”

“考利。C—O—W—L—E—Y。”

“很好。”护士长带着轻松的表情离开。两便士对自己觉得很满意，普如登·考利，在“志愿空军支队”服务，她父亲是个牧师，工作地点在——在某个教会，现在是战时……“不对，”两便士自语道：“我好像完全弄错了，这好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她又喃喃说：“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她也不知道。这句话是她自己刚刚说的吗？还是别人对她说的？护士长又回来了。

“你的住址呢？”她说：“考利小姐——还是考利太太？你是不是问到一个小孩子的事？”

“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是不是刚刚有人对我说过这句话？还是我跟别人说过？”

“亲爱的，如果我是你，就先睡一会儿再说。”护士长说。她回到自己该去的地方，对医生说：

“她好像已经恢复神智了，医生。她说她叫普如登·考利，可是她记不得地址，又说到一个什么小孩子的事。”

“好吧，”医生用一贯的不在乎态度说：“再给她一两天，一定会恢复正常的。”

汤米在口袋中摸索着钥匙，可是还没来得及用，门就打开了，爱伯特站在门口。

“她回来没有？”汤米问。

爱伯特缓缓摇摇头。

“什么消息都没有？没有电话？没有信？——也没电报？”“什么都没有，先生。什么都没有，我想他们一定抓到她了，只是在等机会。”

“你是什么意思？——他们抓到她了？”汤米说：“谁抓到她了？”

“你知道我的意思啊，那些歹徒。”

“什么歹徒？”

“也许是乱玩刀子的那些家伙，也许是个国际集团。”“别再胡说八道了，”汤米说：“你知道我怎么想吗？”爱伯特用疑问的眼光看看他。

“我觉得她太不替别人着想了，居然什么消息都不通知家里。”汤米说。

“喔，”爱伯特说：“我懂你的意思了。要是你觉得这么想比较快乐，也‘可以’这么说吧。”他接下汤米的包裹，“你又把画带回来啦？”

“嗯，我把这幅该死的画带回来了，”汤米说：“半点都没用。”

“你没得到任何消息？”

“也不尽然，”汤米说：“这幅画的确让我知道一些事，至于到底有没有用，我就知道了。”又说：“莫瑞医生大概没打电话来吧？阳光山脊养老院的裴卡德小姐也没打电话吧？”“都没有，只有杂货店老板打电话说他店里有些好茄子，太太喜欢吃，所以他每次都通知她。不过我已经告诉他她不在，”又说：“我晚餐替你准备了鸡子。”“真奇怪，你除了鸡子，别的都想不到。”汤米毫不留情地说。

“这次是只子鸡，”爱伯特说：“很瘦。”

“好吧。”汤米说。

电话铃响了，汤米马上从椅子上跳起来跑过去接。“喂……喂？”

一个遥远而模糊的声音说：“汤玛斯·贝瑞福先生吗？能不能接一个英佛加利的叫人电话？”

“可以”

“请稍等。”

汤米等候着，兴奋的心情逐渐平静了下来。等了好一会儿，电话那头传来一个他熟悉的声音，活泼而能干——是他女儿的声音。

“喂，是不是爸爸？”

“黛博拉！”

“嗯，你为什么在喘气？刚才在跑步啊？”

汤米想：女儿都很爱挑剔。

“年纪大了，总有点气喘，”他说：“你好吧？黛博拉。”“喔，我很好。爹，我在报上看到一件事，说不定你也看到了。我觉得有点奇怪，有个人发生意外，住在医院里。”“喔？我没注意到。怎么了？”

“呃——看起来好像不大严重，可能是件小车祸什么的，上面提到一个女人——一个中年妇女——说她叫普如登·考利，可是医院查不出她的地址。”

“普如登·考利？你是说——”

“喔，对，我只是——呃——只是觉得奇怪，那是妈的名字，不是吗？我的意思是说那是她的闺名。”

“当然。”

“我老是忘了她的名字，因为我们——你、我、德瑞克——都没想到她叫普如登。”

“嗯，”汤米说：“对，这个名字跟你妈的确不大相称。”“对，我知道。我只是觉得——有点奇怪。你想会不会是她亲戚？”

“也许是吧。在什么地方？”

“贝辛市场的医院，我想报上是这么说的。医院大概希望多知道一点她的事。我只是猜想——我知道自己太傻了，姓考利的人多的是，叫普如登的人也很多。我只是想打个电话确定一下妈在家，什么事都没有。”

“我知道，”汤姆说：“嗯，我知道。”

“说呀，爸，她在不在家？”

“不在，”汤姆说：“她不在家，我也不知道她是不是平安无事。”

“什么？”黛博拉说：“你的话是什么意思？妈怎么了？你大概刚从伦敦跟那些老头开完秘密会议回来吧？”“嗯，”汤姆说：“昨天傍晚刚刚回来。”

“结果却发现妈出门了——或者你早就知道她要出门？说呀，爸，快告诉我，你也在担心，对不对？我看得出你很担心。妈到底去干什么了？她在忙什么？这么大年纪了，真希望她安安静静待在家里，别再东跑西跑了。”

“她最近一直在担心，”汤姆说：“是一件跟你爱姑姑婆的死有关的事。”

“什么事？”

“喔，是养老院一个病人告诉她的一件事，她很担心这位老太太，因为这位老太太话太多，又说了一件很让你妈担心的事，所以我们去收拾爱姑姑遗物的时候，就要求和这位老太太谈谈，没想到她已经突然走了。”

“那也没什么奇怪呀，对不对？”

“是她亲戚把她带走的。”

“那还是没什么不对嘛，”黛博拉说：“妈干什么那么害怕？”

“她觉得那个老太太可能发生了意外。”汤姆说。“我懂了。”

“要是往不好的地方想，她就这样突然失踪了，外表看起来，一切都很正常，我是说，一切都经过律师和银行的手续，可是——我们偏偏找不到她的下落。”

“你是说妈到一个地方去找她了？”

“嗯，而且她两天以前说要回来，可是一直到现在都没回来。”

“你一点都没她的消息？”

“没有。”

“真希望上帝能让你多用点心照顾妈妈。”黛博拉严厉地说。

“说到这一点，我们谁都没有好好照顾她，”汤姆说：“你也一样，黛博拉。大战的时候，她还不是就这样做了很多跟她没有关系的事。”

“可是现在不一样啊，她老啦，应该待在家里好好照顾自己。我想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她觉得太无聊了。”“你刚才说是贝辛市场医院？”汤姆说。

“美福郡，我想从伦敦搭火车去要一小时到一小时半。”“那就对了，”汤姆说：“贝辛市场附近有个村子叫萨顿村。”

“那是干什么的？”黛博拉问。

“现在没时间说了，”汤姆说：“反正是跟一幅画——一栋小河旁边的屋子的画有关的事。”

“我听不懂，”黛博拉说：“你到底在说什么？”“算了，别管那么多了，”汤姆说：“我要打电话到贝辛市场医院查查看。我想那一定是你母亲，错不了。你知道，人昏迷之后再清醒的时候，通常都会先想到小时候的事情，然后再慢慢回到现实当中。你妈现在刚想起她的闺名，也许是发生车祸，但是也很可能是别人把她打昏的。她那种人就是会碰到这些事，我一找到她就通知你。”

四十分钟后，汤姆看看表，如释重负地放下听筒，这时候爱伯特又出现了。

“你晚餐怎么办？先生。”他问：“你什么都没吃，我很抱歉，又把那

只鸡忘了——已经烧成焦炭了。”

“我什么都不想吃，”汤米说：“只想喝杯酒，替我倒杯双料威士忌。”

“马上就来，先生。”

一会儿，他端着汤米要的酒来，汤米已经躺靠在他那张陈旧却舒服的大椅子上了。

“我想，现在你一定想听我详细地说完全部经过罗？”“老实说，”爱伯特用略带抱歉的口气说：“我差不多都知道了，因为这是关于太太的大事，所以我就自作主张在卧房的分机上听。我想你一定不会怪我，先生，因为这是太太的事。”

“我不怪你，”汤米说：“其实倒还很感谢你。如果要我从头说起——”

“你跟每个人都联络过了，对不对？医院、医生，还有护士长。”

“用不着全部从头说一遍。”汤米说。

“贝辛市场医院，”爱伯特说：“她一点口风都没透露，也没留下那个地址。”

“她并不想住在那个地方，”汤米说：“我猜她一定是在什么偏僻的地方被人打昏了，后来别人在路边发现她，以为是一般的车祸。”又说：“明天早上六点半叫我，我想一早就走。”“真抱歉，让你的鸡子烤焦了。我本来只是放在里面保温，没想到却忘了。”

“别管什么鸡子不8鸡子的，”汤米说：“我老觉得它们是笨鸟，在车子底下跑来跑去地咯咯叫。明天早上把鸡子尸体埋了，好好替它举行一次葬礼。”

“她不会快死了吧，对不对？”爱伯特问。

“你又胡思乱想了，”汤米说：“要是你刚才好好听电话，就应该知道她已经什么都想起来了，他们也答应一定看好她，等我去照顾。她绝对没办法再溜出去做那些愚蠢的侦探工作了。”

“说到侦探工作——”爱伯特轻咳了一声，迟疑着没说下去。

“我不想谈这个，”汤米说：“忘了吧，爱伯特。你去学点簿记什么的吧。”

“喔，我只是在想——我是说，谈到线索方面——”“喔？什么线索？”

“我正在想。”

“生活里的一切麻烦都是这么引起的——想、想、想。”“线索，”爱伯特又说：“譬如那幅画就是一条线索，不是吗？”

汤米发现爱伯特已经把画又挂回墙上了。

“如果说那幅画是线索，又是什么事情的线索呢？”他对自己刚才那句不客气的话而面红，“我是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总该有什么意义才对。”

“我在想——”爱伯特说：“要是你不介意我提到的话——”

“说下去，爱伯特。”

“我是在想那张书桌。”

“书桌？”

“是的，就是搬家工人跟那张小台子、两把椅子一起运来的书桌。你说家人的财产，对不对？”

“是我爱姑姑的。”汤米说。

“对，我就是这个意思，先生。旧书桌罗、古董罗，这些地方最容易找

到线索了。”

“有可能。”汤米说。

“我知道这不是我的事，我不应该乱来，可是你不在家的时候，我实在忍不住，先生。我一定要去看看。”“看什么——那张书桌？”

“对，只是看看里面有没有线索。你知道，那种书桌都有暗格的。”

“想得很有道理，”汤米说：“可是据我所知，我那个爱姑姑实在用不着把东西藏在暗格里。”

“老太太最叫人猜不透了，她们常常喜欢把东西藏起来。说不定书桌里有张秘密遗嘱或者用隐形墨水写的什么东西。要是你找到，可就发财了。”

“对不起，爱伯特，我恐怕要让你失望了。我相信那张家传书桌里不会有那种东西，因为桌子本来是我威廉叔叔的——他老的时候，耳朵聋、脾气坏，而且变得非常暴躁。”“我想，看看总不会有什么坏处，对不对？”爱伯特说：“而且无论如何都需要清理一下，你也知道老太太的东西都很少翻出来——尤其是得了风湿，行动又困难的时候。”汤米迟疑了一会儿，他记得曾经和两便士匆匆查看过书桌所有抽屉，然后把所有东西都放进两个大信封袋，又把几卷棉线团、两件羊毛背心、一块黑天鹅绒、三个好枕头套从下面抽屉拿出来，跟其它衣服、杂物放在一起，准备处理，回家之后，他们也看过袋子里的文件，没什么特别重要的。“我们看过抽屉里的东西了，爱伯特，”他说：“整整花了两个晚上，有一两封旧信很有意思，还有一些做哈姆的食谱，一些做蜜饯的食谱，几本配给簿，和一些跟早年战争有关的东西，都没什么大不了。”

“喔，那些！”爱伯特说：“那只不过是一些文件罢了，每个人抽屉里都找得到这些东西，我指的是真正秘密的东西。你知道，我小时候跟一个古董商学过六个月，有时候还帮他伪造一些东西，所以才知道有暗格。暗格多半是那三四种固定的形式，偶而会有一点改变。你不觉得你应该去看看吗？先生。我不喜欢趁你不在的时候一个人看，那就太冒昧了。”他用乞怜的眼光看着汤米。

“走吧，爱伯特，”汤米终于投降道：“去看看也好。”汤米站在爱伯特身边，打量着从爱姑姑那儿继承来的这件家具时，心想：真是一件好家具，保存得很好，也漆得古色古香，看得出从前的确是精工制造的。

“好了，爱伯特，”他说：“开始说吧，这是你的乐趣。”“喔，我从来没这么小心过，我不会把它弄裂，也不会用刀子什么的去撬，我们先把前面放下来，放在这两个拉出来的板子上。对了，你看，活动边就这样垂下来，老太太以前就经常坐在这儿。你的爱姑姑有个很好的珠母小吸墨盒子，在左边抽屉。”

“还有这两样东西。”汤米说。

他拉出两个精致的浅抽屉。

“喔，这个啊，先生，可以把文件塞在里面，可是不会真的藏什么秘密东西，通常都是先打开中间这块小柜子——底下多半有个小凹洞，把底部滑出来就有个空位。不过也有别的方法跟别的地方，像这种书桌下面都有个空间。”“那也不是很隐秘啊，对不对？只要把一块板子往后滑——”

“可是问题是，从外表看起来好像能找的都找出来了，只要把板子往后推，就会有个空穴，可以把很多不想被别人发现的东西都藏在里面。不过还不光是这样，因为你知道，前面还有一小块木板，像个小架子一样，可

以拉起来，你看。”

“嗯，”汤米说：“对，我看到你拉起来了。”“那个中间锁后面，就有个秘洞。”

“可是里面没东西啊。”

“不错，”爱伯特说：“看起来是很让人失望，可是如果你把手伸进洞里，就会发现左、右两边各有一个扁扁的小抽屉，顶上有个半圆形小洞，把手指伸进去，轻轻拉出来——”说到这儿，爱伯特似乎稍微扭曲了一下手腕，“有时候会比较紧一点，等一等……等一等……我找到了。”

爱伯特弯着手指从里面轻轻钩出来一样东西，原来是个窄小的抽屉。他把抽屉放在汤米面前，就像一只把骨头衔到主人面前的小狗一样。

“等一等。先生，这个长信封里有东西，我们先看看另外那边再说。”

他又伸手进去摸索，一会儿，就把另外一个抽屉也拉出来，放在第一个旁边。

“这里也有东西，”爱伯特说：“有人把一个信封封好放在这儿。我两个都没打开——我绝对不会做那种事。”他的声音含着无限的美德，“这些交给你了——不过我说啊——说不定就是线索——”

他和汤米一起拿出灰尘满布的抽屉里的东西，汤米先拿起一个用橡皮筋绑着的封口信封，橡皮筋一碰就断了。“看起来好像很有价值。”爱伯特说。

汤米看看信封，上面写着“机密文件”。

爱伯特说：“你看，机密文件，一定是线索。”

汤米抽出信封里的东西，那是半张便条纸，上面的字迹非常潦草，墨水也早已褪色了，汤米把纸翻来翻去看了看，爱伯特也带着沉重的呼吸靠近他身边。

“麦唐纳太太做鲑鱼乳酪的秘方，”汤米念道：“特地送给我以示友好。材料：鲑鱼中央部分两磅，一品脱加西乳酪，一杯白兰地，一个新鲜小黄瓜。”他停下来对爱伯特说：“对不起，爱伯特，这显然是教我们做好菜的线索。”

爱伯特也喃喃发出表示厌恶和失望的声音。

“没关系，”汤米说：“再试试另外一个。”

另外一个信封显然放了没那么久，封口上有两个浅灰色的蜡印，各是一朵野玫瑰。

“很漂亮。”汤米说：“爱姑姑的想象力真丰富。里面想必是教人煮牛排派的食谱。”

他撕开信封，扬眉毛，里面掉出十张折叠得很整齐的五镑钞票。

“很好的薄钞票，都是旧钞，”汤米说：“你知道战时用的钞票都是上好的纸张做的。”

“钞票！”爱伯特说：“她要那么些钞票干什么？”“喔，那是老太太应急用的，”汤米说：“爱姑姑一向准备一些钱应变。好多年前她跟我说过，每个女人都应该准备五镑的钞票十张，万一有急事的时候可以用。”“喔，我想现在还是很方便用罗。”爱伯特说。“我想也不一定完全没用，也许可以到银行去兑换。”“这里还有一个信封。”爱伯特说。

第二个信封稍微厚些，里面的东西似乎比较多，上面还若有其事地盖了三个大红封印。信封上仍旧是很潦草的字迹，“万一我不幸去世，此信封应该交给我的律师洛克贝先生或者我侄儿汤玛斯·贝瑞福。其他人不得擅自打开。”里面有好几张写得密密麻麻的字条，字迹还是非常潦草，有些地方甚

至很难辨认。汤米有点困难地大声念道：“我，爱妲·玛丽亚·范修，在此写下一件我所知道的事，是一个住在这家叫阳光山脊养老院的人告诉我的。我不敢保证消息是真的，可是看来似乎的确有理由相信真的有这种——可能是犯法的——活动，伊莉莎白·慕迪是个愚蠢的女人，可是我想她还不至于说谎。她说她认出院里有个著名的犯人。我们当中也许有人在下毒，我愿意采取保留的态度，不过我随时都会注意。我在此写下这2个消息，虽然也许只是空穴来风，可是我要我的律师或者侄儿汤玛斯·贝瑞福详细加以调查。”

“看到没有，”爱伯特用胜利的口吻说：“我不是说过了吗？这就是线索！”

第四部 “教堂上有个尖塔，
打开门，就有人在。”
——童谣

14. 动动脑筋

“我觉得我们该动脑筋想一想。”两便士说。

夫妇两人快乐地在医院团聚之后，两便士已经风风光光地出院了。此刻，两人正在贝辛市场“绵羊与旗子旅馆”的最好套房里比较彼此的笔记。

“好了，不许再想了，”汤米说：“别忘了出院以前医生吩咐你的话——不要烦恼，不要用脑过度，尽量少动——一切都看开一点。”

“不然你要我现在干什么？”两便士问：“我已经把脚抬起来，头也靠在两个垫子上。至于思考，不一定就是用脑过度，我又不是在做数学、研究经济。思考只是舒舒服服地休息，打开头脑，万一有什么有趣或重要的事钻进脑子，也好随时接纳。无论如何，我跷起脚，靠在椅子上想东西，总比亲自出去采取行动好吧？”

“我当然不希望你再去采取什么行动，”汤米说：“这件事就到此，你懂吗？两便士，我要你安安静静地待在家里。可能的话，我绝不让你离开我的视线，因为我实在不相信你。”“好了，”两便士说：“演讲完了，现在我们可以想一想了，一起用脑筋想，别去管医生的话，要是你像我一样了解医生——”

“用不着管医生，”汤米说：“你听‘我’的话就不会错了。”“好！我保证目前不想采取任何行动，最重要的是，我们要比较一下彼此的心得，我们都查到不少事情，可是就跟乡下拍卖杂物的情形一样。”

“你所谓的事情是指什么？”

“确切的事实，各种各样的事实，太多太多了。而且不只是事实，还有些传说、建议、闹话等等。总之，这件事就像把一个米糠筒子五花八门地包扎了好几层，再塞进锯屑里一样。”

“锯屑倒是真的。”

“我不知道你到底是在讽刺还是在客气，”两便士说：“无论如何，你的确同意我的看法，对不对？我们知道得太多了，有对的，有不对的，有些重要，有些不重要，全都混在一起，弄得我们不知道从何下手。”

“我可知道。”汤米说。

“好，”两便士说：“你说从什么地方开始着手？”“从你被人打昏头开始。”汤米说。

两便士想了想，说：“我不懂为什么要从那里着手，那是最后发生的事，不是最开始啊。”

“在我心里是最重要的事，”汤米说：“我不准任何人敲我太太的头，而且这是千真万确的事，不是凭空想象的。”“你说得对，”两便士说：“的确是真事，而且就发生在我身上，我无论如何都不会忘记。从我能用脑筋之后，我也一直在想这件事。”

“你想得出是谁吗？”

“很可惜，想不出来。当时我正在低头看一块墓碑。”“谁最有可能呢？”

“我想一定是萨顿村的人，可是又好像很不可能，我几乎没跟什么人说

过话。”

“牧师呢？”

“不可能是牧师，”两便士说：“首先，他是个好老头。其次，他不可能有那么大力气。第三，他有气喘，要是悄悄溜到我后面，我一定会听到声音。”

“要是你把牧师除掉——”

“你不同意？”

“好吧，”汤米说：“我也同意。你知道，我去找他谈过，他在这里当了很多年牧师，每个人都认识他。恶魔也许可以假装成慈祥的牧师，可是顶多不会超过一个礼拜，要说十年、十五年就太不可能了。”

“好，”两便士说：“那下一个该怀疑的人该是布莱小姐，乃丽·布莱，不过只有天知道为什么。她不可能以为我是想偷墓碑吧。”

“你想会不会是她？”

“我觉得不大像。不错，她是很能干。要是她想跟踪我，看我在干什么，绝对不会有困难。而且她跟牧师一样，在萨顿村到处进进出出的，她的确有可能看到我走进墓园，好奇地悄悄跟在我背后，发现我正在看某一个坟墓，但是却因为某种原因不愿意我那样做，所以就用教堂的金属花瓶或者其他顺手可得的东西敲昏我。可是别问我为什么，我实在想不出有什么原因。”

“还有谁？两便士。是不是那个姓什么考克莱的太太？”“柯普莱太太，”两便士说：“不，不会是柯普莱太太。”“你为什么那么有把握？她也住在萨顿村，当然有可能跟踪你，看到你做的事。”

“对，对，可是她的话实在太多了。”两便士说。“我不懂，话多跟这个有什么关系？”

“要是你像我一样，听她说过一整夜的话，”两便士说：“就会知道像她那样整天说个不停的人，绝对不可能采取行动。她还没走近我，早就开始大声嚷嚷了。”汤米想了想她的话。

“好吧，”他说：“你对这些事一向很有判断力，那就把柯普莱太太也删掉吧。还有谁呢？”

“爱默士·派利，”两便士说：“就是住在‘河边屋’的那个男人，（那栋房子的怪名字太多了，我只好用最起初的名字叫它。）那个友善的女巫的丈夫。他有点怪怪的，头脑很简单，但是力量却很大，可以敲昏任何人，我甚至觉得有几次他可能真的想敲昏我——不过只有天知道为什么。老实说，他的确比布莱小姐嫌疑大。我觉得布莱小姐只是那种讨人厌的能干型女人，在教区里到处凑热闹，什么事都要插一脚。除非真的有什么很强烈的理由，否则像她那种人是不会袭击别人的。”她轻轻打个冷颤，又说：“你知道，我第一次看到爱默士·派利就觉得好害怕，他带我参观花园的时候，我忽然觉得——总之，不愿意背对着他，也不希望夜晚在黑路上碰见他。他不是那种经常使用暴力的男人，可是要是有什么东西惹火了他，他随时都会变得很粗暴。”

“好，”汤米说：“爱默士·派利，算是一号嫌疑犯。”“还有他太太，”两便士缓缓说：“就是那个友善的女巫。她人很好，我很喜欢她——也希望是她——我想，应该不是她，可是她的确跟一些事情有关……跟那栋屋子有关的事。还有一点，你知道，汤米——我们不知道这些事当中什么才是重要的，我已经在怀疑是不是所有的事都环绕着那栋房子？那栋房子会不会是中

心点？那幅画——根本没什么意义，对不对？汤米。我想一定是的。”

“嗯，”汤米说：“我想也一定是。”

“我到这里是为了找蓝凯斯特太太，可是这里好像根本没人认识或者听过她这个人。我怀疑自己是不是搞错了方向——以为蓝凯斯特太太有危险是因为她拥有那幅画。我想她可能根本没来过萨顿村，只不过是刚好买了（或者别人送了她）一幅这里的房子的画。而那幅画却具有某种意义——在某方面来说，威胁到某一个人。”

“可可太太——也就是慕迪太太——跟爱妲姑姑说，她发现‘阳光山脊’有个跟‘犯罪活动’有关的人。我想那幅画一定跟犯罪活动、河边那栋屋子，还有那个也许被杀死在那地方的孩子有关系。”

“爱妲姑姑喜欢蓝凯斯特太太那幅画，蓝凯斯特太太就把画送给她——也许还说了不少话，说她在什么地方得来的，或者谁送给她的，那栋屋子在什么地方等等——

“慕迪太太认出一个跟犯罪活动有关系的人，所以被杀掉了。”

“你说莫瑞医生跟你说完可可太太的事之后，又谈到几种凶手的类型，并且举了一些真实的例子。其中有个经营养老院的女人——我记得也在报上看过这个消息，可是不记得那个女人的名字了。总之只要老人把钱统统给她，就可以一直住到死，有吃有住，有人照顾，也不用担心钱。那些老人的确都过得很快乐——不过通常都不到一年就死了——睡觉的时候死的，死得很平静。最后终于引起别人的疑心，她受审之后被判处谋杀罪——可是她一点都不忏悔，觉得自己是在做好事。”

“嗯，”汤米说：“我也想起那个女人的名字了。”“没关系，”两便士说：“他又举了另外一个例子，说有个女管家还是厨子什么的，她经常换工作地点，有时候很平安，一点事都没有，有时候会很多人中毒，别人怀疑是食物中毒，症状都很合理，有些人也会复原。”

“她通常会准备好三明治，”汤米说：“让那家人带着去野餐，她的人很好，也很忠心，要是有人中毒的话，她自己通常也会得到一点轻微的症状，当然也可能稍微夸大了点。然后她就会离开那里，到另外一个地方的其他人家去做事。就这样过了好几年。”

“对，谁也不懂她这么做到底是为什么？是不是她已经改不掉这种习性？还是她觉得很好玩？谁也不知道！被她害死的人好像都跟她毫无私怨，大概是头脑有问题吧？”“对，我想一定是，不过心理学家一定会分析一大堆，然后说是因为她幼年时候受过刺激的缘故。总之就是这么回事。”“第三个就更奇怪了，”汤米说：“有个法国女人因为深受丧夫亡子之痛，却成了‘慈悲天使。’”

“对，”两便士说：“我记得，他们叫她做那个什么村子的天使，‘季凡’村之类的。她常常替邻居照顾生病的孩子，非常尽心尽力。可是孩子都是稍微复原一点，然后却越来越严重，迟早都会死掉。她往往哭上好几个钟头，一直到参加葬礼还是哭得很伤心，大家都说要不是她那么全心全意地替他们照顾孩子，真不知道应该怎么办。”

“你为什么又从头提一遍这些事？两便士。”

“因为我怀疑莫瑞医生提到这些例子有他的用心。”

“你是说他认为这些事跟——”

“我想他提到这三个典型的例子，是想看看有没有适合‘阳光山脊’的

情形。从某一方面来说，确实有可能。裴卡德小姐就可能适合那个经营养老院女人的例子。”

“你对那个女人实在太不公平了，我一直蛮喜欢她的。”

“我敢说，杀人凶手都有人喜欢过。”两便士说得很有道理，“很多骗子外表看起来都很诚实，杀人凶手看起来也都很好，心地尤其仁慈。总之，裴卡德小姐既能干，手边又有很多可以让人自然死亡而不会引起别人怀疑的方法。只有可可太太那种人才可能怀疑她。因为可可太太本身就有点古怪，所以才了解古怪的人，也可能她以前在别的地方见过她。”“我想那些老太太的死不会给裴卡德小姐带来什么财富。”

“你不懂，”两便士说：“就因为不是所有人死都能让她得到好处，所以才显得她更聪明。也许她只要想办法让一、两个特别有钱的人留给她很多遗产，其他得不到好处的，就让她自自然然地死掉。所以我想莫瑞医生可能，只是‘可能’特别留意裴卡德小姐，有时候又忍不住想：‘荒唐，我只不过是在胡思乱想。’可是无论如何，这种想法始终在他脑子里挥之不去。他所说的第二个例子是个替人帮佣一年的妇女，我们猜不出是谁——”

“第三个呢？”

“第三个就更困难了，”两便士承认，“是一个忠心耿耿的人。”

“也许他只是随便再举个例子，”汤米说：“不过我有点怀疑那个爱尔兰看护。”

“你是说我们送皮大衣给她的那位好护士？”

“对，爱姐姑姑喜欢的那个护士，她好像很有同情心，喜欢每个住院的人，要是有人死了，她就很难过。她跟我们说话的时候很担心，对不对？她说要离开‘阳光山脊’，可是却没说出真正原因。”

“也许她太神经质了，护士不能太有同情心，不然对病人不好，应该冷漠一点、能干一点，鼓励病人的信心。”“这是贝瑞福护士在训话，”汤米做了鬼脸说。“说到那幅画，”两便士说：“如果光看那幅画的话，我觉得鲍斯柯温太太很有——意思。”

“她的确很有意思，”汤米说：“我想是我们碰到的这件怪事当中最有趣的一个，看起来好像什么都知道。她好像对那个地方知道一些我不知道，你可能也不知道的事。总而言之，她一定知道什么秘密就是了。”

“真奇怪，”两便士说：“她居然说画上本来没有船。你想想现在为什么会有船？”

“我也不知道。”汤米说。

“船上有没有名字？我记得好像没看过——可是话说回来，我一直没有仔细看过。”

“上面写着‘水莲’。”

“很适合那条船。这让我想起什么？”

“我不知道。”

“她肯定她丈夫绝对没画那艘船？可是也可能是他事后画上去的啊！”

“她说没有——而且非常有把握。”

“当然，还有一种可能，”两便士说：“我是说我被袭击的事。也许是其他外人从贝辛市场一直跟踪我，看我打算做什么，因为我在这里打听了很多事，找了很多房地产公司。那些公司都对那栋房子支吾其词，推托了事，态度很不自然，就跟我们查蓝凯斯特太太下落时候碰到的推托态度一样。一

一切都透过律师和银行，主人却身在国外，无法联络。两件事的‘形式’完全一样。他们派人跟踪我的车子，看我到底想干什么，等到适当时机再把我打昏，这就使我们不得不特别怀疑，为什么有人不希望我查看一块旧墓碑？反正那些墓碑早就破破烂烂了——我想一定是附近的调皮男孩对破坏公用电话失去了兴趣，所以到教堂后面来找点新鲜的事做。”“你说那块墓碑上刻着字？”

“嗯——我想是用凿子刻的，有人觉得刻得不好就放弃了。”

“那孩子名字叫莉莉·华特斯（刚好是‘水莲’颠倒过来），又是七岁，安排得很适当，还有别的字，看起来像是‘不管什么人……’接下来是‘侵犯’——还有——米尔斯顿——”

“听起来很耳熟。”

“那当然，是圣经上的字句——可是刻的人记得不够清楚——”

“这整件事真够奇怪。”

“为什么会有人反对呢？我只想帮牧师的忙——还有那个想找回失去孩子的可怜男人。这么一来，我们又回到失去小孩的主题上了。蓝凯斯特太太曾经提到有个可怜的小孩被埋在壁炉里，柯普莱太太也说有修女和被谋杀的小孩被埋在墙里，又说有个母亲杀了婴儿，又是什么情人、私生子、自杀之类的。这些都是老故事、传说，加上一些道听途说混合而成的大杂烩！可是汤米，这当中的确有一件‘事实’——而不是谣言、传说——”

“你是说——？”

“我是说河边那栋屋子的烟囱的确曾经掉下一个破旧的洋娃娃——小孩玩的娃娃，在里面摆很久、很久了，上面都是煤灰和碎石头——”

“可惜我们没拿到。”

“我拿到了。”两便士用胜利的口吻说。

“你把娃娃带来了？”

“嗯，我当时吓坏了，想带回家好好看一看，反正也没人要，我想派利夫妇一定马上扔到垃圾筒。在这儿。”她站起来，走到手提箱旁边，摸索了一会儿，拿出一个用报纸包的东西。

“就是这个，汤米，你看。”

汤米好奇地打开报纸，小心翼翼地拿出一个残破的洋娃娃。洋娃娃的四肢无力地垂着，身体本来是一种极薄的软皮缝制成的，里面原本塞满了锯屑，但此时因为东破一个洞，西破一个洞，漏掉许多锯屑，所以已经又瘦又扁。尽管汤米拿的时候非常小心，洋娃娃身上有个地方还是突然迸裂，掉出一大把锯屑，另外还有些小水晶似的东西在地板上来回滚动。汤米走过去谨慎地拾起来。

“老天！老天！”他说。

“真奇怪，”两便士说：“里面居然会有水晶，你想是不是烟囱有点裂开，石膏什么碎掉了？”

“不对，”汤米说：“水晶是从洋娃娃身体‘里’掉出来的。”他把水晶收拾在一起又小心地把手指伸进洋娃娃身体，又是几颗水晶掉下来。汤米把水晶拿在手上，到窗口仔细地看看。两便士疑惑地看着他。

“真奇怪，居然用水晶来塞洋娃娃。”她说。

“这不是普通水晶，”汤米说：“我想一定有很重要的原因。”

“你指的是什么？”

“你拿几个好好看看。”

她奇怪地从他手上接过来。

“没什么啊，只是水晶嘛，”她说：“有些比较大，有些比较小，你干吗那么兴奋？”

“因为我发现了一件事，两便士。这些不是水晶，亲爱的女孩，是钻石！”

15. 牧师宅之夜

“钻石！”两便士喘着气说。

她看看他，再看着手上的东西，又说：

“这些看起来脏兮兮的东西会是钻石？”

汤米点点头。

“你看，两便士，现在一切都变得很合理了，那幅画，还有河边的房子，全都有了关联。你等着看埃佛·史密斯听到这个洋娃娃的事的那副表情吧！他已经准备好花束等你回去了，两便士——”

“干吗呀？”

“因为你帮他侦破了一个大犯罪集团呀！”

“好哇！你那个什么埃佛·史密斯的！上个礼拜你大概就一直跟他混在一块儿，把我一个人孤零零地丢在那家可怕的医院，也不来安慰我，给我打打气。”

“我不是每天晚上会客时间都来看你吗？”

“可是你什么都没告诉我。”

“那个凶巴巴的护士长警告我不能让你太激动。不过埃佛后天会亲自来，我们准备在牧师宅小聚一下。”

“还有什么人？”

“鲍斯柯温太太、本地一位大地主、你的朋友乃丽·布莱、牧师，当然还有你和我——”

“那个埃佛·史密斯先生的真名字叫什么？”

“就我所知，就是埃佛·史密斯。”

“你老是那么小心——”两便士突然笑起来。

“什么事那么好笑？”

“我只是想到你和爱伯特一起研究爱姑姑书桌的样子，一定很好玩。”

“都是爱伯特的功劳，要不是他那一长篇话打动了，我也不会去看那张书桌。是他年轻时候跟一个古董商学会的。”“想不到你的爱姑姑居然会那么郑重其事地留下一份秘密文件。其实她并不是真的知道什么事，只是相信‘阳光山脊’的确有个危险人物，不知道她有没有想到是裴卡德小姐。”

“那只是你一厢情愿的想法。”

“要是我们真的是在调查一个犯罪集团的话，我觉得这种想法也不错，他们确实需要一个像‘阳光山脊’这样的地方，受人尊重、经营良好，还有一个能干的罪犯在管理。只要有需要，她随时都可以拿到任何药材，而且她可以影响医生的看法，让他觉得每个人都死得很自然。”

“你把什么情节都安排好了，可是你怀疑裴卡德小姐的最大原因，却是

因为你不喜欢她的牙齿——”

“‘吃起人来更方便’，”两便士沉吟道：“我还要告诉你一件事，汤米——假如这幅画——根本从来不属于蓝凯斯特太太——”

“可是我们明明知道是她的啊。”汤米张大眼睛看着她。

“不，我们不知道，那只是裴卡德小姐一个人的说法，是她说蓝凯斯特太太把画送给爱姑姑的。”

“可是她何必——”

“也许蓝凯斯特太太就是为了这个原因才被弄走——免得她说出实话。”

“我觉得这种想法太牵强了。”

“也许——也许这幅画是在萨顿村画的，画上的房子就在萨顿村。我们有理由相信那栋房子是——或者曾经是——犯罪集团的一个巢穴。艾可思先生被人认为是那个集团的幕后主持人，派姜森太太带走蓝凯斯特太太的也是他。我不相信蓝凯斯特太太在萨顿村或者‘河边屋’住过，也不相信那幅画曾经是她的——不过我想她可能听‘阳光山脊’的某个人提起过——也许是可可太太吧？——然后就到处乱讲，有人觉得这样太危险，必须把她弄走。总有一天我会找到她，汤米，一定！”

“汤玛斯·贝瑞福太太寻人记！”

“你看起来精神好极了，汤米太太。”埃佛·史密斯先生说。

“我觉得又跟以前一样好了，”两便士说：“我实在太傻了，居然会被人打昏。”

“应该颁给你一枚奖章才对，尤其是关于那个洋娃娃的事。我真不懂你怎么有办法查出这些！”

“她的鼻子最灵了，”汤米说：“只要把鼻子凑在地下闻一闻，就能找出线索。”

“你们不会不让我参加今天晚上的聚会吧！”两便士怀疑地看看他们。

“当然不会。你知道，有好多事都已经澄清了。我真不知道该怎么表达对你们两位的谢意。我们对这个过去五六年当中犯过许多庞大抢案的智慧犯罪集团，已经掌握了很多证据。我跟汤米说过，我们对这位聪明又守法的绅士艾可思先生怀疑很久了，可是一直抓不到对他不利的证据。他太小心了，真的像个认真的大律师，也有很多千真万确的客户。“我也告诉过汤米，这些屋子是一个很大的重点。屋子都看起来规规矩矩、毫无毛病，房客也都是正正当当、堂堂皇皇的人，可是都住不了多久就走了。”

“说来说去，真是太感谢你了，汤米太太，要不是你调查了烟囱和死鸟，我们实在查不出他们的诡计——把各种珠宝分别包装、收藏起来，等到适当的时机再用飞机或者渡船运到国外。”

“派利夫妇呢？他们是不是——我真希望他们和这件事没有关系。”

“很难说，”史密斯先生说：“我也不敢肯定，不过在我看来，他们至少知道某些事情。”

“你是说她也是犯罪集团的一分子？”

“也许不是。你知道，也许她有什么把柄落在他们手里。”“什么把柄？”

“我可以告诉你，不过我相信你会保密——本地警方始终怀疑她丈夫爱默士·派利可能（只是可能）就是多年前连续杀了好多小孩的凶手。他脑筋不大正常，照医学观点来说，他很‘可能’有一种想杀小孩的冲动。警方一直找不到直接证据，也许是因为他太太老是迫不及待地替他作不在场证明。要是这样，那些歹徒就会抓住她的弱点，安排她住在一栋偏僻的房子，要她保持缄默。说不定他们真的有对她丈夫很不利的把柄。你见过他们两个，汤米太太，你对他们的看法怎么样？”

“我很喜欢她，”两便士说：“我觉得她就像——就像个会变好魔法的友善女巫一样。”

“那他呢？”

“我很怕他，”两便士说：“不过不是一直觉得害怕，只有一两次。他有时候会突然变得好怕人，就只那么一两分钟。我也不知道自己怕什么，可是就是很害怕。我想就像你说的一样，他的头脑不大正常。”

“那种人很多，”史密斯先生说：“通常都没什么危险。不过很难说，谁也没把握。”

“今天晚上到牧师家做什么？”

“问几个问题，见几个人，看他们还能不能提供一点我们需要的消息。”

“华特斯少校——就是写信给牧师问他孩子消息的那个人——会不会去？”

“好像根本没这个人！那块旧墓碑被人拿走了，不过还留下一副小孩的空棺材，里面摆满了赃物——是圣爱尔本附近一次抢案的赃物。写给牧师的信是向他抗议，要他查查看那个坟墓到底怎么了。”

“真是太抱歉了，亲爱的，”牧师伸出双手迎向两便士，“真的，你那么好心，偏偏碰到这种事，我心里真是不安，我真的觉得——真的，我觉得这全都是我的错。我不应该让你到那些墓碑里去摸索——可是我实在没想到——居然会有不良少年——”

“别再责备自己了，牧师，”布莱小姐忽然出现在他身边，“我相信贝瑞福太太一定知道这件事跟‘你’无关，她愿意帮忙你当然太好了，可是现在事情已经过去，她又完全康复了，对不对？贝瑞福太太。”

“当然。”两便士多少有点不悦，因为布莱小姐竟然自作主张，好像对她的健康很有把握似的。

“来这儿坐，用个垫子垫在背后。”布莱小姐说。“我用不着垫子。”两便士说，同时拒绝了布莱小姐多管闲事推过来的椅子，另外坐在火炉旁边一张挺直又不舒服的椅子上。

门上响起一阵尖锐的敲门声，房里每个人都从椅子上跳起来，布莱小姐匆匆走出去，一边说：

“不要紧，牧师，我去。”

“那就麻烦你了。”

大厅外面有一阵低声交谈的声音，接着，布莱小姐带着一个穿缎子衣服的高大女人走进来，背后还跟着一个脸色灰白、非常瘦高的男人。两便士看看他，他肩上披着一件黑斗篷，瘦削憔悴的脸庞像是从上一个世纪回来的人

似的。“很高兴看到你，”牧师说，然后转身过来，“我给各位介绍一下，这位是菲力浦·史塔克爵士，这是贝瑞福夫妇。埃佛·史密斯先生，喔！鲍斯柯温太太，好多好多年不见了——这是贝瑞福夫妇。”

“我见过贝瑞福先生，”鲍斯柯温太太说，然后看看两便士，又说：“你好，很高兴认识你。听说你发生了一点意外。”“是的，现在已经完全好了。”

介绍完毕之后，两便士坐回椅子上。一股倦意袭过来，她告诉自己也许是受到脑震荡的缘故。她半闭着眼静静坐着，不过仍然注意打量着房里的每个人，她没有留意听别人的谈话，只用眼睛看着，她觉得这出戏——这出她无意间卷入的戏——当中有些角色就像真是在演戏似的。事情的所有片断逐渐凑合在一起，发展出一个核心来。菲力浦·史塔克爵士和鲍斯柯温太太的出现，就像突然走出来两个以前从未出现的角色。他们本来一直站在圈外，此时却走进了圈里。不过始终都和圈内人有所关联，今天晚上他们到底为什么来？两便士不知道，是有人邀他们来？——埃佛·史密斯吗？是他命令他们来，还是客气地请他们来？或者他也像她一样不认识他们？两便士心想：一切都是从“阳光山脊”开始的，可是阳光山脊并不是问题的真正中心，真正的中心是萨顿村。事情就发生在这里，不是最近，而是很久以前。跟蓝凯斯特太太没有任何关系，可是她却在无意之中牵涉在里面。现在——她现在又在什么地方呢？

两便士打了个冷颤。

“也许，”她想：“也许她已经死了……”

两便士想，要是这样，她就失败了。她非常替蓝凯斯特太太担忧，觉得她受到某种危险的威胁，一心想找到她，保护她。

“要是她还没死，”两便士想：“我还是要继续努力。”萨顿村……一切重要和危险的事都是从这个地方开始的，河边那栋房子也是它的一部分，也许那栋房子就是一切的中心，也许萨顿村本身才是？这地方人来人往，有人居住，有人离开，有人失踪，也有人失踪之后再度出现，就像菲力浦·史塔克爵士一样。

两便士没有转头，只把目光移向菲力浦·史塔克爵士。除了柯普莱太太自说自话地谈到萨顿村居民时提起过他之外，她对他几乎一无所知。柯普莱太太说他是个沉默而有学问的男人，对植物学很有研究，是位企业家——至少在某种企业拥有很大的股份，所以他相当有钱。此外，他还很爱孩子，两便士想：又来了，又是孩子的问题，河边那栋房子、烟囱里的鸟、从烟囱里掉出来的小孩洋娃娃——一个身体里被人藏了一大把钻石的洋娃娃——还有一连串的罪行。这是大规模犯罪的总部之一，可是他们所犯的罪不只是抢劫而已。柯普莱太太说过：“我总觉得他可能是凶手。”

菲力浦·史塔克爵士，他会是杀人凶手？两便士半闭着眼，脑筋却很清楚，仍旧在仔细地打量他，看他是不是符合她脑中杀人——杀小孩——凶手的形象。

他多大了？她不知道，至少有七十岁了吧，也许要更老，满面风霜，像苦行僧似的脸孔。对，完全像个饱经苦难的苦行僧脸。那双又大又黑的眼睛，像画里的幽灵似的，还有瘦削憔悴的身体。

今天晚上他到底为什么来？她不知道。

两便士又把眼光移向布莱小姐，她坐在椅子上有点不安分，一会儿推椅子给这个人，一会儿拿垫子给另外一个人，要不就是忙着递香烟或者火柴，

仿佛一会儿都静不下来，她正看着菲力浦·史塔克，每次她一空下来，眼光就落在他的身上。

“她对他像狗一样的忠心，”两便士想：“她以前一定爱过他，现在可能还是，人不会因为老了就不爱人。德瑞克和黛博拉那种年龄的人大概会有这种想法，他们实在想象不出人老了怎么可能还有爱情。我想她一定还绝望而忠心地爱着他。不是有人说过——是柯普莱太太还是牧师——布莱小姐年轻时曾经当过他秘书，一直到现在还替他处理许多事情吗？”“嗯，”两便士想：“这本来就很自然嘛，秘书常常会爱上老板，所以说葛莱德·布莱也曾经爱过菲力浦·史塔克。知道这一点有用吗？布莱小姐是不是早就知道或者怀疑菲力浦·史塔克平静冷淡的外表之下，隐藏着疯狂怕人的性格呢？——他一直好喜欢小孩。”

“我觉得他太过于喜欢小孩了。”柯普莱太太曾经这么说过。

也许就是这个原因使他看起来那么苦闷？

两便士想：“一个人要不是病理学家或者心理学家，就不会了解杀人狂的心理。那种人对自己有什么感觉？他们为什么想杀小孩？是什么东西造成他们的冲动？他们事后会后悔吗？他们会不会觉得厌恶、不快乐，或者害怕？”

这时，她发现他也在看她，而且眼光和她相遇时似乎也告诉她一些话。

“我知道你脑子里在想我的事。对，你想得没错，我确实是个痛苦不堪的男人。”

对，这句话形容他真是太恰当了，他的确是个痛苦不堪的男人。

她又把目光移到牧师身上。她喜欢牧师，他是个可亲可爱的老人。他知道什么吗？也许他一直生活在一团罪恶之中却不自知。也许事情全都发生在他四周，可是他却毫不知情，因为他有一种纯真无邪的气质。

鲍斯柯温太太呢？她就很难了解了。她是个很有个性的女人——汤米说的，可是这并不足以表示什么。这时，就像两便士叫了她似的，鲍斯柯温太太突然站起来。“我可以用一下楼上的浴室吗？”她说。

“喔，当然可以。”布莱小姐跳起来说：“我带你上楼。可以吗？牧师。”

“我认得路，不用麻烦了。”鲍斯柯温太太说：“贝瑞福太太！”

两便士怔了一下。

“我带你到处看看，”鲍斯柯温太太说：“跟我一起来。”两便士像孩子一样顺从地站起来，她心里当然不会这么对自己说，可是鲍斯柯温太太的召唤却仿佛有一种难以抗拒的力量。

鲍斯柯温太太带头穿过大厅门，往楼梯上走，两便士也跟在她身后。

“顶楼上有个空房间，”鲍斯柯温太太说：“随时都准备得好好的——还附有一间浴室。”

她打开楼梯顶端的房间，走进去了开了灯，两便士也跟着进去。

“真高兴在这里找到你，”鲍斯柯温太太说：“我一直很担心你，你先生有没有告诉你？”

“我想你一定说了一些事，”两便士说。

“对，我好担心，”她把门关上，仿佛要秘密磋商什么事情似的，“你有没有发觉，萨顿村这个地方很危险？”“已经被我碰上了。”两便士说。

“对，我知道。还好不太严重，不过——对，我想这一点我可以了解。”

“你一定知道什么，”两便士说：“你一定早就知道这一切了，对不对？”

“可以说对，”爱玛·鲍斯柯温说：“也可以说不对。你知道，一个人总有些预感跟感觉，要是真的实现了，就免不了让人很担心。这个犯罪集团的事，看起来好特别。看起来好像扯不上——”她突然停下来。

然后，她又接着说：

“我的意思是说，这种事一年到头都有，只是这些人组织计划得特别好，像在经营什么企业一样。你知道，其实没什么真正的危险——危险的不是犯罪行为，而是知道危险在什么地方，要怎么防范。你一定要多多小心，贝瑞福太太，一定要！像你这种人常常会撞上事情，那太危险了。不要在这里乱闯。”

两便士缓缓说：“我的老姑姑——或者说汤米的老姑姑——在她去世的那家养老院听人说院里有个人杀人凶手。”爱玛缓缓点点头。

“那家养老院死了两个人，”两便士说：“可是医生对她们死法觉得不大满意。”

“就是这个引起你调查的动机？”

“不，”两便士说，“还要更早。”

“要是有时间，”爱玛·鲍斯柯温说：“能不能尽快告诉我——用最快的速度，因为也许会有人打断我们的话——那家养老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才引起你的动机？”“好，我可以马上告诉你。”两便士长话短说地说明了原委。

“我懂了，”爱玛·鲍斯柯温说：“你不知道这位蓝凯斯特老太太现在在什么地方？”

“不知道。”

“你看她会不会死了。”

“我想——有可能。”

“是因为她知道一件事？”

“对，她知道一件事，一个杀人凶手，也许还知道有个被人杀死的小孩。”

“我想这一点是你弄错了，”鲍斯柯温太太说：“我想也许的确有个小孩牵涉在里面，可是她却弄错了——我是说你那位老太太，她把别的事情和那个小孩混在一起，也许是其他谋杀案。”

“也许有可能，老人家的确会弄错事情。可是这附近的确有个杀小孩的凶手逍遥法外，对不对？至少我借住的那家人的太太这么说。”

“不错，这地方是发生过好几件谋杀小孩的事，可是你知道，那是很久很久以前了。牧师大概不知道，那时候他还没来，可是布莱小姐在。对，没错，她那时候一定在这里，而且年纪还很轻。”

“应该是吧。”

两便士又说：“她一直爱着菲力浦·史塔克爵士？”“你也看出来了吗？嗯，我想是，她对他始终一片痴情。我们——威廉和我——第一次来的时候就发现。”“你们为什么到这里？是不是住在‘河边屋’？”“不，我们从来没在那儿住过。威廉很喜欢画那栋房子，画过好几次。你先生给我看的那幅画呢？”

“他又带回家了，”两便士说：“他把你说关于那艘船的事告诉我了——他说你先生没画那艘船——船上还写着船名‘水莲’——”

“嗯，那的确不是先夫画的，我最后一次看到画的时候，上面并没有船。是别人后来又加上去的。”

“而且还写上船名‘水莲’。后来有了根本不存在的人——华特斯少校——写信问起一个小孩坟墓的事，那个小孩名叫莉莉——可是棺材里根本没有小孩，只有某一次抢案的大宗赃物。所以，在画上加上一艘船一定是要传达一个消息——说出赃物的地点。这一切看起来好像都跟犯罪有关系。”“看起来是，可是谁也没有把握——”

爱玛·鲍斯柯温忽然停住口，然后又迅速说：“她来找我们了，快躲到浴室去——”

“谁？”

“乃丽·布莱。快到浴室去，把门关上。”

“她只是个忙人。”两便士走进浴室。

“不只是这样。”鲍斯柯温太太说。

乃丽·布莱打开门走进来，一副愉快而乐于助人的模样。“希望你要用的东西都找到了，”她说：“有新毛巾和肥皂吧？柯普莱太太经常来帮牧师的忙，可是我一定要再检查一遍，看她有没有做好。”

鲍斯柯温太太和布莱小姐一起下楼去了。两便士在起居室门口和她们会合。她走进房间时，菲利浦·史塔克爵士站起来，重新替她拉好椅子，并且坐在她旁边。

“这样好吗？贝瑞福太太。”

“很好，谢谢你。”两便士说：“很舒服。”

“很遗憾听到你发生了意外，”他的声音有一种模糊的吸引力，虽然有点像幽灵似的遥远、空荡，但却有一种奇怪的深度，“这时代真是可悲——到处都是意外。”他的眼睛扫过她脸上，她想：我在研究他，他也在研究我。她飞快地看了汤米一眼，可是汤米正在跟爱玛·鲍斯柯温说话。

“贝瑞福太太，你最初怎么会来萨顿村？”

“喔，我只是漫无目的地在乡下找房子，”两便士说：“外子前一阵子离家参加一项会议，我就想一个人到比较有可能的地方找找看——你知道，只是看看大概情形，要多少房租等等。”

“听说你去看过小河桥边那栋房子了？”

“嗯，是的，我记得有一次曾经在火车上看到那房子，从外面看起来很吸引人。”

“嗯，我想是的，不过其实连屋子外面都需要好好修理了——屋顶什么的，另外一边就没那么吸引人了，对不对？”“对，我觉得用那种方式来划分房子好奇怪。”“喔，”菲利浦·史塔克说：“每个人有每个人的看法，对不对？”

“你没住过那里吧？”两便士问。

“没有，没有。我自己的家好多年以前失火，只留下一部分，你大概也看到了，在山丘上那边。至少这里的人说那是山丘。房子其实没什么了不起，先父在十八世纪左右盖的，是栋大厦，哥德式的外表，很有苏格兰风味。四十年前，人家一看到就害怕，可是现代建筑师倒还蛮欣赏那种风格。屋子里一切绅士家该有的东西都有，”他的声音带着淡淡的讽刺味道。“有弹子房、起居室、妇女化妆室、大餐厅、大舞厅，还有十四间左右的卧房，有一段时间还有——至少我认为——十四名仆人负责照料。”

“听起来你好像从来都没喜欢过那栋房子。”

“的确，先父对我非常失望。他是位非常成功的企业家，希望我能够步

他的后尘，可惜我没有。他对我非常好，给我很充裕的零用金，让我自由发展。”

“听说你是位植物学家。”

“喔，那是我的嗜好之一。我喜欢到处搜集野花，尤其是到包尔根一带。你有没有去过？那地方的野花真是太棒了。”

“听起来好像很吸引人，那你一定常常回这里住罗？”

“我好多年没住这儿了。其实自从内人去世之后，我就没回来住过。”

“喔，”两便士觉得有些尴尬，“喔——对不起。”

“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她是大战之前死的，一九三八年。她是个很漂亮的女人。”

“你这里的房子还有她的照片吗？”

“喔，没有，房子已经空了，所有家具、照片等等，全都送到别的地方收起来了。只准备了一间卧室、一间办公室和一间起居室，万一我的代理人或者我自己回来办事的时候，可以暂时住一下。”

“一直没有卖掉？”

“没有，有人说这边的土地有发展，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并不是因为我对这里有特别的感情。先父希望能在这里创下家族企业，由我继承他，我的孩子再继承我，就这样一直延续下去。”他顿了顿，又说：“可是茱丽亚和我一直没有孩子。”“喔，”两便士轻轻说：“我懂了。”

“所以来这里实在没什么意义，我也就很少来。这里有什么事要办，乃丽·布莱都会替我办好。”他看看布莱小姐，笑了笑，“她真是个最能干的秘书，一直到现在还帮我处理所有生意上的事。”

“你几乎都不来这里，可是又不想卖掉房子？”两便士问。“有个很重要的理由。”菲力浦·史塔克说。

他瘦削的脸上掠过一丝淡淡的笑容。

“也许无论如何我还是继承了一些先父的生意头脑。你知道，土地的价值涨了很多，要是我卖掉它，要比投资其他事更好。谁知道呢？也许有一天那块土地上会有一栋崭新的庞大建筑出现呢！”

“那你就发财了？”

“那我就比现在更有钱，”菲力浦爵士说：“不过我现在已经够富有了。”

“你大部分时间都在做什么？”

“旅行，我在伦敦也投资一部分事业，我有个画廊在那边，顺便出售一些艺术品，这些事都很有意思，可以帮人打发时间——一直到死神把手放在你肩膀上说：‘走吧。’”“别那么说，”两便士说：“听起来——让我觉得毛骨悚然。”

“不用害怕，我相信你会活得很久，而且很快乐，贝瑞福太太。”

“喔，我现在就很快乐了，”两便士说：“不过我想我也会像所有老年人一样，这里痛，那里酸，又聋又瞎，还有风湿什么的。”

“到时候你也许不会像你想象的那么在意。如果你不嫌冒昧的话，我想我觉得你和你先生好像活得很快乐。”

“喔，对，”两便士说：“我想的确是。人生任何事都比不上婚姻幸福重要，对不对？”

才一会儿，她就后悔自己不该说最后那句话。她抬头看到对面的男人，

才想到她总觉得这个男人多年来一直为失去深爱的太太而难过——也许直到现在还是一样——所以她忍不住跟自己生了好一会儿气。

16. 次日早晨

是宴会之后的第二天早晨。

埃佛·史密斯和汤米交谈到一半时停了下来，彼此对望一下，然后又看看两便士。两便士正望着壁炉，心思似乎飘到很远的地方。

“我们说到什么地方了？”

两便士叹口气，思想又转回来，看看两个男人。

“我觉得一切好像还是有关联，”她说：“昨天晚上那个聚会到底有什么目的？有什么意义？”她看看埃佛·史密斯，“我想你们两个一定有什么心得吧。你知道我们进展到什么地方吗？”

“不能这么说，”埃佛说：“起码我们的目的并不完全相同，对不对？”

两便士说：“也不一定。”

两个男人都怀疑地看着她。

“好吧，”两便士说：“我是个有偏见的女人，我想找到蓝凯斯特太太，想肯定她平安无事。”

“那也得先找到姜森太太，”汤米说：“如果找不到她，就绝对找不到蓝凯斯特太太。”

“姜森太太——”两便士说：“对，不知道——我想你对这些一定都没兴趣。”她看看埃佛·史密斯。

“不，我有兴趣，汤米太太，真的非常有兴趣。”“艾可思先生呢？”

埃佛笑笑，说：“我想，艾可思先生可能很快就会遭到报应，不过我并不是完全依赖这一点。他那个人掩饰破绽的本事真叫人难以相信，让人忍不住以为或许根本就没有破绽。”然后又若有所思地低声说：“他是个了不起的管理人才，也是个伟大的计划专家。”

“昨天晚上——”两便士迟疑了一下，又说：“我可以问问题吗？”

“尽管问，”汤米说：“不过不一定能得到老埃佛的满意答复。”

“菲力浦·史塔克爵士——”两便士说：“他怎么会牵涉到这件事？看起来不像是罪犯——除非他是那种——”她停住嘴，匆忙止住想提起柯普莱太太，认为史塔克爵士是杀小孩凶手的想法。

“菲力浦·史塔克爵士能提供我们很有价值的消息，”埃佛·史密斯说：“他是这地方最大的地主——在英国其他地方也拥有很多土地。”

“康伯兰呢？”

埃佛·史密斯用锐利的眼光看看两便士，“康伯兰？你为什么提到康伯兰？你对康伯兰知道些什么？汤米太太。”“没什么，”两便士说：“只是偶然想到。”她皱皱眉，露出困惑的表情，“屋子旁边有朵红、白条纹的玫瑰——是一种旧式的玫瑰。”

她摇摇头。

“‘河边屋’是不是曾经是菲力浦·史塔克爵士的？”“那块地是他的，这里大部分土地都是他的。”

“对，他昨天晚上说过。”

“我们从他身上学到很多从法律漏洞之中租房子的秘诀——”

“市场广场那几家我去过的房地产公司是不是有点问题？还是只是我的想象？”

“不是想象，我们今天早上就要去拜访他们，而且会问一些很尴尬的问题。”

“那好。”两便士说。

“我们的进展很不错，已经破了一九六五年的邮局大抢案、爱尔伯利十字会抢案跟爱尔兰邮车抢案，也找出一部分赃物。他们藏东西的地方可真聪明，有的是新装一个浴池，有的是加盖一间佣人房——有些房间比应该有的尺寸小一点，就可以有些空间摆赃物了。不错，我们的确有不少发现。”“可是那些‘人’呢？”两便士说：“除了艾可思先生之外，一定还有一些人也知情。”

“喔，对了，是有两个人——一个是经营夜总会的男人，人家都叫他快乐的汉米许，狡猾得跟鳗鱼一样。另外一个女人叫‘杀手凯特’，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她是个有趣的罪犯，长得很漂亮，可是脑筋恐怕有点问题。他们把她放了——她也许对他们有危险。他们最关心的是赃物——不是谋杀。”

“‘河边屋’是不是他们藏匿的地点之一？”“有一段时间是，那时候他们叫它‘淑女草坪’。那房子有过很多名字。”

“我想那只会使事情更复杂，”两便士说：“‘淑女草坪’？不知道有没有特别的意义？”

“会有什么意义呢？”

“喔，其实也没什么，”两便士说：“我只是刚好又想到另外一件事。问题是我自己也不大懂我现在在说什么。还有那幅画也一样，画是鲍斯柯温先生亲笔画的，可是后来又有人在上面画了一艘船，还写上船名——”

“老虎莉莉。”

“不，‘水莲’。他太太也说船不是他画的。”“她有可能知道吗？”

“我想有可能。要是你本身是个艺术家，又嫁给一位画家，如果画风不同，你应该会知道。我觉得她有点怕人。”两便士说。

“谁？鲍斯柯温太太？”

“对，我的意思是说她很强壮，甚至可以说太强壮了。”“嗯，有可能。”

“她知道一些事，”两便士说：“可是我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她知道那些事所以才知道那些事，你懂我的意思吗？”“不懂。”汤米斩铁断钉地说。

“我是说，有时候你确实知道一些事，有时候只是一种感觉。”

“那是你最常碰到的事，两便士。”

“随你怎么说，”两便士显然正在继续追随她脑中的思路，“整件事都围绕着萨顿村，围绕着‘河边屋’，还有过去跟现在住在那儿的所有人。我想有些事可以追究到很久以前。”“你又想到柯普莱太太了。”

“大体上说，”两便士说：“我觉得她只是随便说了一大堆事，反而使我们研究起来更困难了。我还觉得她把时间和日期全都弄混了。”

汤米说：“乡下人就是这样子。”

“我知道，”两便士说：“我也是在一个乡下牧师的家里长大的。乡下人记日子都是靠所发生的事情，他们不会说‘那件事发生在一九三一年’或

者‘那件事发生在一九二五年’之类的，而是说‘那件事是老磨坊烧掉之后发生的’，‘那件事是农夫詹姆斯被闪电打死那年发生的’。所以他们所记得的事就没有特别的顺序。一下想起这里有件事，一下想起那里又发生过一件事。当然，问题是，”两便士带着刚刚发现了一件大事的表情说：“我自己也老了。”

“你永远都是那么年轻。”埃佛说。

“别傻了，”两便士说：“我知道自己老了，因为我记事情的方法也一样。”

她站起来，绕着房间走一圈。

“这家旅馆好烦人。”她说。

她穿过门，走进自己卧房，回来的时候摇着头说：“没有圣经。”

“圣经？”

“是啊，你知道，旧式旅馆都会摆一本圣经在卧室床头。我想那样可以让人不管白天或晚上都得救，反正，他们这里没有就是了。”

“你要用圣经？”

“嗯，我受过良好的教育，跟所有牧师的女儿一样熟悉圣经内容。可是现在教会里都不好好念圣经，给人看一些新的版本，里面的字句虽然没错，翻译的也都对，可是就是和以前不一样。好了，等你们两个去找房地产公司的时候，我还要开车到萨顿村去一趟。”

“干什么？我不许你去。”汤米说：

“胡说——我又不是去探险，只是到教堂去查圣经。如果是新译本，我就去请教牧师。他应该会有正确的版本——钦定版——对不对？”

“你要钦定版的做什么？”

“我只是想证实一下那个小孩墓碑上的字句，我对那几句话很有兴趣。”

“想法是不错，可是我不相信你，两便士——我不相信你离开我的视线之后，会不惹上麻烦。”

“我保证绝对不会再去墓园里乱找东西，只是趁着这个阳光普照的早晨去一趟教堂和牧师的书房，怎么会有什么坏处呢？”

汤米怀疑地看看他太太，最后还是投降了。

两便士把车停在萨顿村的墓地大门口，先小心翼翼地看看四周，才走进教堂里。她像任何在某地受过重伤的人一样，有一种自然的戒心。不过现在看起来不像有什么人会躲在墓碑后袭击她。

她走进教堂，有个年老的女人正跪着擦拭一些铜器。两便士悄悄走到诵经台上，仔细查看了一下上面摆着的圣经，那个在打扫的女人抬头用责备的眼光看看她。

“我不会把圣经偷走。”两便士向她保证，然后再度合上圣经，小声地走出教堂。

她本来有点想再去墓园看看，最后到底还是打消了这个念头。

“不论是什么人冒犯，”她自语道：“也许是这个意思，如果这样，那个人就是——”

她又把车向前开了一小段路到牧师家，下车穿过小径走到大门口。她按

了门铃，可是听不到里面有铃声，她知道牧师家的铃声有什么毛病，心想：“门铃一定坏了。”就伸手一推门，门顺势而开。

两便士走进大厅，桌上有个大信封，上面那个大外国邮戳十分醒目，是非洲一个传教团体寄来的。

“幸好我不是传教士。”两便士想。

可是就在这时，她似乎联想起了什么，是某个地方大厅桌上的一样东西，她应该记得的……是花？是叶子？还是信件或包裹？

这时，牧师从左边一道门走出来。

“你要找我？——喔，是贝瑞福太太吧，对不对？”他说。

“对极了，”两便士说：“我是来请问你，不知道你有没有圣经？”

“圣经？”牧师看起来意外而怀疑，“圣经？”

“我只是想到你可能有。”两便士说。

“当然，当然，”牧师说：“老实说，我有好几本，还有一本希腊圣经。”他用期望的口气说：“你不会是要这个吧？”“不，”两便士用坚定的口气说：“我要钦定本的圣经。”

“喔，老天，”牧师说：“当然，家里一定有好几本。对。有好几本。很遗憾，现在教会都不用那个版本了。你知道，我们总得跟随主教的想法，而现在那位主教非常重视现代化。我觉得好可惜，我的书房里实在太多书了，只好把一部分收到后面。不过我‘想’应该可以找到你要的书。万一找不到，可以问问布莱小姐，她也在这里找花瓶，好让孩子们自己插些野花，摆在他们在教堂的位置。”说完，他留下两便士一个人在大厅，走进刚才他出来的那个房间。

两便士留在大厅，没有跟上去。她皱眉沉思着，等她突然抬起头来时，大厅尽头的门开了，布莱小姐走过来，手上拿着一个沉重的金属大花瓶。

两便士脑中忽然一时想起好几件事。

“对了，”两便士说：“对了！”

“噢，有什么事要我帮忙吗？我——喔，是贝瑞福太太。”“不错，”两便士说：“而你就是姜森太太，对不对？”那个大花瓶掉在地上，两便士俯身拾起来，拿在手上掂了掂分量，“是件很方便的武器，”说完，她又放在地上，“刚好可以从背后把人打昏。打昏我的人就是你，对不对？‘姜森太太’。”

“我——我——你说什么？我——我——我从来没有——”

两便士不用再逗留下去，她已经亲眼看见她所说的话的效果了。她第二次提到姜森太太的时候，布莱小姐已经毫无疑问地暴露了自己的身分，吓得频频发抖。

“前几天，你客厅桌上有一封信，”两便士说：“是写给康伯兰一位约克太太。你把她从‘阳光山脊’带走之后，就是送到那个地方，对不对？姜森太太。她现在就在那里，可以叫约克太太，也可以叫她蓝凯斯特太太——你两个名字都用，就像派利家花园里的条纹红、白玫瑰一样。”

说完，她就转身快步走出房间，留下布莱小姐张大着嘴，靠在楼梯栏杆上看着她的背影。两便士跑过小径来到门口，跳上车开走了。她回头看看牧师家大门，可是没有人出来。她驶过教堂，准备回贝辛市场，但是又突然改变了主意。她掉转头，朝原来那条路开，然后再弯到左手边通往“河边屋”小桥的路。到了“河边屋”门前，她下车看看大门里，可是花园里看不到派

利夫妇的踪影。两便士走进门内，由小径走到后门口，可是后门也关着，甚至连窗户都关上了。

两便士觉得很苦恼。也许雅丽思·派利到贝辛市场去买东西了。她此时特别想见雅丽思·派利。

两便士敲敲门，起初轻轻的，越敲越大声。可是仍然没有回音。她转转把手，门锁着。两便士一时不能决定该怎么办，就站在那儿。

有几个问题她迫不及待地想问雅丽思·派利，也许派利太太在萨顿村，也许她会再回来。“河边屋”有一点麻烦的地方，就是附近看不到任何人，桥那边也几乎没有车子经过。没有人可以让她请教派利夫妇今天早上可能到什么地方去了。

17. 蓝凯斯特太太

正当两便士不知所措地皱眉站着时，门突然非常意外地开了。两便士喘着气退后一步，面前这个人是她无论如何也没想到会看见的人。门口那人身上穿着和她最后一次在“阳光山脊”见到时完全一样的衣服，脸上仍旧带着那种淡淡的温和的笑，她就是——蓝凯斯特太太。

“喔！”两便士说。

“早啊！你在找派利太太？”蓝凯斯特太太说：“你知道，今天是市集的日子。幸好我能让你进来，有时候还找不到钥匙呢，我想一定是复制品，你说对不对？请进来吧，也许你愿意喝杯茶什么的。”

两便士像做梦似地走进门里，蓝凯斯特太太仍旧像个优雅的女主人一样，带她走进起居室。

“请坐呀，”她说：“我恐怕不知道茶杯什么的在哪里，我才来一两天。噢——我想想看——我以前一定见过你吧，对不对？”

“是的，”两便士说：“那时候你还在‘阳光山脊’。”“‘阳光山脊’，‘阳光山脊’，慢着，好像让我想起什么事情，喔，对了，亲爱的裴卡德小姐，不错，是个很好的地方。”

“你走得很突然，对不对？”两便士说。

“现在的人都好霸道，”蓝凯斯特太太说：“老是在催人，也不给人家时间安排事情或者好好收拾东西。我知道当然是一番好意。我很喜欢乃丽·布莱，可是她是个很爱支配人的女人。我有时候觉得——”蓝凯斯特太太俯身靠近两便士，“你知道，我有时候觉得她——”她意味深长地敲敲自己前额，“这种事当然是免不了的，尤其是老处女。你知道，有些没结婚的女人对工作什么的非常认真，可是有时候会有一些怪念头。吃苦的是副牧师，这些女人好像以为副牧师要娶她们，其实人家根本没想过那种事。喔，对，可怜的乃丽，有时候很理智，在本教区表现得也很出色，而且我相信她一直是个最好的秘书。可是无论如何，她偶而还是有些很奇怪的想法，像是突然把我从可爱的‘阳光山脊’带到康伯兰一间非常荒凉的房子，然后又很突然地把我带到这里——”“你住在这儿？”两便士问。

“喔，也可以这么说，总之是个很特别的安排，我才来两天。”

“来这里之前，你在康伯兰的罗斯大宅——？”“对，我想是叫这个名字，不像‘阳光山脊’那么好听，你说是不是？其实我一直没有真正安定下来，而且那地方也办得不好，服务差，咖啡也糟透了。不过我已经渐渐习惯，

也发现一两个有趣的朋友，其中有一个人以前在印度和我姑姑很熟。你知道，能找到和自己亲人有关系的人，心里总是很舒服。”

“我想一定是。”两便士说。

蓝凯斯特太太又愉快地说：

“我想想看，你去过‘阳光山脊’，应该不是去住，一定是去那儿看人吧！”

“去看外子的姑姑范修小姐。”两便士说。

“喔，对，对，我想起来了。你不是有个孩子在烟囱后面什么的吗？”

“不，”两便士说：“不是我的孩子。”

“可是你不就是为了那件事才来这里的吗？他们这里的烟囱有点问题，我知道有只鸟掉进去了。这地方实在需要修理，我根本不喜欢住在这儿。真的，一点都不喜欢，下次我看到乃丽一定要告诉她。”

“你和派利太太，住在一起？”

“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告诉你一个秘密，你不会跟别人说吧？”

“喔，你可以相信我。”两便士说。

“嗯，其实我并不住在屋子这一边，这是派利夫妇住的地方，”她俯身向前说：“你知道，还有另外一部分。跟我来，我带你去。”

两便士站起来，觉得自己仿佛走进一个疯狂的梦境似的。“我先把门锁上，比较安全。”蓝凯斯特太太说。她带两便士穿过狭窄的楼梯来到二楼，走过一间显然有人住的双人房——想必是派利夫妇的卧室——来到隔壁一个房间。房里除了一个盥洗台和一个枫木衣橱之外，就没有其他东西了，蓝凯斯特太太，走到衣橱旁边，往背后摸索了一会儿，突然很轻易就把衣橱推开了。衣橱似乎装有脚轮，轻轻松松地就从墙边移开了。奇怪的是，衣橱后面竟然有个壁炉，壁炉上有一面镜子，镜子底下的小架子上，摆着一些磁制的鸟像。

蓝凯斯特太太抓住壁炉架中间那只鸟，用力拉一下。鸟儿显然粘牢在架子上，但是蓝凯斯特这么一拉，却发出“咔啦”一声，整个壁炉竟然从墙上移开了。

“设计得很精巧，是不是？”蓝凯斯特太太说：“是很久以前改建屋子的时候做的。他们都叫这个房间‘牧师的洞穴’，可是我想不会真的是牧师住的地方。我一直觉得不可能和牧师有关。过来吧，我现在就住在这儿。”

她又用力推了一下，她面前那堵墙也顺势旋转开了，过了一两分钟，她们就到了一间漂亮的大房间，窗口正对着河流和对面的山。

“好可爱的房间，对不对？”蓝凯斯特太太说：“可以看到那么多可爱的风景，我一直很喜欢这个房间。你知道，我小时候在这里住过一段时间。”

“喔！”

“这房子不大吉利，”蓝凯斯特太太说：“对，他们一直说这栋房子不好。我打算，你知道，我打算把门再关上，小心一点总是好的，对不对？”

她伸手关上她们刚走进来的那道门，一声尖锐的喀啦声响之后，一切又恢复了原状。

两便士说：“我想，他们把房子改建成这样，一定是打算把赃物藏在这里。”

“他们改建了好几个地方，”蓝凯斯特太太说：“请坐呀！你喜欢高一点的椅子还是矮一点的？我喜欢高的，你知道，我有一点风湿，我想你大概

以为这里会有小孩的尸体。这个想法实在很荒唐，你说对不对？”

“也许对吧。”

“官兵和强盗，”蓝凯斯特太太带着从容的表情说：“你知道，人年轻的时候都很傻，对那些歹徒啦、大抢案啦，都很向往，以为做枪手的情妇是世界上最刺激的事。我就曾经有这种想法。不过你要相信我——”她俯身敲敲两便士的膝盖，“相信我，这不是真的。我只是想想而已，偷了东西又逍遥法外其实没什么意思。当然，还需要很好的组织。”“你是说姜森太太或者布莱小姐——随你怎么叫她——”“喔，当然，对我来说，她始终是乃丽·布莱。可是为了某种原因——她说是为了方便起见——她有时候又自称姜森太太。其实她从来没结过婚，一直是个老处女。”下面传来敲门似的声音。

“糟糕，”蓝凯斯特太太说：“一定是派利夫妇回来了，没想到他们回来得这么快。”

敲门声又响起了。

“也许该让他们进来。”两便士说。

“不行，”蓝凯斯特太太说：“我受不了别人老是打扰我。我们在这里谈得很愉快，不是吗？我们就留在这儿。喔，老天，他们在窗户底下叫了。你看看到底是谁？”两便士走到窗口。

“是派利先生。”

派利先生仍旧在下面叫：

“茱丽亚！茱丽亚！”

“真没礼貌，”蓝凯斯特太太说：“我不许爱默士·派利那种人直接叫我的名字。不要担心，亲爱的，我们在这里安全得很，而且还可以好好谈谈，我可以把我所有的事都告诉你，我这辈子过得实在很有意思，多彩多姿——有时候我觉得真应该写下来，我从前是个野女孩，混上一群——其实只是一群普通的歹徒，没什么别的，其中也有一些‘非常’不可取的人，可是你要知道，当中也有些好人，很有水准。”“布莱小姐呢？”

“不，不，布莱小姐跟犯罪从来都没关系，你知道，她是个很虔诚的教徒。可是信仰有很多不同的方式，你大概也知道吧，对不对？”

“我想大概有很多不同的教派吧。”两便士说。“不错，对一般人来说的确是，可是世界上不光是只有普通人，还有一些受到特别命令的特殊的人，所以也有一些特别的信仰。你懂我的意思吗？亲爱的。”

“我恐怕不大懂，”两便士说：“你不觉得我们应该让派利夫妇进自己家吗？他们会担心的——”

“不行，不能让他们进来，要等我——呃，要等我把事情全部告诉你之后才行，别怕，亲爱的，一切都很——很自然，没什么不好，一点都不痛，就像睡觉一样，不会有什么不舒服。”

两便士凝视了她一下，然后跳起来走向墙上那道暗门。“你逃不出去的，你不知道开关在什么地方，绝对不是你想得到的地方，只有我一个人知道。这地方的所有秘密我都知道。我年轻时候曾经和那些歹徒一起住在这儿，一直到我离开他们得到拯救为止——那是一种特别的拯救，让我得到赎罪的机会。那个孩子，你知道——我杀了它。我是个舞蹈家，我不想要孩子。哪，那边墙上就是我跳舞的画像——”两便士顺着她手指的方向看过去，墙上挂着一幅一个女孩的全身油画像，女孩身上穿着白缎荷叶边舞衣，扮演的是传说中“水莲”的故事。

“大家都说‘水莲’是我演得最好的一个角色。”两便士缓缓走向椅子上坐下，凝视着蓝凯斯特太太，同时脑中回响着一句话，一句在“阳光山脊”听到的话——“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当时她觉得很害怕，现在也有同样的感觉，目前她还不足以肯定自己到底怕什么，只觉得同样害怕——眼睛看着那张温和的脸，亲切的笑容。“我必须服从天命，世界上总得有几个负责替天行道的人，我就是奉了天命来做这件事，你知道，他们是没罪的，我是说那些孩子。他们太小了，不会犯罪，所以我就依照上天的指示，把他们送到天国，让他们仍然保持无邪的天性，不懂得什么罪恶。你看，被上天选中这份工作有多光荣。我一向爱孩子，可是自己一个都没有，实在好残忍，对不对？至少看起来很残忍，可是这也是我的报应。我做的事你大概都知道了吧。”

“不知道。”两便士说。

“喔？看起来你好像已经知道很多事了，我还以为你也知道呢。好吧，告诉你。有一个医生，我去找他。那时候我才十七岁，心里好害怕，他说把孩子拿掉不会有危险，而且谁也不会知道。可是事实上并不像他所说的，回家之后，我就经常做噩梦，梦到孩子一直问我，她为什么没有生命？还说她需要同伴。你知道，那是个女孩。对，我相信是个女孩。她说她要别的小孩作伴，于是上天就对我下了命令，说我再也不能生育了。我结了婚，以为还会有孩子，我丈夫也迫切地希望我生孩子，可是我始终没有怀孕，因为我受到上天的诅咒。你懂吧？对不对？不过还有一个办法补救——我犯了谋杀罪，而唯一能弥补谋杀罪的，只有靠其他的谋杀罪，因为其他人就不是被谋杀，而是‘牺牲’了。这中间的差别你也懂，对不对？别的小孩只是去陪伴我的孩子，年纪虽然不同，但是都很小。每当上天又指定我任务的时候，”她俯身向前碰碰两便士——“做那件事真快乐，你也了解，对不对？我好高兴放他们走，让他们不必像我一样了解罪恶。当然，我不能告诉任何人。我必须肯定没有任何人知道。可是有时候免不了有些人会知道或者怀疑，所以当然啦，我只好也让他们死，我自己才会永远安全，你懂我的意思吧？”“不——不大懂。”

“可是你‘知道’，所以你才到这里来，对不对？那天我在‘阳光山脊’问你的时候，你就知道了。我从你脸上就看得出来。我说：‘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我以为你会再来，也许因为你是个母亲——孩子也被我杀死的母亲，我希望你改天会再来，那我们就可以一起喝杯牛奶——通常是牛奶，偶而是可可。知道我事情的任何人都得喝。”她缓缓走到房间另外一端，打开角落的一个小橱子。“慕迪太太——”两便士说：“她也是其中之一？”“喔，你也认识她！她不是个母亲，可是她在剧场当过化妆师，认得我，所以她也得走。”她忽然转过身，手上拿着一杯牛奶，带着具有说服力的微笑走向两便士。“喝下去，”她说：“喝下去就好了。”

两便士沉默了一会儿，跳起来奔向窗口，然后抓起一把椅子敲碎玻璃，探头向外大叫：

“救命啊！救命啊！”

蓝凯斯特太太把那杯牛奶放在桌上，靠在椅背上一边大笑一边说：

“你真是笨透了，你以为谁会来？谁‘能’来？他们要把门打破，再寄过那道墙，到那时候——你知道，还有别的办法，不一定要牛奶，只是牛奶最方便——牛奶、可可，甚至茶都可以。至于小慕迪太太，我是放在可可里，

因为她最爱喝可可。”

“吗啡？你是怎么拿到的？”

“喔，很简单，以前跟我住在一起的一个男人得了癌症，医生就让我替他保管吗啡跟一些别的药。后来我告诉医生说药全都丢掉了，其实我都悄悄留着，心想也许有一天用得着——结果一点都没错。我到现在还保存着一部分，我自己从来没服用过，因为我不相信它的效用。”她把牛奶向两便士推近一点，“喝下去，这个方法最简单。另外一种办法——问题是我不知道把那东西放在什么地方。”

她从椅子上站起来，在房里来回走着。

“我‘到底’放在什么地方？到底放在什么地方？人老了，什么都记不得。”

两便士又喊道：“救命啊！”但是河岸边仍旧空无一人，蓝凯斯特太太仍旧在房里来回走着。

“我想——我想——喔，对了，一定在我的编织袋里。”两便士从窗边转过身，蓝凯斯特太太正一步一步走向她。“你真是个笨女人，”蓝凯斯特太太说：“居然选择这条路。”

她伸出左手臂，抓住两便士的肩膀，右手从背后伸出来，手里握着一把又长又薄的小刀。两便士一边挣扎一边想：我可以轻轻松松地制止她，非常轻松。她年纪大了，又没什么力气，不能——

突然之间，她又打个冷颤，想道：我也老了，而且不像我自己想的那么有力气，甚至比不上她的力气大。看看她的手掌、她的拳头、她的手指。我想一定是因为她疯了，才会那么有力气。听说疯子都很有力气。

闪闪发光的刀子已经迫近她了，两便士尖叫着。她听到下面有叫喊声和敲击声。敲击声是从门上发出来的，仿佛有人想破门或者破窗而入。可是他们一定进不来，两便士想：他们绝对没办法打开这道机关门，除非他们知道开关在什么地方。

她用力挣扎着，设法挣脱蓝凯斯特太太的掌握，但是后者比她高大，又有力气。蓝凯斯特太太脸上仍旧微笑着，可是温和的表情已经消失了，代之而起的是一种洋洋自得的表情。

“杀手凯特。”两便士说。

“你知道我的绰号？不错，可是我已经超过那种境界了。我现在是‘上帝的杀手’，是上天命令我杀你的，所以不会有事。你也懂，对不对？你看，一切不是都很好吗？”这时，两便士正紧靠在一张大椅子边。蓝凯斯特太太紧紧按住她，所以压力更大了——没办法再向后退，蓝凯斯特太太右手那把尖刀又逼近了些。

两便士想：我不能紧张——不能紧张——可是她又马上想道：但是我又能怎么办呢？挣扎一点都没有用。接着她又感到害怕——就像她第一次在“阳光山脊”听到那句话时一样害怕。

“那个可怜的孩子是你的吗？”

那是第一次警告——可是她误解了——她不知道那是警告。

她看着渐渐靠近的利器，奇怪的是，让她害怕得无法动弹的，不是那把闪闪发光的利器，而是蓝凯斯特太太那张微笑而仁慈的脸——笑得那么快乐，那么满足——她是个用温和、理智的态度追寻她奉派的工作的女人。

她看起来一点都不像疯子，两便士想：所以才让人觉得更可怕。她当然

不像，因为她心里觉得自己是个既正常又理智的女人——那是她自己的想法。喔，汤米，汤米，这次我给自己惹上什么麻烦了？

一阵晕眩和麻痹之后，她放松了肌肉——但是在仿佛之间却似乎听到敲破玻璃的哗啦哗啦声，她只觉得眼前一片漆黑，接着就失去了知觉。

“好了，你终于醒了，把这个喝下去，贝瑞福太太。”一个玻璃杯压在她嘴边，她用力抗拒着，有毒的牛奶——是谁说的？谁说过什么“有毒的牛奶”的事？她绝对不喝有毒的牛奶……不，不是牛奶——味道完全不同。她放松了心情，张开嘴慢慢啜饮着。

“是白兰地。”两便士说。

“对极了！来，再喝一点。”

两便士又喝了一点，然后靠在靠垫上，打量着四周。后窗口可以看到梯子顶端，窗前的地板上有一大堆碎玻璃。“我听到玻璃破碎的声音。”两便士说。

她推开白兰地酒杯，眼睛随着拿杯子的手移向手臂，再移向面前这个拿着酒杯的男人脸上。

“艾尔·格雷科。”两便士说。

“你说什么？”

“没什么。”

她又看看房间四周。

“她呢？——我是说蓝凯斯特太太。”

“她在——隔壁房间——休息。”

“喔。”可是她对眼前的一切还看不大清楚，一会儿，她应该能看得更清楚。此刻她只能一次想一件事情。“菲力浦·史塔克爵士，”她用不确定的口气缓缓说：“没错。”

“是啊，那你为什么说艾尔·格雷科呢？”

“受苦。”

“你说什么？”

“那幅画——是在托利多——还是在普拉多。很久以前我这么想，不对，不，没有多久。”她想了想，像是发现了什么，“昨天晚上，聚会——在牧师家——”

“你做得很好。”他用鼓励的口气说。

无论如何，坐在这个满地碎玻璃的房里，跟一个满面忧愁、痛苦的男人说话，似乎是很自然的事。

“我弄错了——在‘阳光山脊’的时候，我完全把她想错了。我很害怕——然后——一阵阵的恐惧。可是我弄错了，我不是怕她——是替她害怕。我以为她会发生什么事，想要保护她——救她。我——”她怀疑地看看他，“你听得懂吗？会不会觉得很可笑？”

“没有人比我更了解——这个世界上没有人比我更了解了。”

两便士皱眉看看他。

“她——她到底是谁？我是说蓝凯斯特太太——约克太太——都不是真的。她到底是什么人？”

“她是谁？她本人是谁？真正的她是谁？”

她是谁——眉上竟然有着神的签字？

“你看过皮尔·琴特的诗吗？”

菲利浦·史塔克爵士走到窗边，站着望了窗外一会儿，然后突然转过身来。

“她是我太太，上帝帮助我！”

“你太太——可是她不是死了——教堂里的名牌——”“她死在国外的故事是我编的，我又在教堂里替她留下名牌做纪念。对失去太太的鳏夫，一般人不会追问太多事，而且我也不住在这儿了。”

“有人说是她主动离开你。”

“这个故事也有人相信。”

“你把她带走是因为你发现了——那些孩子的事——”“你也知道那些小孩的事？”

“是她告诉我的，看起来实在——很难叫人相信。”“她大部分时间都很正常，谁也想不到有什么不对。可是警方已经起了疑心，我必须采取行动——我要救她、保护她——你懂吧——你至少有一点了解吧？”

“是的，”两便士说：“我非常了解。”

“她曾经——非常可爱——”

他的声音有点黯然，“你看——”他指指墙上那幅画，“水莲——她是个野女孩——一向都是。她母亲是华伦德家——后来离家出走，跟一个犯人混在一起。她学过舞蹈，就到舞台上去表演。‘水莲’是她最受欢迎的角色，后来又和一群歹徒混在一起——只是为了好玩。她老是对事情觉得失望。“跟我结婚之后，她结束了以前的一切，想要安定下来，平平静静地过家庭生活，养几个孩子。我很有钱，可以给她一切东西。可是我们一直没有孩子，我们都觉得很难过。后来她又开始有一种罪恶感——也许她一向就不大正常，我不知道。原因有什么关系？她——”

他做了失望的手势。

“我爱她——我一向都很爱她——不管她怎么样——不管她做了什么事。我只要她完全——要她平安无事——我不要她被关起来，后悔一辈子。我们确实让她安全地过了很多很多年。”

“我们？”

“乃丽——我最亲爱最忠实的乃丽·布莱。她实在太了不起了，这一些都是她计划、安排的。住在养老院里既舒服又安全，也没有诱惑——没有小孩，让她离小孩远远的。看起来好像很有效，那些养老院都很远，在康伯兰——北威尔斯。不会有人认得她——至少我们是这么想。是艾可恩先生建议的，他是位非常精明的律师，收费很昂贵，可是我很依赖他。”“敲诈？”两便士说。

“我从来没那么想过，他是我的朋友，也给我提供意见——”

“那幅画上的船是谁画的？”

“我画的，她觉得很高兴，可以让她想起舞台上的光荣日子。画是鲍斯柯温画的，她喜欢他的画。后来有一天，她用黑色颜料在桥上写了一个名字——一个死去的孩子的名字，所以我就画一艘船把名字盖住，又在船上题上‘水莲’。”门开了，那个友善的女巫走进来。

她看看两便士，又看看菲利浦·史塔克。

“没事了？”她的口气很实际。

“是的。”两便士说。她发现这个友善的女巫的优点是不会小题大做。

“你先生在楼下车子里等你，我说如果你愿意的话，我会带你下去。”

“我愿意。”两便士说。

“我相信你会愿意，”她望望通往寝室的门，说：“她——在里面？”

“在。”菲利浦·史塔克说。

派利太太走进去，一会儿又出来。

“她——”

“她要给贝瑞福太太喝一杯牛奶，贝瑞福太太不想喝。”“所以她就自己喝了？”

他犹豫了一下。

“是的。”

“牟提摩医生一会儿就来。”派利太太说。

她走过来帮两便士站起来，但是两便士不用她帮助就自己站起来了。

“我没受伤，”她说：“只是吓倒，现在已经好了。”她站着看了菲利浦·史塔克一会儿，两个人似乎都没什么话好说。派利太太站在墙中间那道门的门口。两便士最后还是开口说：

“我帮不了什么忙了，是不是？”

“只有一件事，那天在墓园是乃丽·布莱把你打昏的。”两便士点点头。

“我知道一定是。”

“她当时急昏了头，因为她看到你在调查我们的秘密，她——我很后悔这么多年来一直让她受到那么大的精神压力，任何女人都受不了的。”

“我想她一定非常爱你，”两便士说：“不过如果你要求我们不再追究‘姜森太太’，我相信我们都绝对不会。”“非常谢谢你。”

又是一阵沉默，派利太太耐心地在门口等着。两便士看看四周，又走到打破的窗口看看下面平静的河流。“我以后恐怕不会再看到这栋房子了，所以现在要好好看看，把它记在脑子里。”

“你想记住它？”

“是的，有人跟我说这栋房子用错了用途，我现在知道是什么意思了。

他疑惑地看看她，但却没有开口。

“是谁要你来这里找我的？”两便士问。

“爱玛·鲍斯柯温。”

“我也这么想。”

她和那个友善的女巫一起走过秘门来到楼下。爱玛·鲍斯柯温对两便士说过，这栋屋子是为情人盖的，不错，现在屋子里就有两个情人——一个已经死了，另外一个还要活下去继续忍受心灵的痛苦。

她走出大门，到汤米的车旁，然后向友善的女巫道别，坐上车。

“两便士。”汤米说。

“我知道啦。”两便士说。

“别再做这种事了，”汤米说：“千万别再做这种事了。”“不会了。”

“你现在这么说，可是到时候又会。”

“不会的，我太老了。”

汤米发动车子上路。

“可怜的乃丽·布莱。”两便士说。

“为什么？”

“她爱菲利浦·史塔克爱得不得了，这么多年来一直替他做那些事——像狗一样的忠心，可是全都是白费工夫。”“不！”汤米说：“我相信她一

定每一分钟都过得很快乐，有些女人就是这样。”

“没良心的畜生。”两便士说。

“你想到什么地方——贝辛市场的‘绵羊与旗子旅馆’？”“不，”两便士说：“我要回家，‘家’！汤米，然后好好留在家里。”

“感谢上帝，”贝瑞福先生说，“要是爱伯特再拿烧焦的鸡子迎接我们，我一定要杀了他！”

